

目录

献词.....	i
新美国标准版圣经95年修订版.....	ii
作者致辞：这本注释书将会给你哪些帮助？.....	iv
读经指南：个人对真理的寻求.....	v
评注；	
约翰福音介绍.....	1
约翰福音第 1 章.....	8
约翰福音第 2 章.....	29
约翰福音第 3 章.....	39
约翰福音第 4 章.....	53
约翰福音第 5 章.....	66
约翰福音第 6 章.....	77
约翰福音第 7 章.....	94
约翰福音第 8 章.....	105
约翰福音第 9 章.....	118
约翰福音第 10 章.....	127
约翰福音第 11 章.....	137
约翰福音第 12 章.....	148
约翰福音第 13 章.....	161
约翰福音第 14 章.....	170
约翰福音第 15 章.....	185
约翰福音第 16 章.....	195
约翰福音第 17 章.....	205
约翰福音第 18 章.....	217
约翰福音第 19 章.....	228
约翰福音第 20 章.....	240
约翰福音第 21 章.....	249
约翰一书.....	256
约翰一书第 1 章.....	262
约翰一书第 2 章.....	273
约翰一书第 3 章.....	289
约翰一书第 4 章.....	309
约翰一书第 5 章.....	319
约翰二书.....	335
约翰三书.....	343
附录一、希腊语法术语的简单定义.....	351
附录二、经文批判法.....	361
附录三、术语表.....	365
附录四、文献声明.....	374

专题目录

专题：对耶稣的见证	26
专题：法利赛人	33
专题：清酒和烈酒	42
专题：动词“信”在约翰福音中的使用（作为名词使用则很少）	49
专题：种族歧视	66
专题：神的旨意 (thelēma)	73
专题：呼召	98
专题：约翰福音中的“真理”（也参见专题 17：3）	99
专题：胆大勇敢 (PARR SIA)	106
专题：需要忍耐	121
专题：用于“救赎”的希腊语动词时态	131
专题：忏悔	133
专题：毁坏（希腊文 APOLLUMI）	140
专题：圣经中的膏油	150
专题：埋葬惯例	155
专题：人身危险性	167
专题：心	170
专题：一世纪犹太教逾越节服事顺序（参出埃及记第 12 章）	174
专题：有效的祷告	187
专题：耶稣与圣灵	188
专题：三位一体	192
专题：基督徒和平安	194
专题：火	201
专题：主的名	204
专题：“真、真理”一词在约翰福音中的使用（也可见 6：55 专题）	221
专题：apostasy (aphistēmi) 背叛	225
专题：本丢·彼拉多	239
专题：跟随耶稣的妇女	249
专题：葬礼上用的香料	254
专题：《约翰福音》第 1 章与《约翰一书》第 1 章进行比较	282
专题：基督教是团结的集体	284
专题：“住在里面”在约翰作品中的应用	296
专题：人类政府	299
专题：基督再来的新约词汇	309
专题：公义	310
专题：一个人得救的新约证据	313
专题：神的儿子	318
专题：无限但有限的祷告	324
专题：基督徒应当彼此论断吗？	330
专题：希腊词“试验”及其含义	330
专题：确据	344
专题：代祷	346
专题：什么是至于死的罪？	350

本书谨献给我的朋友

Doris Spraberry,

她为了使这些评注能够顺利发表，

反复进行校对，额外付出了巨大的心血。

新美国标准版圣经 95 年修订版

更容易读：

- ▣ 将含有“thee”，”thou”等古英语词语的经文修订为现代英语。
- ▣ 将在过去二十年间因为意思改变而容易引起误解的词语和短语修订为现代英语。
- ▣ 将含复杂语序或生僻词汇的经文重译成较为通顺的英语。
- ▣ 考虑到古代语言和现代英语的风格差异，将以”And”开始的句子重译成让人更容易明白的语言。古希腊文和希伯来文没有英语中所使用的标点符号，很多时候，现代英语中的标点符号可以代替原文中的”And”。另外，当原文允许时，根据上下文的需要，可以将”And”译成”那时”或”但是”等词语。

比以往更准确：

- ▣ 根据对最古老和最好的新约希腊文抄本的最近研究，将有些经文作了修订，使它们更忠实于原文。
- ▣ 将对应的经文段落进行比较和考查。
- ▣ 重译经文中有多种含义的动词，使其更符合它在上下文中用法。

依然是 NASB：

- ▣ NASB 修订本不是为了改变而改变所作的翻译。原来的 NASB 经受了时间的考验，在新美国标准版圣经所定的标准的基础上作了最小程度的改变。
- ▣ NASB 修订本继承了 NASB 对希腊文和希伯来原文不打折扣的直译传统。对经文所做的修改严格按照洛克门基金会四重目标所定的范围进行。
- ▣ 参与 NASB 修订本翻译的译者和顾问是保守圣经学者，在圣经语言和神学领域获得过博士或其他高等学位。他们代表不同的宗派背景。

继承传统：

原来的 NASB 享有“最准确的英语圣经”的美誉。近年来也出现了一些自称既准确又易读的其他译本。但任何注重细节的读者最后都会发现这些译本常常不能保持前后一致。它们有时采取直译的方式，却又频繁地采取意译的手法，既没有增加可读性，又在忠于原文方面做出了妥协。意译本身并没有什么不好，它根据译者的理解和解释能够也应当将经文的意思更清楚地表达出来。但最终，意译与其说是翻译，还不如说是对圣经的注释。NASB 修订本继承了 NASB 真实翻译圣经的传统，力求揭示原文的确切含义，而不仅仅是译者对它的理解。

——洛克门基金会

作者致辞：这本注释书将会给你哪些帮助？

圣经解读是理性和圣灵浇灌的过程，以此方法尝试去理解古时受感的《圣经》作者，使得来自上帝的信息能够被人们了解并应用在我们的生活当中。

圣灵浇灌的过程至关重要，但很难用言语来形容。它包括对神的敬拜和坦诚。在此，必须要（1）渴慕上帝（2）认识上帝（3）服侍上帝。这个过程包括祷告、忏悔、以及心甘情愿地改变生活方式。圣灵在解经的过程中扮演至关重要的角色，然而为何敬虔的基督徒们却对《圣经》有不同的理解，仍不得而知。

理性过程比较容易形容。我们必须对经文保持一致和公平的态度，不要受到自身或者宗教派别偏见的影响。我们都受到历史条件的约束。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客观、公正地解经。本解经提供了一个认真理性过程，其包括三个解释原则，有助于我们战胜自己的偏见。

第一原则

第一个原则是注意《圣经》每卷书的历史背景和写作该书卷的特殊历史时刻。原作者想要传达出一种意图、一个信息。经文不会把没有传达给古时受到感动而写圣经作者的信息传达给我们。上帝的意图才是关键——而非我们在历史上、情感上、文化上，以及个人或宗派的需求。应用和解释是不可分的两方面，但正确的解经必须先于应用。必须要重申的是，《圣经》的每一卷书都传达且只传达一个信息。即在圣灵的引导下，原圣经作者要传达给他那个时代的信息。在不同的文化背景和不同情况之下，这个信息可能会有多种应用。这些应用都必须结合原作者的核心之道。鉴于此，这本指导研经的注释书对每卷书都作了简介。

第二原则

第二原则就是要确定文学单元。圣经的每卷书都是一部统一的文献。解经者没有任何权利将真理的某一方面与其它方面隔离开来。因此，在我们解释单独的文学单元之前，必须努力理解整本圣经的主旨。各章节、各段落、或者各节等单独部分都无法表明整个单元所表明的意思。解经必须从整个单元的演绎法到部分内容的归纳法来进行。因此，该研经导读有助于学习者通过段落来分析各文学单元的结构。段落以及章节的划分并非来自圣灵的启示，但是它们通过单元帮助我们辨别。

以段落而非句子、从句、短语或者文字进行解经才是圣经作者表达实际意义的关键。段落是以统一主题为基础，常被称作主题或者主题句。段落中的各文字、短语、从句、以及句子在某种方式上与该统一主题有关。它们限定主题，发展主题，和/或质疑主题。正确解经的关键就在于根据组成《圣经》的单独的文学单元，按照篇章的顺序，来考察圣经作者的原意。本注释书就是为帮助读经者通过对照现代英文译本，来达到以上所说的解经目的。以下特选出一些译本，因为这些译本分别采用了不同的译经原则：

1. 联合圣经公会希腊经文为修订的第四版（UBS4）。这个经文段落划分是由现代原文圣经学者完成。
2. 新英皇钦定版圣经（NKJV）为依据希腊手抄本传统版本即公认经文（Textus

Receptus)直译进行翻译的。它的段落划分比其它翻译版本要长一些。这些较长的单元有助于读经者理解统一主题。

3. 新修订标准版圣经 (NRSV) 为修正的直译译本。它介于以下两个现代译本之间。其段落划分对于辨识主题非常有帮助。
4. 现代英文译本 (TEV) 为联合圣经公会出版的文意翻译译本。它尝试以现代英语读经者或者说话人可以理解的希腊经文含义方式来翻译圣经。通常情况下,特别是在福音书中,其通过说话人而非主题来划分段落,方式如新国际版 (NIV) 一样。对于解经者来说,这样做的帮助不大。需要注意的是,UBS4 版本和现代英文译本同在一处出版,但是它们的段落划分是不同的。
5. 新耶路撒冷圣经 (NJB) 是以法国天主教翻译为基础的文意翻译译本。它以欧洲视角对比段落划分是非常有帮助的。
6. 这里采用的译本为1995年修订的新美国标准圣经 (NASB),其为直译翻译。以下逐节的注释就是基于这个版本的篇章划分。

第三原则

第三原则就是:阅读不同译本的圣经,目的就是要抓住圣经文字或者短语所蕴含的最大语义范围(语义场)。通常情况下,可以用好几种方式来理解希腊短语或者文字。不同的译本带给我们多种选择,并帮助我们鉴别和解释希腊文手稿的变动。这不会影响教义,但会帮助我们尽力去追溯古时受感的作者亲笔写下的原文。

这本注释书为学习者提供了检验自己解经的捷径。本书并非权威,但信息丰富,发人深省。通常情况下,其它解经可以帮助我们突破教区、教义和宗派的局限。解经者需要更广泛的解经选择来认清含义不明的古老经文。那些声称《圣经》是自己真理来源的基督徒之间却少有共识,这着实令人震惊。

这些原则曾帮助我克服了许多历史条件的限制,在我苦苦研习古老的经文时曾助我一臂之力。唯愿这也能成为你的祝福。

鲍勃·厄特利 (Bob Utley)

东德克萨斯州浸会大学

1996年06月27日

读经指南：寻求真理

我们可以认识真理吗？在哪儿可以找到它呢？我们可以通过逻辑验证它吗？有没有一个终极权威？有没有绝对真理可以指导我们的生活和世界？生活有意义吗？我们为什么存在？我们到哪里去？这些问题——也是所有有理性的人都会思考的问题——自有史以来就困惑着人类的理性（传1：13-18；3：9-11）。我还记得我个人曾寻找一个自己人生的中心目标。我小时候就接受了基督，主要是因为家人的见证和影响。长大以后，我对自身和周围世界的疑问也随之增多。简单的文化宗教说教不再能解释我所读到、所遭遇的事。那是一段充满困惑、寻找、渴求的岁月，并且在面对麻木、苦难世界的时候感到无助。

许多人声称能够解决这些终极问题，但是经过调查和反省之后，我发现他们的答案建立在（1）个人哲学（2）古代神话（3）个人经历或者（4）心理投射等的基础上。我需要一定程度的实证、依据和理性来建立我的世界观，我的整体中心和我活着的理由。

我发现这些都在我所研读的圣经中。我开始寻找依据证明它的可靠性，我在以下几个方面中找到了：1）考古证明了圣经的历史可靠性，2）旧约预言的准确性，3）圣经在其成书1600多年间信息的一致性，以及4）那些因为接触圣经，生命得到永久改变人们的见证。基督教作为信仰和信念的统一系统，有能力处理复杂人类生活的问题。这不仅提供一个理性框架，而且圣经信仰的经历方面使我得到情感上的愉悦以及内心的平安。

我想我找到了我生命的中心所在就是基督，就是圣经上所说的那位。这是一次强烈的经历、情感上的宣泄。然而，我还依然记得当我开始意识到这本书有多少种不同的解释——有时甚至在同一个教会和思想派系中都是如此时所感到的震惊和痛苦。强调圣经的默示和可信赖性不是结束，而仅仅是刚开始。我该如何证明或否认那些由承认圣经的权威和可靠性的人对其中许多难解的章节作出的各式各样、互相矛盾的解释？

这项任务成了我的人生目标和信仰之旅。我知道我信靠基督（1）为我带来了极大的平安和喜乐。我渴求在文化相关性（后现代性）中间寻找一些绝对的东西；（2）矛盾宗教系统（世界宗教）的教条主义；以及（3）宗派傲慢等。在研究古代文献解经的过程中，我惊讶地发现我自己存在着历史的、文化的、宗派的、以及经验的偏见。以前，我读经常常只为强化我自己的观点。在重申自己内心不安和不足的同时，我用它作为信条来抨击别人。通过这种方式来达到目的对我来说是多么的痛心疾首。

虽然我永远不会完全做到客观，但确实可以用更好的方式阅读圣经。我通过辨别并且承认它们的存在来限制自己的偏见。我无法完全避免偏见，但是我已经面对了自己的弱点。解经的人常常就是正确读经的最大敌人。

我列举出我研经中所做的一些假设，好让读经者与我一同检验：

一、假设

A. 我相信圣经是独一真神的唯一的自我启示。因此，必须根据它神圣的原作者（圣灵）藉着一个人类作者，在一个具体历史时代中的意图来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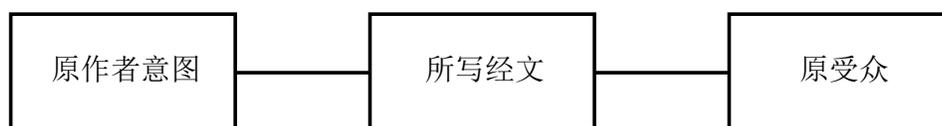
- B. 我相信圣经是写给所有的人，包括普通人。神屈尊，在一个历史文化背景下对我们清楚地说话。神不隐藏真理——他希望我们能明白。因此，必须要根据当时的——而不是我们时代的背景来解经。圣经带给我们的信息不应当是最初读到或听到圣经的人所根本领会不到的。普通人是可以理解的，并且它使用的是一般人类的交流方式和技巧。
- C. 我相信圣经表达一个统一的信息和宗旨。虽然包括不同和相悖的经文经节，但是它并不自相矛盾。因此，圣经最好的解经者就是圣经自己。
- D. 我相信受到启示的原作者所写各节经文（预言除外）都有一个而且仅有一个意思。虽然我们无法完全确定了解原作者的意图，但是有很多因素表明这一点。
 1. 用来表达信息的文学风格（类型）。
 2. 引出圣经经文的历史背景或特定场合。
 3. 整本圣经以及各文学单元的文学语境。
 4. 文学单元的布局谋篇（大纲），其与整个预言有关。
 5. 传递信息的特定语法特点。
 6. 用来表达信息的所选文字。
 7. 关联同题经文。

对上述各条进行研究都可以成为我们研究各节经文的目标。在谈到正确的读经方法之前，我先来谈谈现在所使用的一些不正确的方法，这些方法带来了如此多解经的分歧，因此应当避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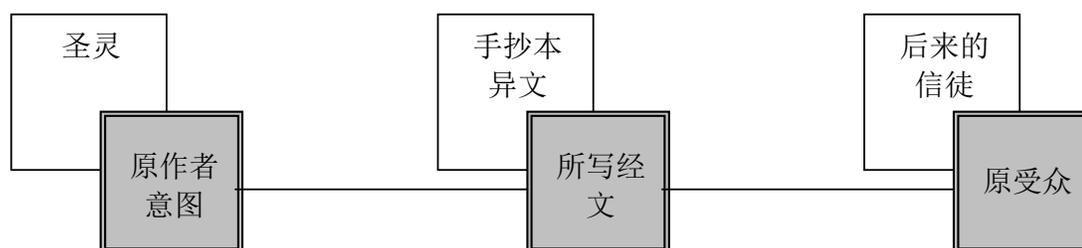
二、不正确的方法

- A. 忽视圣经文学语境，不联系作者的意图或上下文，而将每句话、每个短语甚至每个词语当作真理的表述。通常情况下这叫做“断章取义”。
- B. 忽视圣经的历史背景，用假定的、无经文依据的历史背景来代替。
- C. 忽视圣经的历史背景，读经就像阅读早报一样，这主要是指现代个别基督徒。
- D. 忽视圣经历史背景，将经文寓言化成哲学和神学信息，与最初听众和原作者意图完全无关。
- E. 忽视原信息，用自己的神学系统、喜爱的学说、或者当代问题（与原作者目的及表达信息无关）来代替。这种现象常常伴随着将读经作为建立说话者权威的手段的作法。这就是平常所谓的“读经反应”（“经文符合我意”解经）。

在所有人类书面表达中至少可以发现三个相关组成部分：



在过去，不同的读经技巧曾侧重于其中的某个因素。但是为真实地确定圣经的唯一启示，下面经过修改的图则更合适一些：



事实上，解经的过程都要包含所有这三个组成部分。为了达到检验的目的，我的解经则集中在前两个组成部分上：即原作者和经文。或许，我需要对所观察到的错误比如（1）将经文寓言化或者神化以及（2）“读经反应”解经（“经文符合我意”）做一下说明。每个阶段都可能发生错误。我们必须始终要检查我们的动机、偏见、技巧和运用等。但是如果解经没有分界线、没有限制、或者没有标准，我们如何进行检查呢？这就是作者意图及经文结构提供给我一些标准，用来限制可能有效解经的范围。

根据这些不正确的读经技巧，读经又有哪些可能好的方法和解经手段，可以带来一定程度的证实和一致性呢？

三、通读圣经的可行途径

这里，我讨论的不是解释特定文体的独特技巧，而是适用于所有圣经题材的一般解经原则。通读圣经采用的具体途径可参阅由佐登·非(Gordon Fee)与道格拉斯·斯图尔德(Douglas Stuart)合著、由Zondervan出版的《圣经导读》(How To Read The Bible For All Its Worth)。

我的方法起初着重于读者让圣灵藉着四个个人读经周期来得到光照。这样就将圣灵、经文、以及读经者放在主要而非从属位置上。也可以保护读经者避免受到注释人的不良影响。我曾听说过：“圣经给解经书带来许多亮光”。这并不意味着轻视有关查经，但是可以在适当情况下作为参考。

我们必须从经文自身找到解经的依据。以下五个方面至少提供了一定程度的证明：

1. 原作者
 - a. 历史背景
 - b. 文学语境
2. 原作者选择：
 - a. 语法结构（语法句法）；
 - b. 现代工作应用；
 - c. 流派；
3. 我们的正确理解：
 - a. 相关的关联问题经文。

我们需要能够提供解经所依据的理由和逻辑。圣经是我们信心和操练的唯一源泉。可叹的是，基督徒常常对它所教导或强调的内容持不同意见。信徒宣称圣经是神的默示，却不同意它的教导和要求，实为自欺欺人。

这四个读经周期是为提供下面的解经思路而设计的：

- A. 第一读经周期：
 1. 将整卷书一次读完。从不同翻译理论的角度来看，再次阅读不同翻译版本的圣经。
 - a. 直译（新英皇钦定版圣经（NKJV）、新美国标准圣经（NASB）、以及新标准修订版圣经（NRSV））

- b. 文意翻译（现代英语译本（TEV），耶路撒冷圣经（JB））
 - c. 意译（活泼真道（Living Bible）、扩展圣经（Amplified Bible））
 - 2. 寻找整本圣经的核心目的。 确定主题。
 - 3. 如果可能的话，圈出文学单元、章节、段落、或者句子，清楚地表达核心目的或者主题。
 - 4. 确定主要的文学体裁
 - a. 旧约
 - (1) 希伯来记叙文
 - (2) 希伯来诗歌（智慧文学，诗篇）
 - (3) 希伯来预言（散文，诗歌）
 - (4) 律法条例
 - b. 新约
 - (1) 叙事（福音书，使徒行传）
 - (2) 寓言（福音书）
 - (3) 书信/使徒书信
 - (4) 启示文学
- B. 第二读经周期
 - 1. 再次阅读整本圣经，寻找确定主题或者题材。
 - 2. 概述主题，并且简单陈述其内容。
 - 3. 检查目的陈述，并且通过查经进行概述。
- C. 第三读经周期
 - 1. 再次阅读整本圣经，寻找确定圣经作品的历史背景和特定场合。
 - 2. 列出圣经中提及的事件
 - a. 作者
 - b. 日期
 - c. 受众
 - d. 作品的特定原因
 - e. 与作品目的相关的文化背景方面
 - f. 参考历史人物和事件
 - 3. 对于解经部分，则以段落划分来详述说明。 始终确定并概述文学单元。 这样会有好几章或者段落。 可以遵循原作者的逻辑及布局谋篇。
 - 4. 通过查经来检查历史背景。
- D. 第四读经周期
 - 1. 再次阅读集中翻译的特定文学单元。
 - a. 直译（新英皇钦定版圣经（NKJV）、新美国标准圣经（NASB）、以及新标准修订版圣经（NRSV））
 - b. 文意翻译（现代英语译本（TEV），耶路撒冷圣经（JB））
 - c. 意译（活泼真道（Living Bible）、扩展圣经（Amplified Bible））
 - 2. 查找文体或者语法结构；
 - a. 重复短语（弗1： 6， 12， 13）
 - b. 重复性语法结构（罗： 8： 31）
 - c. 对比概念
 - 3. 列出以下项目：
 - a. 重要术语；

- b. 非常见术语;
 - c. 重要语法结构;
 - d. 特别难以理解的文字、从句、以及句子;
4. 寻找相关的关联问题经文:
- a. 在所用主题上寻找最清楚的经训经文。
 - (1) “系统神学”书籍;
 - (2) 参考圣经;
 - (3) 词语注解索引;
 - b. 寻找主题中可能出现的意思相对的话。许多圣经真理都是通过辨证的方式加以阐述的,许多宗派冲突就来自对神学的断章取义。圣经中的所有内容都是默示的,我们必须寻找其完整的信息,从而使我们的解经达到平衡。
 - c. 在同一卷书、同一作者、或者同一流派的圣经中查找关联问题经文,由于作者为圣灵做工,所以圣经是自己最好的解经者。
5. 通过查经来核实所观察到的历史背景与时机。
- a. 研读圣经;
 - b. 圣经百科全书、手册和词典等。
 - c. 圣经介绍。
 - d. 圣经解经书(在这个学习阶段,可以让过去和现在的信徒群体来帮助和指正你个人的学习)。

四、解经应用

我们再谈及应用。读经者可能已花费时间理解经文在原来背景下的意思。现在必须将其应用于自己的生活文化当中。我把圣经权威定义为“理解原圣经作者在当时所说的意思并且将真理应用于我们现代的生活中”。

应用必须在时间和逻辑方面遵守原作者意图的解释。只有当我们了解了经文所指所处世代,才可以把圣经中的各节应用到我们现代的生活中。我们绝不能让一段经文说它没有说过的话。

具体的概述内容为段落级(第3次读经周期)作为读经向导。应用应当以段落而非文字为准。文字只有根据上下经文才可以解释,从句与句子也是如此。在解经过程中,只有受到圣灵感动的人才是原作者。我们只能遵从圣灵的带领。亮光并不就是启示。“神如是说”,我们必须遵守原作者的意图。应用必须明确与整卷书的一般意图、特定文学单元、以及段落思想发展等相关。

不能用我们现代的观点来解经,要让圣经自己说话。这需要我们从经文中提炼出原则来。如果经文支持某个原则,那么可以这样做。不幸的是,许多时候我们的原则恰恰就是“我们自己的”原则而非经文的原则。

在应用圣经的时候,重要的是要记住(预言除外),特定的圣经经文只有一个而且仅有一个意思。这个本意与原作者的意图有关,因为这段经文是用来处理他那个世代的危机或者需求。许多应用都是从这个本意中推理出来的。该应用基于领受人的需求,但必须与原作者的本意相关。

五、解经的属灵方面

迄今为止，我已经在解经和应用中讨论了逻辑和行文过程。现在我就解经的属灵方面做些简要的说明。以下这些内容对我帮助很大：

- A. 祷告祈求圣灵的帮助（林前：1：26-2：16）。
- B. 祈求饶恕和洁净已犯的罪（约壹1：9）。
- C. 祈求更希望认识神（诗：19：7；42：1，119：1）。
- D. 将任何新的领悟立即应用到自己的生命当中。
- E. 保持谦卑和善于学习的态度。

要在理性的思考和圣灵的带领之间保持平衡是非常困难的。以下引证则帮我解决了上述难题：

- A. 詹姆斯W. 塞尔（James W Sire）《曲解圣经》（Scripture Twisting）第17-18页：

“亮光临到神子民身上，而非仅仅属灵精英。在基督教中不存在权威等级之分、没有先知先觉、没有人能够完全解经。因此，在圣灵赐下智慧、知识、和属灵洞察力的同时，不会将这些有才华的基督徒只用作圣经话语的权威解经者。他使神的子民通过参考圣经来学习、判断、并辨别，圣经代表了权威，甚至超过神赐下特殊才华的那些人。总而言之，假定我通读整卷圣经，则是因为圣经是神启示给所有人的，他才是我们所有的终极权威，虽然没有揭示全部秘密，但是却让各文化背景下的普通人都能理解。”
- B. 伯纳德 兰姆（Bernard Ramm）所著《基督教解经学》（Protestant Biblical Interpretation）第75页谈到克尔凯郭尔（Kierkegaard）：

Kierkegaard认为，圣经的语法、词汇、以及历史研究是必要的，但都是为阅读圣经作准备。“阅读圣经就是聆听神的话语，必须用心用口去读，全神贯注、如渴鹿慕水一样与神交通。粗心大意、从学术角度、或者从专业角度来阅读圣经都不会把圣经当作神的话语。在读经的时候，就像阅读情人的书信一样，这样才会把圣经当作神的话”。
- C. H. H. 罗利（H. H. Rowley）《圣经的適切性》（The Relevance of the Bible）第19页：

“仅仅从知识的角度去理解，而对圣经没有全面的认识，是不能得到圣经中所有的宝藏。这并不是轻视理性的认知，因为它是全备理解圣经中必不可少的一步。但是如果全面地了解圣经，必须进入灵里的理解，因为这样才能得到圣经中属灵的珍宝。说到属灵的理解，光有理智上的敏锐是不够的。只有灵才能参透属灵的事，如果学习圣经的人想超越科学的研究而得到这本最伟大书籍的丰富产业，那他需要有灵里领受的心、愿意把自己降服于神的态度以及寻求神的渴望。”

六、注释方法

该《研经指导注释书》（The Study Guide Commentary）在以下情况对解经有所帮助：

- A. 对各卷书进行简单的历史轮廓介绍。在完成“第三读经周期”之后，检查该信息内容。
- B. 在各章节开头都会发现上下经文领悟。这将有助于发现文学单元结构是什么样的。
- C. 在各章节或者主要文学单元开头，几个现代翻译中提供了段落划分及其描述标题说

明。

1. 联合圣经公会希腊文圣经，修订第四版（UBS⁴）。
2. 新美国标准圣经（NASB）-1995版
3. 新英皇钦定版圣经（NKJV）
4. 新修订标准版圣经（NRSV）
5. 现代英语译本（TEV）
6. 耶路撒冷圣经（JB）

段落划分并不是受到圣灵感动而成。它们必须根据上下经文来确定。通过对几种现代翻译版本的不同翻译理论和神学角度进行比较，我们可以分析原作者思想的假定结构。各段都有一个主要真理。这被称作“主题句”或者“经文的中心思想”。这个中心思想就是正确历史、语法解经的关键所在。如果无法成段落，一个人是无法进行解经、布道或者教导的。也需要记住的是，各段落与其上下经文段落相关联的。这就是为什么整卷书段落大纲如此重要的原因所在。我们必须能够按照受到启示的原作者来探讨主题逻辑方式。

- D. 鲍勃（Bob）的注释说明遵循逐条法来解经。这迫使我们必须遵循原作者的意图。注释说明提供了以下几个方面的信息：
1. 文学语境；
 2. 历史、文化背景；
 3. 语法知识
 4. 文字研读；
 5. 关联的同题经文；
- E. 在本解经的某些方面，新美国标准版（1995版）经文由其它几个现代翻译版本进行补充。
1. 新英皇钦定版圣经（NKJV）源自“公认经文（Textus Receptus）”的手抄本。
 2. 新修订标准版圣经（NRSV）是美国国家教会协会修订标准版圣经的直译版本。
 3. 现代英文译本（TEV）为美国联合圣经公会出版的文意翻译。
 4. 耶路撒冷圣经（JB）以法国天主教文意翻译版本为基础的英文翻译。
- F. 对于那些无法阅读希腊文的人来说，对比英文翻译的圣经可以有助于识别出经文中的问题来：
1. 手抄本异文；
 2. 替换词意思；
 3. 难以合乎文法的经文和结构；
 4. 多种解释的经文；
- 虽然英语翻译无法解决所有这些问题，但是它们的目标是能够更深层次、更全面地研读圣经。
- G. 在各章节结束的地方，给出了相关的讨论问题，即该章节中主要解经问题说明。

约翰福音介绍

前言

- A. 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开篇介绍了耶稣的降生、马可福音则开篇介绍了耶稣的受洗，但是约翰福音开篇介绍的是创世之初。
- B. 约翰福音从第一章第一节就介绍了拿撒勒耶稣的完全神性，并且在通篇福音书中反复强调这点。对观福音书（即前三部福音书）则隐藏了这个事实，直到后来才作说明（弥赛亚的奥秘）。
- C. 很明显，约翰根据对观福音书的基本内容发展了他的福音书。他试图根据早期教会（一世纪后期）的需要来补充和解释耶稣的一生和教义。他是最后一位使徒见证人。
- D. 约翰福音从以下几个方面来介绍耶稣（弥赛亚）：
 - 1. 七个神迹及其解释说明；
 - 2. 与不同人进行的二十七个回答；
 - 3. 敬拜和宗教节日；
 - a. 安息日；
 - b. 逾越节（第 5-6 章）；
 - c. 住棚节（第 7-10 章）；
 - d. 修殿节（或光明节）（第 10： 22-39）
 - 4. “我是”的表述：
 - a. 与神名字（耶和華）有关；
 - 1) 我是他（4： 26、8： 24、13： 19、18： 5-6
 - 2) 在亚伯拉罕之前我就认识他（8： 54-59）；
 - b. 带有谓语主格
 - 1) 我就是生命的粮（6： 35、41、48、51）
 - 2) 我是世界的光（8： 12）
 - 3) 我就是羊的门（10： 7、9）
 - 4) 我是好牧人（10： 11、14）
 - 5) 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11： 25）
 - 6) 我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14： 6）
 - 7) 我是真葡萄树（15： 1、5）
- E. 约翰福音和其它福音书的不同之处：
 - 1. 虽然约翰福音的主旨是阐述神学，但是里面所用的历史和地理知识都非常准确和详细。对观福音书和约翰福音之间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就在于以下事件的不确定性。
 - a. 早期的犹太人事工（耶路撒冷古神殿的早期清洁）；
 - b. 耶稣一生编年表以及殉难前一周的日期；
 - 2. 花些时间来讨论约翰福音和对观福音书之间的明显差异会受益匪浅。下面我将就上述不同之处来引述乔治·爱尔顿·兰德（George Eldon Ladd）《新约神学》（A Theology of the New Testament）的内容：

- a. “第四福音书（约翰福音）与对观福音书如此不同以至于我们必须诚实面对如下问题：约翰福音是否精确地记录了耶稣的教导？基督教信仰是否如此深的改变了传统，以至于历史在神学解读中遭到了湮没”（第 215 页）。
- b. “最接近的解决方法就是耶稣的教导是以约翰福音的习惯用语来表达的。如果方法正确、并且如果我们必须用约翰的习语来理解第四福音书，那么这里出现了一个重要问题：在第四福音书中，是否其内容在多大程度上反映的是约翰的神学内容而非耶稣的教导？约翰吸收了多少耶稣的教导精髓，即我们所拥有的是使徒约翰的解释说明，还是耶稣自己教义的精确表达？”（第 215 页）。
- c. Ladd 也引述了《新约背景及其末世论》（The Background of the New Testament and Its Eschatology）（由 W. D. Davies 和 D. Daube 编辑）中 W. F. Albright 《巴勒斯坦的最新发现和约翰福音书》（Recent Discoveries in Palestine and the Gospel of John）的以下内容：“在约翰福音和对观福音书的教义之间没有根本的不同。它们之间的差异主要集中在基督教义的某些传统，特别是那些和艾赛尼派教徒的教义相似的地方。

确实看不出耶稣教导有任何的曲解或者篡改、或者重大增添内容。我们很容易承认早期教会的需要影响了福音书的选择，但是没有理由假设教会会根据自己的需要对任何神学教义进行捏造和创新。

对新约抱批评态度的研究学者和神学家们有一个最不寻常的假设，那就是：耶稣的意念受到限制，在约翰福音和对观福音书之间，任何明显的差异都是由于早期基督徒神学家们之间存在不同见解造成的。对于每一位伟大的思想家和人物的评价，都会因为他们的朋友和听众的不同而产生差异。这些朋友和听众往往根据这些人的言语和行为是否符合自身的好恶来对他们进行评价。”（第 170-171 页）

- d. 引述 George E. Ladd 《新约神学》：

“它们之间的不同并不在于约翰福音的唯一神学性，而是它们使用了不同的神学方式来表述圣经。口述的历史所表达的事实可能要比编年史更为真实。如果说约翰福音是神学解释的话，那么它就是对约翰确信发生的历史事件的解释。很明显，对观福音书并不是对耶稣事迹的精确报道，也不是耶稣一生所行事件的传记。它们是对耶稣形象的简单刻画及其教导的概括。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看上去是对马可福音材料的重新编排，以相当自由的方式体现出耶稣的教导。如果说约翰所用材料要比马太和路加自由的话，那是因为约翰希望能够更深刻、更真实地描写耶稣。”（第 221-222 页）

作者

- A. 福音书是匿名的，但是暗示了约翰的身份。
 - 1. 作者亲眼见证（19：35）
 - 2. 短语“喜爱的门徒”（Polycrates 和 Irenaeus 都确定约翰为十二使徒之一）。
 - 3. 约翰是西庇太的儿子，但从来没有提及过名字。

- B. 福音书本身很明显地反映出了历史背景，因此，作者身份在解经中并不是重要因素。 受到神灵启示的作者见证才是至关重要的。

约翰福音的作者身份及写作日期并不影响圣灵启示，但对解经产生影响。 释经家们寻求本书写作的历史背景以及事件背景。 我们需要将约翰福音当中的二元论与以下内容进行比较吗？（1）犹太历史的两个世代；（2）正义的库姆兰会社教师；（3）索罗亚斯德宗教信仰；（4）诺斯替教派思想；或者（5）耶稣的独特观点等。

- C. 早期传统观点是：西庇太儿子使徒约翰是见证人。 关于这一点我们必须澄清，这是因为二世纪的时候，在福音书形成过程中，似乎有一些别的地方的另一些人也与此有关：

1. 信徒伙伴和以弗所长老鼓励年老的使徒进行撰写（以弗所引用了亚历山大的革利免（Clement of Alexandria））。
2. 使徒伙伴安德烈（罗马《穆拉多利残典》，主后 180-200 年，来自罗马）

- D. 在认定几种福音书风格和题材的基础上，一些现代学者认可了另外一位作者。 许多人认定福音书形成时间是二世纪早期（即主后 115 年前）并且：

1. 由约翰的门徒（受约翰思想影响的一些人）撰写，他们记下了约翰的教导（外斯， 莱特福特， 多得， 卡尔们， 卡佩莱， 和巴雷特）。
2. 由“老约翰”撰写（来自亚洲的一位早期领导人，在福音书神学和术语方面受到使徒约翰的影响），他来自于以弗所提到的一个尚不为人知的叫帕皮亚斯（主后 70-146 年）的地方。

- E. 在福音书资料的主要来源当中约翰为自己所提供的见证：

1. 内部证据：
 - a. 作者了解犹太教义和宗教仪式，并且分享了旧约对世界的看法。
 - b. 作者了解主后 70 年前的巴勒斯坦和耶路撒冷所处情况。
 - c. 作者声称是见证人。
 - 1) 1: 14
 - 2) 19: 35
 - 3) 21: 24
 - d. 作者是十二使徒之一，所以他对以下方面比较熟悉：
 - 1) 具体的时间和地点（夜审）。
 - 2) 具体数字（2: 6 中的水缸及 21: 11 中的大鱼的数量）
 - 3) 具体人数
 - 4) 作者了解事件的具体细节及它们所产生的影响
 - 5) 作者被指定为“耶稣所爱的门徒”。
 - a) 13: 23, 25
 - b) 19: 26-27, 34-35
 - c) 20: 2-5, 8
 - d) 21: 7, 20-24
 - 6) 作者为内部圈子里面的一员（彼得、雅各、以及约翰（参见 太: 17: 1, 26: 37））
 - a) 13: 23-24

b) 20: 2

c) 21: 7

7) 西庇太的儿子约翰名字在该福音书中没有出现, 这一点似乎很不平常, 因为他是使徒内部圈子里面的一员。

2. 外部证据

a. 福音书通过以下途径被人知晓:

1. 伊利那斯(主后 120-202) 他与圣波利卡普有联系, 还认识使徒约翰(请参阅《以弗所的历史事件》第 6-7 页 5: 20)——“主所喜爱的、靠在主胸前的门徒约翰在亚洲的以弗所发表该福音书”(哈尔, 3: 1: 1, 引自《以弗所的历史事件》5: 8: 4)。

a) 亚历山大的革利免(主后 153-217)——“约翰由朋友垦劝、受到圣灵的感动、写出了属灵的福音书”(《以弗所的历史事件》6: 14: 7)

b) 贾斯丁(主后 110-165) 与太弗的对话 81: 4。

c) 德耳图良(主后 145-220)

2. 约翰的作者身份由早期见证人得以确定:

a) 泊里卡普(主后 70-156, 由伊利那斯记录), 他是士每拿主教(主后 155 年)。

b) 帕皮亚斯(主后 70-146, 反马可尼派在罗马书和以弗所书中的前言当中记录), 他是菲吉亚所在地海尔波利斯教会的主教, 并且是使徒约翰的门徒。

F. 怀疑传统作者身份的原因:

1. 与诺斯底教派主题有关的福音书;
2. 第 21 章的附录部分;
3. 按年代顺序排列与对观福音书有矛盾;
4. 约翰没有指出自己是“主所喜爱的门徒”;
5. 约翰福音中的耶稣使用的词汇和类型与对观福音书不同。

G. 如果我们认可约翰的使徒身份的话, 那么我们可以知道这个人的那些情况呢?

1. 他在以弗所撰写福音书(伊利那斯提到过“在以弗所写约翰福音”)。
2. 他上了年纪后才写的这部福音书(伊利那斯提到他一直活到到图拉真统治时期, 即主后 98-117 年期间)。

日期

A. 如果我们假定使徒约翰

1. 在主后 70 年以前, 耶路撒冷遭到罗马大将提图斯(即后来的国王)的毁坏;
 - a. 在约 5: 2 中写道“在耶路撒冷, 靠近羊门, 有一个池子, 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 旁边有五个廊子。”
 - b. 重复使用“门徒”这一早期称谓来指代十二使徒成员。
 - c. 假定后来在死海经卷中发现有诺斯替教派相关内容, 则表明它们是一世纪的部分神学术语。
 - d. 没有提及神殿被毁以及主后 70 年的耶路撒冷圣城。
2. 在一世纪后期

- a. 约翰发展了神学；
 - b. 没有提及耶路撒冷攻陷，因为它是在其发生二十年之前；
 - c. 约翰福音使用诺斯替教派类型的措辞和侧重内容；
 - d. 教会早期的传统；
 - 1) 伊利那斯
 - 2) 以弗所
 - e. 美国著名考古学家 W. F. 布莱特强调该福音书形成日期为主后 70 年代后期或者主后 80 年代初期。
- B. 如果我们假设是“年老的约翰”，那么成书日期要早于第二世纪中叶。这种说法始于戴奥尼夏对使徒约翰的作者身份否定（由于文学原因）。由于神学原因，尤斯比斯否认使徒约翰受到启示写出福音书。他发现在当时的帕皮亚斯所在地有另外一位“约翰”（引自《历史事件》3：39：5，6），该书列出了两位“约翰”即：（1）使徒约翰；（2）年老的约翰（教会长老）。

受众

- A. 最初，约翰福音是写给小亚细亚罗马省的教会，特别是以弗所教会。
- B. 由于拿撒勒人耶稣一生即朴实无华而又深奥莫测，这就使约翰成为了希腊非犹太信徒和诺斯替教派群体所喜爱的福音书。

目的

- A. 福音书本身强调了福音书作者的目的，20：30-31。
 - 1. 为犹太读者写的；
 - 2. 为外邦读者写的；
 - 3. 为最初诺斯替教派读者写的；
- B. 它似乎有一些提示要点：
 - 1. 反对施洗约翰的狂热信徒；
 - 2. 反对早期诺提斯教派的假教师（特别是序言），关于这些群体，我们可以参见有关新约经书：
 - a. 以弗所书；
 - b. 歌罗西书；
 - c. 教牧书信（提摩太前书、提多书、以及提摩太后书）；
 - d. 约翰一书（约翰一书可作为福音书的附函）；
- C. 有一种可能就是：20：31 的目的是为鼓励坚持忍耐的教义，同时坚持福音传播，因为它自始至终使用了现在时态来描述拯救。在这种时态下，约翰福音就像雅各书一样，可以通过小亚细亚一些群体来对过分重视保罗神学的情况加以平衡（参见 彼后 3：15-16）。令人吃惊的是，早期教会的传统认可以弗所的约翰，而非保罗（布鲁斯撰写的《非保罗基督教义彼得、司提反、雅各、以及约翰书的研究》第 120-121 页）。
- D. 结语（第 21 章）似乎回答了早期教会的具体问题：

1. 约翰福音是对对观福音书的补充；然而，他侧重于犹太人的事工，特别是在耶路撒冷。
 2. 在第 21 章附录中包括了两个问题：
 - a. 彼得重新恢复信心；
 - b. 约翰的资历；
 - c. 耶稣推迟再来；
- E. 有人认为约翰福音轻视圣礼，因为尽管在第 3 章（针对浸礼）和第 6 章（针对圣餐礼或者主的晚餐）的经文有很好的按立机会，但约翰有意忽略并且没有记载或讨论按立圣礼。

大纲的构思是基于以下方面：

- A. 哲学/神学序言（1： 1-18）及后记（第 21 章）；
- B. 在耶稣公开事工期间（第 2-12 章）所行七个神迹及其解释：
 1. 在迦拿的婚宴上将水变成酒（2： 1-11）；
 2. 在迦百农治愈大臣儿子（4： 46-54）；
 3. 在耶路撒冷的毕士大池治愈瘸腿的人（5： 1-18）；
 4. 在加利利使五千人吃饱（6： 1-15）；
 5. 在加利利海面上行走（6： 16-21）；
 6. 在耶路撒冷治好生来瞎眼的（9： 1-41）；
 7. 在伯大尼使拉撒路复活（11： 1-57）；
- C. 与人会谈
 1. 施洗约翰（1： 19-34； 3： 22-36）；
 2. 门徒；
 - a. 安德烈和彼得（1： 35-42）；
 - b. 腓力和拿但业（1： 43-51）；
 3. 尼哥底母（3： 1-21）；
 4. 撒玛利亚妇人（4： 1-45）；
 5. 耶路撒冷的犹太人（5： 10-47）；
 6. 加利利众人（6： 22-66）；
 7. 彼得和门徒（6： 67-71）；
 8. 耶稣的弟兄（7： 1-13）；
 9. 耶路撒冷的犹太人（7： 14-8： 59； 10： 1-42）；
 10. 楼上房间内的门徒（13： 1-17： 26）；
 11. 耶稣被捕和受审（18： 1-27）；
 12. 在罗马人面前受审（18： 28-19： 16）；
 13. 复活后谈话（20： 11-29）；
 - a. 与抹大拉的玛利亚；
 - b. 与使徒们；
 - c. 与多马；
 14. 在后记中与彼得的对话（21： 1-25）；
 15. （7： 53-8： 11，行淫被捉女人的故事，最初不是约翰福音书的部分内容）。

D. 敬拜日和宗教节日

1. 安息日（5： 9、 7： 22、 9： 14、 以及 19： 31）；
2. 逾越节（2： 13、 6： 4、 11： 55、 以及 18： 28）；
3. 住棚节（第 8-9 章）；
4. 修殿节（光明节， 10： 22）；

E. 使用“我是”的陈述

1. 我是他（4： 26、 6： 20、 8： 24， 28， 54-59、 13： 19、 18： 5-6.8）；
2. 我就是生命的粮（6： 35、 .41、 .48、 .51）；
3. 我是世界的光（8： 12； 9： 5）；
4. 我就是羊的门（10： 7.9）
5. 我是好牧人（10： 11-14）
6. 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11： 25）
7. 我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14： 6）
8. 我是真葡萄树（15： 1-5）

第一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 页）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照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一次看完整本圣经。概述主题并用简单的句子表达该主题：

1. 整本书的主题；
2. 文献类型（流派）；

第二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vii 页）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照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一次看完整本圣经。概述主题并用简单的句子表达该主题：

1. 第一文献单元的主题；
2. 第二文献单元的主题；
3. 第三文献单元的主题；
4. 第四文献单元的主题；
5. 等等；

约翰福音第 1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¹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道成肉身 1: 1-5	永恒的道 1: 1-5	序言 1: 1-5	生命的道 1: 1-5	序言 1: 1-18
1: 6-13	约翰的见证：真 光 1: 6-13	1: 6-9 1: 10-13	1: 6-9 1: 10-13	
1: 14-18	道成肉身 1: 14-18	1: 14-18	1: 14 1: 15 1: 16-18	
施洗约翰的见 证 1:19-28	荒野声音 1:19-28	约翰见证 1:19-23	施洗约翰的信 息 1:19 1:20 1:21a 1:21b 1:21c 1:21d 1:22 1:23	约翰见证 1:19-28
1:29-34	神的羔羊 1:29-34	1:29-34	1:24-25 1:26-27 1:28 神的羔羊 1:29-31 1:32-34	
初次选召门徒 1:35-42	初次选召门徒 1:35-42	耶稣初召门徒 的见证 1:35-42	耶稣初召门徒 1:35-36 1:37-38a 1:38b 1:39 1:40-42a	初次选召门 徒 1:35-39 1:40-42

¹虽然段落划分不是受到圣灵感动，但是它们却是理解和遵守原作者意图的关键。各现代翻译都划分为段落并进行了总结。各段都有一个中心主题、真理、或者思想。各版本都用自己独特的方式来概括该主题。如果阅读经文的话，就要看翻译是否适合自己理解该主题和句子划分。

在各章，我们必须首先阅读圣经，并且努力辨别其主题（段落），而后与现代版本比较我们所理解的内容。只有当我们通过按照原作者的逻辑和介绍来理解其意图，才能真正理解圣经。只有当原作者受到圣灵感动，否则读者无权改变或者更改任何信息。圣经读者有责任将受到圣灵启示的真理应用到日常生活当中。

注意所有术语和缩写词都以附录 1、附录 2、以及附录 3 进行了解释。

呼召腓力和拿但业	腓力和拿但业		1:42b 耶稣呼召腓力和拿但业	
1:43-51	1:43-51	1:43-51	1:43-45	1:43-51
			1:46a	
			1:46b	
			1:47	
			1:48a	
			1:48b	
			1:49	
			1:50-51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对经文 1-18 的神学和历史领悟：

- A. 诗歌/赞美诗/信条的神学概述：
 1. 永活的、神圣的，创造者和救赎主基督（1-5）（作为道成肉身的耶稣）；
 2. 先知对基督的见证（6-9，15）（作为光的耶稣）；
 3. 道成肉身的基督启示神（10-18）（作为神子的耶稣）；
- B. 1-18 节的神学结构及循环出现的主题
 1. 耶稣与父神同在，他是先而存在的（1a）；
 2. 耶稣与父神关系密切（1b，2，18c）；
 3. 耶稣与父神本质相同（1c，18b）；
 4. 父神救赎和接纳的方式（12-13）；
 5. 道成肉身、神成为一个人（9，14）；
 6. 启示，被完全启示和认识的神（18d）。

C. 神的道 (Logos) 的希伯来和希腊背景

1. 希伯来背景

- a. 口中发出话语的力量 (参见 赛 55: 11, 诗 33: 6、107: 20、145: 15), 如在创造中 (参见 创 1: 3, 6, 9, 11, 14, 20, 24, 26, 29); 及族长的祝福中 (参见 创: 27: 1、49: 1)。
- b. 箴言 8: 12-23 将“智慧”拟人化为神的首先创造和所有被造物的中保 (参见 诗 33: 6 及非正典的所罗门智慧书 9: 9)。
- c. 塔古姆 (亚拉姆语译本和注释) 中使用神的道代替短语“神之话” (Logos), 这是因为它们与表现神人一体概念的术语不相符。

2. 希腊背景

- a. 赫拉克利特 (Heraclitus) 认为 - 世界处于变动之中, 非人的神性、和不变神的道将其控制在一起, 并且支配变化的过程。
- b. 柏拉图 (Plato) 认为 - 非位格的、不变的神的道使星体按既定的轨道运行, 并且决定季节。
- c. 斯多葛 (Stoics) 认为 - 神的道是“世界的成因”或者管理者, 但是半人格化的。
- d. 斐洛 (Philo) 认为 - 他将神的道概念拟人化为“将人的灵魂带到神面前的大祭司”、“人与神之间的桥梁”、或者“驾驶宇宙之船的舵手借以操控万物的舵柄” (宇宙创造者)。

D. 主后 2 世纪发展的诺斯替神学、哲学系统的元素

1. 一种灵与物质之间本体 (永恒) 对抗的二元论
2. 物质是邪恶和顽固的, 灵是善的。
3. 诺斯替系统设想在高等的善神和能产生物质的次等神之间有一系列天使等级 (Aeons)。一些人甚至强调这次等神就是旧约中的耶和华 (如马吉安,)。
4. 灵魂得救来自:
 - a. 神秘的知识或密码, 它能让人穿过灵界到达神那里与神联合
 - b. 一种存在于所有人中的属神的潜能, 在得到秘密知识之前他们并没有意识到这种潜能。
 - c. 一个特殊肉身的中保, 他把神秘的知识启示给人类 (基督的灵)。

E. 历史背景

1. 1-18 节尝试借着使用术语 Logos 将希伯来和希腊思想关联起来。
2. 约翰福音导言结构分明, 其哲学背景是诺斯替主义异端邪说。约翰一书则可能为该福音书的附函。在 2 世纪之前, 所谓“诺斯替主义”思想的神学体系尚未形成文字, 但在死海古卷及斐洛的著作中有初期诺斯替的言论。
3. 对观福音书 (特别是马可福音) 直至耶稣被钉十字架之后才揭示了耶稣的神性 (弥赛亚秘密), 但在其后很久才写成书的约翰福音, 却在第一章就阐述了耶稣为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 (人子, 参结: 2: 1; 但: 7: 13) 的重要主题。

F. 见专题论述: 约翰福音第 1 章与约翰一书 1 章 1 节的对比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 1-5

1:1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

1:2 这道太初与神同在。

1:3 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

1:4 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

1:5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

1： 1 “太初”，这反映了创世记 1： 1 及约翰一书 1： 1。很有可能约翰一书是约翰福音的附函。1-5 节肯定了耶稣基督在创世之前的神性预先存在（参见 1： 15、8： 56-59； 16： 28； 17： 5； 林后 8： 9； 腓 2： 6-7； 西 1： 17； 以及来 1： 3、10： 5-8）。

▣ “曾是”（出现三次），这是一个未完成过去时态（参见 1， 2， 4， 10），强调在过去时间中的持续存在。这个时态用来表示“神的道”在创世之前就存在。其与 1 章 3、6 以及 14 节的不定过去时态形成鲜明对比。

▣ “道”，希腊语中逻格斯一词是指信息，在此处的上下文中“道”不仅仅只是一个单个的词，它也是一个标题，希腊人用它来描述“世界成因”，而希伯来人则认为它与“智慧”相似。约翰选择这个词来宣称神的道既是关于耶稣这个人也是关于神的一个信息。

▣ “与神同在”。这可以解释为“面对面”。它描述了亲密的相交。同时它也指同一个神性，三个不同永恒位格的概念。新约宣称这样一个看似矛盾，实为统一的论点：耶稣与父神分离，但同时他与父神合而为一。

▣ “道就是神”。这里的动词是未完成过去时态，就象第 1 节上半句一样。“神”前面没有冠词，但是这个词在希腊文短语中被放在前面起到强调作用。这一节和 18 节有力地证明了创世之前就存在的“神的道”（Logos）完全的神性（参见 5： 18、8： 58、10： 30； 14： 9； 20： 28； 罗 9： 5； 来 1： 8； 彼后 1： 1）。耶稣是完全的神，同时也是完全的人。他与父神不同，但是他的神性本质与父神相同。

新约肯定拿撒勒人耶稣完全的神性，但也表示他与父神截然不同的位格。约翰福音 1： 1； 5： 18； 10： 30， 34-38； 14： 9-10； 以及 20： 28 强调了同一神性的本质，同时 1： 2， 14， 18； 5： 19-23； 8： 28； 10： 25， 29； 14： 11， 12， 13， 16 强调了它们各自的独特性。

1： 2， 此节经文与 1 节类似，再次强调一神论这一让人吃惊的真理，即降生于公元前 6 至 5 年左右的耶稣始终与父神同在，因此，他是神。

1： 3 “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借着“神的话”（Logos）父神创造了一切可见和不可见之物（参见 10， 林前 8： 6； 西 1： 16； 来 1： 2）。这与诗 33： 6 和箴 8： 12-23 中的“智慧”所起到的作用一样（这是阴性词，因为智慧就是阴性名词）。

回 “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 诺斯替说“在至高的善神和能产生物质的次等神之间有一系列天使等级”，这节经文驳斥了他们的谬论。

1: 4 “生命在他里头。”这句话强调“生命”本身来自圣子，耶稣用这个词来指复活的生命、永生、神的生命（参见 1: 4; 3: 15, 36; 4: 14, 36; 5: 24, 26, 29, 39, 40; 6: 22, 33, 35, 40, 47, 48, 51, 53, 54, 63, 65 等等）。另一个表示“生命”的希腊文词语 *bios* 被用来指现世的、肉体的生命（参见 约一 2: 16）。

回 “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是约翰用于神真理和知识的常用隐喻（参见 约 3: 19; 8: 12; 9: 5; 12: 46）。注意这生命是针对全人类！光和黑暗也是死海古卷里面的常见主题。约翰经常用二元（对比）术语和类别来表达自己的观点。

1: 5 “光照在黑暗里”。这里是现在时态，表示持续的行动。耶稣始终存在着，只是现在他被清楚地显明给这个世界。在旧约中，神的身体显现通常被等同与耶和华的使者（参见 创 16: 7-13; 22: 11-15; 31: 11, 13; 48: 15-16; 出 3: 2, 4; 13: 21; 14: 19; 士 2: 1; 6: 22-23; 13: 3-22; 亚 3: 1-2）。有些人强调这就是道成肉身之前的圣子。

回 “黑暗却未理解光”

NASB, NKJV “the darkness did not comprehend it”

NRSV “the darkness did not overcome it”

TEV “the darkness has never put it out”

NJB “and darkness could not overpower it”

这个词词根的意思是“抓住”。因此，它的意思可以是（1）抓住以便胜过（参见 太 16: 18）或者（2）抓住以便领会或者理解。约翰可能使用这个有歧义的词来暗示上述两种意思。约翰福音的特点就是使用双关语（如“重生或从上面生” 3: 3 以及“风-圣灵” 3: 8）。

NASB 经文 1: 6-8

1:6 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

1:7 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

1:8 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

1: 6-7 “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 施洗约翰是旧约中最后的先知（从他的信息和观点上可以看出）。他是玛 3: 1 和 4: 5 中预言的先驱（参见 约 1: 20-25）。

使徒约翰插入 6-8 节或许是由于早期围绕施洗约翰产生的误解（参见 路 3: 15; 徒 18: 25; 19: 3）。在其它福音书作者之后写约翰福音的约翰看到了这个问题继续在扩大。

一个有趣的发现是，用来描述基督的动词是未完成过去时态（先存），而用来描述约翰的动词是不定过去时（在时间上进行了明确）和完成时态（一个有持续结果的历史事件）（参见 6 节）。这说明耶稣始终存在。

1: 6-8 节和 15 节（插入的倒叙）记录了施洗约翰为耶稣所做的见证。他是旧约里最后一位先知。这些经文不太像是诗歌的结构。对于这个序言是诗歌还是散文，在学者中间有很多争议。

1: 7 “叫众人因他可以信。”这是一个目的从句。约翰福音就像所有福音书（一种独特的基督教文体）一样，是一本福音传道小册子。这是给予所有信靠基督的人奇妙的救恩——耶稣也是这世界的光（12 节；约 20: 31；提前 2: 4；彼后 3: 9）——的人。

1: 7, 12 “信”。这个动词在约翰福音中用了 78 次，在约翰书信中用了 24 次。有趣的是，约翰福音从来没有用过它的名词形式，只用了动词形式。“信”主要不是理智和情感上的反应，而基本上是意志的反应。这个希腊字被译成三个英语字词即：相信（believe）、信赖（trust）、以及信仰（faith）。与“欢迎他”（11 节）和“接受他”（12 节）意思相同。救赎是基督完成的事工，是上帝白白赐予的，但是必须由人来接受它。救赎是一种立约关系，它即有权利也有义务。

1: 8 很可能使徒约翰所写的约翰福音比其它福音书成书要晚一些，他认识到施洗约翰的信徒中的一些问题，这些人没有听过或接受耶稣（参见 徒 18: 25-19: 7）。

专题：对耶稣的见证

这个名词及其动词形式（witness）是约翰福音书中一个重要的词。有很多对耶稣的见证：

1. 施洗约翰（参见 约 1: 7, 8, 15; 3: 26, 28; 5: 33);
2. 耶稣自己（参见 约 3: 11; 5: 31; 8: 13-14);
3. 撒玛利亚妇人（参见 约 4: 39);
4. 父神（参见 约 5: 32, 34, 37; 8: 18; 约一 5: 9);
5. 圣经（参见 约 5: 39);
6. 拉撒路复活所在地的众人（参见 约 12: 17);
7. 圣灵（参见 约 15: 26-27; 约一 5: 10, 11);
8. 门徒（参见 约 15: 27; 19: 35; 约一 1: 2; 4: 14);
9. 作者自己（参见 约 21: 24);

NASB 经文 1: 9-13

1:9 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

1:10 他在世界，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

1:11 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1:12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

1:13 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

1: 9 “真光”。这是真纯、实在意义上的“真”，而不只是虚假的反面。这可能
与1世纪所特有的神学多样性有关。在约翰的作品中这是一个常用的形容词（参见 3:
35; 4: 23, 37; 6: 32; 7: 28; 15: 1; 17: 3; 19: 35 以及约一 2: 8; 5:
20, 在《启示录》中出现过十次）。请参阅专题（6: 55）。

▣ **“照亮世界”**，约翰福音经常使用这个短语来指耶稣离开天国、灵界，进入时空
的物质世界（参见 约 6: 14; 9: 39; 11: 27; 12: 46; 16: 28）。在本节中似乎
是指耶稣的道成肉身。

▣ **“照亮一切的人”**

NASB “enlightens every man”

NKJV “gives light to every man”

NRSV “enlightens everyone”

TEV “shines on all people”

NJB “that gives light to everyone”

这句经文可以有两种理解方式。第一种，设想在一个希腊文化背景，它是指每个人
内里的一种启示之光，神的火花。贵格会信徒就是这样解释这句经文的。然而，这个
概念从没有出现在约翰福音中。对于约翰福音而言，“光”显示了人类的邪恶（参见 约
3: 19-21）。

第二种，它指的可能不是自然启示[也就是说，借着自然认识的上帝（参见 诗 19:
1-5; 罗 1: 19-20）或者一种内心的道德感（参见 罗 2: 14-15）]，而是上帝借着耶
稣——唯一的真光——给人的光照和救赎。

1: 10 “世界”，约翰以三种截然不同的方式使用了“世界”（Kosmos）一词：（1）
物理宇宙（1: 10, 11; 11: 9; 16: 21; 17: 5, 24; 21: 25）；（2）所有人类（1:
10, 29; 3: 16, 17; 4: 42; 6: 33; 12: 19, 42; 18: 29）；（3）远离上帝而存
在的堕落的人类社会（7: 7; 15: 18-19; 约一 2: 15; 3: 1, 13）。在这节中应该
是指第二种。

▣ **“世界却不认识他。”**不管是堕落的外邦民族还是和蒙拣选的犹太民族都不承认
耶稣是所应许的弥赛亚。“认识”一词反映的更多是希伯来语意中的亲密关系，而非
对事实的理智上的认同（参见 创 4: 1; 耶 1: 5）。

1: 11 “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他自己的”在第11节中
用了两次。第一次语法形式为中性复数，是指（1）所有创造物；或者（2）在地理上
是指犹大地（Judea: 古代巴勒斯坦南部地区，包括今以色列南部及约旦西南部。耶稣在
世时，它是由希律王室所统治的王国，也是罗马帝国叙利亚行省的一部分）或者耶路撒
冷。第二次是阳性复数，是指犹太人。

1: 12 “凡接待他的，”这是指得到救赎的人们（第16节）。人类必须对神藉着基
督所赐的恩典做出回应（3: 16; 罗 10: 9-13; 弗 2: 8-9）。神是至高无上的，却在
他的恩典之下与堕落的人类建立立约关系。堕落的人类必须悔改、相信、服从并在信
仰中保持忍耐。

▣ “他就赐他们权柄”，这个希腊语句子可以理解为（1）法律权威；或者（2）权力或者特权（5：27； 17：2； 19：10，11）。通过耶稣，堕落的人类就会知道神，并承认它是父神。

▣ “做神的儿女”。新约作者一直使用描述家庭的词来比喻基督教群体。（1）父神；（2）圣子；（3）儿女；（4）重生；以及（5）得儿女的名份。基督教信仰就像一个家庭，而非一种产品（进天国的门票、火灾保险单）。

令人感兴趣的是，用于儿女的两个希腊字，一个用于耶稣（儿子），另外一个则用于信徒。基督徒是神的子女，但是与神的儿子耶稣是不同的。他的关系是独一无二的，但又与人类伦理相类似。

▣ “就是信他名的人”。这是主动现在分词，意思是“继续信他的人”。“信”的词源背景有助于建立现代含义。在希伯来语中，它原指一个人处于稳定态势。它被用来隐喻那些可依靠的、忠诚的、或者可依赖的人。希腊语则被英语翻译成“信仰”、“相信”、以及“信靠”等。基督教信仰或者信靠根本上来说不是要我们做什么，而是要我们信靠谁。要关注的是神的信实，而不是人的可信。堕落的人类信靠神、相信他的信实、并且相信他独生爱子。关键问题不是人的信心是多是少、是大是小，而是信仰的目标是谁。请参阅（2：23）的专题论述。

▣ “他的名”。在旧约，一个人的名字非常重要。它可以用来帮助预言人的性格，或者描述其性格。相信一个人的名字就是相信和领受这个人。

1：13 “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

NASB, NKJV, NRSV “who were born, not of blood nor of the will of the flesh nor of the will of man”

TEV “they did not become God’s children by native means, that is, by being born and the children of a human father”

NJB “who was born not out of human stock or urge of the flesh or will of man”

经文中的字“血气”是复数的。这并不是指种族特权或者人的性别血统等，而是指神拣选那些信靠他儿子的人（参见 6：44，65）。第12节和第13节都给出了神的主权和人回应需求之间的立约平衡。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14-18

1:14: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

1:15: 约翰为他作见证，喊着说，这就是我曾说，那在我以后来的，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

1:16: 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

1:17: 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

1:18: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

1：14 “道成了肉身”：约翰抨击诺斯替信徒的伪学说，他们试图将基督教与希腊异教徒思想融合在一起。耶稣实现了以马内利的应许（参见 赛 7：14）中真正的人和

真正的神（参见 约一 4：1-3）神继续以人的形象居住在堕落的人类中间（照字面意思则为“扎帐篷居住”）。约翰福音中的“肉身”一词不是指保罗书信作品中的罪性。

▣ “住在我们中间”。照字面意思说，这是“居住”。这与犹太民族在旷野行走期间及帐幕等背景有关（参见 启 7：15； 21：3）。犹太人后来称旷野经历为耶和华和以色列之间的“蜜月期”。神在这段时间之后就再也没有与以色列人亲近过。在这期间，神用特殊的云柱引导以色列人，在犹太词语中这一云柱被称为“神的显现 [The Shekinah]”，希伯来语则译为“居住”。

▣ “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 这是指（1）耶稣一生中的某些事迹，比如变容或者基督升天；或者（2）人们看不到的耶和华现在可以看见了，并且充分地认识了。这就是跟约一 1：1-4 强调的一样，也是耶稣的人性，与伪诺斯替教强调圣灵和物质之间存在对抗关系相反。

在旧约中，最常见的希伯来词“荣耀”最初就是一个商业术语（是指一对称重的天平），意思就是“沉重”。重的就是有价值的，或者具有内在价值。通常情况下，明亮的概念添加在该词上来表示神的权威（参见 出 15：16； 24：17； 赛 60：1-2）。他是值得尊敬和荣耀的。对于堕落的人类他太有荣耀了（参见 出 33：17-23； 赛 6：5）。可以通过基督来真真切切地认识神（参见 耶 1：14； 太 17：2； 来 1：3； 雅 2：1）。

▣ “荣耀”一词有时候有多种解释：（1）它类似于“神的公义”、（2）可以指神的“圣洁”或者“完美”、（3）它可以指神的形象，人类是按照他的形象而造的（参见 创 1：26-27； 5：1； 9：6），但是后来由于人的悖逆而被毁坏（参见 创 3：1-22）。这是耶和华第一次向他的选民显现（参见 出 16：7、10； 利 9：23； 民 14：10）。

▣ “父独生子的荣耀”

NASB, NKJV “glory as of the only begotten from the Father”

NRSV “the glory as of a father’s only son”

TEV “The glory which he received as the Father’s only Son”

JB “the glory that is his as the only Son of the Father”

这个词“独生子”是指“唯一的[*monogenēs*]”（参见 3：16）。拉丁经文将其翻译成“独生的”，不幸的是，较为古老的英文翻译也遵循这种译法（参见 路：7：12； 8：42； 9：38； 来 11：17）。这里主要强调的是单一性和唯一性，而非强调因夫妻相合而生育。

▣ “父神”，旧约将神隐喻成亲密家庭关系中的父亲。（1）以色列民族常常被描述成为耶和华的“儿子”（参见 何 11：1； 玛 3：17）；（2）更早的《申命记》将神类比成父（参见 申 1：31）；（3）在申命记第 32 章，以色列被称作“他的儿女”并且将神称作“你们的父亲”；（4）这个类比出现在诗 103：13 中，并且在诗 68：5 中意义作了扩展（孤儿的父）；（5）常见于先知书中（参见 赛 1：2； 63：8； 以色列作为儿子、神作为父亲； 63：16； 64：8； 耶 3：4，19； 31：9）。

耶稣采用了这个类比，并且将其深化到了整个家庭团契上，特别是在约翰福音中 1：14，18； 2：16； 3：35； 4：21，23； 5：17，18，19，20，21，22，23，26，36，37，43，45； 6：27，32，37，44，45，46，57； 8：16，19，27，28，38，42，49，54； 10：15，17，18，25，29，30，32，36，37，38； 11：41； 12：26，27，28，49，50； 13：1； 14：2，6，7，8，9，10，11，12，13，16，20，21，23，24，26，28，

31; 15: 1, 8, 9, 10, 15, 16, 23, 24, 26; 16: 3, 10, 15, 17, 23, 25, 26, 27, 28, 32; 17: 1, 5, 11, 21, 24, 25; 18: 11; 20: 17, 21。

▣ **“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 这个结构效仿了旧约“怜悯”（立约的爱和忠诚）和“诚实”（可信赖）等词，它们一并出现在箴 16: 6。在旧约表立约的词中用来描述耶稣的特性（参见 约 1: 17）。请参阅 6: 55 和 17: 3 的真理专题。

1: 15 **“因他本来在我以前。”** 这是施洗约翰对耶稣先存性的有力证实（参见 约 1: 1; 8: 56-59; 16: 28; 17: 5; 林后 8: 9; 腓 2: 6-7; 西 1: 17; 来 1: 3-10: 5-8）。先存性和预言都强调有一位超越历史的神，在历史中做工。它是圣经世界观的一个主要部分。

1: 16-18 约翰福音的一个特点就是作者将自己的评论加入到历史事件、对话、或者教义中。一般情况下，不可能区分出哪是耶稣、其它人、或约翰的话语。绝大多数学者确信第 16-19 节是作者的评论（参见 约 3: 14-21）。

1: 16 **“丰满的恩典”** 这是希腊语“丰盛”的意思。诺斯替假教师们将其用来描述至高神和次神之间的灵界使者。耶稣只是神和人之间（参见 西 1: 19; 2: 9; 弗 1: 23; 4: 13）以及天使之间的唯一中保。在此，使徒约翰抨击了早期诺斯替教派对事实的看法。

▣ **“荣上添荣”**

NASB, NRSV **“and grace upon grace”**

NKJV **“and grace for grace”**

TEV **“giving us one blessing after another”**

NJB **“one gift replacing another”**

这个具有说明性质的问题指出如何理解“恩典”。它是（1）神在基督里带来救赎的怜悯；（2）神对基督徒生命的怜悯；或者（3）神通过在基督立新约表现出的怜悯？主要思想就是“恩典”；神的恩典通过耶稣道成肉身得以充分地体现。耶稣是神对堕落人类的应许（肯定）（参见 林后 1: 20）。

1: 17 **“律法”** 摩西律法没有废除，但是需要预备和完善，直到实施完全的救恩（加 3: 23-29; 罗 4）。

▣ **“恩典”** 这是指神对堕落人类的恩典和无私的爱（参见 弗 2: 8）。“恩典”这个词在保罗书信中非常重要，而在约翰福音中，它只用于这段话中（1: 14、16、17）。新约作者在圣灵感动下使用了他们自己的词汇、类比、和隐喻。

▣ **“真理”** 这个词用于理解（1）信实或者（2）真理与谎言之间的关系（参见 约 1: 14; 8: 32; 14: 6）。注意：恩典和真理都是通过耶稣而来的（参见 约 1: 14）。

▣ **“耶稣”** 这是序言中第一次使用玛丽亚儿子的人名。

1: 18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有人说这与出 33: 20-23 相矛盾。然而在出埃及记中，希伯来语是指“余晖”，而非用肉眼看待神。这句经文的本质就是只有耶稣完全彰

显神（参见 约 14: 8）。

这句经文强调了神在拿撒勒耶稣里的唯一启示。他是全能独一神的自我显现。认识耶稣就等于认识神。耶稣是父神自己的终极启示。没有人清楚地理解耶稣的神性（参见 西 1: 15-19；来 1: 2-3）。

▣ “神独生子”

NASB “the only begotten God”

NKJV “the only begotten Son”

NRSV “It is God’s only Son”

TEV “The only Son”

NJB “It is the only Son”

这是希腊文手抄本的异文。“神”这个词出现在早期希腊文手抄本第 66 页、第 75 页 B 和 C，同时“儿子”这个词仅在 MSS A 和 C3 中替代为“神”。“儿子”这个词可能来自于文士们，在约 3: 16、18 以及约一 4: 9 则记做“独生子”。（参见 Bruce M. Metzger 著《希腊新约经文注释》第 198 页）。这是对耶稣丰满完全神性的强调。这节经文对耶稣可能三个称呼：（1）独生子；（2）神；以及（3）父怀中的那位。

在巴特·格曼斯所著的《东正教的圣经讹误》第 78-82 页对该故意改动经文的可能性进行了有趣讨论。

▣ “谁在父的怀中”。这与第 1 节和第 2 节中“与神”这个短语意思上非常相似。它提到了亲密关系。

▣ “对他作了解释”

NASB “He has explained Him”

NKJV “He has declared Him”

NRSV, NJB “who has made him known”

TEV “he has made him known”

我们从 1: 18 中这个希腊词可以得出英文“注释”，即暗示丰富和全然的启示。耶稣的一个主要任务就是要显现父神（参见 约 14: 7-10；来 1: 2-3）。了解和认识耶稣就是了解和认识父神（爱罪人、帮助弱者、接受被抛弃者、接待儿童和妇女）。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定义“神的道”（Logos）及其这个词在古代宗教、非宗教、以及圣经上的应用等。
2. 耶稣先存性教义为什么这么重要？
3. 在救赎中人类角色是什么？一个人如何领受耶稣？
4. 为什么说耶稣道成肉身是必要的？

5. 概括这段话为什么这么困难？
6. 列出描述耶稣的不同神学真理（至少 8 条）。
7. 第 18 节为什么如此重要？

经文上下文分析（第 19-51 节）

- A. 这段经文与施洗约翰相关，涉及到早期教会的两个误解，即：
1. 围绕施洗约翰展开争执，1：6-9，20，21，25；以及 3：22-36。
 2. 包括基督本人并且涉及到 1：32-34。约翰一书第 1 章对同样的诺斯替教异端学说进行了抨击。约翰一书可以作为约翰福音的附函。
- B. 约翰福音没有提及施洗约翰用水给耶稣施洗。在约翰福音描述基督一生经历的过程中，没有提到教会仪式、施洗、以及圣餐礼等。省略上述内容至少有两种可能：
1. 早期教会中，重视圣礼的兴起使约翰要弱化基督教的圣礼。约翰的福音关注的是人与神的关系，而非宗教的仪式。约翰一点没有论述或者记录洗礼和主晚餐两方面的圣礼。如果对人们期望的事情没有记载就会引起人们的注意。
 2. 约翰福音成书要晚于其它福音书，约翰讲述的基督的一生可以作为其它福音书的补充。因为所有的对观福音书都含有这些圣餐礼，所以约翰福音只对相关事件作一些补充。比如：经文对楼上发生的对话和事件进行了叙述（第 13 章-第 17 章），而不是晚餐本身。
- C. 这段经文重点在于施洗约翰对耶稣本人的见证。约翰福音书对此作了以下逻辑性阐述：
1. 耶稣是神的羔羊（参见 约 1：29），这是福音书及启示录中对耶稣的称呼。
 2. 耶稣是先存性的（参见 约 1：30）。
 3. 耶稣是神的儿子（参见 约 1：34）。
 4. 耶稣是圣灵的承受者和施予者。
- D. 以下这些人逐步阐明了有关耶稣本人及做工的真理：
1. 施洗约翰；
 2. 安德烈和西门；
 3. 腓力和拿但业

在整部福音书中，这是一个普通的文学技巧。它包括与耶稣有关的并与耶稣直接进行的二十七次对话或者见证。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19-23

1:19 约翰所作的见证，记在下面。犹太人从耶路撒冷差祭司和利未人到约翰那里，问他说，你是谁。

1:20 他就明说，并不隐瞒。明说，我不是基督。

1:21 他们又问他说，这样你是谁呢，是以利亚吗。他说，我不是。是那先知吗，他回答说，不是。

1:22 于是他们说，你到底是谁，叫我们好回覆差我们来的人。你自己说，你是谁。
1:23 他说，我就是那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修直主的道路，正如以赛亚所说的。

1: 19 “**犹太人**”。在约翰福音中，它是指（1）对耶稣产生敌意的犹太人；或者（2）仅指宗教领袖。一些学者强调：按着这种方法，一个“犹太人”不是指其他的犹太人。然而，在主后 90 年的贾尼亚会议（The Council of Jamnia）之后，犹太人开始进一步反对基督教。

▣ “**祭司和利未人**”。很明显，施洗约翰也是祭司的后裔（参见 路：1：5）。这是在约翰福音中唯一一次出现“利未人”这个词。它们可能是圣殿维持治安人员。这是一支由耶路撒冷宗教权威差来的“事件调查团”（参见 约 1：24）。祭司和利未人通常情况下都是撒都该人，而文士们是法利赛人（参见 约 1：24）。两个群体都质疑施洗约翰。政治和宗教上的敌人联手来反对耶稣和他的信徒。

▣ “**你是谁。**” 在 8：25 中也问了耶稣同样的问题。约翰和耶稣的教导和劝诫使得官方领导人感到不安，因为他们从这两人的身上看到了旧约末世的预言。这个问题与犹太人对末时的期望，与新世代人物有关。

1: 20 “**他就明说，并不隐瞒。明说，**”。这句话明确否认他是人们所期待的、神所应许的弥赛亚（基督）。

▣ “**基督**”：“基督”是希伯来语“m-šîah”的翻译，意思是“受膏者”。在旧约中，受膏的概念就是强调神的特殊呼召，并且肩负特殊使命。君王、祭司、以及先知为受膏者。他是那位在新世代实行公义的人。许多人认为施洗约翰就是神所应许的那位弥赛亚（参见 路 3：15），因为自四百多年前的旧约作者以来，他是第一位受到耶和華圣灵感动的发言人。

1: 21 “**这样你是谁呢，是以利亚吗。**” 因为以利亚没有死而是被耶和華用旋风接他升天（参见 王下 2：1），犹太人希望他是弥赛亚之前到来的那位先知（参见 玛 3：1；4：5）。施洗约翰看起来更象以利亚（参见 亚 13：4）。

▣ “**我不是。**” 施洗约翰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就是以利亚在末世扮演的角色。但是耶稣知道他的来到实现了玛拉基书中的预言（参见 太 11：14；17：12）。

▣ “**是那先知吗，**” 摩西预言有一位像自己的人（他称作“先知”）在他之后兴起（参见 申 18：15，18；徒 3：22）。在新约里面，使用这个词有两种截然不同的方式：（1）与弥赛亚在末世论中的角色完全不同（参见 约 7：40-41）或者（2）和弥赛亚扮演的角色相同（参见 徒 3：22）。

1: 23 “**我就是那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这里引用了赛 40：3 的经文，从七十士译本希腊文本圣经翻译过来，与玛 3：1 类似。

▣ “**修直主的道路**”。这是引自赛 40：3，以赛亚书中的主题单元（第 40-54 章），那儿有“仆人之歌”（参见 赛 42：1-9；49：1-7；50：4-11；52：13-53：12）。最初是指以色列，但是在 52：13-53：12 中，这个短语被个体化了。修直道路的用来表示

这段经文帮助约翰在神学上达到弱化施洗约翰的目的，因为在一世纪有几个异教群体选择施洗约翰作为他们的属灵领袖。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24-28

1:24 那些人是法利赛人差来的。

1:25 他们就问他说，你既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亚，也不是那先知，为什么施洗呢。

1:26 约翰回答说，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

1:27 就是那在我以后来的，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

1:28 这是在约旦河外，伯大尼，（有古卷作伯大巴喇）约翰施洗的地方作的见证。

1: 24 “那些人是法利赛人差来的”：该经文可作多种解释。它可能是指（1）法利赛人差遣来质问约翰的（参见 约 1: 19）；或者（2）质问者为法利赛人，与大多数祭司为撒都该人的事实有所不同（参见 约 1: 19）。

专题： 法利赛人

一、这个词的来源可能如下：

- a. “分散”： 这个群体在马迦比时期有所发展。（这是最受广泛接受的观点）。
- b. “分开”： 这是同一希伯来词根的另一个意思。有人说它是解经者（参见 提后 2: 15）。
- c. “波斯人” 这是亚拉姆语词根的另一个意思。 法利赛人的一些教义大部分与波斯索罗亚斯德教二元论相同。

二、在马迦比时期，他们从哈西德派教徒（“*Hasidim*” [pious ones]）发展而来。几个不同的群体比如艾赛尼教派来自安提阿哥四世依波法尼斯（Antiochus IV Epiphanes）的反希腊化教派。 法利赛人在《犹太古史》（8. 5. 1. -3）中首次提到。

三、他们的主要教义：

- a. 相信即将来临的弥赛亚，受到两约之间犹太启示文学比如《伊诺克》（上）（I Enoch）的影响。
- b. 神积极介入到我们的日常生活中。这就与撒都该教派直接产生了对立。在神学上，许多法利赛教义与撒都该教义是对应的。
- c. 濒临死亡的肉体建立在现世生活的基础上，它包括奖赏和惩罚（但 12: 2）。
- d. 旧约和口头传统（塔木德）的权威。 他们有意识地服从神在旧约中的命令，因为他们通过拉比学校解经和应用（犹太拉比分为保守犹太教派沙买（Shammai）和自由学派希列（Hillel））。 拉比解经基于两种不同哲学体系的拉比（一方为保守派、一方为自由学派）之间的对话。 这些对圣经意思的口头讨论最终以两种格式写出：即巴比伦塔木德和未完成的巴勒斯坦塔木德。他们相信摩西在西奈山上领受了这些口谕。历史上这样的讨论形式开始于以斯拉和“大会堂”（后来称作“大公会”）中的人群中。
- e. 高度发展的天使学。 这包括善灵和邪灵。 这是从波斯二元论及两约之间犹太文学发展而来的。

1: 25 “为什么施洗呢”：在古代犹太教中，对于那些想成为信徒的外邦人来说，为改变信仰而进行施洗是非常正常的现象。但是对于犹太人本身来说，施洗是非同小可（库姆兰宗派犹太人实施自洗）。该经文也可能包括弥赛亚的暗喻，赛 52: 16；结 36: 25；亚 13: 1。

▣ “既然”：这是第一类条件句，即假设作者观点或者文学目的正确。

▣ “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亚，也不是那先知”。有趣的是，根据死海古卷，这三个人代表艾赛尼派教徒的观点，即有三种不同的弥赛亚人物。更加有趣的是，一些早期的教会领袖相信以利亚在基督再来之前会来（参见 考屈梭多模 (Chrysostom)、杰罗姆 (Jerome)、格雷戈里 (Gregory)、以及奥古斯丁 (Augustine)）。

1: 26 “我是用水施洗”可以将“在水中施洗”用作“用水施洗”。无论选择哪种观点，都必须与第 33 节与“圣灵”相关的观点保持一致。

1: 27 “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这是指在主人进家的时候，仆人解下主人的便鞋（这是奴隶能干的最下等的活）。拉比犹太人强调：拉比的门徒应当愿意做任何事，就如同仆人为拉比解开鞋子一样。不言而喻，这表示把鞋子脱下来放在一个指定存放的地方。这是极其谦卑的暗喻。

1: 28 “伯大尼”。钦定本将其名为“Bethabara”。这是因为钦定本翻译者依据神学家俄利根 (Origen) 对该城市所在地的误解（以及地名的讽喻）。正确的理解应为：伯大尼 (Bodmen 纸莎草纸手抄本) -不是耶路撒冷东南方向的一个地方，而是穿过耶利哥的一个城镇，位于约旦河东岸。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 29-34

1:29 次日，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或作背负）世人罪孽的。

1:30 这就是我曾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

1:31 我先前不认识他，如今我用水施洗，为要叫他显明给以色列人。

1:32 约翰又作见证说，我曾看见圣灵，彷彿鸽子从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

1:33 我先前不认识他。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

1:34 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

1: 29 “看哪，神的羔羊”：不久以后就举行宴会庆祝逾越节（参见 约 2: 13）。因此，这可能是逾越节羔羊，象征着从埃及的解放（也就是得救赎）的（参见 出第 12 章）。但是，还有其它的解释：（1）可能是指赛 53: 7 中的“受苦的仆人”；（2）可能是指用作燔祭的羊羔（参见 创 22: 8）；或者（3）可能是圣殿中“持续地”日常献祭（参见 出 29: 38-46）。不管是哪种解释，目的都是要献上羔羊。

只有约翰用这个来隐喻耶稣的死，而保罗从来没有（参见 约 1: 29, 36）。在约翰福音 21: 15 中用了希腊词“小羊”，而在启示录中则用了二十八次。

更大的可能就是施洗约翰的比喻：根据圣经新旧约之间启示文学，“羔羊”意指胜利者。这个献祭至今仍然存在，但是作为审判者的羔羊却是突出而特别的（参见 启 5: 5-6; 12-13）。

▣ **“除去（或作背负）世人罪孽的。”** 短语“除去”是指“处理并夺取”。这与利未记第 16 章中的“替罪羊”非常类似。这里提到的世人都有罪暗指羔羊救赎的任务是为了所有的人。注意：罪孽是“单数”而非“复数”。耶稣已经解决了世人“罪孽”的问题。

1: 30 “因他本来在我以前”。这是重复了第 15 节，在此起到强调的作用。这是又一次对弥赛亚先在性及神性的强调（参见 约 1: 1, 15; 8: 58; 16: 28; 17: 5, 24; 林后 8: 9; 腓 2: 6-7; 西 1: 17; 来 1: 3）。

1: 31 “为要叫他显明给以色列人”。这是一句常见的约翰福音句子（参见 约 2: 11; 3: 21; 7: 4; 9: 3; 17: 6; 21: 14），但是在对观福音书中则很少见，只出现在可 4: 22。在希伯来语中则表示“知道”的意思，即表示与某人的私交，而不是表示知道关于这个人多少的事实。施洗约翰这句话有双重含义：（1）预备人们；（2）显现弥赛亚。

1: 32-33 这是第三次强调约翰看到圣灵降临到耶稣身上。

1: 32 “我曾看见圣灵，彷彿鸽子从天降下”：这是在以赛亚书（第 40-66 章）中承认弥赛亚（参见 赛 42: 1; 59: 21; 61: 1）的地位。这并不意味着耶稣在此之前不拥有圣灵。这是神特定拣选和预备的象征。它主要不是针对耶稣，而是针对施洗约翰。

犹太人有一个两个世代的世界观，即现有的罪恶世代和即将到来的公义世代。新世代被称作圣灵世代。对于施洗约翰而言，则为（1）这人就是弥赛亚；（2）新世代即将到来。

▣ **“鸽子”**：其被用作（1）以色列的犹太标记；（2）暗示圣灵像一雌鸟庇护，创 1: 2; 或者（3）隐喻圣灵降临（圣灵不是鸟）。

▣ **“住在他的身上”**：请参阅约一 2: 10 专题。

1: 33 “我先前不认识他”：这暗示了施洗约翰不知道耶稣是弥赛亚，倒不是说他根本不认识他。作为亲戚，他们肯定在多年的家庭团聚或者宗教聚会上相见过。

▣ **“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神向约翰说话就象他与旧约的其他先知说话一样。约翰通过耶稣受洗时这个特殊的神迹才认识这位弥赛亚。

约翰为他人施洗表明他在宗教方面有权威。从耶路撒冷差来的官方代表（参见 约 1: 19-28）想了解他权柄的来源。施洗约翰将这权柄归于耶稣。耶稣用圣灵施洗要高于施洗约翰的水洗。耶稣自己在水中受洗成为圣灵施洗的标记，从而进入新的世代。

▣ **“用圣灵施洗的人”**：在林前 12: 13 中这表示一个人最初接着受洗进入神的家。

圣灵让人知罪、引人来到基督面前，让人受洗归入耶稣，让新信徒有神的形象（参见 约 16: 8-13）。

1: 34 “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完成、主动陈述语态，暗指过去的行为结束但现在仍将继续进行。这一点与约一 1: 1-4 非常相似。

▣ **“这是神的儿子”**：这个称呼与约 1: 49 中拿但业所说的一样。在太 4: 3 中，魔鬼撒旦也用了这个称呼。有趣的是，与 MSS P5 及 N* 中发现的希腊语手抄本有所不同，即“神所拣选的人”而非“神的儿子”。“神的儿子”这个短语在约翰福音很常见。但是，如果一个人了解了经文批判学的理性宗旨之后，就会知道最不明显最不优雅的词句就是原文。这样，即使是手抄本证据是有限的，但是至少可能有一种替换翻译。在《圣经注释》中的介绍卷文中，戈登·菲在他所著文章《新约经文批判学》的第 419-433 页中对这个异文进行了论述。

“在约 1: 34 中，施洗约翰是否说：“这是神的儿子 (KJV, RSV)” 或者 “这是神所拣选的那位 (NEB, JB)” ? ” 手抄本中证据是分开的，主要在《亚历山大大帝见证确据》(B, C, L copbo 第 66 页和第 75 页)、同时在几个古文学作品 (aur, c, flg) 以及后来的叙利亚证据中，都会发现早期经文是“儿子”这个词。同时，在《亚历山大大帝》第 5 页, ! copsa 以及古文学作品和手抄本 a, b, e, ff2 和古叙利亚语中则出现了“被拣选的那位”。

必须最终在内部经文中找到证据。至于在转抄中可能出现的不同，有一个问题很清楚：这是有意把经文改写成不同，不是偶然发生的（参见巴特·格曼斯所著的《东正教的圣经讹误》阅第 68-70 页）。但是，是否二世纪文士更改了经文用来支持一种嗣子基督论？或者东正教文士认为名称“拣选那位”可能用来支持嗣子说，从而真的篡改了经文？根据上述种种可能，后者看起来更可靠一些，特别是在福音书中“儿子”没有发生变化，这符合嗣子说的观点。

“但是最终决定时必须对此加以注释。因为施洗约翰所说的几乎肯定就是指弥赛亚，而非基督神学陈述。问题是它是否反映了经文诗 2: 7 或者赛 42: 1 中的弥赛亚信念？根据约 1: 29 经文中的受难、或者逾越节、羔羊等主题，人们必然会对“被拣选的那位”是否符合福音书上下文所表达的意思产生争议（第 431 页-第 432 页）。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 35-42

1:35 再次日，约翰同两个门徒站在那里。

1:36 他见耶稣行走，就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

1:37 两个门徒听见他的话，就跟从了耶稣。

1:38 耶稣转过身来，看见他们跟着，就问他们说，你们要什么。他们说，拉比，在那里住？（拉比翻出来，就是夫子）。

1:39 耶稣说，你们来看。他们就去看他在那里住，这一天便与他同住，那时约有申正了。

1:40 听见约翰的话，跟从耶稣的那两个人，一个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

1:41 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门，对他说，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

1:42 于是领他去见耶稣。耶稣看见他说，你是约翰的儿子西门，（约翰马太十六章十七节称约拿）你要称为矶法。（矶法翻出来，就是彼得）

1: 35 “两个门徒”。马可福音 1: 16-20 对呼召这两个门徒的记载有所不同。我们无法确定以前耶稣与加利利门徒之间交往多深。在成为门徒过程中，有特定的阶段，在希伯来语文献中，这些过程都作了具体说明，但是在福音书中没有作详细介绍。上述提到的两个门徒就是安德烈（参见 约 1: 40）和约翰（在该福音书中从来没有以自己的名字来表达自己的见解）。

门徒一词可以表示（1）学习者；或者（2）跟随者。这是对耶稣基督（即神所应许的犹太弥赛亚）信徒们早期的称呼。重要的是，需要注意新约中称他们为门徒而非仅仅是决定（马太福音第 13 章）称为门徒。基督教最初的宗旨为悔改和信心，而后要求人们顺从和忍耐。基督教的信仰不是火灾保单或者进入天国的门票，而是在日常服侍耶稣，与他保持朋友的关系。

1: 37 “两个门徒听见他的话”：施洗约翰抬高耶稣的地位（参见 约 3: 30）。

1: 38 “拉比（拉比翻出来，就是夫子）”：这是一世纪犹太人对那些解释摩西律法的人以及那些解释口头传统（Oral Tradition）（塔木德）和将其引用到生活的人的一般称呼。按照字面的意思就是“我的主人”。使徒约翰将它用作“夫子”（参见 约 11: 8, 28; 13: 13-14; 20: 10）。事实上，约翰该词的解释（参见 约 1: 38, 41, 42）表明他的文字是写给外邦人的。

▣ **“在那里住？”** 这个问句符合当时与老师进一步深交的传统。他们的问题暗示着这两个人想与耶稣在一起，而不是单单在路上问几个问题而已（参见 约 1: 39）。

1: 39 “那时约有申正了”。无法确定耶稣是否使用罗马时间，即（1）上午 12: 00；或者（2）黎明时分、或者犹太时间即下午 6: 00（黄昏）。在对比约 19: 14 和可 15: 25 之后，它可能是暗示罗马时间。然而，从约 11: 9 来看，它可能是暗示犹太时间。约翰可能两者都采用了。此处可能是第 2 种说法，即罗马时间下午 4: 00。

1: 41 “他先找到自己的哥哥”

NASB “He found first his own brother”

NKJV, NRSV “He first found his own brother”

TEV “At once he found”

NJB “the first thing Andrew did”

这是一节手抄本异文，它影响了经文译文。选项如下：（1）安德烈做的第一件事情；（2）他发现的第一个人；或者（3）安德烈是第一位去告知的人。

▣ **“弥赛亚”（被翻译成耶稣）**，请参阅说明 1: 20。

1: 42 “耶稣看见他”。这个词是指“注视”。

▣ **“约翰的儿子西门”**。在新约中，常对彼得父亲的名字产生混淆。在太 16: 17，彼得被称作“巴约拿（Jonah（ēIōnas））的儿子”，但是此处被称作“约翰（John（ēIōannēs））的儿子”。约翰这个名字可以在 MSS 第 66 页和第 75 页，N 和 L 中找到。MS B 有同样的名字，但是只有一个“n”（ēIōanēs）。在 MSS A, B3, K 以及绝大多数后来的希腊手抄本上，出现了名字巴约拿（Jonah）。这个问题似乎还没有明确的答案，亚拉姆语手抄本上出现异文拼写翻译名称是很常见的。

▣ “你要称为矶法（矶法翻出来，就是彼得）”：矶法这个词是亚拉姆语词，即磐石。这个名字使人联想到性格坚毅、顽强、以及忍耐。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43-51

1:43 又次日，耶稣想要往加利利去，遇见腓力，就对他说，来跟从我吧。

1:44 这腓力是伯赛大人，和安得烈同城。

1:45 腓力找着拿但业，对他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

1:46 拿但业对他说，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腓力说，你来看。

1:47 耶稣看见拿但业来，就指着他说，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

1:48 拿但业对耶稣说，你从哪里知道我呢。耶稣回答说，腓力还没有招呼你，你在无花果树底下，我就看见你了。

1:49 拿但业说，拉比，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

1:50 耶稣对他说，因为我说在无花果树底下看见你，你就信吗。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

1:51 又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

1: 43 “又次日”：约翰福音的整卷经书是按照年代先后排列顺序来书写的（参见 约 1: 29, 35, 43; 2: 1 等）。

▣ “他想要去”：约翰记录了耶稣在犹大地的早期事工，而对观福音书中未作记录。约翰福音重点介绍了耶稣在犹大地特别是在耶路撒冷的事工。

▣ “来跟从我吧”：这是一个现在主动祈使句。它是拉比对门徒的呼召。犹太人对这种关系作了详细说明。

1: 44 “这腓力是伯赛大人”：该城的名字意思就是“捕鱼的房子”。也是安德烈和彼得的家乡。

1: 45 “拿但业”：这是希伯来人的名字，意思是“神赐”。他它不是对观福音书中的那个名字。现代学者假设他是被称作巴塞洛缪（Bartholomew），但是这仅仅是一种假设而已。

▣ “律法和众先知书”：这里是指希伯来人教规的三部分：律法书、先知书、以及圣卷（成书于主后 90 年的雅麦尼亚（Jamnia））。它是指整个旧约部分。

▣ “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必须根据犹太人的使用惯例来理解它。耶稣当时生活在拿撒勒、父亲约瑟的家乡。这并不是否认耶稣诞生在伯利恒（参见 弥 5: 2），也不是否认他是童贞女所生（参见 赛 7: 14）。

1: 46 “拿但业对他说，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腓力说，你来看。” 很明显，腓力和拿但业都特别了解旧约，因为他们知道弥赛亚将来自伯利恒（参见 弥： 5: 2），

而不是外邦加利利的拿撒勒（可能他们没有考虑到赛 9：1-7）。

1: 47 “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

NASB, NKJV, NRSV “in whom there is no deceit”

TEV “there is nothing false in him”

NJB “in whom there is no deception”

这表明他是一位坦坦荡荡的人，没有诡诈（参见 诗 32：2）；一位被神拣选的民族（以色列）中的真正的代表。

1: 48 “耶稣回答说，腓力还没有招呼你，你在无花果树底下，我就看见你了”。很明显，耶稣用了他超自然的看见的方法向拿但业表明他就是弥赛亚。对于耶稣的神性和人性如何发挥作用，人是难以理解的。在一些经文中，无法确定耶稣是使用“超自然”的能力还是用人的能力。此处推论出是“超自然”的能力。

1: 49 “拿但业说，拉比，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注意这里是两个称谓。两者都有作为国家领袖的弥赛亚的暗示。这些早期的门徒把耶稣理解为一世纪犹太人。在耶稣死里复活之前，他们无法完全理解耶稣作为受苦仆人的为人与事工（以赛亚书第 53 章）。

1:51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

NASB “Truly, truly, I say to you,”

NKJV “Most assuredly, I say to you,”

NRSV “Very truly, I tell you,”

TEV “I am telling you the truth”

NJB “In all truth”

按照字面翻译，这就是“阿们”、“阿们！”的意思。耶稣重复这个词仅出现在约翰福音中，总共出现了二十五次。“阿们”是希伯来的一个词，表示相信，意思就是“坚定信念”。在旧约中它是隐喻事物的稳定性和可靠性的。被翻作“信靠”或者“信实”。然而，它被用来强调。在句子的开头，是对耶稣信实的陈述，用来引起人们的注意（参见 约 1：51； 2：3, 5, 11； 5：19, 24, 25； 6：26, 32, 47, 53； 8：34, 51, 58； 10：1, 7； 12：24； 13：16, 20, 21, 38； 14：12； 16：20, 23； 21：18）。

注意：变成了复数（代词和动词）。这一定是向在场所有的人宣告。

▣ “天开了”：这是现在主动分词，暗示现在仍处于打开状态。“天”这个词为复数，因为在希伯来语中它就是一个复数词。这可以指（1）创世纪第 1 章中地球上的大气；或者（2）神的的确地存在着。

▣ “神的使者上去下来”这是出自雅各在伯特利(Bethel)的经历(参见 创 28:10)。耶稣强调神应许了雅各所有的需要，为他预备好了一切。

▣ “人子”，这是耶稣对自己的称谓。它是一个希伯来短语，是指人（参见 诗 8：4； 结 2：1）。但是因为它应用在但 7：13，所以就有了神性。这个词并没有政治或者军事方面的暗示，因为拉比们不用它。耶稣选择它的目的，就是要将他的神性和人性两方面结合起来（参见 约一 4：1-6）。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耶路撒冷差来的人问施洗约翰是不是旧约中三个人物之一？
2. 确定第 19-30 节经文中施洗约翰见证耶稣的阐述。
3. 为什么对观福音书与约翰福音在对门徒的称呼上有很大不同？
4. 这些人对耶稣的理解是什么样的？ 注意他们对耶稣的称呼（第 39 节）。
5. 耶稣对自己称呼是什么？ 为什么？

约翰福音第 2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在迦拿的婚筵 2:1-11	水变成酒 2:1-12	在迦拿的婚筵 2:1-11	在迦拿的婚筵 2:1-3 2:4 2:5 2:6-10 2:11	在迦拿的婚筵 2:1-10 2:11-12
2:12 洁净圣殿 2:13-22	2:13-22	2:12 耶稣洁净圣殿 2:13-22	2:12 洁净圣殿 2:13-17 2:18 2:19 2:20 2:21-22	2:13-22 耶稣在耶路撒冷 2:23-25
耶稣洞察人心 2:23-25	人心洞察者 2:23-25	2:23-25	耶稣深知人性 2:23-25	2:23-25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2：1-11 节）

- A. 耶稣与同世代其他的宗教领袖不同；他与普通人一样吃喝。在施洗约翰来自沙漠不为人知的同时，耶稣却是与普通百姓在一起的公众人物。

- B. 他的第一个神迹是如此地具有家庭色彩！ 关顾普通人体现了耶稣的特性，正如他对自义的宗教狂热分子的愤怒反映了他特性的另一面。 注重人而非传统或者强制仪式，表明了耶稣对待文化自由而尊重的心态。
- C. 这是揭示耶稣特性和能力的七个神迹（2-11 章）中的第一个：
1. 水变酒（2： 1-11）；
 2. 治愈男孩（4： 46-54）；
 3. 治愈瘸腿的人（5： 1-18）；
 4. 使众人吃饱（6： 1-15）；
 5. 在水面上行走（6： 16-21）；
 6. 治愈瞎眼的人（9： 1-41）；
 7. 使拉撒路复活（11： 1-57）；

字词研读

NASB（修订版）经文 2： 1-11

2:1 第三日，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亲的筵席。耶稣的母亲在那里。
2:2 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
2:3 酒用尽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他们没有酒了。
2:4 耶稣说，母亲，（原文作妇人）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2:5 他母亲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作什么。
2:6 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有六口缸摆在那里，每口可以盛两三桶水。
2:7 耶稣对用人说，把缸倒满了水。他们就倒满了，直到缸口。 他们就倒满了，直到缸口。
2:8 耶稣又说，现在可以舀出来，送给管筵席的。 他们就送了去。
2:9 管筵席尝了那水变的酒，并不知道是那里来的，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管筵席的便叫新郎来。
2:10 对他说，人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
2:11 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他了。

2: 1 “有娶亲的筵席”： 乡村里娶亲的筵席是重要的社会事件。婚宴经常邀请所有居民并且持续好几天时间。

▣ “耶稣的母亲在那里”： 很明显，玛丽亚帮助安排筵席。这可以从以下方面看出来：（1）她命令佣人（参见 约 2： 5）；（2）她关心饮料方面的情况（参见 约 2： 3）。这些人可能是亲朋好友的关系。

2: 3 “酒用尽了”： 用酒招待客人是希伯来人的习俗。这酒显然是发酵过的，可从以下几点看出：（1）管筵席的人评说（参见 约 2： 9-10）；（2）耶稣时代犹太人的习俗；（3）缺少卫生加工过程和化学添加剂。

专题：清酒和烈酒

一、圣经术语

A. 旧约

1. 酒[Yayin] - 这是酒的常用词,应用了 141 次。该词源具有不确定性,因为它不是来自希伯来语词根。它是指发酵的果汁,通常情况下为葡萄。有些典型的经句提到过,比如创 9: 21; 出 29: 40; 民 15: 5, 10。
2. 新酒[Tirosh]: 由于近东地区的气候条件,在榨取果汁六小时之后就会发酵。这个词是指制酒的发酵过程。有关详细内容请参阅申 12: 17; 18: 4; 赛 62: 8-9; 以及何 4: 11。
3. 酒[Asis] - 明显是指饮料酒(参见 珥 1: 5; 赛 49: 26)。
4. 酒[Sekar] - 这是指“烈性酒”。这个希伯来词根用于“醉酒”或者“酒鬼”。它附加了一些物质使之更浓烈。与 Yayin 一样(参见 箴 20: 1; 31: 6; 赛 28: 7)。

B. 新约

1. 酒[Oinos] - 意思与 Yayin 相同的希腊词。
2. 新酒[Neos oinos] - 希腊词中与 Tirosh 相同(参见 可 2: 22)。
3. 甜酒[Gleuchos vinos] - 发酵早期的酒(参见 徒 2: 13)。

二、在圣经中的使用

A. 旧约

1. 酒是神赐的礼物(参见 创 27: 28; 诗 104: 14-15; 传 9: 7; 何 2: 8-9; 珥 2: 19, 24; 摩 9: 13; 亚 10: 7)。
2. 酒是献祭品的一部分(参见 出 29: 40; 利 23: 13; 民 15: 7, 10; 28: 14; 申 14: 26; 士 9: 13)。
3. 酒被用作药品(参见 撒下 17: 2; 箴 31: 6-7)。
4. 酒能招来麻烦(挪亚-创 9: 21; 罗得-创 19: 33, 35; 参孙-士 16: 19; 亚比该 - 撒上 25: 36; 乌利亚 - 撒下 11: 13; 暗嫩 - 撒下 13: 28; 以拉 - 王上 16: 9; 便哈达 - 王上 20: 12; 统治者-摩 6: 6; 以及妇女们 - 摩第 4 章)。
5. 酒被滥用(参见 诗 20: 1; 23: 29-35; 31: 4-5; 赛 5: 11, 22; 19: 14; 28: 7-8; 何 4: 11)。
6. 特定群体酒被禁用(在职祭司, 利 10: 9; 结 44: 21; 拿细耳人, 民数记第 6 章; 统治者, 诗 31: 4-5; 赛 56: 11-12; 何 7: 5)。
7. 酒用于末世论背景(参见 摩 9: 13; 珥 3: 18; 亚 9: 17)。

B. 两约之间

1. 适量饮酒非常有益(参见 传道书 31: 27-30)。
2. 拉比说:“葡萄酒是最好的药物,缺酒的地方就会需要药物”。(BB 58b)

C. 新约

1. 耶稣把大量的水变成了酒(参见 约 2: 1-11)。
2. 耶稣喝葡萄酒(参见 太 11: 18-19; 路 7: 33-34; 22: 17)。
3. 彼得圣灵降临节被“新酒”灌满了(参见 徒 2: 13)。
4. 酒可以做药(参见 可 15: 23; 路 10: 34; 提前 5: 23)。
5. 做执事的不可好酒。这不是指绝对戒酒者(参见 提前 3: 3, 8; 多 1: 7;

2: 3; 彼前 4: 3)。

6. 酒用于末世论 (参见 太 22: 1, 启 19: 9)。

7. 醉酒是被强烈反对的 (参见 太 24: 49; 路 11: 45; 21: 34; 林前 5: 11-13; 6: 10; 加 5: 21; 彼前 4: 3; 罗 13: 13-14)。

三、神学领悟

A. 辩证二元性;

1. 酒是神赐的礼物。

2. 醉酒会导致严重不良后果。

3. 在一些文化中, 由于福音的缘故, 信徒必须限制自己的自由 (参见 太 15: 1-20; 可 7: 1-23; 林前第 8-10 章; 罗 14: 1-15: 13)。

B. 超出神所定界限的倾向

1. 神是所有美好事物的源泉 (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 创 1: 31)。

2. 堕落的人类滥用了神赐的礼物, 在使用这些礼物时越过了神所定的界限。

C. 滥用之罪责在于我们, 而非事物。凡物本来没有不洁净的 (参见 可 7: 18-23; 罗 14: 14, 20; 林前 10: 25-26; 提前 4: 4; 多 1: 15)。

四、一世纪犹太文化以及那时的人如何进行发酵

A. 发酵过程很快, 在压碎葡萄之后的大约六小时就会发酵, 特别是在没有卫生条件的炎热天气下发酵更快。

B. 犹太传统中, 如果表面出现轻微泡沫 (发酵的迹象), 则会形成少量的葡萄酒 (什一税 1: 7)。它被称为“新酒”或者“甜酒”。

C. 在一周之后就会完成主发酵过程。

D. 第二次发酵过程大约花费 40 天时间。这一阶段的酒被称做“陈酿葡萄酒”, 可以用于祭坛进行祭拜 (祭品 6: 1)。

E. 酒槽中的酒 (旧酒) 被认为是好酒, 但是在饮用之前必须将其认真过滤。

F. 在发酵一年之后通常情况下需要将酒进行陈化处理。三年为葡萄酒保存良好的最长时限。其被称做“旧酒”并且用水勾兑。

G. 只是在近一百年间使用无菌环境, 和化学添加剂的情况下, 发酵过程才得以被延长。在古代无法阻止发酵的自然过程。

五、结束语

A. 请注意, 不要以你个人的经验、神学观点和对圣经的解释来贬低耶稣和一世纪犹太和/或基督教的文化! 很明显他们都不是滴酒不沾的人。

B. 我不提倡社会上滥用酒精。然而, 许多人夸大了圣经在这方面的论述, 声称现在更高的公义标准要以文化/教派为基础。

C. 对我而言, 罗马书 14: 1-15: 13 及哥林多前书 8-10 章提供了这方面指导原则: 要以爱和尊重信徒为基础, 要在各个文化中的传播福音, 不要放纵个人的自由或者批评论断。如果圣经为信仰和实践的唯一源泉, 则我们所有人都需要重新思考这个议题。

如果我们将绝对戒酒作为神的旨意, 那么我们从耶稣那里及那些现代酒文化国家当中能得到何种启示 (比如欧洲、以色列、以及阿根廷)?

2: 4 “妇人”。在英语中，听起来比较刺耳，但这是希伯来习语，表示尊重（参见 约 4: 21; 8: 10; 19: 26; 20: 15）。

▣ “那与我们有什么相干？”

NASB “what does that have to do with us?”

NKJV “What does your concern have to do with Me?”

NRSV “What concern is that to you and to me?”

TEV “You must not tell me what to do”

NJB “What do you want from me?”

这是一句希伯来习语，按照字面的意思翻译成“你与我有什么相干”（参见 士 11: 12; 撒下 16: 10; 19: 22; 王上 17: 18; 王下 3: 13; 林后 35: 21; 太 8: 29; 可 1: 24; 5: 7; 路 4: 34; 8: 28; 约 2: 4）。这可能就是耶稣与其家庭新关系的开始（参见 太 12: 46; 路 11: 27-28）。

▣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这句话表明耶稣对自己使命的自我理解（参见 可 10: 45）。约翰在以下方面用了“时候”这个词：（1）用于时间（1: 39; 4: 6, 52, 53; 11: 9; 16: 21; 19: 14; 19: 27）；（2）用于末世（4: 21, 23; 5: 25, 28）；（3）耶稣在世最后时日（被捕、审判、死亡，2: 4; 7: 30; 8: 20; 12: 23, 27; 13: 1; 16: 32; 17: 1）。

2: 5 “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作什么。”马利亚不了解耶稣的意思，不再阻止他在这种情况下的作为。

2: 6 “按照犹太人洁净的风俗”

NASB “for the Jewish custom of purification”

NKJV “according to the manner of purification”

NRSV “for the Jewish rites of purification”

TEV “the Jews have rules about ritual washing”

NJB “for the ablutions that are customary among the Jews”

这些水容器用于宗教仪式上洗脚、洗手、洗器皿等。约翰对此作了解释，帮助外邦人了解此背景。

2: 6-7 “六口石缸”：在约翰福音中常用，这里有两个目的：（1）帮助结婚夫妇；（2）最终表明耶稣履行犹太教。后面这句话的原因可能如下：（a）数字“6”是象征人的努力。（b）耶稣要求将它们装满有一个象征意义，而非提供更多的酒；（c）大量的酒对于当时参加婚筵的人来说太多；（d）酒就是新世代富裕的象征（参见 耶 31: 12; 何 2: 22; 14: 7; 珥 3: 18; 摩 9: 12-14）。

▣ “每口可盛两三桶水”：此处所用的测量单位是希伯来词“桶”。在耶稣时代，有三种不同尺寸的桶，所盛容量不确定。但只知道这个神迹中却涉及到大量的酒。

2: 8 “执事的”

NASB “the headmaster”

NKJV “the master of the feast”

NRSV “the chief steward”

TEV “the man in charge of the feast”

NJB “the president of the feast”

这个人可能是（1）主管婚筵受到尊敬的客人；（2）主管招待客人的佣人。

2: 10 这通常是指首先要摆上最好的酒。在客人喝足了之后，再摆上次酒。但是此处却是最好的酒摆在最后。这可以看作犹太教旧约和耶稣新约之间的对比（参见 阅《希伯来书》）。耶稣洁净了圣殿（参见 约 2: 13-25），用以来象征这个事实。

2: 11 “头一件神迹”：约翰福音书中有七个神迹及其解释。这是第一个。

▣ “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他了”：耶稣荣耀的显现（请参阅 1: 14 注释）是行神迹的目的。这个神迹同其它神迹一样，主要显现给他的门徒们看。这不是指他们最初的信仰行为，而是指他们对耶稣本人和事工的理解。无法确定客人们是否知道曾经所发生的事。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2: 12

2: 12 这事以后，耶稣与他的母亲弟兄和门徒，都下迦百农去。在那里住了不多几日。

2: 12 “迦百农”：因为拿撒勒人不信耶稣（参见 路 4: 16-30），这儿就成了耶稣在加利利的“总部”了（参见 太 4: 13； 可 1: 21； 2: 1； 路 4: 23, 31； 约 2: 12； 4: 46-47）。

▣ 这是福音书唯一提到耶稣在其家乡事工，在迦拿行神迹。

上下文分析（第 2: 13-25 节）

- A. 在旧约学者中间，对耶稣洁净圣殿的次数存在争议。约翰记录了在耶稣事工早期就洁净圣殿，对观福音书（参见 太 21: 12； 可 11: 15； 以及路 19: 45）的描述都是在耶稣生前最后一周期间才洁净圣殿。根据这两种不同记录，可以得知耶稣洁净圣殿是两次而非一次。

然而非常有可能的是，约翰福音为着神学目的来排列记述耶稣的所行。各福音书作者都受到圣灵感动选择、改编、排列、以及总结耶稣的行动和教训。我相信他们不会随意写出耶稣的话或者所行的事。必须记住的是，福音书不是现代传记，而是给那些被拣选读者的福音传单。福音书不是按年代顺序排列的，它们也没有记录耶稣所有的话（而是概述）。这不表明它们记录的不精确。东方文学基于不同的文化背景，与西方文学迥乎不同。

- B. 约翰整体的神学观点认为耶稣应首先处理犹太民族的信仰，洁净圣殿正好符合这一观点。可以从第 3 章与尼哥底母的对话看出来（正统派犹太教）。然而从第 4 章开始，耶稣就向更大范围群体（甚至是分裂犹太教的异端分子）传播福音，首先是撒玛利亚妇人。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2： 13-22

2:13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

2:14 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

2:15 耶稣就拿绳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

2:16 又对卖鸽子的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

2:17 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記着说，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

2:18 因此，犹太人问他说，你既作这些事，还显什么神迹给我们看呢。

2:19 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

2:20 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吗。

2:21 但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

2:22 所以到他从死里复活以后，门徒就想起他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

2: 13 “逾越节”：在出埃及记 12 章和申 16: 1-6 中，对一年一度的节日进行了描述。这个节日就是我们记录耶稣事工的唯一方法。其它福音书暗示耶稣只事工了一年。但是约翰福音却提到了三个逾越节：（1）2: 13, 23；（2）6: 4 和（3）11: 55; 12: 1; 13: 1; 18: 28, 39; 19: 14。在第 5: 1 节中可能是第四次。我们不知道耶稣公共场合下事工持续多长时间，但是约翰福音书暗示至少三年、有可能是四年甚至五年。约翰可能根据犹太教节日（逾越节、住棚节、以及修殿节（光明节））来构架自己的福音书。

▣ **“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犹太人在提及耶路撒冷的时候常常采用它的神学含义、而非地理或者地形学含义。

2: 14 “圣殿中”：希律王时代（以土买人，自主前 4 年统治巴勒斯坦 37 年）圣殿被分为七个不同的庭院。外庭院为外邦人庭院，商人们搭建店铺来供应那些奉献祭品并且进行特殊奉献的人们。

▣ **“兑换银钱的人”**：对于这些人有两种解释：（1）圣殿只接受舍客勒（shekel）之类的硬币；因为好长时间停止铸造犹太的舍客勒，在耶稣时代圣殿只接受来自推罗的舍克勒；（2）不接受刻有罗马帝王图像的硬币。因此，在兑换银钱的时候要收取一定的费用。

▣ **“牛羊鸽子”**：人们经过长途跋涉需要购买可领受的祭品动物。然而，高级祭司的家族控制了这些商铺，并且对动物收取昂贵的费用。我们也知道：人们如果携带自己的动物，祭司们就会说他们不合格，因为有些动物存在缺陷。他们就不得不从这些商人手中购买用来献祭的动物。

2: 15 “耶稣就拿绳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可以从这儿看出耶稣非常地生气。生气本身不是罪。保罗在弗 4: 26 中的陈述可能与此行为有关。有些事情的确使我们生气。

2: 16 “把这些东西拿去”：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祈使语气的句子，即“将这些东西拿走”。

回 “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 这是一个带有否定小品词的现在祈使语气，意思就是停止已有的动作。其它福音书在这点上引用了赛 56: 7 和耶 7: 11。然而，在约翰福音中，这些旧约预言都没有提及。这可能暗示了亚 14: 21 节中的弥赛亚预言。

2: 17 “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这儿暗示藉着耶稣的事工以及圣灵的帮助，这些人看到了后来耶稣行动的属灵真理（参见 约 2: 22, 12: 16; 14: 26）。

回 “经上记着说”：这是一个完成被动迂回句，按照字面的意思即“在经上记载”的内容。它是确定旧约圣灵感动的方式。其引用了诗 69: 9。诗篇第 22 章则与耶稣被钉十字架相吻合。耶稣热心侍奉神以他对神的忠实敬拜将导致自己去受死，但这是神的旨意（参见 赛 53: 4, 10; 路 22: 22; 徒 2: 23; 3: 18; 4: 28）。

2: 18 “你既作这些事，还显什么神迹给我们看呢。”

NASB “What sign can You show us as your authority for doing these things?” ”

NKJV “What sign do You show to us, since You do these things?”

NRSV “What sign can you show us for doing this?”

TEV “What miracle can you perform to show us that you have the right to do this?”

NJB “What sign can you show us that you should act like this?” ”

这是犹太人对耶稣提出的重要问题。法利赛人声称耶稣的权柄来自魔鬼（参见 约 8: 48-49, 52; 10: 20）。他们一直期待弥赛亚以特定的方式来做特定的事情。当耶稣没有采取这些具体行动的时候，他们就开始对他产生了怀疑（参见 可 11: 28; 路 20: 2）。

2: 19 “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 在第 14 和 15 节中，希腊语对圣殿（hieron）的理解是指圣殿所在区域，而第 19、20、以及 21 节中的词（naos）则是指圣殿内的圣所。对此解说有好多争论。很明显，在太 26: 60、可 14: 57-59、以及徒 6: 14 中，这是指耶稣的被钉十字架以及复活。然而根据上下文，在某种方式下，它也与罗马人提图斯（Titus）在主后 70 年毁坏圣殿有关（参见 太 24: 1-2）。这两种说法都与以下事实有关，即耶稣建立起新的属灵敬拜方式，新的敬拜关注的是主自己、而非古代犹太教（参见 约 4: 21-24）。

2: 20 “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希律王扩建并改造了第二圣殿（自 Zerubbabal 日，参《哈该书》）来安抚犹太人。约瑟夫（Josephus）告诉我们其始于主前 20 年或者 19 年。如果这是正确的，则表明这个事件发生在主后 27 至 28 年。我们也知道圣殿扩建改造持续到到主后 64 年。圣殿成了犹太人的希望（参见 耶利米书第 7 章）。

2: 21 “但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 当时耶稣说这些话的时候，门徒们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参见 约 2: 17）。

耶稣知道他来的原因。至少有三个目的：（1）显明神；（2）做真正人的典范；

(3) 把他自己为许多人做了赎罪祭。这是这节经文的最终目的(参见 可 10: 45; 约 12: 23, 27; 13: 1-3; 17: 1)。

2: 22 “门徒就想起他说过这话”：通常耶稣的言行给门徒带来的益处比给听众带来了益处更多。那时门徒也是常常不理解。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2: 23-25

2:23 当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有许多人看见他所行的神迹，就信了他的名。

2:24 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因为他知道万人。

2:25 也用不着谁见证人怎样。因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

2: 23 “许多人信了他的名”：词“信”是来自希腊语(pisteC)，可以翻译成“相信”、“信靠”、或者“信实”。在约翰福音中没有以名词的形式出现，但是作为动词却是常用。在上下文中，我们无法确定人们是否委身于拿撒勒耶稣，把他当作弥赛亚。使用这个词“信”的其它例子出现在约 8: 31-59 及徒 8: 13、18-24 等。真正基于圣经的信仰不仅仅是最初信主的回应。这是门徒们必须遵守的一个过程(参见 太 13: 20-22; 31-32)。

很显然，这些肤浅的信徒被耶稣所行的神迹所吸引(参见 约 2: 11; 7: 31)。他们的目的就是要确认耶稣的为人和事工。然而，必须值得注意的是，对耶稣所行神迹的信念从来都不够，都不是坚定不移地相信(参见 约 4: 38; 20: 29)。信仰的目标必须是耶稣(参见 约 20: 30-31)。神迹不是神自动显现(参见 太 24: 24; 启 13: 13; 16: 14; 19: 20)。耶稣的事工则是带领人们信靠他(参见 约 2: 23; 6: 14; 7: 31; 10: 42)，人们常常看到神迹但却拒绝相信它(参见 约 6: 27; 11: 47; 12: 37)。

专题： 动词“信”在约翰福音中的使用(作为名词使用则很少)

约翰主要将“信”与介词连在一起使用。

1. eis 意思是“进到里面”。这个特殊结构强调信徒相信/信靠耶稣。
 - a. 信他的名(参见 约 1: 12; 2: 23; 3: 18; 约一 5: 13);
 - b. 信他(参见 约 2: 11; 3: 15, 18; 4: 39; 6: 40; 7: 5, 31, 39, 48; 8: 30; 9: 36; 10: 42; 11: 45, 48; 12: 37, 42);
 - c. 信我(参见 约 6: 35; 7: 38; 11: 25, 26; 12: 44, 46; 14: 1, 12; 16: 9; 17: 20);
 - d. 信神所差来的(参见 约 6: 28-29);
 - e. 信圣子(参见 约 3: 36; 9: 35; 约一 5: 10);
 - f. 信耶稣(参见 约 12: 11);
 - g. 信从光(参见 约 12: 36);
 - h. 信神(参见 约 12: 44; 14: 1)。
2. Ev 是指“里面”约 3: 15(参见 可 1: 15)。
3. 在没有“介词”情况下的“与格”(参见 约一 3: 23; 4: 50; 5: 10)。
4. hoti, 是指“相信”，满足相信人的需要。举例如下：

- a. 耶稣是神的圣者（6：69）。
- b. 耶稣是耶和華（8：24）。
- c. 耶稣在父里面，并且父在他里面（10：38）。
- d. 耶稣就是基督（11：27； 20：31）。
- e. 耶稣是神的儿子（11：27； 20：31）。
- f. 耶稣是父差来的（11：42； 17：8，21）。
- g. 耶稣与父在一起（14：10-11）。
- h. 耶稣从父那里来（16：27，30）。
- i. 耶稣认同自己是立约中的父神——“我是”（8：24； 13：19）。

基于圣经的信仰包括信靠耶稣和福音，这些要通过顺服、爱、以及忍耐来显现。

2：24-25 这是一个希腊语句子。主要词“交托”用在这节经文中来说明，耶稣的行动和态度。它意味着更多的同意或者情绪上的回应。这节也证实耶稣深知人心的变化无常和邪恶。尼哥底母在第3章对这段话做了说明。甚至“宗教信仰徒”都无法通过自身努力、知识、立场、或者门第关系来得到耶稣的认可。公义只能因着信靠耶稣才能完成（参见 罗 1：16-17；第4章）。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耶稣要把水变成酒呢？ 这象征什么呢？
2. 描述一下耶稣时代的婚姻风俗。
3. 请读者绘画希律王世代圣殿的平面图。 可以指出买卖活动所在的位置吗？
4. 为什么对观福音书没有记录圣殿最初清洁的事情？
5. 耶稣预测希律王圣殿将遭到破坏吗？
6. 请定义和解释被译成“信任”、“相信”、以及“信靠”的一个希腊词汇。

约翰福音第 3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耶稣与尼哥底母	重生	耶稣与犹太官员	耶稣与尼哥底母	与尼哥底母谈话
3:1-15	3:1-21	3:1-10	3:1-2 3:3 3:4 3:5-8 3:9 3:10-13	3:1-8 3:9-21
3:16-21		3:11-15 3:16 3:17-21	3:14-17 3:18-21	
耶稣与施洗约翰	施洗约翰赞美基督	约翰见证	耶稣与约翰	约翰的第一次见证
3:22-30	3:22-36	3:22-24 3:25-30	3:22-24 3:25-26 3:25-30	3:22-24 3:25-36
他从天上来			他从天上来	
3:31-36		3:31-36	3:31-36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以段落来遵照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3： 1-3

3:1 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尼哥底母，是犹太人的官。

3:2 这人夜里来见耶稣，说，拉比，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因为你所行的神迹，若没有神同在，无人能行。

3:3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

3： 1 “法利赛人”：这个政治/宗教群体可追溯到马迦比时期。他们的名字可能意味着“分离者”。他们严格遵守口头传统所确定和解释的神的律法（塔木德）。请参阅 1： 24 经文说明。

▣ **“尼哥底母”**：值得惊讶的是，在巴勒斯坦的犹太人居然拥有一个希腊名字（就像腓力和安德烈一样，如约 1： 40， 43），其意思是“胜利者”（参见 约 7： 50； 19： 39）。

▣ **“犹太统治者”**

NASB, NKJV “a ruler of the Jews”

NRSV, NJB “a leader of the Jews”

TEV “a Jewish leader”

3： 2 “夜里”：拉比们说黑夜是研究律法最好的时间，因为没有任何干扰。尼哥底母可能不希望别人看见自己跟耶稣在一起，所以他（或许还有其他人跟随）在夜里去见耶稣。可以推断出，这是尼哥底母灵魂里面的黑夜。

这是表示犹太会堂成员的专有词汇，会堂是在耶路撒冷 70 名犹太人组成的最高法庭。它的权利受到罗马人的限制，但它在犹太人中仍占有很重要的地位。

可能约翰用尼哥底母作为一世纪正统犹太教的代表。那些自认为在灵命上很高的人却被人告知在信仰上要从头开始。要依靠基督，而不是死守律法（甚至是有关敬虔的律法），不靠自己的出身背景，而是自己决心作神国的子民。靠神在基督里的恩典，而不是靠着人的宗教狂热和虔诚，才是进入神国的蒙神接纳的关键。尼哥底母把耶稣当作从神而来的教师，虽然这种观点是正确的，却是不全面的。个人对基督唯一的、最终的信靠才是堕落人类的唯一希望。

▣ 在约翰福音中，“拉比”意思就是“夫子”、“师傅”、“老师”等。使犹太领导人烦恼的一件事就是耶稣没有参加过任何一所希伯来语神学学校。

▣ **“你是由神那里”**：这个从句放在该节的前面起到强调的作用。这里暗指申命记 18： 15， 18 中的预言。尼哥底母承认耶稣事工及话语的力量，但是不意味着这就是神赐给他的权柄。

▣ **“若没有神同在”**：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意思就是指潜在可能性甚至可能就是事实。

3: 3, 5, 11 “实实在在地”，按照字面的意思来翻就是“阿们，阿们”。它来自旧约的“信心 (faith)”。词根为“确信”或者“肯定”。耶稣用它来做重要的说明。在后面经文中作为确定真实阐述的一种方式。最初的重复使用只有在约翰福音书中。对“阿们”的重复则出现在耶稣和尼哥底母之间的对话中。

3: 3 “人若不”：这也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就像经文 3: 2 中尼哥底母所说的那样。

▣ “重生”

NASB, NKJV, TEV “born again”
NRSV, NJB “born from above”

这是一个不定过去时的被动假设语气。这个词 (anCthen) 可以理解为：(1) “第二次自然出生”；(2) “从起初出生” (参见 徒 26: 5)；或者 (3) “重生”符合上下文 (参见 约 3: 7, 31; 19: 11)。这可能是耶稣使用这个词的另一个例子，即有两个意思，两者都是正确的 (鲍尔，阿尔恩特，吉格瑞慈，及但科尔合著的《新约希腊文英文辞典》第 77 页)。从第 4 节中可以很明显地看出来，尼哥底母将它理解为第 1 项解释。约翰和彼得 (参见 彼前 1: 23) 使用了这个表家庭的比喻来说明救赎，同样保罗则使用“收养”这个词。焦点集中在神为我们的父神。救赎就是神的恩赐和赏赐 (1: 12-13)。

▣ “就不能见”：这个习惯用语与第 5 节“无法进入”相同。

▣ “神的国”：这在约翰福音书中只用了两次 (第 5 节)。这是对观福音书中非常关键的一个短语。耶稣第一次和最后一次布道以及他的绝大多数寓言都与这个主题有关。现在它是指神在人心中作王。令人感到奇怪的是，约翰只用了两次这个短语 (而在耶稣寓言中从来没有用过)。对于约翰而言，“永生”才是关键的词汇和重要的比喻。

这段话与耶稣教义的末世论要点有关。这个“已经但还没有”神学似是而非的观点与犹太人两世代概念有关。当前邪恶的世代以及公义世代是根据弥赛亚的到来来划分的。犹太人期望属灵大君王的到来 (就像旧约中的士师一样)。耶稣的两次来临相当于这两个世代。神在伯利恒道成肉身改变了人类历史。然而，耶稣来不是像启示录第 19 章那样的军队征服者，而是作为受苦的仆人 (以赛亚书第 53 章) 和谦和的王者 (参见 亚 9: 9)。因此，神的国近了 (参见 太 3: 2; 4: 17; 10: 7; 11: 12; 12: 28; 可 1: 15; 路 9: 9, 11; 11: 20; 21: 31-32) 但是没有降临 (参见 太 6: 10; 16: 28; 26: 64)。

信徒生活在这两个世代中间时期中。他们有复活生命，但是在身体上都是死的。他们脱离了罪，但仍然与罪生活在一起。他们生活在已经成就但还未到来的末世的矛盾中！

约翰福音书中对两个时期中的矛盾没有作过解释，请参阅弗兰克·圣迭戈著的《新约圣经神学》。“约翰福音侧重于降临 (参见 约 14: 3, 18, 28; 16: 16, 22)，并且清楚地表明了复活和“末日”最终审判将要来临 (参见 约 5: 28; 6: 39, 44, 54; 11: 24; 12: 48)；但是在整篇第四福音书中，永生、审判、以及复活已经成为事实 (参见 约 3: 18; 4: 23; 5: 25; 6: 54; 11: 23; 12: 28, 31; 13: 31; 14: 17;

17: 26) ” (第 311 页)。

新美国标准圣经 (修订版) 经文: 3: 4-8

3:4 尼哥底母说, 人已经老了, 如何能重生呢。 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

3:5 耶稣说,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 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 就不能进神的国。

3:6 从肉身生的, 就是肉身。从灵生的, 就是灵。

3:7 我说, 你们必须重生, 你不要以为希奇。

3:8 风随着意思吹, 你听见风的响声, 却不晓得从哪里来, 往那里去。凡从圣灵生的, 也是如此。

3: 5 “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 这又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很明显, 在以下两个方面进行对比: (1) 属灵和属世 (没用“灵”); (2) 地上的国和神的国。这个对比在第 6 节中作了暗示。“水”的意思如下: (1) 拉比将它用作男人的精子; (2) 孩童出生时的羊水; (3) 施洗约翰将之比作悔改 (参见 约 1: 26; 3: 23); (4) 旧约背景表示赐下圣灵的洒水仪式 (参见 结 36: 25-27); 或者 (5) 基督徒受浸 (虽然尼哥底母无法理解)。从上下文中我们可以得出结论 3—— 约翰的水洗和约翰关于弥赛亚用圣灵施洗的宣告意义是最清晰的。出生, 在上下文中是一种比喻说法, 我们一定不能让尼哥底母对这个词的误解影响这个词的解释。因此, 结论 1 是不合适的。虽然尼哥底母当时不能理解耶稣的话是指的基督徒之后的受洗, 使徒约翰经常把自己的神学评论插入到耶稣的话语当中。(参看 14-21 节)。结论 2 符合约翰上下经文的二元论、即神的国和地上世界的二元论。在定义这些词汇的时候, 我们必须决定这些结论是相对的 (如结论 1 和 2) 还是互相补充的 (如结论 4)。

3: 6 这儿又是纵向二元论 (上下关系), 在约翰福音中这是比较常见的 (如第 11 节)。

3: 7 “你…你们”: 第一个是单数, 是指尼哥底母; 第二个是复数, 适用于所有人 (第 11 节中单复数与此相同)。

犹太人后裔根据他们的信仰来解释这句话 (参见 约 4: 12; 8: 53)。约翰在一世纪末写的这个福音书, 很明显是针对诺斯替教, 也可能是针对犹太人的骄傲自大。

3: 8 希伯来 (及亚拉姆语) 词 (ruach) 和希腊词 (pneuma) 的意思为“风”和“灵”。这句话的意思就是风随意吹, 圣灵也是如此。一个人无法看到风, 但是能感觉到它的存在; 同样对于圣灵也是如此。人的救赎不是自己所能控制的, 但是可以由圣灵来控制 (以西结书第 37 章)。第 5-7 节可能也反映出了同样真理。救赎是圣灵主导 (参见 约 6: 44, 65) 与人信念/悔改回应 (参见 约 1: 12; 3: 16, 18) 的结合。

约翰福音探讨的问题集中在耶稣和圣灵的事工上 (参见 约 14: 17, 25-26; 16: 7-15)。他认识到了公义的世代就是圣灵的世代。

新美国标准圣经 (修订版) 经文: 3: 9-15

3:9 尼哥底母问他说, 怎能有这事呢。

3:10 耶稣回答说，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还不明白这事吗。
3:11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我们所说的，是我们知道的，我们所见证的，是我们见过的。你们却不领受我们的见证。
3:12 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若说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
3:13 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
3:14 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
3:15 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或作叫一切信的人在他里面得永生）。

3: 9-10 尼哥底母应该根据（1）犹太改宗浸礼及（2）施洗约翰的讲道来理解耶稣所说的象征性比喻。

这可能是对人类知识有意贬低，即使是犹太人的统治者尼哥底母也不理解属灵的事。约翰写这本福音书的目的是要抗击诺斯替教，即强调靠着人类智慧得救赎的观点是异端学说。

3: 11 “我们所说的，是我们知道的”：这个复数代名词是指耶稣和使徒约翰（第11节）或者耶稣和圣父，根据上下文来看，后者与经文的意思更贴切（第12节）。

▣ “你们却不领受我们的见证”：约翰在自己的神学领悟中经常使用这个词“领受”（*lambanC*）及其介词复合词。

1. 领受耶稣。
 - a. 否定态度（1: 11; 3: 32; 5: 47）。
 - b. 肯定态度（1: 12; 3: 11, 33; 5: 43; 13: 20）。
2. 领受圣灵：
 - a. 否定态度（14: 17）;
 - b. 肯定态度（7: 39）。
3. 领受耶稣的话：
 - a. 否定态度（12: 48）;
 - b. 肯定态度（17: 8）。

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参见 约 1: 8）

3: 12 “若…若”：第一个“若”是第一类条件句，即假设作者观点或者文学构思正确。第二个“若”则为第三类条件句，即表明潜在的，有时候甚至是可能的行动。

▣ “你们”：代名词和动词为复数。尼哥底母的学生或者其他法利赛人可能跟他去见耶稣了，或者这可能是对所有不信犹太人的一般说法，比如第7节和第11节。

3: 13 这个动词就是要确定父神藉着耶稣的启示是真实的、完全的、第一的、以及唯一的（参见 约 1: 1-14）。这是作者约翰福音中纵向二元论的另一个例子：神的国与地上的国；属灵和属世；尼哥底母的起源与耶稣的起源（参见 约 1: 51; 6: 33, 38, 41, 50, 51, 58, 62）。

▣ “人子”：这是耶稣自称。在一世纪犹太教中，它没有国家、军国主义、以及弥赛亚救世主的含意。这个词来自于结 2: 1 及诗 8: 4; 是指“人类”，而在但 7: 13

中则暗示其神性。这个词结合了耶稣的人性和神性（参见 约一 4：1-3）。

3：14-21 我们很难知道耶稣与尼哥底母在什么地方停止对话，也不知道使徒约翰从什么地方开始评论他们的对话。第 14-21 节可以概括如下：（1）第 14-15 节与耶稣有关；（2）第 16-17 节与父有关；（3）第 18-21 节与人类有关。

3：14 “摩西举蛇”：这是参考民 21：4-9，叙述了旷野流浪期间的一个受审判的经历。这个中心真理就是人类必须相信和服从神的话，即使在没有完全理解的时候也要如此。如果以色列人相信，神就为他们提供了蛇咬后获救的方式，这个“信”就是以色列人听从神的话/应许的见证。

▣ **“举起”**：这个词经常被翻译成“高举”（参见 徒 2：33； 5：31； 腓 2：9），而且也是约翰在两个含义中使用的另外一个词（双关语，约 1：5； 3：3, 8）。因为神应许解救那些虽被蛇咬但相信神的话语，而后再仰望铜蛇的那些人，同样那些相信神的话（基督真理）并且信靠耶稣的人就会从邪恶蛇咬（魔鬼、罪）中得救。

3：15-18 “一切信他的”（第 15 节）“一切信他的”（第 16 节）“信他的”（第 18 节）：神的爱是面向所有人的（参见 赛 55：1-3； 结 18：23, 32； 提前 2：4； 彼后 3：9）。

3：15 “信”：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信仰是持续的信任。请参阅 1：7 和 1：12 以及专题 2：33。

▣ **“信他”**：这不光是指关于耶稣的事实（神学真理），也是建立与耶稣之间的个人关系。救赎就是相信福音，并且领受和顺从福音。

此处语法格式是不同寻常的。它是一个带有介词 en 的名词，这种情况只出现在约翰福音中，一般情况下它为介词 eis。唯一的可能就是：它应当与“可以得永生”有关（参见 哈罗德·格林利著的《基础英语新约圣经》）。

3：15-16 “永生”：这个希腊词是指质量而非数量。在马太福音 25：46 中，同样的字用于永刑。在约翰福音中，zoē 常常是指复活、末世生命、或者新世代生命、神自己的生命。

约翰福音是在所有福音书中唯一强调“永生”的福音书。这也是该福音书的主题和目标。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3：16-21

3:16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3:17 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或作审判世人下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

3:18 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

3:19 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

3:20 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

3:21 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

3: 16 “神如此地爱”：这是一个不定过去式主动语态（就象动词“给”），指示过去时间内完成的动作（神差遣耶稣）。第 16-17 节主要是指父爱。“爱[Loved]”就是词[agapaC]。在古代希腊语中不常用。早期教会选用了这个词，并对它注入特定的含义。在经文上下文中，它与圣父或者圣子的爱有关。然而，它并不适用于世人的爱（参见 约 3: 19； 12: 43； 约一 2: 15）。从神学角度来说，它与旧约中的[hased]同义，是指神的立约和爱。在约翰时代的新约圣经希腊版本中[Koine Greek]，词[agapaō]和[phileō]基本上是同义的（对比经文 3: 35 和 5: 20）。

解经者们所有描述神的话语都带有人的（神、人同形同性论）特点。我们必须使用描述我们世界、我们情感、我们历史观点的话语来描述永恒、圣洁、独一、以及灵性（神）。所有人类词汇在一定程度上都具有类似性或者隐语性。所显示的都是真实的，但不是最后的。堕落的、世俗的、有限的人类无法抓住终极的实质。请参阅专题：2: 23 经文解经中耶稣使用“信[Believe]”

▣ **“如此”**按照字面意思翻译就是“以这样地方式[in such a manner]”。其表达的是方法而非情感。神通过给予（第 16 节）和差派（第 17 节）[两者都是不定过去主动语态]显明他的大爱（参见 罗 5: 8）。他的儿子为人类而死（参见 赛第 53 章； 罗 3: 25； 林后 5: 21； 约一 2: 2）。

▣ **“世人”**：约翰用这个希腊词[kosmos]有好几种含义（请参阅 1: 10 注释内容）。

这句话也驳斥了灵界（神）和物质界之间的诺斯替二元论。希腊人趋向于将邪恶归于物质。对于他们而言，属物质的肉体就是所有人类属灵的潜能的监狱。约翰没有认可属世或者肉欲的邪恶。神爱世界（星辰，罗 8: 18-22）和世人（身体，罗 8: 23）。这可能是在约翰福音书中另外一个常见的故意不指明意思的例子（双关语）（参见 约 1: 5； 3: 3, 8）。

▣ **“独生子”**：这是指“独一的、唯一的”。不应当将之理解为“独生”（1）性别概念；（2）没有其他儿女的概念。没有任何其他象耶稣一样的儿女。请参阅 1: 14 注释内容。

▣ **“叫一切信他的”**：这是一个现在式主动分词，强调开始和继续相信。从第 15 节就开始重复这句话，用以起到强调的作用。感谢神，他的恩典是面向“所有的人”。这就注定必须平衡对特殊群体的偏爱（种族、知性、或者灵性）。它不是“神的主权”和“人自由意志”的相互排斥，它们都是真实的。神始终主动邀请人回应，并且派下保惠师（参见 约 6: 44, 65），但是他通过立约构建了他与人类之间的关系。他们必

须作出回应，并且持续地对他的恩典和怜悯做出回应。 请参阅专题（2：23）。

▣ **“不至灭亡”**：这个暗示就是指有些人会灭亡（不定过去式中间假设语气句子）。他们的灭亡直接与他们缺少对耶稣的信靠有关。不是神造成、引导、或者让他们选择不信（参见 结 18：23，32；提前 2：4； 彼后 3：9）。

许多人都试图按照该词字面意思来理解它，认为它是暗示使邪恶灭亡。这与但 12：2 和太 25：46 相矛盾。这里是虔诚信徒强行把东方高度比喻化的文学风格转化成西方解经格式的经典例子。（文学和逻辑方面）。有关该词的详细讨论，请参阅罗伯特·哥德斯顿所著的《旧约中的近义词》第 275-277 页。

3：17 “定世人的罪”：在约翰福音书中有好几处强调耶稣来的目的就是做救世主而非审判（参见 约 3：17-21； 8：15； 12：47）。然而，在约翰福音书中还有其它几处强调耶稣来的目的就是要审判（参见 约 5：22-23，27； 9：39；旧约部分，徒 10：42； 17：31； 提后 4：1； 彼前 4：5）。

这几个神学评述目的就是要：（1）神将审判权柄赐给耶稣，因为他的创造和救赎是荣耀的象征（参见 约 5：23）；（2）耶稣第一次来不是要审判而是要拯救（参见 约 3：17），但是事实上人们拒绝了他，他们审判他们自己；（3）耶稣会作为万王之王和审判官再来（参见 约 9：39）。

这些似乎相矛盾的陈述与施洗约翰是否是以利亚的陈述相似。

3：18 这节经文反复强调了通过耶稣得到白白的救恩，这与因着自己的行为得审判相对应。神不会差遣人们下地狱。他们差遣他们自己。信仰会有持续的结果（“相信”，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并且不信也是如此（“已被审判”，这是一个现在被动陈述式）。请参阅 2：23 节的专题。

3：19-21 “世人不爱光倒爱黑暗”：听到福音的人都会拒绝福音，不是由于理智思考或者文化原因，而主要是由于道德方面的因素（参见 伯 24：13）。这光是指基督以及他传递的神的爱、人类的需求、基督预备、以及所需要的回应。这是自 1：1-18 以来一直重复的主题。

3：19 “这就是定罪”：定罪（审判）就象救赎一样，是现在的事实（参见 约 3：19； 9：39）也是未来要使之圆满的事情（参见 约 5：27-29； 12：31，48）。信徒生活在已然（已实现的末世论）和未然的状态（圆满的末世论）。

3：21 “行真理的”：因为“这光”（第 19 节第 20 节[两次]，第 21 节）很明显涉及到耶稣，所以“真理”也应当被强调。罗伯特·汉纳在《希腊新约圣经的语法注释》中引用了特纳编写的《新约语法领悟》当中的话，后者将其翻译成“就是真理门徒的人”（第 144 页）。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重生”是什么意思？
2. 在第 5 节中的“水”是指什么？为什么？
3. “信”（得拯救的信仰）包括什么？
4. 在约翰福音 3: 16 中，耶稣是爱世人还是父神爱世人？
5. 加尔文教派与约翰福音 3: 16 的关系如何？
6. “灭亡[perish]”是指毁灭吗？
7. 详细说明“这光”的含义。

上下文分析（第 22-36 节）

- A. 从福音书开头，贯穿这耶稣的谈话和个人的经历，约翰福音就始终强调耶稣基督完全的神性。该章也继续了此种风格。
- B. 一世纪末期写福音书的约翰解决了在此之前出现的对观福音书中的一些问题。其中之一就是他摒弃了大量与施洗约翰有联系的早期异端学说。在 1: 6-8, 19-36 以及 3: 22-36 中，施洗约翰认为自己低于拿撒勒人耶稣，并且坚信耶稣就是弥赛亚（参见 徒 18: 24-19: 7）。

字词研读

NASB（修订版）经文字词研读 3: 22-24

3:22 这事以后，耶稣和门徒到了犹太地，在那里居住施洗。

3:23 约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因为那里水多。众人都去受洗。

3:24 那时约翰还没有下在监里。

3: 22 “到了犹太地”：在对观福音书中，并没有对犹太地和加利利所在地的早期事工进行过说明。福音书并不是基督按照年代排列顺序的传记。

▣ **“在那里居住”**：耶稣向众人布道，但是只与他的门徒单独谈话。他将他自己都倾注给使徒。这个观点是罗伯特·科尔曼撰写两本书的重点所在，即《跟耶稣学布道》和《从使徒行传看增长秘诀》。两本书都强调耶稣亲自在小组中与人交往。

▣ **“施洗”**：我们从经文 4: 2 得知耶稣自己没有施洗。但是他的门徒们施洗了。耶稣传播的福音最初与施洗约翰所传的信息非常相似。在旧约中它表示悔改和预备。此处提及的施洗不是基督教的施洗，而是象征悔改和灵里领受的施洗。

3: 23 “施洗约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这个地点无法确定（1）有人认为它位于外约旦的比利亚（Perea）；（2）有人认为位于东北地区的撒马利亚；（3）有人认为它是位于示剑东部三里的地方。因为“哀嫩”意思就是“溪流”，第三种说法最吻合。无论确切位置在什么地方，耶稣在犹太地事工，而施洗约翰则在耶稣所在地北边的某个地方。

3: 24 “因为施洗约翰还没有下在监里”：我们不能确定为什么在这里要加上表事件先后的一句话。有人说这是想把它与对观福音书中约翰出现的年代统一起来（参见太 14: 1-12；可 6: 14-29）。它的作用就是指明在基督一生中，此事发生的具体时间段。

NASB 经文 3: 25-30

3:25 约翰的门徒，和一个犹太人辩论洁净的礼。

3:26 就来见约翰说，拉比，从前同你在约旦河外，你所见证的那位，现在施洗，众人都往他那里去。

3:27 约翰说，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

3:28 我曾说，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他前面的，你们可以给我作见证。

3:29 娶新妇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

30 他必兴旺，我必衰微。

3: 25 “约翰的门徒，和一个犹太人辩论”：这是一个用于“辩论”或者“对质”的措词。有些希腊手抄本用了复数“犹太人们”。古代希腊手抄本把经文均分。因为单数不常见，所以它可能是最初的原文。古代文士们倾向于对经文进行调合和润色。有趣的是，请注意约翰的门徒们可能也参与了这场辩论。

▣ “有关洁净的礼”

NASB, NKJV, NRSV, NJB “about purification”

TEV “the matter of ritual washing”

对于这个辩论的焦点，有几种说法：（1）可能是约翰的信徒们在讨论约翰施洗和耶稣施洗之间的关系，因为它们与犹太传统的洁净规矩有关。同样的情况在 2: 6 中也出现了。（2）有人认为它与耶稣布道（他的一生的事工都是在犹太地内完成的）所在地有关，即（a）2: 1-12，迦拿的婚筵；（b）2: 13-22，洁净圣殿；（c）3: 1-21，与犹太官员尼哥底母谈话；（d）3: 22-36，犹太人洁净以及施洗约翰和耶稣的施洗。事实上，经文上下文没有就这个特殊的讨论进行更进一步的说明，实际上它为施洗约翰提供了一个证明拿撒勒耶稣至高无上地位的证据。

3: 26 “你所见证的那位，现在施洗，众人都往他那里去”：门徒们记得约翰早期对神的羔羊做的见证（参见约 1: 19-36），很明显，他们有点嫉妒耶稣的成功。耶稣也对在灵里一争高下的作法很敏感（参见约 4: 1）。

3: 27 “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这里非常明确无误地表明在属灵方面不应该有任何的争竞。信徒所得的任何东西都应将它们归于神的恩典。然而，关于“它”和“他”的含义有很多的探讨：（1）有人说“他”是指信徒，而“它”是指人来到基督面前得救赎（参见约 6: 44, 65）。（2）另一些人认为“他”是指耶稣，而“它”是指信徒（参见约 6: 39； 10: 29； 17: 2； 2, 9, 11, 24）。这两种观点的不同之处在于“给予”这个词是指单个信徒的救赎，还是指自神把所有的信徒作为礼物赐给基督（参见约 17: 2）。

3: 28 “我不是基督”：施洗约翰特别强调他不是弥赛亚，而是弥赛亚的先驱；

正如在 1: 20 中所说的那样。这明确暗示了玛拉基书 3: 1 和 4: 5-6 以及以赛亚书第 40 章的预言 (参见 约 1: 23)。

3: 29 “娶新妇的，就是新郎”：令人惊讶的是，有这么多旧约中对婚姻的隐喻，描述神与以色列之间的关系 (参见 赛 54: 5; 62: 4, 5; 耶 2: 2; 3: 20; 结 16: 8; 23: 4; 何 2: 21)。保罗甚至在弗 5: 22 中也使用了这个隐喻。基督徒婚姻可能是盟约关系的最佳典范。

▣ **“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施洗约翰明显承认他的地位并且因着耶稣欢喜，他在灵里并不要与基督争个高低。

3: 30 “他必兴旺，我必衰微”：此处这个词“必”非常重要。它已经出现在约 3: 14 和 4: 4 经文中。约翰了解自己是为耶稣更大更重要的事工做先行者。

NASB 经文 3: 31-36

3:31 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从地上来的，是属乎地，他所说的，也是属乎地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

3:32 他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只是没有人领受他的见证。

3:33 那领受他见证的，就印上印，证明神是真的。

3:34 神所差来的，就说神的话。因为神赐圣灵给他，是没有限量的。

3:35 父爱子，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

3:36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原文作不得见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

3: 31-36 在解经者之间有好多争论，即这些句子是否 (1) 是施洗约翰持续进行的口头见证; (2) 是耶稣的话; (3) 是使徒约翰的话。这些句子回到第 16-21 节的主题上。

3: 31 “从天上来的”：非常重要的一点是，用于弥赛亚的这两个称呼强调了他的先在性和完全的神性 (第 31 节)，以及他道成肉身和神赐的使命 (第 34 节)。这个词“从天上来的”与第 3 节中“重生”或者“从天上来的”所用的词相同。

这个上下二元论，即神的国和人类地上的国，是约翰福音的特点。它与死海古卷中的末世二元论不同。也与诺斯替教派灵魂和物质的二元论不同。在约翰福音书中，受造物和人的肉体都本身都不是邪恶的，也没有陷在邪恶中。。

▣ **“万有之上” (两次)**。这句话的第一部分暗示了耶稣的神性和先在性，它来自天上 (参见 约 1: 1-18; 3: 11-12)。这句话的第二部分则证明他是在神创造的万物之上。从希腊经文中无法确定“所有”是阳性还是中性，是指所有人类或者所有被造物。

▣ **他是从地上来的，说的是地上的”**

NASB “he who is of the earth is from the earth and speaks of the earth”
“

NKJV “he who is of the earth is earthly and speaks of the earth”

NRSV “The one who is of the earth belongs to the earth and speaks about earthly things”

TEV “he who is from the earth belongs to the earth and speaks about earthly things”

NJB “he who is of the earth is earthly himself and speaks in an earthly way”

这不是在否定施洗约翰。“地上”的这个词 (gē, 约 12: 32; 17: 4; 约一 5: 8, 在启示录中出现了 76 次) 与“世界” (kosmos) 这个词是不同的, 约翰使用“世界”时常表示贬义。这只是确定耶稣说出了自己所知道的天上的国, 同时所有人说出了他们所知道的地上的国。因此, 耶稣的见证要比任何地上的先知或者布道者要好多。

3: 32 “他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 在这个句子中有三个动词时态: (1) “见 [seen]”是完成时态; (2) “闻 [heard]”是简单过去式, 而 (3) “见证 [testifies]”则为现在时态。耶稣是神最终的启示 (参见 林前 8: 6; 西 1: 13-20; 来 1: 2-3)。他说出 (1) 与父神的个人经历; (2) 他自己的神性。

▣ **“没有人领受他的见证”**: 这是一句原文的夸张说法, 因为第 23-26 节经文表明了很多人正赶到他这里来。这句话是指犹太教整体, 而不仅仅是经文上下文中所涉及到的那些人。

3: 33 “那位 [He who]” 这里表明神对所有人普遍的爱。一个人必须悔改和相信神, 才能与神的福音相连且没有障碍, (参见 可 1: 15; 徒 20: 21), 而神的恩典是面向所有人的 (参见 约 1: 12; 3: 16-18; 结 18: 23, 32; 提前 2: 4; 彼后 3: 9)。

▣ **“领受他见证”**: 第 33 节是不定过去式分词, 而第 36 节则是现在分词。这表明信靠神的救赎不仅是最初决定, 而且是信徒一生的追求。这两种对领受福音的必要条件已在先前的 1: 12 和 3: 16-18 经文中作了说明。注意: 在领受见证 (第 33 节) 和继续行在它里面 (第 36 节) 之间的二分法。词语“领受”就象词语“信仰”一样在新约里面都有两个含义: (1) 个人接受耶稣并行在它里面; (2) 领受福音书中所包括的真理和教义 (参见 犹大书第 3 节和第 20 节)。

▣ **“就印上印, 证明神是真的”**

NASB “has set his seal to *this*, that God is true”

NKJV, NRSV “has certified that God is true”

TEV “confirms by this that God is truthful”

NJB “is attesting that God is true”

在信徒信靠基督的时候, 他们强调神有关自己、世界、人类、以及圣子的信息都是真实的 (参见 罗 3: 4)。在约翰福音书中, 这是一个反复出现的主题 (参见 约 3: 33; 7: 28; 8: 26; 17: 3; 约一 5: 20)。耶稣是真实的, 因为他最终显现了一位真实的神 (参见 约: 7, 14; 19: 11)。

3: 34 “神所差来的, 就说神的话”: 在第 34 节中两个并列陈述, 即表明耶稣的权柄来自神: (1) 神差他来; (2) 他被圣灵所充满。

回 “因为神赐圣灵给他，是没有限量的”：理解完全的圣灵有两种不同的方式：一些人相信（1）耶稣赐给信徒完全的圣灵（参见 约 4：10-14； 7：37-39）；（2）充满圣灵是指神赐给人类的弥赛亚（第 35 节）。拉比用这个词“测量”来描述神感动启示先知。这位拉比还附加说没有先知拥有完全的圣灵。因此，耶稣要高于先知（参见 来 1：1-2），因此他是神全部的启示。

3：35 “父爱子”：在 5：20 和 17：23-26 节中重复强调了这种关系。信徒与神的关系是建立在他爱弥赛亚的基础上。注意：在经文上下文中所述人类相信耶稣就是弥赛亚的种种原因，（1）因为他来自天上，并且是在万有之上（第 31 节）；（2）因为他是神差来的，肩负救赎的使命（第 34 页）；（3）因为神赐他圣灵（第 34 节）；（4）因为神爱他（第 35 节）；（5）因为神将万有交在他手里（第 35 页）。

回 “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这是一个现在主动语气句子。这是一个非常有趣的句子，用了很多的排列形式（参见 约 13：3； 17：2； 太 11：27； 28：18； 弗 1：20-22； 西 2：10； 彼前 3：22）。

3：36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顺服子的人得不着永生”。

NASB “He who believes in the Son has eternal life; but he who does not obey the Son will not see life”

NKJV “He who believes in the Son has everlasting life; and he who does not believe the Son shall not see life”

NRSV “Whoever believes in the Son has eternal life; whoever disobeys the Son will not see life”

TEV “Whoever believes in the Son has eternal life; whoever disobeys the Son will not have life”

NJB “Anyone who believes in the Son has eternal life, but anyone who refuses to believe in the Son will never see life” “

这些句子都是现在主动语态，讲述正在进行的动作。不管过去信主时多么虔诚真挚，情绪激动，信仰不仅仅是一次下决心跟随神。这句话证明了不了解耶稣就不了解父神（参见 约 12：44-50 和 约一 5：10）。只有与圣子耶稣建立持久的关系才会得到救赎。

也需要注意的是，“相信”和“顺服”在这句子中的对比。福音书不仅是要求我们领受这个人，而且是领受一个真理。但是，它也是我们活着的生命（参见 路 6：46； 弗 2：8-10）。

回 “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这是在约翰福音书唯一使用“震怒（orgē）”一词的地方，而在启书录中则有 5 次这是一个经常提到的观点，常常与“审判”有关。这是一个现在主动时态句子。“相信”、“顺服”以及“愤怒”都是现在正在进行的事情，在将来将要完成的。这与在神的国“已经”和“还没有”来临之间的状况相同。有关神震怒的神学讨论，请参阅罗 1：18-3：20。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耶稣早期传达的信息与施洗约翰的信息如此相似？
2. 这里的施洗与基督徒受浸一样吗？
3. 在约翰福音的开篇，为什么要强调施洗约翰的话？
4. 指出作者约翰使用对比的文学体裁来描述施洗约翰和耶稣之间的关系的次数和种类？
5. 在第 33 节中“领受”这个词与第 36 节中的“信靠”这个词的关系如何？在第 36 节中的“不信[disobeying]”与这些讨论内容的关系如何？
6. 列出为什么人们应当相信拿撒勒耶稣是他们得救唯一希望的原因（第 31-36 节）。
7. 解释第 36 节中“震怒”这个词为什么是现在时态？

约翰福音第 4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耶稣与撒玛利 亚妇人 4:1-6	与撒玛利亚妇人 相遇 4:1-26	耶稣与撒玛利 亚人 4:1-6	耶稣与撒玛利 亚人 4:1-4 4:5-6 4:7-8 4:9 4:10 4:11-12 4:13-14 4:15	耶稣在撑他是弥赛亚 的撒玛利亚人中 4:1-10 4:11-14 4:15-24
4:7-15		4:7-15	4:16 4:17a 4:17b-18 4:19-20 4:21-24 4:25	
4:16-26		4:16-26	4:26 4:27 4:28-30 4:31 4:32 4:33 4:34-38	4:25-26 4:27-30 4:31-38
4:27-30	庄稼成熟 4:27-38	4:27-30	4:39-40	
4:31-38		4:31-38		
4:39-42	世界的救世主 4:39-42	4:39-42		4:39-42

第三读经周期 (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经文分析（第 4:1-54 节）

- A. 在第 3 章和第 4 章中有一个目的结构，即：
 1. “修道士”（尼哥底母）与“被抛弃的妇女”（水井打水的妇人）；
 2. 耶路撒冷的犹太人（正统派）和撒玛利亚的犹太人（异教徒）；
- B. 有关耶稣为人及事工在以下方面得到进一步解释：
 1. 与井边的妇人对话（第 1-26 节）；
 2. 与他的门徒对话（第 27-38 节）；
 3. 村民的见证（第 39-42 节）；
 4. 被加利利人所接受（第 43-45 节）；
 5. 耶稣治愈疾病的神迹（第 46-54 节）；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 1-6

4:1 主知道法利赛人听见他收门徒施洗比约翰还多，
4:2 （其实不是耶稣亲自施洗，乃是他的门徒施洗）
4:3 他就离了犹太，又往加利利去。
4:4 必须经过撒玛利亚。
4:5 于是到了撒玛利亚的一座城，名叫叙加，靠近雅各给他儿子约瑟的那块地。
4:6 在那里有雅各井。耶稣因走路困乏，就坐在井旁。那时约有午正。

4: 1 “主”，约翰在多年之后回忆（受到圣灵的感动）以往的事件，在同一个句子内使用“主”和“耶稣”来指同一个人。

▣ “法利赛人”，请参阅 1: 24 注释。

▣ “听见耶稣收门徒施洗比约翰还多”：耶稣离开这个地方是因为他的信徒和施洗约翰的信徒之间纷争越来越大。对观福音书中说道：他离开是因为希律安提帕（Herod Antipas）逮捕了施洗约翰（参见 太 4: 12； 可 1: 14； 路 3: 20）。

4: 2 “不是耶稣亲自施洗”：这不是对施洗的轻视，而是承认了人类自我中心的本性（参见 林前 1: 17）。很明显，耶稣在事工初期施洗（参见 约 3: 22），但是后来

停止了。

4: 3 “他就离了犹太，又往加利利去。”这是两个不定过去式主动语态，用来强调耶稣的地理活动。

4: 4 “必须经过撒玛利亚。”“不得不[had]”在希腊语中为动词[dei]，在该经文上下文中用了好几次（参见 约 3: 7, 14, 30）。通常情况下将其翻译成“必须”或者“有必要”。对于耶稣而言，走这条路线是有目的的。这条路线最短，约瑟夫告诉我们犹太人从加利利常常走这条路线。然而，犹太地的犹太人恨恶撒玛利亚人，因为他们认为撒玛利亚人宗教不纯正，所以不经过他们的土地。

专题： 种族歧视

一、介绍

- A. 这是社会中堕落人类的一般表达方式。这是人类的自负表现，拔高自己贬低别人。种族歧视从很多方面来看是一种现代现象，同时民族主义（同族意识）则是更古老的表达方式。
- B. 民族主义始于巴别塔（Babel）（参见 创世纪第 11 章），最初与挪亚三个儿子有关，即所谓的种族是从那儿发展的（参见 创世纪第 10 章）。然而，从旧约圣经上很明显地可以看出，人类的起源只有一个（参见 创第 1-3 章，徒 17: 24-26）。
- C. 种族歧视只是多种歧视的一个。其它则包括：（1）教育优势；（2）社会经济自大；（3）宗教自以为是，墨守陈规；（4）教条主义的政治表现。

二、圣经材料

A. 旧约

1. 创 1: 27 - 神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按照他的形象造男造女，使他们成为独一无二的。它也表明了他们各自的价值和尊严（参见 约 3: 16）。
2. 创 1: 11-25 - “各从其类”重复十次。使用这些短语用来支持种族隔离。然而，从经文上下文可以明显地看出这是指动植物而非人类。
3. 创 9: 18-27，被用来支持种族优势。必须记住的是神并没有诅咒含的儿子迦南。含的父亲挪亚在酒醉昏迷醒来之后诅咒迦南。圣经从来没有记录神确定这个诅咒。即使他确定了，这也不会影响黑人种族。迦南是那些居住在巴勒斯坦的人的祖先，并且埃及墙壁艺术表明他们不是黑人。
4. 书 9: 23 - 这是用来证明一个种族服侍另外一个种族。然而，根据经文上下文可以得知，基遍人和犹太人一样属于同一种族。
5. 以斯拉记第 9-10 章以及尼希米记第 13 章 - 经常用于一个种族意识，但是经文上下文表明通婚是不可以的，不是因为种族因素（他们来自挪亚的同一个儿子，创世纪第 10 章），而是因为宗教原因。

B. 新约

1. 福音书

- a. 耶稣利用犹太人和撒玛利亚人之间的仇恨来表明种族憎恨是不对的。
 - (1) 撒玛利亚善良人的比喻（参见 路 10: 25-37）

- (2) 水井打水的妇人 (参见 约 4: 4)
 - (3) 被治愈的麻风病人的感谢之情 (参见 路 17: 7-19)
 - b. 福音书是针对所有人:
 - (1) 约 3: 16;
 - (2) 路 24: 46-47;
 - (3) 来 2: 9;
 - (4) 启 14: 6。
 - c. 神的国包括所有人类。
 - (1) 路 13: 29;
 - (2) 启示录第 5 章;
2. 使徒行传
- a. 使徒行传第 10 章是关于神的大爱及福音书的普遍消息。
 - b. 彼得在使徒行传第 11 章的行为受到抨击, 这个问题直到使徒行传第 15 章中, 耶路撒冷会议召开并达成协议才得到解决。在一世纪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的紧张一触即发。
3. 保罗书信
- a. 在基督里面合一:
 - (1) 加 3: 26-28
 - (2) 弗 2: 11-22
 - (3) 西 3: 11。
 - b. 神不偏待人:
 - (1) 罗 2: 11
 - (2) 弗 6: 9。
4. 彼得前后书和雅各书
- a. 神不偏待人, 彼前 1: 17。
 - b. 因为神不偏待人, 所以属神的人也不偏待人, 雅 2: 1。
5. 约翰书信
- a. 有关信徒责任的一个最有力说法就是约一 4: 20。

三、结论

- A. 属世的种族歧视、任何偏见都不适合于神的儿女。在此引用汗利·伯恩在 1964 年新墨西哥格洛列达公园 (Glorieta) 讨论会上为教友生活委员会的演讲: “种族歧视是异端学说, 因为它不是基于圣经的, 也非基督教倡导的, 更别提它不是基于科学的”。
- B. 这些问题为基督徒提供了机会显现出基督的大爱、宽恕、以及对迷失世人的理解。在这方面如果基督徒拒绝这样行则表现出了不成熟, 而且使邪恶的人阻碍信徒对神的信靠、阻碍他们得救的确据以及信心成长, 也使迷失的人们与基督之间产生了障碍。
- C. 我能做什么? (这部分取自标有《以个人水平理解种族关系》(Race Relations on the Personal Level) 的教友生活委员会小册子)

“对个人”

- ★ 承认自己有责任解决与种族相关问题。
- ★ 通过祷告、读经、以及与其它种族人的团契，努力去掉生命中的种族偏见。
- ★ 表明自己在种族问题上的信念，特别是在有人煽动种族仇恨的地方 “对家庭”
- ★ 承认家庭影响对其它种族发展的重要性。
- ★ 强化基督徒的观念，通过谈话了解孩子和家长们在外面听到的种族问题。
- ★ 家长们应当小心处理与其它种族人们之间的关系，树立基督徒的典范。
- ★ 寻求机会使家庭在种族问题上保持和谐关系。

“在自己的教会”

- ★ 通过布道和传扬圣经有关种族的真理，会众们受到激励从而为整个群体树立一个榜样。
- ★ 就像新约教会没有种族隔阂那样（参见 弗 2：11-22；加 3：26-29），确保通过教会内的敬拜、团契、以及服侍向所有人打开。

“在日常生活中”

- ★ 有助于战胜所有种族歧视。
- ★ 通过所有人的群体组织事工来保护均等的权利和机会，记住应当抨击种族问题，而非具体的人群。 目的就是提高理解认识，而非横生苦难。
- ★ 足够明智的做法是组织一个市民相关的特殊委员会，目的就是开展社区群体交通，教育普通公众，采取具体行动改善种族关系。
- ★ 支持制定法律和立法，通过制定法律的过程，提高种族平等意识，反对政治偏见。
- ★ 法律执行官员在没有歧视的情况下执行法律。
- ★ 避开暴力、提高遵守法律观念，做基督徒市民应当做的事情，确保法律体系不成为那些种族歧视人手中的工具。
- ★ 在所有人类关系中，以基督的灵和心来做榜样。

▣ **“穿过撒玛利亚”**：在主前 8 世纪撒玛利亚人和犹太人之间充满了仇恨。在主前 722 年，北方十个支派的都城在撒玛利亚，受到亚述王的俘虏，并且被驱逐到米提（Media）（参见 王下 17：6）。其它被俘虏的人们都重新定居到北方王国（参见 王下 17：24）。经过多年之后，这些异教徒与留下的一部分以色列人通婚。犹太人认为撒玛利亚人宗教不纯正，并且是异教（参见 拉 4：1-4）。请参阅第 9 节的经文上下文。

4：5 “撒玛利亚的一座城，名叫叙加，靠近雅各给他儿子约瑟的那块地”（参见 创 33：18，19；书 24：32）。许多人认为叙加就是示剑，虽然在新约中没作说明。

4：6 “在那里有雅各井”：这是深度为 100 英尺的蓄水池。它不是流水（泉水）而是积水的地方。在旧约中从来没有提及过。

▣ “耶稣在旅途中感觉疲乏”，我们可以从这儿清楚地看到耶稣的人性。但是他对人的爱永不疲倦。

▣ “大约是六点钟的时候”

NASB, NKJV, JB “It was about the sixth hour”

NRSV, TEV, “It was about noon”

关于约翰福音中的时间计算方法有很多争论。有人认为是犹太时间和罗马时间。约翰福音看起来好像是在上午6点钟开始。耶稣在水井旁边的时候可能是中午最热的时候。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 7-14

4:7 有一个撒玛利亚的妇人来打水。耶稣对他说，请你给我水喝。

4:8 那时门徒进城买食物去了。

4:9 撒玛利亚的妇人对他说，你既是犹太人，怎吗向我一个撒玛利亚妇人要水喝呢。原来犹太人和撒玛利亚人没有来往。

4:10 耶稣回答说，你若知道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他，他也必早给了你活水。

4:11 妇人说，先生没有打水的器具，井又深，你从哪里得活水呢。

4:12 我们的祖宗雅各布，将这井留给我们。他自己和儿子并牲畜，也都喝这井里的水，难道你比他还大吗。

4:13 耶稣回答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

4:14 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

4： 7 “来了一个撒玛利亚的妇人”：由于在当地社会地位的原因，这个妇人在一天的非正常时间独自来到水井旁。

▣ “请你给我水喝”这是一个不定过去式主动祈使句，其具有催促的含义。

4： 8 这个句子对耶稣与外邦人中被抛弃的妇人之间的私人谈话进行了描述。

4： 9 “你既是犹太人，怎吗向我一个撒玛利亚妇人要水喝呢”：犹太人不允许与撒玛利亚人喝同一个水桶内的水(参见 利未记第 15 章)。耶稣不顾两个文化壁垒：(1) 与撒玛利亚人谈话；(2) 在公共场合下与妇人谈话。

4： 10 “若”这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叙述是假设，而结论也是假设。

“活水”：这个词具有旧约隐喻性背景(参见 诗 36： 9； 赛 12： 3； 44： 3； 耶 2： 13； 17： 13； 亚 14： 8)。然而，撒玛利亚妇人认为耶稣是指流水，而不是指蓄水池中的雨水。

4： 11 “先生”这是希腊语“kurios”的称呼格式“kupie”。它可以用于礼貌的称呼(先生)或者神学陈述(主)，是指耶稣的全神性(参见 罗 10： 13)。此处为礼貌

称呼。

4: 12 “难道你比我们的祖宗雅各还大吗” 这是一个很明显的反讽说法。撒玛利亚妇人声称她自己的血统高贵，即撒玛利亚人是雅各子孙以法莲和玛拿西的后裔。令人吃惊的是，这恰好是耶稣要说的话。

4: 13-14 “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这可能引用了弥赛亚的隐喻（参见赛 49: 10）。这是一个动词时态的句子。第 13 节中的现在主动分词暗示多次喝水，而第 14 节中的不定过去主动假设语气暗示只喝一次。

4: 14 “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这是一个现在式分词，意思就是“持续涌出”（参见 赛 58: 11 和约 7: 38）。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 15-26

4:15 妇人说，先生，请把这水赐给我，叫我不渴，也不用来这么远打水。

4:16 耶稣说，你去叫你丈夫也到这里来。

4:17 妇人说，我没有丈夫。耶稣说，你说没有丈夫，是不错的。

4:18 你已经有五个丈夫。你现在有的，并不是你的丈夫。你这话是真的。

4:19 妇人说，先生，我看出你是先知。

4:20 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礼拜。你们倒说，应当礼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

4: 21 耶稣说，妇人，你当信我，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

4:22 你们所拜的，你们不知道。我们所拜的，我们知道。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

4:23 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

4:24 神是个灵（或无个字）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4:25 妇人说，我知道弥赛亚，（就是那称为基督的）要来。他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

4:26 耶稣说，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

4: 15 这位妇人就像尼哥底母一样，仍然只能在非常有限的（文字）的水平上理解耶稣。对于门徒们来说也不过如此。他们经常由于忽略耶稣隐喻性言语而曲解他（参见 约 4: 31-33; 11: 11-13）。

4: 16 “去叫”，这是一个不定主动命令语气，而后是现在主动命令语气。

4: 17 “我没有丈夫”：必须面对罪，耶稣没有赦免但是也没有责备。

4: 18 “你已经有五个丈夫”：耶稣应用了超自然的知识震撼了这位妇人的身体和心灵（参见 约 1: 48）。

4: 19 “我看出你是先知”这个妇人还没有认识到他就是弥赛亚。她试图想通过使用恭维的话，绕过与神之间关系的主题（就象尼哥底母在约 3: 2 节中那样）。其他的注释家们认为，从申 18: 15-22 来看这就是弥赛亚。

4: 20 **“我们的祖宗”**：这是指亚伯拉罕和雅各（参见 创 12: 7; 33: 20）。

▣ **“在这山上礼拜”**：这是指敬拜神（耶和華）的神学争论。犹太人强调圣殿山（Mt. Moriah），而撒玛利亚人强调基利心山（Mt. Gerizim）。

在我们这个世代，我们亲眼能看到一些人试图爱提出神学的问题来回避与基督建立起关系。人类喜欢在不影响自身的情况下研究宗教和哲学。（参见 约 3: 19-21）。

4: 21 **“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这对妇人和他的门徒们肯定是一个不小的震惊。地点并不主要，而是人！

4: 22 **“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这是对弥赛亚由来的确定（参见 创 12: 2-3; 罗 9: 4-5）。

4: 23 **“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这可能是玛 1: 11 中有关万邦敬拜的隐喻。很明显，耶稣在他在世以及死后带来了永生的恩赐。这句话反映了弥赛亚两种来临之间存在的相驳状态。两个犹太世代如今重叠在一起。圣灵降临的新世代到来，但是我们还生活在邪恶和罪的旧世代内。

▣ **“用心灵和诚实”**：这个词组“心灵”谈到敬拜，不是部分或者身体的。词组“诚实”在希腊语中是一个有关精神和心智的词汇，而希伯来背景下则是诚实和信靠。请参阅 6: 55 和 17: 3 的真理专题。

▣ **“父”**：在没有将耶稣比作独生子的情况下，新约中对神称呼为“父”是很不寻常的。

▣ **“那真正拜父的”**：神积极地寻求迷失的人归向他（参见 赛第 55 章，结 18: 23, 32）。

4: 24 **“神是个灵”**：在约翰作品中有几个短句表述了神的特性：（1）神是爱；（2）神是光；（3）神是灵。这可以意味着（1）非属世的、（2）不受地点的限制；（3）与时间先后顺序无关；（4）天上的国与地上的国。

4: 25 **“他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这句话表明撒玛利亚人期待弥赛亚的到来。也表明他们看到弥赛亚显现神的丰盛。

4: 26 **“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这可能就是赛 52: 6 中的隐喻。它是对耶稣神性明确、直白地确定。也就是“我是自有永有的”这种说法，反映了旧约中神的名字（耶和華）（参见 出 3: 12, 14）。耶稣使用神在旧约的名字，目的是表明耶和華清楚地彰显在耶稣里（参见 约 8: 24, 28, 58; 13: 19; 18: 5 对比赛 41: 4; 43: 10; 46: 4）。特别使用“我是自有永有的（I am）”则与约 6: 35, 51; 8: 12; 10: 7, 9, 11, 14; 11: 25; 14: 6; 15: 1, 5 中所用的已知表述有所不同，他是通过名词加以限定。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 27-30

4:27 当下门徒回来，就希奇耶稣和一个妇人说话。只是没有人说，你是要什么。或说，你为什么和他说话。

4:28 那妇人就留下水罐子，往城里去，对众人说，

4:29 你们来看，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莫非这就是基督吗。

4:30 众人就出城往耶稣那里去。

4: 27 “他们就希奇耶稣和一个妇人说话”：从文化上来说，这不是正统犹太人的所作所为。

4: 28 “那妇人就留下水罐子”：这是一个美好的见证、历史的印记，表明那位妇人非常兴奋，以至于她飞奔回城去做见证（第 29-第 30 节）。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 31-38

4:31 这期间，门徒对耶稣说，拉比请吃。

4:32 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

4:33 门徒就彼此对问说，莫非有人拿什么给他吃吗。

4:34 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

4:35 你们岂不说，到收割的时候，还有四个月吗。我告诉你们，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原文作发白）可以收割了

4:36 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叫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

4:37 俗语说，那人撒种，这人收割，这话可见是真的。

4:38 我差你们去收你们所没有劳苦的。别人劳苦，你们享受他们所劳苦的。

4: 34 “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约翰福音第 17 章清楚地表明了耶稣知道父要他做的工是什么（参见 可 10: 45； 路 19: 10； 约 6: 29）。

此处的对比是表明耶稣是自天上来，是从神差遣而来的，因为他的责任就是要显现父，并且做成父的工。这是纵向二元论，也是约翰福音的特点（上对下、灵对肉）。

差遣耶稣用了两个不同的词：（1）pempō（参见 约 4: 34； 5: 23, 24, 30, 37； 6: 38, 39, 40, 44； 7: 16, 18, 28, 33； 8: 16, 18, 26, 29； 9: 4； 12: 44, 45, 49； 14: 24； 15: 21； 16: 5）；（2）apostellō（参见 约 3: 17, 24； 5: 36, 38； 6: 29, 57； 7: 29； 8: 42； 10: 36； 11: 42； 17: 3, 18, 21, 23, 25； 20: 21）。这些与约 20: 21 中所述是同义的。这也表明信徒也是差遣到迷失的世界作为父的代表，目的就是被救赎。

专题：神的旨意 (thelēma)

约翰福音

- 耶稣遵行父的旨意 (参见 约 4: 34; 5: 30; 6: 38)
- 父赐给子权柄就是叫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 (参见 约 6: 39)
- 所有信子的人 (参见 约 6: 29, 40)
- 回答与行神旨意有关的祷告 (参见 约 9: 31 和约一 5: 14)

对观福音书

- 遵行神旨意才是至关重要的 (参见 太 7: 21)
- 遵行神旨意的就是要与耶稣作弟兄姊妹 (参见 太 12: 5; 可 3: 35)
- 毁灭不是神的旨意 (参见 太 18: 14; 提前 2: 4; 彼后 3: 9)
- 耶稣被钉十字架就是 父的旨意 (参见 太 26: 42; 路 22: 42)

保罗书信

- 所有信徒的身体献上和侍奉 (参见 罗 12: 1-2)
- 信徒脱离罪恶的世代 (加 1: 4)
- 神的旨意就是他的救赎计划 (参见 弗 1: 5, 9, 11)
- 信徒要在圣灵充满的生命中经历和生活 (参见 弗 5: 17)
- 信徒满心知道神的旨意 (参见 西 1: 9)
- 信徒要做的完善和全备 (参见 西 4: 12)
- 信徒成为圣洁 (参见 帖前 4: 3)
- 信徒在凡事谢恩 (帖前 5: 18)

彼得书信

- 信徒行善 (也就是顺服法治权威) 并且堵住那些糊涂无知人的口 (参见 彼前 2: 15);
- 信徒要行善受苦 (参见 彼前 3: 17; 4: 19)
- 信徒不要以自我为中心地生活 (参见 彼前 4: 2)

约翰书信

- 信徒遵行神的旨意是永远常存的 (参见 约一 2: 17)
- 信徒祷告回应的关键 (参见 约一 5: 14)

4: 35 “到收割的时候，还有四个月吗。”这是一个隐喻性句子，表明灵里对神回应的机会到了。在耶稣生前，人们通过信仰耶稣得救，而非在其复活之后。

4: 36-38 “那人撒种，这人收割”：这些句子是指先知们或者施洗约翰的事工。这句话用在林前 3: 6-8 中表明保罗事工和亚波罗事工之间的关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 39-42

4:39 那城里有好些撒玛利亚人信了耶稣，因为那妇人作见证说，他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

4:40 于是撒玛利亚人来见耶稣，求他们在他们那里住下。他便在那里住了两天。

4:41 因耶稣的话，信的人就更多了。

4:42 便对妇人说，现在我们信，不是因为你的话，是我们亲自见了，知道这真是救世主。

4: 39 “有好些撒玛利亚人信了耶稣”：约翰用动词“信”结合其它词：“信奉[Believe In] (en)”、“相信[believe that] (hoti)”、并且在绝大部分情况下用“信入[believe into] (eis)”或者“信任[put trust in]”（参见 约 2: 11, 23; 3: 16, 18, 36; 6: 29, 35, 40; 7: 5, 31, 38, 48; 8: 30; 9: 35, 36; 10: 42; 11: 25, 26, 45, 48; 12: 11, 37, 42, 44, 46; 14: 1, 12; 16: 9; 17: 20）。最初，撒玛利亚人相信耶稣是因为那个妇人的见证（参见 约 4: 39），但是后来他们听了耶稣的话之后，他们就亲自接受了他的见证（参见 约 4: 41-42）。耶稣来到以色列迷失的羊群中，但是他的福音却是为了全人类。撒玛利亚人、叙利腓尼基族妇人以及罗马士兵等（参见 罗 10: 12; 林前 12: 13; 加 3: 28-29; 西 3: 11）。请参阅标题 2: 23。

▣ **“因为那妇人作见证说”**：神用这个淫荡的外邦妇人的见证。他也可以用我的和你的见证。这个句子表明了一个人见证的重要性。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参见 约 1: 8,）

4: 40 “问”

NASB, NRSV “asking”

NKJV “urged”

TEV, NJB “begged”

这是一个希腊词，应当翻译成“催促”或者“乞求”。这个词的应用可以参考第 47 节中的应用（参见 路 4: 38）。

4: 42 “救世主”：在约一 4: 14 中同样也用了这个短语。它也用来表达神对所有的人的爱（参见 提前 2: 6; 来 2: 9; 约一 2: 2）。在一世纪，这个短语常用于凯撒（Caesar）。罗马人迫害事件发生是因为基督徒将这个称呼专用于耶稣。这个称呼也表明了新约作者将父神的称呼归于他的儿子耶稣。多 1: 3 — 多 1: 4; 多 2: 10 — 多 2: 13; 多 3: 4 — 多 3: 6。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 43-45

4:43 过了那两天，耶稣离了那地方，往加利利去。

4:44 因为耶稣自己作见证说，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

4:45 到了加利利，加利利人既然看见他在耶路撒冷过节所行的一切事，就接待他。因为他们也是上去过节。

4: 43 这个句子表明：与对观福音书被捕那个夜晚相比，耶稣在犹太地和加利利

之间活动更自由更频繁。

4: 44 这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句子，因为它与前述经文不相吻合。可能是指加利利事工要开始（参见 约 4: 3）。这句谚语也在经文（参见 太 13: 57； 可 6: 4； 路 4: 24）中出现过。在对观福音书中，它是指加利利人，但是在此它是指犹太地。

4: 45 “加利利人接待他”：他们在早期逾越节期间在耶路撒冷听过耶稣的教导或者见过他行神迹。这暗示他们至少在某种程度上相信耶稣是神差来的弥赛亚（参见 约 1: 12）（参见 约 4: 48）。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 46-54

4:46 耶稣又到了加利利的迦拿，就是他从前变水为酒的地方。有一个大臣，他的儿子在迦百农患病。

4:47 他听见耶稣从犹太到了加利利，就来见他，求他下去医治他的儿子。因为他儿子快要死了。

4:48 耶稣就对他说，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

4:49 那大臣说，先生，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

4:50 耶稣对他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

4:51 正下去的时候，他的仆人迎见他，说，他的儿子活了。

4:52 他就问什么时候见好的。他们说，昨日未时热就退了。

4:53 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你的儿子活了的时候，他自己全家就都信了

4:54 这是耶稣在加利利行的第二件神迹，是他从犹太回去以后行的。

4: 46 “大臣”

NASB, NRSV, NJB “a royal official”

NKJV “a certain noblemen”

TEV “a government official”

这是希律王的一名政府官员。

4: 48 “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具有双重否定的意思。耶稣与这个人说话用了“复数”。犹太人寻求神迹（参见 约 2: 18； 6: 2， 30； 马太福音 12: 38； 16: 1）。但是，这位希律王官员相信耶稣以前所行的神迹。

4: 50 这句话抓住了约翰福音的本质：相信耶稣、信靠他的话、信靠他的做工、相信他这个人。在没有看到耶稣应许的情况下，这个人因着他的信而被肯定。

4: 53 “他自己相信及他的全家”：这是第一次由于一个人的信而使全家都信。哥尼流家（参见 徒 10: 44-48）、吕底亚家（参见 徒 16: 15）、腓利比禁卒（参见 徒 16: 31-34）、基利司布（参见 徒 18: 8）以及司提反家（参见 林前 1: 16）。有关这些家庭信主有许多争议，但是必须确定的是，所有成员都需要个人领受耶稣。还有一个事实，即我们生活中的一些重要人也会影响我们的选择。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耶稣离开犹太地？
2. 约翰福音使用的是罗马时间还是犹太时间？
3. 耶稣与撒玛利亚妇人谈话为什么这么重要？
4. 第 20 节是如何影响今日教派之间的关系？
5. 解释第 26 节中耶稣令人吃惊的表述。
6. 加利利人真信吗？

约翰福音第 5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池边治病	毕士大池边治病	在安息日治愈瘸腿的人	池边治病	在毕士大池边治愈病人
5: 1-9a	5: 1-15	5: 1 5: 2-9a	5: 1-6	5: 1-9a
5: 9b-18		5: 9b-18	5: 7 5: 8-9a 5: 9b-10 5: 11 5: 12 5: 13 5: 14 5: 15-17	5: 9b-18
	荣耀归于圣父圣子		5: 18	
圣子的权柄	5: 16-23	耶稣与父的关系	圣子的权柄	5: 19-47
5: 19-29		5: 19-24	5: 19-23	
	生命和审判藉着圣子		5: 24-29	
	5: 24-30	5: 25-29		
5: 30		耶稣与父关系的证据	见证耶稣	
见证耶稣		5: 30	5: 30	
5: 31-40	很多见证	5: 31-38	5: 31-40	
		耶稣谴责那些拒绝奉献的人		
5: 41-47		5: 39-47	5: 41-47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

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 1-9a

5:1 这事以后，到了犹太的一个节期。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
5:2 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门，有一个池子，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旁边有五个廊子。
5:3 里面躺着瞎眼的，瘸腿的，血气枯乾的，许多病人。（有古卷在此有等候水动
5:4 因为有天使按时下池搅动那水，水动之后，谁先下去，无论什么病，就痊愈了）。
5:5 在那里有一个人，病了三十八年。
5:6 耶稣看见他躺着，知道他病了许久，就问他说，你要痊愈吗。
5:7 病人回答说，先生，水动的时候，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我正去的时候，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
5:8 耶稣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
5:9 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走了。

5: 1 “节期[a feast]” 一些古希腊安色尔字体手抄本! 和 C 上都有“节期[the feast]”，但是绝大多数手抄本上为“节期[a feast]”（A、B、以及D的第66页和第75页）。每年有三个节期是犹太男人无论什么情况下都必须参加的（参见 利未记第23章）。（1）逾越节、（2）五旬节、以及（3）住棚节等。如果这是指逾越节的话，那么耶稣应当有四年的公共事工而非三个（参见 约2: 13, 23; 6: 4; 12: 1）。传统上来说，耶稣在施洗约翰之后有三年的公共事工。可以通过约翰福音中提到的逾越节次数来确定。

5: 2 “靠近羊门”：这个“羊门”位于耶路撒冷城墙的东北部分。它曾在尼希米重献和重建耶路撒冷城墙的时候提及过（参见 尼3: 1, 32; 12: 39）。

▣ “一个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的池子”

NASB, NKJV “a pool, which is called in Hebrew Bethesda”
NRSV “called in Hebrew Beth-zatha”
TEV “in Hebrew it is called Bethzatha”
NJB “called Bethesda in Hebrew”

这个名字有好几种叫法。约瑟夫认为希伯来语叫做毕士大[Bethzatha]，即耶路撒冷这部分的名称。在希腊语手抄本中也被称作“毕塞大[Bethsaida]”。昆兰铜卷称之为“毕士大[Bethesda]”，也就是“仁慈堂”或者“双泉房”。就是今天众所周知的“圣安妮池[St. Anne's pool (s)]”。

5: 4 这句话 (3b-4) 是后来文士们的评注, 试图解释以下方面的内容: (1) 池边所有生病的人; (2) 为什么这个人在那儿的时间这么长; (3) 为什么他想让人把自己放入水中, 第 7 节。很明显, 这是一个犹太民间故事。他并不是最初约翰福音的一部分。证据如下: (1) 在手抄本第 66 页、第 75 页! B, C*, D 中没有记载; (2) 在 20 多个后期希腊手抄本上都标有一个星号, 表示这段经文被认为不是原文; (3) 在这个短句中, 有好几个非约翰福音书所用的术语。其包括在早期的几个希腊手抄本中, 即 A, C3, K, 以及 L。其也包括在四福音合参 (大约为主后 180 年) 以及特图铃 (主后 200), 安博洛斯, 克林斯特姆以及塞瑞尔的作品中。这表明了它的古老性, 但不是圣灵感动写出福音书的原始部分内容。在 KJV, NASB (1995 年修订版)、以及 NKJV 中都有叙述, 但是在 NRSV 和 NIV 中都省略掉了。

5: 5 确切地说, 为什么耶稣选择这个特殊的人我们无从知晓。在这个人身上看不出有什么宗教信仰来。很明显, 耶稣试图与犹太领袖们开始对质。这给了耶稣一个机会, 就是断言他是弥赛亚。赛 35: 6 的末世论信息与这儿弥赛亚的拯救息息相关。

5: 8 “起来, 拿你的褥子走吧。”这是一系列命令的语气。(1) 现在主动命令语气; (2) 简单过去式主动命令语气; (3) 另外一个现在主动命令语气。

这个褥子就是一块布垫, 穷人们用来睡觉的东西。对于这些有疾病的、瘸腿的、以及瘫痪的人, 在日常生活期间, 褥子可以用作垫子 (参见 可 2: 4, 9, 11, 12; 6: 55; 徒 9: 33)。

新美国标准圣经 (修订版) 经文: 5: 9b-18

5:9b 那天是安息日,

5:10 所以犹太人对那医好的人说, 今天是安息日, 你拿褥子是不可以的。

5:11 他却回答说, 那使我痊愈的, 对我说, 拿你的褥子走吧。

5:12 他们问他说, 对你说拿褥子走的, 是什么人。

5:13 那医好的人不知道是谁。因为那里的人多, 耶稣已经躲开了。

5:14 后来耶稣在殿里遇见他, 对他说, 你已经痊愈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

5:15 那人就去告诉犹太人, 使他痊愈的是耶稣。

5:16 所以犹太人逼迫耶稣, 因为他在安息日作了这事。

5:17 耶稣就对他们说, 我父作事到如今, 我也作事。

5:18 所以犹太人越发想要杀他。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 并且称神为他的父, 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

5: 9b “那天是安息日”: 犹太领袖对治愈这位瘫痪的人甚不高兴, 但是他们认为耶稣破坏与安息日相关的口头传统 (后来编集在塔木德中) (参见 约 5: 16, 18; 太 7: 1-23) 使其受到了冒犯。

耶稣在安息日治病可以通过以下两种方式来解释: (1) 他每天给人治病, 但是对于安息日是否能治病引发了争论; 或 (2) 他选择这个问题使他本人有机会争辩, 从而激起宗教领袖们的神学对话。

耶稣常常在安息日给人治病（参见 太 12: 9-14； 可 1: 29-31； 3: 1-6； 路 6: 6-11； 14: 1-6； 约 5: 9-18； 9: 14）。耶稣在安息日赶鬼（参见 可 1: 21-28； 路 13: -17）。耶稣为门徒们在安息日吃饭辩护（参见 太. 12: 1-8； 可 2: 23-28； 路 6: 6-15）。耶稣在安息日的犹太教堂讨论有争论的话题（参见 路 4: 16-30； 约 7: 14-24）。

5: 13 “耶稣已经躲开了”：从文字字面上来看，这是“低头到一侧”。耶稣那时外表看起来就是一名普通的犹太人。他只是融入到群体中。

5: 14 “不要再犯罪”

NASB, NRSV, NJB “do not sin anymore,”

NKJV “Sin no more”

TEV “so stop sinning”

这是一个带有否定小词的现在主动命令语气，其经常意味着停止已经发生的动作，但是在经文上下文中，这好像看起来不太可能。一世纪的犹太神学家观点就是疾病与犯罪有关系（参见 雅 5: 14-15）。这无法解释所有生病的人都是因为犯了罪，这一点可以从耶稣治愈那位生来瞎眼的人（参见 约翰福音第 9 章）和路 13: 1-4 中耶稣的话中得以明白。

耶稣仍然在影响这个人属灵的生活。我们的行动影响我们的信念和信仰。圣经神学信念就是客观和主观相结合、信仰和行动相结合。

今天，教会强调的是身体的医治。的确神仍在治愈人的肉体，但是神的医治应带来生活方式的改变和价值观的改变。值得思考的问题就是：“为什么要得医治？”

5: 15 “那人就去告诉犹太人，使他痊愈的是耶稣”：这人把消息传给犹太权威的背后动机无法确定，这是一种考虑不周的、微不足道的行动，它表明治愈不见得就是始于信仰或者终于信仰。

5: 17 “我父作事到如今，我也作事”：这是两个现代中间（异态）陈述语气。耶稣表明神没有休息而且他也不休息。从实际情况来看，这是对耶稣深知他与父神之间独一无二关系的肯定（参见 约 5: 19-29）。

犹太人将一神论的概念（参见 申 6: 4）表述为万物的“本源”。（参见 士 9: 23； 伯 2: 10； 传 7: 14； 赛 45: 7； 59: 16； 哀 3: 33-38； 摩 3: 6）所有事工最终都是唯一真神的事工。在耶稣确定神在世事工双重性的时候，他肯定了神性因果关系的二元论。在三位一体中，这是一个难题。一位神，但是有三个位格（参见 太 3: 16-17； 28: 19； 约 14: 26； 徒 2: 33-34； 罗 8: 9-10； 林前 12: 4-6； 林后 1: 21-22； 13: 14； 加 4: 4； 弗 1: 3-14； 2: 18； 4: 4-6； 多 3: 4-6； 彼前 1: 2）。

5: 18 “所以犹太人越发想要杀他”：在这儿，犹太人想杀死耶稣有两个原因：（1）他公开违反了口头传统（塔木德）与安息日有关的规矩；（2）他的话表明他自己和神平等（参见 约 8: 58-59； 10: 33； 19: 7）。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 19-23

5:19 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子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惟有看见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样作。

5:20 爱子，将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给他看。还要将比这更大的事指给他看，叫你们希奇。

5:21 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

5:22 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

5:23 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

5： 19， 24， 25 “实实在在地”，按照字面的意思来翻就是“阿们，阿们”。这个词“阿们”是从希伯来文翻译过来的。原来的意思就是“信任[trustworthiness]”。它用来确定真理。耶稣是唯一在表述开始就使用这个词的人。他用它来做重要的说明。耶稣是唯一重复使用这个词的人。

5： 19 “子”：在下面经文少量经句中，在神学意义上重复使用了这个词“子”。在这个简短的经文上下文中，它被使用了八次。这表明了耶稣与父神事件的关系，并且符合了“子”和“神的儿子”等称呼。

▣ “子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事实的确如此，新约以看似矛盾，实为统一的表达来介绍耶稣。在一些经文中，他与父神同在（参见 约 1： 1； 5： 18； 10： 30， 34-38； 14： 9-10； 20： 28）；但从另一方面来讲，他与父神是分开的（参见 约 1： 2， 14， 18； 5： 19-23； 8： 28； 10： 25， 29； 14： 10， 11， 12， 13， 16； 17： 1-2）；有时候他隶属于从属地位（参见 约 5： 20， 30； 8： 28； 12： 49； 14： 28； 15： 10， 19-24； 17： 8）。这说明耶稣是完全的神，但也是神性在人肉身上独立的、截然不同的表现。

在约翰·雷蒙德·布朗编著的经文注释《耶利米圣经注释》中，提及到以下内容：

“这儿暗示了耶稣的从属地位，我们不能因着把耶稣的话只当作他人性的表现而把这种暗示忽略掉…它忽略了约翰福音中基督论的要点。然而，耶稣保持了父子之间作工关系的绝对和谐，这从根本上需要他与神有一致的性情，这一点同样也适用于约 16： 12 中圣灵与圣子之间的关系。但是在通篇福音书中，我们无法发现三位一体作为抽象神学的论题，它始终与耶稣救世学的立场相关联。”（第 434 页）

▣ “惟有看见父所作的，子才能作”：人从来没有见过父神（参见 约 5： 37 和约 1： 18），但是子声称他与父神有着亲密的、个人的、以及相交的关系（参见 约 1： 1-3）。

▣ “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样作”：在耶稣事工和教导中，人们很清楚地看到了不可见的神（参见 西 1： 15、来 1： 3）。

5： 20 “爱子，将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给他看”：这两句都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即谈及正在进行的事工。这是指希腊语“爱[phileō]”。一个人希望得到爱[agapeō]，就像约 3： 35 中那样。这两个“爱”词在希腊柯因内语[Koine Greek]中是同义词。

▣ “这更大的事”：根据经文上下文，这是指死人起来（参见 约 5： 21， 25-26）并

且被实施审判（参见 约 5：22，27）。

5：21 “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在旧约中，耶和华是唯一能使人存活的（参见 申 32：39）。耶稣使死人复活这个事实证明他与耶和华具有同样权柄（参见 约 5：26）。

耶稣赐人永生（参见 林后 5：17；西 1：13）与约 5：26 新世代中生命的身体显现有关（参见 帖前 4：13-18）。约翰与耶稣在同一个原则基础上，保留对未来所发生事件的看法（审判和救赎）。

5：22 双重否定和完成时态动词强调一个事实，就是由子来实施审判（参见 约 5：27；9：39；徒 10：42；17：31；提后 4：1；彼前 4：5）。这个经句和约 13：17 之间明显是似是而非的叙述，通过事实来加以解释，即在“最后时日”期间，耶稣没有审判任何人，但是人通过藉着耶稣基督的回应来审判自己。耶稣末世审判基于一个人（非信徒）对福音的领受或者拒绝。

5：23 “叫人都尊敬子”：“都”这个词可能是指末世审判场景（参见 腓 2：9-11）。

■ **“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这句话所表达的意思跟约一 5：12 非常相似。不知道神的人就不知道他的儿子；反过来，不尊敬或者颂赞父神的人就不会尊敬或者颂赞子！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24-29

5:24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

5:25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

5:26 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

5:27 并且因为他是子，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

5:28 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他的声音，就出来。

5:29 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

5：24 “实实在在”：只出现在约翰福音中，耶稣重复（第 25 节）使用这个开场白则是对重要表述的特有介绍。请参阅注释 1：51。

▣ **“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这些是三个现在主动动词语气。这是强调信父神和信子（参见 约一 5：9-12）。在对观福音书中，永生常常是信仰未来的希望，但是在约翰福音书中，它特指显示状态。“听”这个词可能反映了希伯来词 [shema]，其意思就是“听到并去服从”（参见 申 6：4）。

▣ **“差我来者的”：**动词 [apostello]（不定过去主动分词）是文字“使徒 [apostello]”的词根形式（参见 约 5：36-37）。拉比将其用作“一个人作为官方的代表受差来完成某种使命”。在约翰福音中，该词常用来表示父神差遣圣子作为他的代表。

请参阅 4: 34 经文说明。

▣ **“是已经出死入生了”**：这是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即过去发生的事件现在所处的状态。神的国现在就在，以后也在，直到永生（第 25-26 节）。第 25 节就是表明神的国已经存在。

5: 25 “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第 25 节谈及灵魂死去的人；第 29 节则谈及的是所有身体死去的人要复活。圣经提及到三类死：（1）灵魂已死（参见 创世纪第 3 章）；（2）肉体已死（参见 创世纪第 5 章）；（3）永远的死（参见 弗 2: 2； 启 2: 11； 20: 6, 14）或者火湖、地狱（炼狱）。

这儿罕见用了短语“神儿子”。这个短语不常见的一个原因是因为希腊宗教观点：诸神（奥林匹斯山）娶地上的女人为妻或者配偶。耶稣作为神的儿子不反映性别概念或者时间先后顺序，而是与神之间的亲密关系。它就是犹太人家庭式隐喻。耶稣通过使用旧约经文非常清楚地向这些犹太人领袖们肯定了自己的神性（参见 约 5: 21, 26）。

5: 26 “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基本上来说，这是来自出 3: 14 中耶和华的意思。这个神立约名字的格式来自希伯来动词“使之成为”[to be]的原格式。它是指曾经活着的并一直活着的那一位。

▣ **“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这是强调耶稣的神性（参见 约 1: 4； 约一 5: 11）。

5: 27 耶稣可以进行公正审判（*exousia*，有权柄，约 10: 18； 17: 2； 19: 11）的原因是因为他是神又是人。对于短语“人子”则没有详细的说明（参见 结 2: 1 和 诗 8: 4）。他全然知道我们（参见 来 4: 15）；他全然知道神（参见 约 1: 18； 5: 30）。

5: 28 “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这是带有否定小词的现在主动命令语气，通常情况下是指停止已经发生的动作。耶稣先前的话震惊了那些犹太领袖们，他下面的表述也震惊了他们。

▣ **“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他的声音”**：这是对弥赛亚第二次再来呼招的回应（参见 帖前 4: 16）。这并不否认林后 5: 8 所述的真理。它没有断言神儿子的审判和权柄。

此处，大多数经文上下文与灵性生活有关（认识末世论）。但是这个短句也肯定了末世-未来的末世论观点。在对观福音书耶稣教导中，主要内容就是神的国已经来临或者没来之前的讨论，在约翰福音中更是如此。

5: 29 圣经提到恶人和义人都复活（但 12: 2； 太 25: 46； 徒 24: 15）。绝大多数信息强调只有义人复活（参见 伯 19: 23-29； 赛 26: 19； 约 6: 39-40, 44, 54； 11: 24-25； 林前 15: 50-58）。

这不是指事工基础上的审判，而是基于信徒生活方式的审判（参见 太 25: 31-46； 加 5: 16-21）。这是神话语和世界的普遍原则，人们播种什么就收获什么（参见 箴 11: 24-25； 加 6: 6）。或者在旧约引用中，“神按照人类的行为报应他们”（参见 诗 62:

12; 28: 4; 伯 34: 15; 箴 24: 12; 太 16: 27; 罗 2: 6-8; 林前 3: 8; 林后 5: 10; 弗 6: 8 and Col. 3: 25)。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 30

5:30 我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

5: 30 耶稣是神道成肉身，顺从并顺服父神。这儿强调了谦卑顺服，在第 19 节中也出现了（“子自己不能作什么”）。这并不暗示神儿子低等，但是三位一体则表明了三个不同的位格圣父、圣子、圣灵中的救赎任务。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 31-47

5:31 我若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就不真。
5:32 另有一位给我作见证。我也知道他给我作的见证是真的。
5:33 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他为真理作过见证。
5:34 其实我所受的见证，不是从人来的。然而我说这些话，为要叫你们得救。
5:35 约翰是点着的明灯。你们情愿暂时喜欢他的光。
5:36 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
5:37 差我来的父，也为我作过见证。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象。
5:38 你们并没有他的道存在心里。因为他所差来的，你们不信。
5:39 你们查考圣经。（或作应当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5:40 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
5:41 我不受从人来的荣耀。
5:42 但我知道你们心里，没有神的爱。
5:43 我奉我父的名来，你们并不接待我。若有别人奉自己的名来，你们倒要接待他。
5:44 你们要互相受荣耀，却不求从独一之神来的荣耀，怎能信我呢。
5:45 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们。有一位告你们的，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
5:46 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
5:47 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

5: 31 在旧约中，为了一件事需要有两个见证人（民 35: 30; 申 19: 15）。在经文上下文中，耶稣为自己举出了五个证人：（1）父神（参见 约 5: 32, 37）、（2）施洗约翰（参见 约 5: 33, 1: 19-51）、（3）耶稣自己的事工（参见 约 5: 36）、（4）旧约圣经（参见 约 5: 39）、以及摩西（参见 约 5: 46），出现在申 18: 15-22。

☐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谈及潜在的见证。

☐ “我的见证就不真”：这是与约 8: 14 矛盾。经文上下文表明耶稣在不同的背景下说这些话。耶稣表明有很多其他见证人，但是在约 8: 14 中，他确定必需要他自己做

见证。

5: 32 “另有一位给我作见证”：这是指父神（参见 约一 5: 9），因为使用这个词[allos]，意思就是“另外一个同类的”，与此相对的是[heteros]，意思就是“一位不同类的”。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参见 约 1: 8）

5: 33 “约翰”：这儿是指施洗约翰。

5: 34 “然而我说这些话，为要叫你们得救”：这是一个不定过去被动假设语气。这个被动语气暗示神或者圣灵的中保（参见 约 6: 44, 65）。记住：福音书是福音书作者宣扬福音使命，而非历史人物传记。在所有福音书中都记录有一个福音书作者写作的意图（参见 约 20: 30-31）。

5: 35 “他是点着的明灯”（参见 约 1: 6-8）。

5: 36 “我所作的事见证我”：耶稣事工是应验旧约弥赛亚的预言。耶稣时代的犹太人应当认出这些神迹—治愈瞎眼的、使穷人吃饱的、使瘸腿的恢复行走的人（参见 赛 29: 18; 32: 3-4; 35: 5-6; 42: 7）。耶稣教诲的力量、生活方式、正义、怜悯、以及神迹（参见 约 2: 23; 10: 25, 38; 14: 11; 15: 24）有力的见证了他是谁、他从哪里来、谁差遣他来的等。

5: 37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象”：耶稣确定虽然犹太人通过圣经和个人敬拜认知神，但是他们的确不认识他（参见 赛 6: 9-10; 耶 5: 21）。在旧约，看见神就认为死亡。只有摩西与耶和华神面对面对话过，也是通过云柱遮蔽进行的。许多人认为出 33: 23 与约 1: 18 相矛盾。这个希伯来词在出埃及记中表示“得荣耀之后”，而非物质形式。

5: 38 “他的道存在心里”：在约翰作品中有两个明显的隐喻。上帝的话（道）必须领受，一旦领受（参见 约 1: 27），它就必定存在心里（保守，约 8: 31; 15: 4, 5, 6, 7, 10; 约一 2: 6, 10, 14, 17, 24, 27, 28; 3: 6, 14, 15, 24）。耶稣是神的所有启示（参见 约 1: 1-18; 腓 2: 6-11; 西 1: 15-17; 来 1: 1-3）。救赎通过连续的关系（希伯来语“知道”，创 4: 1, 耶 1: 5）以及福音真理的确定（希腊语“知道”，约贰第 9 章）来确定。

这个词“保守”用于亲密、个人之间持续蒙恩的关系。保守是真正救赎的条件（参见 约翰福音第 15 章），它在耶稣身上则通过以下几个方面来体现：

1. 父神的儿子（参见 约 10: 38; 14: 10, 11, 20, 21; 17: 21);
2. 在儿子中的父神（参见 约 10: 38; 14: 10, 11, 21; 17: 21, 23);
3. 相信圣子（参见 约 10: 56; 14: 20, 21; 15: 5; 17: 21);
4. 相信圣子和圣父（参见 约 14: 23);
5. 相信 耶稣的话（参见 约 5:41; 8:31; 15:7; 约一 2:41)。请参阅约一 2: 10 的专题。

5: 39 “你们查考圣经”：这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或者现在主动命令语气。因为它是在犹太人拒绝接受的见证人列表内，它可能是陈述语气。

此处表达的是犹太领袖的悲哀。他们拥有圣经、读经、研经、背诵，但是却错过了他们所指向的那位。没有圣灵的带领，即使拥有圣经也是枉然。

▣ **“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这是指旧约圣经。在使徒行传中，彼得（参见 徒 3:18; 10:43）和保罗（参见 徒 13:27; 17:2-3; 26:22-23, 27）在绝大多数早期布道时采用了很多的预言作为耶稣是弥赛亚的证据。其中只有一个信息（参见 彼前 3: 15-16）确认旧约中所讲到的圣经权威（参见 林前 2:9-13; 帖前 2:13; 提后 3:16; 彼前 1:23-25; 彼后 1:20-21）。耶稣清楚地讲明自己就是旧约所要成就的和终极目标（正确的解经者，太 5: 17-48）。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参见 约 1: 8）

5: 41-44 这些经文反映出一个事实：犹太宗教领袖喜欢同行对自己的赞赏。他们为引用过去拉比的话而感到荣耀，但是由于灵性蒙蔽，他们丧失了他们所有老师中间最伟大的那位。这是耶稣对一世纪拉比犹太人强有力的谴责。

5:41 “我不受从人来的荣耀”

NASB, NRSV “I do not receive glory from men”

NKJV “I do not receive honor from men”

TEV “I am not looking for human praise”

NJB “Human glory means nothing to me”

词“荣耀[doxa]”从一贯性上来说难以翻译。它反映希伯来语“荣耀[kabodh]”，即用于（1）表达神荣光显现（参见 出 16:10; 24:17; 40:34; 徒 7:2）；（2）赞美并荣耀神的性情和作为。很好的将这些含义结合在一起的句子就是彼后 1: 17。

神大君王人格鲜明的一面通过以下方面表达出来：（1）天使（参见 路 2: 9; 彼后 2: 10）、（2）耶稣至高无上（参见 约 1:14; 8:54; 12:28; 13:31; 17:1-5, 22, 24; 林前 2:8; 腓 3:17），以及（3）信徒（参见 罗 8:18, 21; 林前 2:7; 15:43; 林后 4:17; 哥 3:4; 提前 2:12; 提后 2:10; 希 2:10; 彼一 5:1, 4）。

还需要值得注意的是，约翰福音强调耶稣被钉十字架得荣耀（参见 约 7:39; 12:16, 23; 13:31）。然而，也可以将其翻译成“荣誉”或者“感恩”（参见 路 17:18; 徒 12:23; 罗 4:20; 林前 10:31; 林后 4:15; 腓 1:11; 2:11; 启 11:13; 14:7; 16:9; 19:7）。这就要看在经文上下文中它是如何被使用的。

5: 43 “你们并不接待我”：在通篇约翰福音中，信仰耶稣的焦点不是指定的神学信条，而是个人与耶稣的交通。信仰开始于决定信靠耶稣。这就是开始了信徒的个人关系，即达到神学上的成熟以及如耶稣一样生活。

5: 45-47 耶稣认可了摩西对自己的显现。可以参考申 18: 15-22，在第 45 节中，圣经好像被赋予了人格化的因素。这意味着他起到引导者的作用，（参见 路 16: 31）。这位被拒绝的引导者反倒成了仇敌（加 3:8-14, 23-29）。

5: 46, 47 “如果…若…”：第 46 节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这句话认为犹太领袖们并不真相信摩西，也不相信耶稣在末日将对他们进行审判。第 47 节中的“如果”[if]是第一类条件句，即假定是真实可信的（NIV 中有“因为[since]”）。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在现代翻译中为什么第 4 节被忽略了呢？
2. 为什么耶稣医治这个特殊的人？
3. 这个被治愈的人是否信靠耶稣了呢？身体得医治暗示灵性得医治吗？
4. 他的疾病与个人犯罪有关系吗？所有的疾病都与个人犯罪有关系吗？
5. 犹太人为什么要杀死耶稣？
6. 列出神在旧约里面暗示耶稣的话。
7. 永生是现实的状态还是未来的希望？
8. 最后的审判基于事工还是信靠？为什么？

约翰福音第 6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给食五千人 6:1-15	大麦饼的奇迹 6:1-14	给食五千人 6:1-15	给食五千人 6:1-6 6:7 6:8-9 6:10-13 6:14-15	耶稣给食五千人 6:1-4 6:5-15
走在水上 6:16-21	耶稣在海面上走 6:15-21	耶稣走在海面上 6:16-21	耶稣走在水上 6:16-21	耶稣走在水上，来到门徒面前 6:16-21
耶稣生命的粮 6:22-33	来自天上的粮 6:22-40	耶稣，生命的粮 6:22-24 6:25-40	众人寻找耶稣 耶稣生命的粮 6:25 6:26-27 6:28 6:29 6:30-31 6:32-33 6:34 6:35-40	在迦百农会堂里教训人 6:22-27 6:28-40
6:34-40	被他自己的百姓拒绝 6:41-59	6:41-51	6:41-42 6:43-51	6:41-51
6:52-59		6:52-59	6:52 6:53-58 6:59	6:52-58 6:59-63
永恒生命之道 6:60-65	很多使徒都离开了 6:60-71	6:60-65	永恒生命之道 6:60 6:61-65	6:64-66 彼得热心爱主
6:66-71		6:66-71	6:66-67 6:68-69 6:70-71	6:67-71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6：1-71 节）

- A. 约翰福音没有对主的晚餐过程详加记载，只是在 13 至 17 章里记载了晚餐时所发生的对话和祷告。这样的忽略可能是有意的。处于二世纪的教会在圣典礼仪的意义上开始重视律例，他们把律例当作恩典的通路。约翰或许因着对圣典礼仪论的考虑而没有记载主的洗礼和主的晚餐。
- B. 约翰福音 6 章的情景是给食五千人，然而，很多人却使用此章的内容来教训有关圣餐的礼仪，这也是罗马天主教变体圣餐的起源。

从约翰福音 6 章所引发出来有关圣餐的理解不同，也表明了福音书的双重性。显然地，福音涉及到耶稣的话语和生活，而且是在数十年后依据个体作者的信仰归属而被记载下来的，所以作者的意图包括三个方面：（1）圣灵；（2）耶稣和最初的听众；（3）福音的作者和作者写福音时所针对的读者。一个人如何进行翻译？唯一切实可行的方法必是：根据情景，合乎语法和句法，求证史实而非反过来。
- C. 我们务必要记得，其中的听众是犹太人，他们的文化背景中，对弥赛亚有一种希伯来人的期待：超越摩西（v 约 30-31），特别是涉及到出埃及的经历，比如“吗哪”。犹太人的拉比会使用诗 72：16 作为证据。耶稣不同寻常的声明（约 60-62，66）却意味着否定了众人对弥赛亚的错误期待（v 约 14-15）。
- D. 初期的神父没有全部认可此章经文有关主的晚餐的叙述。亚历山大的克莱门特，奥里根和优西比乌斯在他们对此段的讨论中从未提及主的晚餐。
- E. 在此段经文中所使用的隐喻与约翰福音 4 章“井边女人”中耶稣的用词非常相似，地上的水和饼用来比喻永生和属灵的真实。
- F. 关于饼的多重寓意，是唯一在四个福音里都有记载的奇迹。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6： 1-14

6： 1 这事以后，耶稣渡过加利利海，就是提比哩亚海。
6： 2 有许多人，因为看见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迹，就跟随他。
6： 3 耶稣上了山，和门徒一同坐在那里。
6： 4 那时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
6： 5 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就对腓力说，我们从那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
6： 6 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
6： 7 腓力回答说，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叫他们各人吃一点，也是不够的。
6： 8 有一个门徒，就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对耶稣说，
6： 9 在这里有一个孩童，带着五个大麦饼，两条鱼。只是分给这许多人，还算什么呢。
6： 10 耶稣说，你们叫众人坐下。原来那地方的草多，众人就坐下。数目约有五千。
6： 11 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就分给那坐着的人。分鱼也是这样，都随着他们所要的。
6： 12 他们吃饱了，耶稣对门徒说，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免得有糟蹋的。
6： 13 他们便将那五个大麦饼的零碎，就是众人剩下的，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
6： 14 众人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就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

6： 1 “加利利海，（或称提比哩亚海）”，此海还有另外几种名字。在旧约中叫作革尼列斯，（民 34： 11），在路加福音 5： 1，被叫作革尼撒勒湖，在约翰福音 21： 1，使用罗马语称作提比哩亚海。

6： 2 注意众人为什么跟随他

6： 3 耶稣利用水和山体能放大声音的自然特性，来投射传递他的声音。他“坐下来”的事实表明这是对其使徒的一次正式训诲。有人会好奇：“在山上”是否会提醒人们想到在马太福音第 5-7 章所描述的摩西之地。

当面对众人训诲时，基督常常针对不同的群体说话。围在他脚前的应该是跟他最亲密的使徒；其次是好奇者，还有富人和普通的“当地居民”，以及分别聚集成群的宗教领袖（法力赛人，文士，撒都该人，甚至禁欲宗派的人）。

6： 4 “逾越节，犹太人的节日”，关于基督公开事工的时期，这是确定其长短的唯一途径，也就是记载于约翰福音的逾越节（初次，2： 13；第二次，6： 4；第三次，11： 55 和 13： 1）。如果约 5： 1 也提到了逾越节的话，那么我们就可以算出，耶稣至少有三到三年半的公开事工期。

6： 6 “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这里所使用的“试验”一词，通常带有一种罪的含义（参见 见专题，约 4： 1，太 4： 1）。这个例子很好地说明了，现代的翻译员务必将新约之词的使用限定在一个定义之下。存在于古希腊语中的许多关于语法和语言学上的区别，在希腊共同语中正在消失（请参阅 5： 20 经文注释）。

基督在试验腓力，但是试验什么呢？（1）他真的相信耶稣是供应者吗？（2）他

对于旧约的知识（民 11: 13，摩西怀疑上帝是否供给食物）？或者（3）他对于众人是否关心和忧虑？

6: 7 “值 200 个第纳尔”

NASB, NKJV, JB “two hundred denarii worth” ,

NRSV “six months’ wages”

TEV “two hundred silver coins”

一个第纳尔相当于一个劳力（参见 太 20: 2）或一个士兵一个月的工钱，200 个第纳尔应该是大概一年工钱的三分之二吧。

6: 8-9 “安德烈，西门彼得的兄弟”，这一段的经文如此美丽地描绘出安德烈单纯的信念和对耶稣本人及其能力的信任。

6: 9 “大麦饼”，这在当时被认为是最廉价而粗糙的饼，是穷人才吃的食物。耶稣并没有使用他的大能以提供昂贵的食物！

6: 10 “叫众人坐下”，这个阶层的人们通常是坐在地板上或围着低矮的 U 形桌子吃饭。

▣ “所以男人们坐下，约有五千人”，这里称作“给食五千人”实在是不准确的，因为很显然的是，那一天有更多的人在那个地方。而五千人仅仅是指男人，并没有包括妇女和孩子（参见 太 14: 21）。然而，我们也不确定到底有多少的妇女和孩子在那里。

6: 11 “祝谢了，就分给”，丰丰富富的奇迹应该就发生在耶稣的手上。在犹太人对于弥赛亚的盼望中，他们一定期待着这样的事：耶稣供给食物就好像摩西供给吗哪。

希腊语的“祝谢”（eucharisteō），在后来就演变成为最后晚餐的代名词（哥前 10: 23-24）。在约翰的心里，当时所使用的祝谢会具有后来的技术性定义吗？在其它的福音中，并没有关于圣餐的提示，但却使用了不同的词（eulogeō 颂扬的，太 14: 19；可 6: 41）。他们确实使用了一个词：“圣体的”（参见 太 15: 36；可 8: 6；加 17: 16；18: 11），但在最后晚餐的布置并不一致。他们确实使用了同样的词语来描述耶稣在进行祝谢的祷告（参见 太 26: 27；可 14: 23；加 22: 17-19）。因此，既然用法上不能统一，如果一定要按照后来读者们的领会，把最后晚餐翻译为圣餐，那么约翰就有必要对这样一种暗示有特别说明才对！

6: 12 “迷失”，参见专题：10: 10 专题中的 *Apollumi* 解释

6: 13 “所以他们把零碎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这里的篮子是指很大的装食物的筐子。很有意思的是：耶稣对于倍增出来的食物没有一点的浪费，而且也没有改变饼的种类和等级。

十二这个数字在这里有什么象征意义吗？很难确定。有一种解释认为其指向以色列的支派（耶稣成就了旧约），或者一个篮子代表一个使徒（耶稣成就并供应他的众使徒），但是这也可能只是一己之见（就象第 19 节一样）。

6: 14 “先知”，这是在申 18: 15-22 中对弥赛亚的指称。众人认识到了耶稣的大能，但却误解了他的使命和象征。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6： 15

6： 15， 耶稣既知道众人要来强逼他做王， 就独自又退到山上去了。

6： 15 众人因为看到耶稣好像弥赛亚一样地供应食物而激动起来， 此一节可能把马太福音 4： 3 中一个人的诱惑归结为与罪有关。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6： 16-21

6： 16 到了晚上， 他的门徒下海边去，

6： 17 上了船， 要过海往迦百农去。天已经黑了， 耶稣还没有来到他们那里。

6： 18 忽然狂风大作， 海就翻腾起来。

6： 19 门徒摇橹约行了十里多路， 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走， 渐渐近了船， 他们就害怕。

6： 20 耶稣对他们说， 是我。不要怕。

6： 21 门徒就喜欢接他上船， 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

6： 17 “迦百农”， 因着在耶稣家乡那撒勒人对他的不信（加 4： 28-29）， 他把迦百农当作他在加利利传道的总部。

6： 19 “门徒摇橹约行了十里多路”， 当耶稣在水上向他们走来的时候， 他们差不多已经穿过了湖的一半。马太延伸了这个故事： 把彼得在水上走向耶稣的描述也包括进来。

▣ “他们就害怕”， 这些使徒仍然在用属世的标准来衡量耶稣。这些“迹象”累积起来的分量迫使他们重新估量他是谁。

6： 20 “是我”， 其字面上的意思(egō eimi)就是“我是”（参见 约 4： 26； 8： 24, 28, 54-59； 13： 19； 18： 5-6）， 这反映出在旧约中神的圣约之名， 即在出 3： 12-15 中所记载的耶和華。耶稣是显为可见的“我是”， 神完全的自我启示， 神的道成肉身， 神真实而唯一的儿子。

▣ 使徒们的恐惧也记载于可 6： 49。

6： 21 “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 这显然是可称为奇迹的事件（参见 约 6： 22-25）， 因为马可福音中指出： 他们已经摇橹行过了湖的一半。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6： 22-25

6： 22 第二日， 站在海那边的众人， 知道那里没有别的船， 只有一只小船， 又知道耶稣没有同他的门徒上船， 乃是门徒自己去的。

6： 23 然而有几只小船从提比哩亚来， 靠近主祝谢后分饼给人吃的地方。

6： 24 众人见耶稣和门徒， 都不在那里， 就上了船， 往迦百农去找耶稣。

6： 25 既在海那边找着了， 就对他说， 拉比， 是几时到这里来的。

6: 23 “提比哩亚” 此城由希腊王安提帕在公元后 22 年建成，并成为其首都。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6: 26-34

6: 26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

6: 27 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

6: 28 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作神的工呢。

6: 29 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

6: 30 他们又说，你行什么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你到底作什么事呢。

6: 31 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如经上写着说，他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

6: 32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的真粮赐给你们。

6: 33 因为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

6: 34 他们说，主阿，常将这粮赐给我们。

6: 35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

6: 26, 32, 53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阿们”，“阿们”。这是一个希伯来语的词，有三种不同的用法：（1）在旧约中，这个词用作“信任”，所形容的意思就是“坚定”，用来描述一个人对耶和华的信念。（2）耶稣使用这个词，引导出重要而富有意义的阐述。在同一时期对“阿们”一词的使用中，我们还没有发现类似的用法。（3）在初期的教会，就好像在旧约，这个词可用来表示肯定和赞同。

▣ “乃是因吃饼” 他们跟随神的动机得到肉体上暂时的需求，而不是得到精神上永远的满足。

▣ “得饱” 这个词的意思是指“狼吞虎咽”，它通常用来形容动物吃食。（尤指母牛）

6: 27 “不要工作”，这是一个带有否定意味的，现在时中间命令，意思是停止一个正在进行中的行为。旧约中为此章节所提供的背景参见以赛亚书第 5 章。这里的对话跟约翰福音第 4 章中关于井边女人的那段有很多的相似之处。

▣ “毁灭”，参见专题 10: 10 经文解读中的 *Apollumi*。

▣ “他所印证的”，这里的字面意思就是“印证”。其所象征的是：真实性，所属性，权威性和安全性（NEB 和太 28: 18; 约 17: 2）。TEV 和 NIV 将这个词译为“认可”，因为它被用来指示父神对耶稣事工的认可。

6: 28 “我们当做什么，才算做神的工呢”，这是在初世纪有关犹太宗教的一个核心问题（加 18: 18）。虔诚的犹太人被认定为于神有义，理由是（1）他的血统（2）他遵循摩西律法的行为，摩西律法得自口碑传承，也即犹太法典。

6: 29 “信神所差来的”，前面一个现在时态的主动虚拟式，后面跟着一个不定

的主动指示式。词语“相信”是理解新约中得救教义的关键，参见专题 2: 23。“相信”一词的基本指向就是有意愿地信任，在希腊语的词汇学里可译作：相信，信任或者信念。人类信仰的焦点一定是“在神里面”（参见 约 1: 12; 3: 16），而不是来自人类的虔诚，献身，也不是靠火热的心。这一段经文直接指向各人跟耶稣基督之间的关系，而不是有关耶稣基督的正统神学，也不是所期待的宗教仪式，更不是道德生活。所列举的一切虽是有帮助的，但不是最根本的。请注意：耶稣把复数的“许多事工”换成了单数的“一件事工”。

6: 30-33 一定要记得：这一群人刚刚经历了给食五千人的奇迹，他们已经得到他们要的见证！希伯莱的犹太教认为：弥赛亚将会重现旧约中的行为，比如天降吗哪（巴路克下 29: 8）。拉比借用诗 72: 16，佐证弥赛亚理当“超越摩西”（参见 林前 1: 22）。

有一个重要的语法特性存在于 29 节的“相信于他”和 30 节的“相信他”之间，前一个强调的是：约翰常常提及的，相信耶稣，重在本人。第二个则强调相信耶稣的话语或者宣称，重在内容。请记得：福音当中的本人和信息都很重要。

6: 31 “如其所被记载的”，这里是一个说明性的完全过去分词，标准的语法形式用来引出摘自旧约的经文。使用这样的惯用语来确认旧约的启示和权威。这里的摘录涉及到几处的旧约经文之一，也或者是它们的综合：诗 78: 24; 105: 40; 出 16: 4, 15, 或者尼 9: 15。

6: 32 耶稣针对犹太人的传统神学宣讲，犹太人认定弥赛亚一定会像摩西一样行出各种的神迹，根据在申命记的 18: 15, 18。耶稣在下列几点上给予纠正：（1）供给吗哪的是神，而非摩西；（2）吗哪不是来自天国，尽管人们都这么认为（参见 诗 78: 23-25）；（3）真正来自天国的粮是耶稣，他不是过去的行为，而是现存的事实。

6: 33 “那是从天上赐下来的吗”，这个主题在约翰福音里反复出现（参见 约 3: 13）。这表明了耶稣的纵向双重性。耶稣降世有七处记载（参见 约 6: 33, 37, 41, 42, 50, 51, 58）。这显明耶稣创世之初就存在的神性起源（参见 约 6: 33, 38, 41, 42, 50, 51, 58, 62）。这也是有关“吗哪”的显现，其来自天国，就好比耶稣是真正的粮，生命的粮。

这是逐字意义上的“来自天国的才是神的粮”。在这里，阳性现在时态的主动分词意指（1）“粮”，或者（2）一个人，耶稣。在约翰福音里常常有目的地使用这些带有双重意义的表达（双关语）。

▣ **“给世界以生命”**，这就是耶稣降世的目的（3: 16）。目标是将“新的生命”，“永恒的生命”，“新时代的生命”，“神一样的生命”赐给迷失而悖逆的属世众人——不是某些特别的群体（参见 犹还是异教徒，拣选还是非拣选的，保守派还是自由派），而是针对所有人！

6: 34 “常将这粮赐给我们”，这样的请求跟约翰福音 4: 14 井边女人所请求的很相似，这些犹太人也不明白耶稣在属灵上的比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35-40

6: 35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
6: 36 只是我对你们说过，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
6: 37 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
6: 38 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
6: 39 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赐给我的，叫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
6: 40 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6: 35 “我就是生命的粮”，这是“我是”类声明之一，在约翰福音里最具特征（参见 约 6: 35, 41, 48, 51; 8: 12; 10: 7, 9, 11, 14; 11: 25; 14: 6; 15: 1, 5）。约翰福音重在耶稣本人，词组“生命的粮”涉及到犹太人的传统：弥赛亚应该供食给人们，就好像在旷野中的摩西。耶稣用这个传统来宣告：是他自己而非食物才是真实生命的钥匙。他是新的摩西（即在申命记中所记载的“那个先知”），带领一次新的出逃，不是出埃及，而是脱离“罪恶”。

▣ “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这里是两个在希腊语中强势的双重否定，“将永不的永不”（参见 约 37）。

在这里，“来”跟“相信”的关系是平行的（参见 约 7: 37-38），它们都是现在分词。信徒的来到和相信不是出于一次的决定，而是开始一生的相伴，友谊和追随。

▣ “饿…渴”，这里的饿和渴常被用来描述属灵上的现状（参见 诗 42: 1; 赛 55: 1; 摩 8: 11-12; 太 5: 6）。

6: 37 “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这一段的重点在于强调神的主权。关于这个神学真理，还有两处确定性的描述，记载于罗马福音第 9 章和以弗所书 1:3-14。很有意思的是，在两处的经文中都表明：人的回应是必要的。罗马福音第 10 章出现了 4 个词组“无论谁要”，相同的情形也出现在以弗所书的第 2 章，在约 6: 1-7 有关神之恩典的讨论，引发出约 6: 8, 9 的呼召而信。预定论的教义跟被救赎者有关，却也不能成为对尚未得救者的阻碍，破解这个教义的钥匙就是神的爱和恩典，预定论不是永恒的定论。请注意：凡是神所给耶稣的人，必将“来到”他面前。上帝总是先开始工作（参见 约 6: 44, 65），但是人类必须回应（参见 约 1: 12; 3: 16）。

▣ “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这里再次使用了强势的双重否定，意在强调这个真理：神呼召并欢迎所有的人通过耶稣基督来到他的面前（结 18: 21-23; 30-32; 提前 2: 4; 彼后 3: 9）。上帝总是先开始工作（参见 约 6: 44, 65），但是人类必须回应（参见 可 1: 15; 徒 20: 21）。这是有关得救确据的章节一何其美妙！

专题：基督徒的确信

确信既要符合圣经的真理也需要信徒的信心经历和生活方式。

A. 关于确信的圣经基础是：

1. 神—父亲的特质
 - a. 创 3: 15; 12: 3
 - b. 诗 46: 10
 - c. 约 3: 16; 10: 28-29
 - d. 罗 8: 38-39
 - e. 弗 1: 3-14; 2: 5, 8-9
 - f. 腓 1: 6 g, 提后 1: 12 h, 彼前 1: 3-5
 2. 神—儿子的工作
 - a. 他祭司般的祷告, 约 17: 9-24, 特别是第 12 节。
 - b. 为人舍命救赎
 - 1) 罗 8: 31
 - 2) 林后 5: 21
 - 3) 约一 4: 9-10
 - c. 他作中保
 - 1) 罗 8: 34
 - 2) 来 7: 25
 - 3) 约一 2: 1
 3. 神—圣灵的引领
 - a. 他的呼召, 约 6: 44, 65
 - b. 他的印证
 - 1) 林后 1: 22; 5: 5
 - 2) 弗 1: 13-14; 4: 30
 - c. 他自己的确证
 - 1) 罗 8: 16-17
 - 2) 约一 5: 7-13
- B. 来自信徒所必要的约定性反应是
1. 开始并持续不断地悔改和相信
 - a. 可 1: 15
 - b. 约 1: 12
 - c. 徒 3: 16; 20: 21
 - d. 罗 10: 9-13
 2. 请记住: 得救的目标是学习基督的样式
 - a. 罗 8: 28-29
 - b. 弗 1: 4; 2: 10
 3. 请记住: 确信通过生活方式而得以确认
 - a. 雅各书
 - b. 约翰一书
 4. 请记住: 确信靠积极的信仰和坚持到底来保证
 - a. 可 13: 13
 - b. 林前 15: 2
 - c. 来 3: 14
 - d. 彼前 1: 10
 - e. 犹 20-21

6: 38 “我已从天上降临”，这里用了完成时态，意指道成肉身（参见 约 1: 1；弗 4: 8-10），及其结果已经存在，同时也说明耶稣来自天上的起源（约 6: 41, 62）。

▣ **“不是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差我来者的意思行”**，新约确认了神的一致性和三位一体，比如在 14: 8-9，以及三位的人格（参见 约 14: 8-9）。这一节经文中，约翰继续地彰显耶稣对天父的顺服。参见全注 5: 19。

6: 39 “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这里有明显的关系存在于约 6: 37 的中性单人称“所有那”与约 6: 39 的中性单人称之间，约翰有好几个地方都用到了这种非同寻常的形式（约 17: 2, 24），其意图明显在于强调互为效力的整体（参见 约 6: 40, 45）。

神在此应许：他的大能将永存，这也是基督徒得有确信的源泉。（约 10: 28-29；17: 2, 24）。请注意：约 6: 37 的动词时态为现在时，而在约 39 则为完成时，神的恩赐已居住世间！而且约 6: 39 的最后两个主张都表现为不定主动式，耶稣不会失落任何一个天父交给他的（约 6: 37 和 39），并且在末日让这些交给他的从死里复活（约 6: 44）。这里是最神圣的应许：（1）拣选和（2）保守到底！

▣ **“但是要在末日让他从死里复活”**，这里指明了作为信徒的复活之日，同时也是不信徒的审判之日（约 6: 40, 44, 54； 5: 25, 28； 11: 24 和 林前 15）。弗兰克·斯达斯 针对这一点，在他写的新约神学论中作出了有益的说明：

“约翰福音所强调的是将要来临的情况（约 14: 3, 18, 28； 16: 16, 22），清楚地提到了末日的复活和审判（5: 28, 6: 39, 44, 53； 11: 24； 12: 48）；而且贯穿整个第四福音的永恒之生命，审判和复活都是现在的真实存在（3: 18； 4: 23； 5: 25； 6: 54； 11: 23 ff.； 12: 28, 31； 13: 31 f.； 14: 17； 17: 26）”（第 311 页）。

6: 40 “这是我父的旨意”，这里是耶稣针对约 6: 28 的提问而作出的回答“我们当行什么，才算做神的工呢？参见专题：神的旨意 4: 34。

▣ **“所有看见儿子的”**，使用了现在被动分词的“看见”和“相信”是平行的关系（好像约 6: 35 中出现的“来到”和“相信”），这里存在持续进行中的行为，而不是一次的事件。“看见”一词意味着“有意识地凝视”以致于了解或认识。

▣ **“信他的”**，请记住：救恩根本上是一种个人的关系，而非一种教义，也不是正确的神学理论或者一种道德的生活方式（约 3: 16； 11: 25-26）。重点在于一个人信心的主体，而不是信心的强度，参见专题 2: 23。

请注意这里存在着一种平衡的关系：在约 6: 37a, 39, 44, 65 强调了神在拣选上的主权，而在约 6: 37b, 40 强调了人类必须有信心上的回应。这样的制约关系，存在于圣经中，必要得到保持。神的主权和人类的自有意志在圣经中形成了一体圣约的两个方面。

▣ **“可以有永恒的生命”**，这里使用的是现在主动虚拟式，说明：一个回应是必要的（约一 5: 11），同时还要注意：约 6: 39 节是协力合作的，而约 6: 40 是针对个体的。这是关于救恩的似是而非论。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6： 41-51

6： 41 犹太人因为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就私下议论他。
6： 42 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麽。他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麽。他如今怎麽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呢。
6： 43 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要大家议论。
6： 44 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6： 45 在先知书上写着说，他们都要蒙神的教训。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
6： 46 这不是说，有人看过父，惟独从神来的，他看见过父。
6： 47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
6： 48 我就是生命的粮。
6： 49 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
6： 50 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
6： 51 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

6： 41 “因此犹太人就抱怨”，这里使用的是不完全时态，意指他们开始抱怨并一再地抱怨，令人震惊的是：这样的情形跟旷野里行走的情景(出埃及记和民数记。)何其相似。当时的以色列人也是这样反对摩西，尽管他是神的代表，而且还供给他们食物。
6： 42 这表明犹太人理解耶稣关于自己的话语，他很清楚地使用了犹太教的惯用语来宣称自己的先在性和神性。

6： 43 “不要在你们中间议论”，这里使用了现在不完全时态，伴随着否定意味，意思是让他们停止正在进行中的行为。

6： 44 “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除非差我来的神吸引他”，神一直都是工作的开始(约 6： 65 和 15： 16)，所有属灵的决定都是圣灵恳求的结果，并不是人类的宗教虔诚(赛 53： 6)。神的主权和受管之人类的回应，靠着神的旨意和仁慈，不可分割地联络在一起。这便是显明在旧约中的所谓圣约。

相对于“神的牵引”(特别的个体)，还存在着另外一种与其相平衡的关系，显明于 12： 32： 耶稣“牵引所有的人到他面前来”(所有的个体)。这样的牵引颠覆了旧约中神之子民的样式：不回应神预表未来的话语(例如： 赛 6： 9-13； 29： 13； 哀)。神现在说：不再通过先知对以色列讲话，而是藉着他的儿子对整个人类说话(来 1： 1-3)。

专题：呼召

神总是始于呼召，拣选和恳劝信徒来到他的面前(约 6: 12; 约 6: 44, 65; 15: 16; 弗 1: 4-5, 11)。“呼召”一词用于几种神学概念:

- A. 罪人藉着神的恩典，通过基督已经完成的工作，被选召得救(即 klētos, 罗. 1: 6-7, 这在神学理论上类似于后面经文中的话语 林前 1: 1-2, 提前 1: 9; 彼后 1: 10)。
- B. 罪人呼求主的名而被救赎(即 epikaleō, 徒 2: 21; 22: 16; 罗 10: 9-13)。这样的声明是犹太教崇拜时的惯用语。
- C. 信徒被呼召过基督式的生活。(即 klēsis, 林前 1: 26; 7: 20; 弗 4: 1; 腓 3: 14; 帖后 1: 11; 提后 1: 9)。
- D. 信徒被呼召做服侍传道的工作

6: 45 “在先知书上写着说”，引自赛 54: 13. 或耶 31: 34:

▣ “凡是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宣称认识神，却又反对耶稣，这种情况是不可能存在的(约一 5: 1-12)。

6: 46 “这不是说，有人看过父”，耶稣的断言是：只有藉着他自己，人们才得以了解并认识神(约 1: 18; 14: 6, 9)，即使是摩西，他也从未真正地看见过神(参阅专题 5: 32 经文注释)。

6: 47 这一节的经文总结：耶稣将自由的救恩提供给所有的人类(“相信的人”，现在主动分词；“永恒的生命”，约 6: 51, 58; 3: 15, 16, 36; 5: 24; 11: 26; 20: 31)。耶稣是关于神的唯一而真实的启示，是通往神的唯一的门(福音的排外性)，另一方面，对于所有亚当的子孙而言，都存在可能性(福音的包容性)。

6: 50 跟 31-35 相似，这一节的经文也表明了粮的意义，肉体的粮(吗哪)和天国的粮(耶稣)。一个人被供给食物并维持了生命，但是必须重复不断，而且终将难免一死。另一个供给了粮并保守了永恒的生命，但是必须被接纳和喂养，并且与此同时还必须对属灵上的死亡做一个了结(属灵的死亡：切断了跟神的关系；开始服在罪和自我之下)。

6: 51 “我是生命的粮”，有关“我是”的声明，这只是记载于约翰福音里面的许多处之一(6: 35, 48, 51)，耶稣在此使用的措辞技巧，引导人们的注意力聚焦在他本人身上。而救恩，就好像启示，最终归结为一个人，一种和好的关系。

▣ “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这里运用了比喻的手法，藉此强调成为我们永恒需求的是耶稣自己，而不是食物的供应。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2-59

6: 52 因此，犹太人彼此争论说，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
6: 53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
6: 54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6: 55 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
6: 56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
6: 57 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照样，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
6: 58 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吃这个粮的人，就永远活着，不像你们的祖宗吃过吗哪，还是死了。
6: 59 这些话是耶稣在迦百农会堂里教训人说的。

6: 52 “争论”
NASB “argue”
NKJV “quarreled”
NRSV “disputed”
TEV “an angry argument”
NJB “arguing”

不完全时态表明某件事情的开始或者过去之行为的继续，这在希腊语中表示极为强烈的争斗（徒 7: 26； 提后 2: 23-24； 多 3: 9），此比喻也被地用于林后 7: 5 和雅 4: 1-2。

回 “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在约翰福音里，耶稣用以比喻的话，通常都会在字面的意思上被误解：（1）尼哥底母，3: 4；（2）撒玛利亚的妇人，4: 11；（3）犹太众人，6: 52 和使徒们，11: 11。

6: 53-57 在约 6: 53 和 54 所使用的动词很有意味。53 节的“吃”跟“喝”都是不定的主动虚拟式，这说明了一种在意愿上潜在开始的行为。54 节的“吃”跟“喝”都是现在的主动分词，强调持续性的行为。这样的情形好像在证实了一个事实：一个人必须开始回应耶稣并且持续回应（约 6: 44）。

请务必记得：单从字面上看这段经文会误解犹太人是害怕饮血（利 17: 10-14）。将耶稣有关旷野之吗哪的明确暗示（约 6: 58），以及在文字上所使用这些词语，都跟圣餐联系在一起，这样的认识已经完全违背了历史事实和文字所处的背景。

6: 54 “肉和血”，这里是犹太人的比喻，意指整个人，好像“心”的意思。

6: 55 “真正的粮…真正的水”，这是约翰关于真理的象征性用法（参见下面的专题）。因为晚于新约其他的作者，约翰看到了几种异端的发展（过分强调约翰的洗礼，过分强调圣事圣礼，过分强调人类的知识—诺斯替教）。

专题：约翰福音中的“真理”（也参见专题 17: 3）

在某种意义上，约翰结合了希伯来文和希腊文有关 *alētheia*，“真理”的背景，

用于描述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1: 1-14)。希伯来文中的 emeth 表示真实的或者值得信任的(通常跟希腊文的圣经用语 pisteuō 有关)。在希腊文中相关联的是柏拉图的: 真实对非真实, 天国对世界。其适用于约翰的二元论。神已经清楚地在他儿子的身上显明(alētheia 在辞源学中可用作: 揭示, 显露, 明确地表明)了自己, 对此有下列几种描述方法:

1. 名词, alētheia, 真理
 - a. 耶稣充满了恩典和真理(约 1: 14, 17 - 旧约中的圣约术语)
 - b. 耶稣是施洗约翰作见证的核心(约 4: 33; 18: 37 - 旧约时代最后一位先知)
 - c. 耶稣讲论真理(约 8: 4, 44, 45, 46 - 救恩关乎命题和个人)
 - d. 耶稣是真理(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 1: 1-3)
 2. 形容词, alēthēs, 真实, 值得信任
 - a. 耶稣的见证(5: 31-32; 7: 18; 8: 13-14)
 - b. 耶稣的审判(8: 16)
 3. 形容词, alēthinus, 真实的
 - a. 耶稣是真正的光(1: 9)
 - b. 耶稣是真正的粮(6: 32)
 - c. 耶稣是真正的葡萄树(15: 1)
 - d. 耶稣是真正的见证(19: 35)
 4. 副词, alēthōs, 真正地
 - a. 撒马利亚人见证耶稣为世界的救主(4: 42)
 - b. 耶稣是真正的粮和水, 不同于摩西时期的吗哪(6: 55)
- 真理一词及其派生物都表明了对于基督的各种见证。
- a. 施洗约翰的见证是真实的(10: 41)
 - b. 十字刑罚现场那位士兵的见证是真实的(19: 35)
 - c. 约翰(福音的作者)的见证是真实的(21: 24)
 - d. 耶稣被认为是真正的先知(6: 14; 7: 40)

对于新旧约中真理的更详尽讨论, 请参见乔治·拉蒂斯的《新约神学论》, 第 263—269 页。

6: 56 “住在我里面, 我也住在他里面”, 同样的真理分别记载于约 15: 4-7; 约一 2: 6, 27, 28; 3: 6, 24. 新约中一贯强调的圣人能够坚持到底(加 6: 9; 启 2: 7, 11, 17, 26; 3: 5, 12, 21). 回应的有效性是通过持续不断的回应来确认的, 对此坚持到底的强调正是美国福音派所缺失的部分。人不仅要始于信, 也要终于信。乔纳森·爱德华兹说: “关于拣选最确实的证明是一个人能够坚持到底”。W. T. 卡尼说: “对于一个被拣选承受救恩的人而言, 他的救恩是始于永恒, 而且终于永恒, 此永恒性在神的旨意和目的中成为必然。其救恩的前提条件是基于信, 这样的信有能力保守到底并战胜一切”。

6: 57 “永活的父”, 这样一个词组很独特, 但其概念常用于圣经。在翻译对神的这种称呼之起源时, 存在几种不同的方法:

1. 对圣约之神的基本称谓(出 3: 12, 14-16; 6: 2-3)

2. 神所用的誓言，“只要我活着”；或者以上帝的名义起誓，“只要主活着”（民 14: 21, 28; 赛 49: 18; 耶 4: 2）
3. 对神的一种描述（诗 42: 2; 84: 2; 书 3: 10; 耶 10: 10; 但 6: 20, 26; 何 1: 10; 太. 16: 16; 26: 63; 徒 14: 15; 罗 9: 26; 林后 3: 3; 6: 16; 帖前 1: 9; 提前 3: 15; 4: 19; 来 3: 12; 9: 14; 10: 21; 12: 22; 启 7: 2）
4. 记载于约翰福音 5: 26 的陈述：天父自身永生并将永生给了他的儿子，在 5: 21 父怎样让人死而复生，子也同样行。

6: 58 这是对于旧约和新约，摩西和耶稣的对比。（参见希伯来书）

▣ “祖宗吃了还是死了”，这样的话语也可能用在神学论上，否认通过血统（8: 33-39），或者通过摩西律法（摩西五经）来得到救恩。

6: 59 耶稣履行了他同时代的犹太教义，在犹太人的会堂上学习，崇拜并训诲。他完全成就了律法上的一切主张。

会堂的使用基本始于巴比伦的囚禁时期（主前 605-538 年）。犹太人在凡是有十个人聚集的地方，就开始进行崇拜和训诲。这些人成为犹太文化和习俗的保守者。当犹太人返回犹太并开始殿堂崇拜时，他们仍然保留了地方上的这些聚会中心。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6: 60-65

6: 60 他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就说：“这话甚难，谁能听呢？”
 6: 61 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
 6: 62 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
 6: 63 只是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耶稣从起头就知道，谁不信他，谁要卖他。
 6: 64 耶稣又说，所以我对你们说过，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
 6: 65 耶稣又说“所以我对你们说过，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

6: 60 “因此他的门徒中有好些人”，这里的门徒在使用上有比较广泛的涵义，在约翰福音中，“使徒”和“相信”用于两种情况：（1）真正的信徒（约 68）和（2）暂时的信徒（约 64， 8: 31-47）。

6: 62 这里是一个不完全的一类条件句，没有给出结论，意思是：他们可以看到，但结果无效，因为他们等得太久了，结果已经不能有适时的回应（门 2: 10-11）。

▣ “升到原来所在之处”，这里继续强调耶稣是“来自天上”，讲论耶稣创世以前就与父同在天上，并且在天上跟父是最亲密的相伴（17: 5, 24）。

6: 63 这一节经文，放在整个第六章的背景中看，应该是涉及到了旧约对比新约，摩西对比耶稣（约 58; 林后 3: 6 并且对希伯来书中所出现的两中约定进行对比）。

▣ “叫人活的灵”，这样的词语出现于多处，用以表示耶稣和圣灵：（1）圣灵是给予生命的水（7: 38-39）；耶稣是活的水（4: 10-14）；（2）圣灵是真理的灵（14: 17; 15: 26; 16: 13）；耶稣是真理（14: 6）；（3）圣灵是安慰人的（14: 16, 26; 15:

26; 16: 7) , 耶稣是安慰人的 (约一 2: 1). 参见专题第十六章的结尾。

6: 64 这一群表面上伪信的信徒被浓缩成伪信徒的化身—犹大(约 70-71; 13:11)。关于信仰的层次肯定包含着很大的神秘性。

6: 65 这一节经文表达了跟 44 节同样的真理, 堕落的人类不能够自己开始寻求神(罗 3: 9-18, 有一系列的经文引自旧约)。参见专题 6: 44。

新美国标准圣经 (修订版) 经文: 6: 66-71

6: 66 从此他门徒中多有退去的, 不再和他同行。

6: 67 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 你们也要去麼。

6: 68 西门彼得回答说, 主阿, 你有永生之道, 我们还归从谁呢。

6: 69 我们已经信了, 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

6: 70 耶稣说, 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麼, 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

6: 71 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他本是十二个门徒里的一个, 后来要卖耶稣的。

6: 67 “十二个”, 在约翰福音中初次使用, 指称耶稣使徒的集合体(6: 70, 71; 20: 24)。

6: 68 “西门彼得回答说”, 彼得是十二使徒的代言人(太 16: 16), 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把他当作自己的领袖(可 9: 34; 加 9: 46; 22: 24)。

▣ “你有永生之道”, 基督教义包含: (1) 真理包含于信息“永生的话语”, 和 (2) 真理表现在一个人身上, 耶稣。因此, 福音就是一个信息加上一个人。Pistis (比斯替) 一词涉及到 (1) 一个信息 (犹大书第 3 和 20 章), 和 (2) 一个人 (约 1: 12; 3: 15-16)。

6: 69 “我们已经信了, 也已经知道”, 这里使用了两个完全主动指示词。约 6: 53 的救恩使用了不定时态, 表示一个在过去已经完成的行为。在约 6: 40, 53, 54, 56, 57 的救恩则使用了现在时态, 表示一个持续不断的过程。这里使用的是完成时态, 表示一个过去的, 发展完备后而终结的行为, 已经处于稳定的存在状态。有关救恩的句法包括了希腊语动词的所有时态:

1. “被救赎的” — 不定时态, 罗 8: 24
2. “正在被救赎的” — 现在时态, 林前 1: 18 和 15: 2
3. “已经被救赎的” — 完成时态, 弗 2: 5 和 2: 8
4. “将要被救赎的” — 将来时态, 罗 5: 9, 10; 10: 9。·

▣ “你是神的圣者”

NASB, NRSV, NJB “You are the Holy One of God”

NKJV “You are the Christ, the Son of the living God”

TEV “You are the Holy One who has come from God”

在这里, 存在着手抄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较短的译文(NASB, NRSV, NJB)显然有来自古希腊抄本的支持, 在手抄本的第 75 页, !, B, C*, D, L, 和 W。后来的译

文则加入了来自 11: 27 马大告白的词语，或者是 16: 16. 彼得的告白。

词组“神的圣者”具有旧约弥赛亚的风格，这也在路加福音 1: 35 和使徒行传 3: 14 中被提及。在马可福音 1: 24 和路加福音 4: 34 中，被污鬼附着的疯子也曾这样称呼过耶稣。

6: 70 “不是我拣选了你们吗？” 这里又再次强调了使徒乃出于神圣的拣选(v 约 44 和 65)。请注意耶稣在约 67 中的提问。神的拣选和人的自主必需保持在圣经的涵盖中。圣约关系存在两个方面。

▣ **“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多么令人震惊的声明！这里所指的并不是那些边缘基督徒，他们或许会在以后转回身去(约 66)。这里说的是所拣选的十二使徒之一，他们都宣称信靠于他，很多人会把这一节跟 13: 2 或 27 联系在一起。关于对这段经文的理解存在这样几个问题：(1)为什么耶稣会拣选一个邪恶的人？(2)在上下文里，这意味着什么？

第一个问题必定会涉及到预定先知(约 17: 12; 诗 41: 9)。耶稣知道犹大会做什么，犹大是不可饶恕之罪的终极榜样，他背弃耶稣是在那么多年地跟随耶稣，听道，见证之后。

第二个问题包括两方面的意义：(1)有的人把其归结为撒旦(撒旦前面没有使用定冠词，徒 13: 10, 启 20: 2)进入了犹大的心(13: 2, 27)，或者(2)也可能只是广泛意义上地使用了这个词(没有用定冠词的经文参见 提前 3: 11; 提后 3: 3; 多 2: 3)。犹大在旧约中可视为对撒旦本身的控诉。希腊语中它表示诽谤者或者说谎者。希腊语中它也是一个复合词，“扔过来”。

6: 71 “加略人西门”，这个叛徒称呼存在两种可能的背景：(1)来自希伯来语，对犹大城的男人称作被绑者(书 15: 25)。如果此说属实，犹大就是唯一不是来自加利利的使徒；或者(2)来自希腊语，指称犹太人暗杀时所用的刀，或许是说犹大是犹太极端爱国组织狂热分子之一。参见全注 18: 1。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约翰福音 6 所讨论的内容和主的晚餐有关吗？为什么说有关或者为什么无关？
2. 当耶稣说：“我是生命的粮”，他所宣称的是什么？
3. 为什么耶稣对众人做出了如此令人震惊的声明？

约翰福音第 7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耶稣的兄弟不信	耶稣的兄弟不信	耶稣，生命之泉	耶稣及其兄弟	耶稣起身到耶路撒冷过住棚节并在那儿布道
7: 1-9	7: 1-9	7: 1-9	7: 1-9	7: 1
耶稣过住棚节	天国学者		耶稣过住棚节	7: 2-9
7:10-13	7:10-24	7:10-13	7:10-11	7:10-13
			7:12-13	
7:14-24		7:14-18	7:14-15	7:14-24
			7:16-19	
		7:19-24	7:20	
			7:21-24	
这是耶稣吗?	这会是耶稣吗?		他是弥赛亚吗?	人们讨论弥赛亚的起源
7:25-31	7:25-31	7:25-31	7:25-27	7:25-27
			7:28-29	7:28-29
			7:30-31	7:30
祭司长差人捉拿耶稣	耶稣和宗教领袖		差遣士兵捉拿耶稣	耶稣预言他将离开
7:32-36	7:32-36	7:32-36	7:32-34	7:31-34
			7:35-36	7:35-36
活水的江河	圣灵的应许		生命活水	活水应许
7:37-39	7:37-39	7:37-39	7:37-39	7:37-38
				7:39
群众因耶稣而纷争	他是谁?		群众因耶稣而纷争	弥赛亚起源的新发现
7:40-44	7:40-44	7:40-44	7:40-44	7:40-44
犹太领袖的不信	犹太领袖的拒绝		犹太领袖的不信	
7:45-52	7:45-52	7:45-52	7:45	7:45-52
			7:46	
			7:47-49	
			7:50-51	
			7:52	

第三读经周期 (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1-52 节）

背景

- A. 第 5 章和第 6 章的背景就是逾越节。而第 7：1 节至第 10：21 节则是住棚节（参见 约 7：2）。
- B. 住棚节主要是庆祝庄稼收获（即所谓的收割节，出 23：16；34：12）。它也是犹太人纪念出埃及的时间（即七月节（住棚节），利 23：29-44 和民 16：13-15）。时间为犹太历元月的第 15 日，对应于我们公元历的九月末或者十月初。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更新版）经文： 7：1-9

7:1 这事以后，耶稣在加利利游行，不愿在犹太游行。因为犹太人想要杀他。
7:2 当时犹太人的住棚节近了。
7:3 耶稣的弟兄就对他说，你离开这里上犹太去吧，叫你的门徒也看见你所行的事。
7:4 人要显扬名声，没有在暗处行事的。你如果行这事，就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
7:5 因为连他的弟兄说这话，是因为不信他。
7:6 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你们的时候常是方便的。
7:7 世人不能恨你们，却是恨我。因为我指证他们所作的事是恶的。
7:8 你们上去过节吧。我现在不上去过节。因为我的时候还没有满。
7:9 耶稣说了这话，仍旧住在加利利。

7：1 “犹太人想要杀他”：耶稣常常处在险恶的环境中（参见 约 1：19； 2：18，20； 5：10，15，16； 6：41，52； 7：1，11，13，35； 8：22，52，57； 9：18，22； 10：24，31，33； 11：8； 19：7，12； 20：19）。他们的憎恨和杀人意图出现过好几次（参见 约 5：16-18； 7：19，30，44； 8：37，40，59； 10：31，33，39； 11：8，53）。

7: 2 “犹太人的住棚节”：也可以称作“七月节”（参见 利 23: 34-44；民 16: 13-17）。因为在收割庄稼期间，人们居住在小帐篷内回忆犹太人祖先古时出埃及的经历。这个节期的礼拜仪式为耶稣在约 7: 1-10: 21 中提供了一个背景，就像第 5 章到第 6 章的逾越节一样。

7: 3 “耶稣的弟兄”：这是自约 2: 12 以来第一次提到耶稣的家庭成员。很显然，他们不理解耶稣的动机、方法、或者目的。

▣ **“离开这里上犹太去”**：这是指参加每年一度的朝圣（参见 路 2: 41-44），即离开加利利艰苦跋涉去往耶路撒冷。记住：约翰福音的焦点是耶稣在耶路撒冷的事工。

7: 4 “显扬名声”：请参阅以下专题说明。

专题：胆大勇敢（PARRĒSIA）

这个词在希腊语中则综合了“所有[pan]”和“讲话”[rhēsis]的意思。在演讲中表达反对和拒绝意见时能够自由发挥或者放胆说话，常常表示勇敢的（参见 约 7: 13；帖前 2: 2）。

在约翰福音中（使用了十三次），常常表示公开宣扬福音（参见 约 7: 4，在保罗书信中也出现过，西 2: 15）。然而，有时候它暗示“坦率”（参见 约 10: 24；11: 14；16: 25，29）。

在使徒行传中，使徒们以同样的方式（放胆）传播耶稣的福音，即耶稣所提到的父神、他的救赎计划、以及应许等（参见 徒 2: 29；4: 13，29，31；9: 27-28；13: 46；14: 3；18: 26；19: 8；26: 26；28: 31）。保罗也请求祷告使他放胆传播福音（参见 弗 6: 19；帖前 2: 2），并且活在信心里（参见 腓 1: 20）。

保罗希望在耶稣基督里给他勇气和信心，在这个现今邪恶的世代里面传播福音（参见 林后 3: 11-12）。他也相信耶稣的门徒们也会做得很好。（参见 林后 7: 4）。

这个词汇涉及到很多方面。希伯来书用它表示在基督里面放胆，来到神的面前与他说话（参见 来 3: 6；4: 16；10: 19，35）。信徒们藉着神的儿子耶稣，满心欢喜地领受神并与神相亲。

▣ **“如果”**：这是第一类条件句，即假设作者观点正确。

7: 5 “因为连他的弟兄说这话，是因为不信他”：在同一个家庭里面长大，是很难接受耶稣是弥赛亚的（参见 可 3: 20-21）。耶稣照顾自己的弟弟妹妹。耶稣复活显现之一就是向他们显明。他们信了。雅各成了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雅各和犹太都写了书信，收录在新约圣经里面。

▣ **“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在第 4 节中，耶稣选了“世人”这个词并在第 7 节中作了注释说明。世人不接受、不赞同耶稣，却存敌意（参见 约 15: 18-19；17: 14；约一 3: 13），因为他显明了世人的悖逆和罪孽（参见 约 3: 19-20）。

7: 6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耶稣知道自己的使命（参见 约 12: 23; 13: 1; 17: 1-5）。对于那些显明的布道活动，有一个神性的时间表。

7: 8 “你们自己上去过节吧。我现在不上去过这节”

NASB “Go up to the feast yourselves; I do not go up to the feast”

NKJV “You go up to this feast. I am not yet going up to this feast”

NRSV, NJB “Go to this festival yourselves. I am not going to this festival”

TEV “You go on to the festival. I am not going to this festival”

几个古老希腊手抄本（! 和 D）都没有用副词“然而”（NKJV）。早期的文士期望消除第 8 节和第 10 节之间的明显矛盾。在 MSS 第 75 页 B、L、T、以及 W 中都包括有这个副词（NKJV、《十二世纪新约》（the Twentieth Century New Testament）、NJV）。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7: 10-13

7:10 但他兄弟上去以后，他也上去过节，不是明去，似乎是暗去的。

7:11 正在节期，犹太人寻找耶稣说，他在哪里？

7:12 众人对他纷纷议论。有的说，他是好人。有的说，不然，他是迷惑众人的。

7:13 只是没有人明明的讲论他，因为怕犹太人。

7: 11 “犹太人”：在这章中，与耶稣相合的有四个单独群体。（1）他的兄弟；（2）“犹太人”，是指宗教领袖；（3）“众人”，是指朝圣过住棚节的人们；（4）“耶路撒冷的人们”，是指了解犹太最高参议院及其计划杀害耶稣的当地人们。

7: 12 “众人对他纷纷议论”：这是各群体中福音传播典型的反应。表明人们中间属灵的理解程度上各不相同（参见 约 7: 40-44）。

7: 13 “犹太人”：这个群体就是犹太人。这儿清楚地表明了约翰福音特别使用这个词是指耶路撒冷城内的宗教领袖们。请参阅注释 7: 1。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7: 14-18

7:14 到了节期，耶稣上殿里去教训人。

7:15 犹太人就希奇说，这个人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呢。

7:16 耶稣说，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

7:17 人若立志遵着他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或是我凭着自己说的。

7:18 人凭着自己说，是求自己的荣耀。惟有求那差他来者的荣耀，这人是真的，在他心里没有不义。

7: 14 “到了节期”：耶稣等候直到那一刻的真正原因无人知晓，但是可以推测出朝圣的时间，并且人们讲论耶稣和他的事工。也是犹太领袖们公开表现敌意的时间（参见 约 7: 13）。

7: 15 “这个人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呢”：这仅仅是表明他还没有参加过任何一所官方犹太学校，也不是一个著名拉比的学生。此处用了短语“这个人”还有不敬的意思（参见 约 18: 17, 29）。耶稣的训导常常使他的听众大吃一惊（参见 可 1: 21-22；

路 4: 22), 原因在于 (1) 内容和 (2) 形式。其他拉比们互相引用, 而耶稣却引用神。

7: 16 耶稣再次将注意力不仅放在他对父神的谦卑顺服 (请参阅注释 5: 19) 上, 而且放在他对父神独有的认识上。犹太人拥有地上的老师, 而耶稣拥有天上的老师。

7: 17 “若”, 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 即谈及潜在或者可能的行动。这是福音博爱奉献 (参见 约 1: 12; 3: 16) 和神主权 (参见 约 6: 44, 65) 的矛盾统一体。圣灵必须打开心扉 (参见 约 16: 8-13)。

7: 18 耶稣强调他对所有人类的独特性: (1) 他不寻求自己的荣耀; (2) 它寻求父神的荣耀; (3) 他是真实的; (4) 他是无罪的。

▣ “神的荣耀”, 请参阅 1: 14 经文注释。

新美国标准圣经 (修订版) 经文: 7: 19-24

7:19 摩西岂不是传律法给你们吗。你们却没有一个人守律法。为什么想要杀我呢?

7:20 众人回答说, 你是被鬼附着了。谁想要杀你。

7:21 耶稣说, 我作了一件事, 你们都以为希奇。

7:22 摩西传割礼给你们, (其实不是从摩西起的, 乃是从祖先起的) 因此你们也要在安息日给人行割礼。

7:23 人若在安息日受割礼, 免得违背摩西的律法。我在安息日叫一个人全然好了, 你们就向我生气吗。

7:24 不可按外貌强调是非, 总要按公平强调是非。

7: 19 这个语法结构表示“肯定”的答案。

▣ “你们却没有一个人守律法。”对于那些在耶路撒冷参加住棚节的犹太人来说, 这肯定是一个听起来很吃惊的说法。

摩西律法明确无误地禁止谋杀, 而这恰好是那些犹太领袖们所计划的事。当地的人们知道这些, 但是不愿意停止他们的计划, 甚至不愿意怀疑宗教领袖们的作为。

▣ “为什么想要杀我呢?” 第 20 节的这个问题不是来自宗教领袖, 而是那些对谋杀耶稣阴谋一无所知的朝圣人们。在后面的第 25 节, 耶路撒冷的人们知道了这个杀害耶稣的阴谋。

宗教领袖们也诬告耶稣被鬼附着, 目的是解释他的权柄和属灵能力 (参见 太 9: 34; 11: 18; 12: 24; 可 3: 22-30; 约 8: 48-52; 10: 20-21)。

7: 20 “你是被鬼附着了”: 很明显, 这是对耶稣拥有属灵权柄产生怀疑的那些人说的。这个问题就是: 这个权柄从哪里来的? 犹太领袖无法否定耶稣的“神迹”, 所以他们将这权柄归于撒旦和魔鬼。

在经文上下文中, 参加住棚节朝圣的人们使用了同样的短语, 但是却用的是不同状态。他们强调耶稣的言行处于非理性、偏执狂的状态。

7: 22 “(不是从摩西起的, 乃是从祖先起的)”

NASB, NKJV “(not because it is from Moses, but from the fathers)”

NRSV “(it is, of course, not from Moses, but from the Patriarchs)”

TEV “(although it was not Moses but your ancestors who started it”
NJB “—not that it began with him, it goes back to the patriarch—”

割礼的仪式不是从摩西律法开始的（参见 出 12: 48； 利 12: 3），而是从亚伯拉罕与耶和华立的特殊约定作为标记开始的（参见 创 7: 9-14； 21: 4； 34: 22）。

▣ “在安息日给人行割礼”：耶稣的辩论实质就是他们愿意将安息日对小孩实施割礼和律例撇开，但是不愿意把一个人疾病得医治的安息日和律法撇开。重要的是，认识到耶稣在整个过程中使用了拉比犹太人的逻辑和思维方式。

7: 23 “既然”：这是第一类条件句，即假设作者观点或者文学目的正确。

▣ “我在安息日叫一个人全然好了，你们就向我生气吗”：这或许是指约 5: 1-9 中记录耶稣治愈疾病或者是指在节期期间未记录的治愈。

7: 24 “不可按外貌强调是非，总要按公平强调是非”：这是一句带有否定语气的现在命令语气，意思就是停止动作。之后为过去式命令语气，其暗示紧急。这可能是赛 11: 3 的隐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7: 25-31

7:25 耶路撒冷人中有的说，这不是他们想要杀的人吗。
7:26 你看他还明明的讲道，他们也不向他说什么。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
7:27 然而我们知道这个人从哪里来。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是从哪里来的。
7:28 那时耶稣在殿里教训人，大声说，你们也知道我，也知道我从哪里来。我来并不是由于自己，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你们不认识他。
7:29 我却认识他。因为我是从他来的，他也差了我来。
7:30 他们就想要捉拿耶稣。只是没有人下手，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
7:31 但众人中间有些信他的，说，基督来的时候，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吗。

7: 25 “这不是他们想要杀的人吗？”这个问题的语法形式表示为“肯定”的答案（参见 约 5: 17； 7: 19）。这是一直到第 36 节的内容中，一系列问题中的第一个。

7: 26 “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

NASB “The rulers do not really know that this is the Christ, do they?”

NKJV “Do the rulers know indeed that this is truly the Christ?”

NRSV “Can it be that the authorities really know that this is the Messiah?”

TEV “Can it be that they really know that he is the Messiah?”

NJB “Can it be true the authorities have recognized that he is the Christ?”

这个语法结构表达的是“否定”的回答。

7: 27 “然而我们知道这个人从哪里来。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是从哪里来的。”这是指玛 3: 1 为基础的犹太弥赛亚口头传统（塔木德），即弥赛亚会突然出现在圣殿中。类似的情况也可以从（次经）伊诺克上 48: 6（I Enoch 48: 6）以及以斯拉记第四卷 13: 51-52（IV Ezras 13: 51-52）中找到。

7: 28 在这节经文中，耶稣表达了两个意思：(1) 神差他来（参见 约 3: 17, 34; 5: 36, 38; 6: 29; 7: 29; 8: 42; 10: 36; 11: 42; 17: 3, 18, 21, 23, 25; 20: 21）以及 (2) 他们不认识神（参见 约 5: 42; 8: 19, 27, 54-55; 16: 3）。

▣ “差我来的是真的”：父神是真的（参见 约 3: 33; 8: 26; 约一 5: 20），神的儿子也是真的（参见 约 7: 18; 8: 16）。请参阅专题经文 6: 55。

7: 29 “我却认识他。因为我是从他来的，他也差了我来。”这句话犹太人认为带有亵渎性的话语，并且确认他们需要杀死耶稣。

7: 30 “他们就想要捉拿耶稣”：这是一个未完成时态动词，暗示 (1) 他们开始想要捉拿他；(2) 他们想屡次逮捕他，但是不希望在相信他是弥赛亚的朝圣人群中产生暴乱。

▣ “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这是一个循环预言成语，强调神预定的时间表（参见 约 f. 2: 4; 7: 6, 30; 8: 20; 12: 23, 27; 13: 1; 17: 1）。

7: 31 “众人中间有些信他的”：这是真的相信耶稣，即使充满了对弥赛亚使命的误解。没有人拥有“全备的信心”（挪亚、亚伯拉罕、摩西、大卫、以及十二门徒）。请参阅标题 2: 23。

▣ “基督来的时候，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吗？”这个希腊语法形式表达的是“否定”的回答。

在《新约圣经神学》中，乔治·雷德对使用“神迹”来鼓励人们信奉耶稣作了一个有趣的评论。

“信神迹关系的问题不是那么容易理解，因为资料显示两种不同的方向。有时候神迹引领信靠耶稣（参见 约 2: 23 6: 14; 7: 31; 10: 42）。另外一方面，有许多人见过神迹但是不相信（参见 约 6: 27; 11: 47; 12: 37）。另外在某些场合下，耶稣批评犹太人，因为他们只有在看到神迹之后才相信（参见 约 4: 48; 6: 30）。必须在行神迹和信仰中间找到答案。它要求人们的信仰要承认神迹的真实含义，并且承认他们对耶稣的见证。对于那些没有信仰的人而言，神迹几乎没有任何意义。对于那些做出回应的人而言，神迹就是确定和加深信仰的手段。其清楚地表明：耶稣行神迹不是强迫信仰。相反，耶稣的事工就是要在那些使命中看到所发生的事而作见证。耶稣的事工就是定罪，强调瞎眼的人处在其罪恶深渊中”（第 274 页）。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7: 32-36

7:32 法利赛人听见众人为耶稣这样纷纷议论，祭司和法利赛人，就打发差役去捉拿他。

7:33 于是耶稣说，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以后就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

7:34 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

7:35 犹太人就彼此对问说，这人要往哪里去，叫我们找不着呢。难道他要往散住希腊中的犹太人那里去教训希腊人吗。

7:36 他说，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这话是什么意思

呢。

7: 32 “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这是指古犹太最高参议院成员。在罗马统治期间，只有一位祭司长，这个职位成为几个富人的政治美差，犹太家庭的成员可以继承。

▣ **“打发差役去捉拿他”：**这是指“圣殿侍卫”，其为利未人。他们限定了圣殿区域本身之外的权威（参见 约 7: 45, 46; 18: 3, 12, 18, 22）。

7: 33 “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在约翰福音中，这是一个普通的短句（参见 约 12: 35; 13: 33; 14: 19; 16: 16-19）。耶稣知道他自己是谁，即将发生在他身上的事，以及什么时候发生（参见 约 12: 23; 13: 1; 17: 1-5）。

▣ **“就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这是指耶稣救赎使命所包括的内容：被钉十字架、复活、升天以及显明得着先在性的荣耀（参见 约 17: 1-5）。

7: 34 这与耶稣在最后晚餐房间内与门徒谈话非常类似（参见 约 13: 33; 7: 36 和 8: 21）。

7: 35-36 “难道他要往散住希腊中的犹太人那里去教训希腊人吗？”这个希腊语法结构表达的是“否定”的回答。这是另外一种使用反语的句子。这始终是神的旨意（参见 创 3: 15）。在住棚节期间，七十位犹太参议院祭司长来管理犹太国家。犹太人不得不祷告，使光照在外邦人身上。这可能反映了这句话的文化背景。这个词“希腊人”指的就是“外邦人”。词“disperia”是指生活在非犹太土地上的犹太人。这是人们误解耶稣隐喻性语言的另外一个例子。

这是耶稣纵向二元论的另外一个例子。人们误解耶稣，因为他们从字面上而非其教导中“从上而来”“从下而来”等来解释他所说的话。他来自父神，还要回到父神那儿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7: 37-39

7:37 节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

7:38 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

7:39 耶稣这话是指着信他之人，要受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

7: 37 “节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有一些问题，即这是否是七日节期（参见 申 16: 13）或者八日节期（参见 利 23: 36; 尼 8: 17; 玛加伯下（次经）10: 60，以及约瑟夫）。很明显，在耶稣时代，住棚节为八日节期。然而，在最后一天，无法从西罗亚水池中打水泼在祭坛底座上，就象前面其它七天内所作的一样。我们从塔木德的短文苏克棚（Tractate Sukkah）了解到典礼仪式，其引用赛 12: 3。这可能是圣经上可以看得到的为谷物求雨的祷告。

▣ **“若”**，这是第三类条件语气，其意味着潜在行动。

▣ **“人若渴了”：**这是信仰耶稣的一般呼召。请参阅 7: 17 经文说明。

☐ **“可以到我这里来喝”**：耶稣在 4：13-15 中用了同样的隐喻。这可能是指耶稣的灵磐石供水一样（参见 林前 10：4）。很显然，它与旧约赛 55：1-3 中的邀请以及住棚节期间有关象征喷水的文化背景有关。

一些早期的古希腊手抄本忽略了“到我这里来 (to mee)” (MSS 第 66 页, 1*和 D)。其包括在第 66c 页, 第 75 页, ! c, 并且通过经文上下文来暗示。在约翰福音中, 人们迫切地信靠耶稣。这是福音书需要关注的一个问题。

7：38 “信我的人”：注意这是一个现在时态分词。这表明重点是继续个人关系, 包括相信, 就象约翰福音第 15 章的“忍耐”一样。请参阅专题：常常遵守主的道（参见 约 8：31）

☐ **“就如经上所说”**：很难辨别是引自哪本具体的圣经。其可能是赛 44：3； 58：11； 结 47：1； 亚 13：1； 或者 14：8。

☐ **“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对先行代名词有好几种理论。(1) 耶稣自己（早期教会神父, NEB）；(2) 相信基督的各位信徒（第 66 页, 奥利金 (Origen)）；或者 (3) 耶路撒冷圣城。在亚拉姆语中, “他”可以意味着“她”, 可以指该城（这是拉比们所居住的地方, 结 47：1-12 和亚 14：8）。

耶稣称自己为活水（参见 约 4：10）。现在从经文上下文来看, 它是圣灵（第 39 节）, 即为耶稣的信徒提供活水并生成活水（戈登·菲, 《最终注释是什么》第 83-87 页）。这与信徒中圣灵事工形成基督的道理保持同等地位（参见 罗 8：29； 加 4：19； 弗 4：13）。

7：39 “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 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很明显, 这是反映约翰福音对这次表白重要性的最后看法（参见 约 16：70）。也表明耶稣被钉十字架以及圣灵降临的重要性, 它们都被看作是“荣耀”（参见 约 3：14； 12：23； 17：1）。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7：40-44

7:40 经上岂不是说, 基督是大卫的后裔, 从大卫本乡伯利恒出来的吗。

7:41 有的说, 这是基督。但也有的说, 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

7:42 经上岂不是说, 基督是大卫的后裔, 从大卫本乡伯利恒出来的吗。

7:43 于是众人因着耶稣起了分争。

7:44 其中有人要捉拿他。只是无人下手。

7：40 “这真是那先知”：这是一个对摩西律法书中弥赛亚应许的隐喻, 请参阅民 18：15。许多人承认耶稣是一位先知（参见 约 4：19； 6：14； 9：17； 太 21：11）。他们承认耶稣的权柄, 但是不理解它的奥妙所在。伊斯兰教对耶稣也使用这个称谓, 但是不理解他所传达的信息。

7：41 “有的说, 这是基督。”这表明“基督”这个词与希伯来语“弥赛亚”一词相当, 也就是“受膏者”的意思。在旧约, 君王、祭司、以及先知等受膏作为神呼召和装备的标记。

☐ **“但也有的说, 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这个希腊语法结构表达的是对这个

问题的“否定”。但是赛 9: 17 的内容与之有什么相关呢？

7: 42 这个语法结构表示对这个问题的“同意”。

▣ “大卫的子孙”（参见 撒下第 7 章；太 21: 9； 22: 42）。

▣ “弥赛亚生于伯利恒”：这是另外一个使用反语的句子（参见 弥 5: 2-3 和太 2: 5-6）。

7: 43 耶稣和他的福音始终引起分裂（参见 约 7: 48-52； 9: 16； 10: 19； 太 10: 34-39； 路 12: 51-53）。耶稣引用了大量的比喻给这块土地的人（马太福音第 13 章）。有些人有属灵的耳朵，有些人则没有（参见 太 10: 27； 11: 15； 13: 9, 15（两次）， 16, 43； 可 4: 9, 23； 7: 16； 8: 18； 路 8: 8； 14: 35）。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7: 45-52

7:45 差役回到祭司长和法利赛人那里。他们对差役说，你们为什么没有带他来呢。

7:46 差役回答说，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

7:47 法利赛人说，你们也受了迷惑吗。

7:48 官长或是法利赛人，岂有信他的呢。

7:49 但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是被咒诅的。

7:50 内中有尼哥底母，就是从前去见耶稣的，对他们说，

7:51 不先听本人的口供，不知道他所作的事，难道我们的律法还定他的罪吗。

7:52 他们回答说，你也是出于加利利吗。你且去查考，就可知道，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

7: 46 “差役回答说，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这是一个非常令人吃惊的见证：（1）他们没有提及害怕那些寻找借口杀害耶稣的人；（2）这些圣殿侍卫们对耶稣的意见保持一致，同时那群人出现了分裂；（3）这些人通常执行命令而不会表达自己的观点。

7: 48 “官长或是法利赛人，岂有信他的呢。”第 47 和 48 节中这个希腊语法结构表达的是“否定”的回答。词语“官长”是指古代犹太最高参议院的人。这儿我们看到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最高参议院的人），他们一般情况下彼此非常敌视，但是在反对耶稣的时候却联合起来（参见 约 11: 47, 57； 18: 3）。

7: 49 “但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是被咒诅的。”这是指“这块土地上的百姓”（‘am hā’ āres），他们被宗教领袖们轻视，因为他们没有遵守所有口头传统（民 27: 26）。在第 50 节又可以看到约翰福音中的反语句，此处尼哥底母等人指出他们也违反了接待耶稣的律法。

哦，宗教狂的悲剧。这些诅咒一般百姓的人，结果诅咒了他们自己。如果光亮变成黑暗，这是多么伟大的黑暗啊。警惕啊，现代保守的、受到教育的宗教狂热者们！

7: 51 “不先听本人的口供，不知道他所作的事，难道我们的律法还定他的罪吗。”这个希腊语法结构表达的是“否定”的回答（参见 出 23: 1； 民 1: 16）。

7: 52 “你也是出于加利利吗？”这个回答表明参议院对耶稣在情绪上的抵触。

▣ “**考查**”：这个词就是“调查”的意思，含蓄地表明犹太人对圣经的研读态度（参见 约 5: 39）。这再一次表明了耶稣使用了反语。以利亚（参见 王上 17: 1）、约拿（参见 王下 14: 25）、何西阿、以及那鸿呢？他们肯定都是“先知”（民 18: 15, 19； 创 49: 10； 撒母耳下第 7 章）。

7: 53-8: 11，请参阅第 8 章开头的经文注释。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在第 7 章耶稣所说话的节期背景是什么？
2. 解释并说明“住棚节”的目的？
3. 宗教领袖为什么对耶稣产生敌意？
4. 列出这章不同群体对耶稣的评论。

约翰福音第 8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行淫时被捉的 妇人 7:53-8:11	通奸妇女面对 世界的光-耶稣 7:53-8:12	行淫时被捉的 妇人 7:53-8:11	行淫时被捉的 妇人 7:53-8:10	行淫的妇人 7:53-8:11
耶稣是世界上 的光 8:12-20	耶稣为自己做 见证 8:13-20	耶稣是世界上 的光 8:12-20	耶稣是世界上 的光 8:12	耶稣是世界上 的光 8:12 对耶稣自己见 证的讨论 8:13-18
			8:13 8:14-18 8:19a 8:19b 8:20	8:19 8:20
我要去的地方 你们不能到 8:21-30	耶稣预言他将 离开 8:21-30	8:21-29	我要去的地方 你们不能到 8:21 8:22 8:23-24 8:25a 8:25b-26 8:27-29 8:30	8:21 8:22-24 8:25a 8:25b-26 8:27-29 8:30
真理使人得自 由 8:31-38	真理使人得自 由 8:30-36	8:31-33	真理使人得自 由 8:31-32 8:33	耶稣与亚伯拉 罕 8:31-32 8:33-38
祖先和魔鬼 8:39-47	亚伯拉罕的子 孙和撒旦 8:37-47	8:34-38 8:39-47	8:34-38 8:39a 8:39b-41a 8:41b 8:42-47	8:39-41a 8:41b-47
耶稣在亚伯拉 罕之先 8:48-59	耶稣在亚伯拉 罕之先 8:48-59	8:48-59	耶稣与亚伯拉 罕 8:48 8:49-51 8:52-53 8:54-56	8:48-51 8:52-56

	8:57	8:57-58
	8:58	
	8:59	8:59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7: 53-8: 11 经文背景：

- A. 约翰福音 7: 53-8: 11 不是最初约翰福音的一部分。
- B. 福音书忽略这部分内容（以希腊语写的一个句子）的证据如下：
 1. 外部证据
 - a. 最古老的希腊手抄本中没有这部分内容；
 - 1) 埃及纸莎草纸经文 - 第 65 页（三世纪早期），第 75 页（三世纪）；
 - 2) 安色尔经文 - !（四世纪），B（四世纪），可能在 A 和 C 中都没有。在约翰福音中的相同内容在这里已经受损了。但是研究遗留下来的手抄本手稿时，发现并没有这段内容的空间。
 - b. 许多后来的希腊手抄本都使用特殊的标记或者符号，比如一个星号，表明它不是原福音书内容。
 - c. 在后来的几种不同手抄本的不同地方发现了这段内容：
 - 1) 约 7: 36 经文之后；
 - 2) 约 7: 44 经文之后；
 - 3) 约 7: 25 经文之后；
 - 4) 路 21: 38 经文之后；
 - 5) 路 24: 53 经文之后；
 - d. 有些古代译本中没有这段内容：
 - 1) 古拉丁语《圣经》；
 - 2) 古叙利亚语《圣经》；
 - 3) 伯西托本《圣经》的早期副本；

- e. 希腊神父们对这段经文没有做任何注释（十二世纪之前都没有）。
 - f. 六世纪的西方手抄本 D (Bezae)、拉丁文圣经、以及后来的伯西托本《圣经》（即古叙利亚文《圣经》）才出现了这段内容。
2. 内部证据：
- a. 词汇和风格更像路加福音而非约翰福音。在一些希腊手抄本中，它出现在路 21：38 后面，而其它手抄本则放在路 24：53 后面。
 - b. 总体来看，它完全不符合耶稣住棚节之后与犹太领袖们的对话内容（参见 约 7：1-52； 8：12- 59）。
 - c. 在对观福音书中没有关联问题经文。
3. 对于有关完整的技术讨论，请参阅布鲁斯·梅斯著的《希腊文·新约文本注解》第 219-221 页。
- C. 这段说明性文字可能就是耶稣真实生平的口头传承。然而，耶稣生平有许多记录说明，但福音书作者只是有选择性的加以整理而非做完全记录（参见 约 20：30-31）。它是福音书作者自己受到圣灵感动而写出来的。后来的文士们没有权利将耶稣生平包括进去。即使是可信的，也不是因为原作者受到圣灵感动而包括进去。原作者自己在圣灵的带领下受到启示，进而选择、安排、并改编耶稣的事工和话语。由于这段经文不是原文内容，因此不是受到圣灵感动写出的，所以不应当包括在圣经之内。
- D. 我对这段内容不作评论，因为我不相信它出自约翰之手，因此没有感动（即使是历史事件也是如此）。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8：12-20

8:12 耶稣又对众人说，我是世上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

8:13 法利赛人对他说，你是为自己作见证。你的见证不真。

8:14 耶稣说，我虽然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还是真的。因我知道我是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你们却不知道我是从哪里来，往哪里去。

8:15 你们是以外貌（原文作凭肉身）判断人。我却不判断人。

8:16 就是判断人，我的判断也是真的。因为不是我独自在这里，还有差我来的父与我同在。

8:17 你们的律法上也记着说，两个人的见证是真的。

8:18 我是为自己作见证，还有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作见证。

8:19 他们就问他说，你的父在那里。你们不认识我，也不认识我的父。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

8:20 这些话是耶稣在殿里的库房，教训人时所说的。也没有人拿他。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

8：12 “耶稣又对他们说，”在该章中没有提及“众人”。很显然，住棚节已经结束，耶稣仍然留在圣殿里，与犹太领袖们辩论并作见证。

然而，因为耶稣在节期泼水典礼上显明自己，在本章节他用了节期光照来显现自己。

▣ **“我是光”** 第 6、第 7、以及第 8 章都与以色列历史的“旷野流浪”有关，耶稣使用的隐喻来自以下方面：(1) 第 6 章使用“吗哪”和“生命的粮”；(2) 第 7 章使用“水”和“活水”；(3) 第 8 章使用“光”和“神的荣光”。在整本约翰福音书中重复光的隐喻（参见 约 1：4-5， 8-9； 3：19-21； 9：5； 12：46）。

对于它所指的还存在着一些争论：(1) 古人害怕黑暗；(2) 旧约中神的称呼（参见 诗 27：1； 赛 62：20； 约一 1：5）；(3) 住棚节的背景、妇人院（the Court of the Women）中的枝状大烛台发光；(4) 在旷野流浪期间神的荣光隐喻象征神的存在；(5) 旧约中的弥赛亚称呼（参见 赛 42：6， 49：6； 路 2：32）。

拉比们也用“光”作为弥赛亚的称呼。在住棚节期间，妇人院中大烛台的蜡烛发光，很明显这是耶稣讲话的背景。弥赛亚是光的暗示，第 1：4，8 节中的特殊参考说明与圣殿中的典礼一致，对于耶稣来说则持续显现其真正来源。

这就是约翰福音书中七个“我是”谈话中的一个（位于谓语后面）：

1. 我就是生命的粮（6：35、.41、.46、.51）；
2. 我是世界的光（8：12； 9：5， 1：4， 9； 12：46）；
3. 我就是羊的门（10：7.9）；
4. 我是好牧人（10：11， 14）；
5. 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11：25）；
6. 我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14：6）；
7. 我是真葡萄树（15：1， 5）；

只有在约翰福音书中才能看到这些独特的表达，指出耶稣的为人。约翰福音着重救赎的这些人性化方面：我们必须信靠他！

▣ **“世界的”**：这表明耶稣基督福音的普遍范围（参见 约 3：16）。

▣ **“跟从我的”**：这是一个现在式主动分词。必须记住的是，从根本上来说，基督教不是宗教信条或者神学，相反它是通过改变信徒生活方式而建立的个人关系（参见 约一 1：7）。

▣ **“不在黑暗里走”**：这是隐喻撒旦的神学概念“未得救的人弄瞎了心眼”（参见 林后 4：4）。旧约经文中更为隐喻的是，神的话语就像“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参见 诗 119：105）。

▣ **“生命的光”**：耶稣拥有神的生命，并将它赐给他的信徒（参见 太 5：14），赐给神交托给他的那些人。

8：13 “你的见证不真”：犹太人声称为证据的法律术语（民 35：30； 申 17：6； 19：15-21）。耶稣早些时候说及这个异议（参见 约 5：31），并且给出了几个见证。根据经文上下文可以得知，他的见证人就是父神。

8：14， 16 “如果…若” 这是两个第三类条件句，意思是潜在的、甚至是可能发生的动作。第 8 章中绝大多数条件句都是这种类型。

▣ **“我知道我是从哪里来，往那里去”**：耶稣意识到自己与父神的先在性，知道自己的使命，并且预言自己的在世时间（参见 约 1：1-4； 14-18； 7：28-29； 13：1； 17：5）。

▣ “你们却不知道我是从哪里来，往那里去”：这句经文与第7章有关。他们不知道耶稣的出生地（参见 约 7：41-42），也不知道他要到哪里去（参见 约 7：34-36；8：21）。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参见 约 1：8）

8：15 “你们是以外貌（原文作凭肉身）判断人”：这也是第7章的一个隐喻（参见 约 7：24）。

▣ “我却不判断人”：有人觉得这儿与约 3：17 和约 9：39 之间相矛盾。耶稣来这儿不是审判而是赐下生命。通过他到来的这个事实，要对那些拒绝他的人实施审判（参见 约 3：18-21）。

8：16-18 这是再次强调在法庭需要两个证人（民 35：30；申 17：6；19：15）。耶稣没有采用不确定的词汇，强调了他与父神的独一性（参见 约 7：29；14：9）。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参见 约 1：8）

8：19 “你的父在哪里？”他们仍然只在物质上、字面意思的水平上理解耶稣。他们的成见和傲慢想法使真理大门对他们关闭（参见 约 8：27）。

▣ “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这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其常被称作“与事实相反”。“若认识我，可是不认我，也就认识我的父，可是不认父神”：这个主题是对约 5：37 的重复。该书约翰福音是很难的，因为它就像悦耳的交响曲给人不断重复的感觉。

8：20 “耶稣在殿里的库房说这些话”：这个库房不是一个独立的建筑。希伯来语传统说：在妇人院中有十三个喇叭形的容器，每个容器作标记具有特定的作用（参见 可 12：41），在住棚节期间需要点燃巨大的灯。

▣ “他的时候还没有到”：请参阅 2：4 经文注释。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8：21-30

8:21 耶稣又对他们说，我要去了，你们要找我，并且你们要死在罪中。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

8:22 犹太人说，他说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难道他要自尽吗。

8:23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你们是属这世界的，我不是属这世界的。

8:24 所以我对你们说，你们要死在罪中，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

8:25 他们就问他说，你是谁。耶稣对他们说，就是我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

8:26 我有许多事讲论你们，判断你们，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我在他那里所听见的，我就传给世人。

8:27 他们不明白耶稣是指着父说的。

8:28 所以耶稣说，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基督，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作的。我说这话，乃是照着父所教训我的。

8:29 那差我来的，是与我同在。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作他所喜欢的事。

8:30 耶稣说这话的时候，就有许多人信他。

8: 21-22 “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犹太人说，他说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难道他要自尽吗？”第 22 节中的问题表达意思是“否定”的回答。从经文上下文可以很明显地看出，虽然他们不理解耶稣的话（参见 约 7: 34-36），但是他们与他的死有关。从约瑟夫那里我们可以得知自杀是被定为地狱中最严重的罪孽之一。他们的问题明显地表明这就是他们想象的耶稣只能这样做了。

8: 21 “你们要死在罪中”：从字面上理解就是“犯罪了你就要死”。这个词“罪”在 21 节中是单数，在 24 节中是复数。这主要是指他们拒绝承认耶稣是基督的化身（参见 约 8: 24）。在对观福音书中，这的确是不可饶恕的罪。犹太领袖们拒绝耶稣的道以及所行神迹给人们带来的启示。

8: 23 “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这是约翰纵向二元论的又一个例子（参见 约 7: 35-36; 18: 36）。约翰福音中，耶稣从上头来和犹太人从下头来的对比形成了一个二元论，它在福音书中是唯一使用这个方法的。对观福音书（马太福音、马可福音、以及路加福音）对比了两个犹太世代、现在罪恶的世代以及正义的未来世代。通过历史二元论和纵向二元论之间的术语来描述这个不同之处。耶稣用这两种不同的背景训导过吗？可能是对观福音书中记录了耶稣公共场合下训导，而约翰福音则记录了耶稣对门徒们的私下训导。

▣ “你们是属这世界的”：这个世界卧在那恶者手下（参见 林后 4: 4; 弗 2: 2; 约一 5: 19）。

8: 24 “除非”，这是第三类条件语气句子，其意味着潜在行动。

▣ “你们相信我是基督”

NASB, NKJV “you believe that I am He”

NRSV, JB “believe that I am he”

TEV “believe that ‘I Am Who I Am’ ”

NJB “believe that I am He”

这对耶稣自己神性最强烈的表达。他用了旧约中的“耶和华”称谓（即出 3: 14 的“我是自有永有”）。这是约翰福音书中“我是”表达中最明显的一个。没有谓语（参见 约 4: 26; 6: 20; 8: 24, 25, 58; 13: 19; 18: 5, 6, 8）。请参阅专题：2: 23 经文解释：约翰福音中使用“信”经文

8: 25 “就是我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

NASB “What have I been saying to you from the beginning?”

NKJV “Just what I have been saying to you from the beginning”

NRSV “Why do I speak to you at all?”

TEV “What I have told you from the very beginning”

NJB “What I have told you from the outset.”

最初，希腊手抄本在这些句子中间是没有空间的。这些希腊字母可以分开放在不同的地方，使句子符合经文上下文的意思。翻译的分歧与手抄本异文无关。观点如下：(1) ho ti - 为什么我要对你说呢（NRSV）；(2) hote - 我从起初告诉你们的（NASB, NKJV, TEV, NJB, NIV）；或者 (3) ho ti 是闪族表示惊讶的一个习惯用语 - 我向你说过的（NRSV）。

它可能是约翰的一句话，表明这个词“起初”用于《旧约圣经》的希腊文译本创 1: 1 以及约 1: 1。耶稣来自“起初”，并且始终在告知他们。

8: 26-27 在约翰福音中经常重复这些主题，起到强调的作用：(1) 父差我（参见 约 3: 17, 34; 4: 34; 5: 36, 38; 6: 29, 44, 47; 7: 28-29; 8: 16, 26, 42; 10: 36; 11: 42; 12: 49; 14: 24; 15: 21; 17: 3, 18, 21, 23, 25; 20: 21); (2) 父是真的（参见 约 3: 33; 7: 28); (3) 耶稣的教训来自父神（参见 约 3: 11; 7: 16-17; 8: 26, 28, 40; 12: 49; 14: 24; 15: 15)。

▣ “世人”，请参阅 1: 10 经文注释。

8: 28 “你们举起人子以后”：这是旧约民 21: 4-9 中的隐喻，在约 3: 14 中进行过说明。这个词就像约翰福音中的众多词汇一样具有双重含义。他可以理解为“举起”就像在十字架上一样，但是在徒 2: 33, 5: 31; 腓 2: 9 等经文中常常用于“高举”。耶稣知道他是来受死的（参见 可 10: 45)。

▣ “人子”：这是耶稣自称。在犹太教中，它没有国家、军国主义、以及弥赛亚救世主的含意。耶稣选择这个称呼是因为它连接了人性（参见 结 2: 1; Ps. 8: 4) 和神性（但 7: 13) 的概念。

8: 29 “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耶稣与父神的关系使他继续与神同在（参见 约 8: 16; 16: 32)。这也是为什么背十字架是这么难的原因（参见 可 15: 34)。

8: 30 “就有许多人信他”：在这句经文中，这个词“信”所用范围变大了。它是指一些听众的小信（马太福音第 13 章，马可福音第 4 章)。他们在理解的基础上勉强承认耶稣是弥赛亚。8: 30-58 经文中清楚地表明了他们不是真信（参见 约 2: 23-25)。在约翰福音中，信有好几个等级，不是所有的信都可以得救。请参阅标题 2: 23。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8: 31-33

8:31 耶稣对信他的犹太人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

8:32 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

8:33 他们回答说，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你怎么说，你们必得以自由呢。

8: 31 “如果你遵守”，这是第三类条件语气句子，其意味着潜在行动。这儿强调继续信奉，在约翰福音第 15 章也清楚地表明了这点。这是新教会福音讲道中非常罕见的组成部分。这道必须去相信（参见 约 5: 24)、顺服、和遵守。请参阅专题：约一 2: 10 “遵守” 经文解释。

专题：需要忍耐

神学教义与基督徒生活有关，也是难以解释的，这是因为它们是以典型的东方辩证为基础。这种成对关系看起来相互矛盾，但是它们都属于神学。西方基督徒趋向于选择一个真理，并且忽视或者轻视相对的真理。以下是对其进行的解释说明：

1. 救恩是信仰基督的最初决定还是信徒的终身承诺？
2. 救赎就是通过仁慈的神施恩拣选、还是人类相信并悔改来进行属灵的奉献？
3. 一旦领受，救恩就会一劳永逸还是需要继续努力奋斗？

这个忍耐主题贯穿了教会的历史。这个问题出现在新约有明显冲突的经文中：

1. 有关确信的经文；
 - a. 耶稣所说的话（参见 约 6：37； 10：28-29）；
 - b. 保罗所说的话（参见 罗 8：35-39； 弗 1：13； 2：5, 8-9； 腓 1：6； 2：13； 帖后 3：3； 提后 1：12； 4：18）；
 - c. 彼得所说的话（参见 彼前 1：4-5）；
2. 有关需要忍耐的经文；
 - a. 耶稣所说的话（参见 太 10：22； 13：1-9, 24-30； 24：13； 可 13：13； John 8：31； 15：4-10； 启 2：7, 17, 20； 3：5, 12, 21）；
 - b. 保罗所说的话（参见 罗 11：22； 林前 15：2； 林后 13：5； 加 1：6； 3：4； 5：4； 6：9； 腓 2：12； 3：18-20； 西 1：23）；
 - c. 希伯来书作者所说的话（2：1； 3：6, 14； 4：14； 6：11）；
 - d. 约翰所说的话（参见 约一 2：6； 约贰 9）；
 - e. 父神所说的话（参见 启 21：7）。

圣经中的救赎来自至高无上三位一体神的爱、仁慈、以及恩典。如果没有圣灵的带领，任何人都不会得救（参见 约 6：44, 65）。神性首先将临，而后实施实际所为，但是要求人在最初和后来持续的情况下对信心和悔改有所回应。神以立约的形式与人建立关系。这样就有了赦免和为此承担责任这一说法。

救恩是面向所有人。耶稣的死解决了堕落人类犯罪的问题。神用这种方式使所有那些按照自己形象造出的人们在耶稣里面对他的爱以及预备作出反应。

如果你想更多了解非加尔文教派观点的话题，请参阅以下资料：

1. 戴尔·穆迪著《信主之道》(The Word of Truth) 埃德曼斯出版，1981年（第348-365页）。
2. 霍华德·马希尔著《保守神权》(Kept by the Power of God)，贝司尼团契出版，1969年。
3. 罗伯特·尚克著《耶稣的一生》(Life in the Son,)，韦斯科特出版，1961年。

本段圣经则处理该领域下的两个不同问题：(1) 以得到得救确据为借口而沉醉于灵性无果实和自私的生活；(2) 激励那些对事工和个人犯罪不予理睬的人。这个问题就是犯错的群体发出错误的信息，并且在有限的神学信息上建立神学系统。一些基督徒迫切需要确据信息，同时另外一些人需要严厉警告。你算是哪一群体的？

▣ **“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耶稣强调了顺服的生活方式（参见 路 6：46；约贰第 9 章）。

8：32 “你们必晓得”：在旧约中这是用来表示“知道”的意思，也就是“个人关系”，而非“认识真理”（参见 创 4：1； 耶 1：5）。

8：32, 40, 44, 45, 46 “真理”：这是上下经文的主要概念。这个词有两个含义：(1) 可信性或者(2) 真理与谬误的关系。两种含义对于耶稣的一生和事工都是真实的。他是福音的内容和目标。真理主要集中在耶稣身上。耶稣显明了人性化的父神。这个对

比关系常常脱离经文上下文，并且用于教导背景。事实，甚至有大量的真事实，都不会让一个人的自由（参见 传 1: 18）。请参阅 6: 55 和 17: 3 经文注释专题。

8: 32 “得自由”：信徒脱离墨守陈规、仪式、行为展示、以及虔诚崇拜等。但是，得自由的信徒藉着福音的缘故来约束自己（参见 罗 14: 1-15: 6； 林前 8-10）。

8: 33 “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这些蒙眼的种族优越感论调多么令人吃惊。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埃及人、亚述人、巴比伦人、波斯人、希腊人、叙利亚人、以及罗马人呢？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8: 34-38

8:34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

8:35 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

8:36 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

8:37 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

8:38 我所说的，是在我父那里看见的。你们所行的，是在你们的父那里听见的。

8: 34 “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耶稣想引导他们到先前第 32 节中“得自由”的属灵认识上，但第 33 节表明他们误解了耶稣的意思。这句话与第 21 和 24 节中耶稣的确据有关。他对这些外邦信徒的谴责在第 44-47 节达到了极点。

正如弗兰克在《新约圣经神学》(New Testament Theology) 所说的那样，“人的盟誓反语则被理解为奴役 - 就是他最终想得自由的。”（第 32 页）。

8: 35 这句话与第 34 节没有直接关系，但是与第 36 节有关。耶稣不是希伯来犹太人的摩西，他是神的儿子。只要信靠他，不靠律法和仪式，就可以得自由（第 32 节）。

8: 36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谈及潜在的见证。

8: 37 “你们却想要杀我”（参见 约.5: 18； 7: 1, 19； 8: 37, 40； 11: 53）。

▣ **“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这句话可以理解为以下几个方面：参考的研读圣经就是《二十六种圣经译本》(The Bible in Twenty Six Translations)。

1. “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 - 美国标准版圣经。
2. “你们心里容不下” - 亨利. 阿尔福德译的《新约》
3. “在你们中间没有间隔” - 《新约》詹姆斯. 默尔福特的新译本
4. “在你们中间没有间隔” - 《新约》罗德汗新译本
5. “因为你们的信容不下我的道” - 瑞欧译《四福音》

8: 38 “我所看见的”：这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句。它与耶稣先在性以及与其父神的关系有关（参见 约 8: 40, 42）。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8: 39-47

8:39 他们说，我们的父就是亚伯拉罕。耶稣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

亚伯拉罕所行的事。

8:40 我将在神那里所听见的真理，告诉了你们，现在你们却想要杀我。这不是亚伯拉罕所行的事。

8:41 你们是行你们父所行的事。他们说，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我们只有一位父就是神。

8:42 耶稣说，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因为我本是出于神，也是从神而来，并不是由着自己来，乃是他差我来。

8:43 你们为什么不明白我的话呢？无非是因你们不能听我的道。

8:44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

8:45 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

8:46 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什么不信我呢。

8:47 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神。

8: 39 “我们的父就是亚伯拉罕”：耶稣强调他们肉身祖先是亚伯拉罕，但是他指出他们却有撒旦的特征（地 38 节、第 44 节）。一个人的信仰关系（不是种族身份）是犹太人与神之间的关系（参见 申 6: 5, 13; 罗 2: 28-29; 9: 6）。

▣ “若”：在格式上来说，这是一个第一类条件句，但是它能起到第二类条件句的作用（第 19 节和第 42 节）。希腊手抄本译文试图通过将第一句改为未完成时态来消除混合条件格式。如果是这样的话，则可以理解为“如果你是亚伯拉罕的儿子，但是你不是，那么你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但是你没有行”。

8: 40 “一个人”：耶稣不仅知道自己是耶和华的使者，与耶和华的神性本质相同，而且他也是一个真正的人。他驳斥了诺斯替假教士对属灵和属世之间永恒二元论的主张。

8: 41 “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

NASB, NKJV “We were not born of fornication”

NRSV “We are not illegitimate children”

TEV “We are true children”

NJB “We were not born illegitimate”

这可能与第 48 节（“你是撒玛利亚人”）的指控有关。犹太人强调耶稣是私生子，不具有纯正的犹太血统。后来有希伯来资料说耶稣是一位罗马士兵的私生子。

▣ “我们只有一位父就是神”：这句话是对旧约（参见 申 4: 35, 39; 6: 4-5）中词语（参见 申 32: 6; 赛 1: 2; 63: 16; 64: 8）“一神论”的反应。在此出现了进退两难的问题：这些犹太领袖强调神的唯一性（参见 申 6: 4-5），并且顺服神赐下的摩西律法（参见 申 6: 1-3, 17, 24-25）。耶稣声称与神同在。耶稣说与神在一起不是靠遵行律法，而是建立与他的个人信仰关系。他们的混淆和勉强是可以理解的，但这正是是圣灵领悟以及耶稣带来信仰的道。

8: 42 “若”这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但是他不是；你们就必爱我，但是你们不爱我”（第 47 节）。

8: 43 “因你们不能听我的道”：这是指属灵的领受和理解。但是他们没有属灵的耳朵（参见 赛 6: 9-10； 太 11: 15； 13: 9, 15-16, 43； 可 4: 9, 23； 7: 16； 8: 18； 路 8: 8； 14: 35； 徒 7: 51； 28: 26-27）。

8: 44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宗教领袖们对他说出来的话多么吃惊啊（第 47 节）。这个带有家族特征的概念用希伯来语则表达为“某某的儿子”。（参见 太 13: 38； 徒 13: 10； 约一 3: 8, 10）

回 “从起初是杀人的”：这不是指邪恶的永恒性。但是它反映了借助于邪灵蛇使亚当和夏娃灵性死亡的概念（参见 创世纪第 3 章）。

8: 46 “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根据经文上下文可以得知，这是指假见证。撒旦说谎言，耶稣说真理。耶稣请这些犹太领袖们驳斥他说的话或者训导，证明他是假的。在经文上下文中，这句话与耶稣无罪神学论无关。

在约翰福音中，“罪”是堕落世界中邪恶的代表，不服从神就是犯罪的表现。罪是除耶稣以外的一切世事。最大的“罪”就是不信神（参见 约 16: 9）。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8: 48-59

8:48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说，你是撒玛利亚人，并且是鬼附着的，这话岂不正对吗。

8:49 耶稣说，我不是鬼附着的。我尊敬我的父，你们倒轻慢我。

8:50 我不求自己的荣耀。有一位为我求荣耀定是非的。

8:51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

8:52 犹太人对他讲，现在我们知道你是鬼附着的。亚伯拉罕死了，众先知也死了。你还说，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尝死味。

8:53 难道你比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还大吗。他死了，众先知也死了。你将自己当作什么人呢。

8:54 耶稣回答说，我若荣耀自己，我的荣耀就算不得什么。荣耀我的乃是我的父，就是你们所说是你们的神。

8:55 你们未曾认识他。我却认识他。我若说不认识他，我就是说谎的，像你们一样，但我认识他，也遵守他的道。

8:56 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

8:57 犹太人说，你还没有五十岁，岂能见过亚伯拉罕呢。

8:58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

8:59 于是他们拿石头要打他。耶稣却躲藏，从殿里出去了。

8: 48 “你是撒玛利亚人，并且是鬼附着的”：原因可能是：“撒玛利亚”这个词后面的亚拉姆语影响了这句话的真正含义，撒玛利亚的意思就是“魔鬼的首领”。耶稣说的是亚拉姆语。如果是这个意思的话，那么它就与宗教领袖们诬告耶稣的权柄来自魔鬼那里相吻合。也可能是有人被鬼附身而说谎言（第52节）。

如果意思是“撒玛利亚人”，那么他们强调耶稣是一个异教徒，不是真的犹太人（亚伯拉罕不是他的祖先）。“撒玛利亚”是“羞耻”和“蔑视”的意思。

回 “我的荣耀”，请参阅 1: 14 经文注释。

8: 51, 52 “如果…若”这些都是第三类条件句，意思是潜在的动作。注意顺服和信靠是相连的（参见 约 14: 23； 15: 20； 17: 6）

▣ “就永远不见死”：这是一个双重否定句。很明显，这是指属灵的死亡（第 21 节和第 24 节），而不是肉体的死亡（参见 约 5: 24； 6: 40, 47； 11: 25-26）。它可能是指对死的恐惧（参见 林前 15: 54-57）。

8: 52 这表明他们误解了耶稣的话（第 51 节）。他们认为它与亚伯拉罕及先知们有关。

8: 53 这个问题希望得到“否定”的回答。

▣ “你将自己当作什么人呢？” 这是最关键的一点。耶稣在第 54 节和第 58 节清楚地给出了结论，他们觉得因为耶稣亵渎了他们的祖先，试图用石头打他。

8: 54 “若”，这是另外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子，意味着潜在行动。

▣ “荣耀”：在此应用时表示尊敬的意思（参见 罗 1: 21； 林前 12: 26）。

8: 55 “认识…认识…”这个英语单词翻译成希腊语则是[ginōskō]和[oida]，即在经文上下文中是同义词（7: 28-29）。耶稣知道父神，并且向信徒显现。世人（甚至是犹太人）都不认识父神（1: 10； 8: 51； 10: 3； 17: 25）。

8: 56 “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这是令人吃惊的说法。耶稣将自己与“犹太人”、“律法”（参见 约 8: 17）、“圣殿”、甚至祖先亚伯拉罕疏远开。这是一处非常明显的与旧约决裂。

▣ “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这是一个不定中间直述语气。亚伯拉罕多大程度上理解弥赛亚？在这几种翻译中，这是一个将来时态。我们从二十六种翻译的圣经中做出选择。

1. “他对看到的兴高采烈” - 《新约要点》：罗德汗新译本
2. “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 标准修订版
3. “在仰望的日子里嫉妒欢喜” - 盖瑞特·瑞库著《伯克利版新约》。
4. “盼望我到来的日子” 新约 埃德加·古兹皮得所著《美语新约》。
5. “欢喜仰望我的日子” 威廉·贝克著的《现代英语新约》

而且，由哈罗德·默尔特编辑的《希腊解析词典修订版》在《旧约圣经》的希腊文译本第 2 页中将该动词表示为“热切希望”。

▣ “既看见了，就快乐”：这是指两件事之一：（1）亚伯拉罕在他的一生中有一个对弥赛亚的想象（厄斯德拉下 3: 14）或者（2）亚伯拉罕活着（在天国），并且意识到弥赛亚在地上的事工（参见 来 11: 13）。

8: 58 “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这是亵渎犹太人，他们试图用石块打耶稣（参见 出 3: 12, 14）。他们无法理解耶稣说的是什么、是哪一位、不知道他的先在神性（参见 约 4: 26； 6: 20； 8: 24, 28, 54-59； 13: 19； 18: 5, 6, 8）。

8: 59 这是导致解经猜测以下问题的句子之一：(1) 这是一件奇迹（参见 路 4: 30 以及此处的经文附加部分）、或者 (2) 耶稣融入到人群中，因为他看起来就像参加节期的所有其他犹太人。有一个神启示的时间表。耶稣知道他将被钉十字架而死，他知道原因、时间、和地点。他的时候还没有到。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约翰福音 7: 53-8: 11 是最初约翰福音的一部分吗？

如果是，为什么？如果不是，为什么？

1. 耶稣说“我是世界的光”的背景是什么？

2. 为什么法利赛人这么敌视耶稣？

3. 根据经文上下文来解释第 30 节中“相信”的意思。

约翰福音第 9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治好生来瞎 眼的 9: 1-12	生来瞎眼的人 重见光明 9: 1-12	耶稣显明自己 是生命的光 9: 1-12	耶稣治好生来 瞎眼的人 9: 1-2 9: 3-5 9: 6-7 9: 8 9: 9a 9: 9b 9: 10 9: 11 9: 12a 9: 12b	治好生来瞎眼的 9: 1-5 9: 6-7 9: 8-12
法利赛人盘 问被治好 的人 9: 13-17	法利赛人将被 治好的人赶出 会堂 9: 13-34	9: 13-17	法利赛人盘问 被治好的人 9: 13-15 9: 16a 9: 16b 9: 17a 9: 17b	9: 13-17
9: 18-23		9: 18-23	9: 18-19 9: 20-23	9: 18-23
9: 24-34		9: 24-34	9: 24 9: 25 9: 26 9: 27 9: 28-29 9: 30-33 9: 34	9: 24-34
灵性的瞎眼 9: 35-39	真看见和真瞎 眼 9: 35-41	9: 35-41	灵性的瞎眼 9: 35 9: 36 9: 37 9: 38 9: 39	9: 35-39
9: 40-41			9: 40 9: 41	9: 40-41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9:1-41节）

- A. 开了瞎子的眼睛，这是耶稣事工中很常见的神迹之一，行神迹有各种方式。
- B. 治好瞎眼的人是弥赛亚到来的标志（参赛 29: 18； 35: 5； 42: 7； 太 11: 5）。从上下文中可以看出医病的重要意义：耶稣是世界的光（参约 8: 12 和 9: 5）。
- C. 本章是用一个生来瞎眼的人，来比喻法利赛人灵里面的瞎眼（参约 9: 39-41 及太 6: 23）。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9:1-12

9:1 耶稣过去的时候，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

9:2 门徒问耶稣说，拉比，这人生来是瞎眼的，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是他父母呢。

9:3 耶稣回答说，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

9:4 趁着白日，我们必须作那差我来者的工。黑夜将到，就没有人能作工了。

9:5 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

9:6 耶稣说了这话，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

9:7 对他说，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西罗亚翻出来，就是奉差遣）。他去一洗，回头就看见了。

9:8 他的邻舍，和那素常见他是讨饭的，就说，这不是那从前坐着讨饭的人吗。

9:9 有人说，是他。又有人说，不是，却是像他。他自己说，是我。

9:10 他们对他说，你的眼睛是怎么开的呢。

9:11 他回答说，有一个人名叫耶稣。他和泥抹我的眼睛，对我说，你往西罗亚池子去洗。我去一洗，就看见了。

9:12 他们说，那个人在哪里。他说，我不知道。

9: 1 “生来是瞎眼的”：这里是治愈此类疾病的唯一的一个例子，绝不可能作假。

9: 2 “他的门徒”：这是自第 6 章以来第一次提及门徒。可能是指第 7: 3 节中提到的那些门徒；或者是耶稣的十二个门徒。

▣ “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是他父母呢？”这个问题引起过很多的神学讨论，我们必须按照古代犹太教而不是东方宗教来解释，有以下几种可能：（1）原罪，即拉比们根据创 25: 22 推理出来的；（2）父母或者直系祖先犯罪，影响到未出生的孩子（参出 20: 5；申 5: 9）；（3）拉比神学普遍相信犯罪导致疾病（参雅 5: 15-16；约 5: 14）。

这与东方轮回转世论或者因果报应无关，而应联系犹太教来理解。有关这个话题的讨论，请参阅 James W. Sire 著的《曲解圣经》(Scripture Twisting) 第 127-144 页。

9: 3 这句话是耶稣对第 2 节中门徒所提问题的答案。其中暗示了几个真理：（1）罪与疾病有时没有直接关系；（2）出现了问题麻烦，常常也是 神赐下祝福的机会。

9: 4 “我们…我”：这里代名词显然存在数方面的一致，因此有些希腊本圣经作了更改，使语法前后保持一致。但是，语法不一致也反映了一种神学观点，即耶稣是世界的光，我们也应用自己的方式反映出那光来（参太 5: 14）。

▣ “黑夜将到”：参照第 5 节，可以看出这是一个比喻。黑暗可以代表（1）即将到来的审判；（2）得救机会的丧失；（3）耶稣被人弃绝并钉十字架。

9: 5 “我是世上的光”：约翰常常用“光”和“黑暗”来比喻灵里的情况。耶稣是“世上的光”（1: 4-5, 8-9； 3: 17-21； 8: 12； 9: 5； 12: 46）暗指旧约中的弥赛亚（参赛 42: 6； 49: 6； 51: 4； 60: 1, 3）。

9: 6 “用唾沫和泥”：唾沫是犹太人治病的土方，但规定不能在安息日治病（参约 9: 14）。福音书中记录了耶稣用唾液治愈疾病的三个例子（参可 7: 33； 8: 23； 以及此处）。耶稣用这种容易接受的、甚至是人们期待的方式，鼓舞了此人的信仰。

9: 7 “西罗亚池子”：西罗亚是指“奉差遣的人”，住棚节仪式上会使用这个池子。“差遣”与来自基训泉（the Gihon springs）的池水有关，基训泉位于耶路撒冷城墙外面，拉比经学将“差遣”与弥赛亚联系在一起。

▣ “用水洗”：这是他信心的行动，他按照耶稣的话去行了。但是这还不是使其“得救的信心”（参约 9: 11, 17, 36, 38），信心的成长是一个过程，在所有的福音书当中，唯有约翰福音揭示了信心的等级。第 8 章讲到一个“相信”的百姓群体，但是还没有到得救的地步（马太福音第 4 章； 马可福音第 13 章等经文中土壤的比喻）。详情请参阅以下专题：

专题：用于“救赎”的希腊语动词时态

救赎不是结果，而是一种关系。它不是在一个人相信基督的时候就完成的，而仅仅是开始。它不是火灾保险单，也不是通往天国的门票，而是与耶稣之间的个人关系，即在日常生活中效法基督。

救赎作为一个完成动作（不定过去时）

- - 徒 15: 11;
- - 罗 8: 24;
- - 提前 1: 9;
- - 多 3: 5;
- - 罗 13: 11（将不定过去时与将来时结合在一起）。

救赎作为存在状态（完成时态）

- - 弗 2: 5, 8

救赎作为持续过程（现在时）

- - 林前 1: 18; 15: 2;
- - 林后 2: 15;
- - 彼前 3: 21; 4: 18;

救赎作为将来完成（动词时态或者上下经文中为将来）

- - （在太 10: 22, 24: 13; 可 13: 13 中作了暗示);
- - 罗 5: 9, 10; 10: 9, 13;
- - 林前 3: 15; 5: 5;
- - 弗 1: 28;
- - 帖前 5: 8-9;
- - 提前 4: 16;
- - 来 1: 14; 9: 28;
- - 彼前 1: 5, 9;

因此，救赎开始于最初信心的决定（参约 1: 12; 3: 16; 罗 10: 9-13），但是这必然导致信心的生活方式（参罗 8: 29; 加 4: 19; 弗 1: 4; 2: 10），将来会看见结果（参约壹 3: 2），最后状态也称为得荣耀。这可以解释为：

1. 救赎开始 - 称义（免于罪的惩罚）;
2. 救赎渐进 - 成圣（脱离罪的辖制）;
3. 最终救赎 - 得荣耀（不犯罪）;

9: 8 “邻舍”：在本章中，见证该神迹的有三类人：（1）他的邻舍（第 8 节）；（2）生来眼瞎的人本人（第 11 节）；（3）他的父母（第 18 节）。在邻舍中有纷争，法利赛人中间也起了纷争。

▣ “这不是那从前坐着讨饭的人吗？”根据希腊语语法，该问题的回答应为肯定。

9: 9 “是我”：这是一个希腊惯用语。耶稣在约 4: 26; 6: 20; 8: 24, 28, 58; 13: 19; 18: 5, 6, 8 等经文中都用了这句话。根据语境，可以看出这种说法不一定必须与神有关。正如本章第 36 节（先生[sir]）和第 38 节（主[Load]）中所用的单词[kurios]，含义也比较模糊。

9: 11-12 这段对话表明，此人属灵上的得救，并不是与得医治同时发生的。他的信心是通过与耶稣的几次接触而得以生发的（第 35 节）。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9:13-17

9:13 他们把从前瞎眼的人，带到法利赛人那里。

9:14 耶稣和泥开他眼睛的日子是安息日。

9:15 法利赛人也问他是怎样得看见的。瞎子对他们说，他把泥抹在我的眼睛上，我去一洗，就看见了。

9:16 法利赛人中有的说，这个人不是从神来的，因为他不守安息日。又有人说，一个罪人怎能行这样的神迹呢。他们就起了纷争。

9:17 他们又对瞎子说，他既然开了你的眼睛，你说他是怎样的人呢。他说，是个先知。

9: 13 “他们”：这里指邻舍。

▣ **“法利赛人”**：在约翰福音中，采用了两种不同的词来指代犹太领袖。他们通常情况下被称作“犹太人”（第 18 节第 22 节），然而在本章，他们被称作法利赛人，如第 13 节、第 15 节、第 16 节、以及第 40 节。

9: 14 “耶稣和泥开他眼睛的日子是安息日”：犹太领袖认为传统惯例（编入犹太律法中的口传惯例）比这个人的需要更重要（参约 5: 9; 9: 16; 太 23: 24）。耶稣有意在安息日作工，目的好像就是要与这些领袖们进行神学对话。请参阅经文注释 5: 9。

9: 16 法利赛人可能根据申 13: 1-5 来论断耶稣。

▣ **“他们就起了纷争”**：耶稣的做法总是使他们陷入纷争（参约 6: 52; 7: 43; 10: 19; 太 10: 34-39）。

9: 17 “他是个先知”：本章表现了这个人信心成长过程（第 36 节和第 38 节）。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9:18-23

9:18 犹太人不信他从前是瞎眼，后来能看见的，等到叫了他的父母来，

9:19 问他们说，这是你们的儿子吗。你们说他生来是瞎眼的，如今怎么能看见了呢。

9:20 他父母回答说，他是我们的儿子，生来就瞎眼，这是我们知道的。

9:21 至于他如今怎么能看见，我们却不知道。是谁开了他的眼睛，我们也不知道。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吧。他自己必能说。

9:22 他父母说这话，是怕犹太人，因为犹太人已经商议定了，若有认耶稣是基督的，

要把他赶出会堂。

9:23 因此他父母说，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吧。

9: 22-23 “若有认耶稣是基督的”：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指潜在的行为，他的父母害怕犹太领袖，有几个证人证实了这人得治愈：（1）邻舍（第 8-10 节）；（2）生来眼瞎的人自己（第 11-17 和 24-33 节）；（3）他的父母（第 18-23 节）。

专题：忏悔

- A. 有两种形式的同类希腊语词根，用于表示忏悔或者表白，即[homologeō]和[exomologeō]。在雅各书中这个复合词则由[homo]（相同的），[legō]（说）、以及 [ex]（外面）组成。基本含义是说同样的事，或者同意某个说法。加前缀词[ex]则表明公开宣称的意思。
- B. 这个词群的英语翻译如下：
1. 赞美[praise]；
 2. 同意[agree]；
 3. 宣称[declare]；
 4. 公开承认[profess]；
 5. 坦白、忏悔[confess]；
- C. 这个词群有两个表面似乎相反的用法：
1. 赞美（神）；
 2. 承认犯罪。
- 这是从人类感受 神的圣洁以及自身的罪孽发展而来的。承认其中一个真理就相当于承认上述两者。
- D. 该词群在新约中的用法如下：
1. 应许（参太 14: 7；徒 7: 17）；
 2. 同意或者赞同某事（参约 1: 20；路 22: 6；徒 24: 14；来 11: 13）；
 3. 赞美（参太 11: 25；路 10: 21；罗 14: 11；15: 9）；
 4. 同意
 - a. 某个人（参太 10: 32；路 12: 8；约 9: 22；12: 42；罗 10: 9；腓 2: 11；启 3: 5）；
 - b. 某个真理（参徒 23: 8；林后 11: 13；约壹 4: 2）；
 5. 公开宣称（法律意识发展成为宗教上的肯定，徒 24: 14；提前 6: 13）；
 - a. 未同时承认有罪（参提前 6: 12；来 10: 23）；
 - b. 同时承认有罪（参太 3: 6；徒 19: 18；来 4: 14；雅 5: 16；约壹 1: 9）；

9: 22 “要把他赶出会堂”：很明显，这人的父母害怕被赶出会堂（第 47-49 节）。我们可以回到以斯拉记中寻找答案（参拉 10: 8）。我们从犹太文献中得知：赶出会堂有三种形式：（1）一周时间；（2）一个月；（3）一生。

▣ “忏悔”：这是一个复合词（“想[like]”和“说[to speak]”），其用来公开承认或者宣告，这里是指相信耶稣是弥赛亚。

回 “要把他赶出会堂”（参约 12：42；16：2）。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9:24-34

9:24 所以法利赛人第二次叫了那从前瞎眼的人来，对他说，你该将荣耀归给神。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

9:25 他说，他是个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

9:26 他们就问他说，他向你作什么，是怎么开了你的眼睛呢。

9:27 他回答说，我方才告诉你们，你们不听。为什么又要听呢。莫非你们也要作他的门徒吗？

9:28 他们就骂他说，你是他的门徒。我们是摩西的门徒。

9:29 神对摩西说话，是我们知道的。只是这个人，我们不知道他从那里来。

9:30 那人回答说，他开了我的眼睛，你们竟不知道他从那里来，这真是奇怪。

9:31 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惟有敬奉神旨意的，神才听他。

9:32 从创世以来，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

9:33 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什么也不能作。

9:34 他们回答说，你全然生在罪孽中，还要教训我们吗。于是把他赶出去了。

9：24 “将荣耀归给神”：这是用宣誓的方式，来确保所说的是真实的（参书 7：19）。

9：25 这个回答是针对第 16 节的。此人不想辩论神学，但是肯定了他遇到耶稣的结果一瞎眼得看见。

9：27 “莫非你们也要作他的门徒吗？”希腊文这种提问的方式应用否定来回答，但问题的提出方式非常尖锐讽刺，表明了瞎眼乞丐的智慧。

9：28a “你是他的门徒”：这是一个实际问题，即在什么时候这个人才成为耶稣的信徒。最初的时候，耶稣治愈他的疾病并没有令他立刻相信耶稣是弥赛亚，只是到了后来耶稣宣称自己是弥赛亚他才相信（参约 9：36-38），这段话表明身体治愈不一定带来灵里得救。

9：28a-29 这表明宗教领袖面临的困境。他们试图通过将犹太法典口头传统（塔木德）的具体的、特定的解释与摩西所得的启示等同起来，他们的眼睛被神学偏见所蒙蔽了（参太 6：23）。

9：30 “他开了我的眼睛，你们竟不知道他从那里来，这真是奇怪”：这是瞎眼乞丐在驳斥法利赛人逻辑时候所表现出的智慧的又一例子。

9：31-33 未受过教育的瞎眼人与宗教领袖们相比，对神学的理解更前后一致，也更准确。

9：33 “若”这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它应当理解为：“这个人若不是从神来的（但是他是从神而来），那么他什么都不能作（但是他作了）”。

9: 34 “你全然生在罪孽中”：有趣的是，希伯来犹太教没有“原罪”这个概念（参伯 14: 1, 4; 诗 51: 5）。在希伯来犹太教中，对创世纪第 3 章中人类堕落根本就没有重视过。犹太人强调每个人都有好心和歹意（yetzer）。法利赛人强调他的见证和逻辑是无效的，因为很明显他生来就是瞎眼的，所以就是一个罪人。

▣ **“他们把他赶出去了”**：本句应从字面上理解，就是“他们把他驱逐出去”。可能有两种情况（1）取消犹太会堂的会员身份；（2）在会议中把此人撵出去。根据上下文可以得知，这里是指第二种情况。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9:35-44

9:35 耶稣听说他们把他赶出去。后来遇见他，就说，你信神的儿子吗。

9:36 他回答说，主阿，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

9:37 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

9:38 他说，主阿，我信。就拜耶稣。

9:39 耶稣说，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

9:40 同他在那里的法利赛人，听见这话，就说，难道我们也瞎了眼吗。

9:41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

9: 35 “你信人子吗？”

NASB, EV, RSV, NJB 版 “Do you believe in the Son of Man?”

NKJV 版 “Do you believe in the Son of God?”

古希腊安色尔版本 A 中有“神的儿子”，但是第 66 页第 75 页 N, B, D 上确有“人子”。从约翰福音以及手抄本证据来看，“人子[*Son of Man*]”更适合原经文的意思，并且可能是最初的版本。这个问题从语法上来说应用“肯定”的方式来回答。

9: 36 “主”

NASB, NKJV, RSV, EV 版 “Lord”

NJB 版 “Sir”

我们在本章中可以看到瞎眼得治愈之人的信心发展历程，因为他对耶稣的称呼发生了改变：（1）有个人（第 11 节）；（2）先知（第 17 节）；（3）尊称“夫子”（第 36 节）；（4）充满神性称谓的“主”（第 38 节），这个希腊词与第 36 节和第 38 节中的意思相同，只有通过上下文才可以确定其含义。

9: 38 这是他信心得救发展的高潮。令人吃惊的是，该句在少数希腊版本（第 75 页，N, W）以及四福音合参（早期四福音书综合本）中并没有出现。它包括两个罕见的词：（1）“他说”仅在这儿和 1: 23 中出现过；（2）“他拜耶稣”在约翰福音书中仅在这里出现过，然而绝大多数现代翻译中都提到过该句。

9: 39 “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这与 5: 22, 27 中所说的末世审判有关。然而，这似乎与 3: 17-21 以及 12: 47, 48 相矛盾。我们可以从耶稣来到世上为要救赎世人的目的来理解，那些拒绝他的人也就同时使自己面临审判。

回 “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这是预言的双重应验，特别是在以赛亚书中更是如此：（1）骄傲的以色列人不愿明白神的信息（参赛 6：10， 42：18-19； 43：8； 耶 5：21； 结 12：2）；（2）穷人、流浪者，特别是悔改谦卑的人反而会明白（参赛 29：18； 32：3-4； 35：5； 42：7， 16）。对于所有愿意看见的人而言，耶稣是世上的光（参约 1：4-5， 8-9）。

9：40 “难道我们也瞎了眼吗？”该希腊句法希望得到“否定”的答案（参太 15：14； 23-24）。最后的几句经文表明该章是真实的比喻：灵里面瞎眼的人不能得医治（不信神是不可饶恕的罪），而肉体瞎眼的人却能得医治。

9：41 这句经文表明了一个普遍的真理（参约 15：22， 24； 罗 3：20； 4：15； 5：13； 7：7， 9）。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该章主要是解决身体得医治还是灵里得医治？肉体瞎眼还是灵里瞎眼？
2. 这个人在出生之前怎能犯罪？
3. 生来瞎眼的人是在哪一时刻得救的？
4. 耶稣来到这个世界上是来审判这个世界，还是拯救这个世界？
5. 解释“人子”的背景。
6. 请列出瞎眼人对犹太领袖们反讽观点。

约翰福音第 10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JB
羊圈的比喻	耶稣-好牧人	耶稣-为羊舍命的好牧人	羊圈的比喻	好牧人
10:1-6	10:1-6	10:1-6	10:1-5 10:1-6	10:1-5 10:1-6
耶稣-好牧人	耶稣-好牧人		耶稣-好牧人	
10:7-18	10:7-21	10:7-10 10:11-18	10:7-10 10:11-16 10:17-18	10:7-18
10:19-21		10:19-21	10:19-20 10:21	10:19-21
犹太人弃绝耶稣	牧人知道自己 的羊		耶稣遭弃绝	耶稣称自己为 神的儿子
10:22-30	10:22-30	10:22-30	10:22-24 10:25-30	10:22-30
10:31-39	10:31-39	10:31-39	10:31-32 10:33 10:34-38 10:39	10:31-38 10:39
	约旦河外的信 徒			耶稣退到约旦 河的另一边
10:40-42	10:40-42	10:40-42	10:40-42	10:40-42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0:1-6

10:1 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强盗。

10:2 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

10:3 看门的就给他开门。羊也听他的声音。他按着名叫自己的羊，把羊领出来。

10:4 既放出自己的羊来，就在前头走，羊也跟着他，因为认得他的声音。

10:5 羊不跟着生人，因为不认得他的声音。必要逃跑。

10:6 耶稣将这比喻告诉他们。但他们不明白所说的是什么意思。

10: 1 “实实在在的”：请参阅 1: 49 经文注释。

▣ “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强盗”：注意，在羊圈里面有一些不属于好牧人的羊（参约 7: 21-23 以及太 13: 24-30 “麦子和稗子的比喻”）。这儿的问题是：有些人试图通过个人努力，获得神藉着基督所赐的恩典（参约 3: 14-16）。

10: 2 “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在本章，有两个非常明显的交叉隐喻。耶稣是羊圈的门（第 7 节），也是羊的牧人（第 11 节和第 14 节）。然而，这种交叉隐喻在约翰福音和整个新约中都很常见：（1）耶稣是生命的粮又是赐粮者（参约 6: 35, 51）；（2）耶稣是真理又是宣讲真理者（参约 8: 45-46 和 14: 6）；（3）耶稣是道路又指明这条道路（参约 14: 6）；（4）耶稣是赎罪祭又是大祭司（请参阅希伯来书）。

“牧人”是旧约中对神和弥赛亚的一般称谓（参诗篇第 23 章；诗 80: 1；赛 40: 10-11；彼前 5: 1-4）。犹太领袖们被称为“假牧人”（参耶 23；结 34 以及赛 56: 9-12）。“牧人”一词与“牧师”有关（参弗 4: 11；多 1: 5, 7）。

10: 3 “羊听他的声音”：辨认和顺服以与主的关系为基础。

▣ “他按着名叫自己的羊”：耶稣知道自己羊的名字。即使是一大群羊，牧人通常也能叫出每只羊的昵称。

▣ “把羊领出来”：这不仅是指救赎，而且指每日的带领（第 4 节和第 9 节）。

10: 4 这可能是夜晚在羊圈里分开几群羊的方法。在早晨，牧人呼招自己的羊，它们就跟着走。

10: 5 教会不得不处理假牧人的问题（参提前 4: 1-3，提后 4: 3-4；约壹 4: 5-6）。

10: 6 “耶稣将这比喻告诉他们”：这不是平常翻译成“比喻[parable]”的那个词，但是它们来自相同的词根。这种形式只在此处、16: 25, 29 以及彼后 2: 22 出现过。虽然形式不同，但与更普遍使用的“比喻[parable]”的意思相近。“比喻[parable]”一词常常是指：将普通文化现象与属灵真理并列，以帮助理解。然而，它也可以指将真理从属灵瞎眼的人面前隐藏起来。（参约 16: 29；可 4: 11-12）

▣ “但他们不明白所说的是什么意思”：如果第 10 章与第 9 章在时间上相关的话，那么“他们”可能是指法利赛人。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0:7-10

10:7 所以耶稣又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我就是羊的门，

10:8 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羊却不听他们。

10:9 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

10:10 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

10: 7 “我就是羊的门”：这是约翰福音中七个著名的“我就是”表达句之一：这个隐喻点明了一个真理，即耶稣是唯一真实的道路（第 8 节、第 10 节、以及 14: 6），福音书排外主义之说由此而来。如果圣经是神的自我启示，那么只有一条正确之路，即信靠耶稣（参徒 4: 12； 提前 2: 5）。

10: 8 “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由于第 9 章和第 10 章的上下文提到了修殿节（参约 10: 22），这可能是指新旧约之间玛加比（Macabees）及其后裔冒充弥赛亚起义一事。然而，它更可能与旧约有关假牧人的章节有关（参耶利米书第 23 章以及以西结书第 34 章）。

此处使用的高度比喻化语言以及不明确的前指（凡），令早期的圣经学者们对经文进行了修改，以试图解释其意义。一个手抄本（ms D）删掉了“凡”这个词，而早期的几种手抄本（第 45 页、第 75 页 N*）则删掉了“在我以先”。

10: 9 “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这是一个带有将来被动词的第三类条件句。耶稣是到父神那里去的唯一道路（参约 14: 6）。在这句经文中，动词“得救”可能与旧约中的身体解脱有关。然而，约翰福音常选择带有双重含义的词，该经文中也含有灵魂得救的意思（第 42 节）。

10: 10 “贼”：这是指假牧人内在动机，也反映了恶人的目的。雇工的大意心态可从第 12-13 节看出。

▣ “毁坏”：请参阅以下专题说明。

专题：毁坏（希腊文 APOLLUMI）

该词语义较宽范，易使永刑和毁灭两个概念发生混淆。该词基本字面的意思来自 apo 加上 ollumi，意思是毁坏，毁灭。

问题来自该词的比喻意义，这可以从 Louw 和 Nida（奈达）著的《新约希腊-英语语义词典》（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第 2 卷第 30 页中清楚地看出来，它列出了这个词的几种含义：

1. 毁坏（参太 10: 28； 路 5: 37； 约 10: 10； 17: 12； 徒 5: 37； 罗 9: 22，第 1 卷第 232 页）；
2. 未能获得（参太 10: 42，第 1 卷第 566 页）；

3. 失去（参路 15: 8, 第 1 卷第 566 页）;
4. 迷途（参路 15: 4, 第 1 卷第 330 页）;
5. 死亡（参太 10: 39; 第 1 卷第 266 页）。

Gerhard Kittel 在《新约神学辞典》(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第 1 卷第 394 页试图通过列出四个含义来说明其不同的使用方法:

1. 毁坏或者杀死（参太 2: 13; 27: 20; 可 3: 6; 9: 22; 路 6: 9; 林前 1: 19）;
2. 丧失或者由于丧失而受苦（参太 9: 41; 路 15: 4, 8）;
3. 死亡（参太 26: 52; 可 4: 38; 路 11: 51; 13: 3, 5, 33; 15: 17; 约 6: 12, 27; 林前 10: 9-10）;
4. 丢失（参太 5: 29-30; 可 2: 22; 路 15: 4, 6, 24, 32; 21: 18; 徒 27: 34）。

Kittel 而后说:

“一般而言, 我们可以说#2 和#4 与对观福音书（前三部福音书）所讲的现世有关, 而#1 和#3 与保罗以及约翰等所说的死后世界有关”（第 394 页）。

在这里产生了混淆。由于该词宽范的语义, 不同新约作者有不同使用方法。我赞同 Robert B. Girdlestone 在《旧约的同义词》(Synonyms of the Old Testament) 第 275-277 页中的说法。他将这个词与道德沦丧, 等候永远与神隔绝的那些人、以及相信基督并且在他里面得永生的那些人联系起来, 后面这群人是“得救”, 而前面那群人的结局是毁灭。

我个人认为这个词不表示完全消灭 (annihilation)。在太 25: 46 中, “永远”这个词适用于永刑和永生, 曲解一个就将两个都曲解了。

▣ “我来了, 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 并且得的更丰盛。”该节经常被引用解释为属世的物质丰富, 但联系上下文, 它应与个人认识耶稣以及灵里的祝福有关, 是知道和拥有真正的生命, 而非耶稣带来属世繁荣。对观福音书（前三部福音书）记载了耶稣对神国的强调, 约翰福音记载耶稣对永生的强调。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0:11-18

10:11 我是好牧人, 好牧人为羊舍命。

10:12 若是雇工, 不是牧人, 羊也不是他自己的, 他看见狼来, 就撇下羊逃走。狼抓住羊, 赶散了羊群。

10:13 雇工逃走, 因为他是雇工, 并不顾念羊。

10:14 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 我的羊也认识我。

10:15 正如父认识我, 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

10:16 我另外有羊, 不是这个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 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 归一个牧人了。

10:17 我父爱我, 因我将命舍去, 好再取回来。

10:18 没有人夺我的命去, 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 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父所受的命令。

10: 11, 14: “我是好牧人”: 这是旧约中对弥赛亚的称呼（参结 34: 23; 亚 11; 彼前 5: 4）以及对耶和华的称呼（参诗 23: 1; 28: 9; 77: 20; 78: 52; 80:

1; 94: 7; 100: 3; 赛 40: 11; 耶 23: 1; 31: 10; 结 34: 11-16)。

有两个希腊词可以翻译成“好”：(1) agathos 在约翰福音中常常用于描述东西；(2) kalos 在《旧约圣经》的希腊文七十子译本中用来指良善的，与邪恶的相反。在旧约中，它的含义包括“美丽的”、“尊贵的”、“道德的”、以及“可敬可佩的”，这两个词一起用于路 8: 15。

10: 11 “好牧人为羊舍命”：这是指基督的代赎（第 11、15、17 以及 18 节）。他为犯罪的人类舍弃生命（参赛 52: 13-53: 12; 可 10: 45; 林后 5: 21）。真正的生命、丰盛的生命只能通过耶稣的死才能获得。

Bruce M. Metzger 的《希腊文圣经版本评释》(A Textual Commentary on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中对这句话有一个非常有趣的观点：

“在使徒约翰作品中（参约 10: 15, 17; 13: 37, 38; 15: 13; I John 3: 16），特征之一就是“舍命”来代替对观福音书中的“赐人生命”，（第 230 页）。

10: 14（请参阅第 3-5 节经文注释）

10: 15 “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在约翰福音书中，这是一个反复出现的主题。耶稣通过行动和言语表达出与父神之间的亲密关系。在第 14-15 节中则用了惊人的类推，即将神子与信徒之间的亲密关系，比作父神和神子之间的亲密关系（参约 14: 23）。约翰福音侧重于“认识”这个词的希伯来语含义，而非一般的知道。耶稣认识父神，认识耶稣的人就认识神。

10: 16 “我另外有羊，不是这个圈里的”：这里暗指赛 56: 6-8，根据上下文可知：这是指（1）撒玛利亚人（参约 4: 1-42）（2）外邦人（参约 4: 43-54），即所有信靠基督的人。

▣ **“他们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了”**：这始终是神的目的（参创 3: 15, 12: 3; 出 19: 5-6）。合一问题在弗 2: 11-3: 13 以及 4: 1-6 中进行了详述。

10: 17 “因我父爱我”：谁也没有迫使神子舍弃生命，父神没有被迫献出自己的儿子。这不应当解释为：神是因为耶稣的顺服而奖赏他（该异端邪说通常被称作嗣子说）。

▣ **“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这暗示了耶稣的复活。一般情况下，旧约中它是父神使耶稣复活（第 18b 节），表明他接受耶稣的牺牲。但是这里肯定了耶稣在复活中的大能。

该句充分地表明了：旧约常常将救赎工作归于神格的三个位格。（1）父神使耶稣复活（参徒 2: 24; 3: 15; 4: 10; 5: 30; 10: 40; 13: 30, 33, 34, 37; 17: 31; 罗 6: 4, 9; 10: 9; 林前 6: 14; 林后 4: 14; 加 1: 1; 弗 1: 20; 西 2: 12; 帖前 1: 10); (2) 神子使自己复活（参约 2: 19-22; 10: 17-18); (3) 圣灵使耶稣复活（参罗 8: 11）。

10: 18 “我有权柄”：在 1: 12 中也用了同样的词，可以翻译成“权力”、“合法权利”、或者“能力”等，该节表明了耶稣的大能与权柄。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0:19-21

10:19 犹太人为这些话，又起了分争。

10:20 内中有好些人说，他是被鬼附着，而且疯了。为什么听他呢。

10:21 又有人说，这不是鬼附之人所说的话。鬼岂能叫瞎子的眼睛开了呢。

10: 19 在约 6: 52; 7: 12, 25; 9: 8-9, 16; 10: 19-21; 11: 36-37, 对耶稣有不同的看法, 这个主题在约翰福音中贯穿始终。人类接受或拒绝福音, 是由于预定得赎以及人类自由意志之间的矛盾作用而产生的神秘的结果!

10: 20 “他是被鬼附着”: 对耶稣的指控: (1) 在该句中, 如同 7: 20 一样, 说耶稣有精神疾病; (2) 法利赛人进行了同样的指控, 以试图解释耶稣大能的来源 (参约 8: 48, 52; 10: 21)。

10: 21 治愈瞎眼的是弥赛亚所行的神迹 (参出 4: 11; 诗 146: 18; 赛 29: 18; 35: 5; 42: 7)。这里与第 9 章都似乎在显示以色列人的瞎眼 (参赛 42: 19)。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0:22-30

10:22 在耶路撒冷有修殿节。是冬天的时候。

10:23 耶稣在殿里所罗门的廊下行走。

10:24 犹太人围着他, 说, 你叫我们犹疑不定到几时呢。你若是基督, 就明明的告诉我们。

10:25 耶稣回答说, 我已经告诉你们, 你们不信。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 可以为我作见证。

10:26 只是你们不信, 因为你们不是我的羊。

10:27 我的羊听我的声音, 我也认识他们, 他们也跟着我。

10:28 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 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

10:29 我父把羊赐给我, 他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夺去。

10:30 我与父原为一

10: 22 “修殿节”: 约瑟夫[Flavious Josephus]称之为“光的节庆”。也就是我们今天所知道的“光明节”。大约持续 8 天时间, 在公元年历的十二月份中旬, 庆祝耶路撒冷圣殿在主前 164 年马加比 (Judas Maccabeus) 军队胜利之后进行的重建。在主前 168 年, 安提奥古四世 (Antiochus IV Epiphanes) 当时是一位塞琉古王朝的领袖, 试图强迫犹太人希腊化 (但 8: 9-14), 他将耶路撒冷圣殿变成一个异教徒的神殿, 甚至在圣所设立了宙斯的祭坛。摩颠 (Modin) 祭司的一个儿子马加比领导起义战胜了入侵者, 洁净圣殿并重新献殿。

▣ “所罗门的廊下”: 这是圣殿女院外东侧区域耶稣训导众人的地方。约瑟夫说它在主前 586 年巴比伦毁灭圣殿中幸存下来了。

10: 24 “若”: 这是一个第一类条件句, 从作者的观点来看假设其为真, 或者是为达到作者的写作目的。在这句上下文中 (第 24、35、37、以及 38 节) 中, 有好几个第一类条件句。在 24 节中使用的这个第一类条件句表明: 该语法结构可以有文学方面

的意味，法利赛人不相信耶稣就是弥赛亚，只是在攻击他。

▣ **“明明的告诉我们”**：在这句中需要讨论好几件事情；首先，耶稣采用了寓言、比喻、以及含义模糊的表述来训导众人。圣殿中的这群人希望耶稣能够清楚地表达。请参阅专题：第 7：4 节 Parrësia 经文注释。

第二，耶稣时代的犹太人没有期望弥赛亚道成肉身。耶稣好几次暗指他与神的同一性（参约 8：56-59），但是在这里，犹太人特别希望知道耶稣是不是弥赛亚，他们期望这位受膏者能够像摩西那样有所作为（参申 18：15，19），耶稣在第 6 章正是那么作的，他的工作应验了旧约的预言，特别是开了瞎子的眼睛（第 9 章），他们已经得到了应有的证据。但问题是，耶稣与他们心目中传统的弥赛亚形象不符，他既不是军事统帅、又不是民族英雄。

10：25 “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可以为我作见证”：耶稣强调他的工作已经验证了他的宣告（参约 2：23； 5：36； 10：25，38； 14：11； 15：24）。

10：28 “我赐给他们永生”：永生包括质和量的统一，这也是新世代的生命，现在通过信靠基督就可以得永生（参约 3：36； 11：24-26）。

▣ **“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这是一个双重否定句，用的是不定过去式中间虚拟语气。这是在新约中信徒得平安最有力的一句经文。很显然，我们与神的爱隔离开的只有我们自己（参罗 8：38-39； 加 5：2-4）。确据和持续蒙恩必须保持平衡。确据必须基于三位一体神的特性和作为。

约翰福音书强调持续信靠是基督徒的确据。它开始于最初决定悔改和信靠，并且在今后的生活方式中体现出来。有一个神学问题：就是当个人与耶稣的关系建立的时候，往往被曲解成是一个结果（“一次得救，永远得救”）。坚持信靠才是真正得救的表现（参考希伯来书、雅各书、以及约翰一书）。

10：29 “我父把羊赐给我，他比万有都大。”

NASB, NKJV “My Father, who has given them to Me, is greater than all” NRSV

“What my Father has given me is greater than all else”

TEV “What my Father has given me is greater than everything”

NJB “The Father, for what he has given me, is greater than anyone”

问题在于“比…都大”的宾语是什么，（1）神赐给耶稣的人（NRSV，TEV）；或者（2）神自己（NASB，NKJV，NJB），这句话的第二部分暗示了有人要抢夺耶稣的信徒。从神学角度上来说，第二个观点最佳。请参阅专题 6：37 确据。

这是一段基于父神权柄，信徒有得救保障的美好经文。信徒的得救保障，就像所有的圣经真理一样，以充满了紧张与立约的方式呈现出来。信徒对救赎的希望和确据在于三位一体神的属性、他的慈爱以及恩典。然而，信徒必须持续信靠。救赎开始于最初蒙圣灵引导而悔改及相信的决定。它也必须体现于以后的持续悔改、信靠、顺服、以及忍耐。救赎不是一件产品（寿险、进天国的门票），而是藉着基督与神建立个人关系。

与神建立良好关系的证明，是信仰及服事生活的改变并且不断的改变（马太福音第 7 章），而对于基督徒而言则鲜有圣经证据（参林前第 2-3 章）。标准是现在就要效法基督，而不是在死后上天国的时候。对于那些正在成长、服侍、甚至与罪斗争的人们，圣经里并不缺乏对他们的得赎的确据，但是无根就无果。得救本乎恩，也因着信，但是真正的救赎也要体现于“行善”（参弗 2：10； 雅 2：14-26）。

10: 30-33 “我与父原为一。…犹太人又拿起石头要打他。”这只是耶稣是弥赛亚和其神性的强有力表述之一（参约 1: 1-14; 8: 58; 14: 8-10）。犹太人完全理解耶稣所说的话，认为是亵渎神（第 33 节; 8: 59）。他们是根据利 24: 16 用石头打他。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0:31-39

10:31 犹太人又拿起石头要打他。

10:32 耶稣对他们说，我从父显出许多善事给你们看，你们是为那一件事拿石头打我呢。

10:33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不是为善事拿石头打你，是你说僭妄的话。又为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神。

10:34 耶稣说，你们的律法上岂不是写着，我曾说你们是神吗。

10:35 经上得话是不能废的。若那些承受神道的人，尚且称为神；

10:36 父所分别为圣，又差到世间来的，他自称是神的儿子，你们还向他说，你说僭妄的话吗。

10:37 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

10:38 我若行了，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信这些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

10:39 他们又要拿他。他却逃出他们的手走了。

10: 31 这句话与耶稣在第 30 节中的表述有关。非同寻常地，耶稣用拉比经学的辩论来回答他们的指控。主要是埃洛希姆[Elohim]这个词，即希伯来《旧约圣经》中对上帝的称呼之一，它从语法上来说是一个复数词，常常也用于天使以及人类的领袖（审判官）。

10: 32 好 (*kalos*) 牧人作父神所要求的善 (*kalos*) 事。

10: 33 “僭妄的话”：耶稣知道他们正确地理解了他与父神的同一性。

10: 34 “律法”：耶稣引用了《诗篇》但是称它为“律法”（参约 12: 34; 15: 25; 罗 3: 9-19）。这个词“律法”常常是指摩西所写的律法书（即《摩西五经》，从创世纪到申命记）。表明这个词用法更广泛，包括了整个旧约。

▣ “你们是神吗？”耶稣引用了诗 82: 6 的话。在用埃洛希姆[Elohim- 希伯来《旧约圣经》中对上帝的称呼之一]来指代人类的审判官。这些审判官（虽然是邪恶的人）都被称作“至高者的儿子”，犹太人攻击耶稣是因为，虽然他是一个人，但是他声称与神同等。而另外一些人（参出 4: 16; 7: 1; 22: 8, 9; 诗 82: 6; 138: 1）则被称作“神”。

耶稣的拉比经学辩论看起来符合以下逻辑：圣经是真实的，连人都可以被称为埃洛希姆[Elohim]。因此为什么说我亵渎神，就因为我说自己是神的儿子吗？埃洛希姆[Elohim]这个词在希伯来语中是复数，但是翻译成了单数，并且在指旧约神性的时候用了单数动词。这可能是典型的约翰福音话语方式：（1）一个词有两种含义；（2）该希腊语的提问希望得到“肯定”的回答。

10: 35 “（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约翰福音常常对耶稣的话进行注释，因此我们

无法确定这里是耶稣还是约翰的话。然而，因为两者都是受到圣灵感动而说出的，所以不妨碍表现主题。插入这句引用的话是肯定圣经的可信性。耶稣和使徒们都将旧约以及其解释看作神的话（参太 5：17-19；林前 2：9-13；帖前 2：13；提后 3：16；彼前 1：23-25；彼后 1：20-21；3：15-16）。

主教 H. C. G. Moule 在《主教摩尔的一生》（The Life of Bishop Moule）中说：“他[基督]绝对相信圣经，虽然有些问题无法解释并且难以理解，使我产生好多的迷惑，但我并不是在盲目状态下，而是因着耶稣而心甘情愿地相信圣经”。（第 138 页）

10：36 在该节中，耶稣宣称父神拣选（“神圣化”）了他并且（作为弥赛亚）差派了他。他的确有权配得上“神的儿子”这个称号。就像以色列审判官代表神（参诗 82：6）一样，耶稣在言语和行为上代表了父神。

10：37 这与第 19-21 节中所说的一样。耶稣所行的神迹反映了神的作为。

10：37, 38 “若…若”：这是第一类条件句。耶稣作了父神的工作。如果这样的话，他们就应当相信耶稣，并且承认他与父神是同一位（第 30、38 节）。请参阅专题：持守约壹 2：10。

10：39 这是耶稣躲避那些想伤害他的人的其中一次（参路 4：29-30；约 8：59）。我们无法确定这次脱逃是因为（1）行神迹；还是（2）耶稣外形跟其他人一样，使得他得以脱逃。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0:40-42

10:40 耶稣又往约但河外去，到了约翰起初施洗的地方，就住在那里。

10:41 有许多人来到他那里。他们说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约翰指着这人所说的一切话都是真的。

10:42 在那里信耶稣的人就多了。

10：40 这是指耶里哥对面的外约旦地区，靠近名叫伯大尼的城市。

10：42 犹太领袖拒绝耶稣，但很多普通人（当地的人们）都信了他（参约 2：23；7：31；8：30）。请参阅标题 2：23。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约翰常常混用隐喻（比如“耶稣既是羊的门又是好牧人”）？
2. 约翰福音第 10 章的旧约背景是什么？

3. 耶稣说“舍命”的重要意义是什么？
4. 为什么犹太人不停指控耶稣是鬼附的？
5. 耶稣的工作为什么这么重要？
6. 我们如何将“信徒得救的保障”与“圣徒的忍耐”联系起来？

约翰福音第 11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拉撒路的死 11:1-16	拉撒路的死 11:1-16	拉撒路的复活 11:1-6	拉撒路的死 11:1-3 11:4 11:5-7	拉撒路的复活 11:1-4 11:5-10
		11:7-16	11:8 11:9-11	11:11-16
			11:12 11:13-15 11:16	
复活在主, 生命 在主 11:17-27	我就是复活和 生命 11:17-27	11:17-27	复活在主, 生命 在主 11:17-19 11:20-22 11:23 11:24 11:25-26 11:27	11:17-27
耶稣哭了 11:28-37	耶稣与死亡-- 最后的敌人 11:28-37	11:28-37	耶稣哭了 11:28-31 11:32 11:33-34a 11:34b 11:35-36 11:37	11:28-31 11:32-42
拉撒路复活 11:38-44	拉撒路死里复 活 11:38-44	11:38-44	拉撒路复活 11:38-39a 11:39b 11:40-44	
祭司长图谋杀 害耶稣 11:45-53	祭司长图谋杀 害耶稣 11:45-57	11:45-53	祭司长反对耶 稣 11:45-48 11:49-52 11:53-54	11:43-44 犹太领袖决定 杀害耶稣 11:45-54
11:54 11:55-57		11:54 11:55-57		逾越节临近 11:55-57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1:1-16

11:1 有一个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住在伯大尼，就是马利亚和她姐姐马大的村庄。

11:2 这马利亚就是那用香膏抹主，又用头发擦他脚的。患病的拉撒路是她的兄弟。

11:3 她姊妹两个就打发人去见耶稣说，主阿，你所爱的人病了。

11:4 耶稣听见就说，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

11:5 耶稣素来爱马大，和她妹子，并拉撒路。

11:6 听见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

11:7 然后对门徒说，我们再往犹太去吧。

11:8 门徒说，拉比，犹太人近来要拿石头打你，你还往那里去吗？

11:9 耶稣回答说，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为看见这世上的光。

11:10 若在黑夜走路，就必跌倒，因为他没有光。

11:11 耶稣说了这话，随后对他们说，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

11:12 门徒说，主阿，他若睡了，就必好了。

11:13 耶稣这话是指着他死说的。他们却以为是说照常睡了。

11:14 耶稣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拉撒路死了。

11:15 我没有在那里就欢喜，这是为你们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如今我们可以往他那里去吧。

11:16 多马，又称为低土马，就对那同作门徒的说，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

11: 1 “有一个患病的人”：这是未完成式。这暗示着他已经生病很长时间了。然而，未完成式也可以解释为“开始生病了”。

▣ **“拉撒路”**：这是希伯来人名字“Eleazer”，意思是“神助”或者“神是帮助者”。约翰认为读者知道耶稣与马利亚、马大、以及拉撒路之间的友谊（参路 10：38-42，这是在观福音书中唯一提到他们的地方）。

▣ **“伯大尼”**：这是与 1：28 及 10：40 节经文中提到的伯大尼不是一个地方，那个伯大尼是在约旦河附近靠近耶立哥。这个伯大尼位于耶路撒冷东南方向两英里的地方，与橄榄山处在同一山脊上，是耶稣在耶路撒冷时，住宿的地方之一。

▣ **“马利亚”**：同希伯来名字“米立暗”。

▣ **“马大”**：这是亚拉姆语词“主妇”的意思。不同寻常的是，最大的姐姐马大并不是第一位被提及的，可能与路 10：38-42 有关。

11：2 “这马利亚就是那用香膏抹主，又用头发擦他脚的”：这句对马利亚虔诚的描写（参约 12：2-8）与马太福音（参太 26：6-13）以及马可福音（参可 14：3-9）两处相同。在路 7：36 节中用油膏耶稣的妇人不是同一个。本节描述了福音书中没有记录的事件，在约翰福音第 12 章中也作了记录，许多人认为这说明约翰希望他的读者们从其它方面来了解这个家庭。

专题：圣经中的膏油

- A. 用于美容修饰（参申 28：40； 得 3：3； 撒下 12：20； 14：2； 代下 28：1-5； 但 10：3； 摩 6：6； 弥 6：15）。
- B. 用于招待客人（参诗 23：5； 路 7：38，46； 约 11：2）。
- C. 用来治病（参赛 6：1； 耶 51：8； 可 6：13； 路 10：34； 雅 5：14）[用于卫生清洁； 结 16：9]。
- D. 用来处理尸体（参创 50：2； 代下 16：14； 可 16：1； 约 12：3，7； 19：39-40）；
- E. 用于宗教仪式（物件，创 28：18，20； 31：13 [柱子]； 出 29：36 [祭坛]； 出 30：36； 40：9-16； 利 8：10-13； 民 7：1 [帐幕]）。
- F. 用来按立领袖：
 - 1. 祭司；
 - a. 亚伦（参出 28：41； 29：7； 30：30）；
 - b. 亚伦的儿子（参出 40：15； 利 7：36）；
 - c. 标准惯用语或者称谓（民 3：3； 利 16：32）；
 - 2. 国王
 - a. 由神来膏（参撒上 2：10； 撒下 12：7； 王下 9：3，6，12； 诗 45：7； 89：20）；
 - b. 由先知来膏（参撒上 9：16； 10：1； 15：1，17； 16：3，12-13； 王上 1：45； 19：15-16）；
 - c. 由祭司来膏（参王上 1：34，39； 王下 11：12）；
 - d. 由长老来膏（参士 9：8，15； 撒下 2：7； 5：3； 王下 23：30）；
 - e. 耶稣受膏为弥赛亚、为王（参诗 2：2； 路 4：18 [赛 61：1]； 徒 4：27； 10：38； 来 1：9 [诗 45：7]）；

- f. 耶稣的信徒（参林后 1: 21； 约壹 2: 20, 27 [圣油]）；
- 3. 可能是先知（参赛 61: 1）；
- 4. 虽不信神但被神使用拯救选民的工具：
 - a. 居鲁士（参赛 45: 1）；
 - b. 推罗王（参结 28: 14）；
- 5. “弥赛亚”一词意思就是“受膏者”。

11: 3 “她姊妹两个就打发人去见耶稣说”：她们稍信给耶稣，他当时在约旦河外比利亚。

▣ “你所爱的人病了”：这表明耶稣与这个家庭独特的关系。这是希腊词[phileō]。然而在柯因内希腊语中，词[phileō]和词[agapaō]是可以相互替换的（第 5 节，约 3: 35； 5: 20）。

11: 4 “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这暗示了耶稣知道拉撒路生病了。耶稣容许死亡临到拉撒路，这样父神就会通过拉撒路死里复活来彰显耶稣的大能。疾病和苦难有时候是 神的旨意（参约伯记，林后 12: 7-10）。

▣ “神的荣耀”，请参阅 1: 14 经文注释。

▣ “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属格短语“神的”在古希腊语古本圣经第 45 页或者第 66 页中都没有出现。疾病可以使圣父以及圣子得荣耀。在此背景下，耶稣得荣耀全然不同于人所期望的那样。在整篇福音书中，约翰指出耶稣被钉十字架受难得荣耀。拉撒路的复活会促使犹太领袖们将耶稣置于死地。

11: 6 “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耶稣耽延了时间，直到拉撒路死亡！耶稣没有偏爱拉撒路，这场疾病有神特别的美意（第 15 节）。

11: 7 “然后对门徒说，我们再往犹太去吧”：随后的描述表明门徒们早就知道犹太人要用石头打耶稣（第 8 节，8: 54； 10: 39）。门徒们心情复杂，又有信心又害怕（参第 16 节）。多马常被认为是一个多疑的门徒，但是在这儿他却愿意与耶稣同死。

11: 9-10 这可能是将本章与 8: 12 以及 9: 4-5 联结的方式（参约 12: 35）。

▣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表明潜在的行为。

11: 11 “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这个动词是完成被动陈述语气。门徒们常常误解耶稣，因为他们只是从字面上来理解他说的话（第 13 节）。耶稣使用死的隐喻说法来源于旧约（参申 31: 16； 撒下 7: 12； 王上 1: 21； 2: 10； 11: 21, 43； 14: 20 等等）。英语词汇“墓地[cemetery]”的词根也与希腊词“睡[sleep]”相同。

11: 12 “既然”：这是第一类条件句，即假设作者观点或者文学用法。

▣ “他就必好了”：这是旧约中“被救”的字面意义，即“身体得救”（参雅 5: 15）。

11: 14 “耶稣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请参阅专题壮胆（参约 7: 4）经文注释。

11: 15 “我没有在那里就欢喜，这是为你们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耶稣强调拉撒路的复活不是因为他与拉撒路的关系、也不是因为马利亚和马大的悲痛，而是要藉此增强门徒的信心（第 14 节），并且也增强众人的信心（第 42 页）。

11: 16 这个句子清楚地表明了多马的信，他愿意与耶稣同死。门徒们需要看到耶稣有权柄战胜死亡—人类最大的敌人。

多马在亚拉姆语和希腊语中都表“孪生”，对观福音书将其列为使徒之一（参太 10: 3；可 3: 18；路 6: 15）。在约翰福音书中，经常提及到他（参约 11: 16；14: 5；20: 24-29；21: 2）。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1:17-27

11:17 耶稣到了，就知道拉撒路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
11:18 伯大尼离耶路撒冷不远，约有六里路。
11:19 有好些犹太人来看马大和马利亚，要为她们的兄弟安慰她们。
11:20 马大听见耶稣来了，就出去迎接他。马利亚却仍然坐在家里。
11:21 马大对耶稣说，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
11:22 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什么，神也必赐给你。
11:23 耶稣说，你兄弟必然复活。
11:24 马大说，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
11:25 耶稣对他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
11:26 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
11:27 马大说，主阿，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

11: 17 “拉撒路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拉比经学说人死后，灵魂徘徊在肉体附近的时间为三天。耶稣等到第四天之后，确定拉撒路真的死了，就是要超过拉比经学规定的时间。

11: 18 “约有六里（两英里）路”：实际上是“十五弗隆[furlong]（1 弗隆=201 米）”。

11: 19 “有好些犹太人来看马大和马利亚”：这是“犹太人”的中性用法，在约翰福音中，其常常用来指耶稣的敌人。然而，这里它仅仅是指认识这家人的耶路撒冷居民们（第 31、33、以及 45 节）。

11: 20 “马利亚却仍然坐在家里”：犹太人服丧的方式一般是坐在地上。

11: 21, 32 “马大说：…。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这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因此，它可能被理解为“如果你在这里的话（但是你没有），我的兄弟必不死（但是他死了）”。马大和马利亚向耶稣的表白（第 32 节）完全相同，他们在服丧这四天期间肯定讨论了这个话题。这两个妇人觉得与耶稣在一起非常平安，因此向他表明她们内心的失望，即耶稣没能早点来。

11: 22 “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什么，神也必赐给你”：我们无法确定马大要求耶稣做什么，因为第 39 节中她对拉撒路的复活感到吃惊。

11: 23-24 “你兄弟必然复活”：马大关于人死后的神学观点与法利赛人一样，即相信在末日身体要复活。旧约圣经中对此观点也有一定支持（但 12: 2；伯 14: 14；19: 25-27）。耶稣将教义变成了他个人的教导（参约 14: 6）。

11: 24 “在末日”：虽然约翰强调救赎的即时性（已实现的末世论），但是他仍希望末世救赎的圆满。这个表达用几种方式：

1. 审判/复活日（参约 5: 28-29； 6: 39-40, 44, 54； 11: 24； 12: 4）；
2. “时候”（参约 4: 23； 5: 25, 28； 16: 32）；
3. 基督再来（参约 14: 3，可能 14: 18-19, 28 和 16: 16, 22 是指耶稣复活之后显现，并且不是指末世来临）。

11: 25 “耶稣对她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这是另一个耶稣的“我是”表白。面对拉撒路的死亡，马大受到耶稣的鼓励，相信他会活。此希望根源于父神和耶稣的神性与权柄（参约 5: 21）。

11: 26 “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在该经文中有好几个句法重特征：（1）全称代名词“所有”；（2）现在分词，表明需要继续相信（第 25 和 26 节）；（3）与死有关的强烈双重否定句，“永远不死”很明显是指灵里死亡。永生对信徒来说是现实状态，而非未来事件。

11: 27 “主阿，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这是完成时态。这表明她个人完全相信耶稣是神所应许的弥赛亚。从神学角度来说，这与彼得在凯撒利亚[Caesarea]的承认一样（马太福音第 16 章）。

她用了好几个不同的称谓来表达她的信仰：

1. 基督（即希腊语弥赛亚的翻译，受膏者）；
2. 神的儿子（旧约对弥赛亚的称呼）；
3. 那要来的（这是旧约中神对应许的那位先知的称呼，他将带来正义的世代，约 6: 14）。

约翰福音使用文学技巧即对话的方式，来传达真理。在约翰福音书中，有好几处相信耶稣的表白（参约 1: 29, 34, 41, 49； 4: 42； 6: 44, 69； 9: 35-38； 11: 27）：请参阅专题：2: 23 经文解释：约翰福音中使用“信”。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1:28-29

11:28 马大说了这话，就回去暗暗地叫她妹子，马利亚说，夫子来了，叫你。

11:29 马利亚听见了就急忙起来，到耶稣那里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1:30-37

11:30 那时，耶稣还没有进村子，仍在马大迎接他的地方。

11:31 那些同马利亚在家里安慰她的犹太人，见她急忙起来出去，就跟着她，以为

她要往坟墓那里去哭。

11:32 马利亚到了耶稣那里，看见他，就俯伏在他脚前，说，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

11:33 耶稣看见她哭，并看见与她同来的犹太人也哭，就心里悲叹，又甚忧愁。

11:34 便说，你们把他安放在哪里？他们回答说，请主来看。

11:35 耶稣哭了。

11:36 犹太人就说，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

11:37 其中有人说：“他既然开了瞎子的眼睛，岂不能叫这人不死吗？”

11: 30 这是使徒作者的又一个亲眼见证。

11: 33 心里悲叹，又甚忧愁

NASB “He was deeply moved in spirit and was troubled”

NKJV “He groaned in the spirit and was troubled”

NRSV “He was greatly disturbed in spirit and deeply moved”

TEV “His heart was touched, and he was deeply moved”

NJB “Jesus was greatly distressed, and with a profound sigh”

从字面上来看，这是“灵里的叹息”。这个习惯用语常用来表示生气（但 11: 30 [LXX]；可 1: 43；14: 5）。但是在这里，翻译内容则表达的是情感深沉（第 38 节）。虽然有些注释者认为这种强烈感情，可能是生气，是对于死亡而发的，但耶稣的确充满了人性感情（第 33、35、36、以及 38 节），并在朋友的死上表露无疑。

11: 37 这个问题希望得到“肯定”的回答。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1:38-44

11:38 耶稣又心里悲叹，来到坟墓前。那坟墓是个洞，有一块石头挡着。

11:39 耶稣说，你们把石头挪开。那死人的姐姐马大对他说，主阿，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

11:40 耶稣说，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吗？

11:41 他们就把石头挪开。耶稣举目望天说，父阿，我感谢你，因为你已经听我。

11:42 我也知道你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你差了我来。

11:43 说了这话，就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

11:44 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耶稣对他们说，解开，叫他走。

11: 38 “洞”：在这期间，巴勒斯坦的坟墓是（1）在岩壁上凿出的洞，用圆形的石头封住洞口；（2）在地面上挖出的坑，用大石块盖住。从耶路撒冷区域的考古研究来看，（1）的说法比较适合。

11: 39 “把石头挪开”：封住坟墓的方法就是将一大块石头滑到凹槽内。

▣ “他死了已经四天了”：这是一个希腊短语，从字面上理解就是“一位死了四天的人”。

11: 40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意思就是这种行动是可能的，甚至是很有可能的。这是一个希望得到“肯定”回答的问题。

回 “神的荣耀”：神的荣耀通过耶稣的作为得以彰显（第4节），更详细的解经说明，请参阅1: 14 经文注释。

11: 41 “耶稣举目望天说”：犹太人的祷告一般姿势就是双手伸向天空和举目（睁开）仰望。

11: 42 这表明了耶稣祷告和行神迹的目的。耶稣经常行神迹，增强门徒们的信心；在这种情况下，是要使来自耶路撒冷的犹太人生发信心。从神学角度而言，耶稣通过他的事工再次彰显了父神的权柄、表明了他的优先顺序（参约 5: 19, 30; 8: 28; 12: 49; 14: 10）。这个神迹显现了耶稣与父神之间的亲密关系。

11: 43 “就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据说，如果耶稣没有提到拉撒路，那么整个墓地的死人都会出来。

11: 44 通过用水洗净、而后用亚麻布裹尸、撒上香料掩盖腐臭气味来埋葬尸体，犹太人必须在二十四小时内埋葬尸体，因为不对尸体作防腐处理。

专题：葬礼习俗

一、美索不达米亚

- A. ，妥当埋葬非常重要，对于关系着人死后的世界。
- B. 美索不达米亚诅咒的一个例子就是：“死无丧身之地”。

二、旧约

- A. 妥当埋葬尸体非常重要（参传 6: 3）。
- B. 很快埋葬（参创世纪第 23 章的撒拉，创 35: 19 的拉结，以及申 21: 23 的注释内容）。
- C. 不妥当的埋葬是弃绝和犯罪的标记。
 - 1. 申 28: 26;
 - 2. 赛 14: 2;
 - 3. 耶 8: 2; 22: 19;
- D. 如果可能的话，将尸体埋葬在家庭墓穴里或者家附近的洞穴内。
- E. 不像埃及那样对尸体进行防腐处理，。人来自尘土，必归于尘土（参创 3: 19; 诗 103: 14; 104: 29）。
- F. 在拉比犹太教内，尊重死人，处理遗体与保持礼仪上的洁净很难两全。

三、新约

- A. 人死之后很快埋葬，通常在二十四小时之内。犹太人通常是守墓三天，他们相信在这期限内灵魂还可能回来（参约 11: 39）。
- B. 埋葬包括清洗尸体和用香料包裹（参约 11: 44; 19: 39-40）。
- C. 在一世纪的巴勒斯坦，犹太人和基督徒的埋葬程序没有区别，也没有随葬品。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1:45-46

11:45 那些来看马利亚的犹太人，见了耶稣所作的事，就多有信他的。

11:46 但其中也有去见法利赛人的，将耶稣所作的事告诉他们。

11: 45 “因此就多有信他的”：这是福音书所要表达的主题（参约 20: 30-31）。这种说法成为了一个定式（参约 2: 23; 7: 31; 8: 30; 10: 42; 11: 45; 12: 11, 42）。然而，必须强调的是，“信”在约翰福音中有几个层次，有的也不一定使人灵魂得救（参约 2: 23-25; 8: 30）。请参阅标题 2: 23。

11: 46 “但其中也有去见法利赛人的，将耶稣所作的事告诉他们”：令人惊讶的是，面对如此不可思议的训导以及强有力的神迹，竟然还有灵里面瞎眼到如此程度的人。然而，耶稣将所有人分成信他和拒绝相信他真理的人。即使神迹如此有力，但是也无法使所有人都相信（参路 16: 30-31）。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1:47-53

11:47 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公会，说，这人行好些神迹，我们怎么办呢？

11:48 若这样由着他，人人都要信他。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和我们的百姓。

11:49 内中有一个人，名叫该亚法，本年作大祭司，对他们说，你们不知道什么。

11:50 独不想一个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国灭亡，就是你们的益处。

11:51 他这话不是出于自己，是因他本年作大祭司，所以预言耶稣将要替这一国死。

11:52 也不但替这一国死，并要将神四散的子民，都聚集归一。

11:53 从那日起，他们就商议要杀耶稣。

11: 47 “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公会”：这是指耶路撒冷犹太人的最高法院。它有当地的 70 名成员组成。大祭司们属于以政治宗教教导著称的撒督该教派，他们只接受摩西五经并且否认复活。法利赛人则是更受欢迎的律法主义宗教群体，他们强调承认（1）整部旧约；（2）天使的事工；（3）死后世界。令人吃惊的是，这两个敌对群体却能为了某些目的而达成联合。

▣ “这人行好些神迹”：这里指没有提及耶稣的名字而是用“这人”来代替，具有贬损的意义。令人吃惊的是，虽然耶稣行了这么多的神迹，比如拉撒路的复活，但他们先入为主的偏见完全蒙蔽了他们的双眼（参林后 4: 4）。

11: 48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表明潜在的行动。

▣ “人人都要信他”：嫉妒与神学上的争议是他们不信并害怕耶稣的原因，“人人”可能是指撒玛利亚人和外邦人，他们恐惧也有政治方面的原因。

▣ “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和我们的百姓”：这是约翰福音中具有意味的预言其一。因为在主后 70 年，犹太人受到罗马统帅（后来的罗马皇帝）提图斯的统治。

罗马统治的政治现实就是犹太人末世（末世论）希望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他们相信 神会差遣一位宗教/军事领袖，像旧约中的士师们一样，将他们从罗马人手里解救出来。先后有几人冒充弥赛亚，开始在巴勒斯坦起义，希望完成犹太人的这个愿望。

耶稣宣讲他的国不是现世的，政治意义上的，而是属灵的国度，是将来在全球实现的国度。他宣告要应验旧约的预言，但不是字面意思的、犹太人的、民族层面的概念。因为这个原因，耶稣被当时的绝大多数犹太人所弃绝。

11: 49 “该亚法，本年作大祭司”：大祭司职位本应是终生及世袭的，但是在罗马人征服以色列人之后，大祭司职份就可以由最高出价者买去，因为可以在橄榄山或者圣殿区域内进行有利可图的交易。该亚法在主后 18 年至 36 年之间担任大祭司。

11: 50-52 “一个人替百姓死”：这是约翰福音又一讽刺的例子。该亚法竟然传起福音来了！

11: 52 “并要将神四散的子民，都聚集归一”：这可能是约翰附加评论，其与 10: 16 节相同。它可能是指（1）住在巴勒斯坦以外的犹太人；（2）像撒玛利亚人一样的半犹太人（撒玛利亚人与外邦人通婚）；（3）外邦人。第 3 种说法似乎更确切一些。

11: 53 “从那日起，他们就商议要杀耶稣”：这是在约翰福音中反复提到的一个主题（参约 5:18； 7:19； 8:59； 10:39； 11:8）。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1:54

11:54 所以耶稣不再显然行在犹太人中间，就离开那里往靠近旷野的地方去。到了一座城，名叫以法莲，就在那里和门徒同住。

11: 54 “所以耶稣不再显然行在犹太人中间”：约翰福音第 12 章描述的是耶稣与宗教领袖们的最后交锋。

▣ **“一座城，名叫以法莲”：**该城可能靠近撒玛利亚的伯特利[Bethel]（参代下 13: 19）。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1:55-57

**11:55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有许多人从乡下上耶路撒冷去，要在节前洁净自己。
11:56 他们就寻找耶稣，站在殿里彼此说，你们的意思如何，他不来过节吗？
11:57 那时，祭司长和法利赛人早已吩咐说，若有人知道耶稣在哪里，就要报明，好去拿他。**

11: 55-57 这几节将第 11 章和第 12 章联系在一起。

11: 55 “洁净自己”：这是指在准备逾越节之前要举行的洁净仪式。对于耶稣在巴勒斯坦训导、布道、以及事工的时间有多长，至今仍有争论。对观福音书中称大约一年或者两年。然而，在约翰福音书中则提到了好几个逾越节（每年一次）。确切地说提到了三个（参约 2:13； 6:4； 以及 11:55），在 5: 1 中的节日中还暗示了第四个。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耶稣容许死亡临到拉撒路？
2. 耶稣行神迹是为了给谁看？
3. 复活和复苏有什么不同？
4. 为什么犹太领袖们对拉撒路的复活这么吃惊？

约翰福音第 12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伯大尼膏油	伯大尼膏油	伯大尼膏油	耶稣在伯大尼受膏	伯大尼膏油
12:1-8	12:1-8	12:1-8	12:1-6	12:1-8
			12:7-8	
杀害拉撒路的阴谋	杀害拉撒路的阴谋		杀害拉撒路的阴谋	
12:9-11	12:9-11	12:9-11	12:9-11	12:9-11
荣入圣城	荣耀日	棕枝主日	荣入圣城	弥赛亚进入耶路撒冷
12:12-19	12:12-19	12:12-19	12:12-13	12:12-19
			12:14	
			12:15	
			12:16	
			12:18-19	
希腊人求见耶稣	丰满的麦粒	耶稣公共事工结束	希腊人求见耶稣	耶稣预言自己的死以及以后得荣耀
12:20-26	12:20-26	12:20-26	12:20-21	12:20-28a
			12:22-26	
人子必须被举起来	耶稣预言自己被钉死在十字架上		耶稣预言自己的死	
12:27-36a	12:27-36	12:27-36a	12:27-28a	
			12:28b	12:28b
			12:29	12:29-32
			12:30-33	
				12:33-36a
			12:34	
			12:35-36a	
犹太人的不信	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		人们的不信	
12:36b-43		12:36b-43	12:36b-38	12:36b
				结论犹太人的不信
	12:37-41			12:37-38
			12:39-40	12:39-40
			12:41	12:41
	行走在光里		12:42-43	12:42-50
耶稣的道将审	12:42-50		耶稣的道将审	

判不信的		判不信的
12:44-50	12:44-50	12:44-50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12:1-50 节）

- A. 所有的四部福音书都记录了一位妇人用油膏耶稣。然而，太 26: 6-13、可 14: 3-9、以及约 12: 2-8 确定她就是伯大尼的马利亚，即拉撒路的姐姐。但是，在路 7: 36-50 中则认为是加利利有罪的妇人。
- B. 第 12 章则讲耶稣结束了公开的事工。他曾反复努力使犹太领袖们恢复正确的信仰，第 11 章就是他试图使耶路撒冷城人恢复正确的信仰。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2:1-8

12:1 逾越节前六日，耶稣来到伯大尼，就是他叫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之处。
 12:2 有人在那里给耶稣预备筵席。马大伺候，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稣坐席的人中。
 12:3 马利亚就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
 12:4 有一个门徒，就是那将要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12:5 说，这香膏为什么不卖三十两银子周济穷人呢？
 12:6 他说这话，并不是挂念穷人，乃因他是个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
 12:7 耶稣说，由她吧，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
 12:8 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

12: 1 “逾越节前六日”：这与太 26: 2 的年代顺序有所不同。我们必须记住的是，

福音书的主要目的不是编年史，而是通过描述耶稣具有代表性的行动，揭示有关他本人以及他的事工的真理。

12: 2 “他们”：这儿是指伯大尼人，因着拉撒路的复活，而请耶稣及其门徒吃晚餐。然而，在太 26: 6 中，记录这件事发生在长大麻风的西门家里。

12: 3 “磅[pound]”：这是一个拉丁词，是指罗马磅，等于 12 盎司。这些昂贵的香膏可能是马利亚为自己准备的嫁妆。许多未婚女子将这种香膏放在容器内，佩戴在脖子上。

▣ 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

NASB “a pound of very costly perfume of pure nard”

NKJV “a pound of very costly oil of spikenard”

NRSV “a pound of costly perfume made of pure nard”

TEV “a whole pint of a very expensive perfume made of pure nard”

NJB “a pound of very costly ointment, pure nard”

对于形容词的意思有许多推测：（1）真；（2）液体；（3）地名。香膏本身来自芬香的喜玛拉雅（植物名）根茎，且极其昂贵。“抹耶稣的脚”：其它的福音书中，对于同一事件，则说到这位妇人用香膏膏了耶稣的头。很显然，马利亚膏抹了耶稣的全身，从头一直到脚。耶稣脚露在外面的原因是，他斜坐在矮桌前，将左肘靠在桌子上。

这是约翰福音的双关语之一。这种香膏是用于埋葬前，膏抹尸体的（参约 19: 40）。马利亚可能比耶稣的门徒更理解他所说的话，即他即将被钉死。有关膏油专题，请参阅 11: 2 经文注释。

12: 4 “加略人犹大”：“加略人”这个词可能有两个词源：（1）犹大城（加略，书 15: 25）；（2）意思是“暗杀者的刀子”。在所有的福音书作者中，约翰对犹大的描述最苛刻（第 6 节）。详情请参阅 18: 1 经文注释。

▣ **“出卖”**：这个词通常情况下没有这个含义。从字面上来看，它在司法上的意思就是“移交”或者“交出”、或者将某事委托给另外一个人。

12: 5 “三十两银子（三百银钱）”：一个士兵或劳工一天的工资为一钱银子。因此，这几乎是一年的工价。

12: 6 钱囊

NASB, NKJV “the money box”

NRSV “the common purse”

TEV “the money bag”

NJB “the common fund”

这个词的意思是“小盒子”。最初是吹乐器的用来携带吹嘴的。

▣ **“常取其中所存的”**：该希腊词是“携带、拿走”的意思。其用于两种不同的含义：（1）他携带这个钱囊，但是（2）他私下拿走里面的钱。这句话表明犹大表面顾及穷人（第 5 节），实际上只是为满足自己私欲找借口而已。

12: 7 这是一节奇怪的经文。很明显，这次慷慨和虔诚的行动能够使人联想到另一个类似的程序——葬礼（参约 19: 40）。这是约翰福音中的另一个预言式事件。

12: 8 “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这可以联系到申 15: 4, 11。这里不是与旧约冲突，不关心穷人，而是要强调弥赛亚。旧约在古代近东文学中是独一无二的，它特别关心穷人的福利。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2:9-11

12:9 有许多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就来了，不但是为耶稣的缘故，也是要看他从死里所复活的拉撒路。

12:10 但祭司长商议连拉撒路也要杀了。

12:11 因有好些犹太人，为拉撒路的缘故，回去信了耶稣。

12: 9 “有许多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在约翰福音中很少用“犹太人[Jews]”这个词。通常情况下它是指与耶稣作对的宗教领袖。然而，在约 11: 19, 45; 12: 17 中，是指耶稣撒冷的人们，他们是来参加葬礼的拉撒路的朋友。

12: 10 “祭司长商议连拉撒路也要杀了”：他们想毁灭证据，这是出于惧怕（参约 18: 48）和妒嫉（参约 11: 48; 12: 11），他们一定觉得耶稣这次使拉撒路复活只是一个孤立、个别的事件，这些犹太领袖们的灵里瞎眼和偏见反映了堕落人类的黑暗面。

12: 11 这与第 11: 45 节有关。请参阅专题：2: 23 经文解释：约翰福音中使用动词“信”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2:12-19

12:12 第二天，有许多上来过节的人，听见耶稣将到耶路撒冷；

12:13 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

12:14 耶稣得了一个驴驹，就骑上。如经上所记的说，

12:15 锡安的民哪，（民原文作女子）不要惧怕，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

12:16 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并且众人果然向他这样行了。

12:17 当耶稣呼唤拉撒路叫他从死复活出坟墓的时候，同耶稣在那里的众人，就作见证。

12:18 众人因听见耶稣行了这神迹，就去迎接他。

12:19 法利赛人彼此说，看哪，你们是徒劳无益，世人都随从他去了。

12: 12 “有许多上来过节的人”对于犹太男子来说，需要过三个节日（参出 23: 14-17; 利第 23 章; 申 16: 16）。生活在巴勒斯坦以外的犹太人（离散的犹太人）一生的梦想就是要参加上耶路撒冷过节。在节日期间，耶路撒冷的人口要比往常多出三到五倍来。这里是指许多听说过耶稣，并想见他的那些朝圣者。

12: 13 “棕树枝”：这是表述棕树枝不太常见的希腊短语。有些人认为棕榈树采

集于橄榄山（也就是约瑟夫所说的）山坡上，也有人说是从耶利哥（Jericho）买来的。棕树枝好像是胜利或者得胜的象征（参启 7：9）。在每年的住棚节和逾越节典礼仪式上都会用到。

▣ **“开始喊”** 这是一个未完成过去时态句子，表示（1）在过去时间内重复进行的动作；（2）在过去的一个动作开始。

▣ **“和散那”**：这个词表示“现在拯救”或者“请拯救”（参诗 118：25-26）。在逾越节典礼期间，要唱诵希勒尔圣歌（Hillel Psalms）（参诗 113-118），同时朝圣者们会向圣殿行进，每年的逾越节期间都是一样。但是今年比较特殊，他们在耶稣里发现了逾越节的终极意义，人们感觉到了这一点，法利赛人意识到了这一点。

▣ **“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这正是耶稣一直在宣讲的，他是被神差遣的那位！他代表耶和華。

▣ **以色列王**

NKJV “even the King of Israel”

NRSV, NASB, TEV, NJB “the King of Israel”

这个短语不是圣歌的一部分，而是由这些人加上去的。它直接表明耶稣就是撒下第 7 章神所应许的弥赛亚王（参可 11：10）。

12：14 “驴驹”：驴是以色列王皇家的坐骑（参王上 1：33，38，44）。只有王骑在驴上。因此，耶稣一定要骑在驴驹上，而且是以前没有被骑过的驴驹上（参可 11：2）。[此处有争议，大部分的解经家认为驴是和平的象征，耶稣被称为“和平的君”，因此要“谦谦和和地”骑驴进耶路撒冷，另外，平民百姓也多有骑驴的（参出 4：20，士 19：28，撒上 25：20，王上 13：13，代下 28：15）一译者注]

12：14-15 “如经上所记的说”：这是引用了结 9：9。驴驹不仅涉及到弥赛亚王而且代表着谦逊。耶稣来并没有像犹太人所期望的威武君王形象，反倒是骑在驴驹上作了受苦仆人的形象（以赛亚书第 53 章）。

12：16 “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这是反复出现的主题（参约 2：22； 10：6； 16：18； 可 9：32； 路 2：50； 9：45； 18：34）。

▣ **“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这是在圣灵的光照下回忆起来的（参约 14：26 和 2：22）。

这句话也表明：福音书作者是以个人经历复活的基督，来写福音书的。对观福音书（前三部福音）是以历史事件的发展过程来介绍耶稣的，并且直到高潮之后才显示了他的荣耀。但是，约翰福音则一直是以得荣耀的弥赛亚来撰写整本福音书的。福音书记载了这些受到神启之人的回忆，因此，有两个历史背景描述（即耶稣和他的门徒的），两者都受到圣灵的感动。

▣ **“得荣耀”**，请参阅 1：14 经文注释。

12：17 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参约 1：8）

12: 19 “法利赛人彼此说”：这是另外一个预言性的经节。它与（1）犹太人（11: 48, 12: 11）（2）外邦人（第 20-23 节）有关。它反映了两个历史背景：耶稣的一生和初期教会。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2:20-26

12:20 那时，上来过节礼拜的人中，有几个希腊人。

12:21 他们来见加利利伯赛大的腓力，求他说，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

12:22 腓力去告诉安得烈，安得烈同腓力去告诉耶稣。

12:23 耶稣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

12:24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

12:25 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

12:26 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哪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

12: 20 “几个希腊人”：这是用来表示外邦人，没有特别说明是希腊人。

▣ “上来过节礼拜的人中”：此处用现在时，暗示他们有遵守节期的习惯。他们要么就是（1）敬畏神的人；要么就是（2）改信犹太教的人。第一类人是在犹太教会堂参加例行敬拜的人，而第二类人则是正式皈依犹太教信仰的人。

12: 21 “求他说”：此处用未完成时，意思是（1）他们反复地请求；或者（2）他们开始请求。他们希望与耶稣进行私下会谈，很明显，这敲响了是在耶稣死之前预言离开人世的最后一刻（第 23 节）。

12: 22 腓力和安德烈都是希腊名字。或许这使得这些希腊人感觉到他们可亲的原因。

12: 23 “时候到了”：这是完成时态。耶稣经常用“时候”这个词，是指耶稣使命中高潮，即被钉十字架以及复活。

▣ “人子”：这是亚拉姆短语，意思就是“人”（参诗 8: 4； 结 2: 1）。然而，它在但 7: 13 中使用则带有神性的含义。耶稣称呼自己人子，是将他的人性 and 神性结合在一起（参约壹 4: 1-6）。

▣ “得荣耀”：耶稣的死始终被称作“他的荣耀”。“荣耀”一词在本上下文中用了好几次（第 28 节[两次]、第 32 节、以及第 33 节）。其常用来指耶稣的死和复活（参约 13: 1, 32； 17: 1）。请参阅 1: 14 经文说明。

12: 24 “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这是现象语言或者描述语言，易于被人的感官理解。一粒种子可以生出许多子粒来（参林前 15: 36）。他的死给多人带来真生命（参可 10: 45）。

▣ **“若”**：在这个上下经文中有一系列的第三类条件句，意思就是潜在的、甚至可能发生的动作（第 24、26、32 以及 47 节）。

12: 25 “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这是对希腊词 *psychē* 的巧妙运用，是指一个人性格或者生命力（参太 10: 39； 16: 25）。一旦人信了基督，那么他就得着新生命，这个新生命是神赐给我们，要我们用来自服事的，而不是为个人所用。信徒是这个新生命的管家。我们摆脱了罪的辖制，成为神的仆人（参罗 6: 1-7； 6）。

▣ **“丧失”** 这是一个现在主动时态句子。它的意思是“毁坏[destroy]”。这是“永生[eternal life]”的反义词。

如果一个人不相信基督，那么这是唯一的选择。毁坏不是毁灭（消亡），而是丧失了与神之间的个人关系。

▣ **“恨恶”**：这是希伯来语中表示比较的成语。神肯定是居先的（雅各的妻子们，创 29: 30, 31； 申 21: 15； 以扫和雅各，玛 1: 2-3； 罗 10-13； 一个人的家庭，路 14: 26）。

▣ **“生命”** 这是希腊语“*zoē*”的意思。在约翰福音中，其始终用来指（1）属灵生命；（2）永生；（3）新时代生命；以及（4）复活的生命。

12: 26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表明潜在的行动。

▣ **“就当跟从我”**：这是现在主动命令语气，即谈论长久持续的关系（参约翰福音第 15 章）。持续信靠是经常受到忽视的神学课题。这个问题常常会因着至高无上神的意志与人类自由意志之间的矛盾，而造成疑问。然而，最好将救赎看作神与人立约的经历。神始终发起（参约 6: 44, 65）并安排救赎计划，但是他也要求人类对他做出回应，即悔改和信他（参可 1: 15； 徒 20: 21），这种回应既包括最初决定信神，也包括终生的信靠。持续信靠是我们认识神的证据（参太 10: 22； 13: 20-21； 加 6: 9； 约壹 2: 19； 启 2: 7, 11, 17, 26； 3: 5, 12, 21）。

基督教教义以圣经为基础，常常是对立统一的。东方文学的特征就是比喻、对比的思维模式。现代西方读者经常将对立的说法看作二选一，即非此即彼，其实二者是统一的，都是真理的一个方面。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2:27-36a

12:27 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什么才好呢？父阿，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

12:28 父阿，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

12:29 站在旁边的众人听见，就说，打雷了。还有人说，有天使对他说话。

12:30 耶稣说，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

12:31 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

12:32 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

12:33 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

12:34 众人回答说，我们听见律法上有话说，基督是永存的。你怎么说，人子必须

被举起来呢？这人子是谁呢？

12:35 耶稣对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

12:36 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

12: 27 “我现在心里忧愁”：这是一个现在被动陈述语气。没有说出是因何忧愁（父神、撒旦、环境等）。在新约中，这是一个带有强烈感情色彩的用法，在好几处体现出来：

1. 希律王的恐惧（参太 2：3）；
2. 门徒的害怕（参太 14：26）；
3. 耶稣的忧愁（参约 12：26； 13：21）；
4. 耶路撒冷的教会（参徒 15：24）；
5. 加拉太教会假师傅们的搅扰（加 1：7）。

这是约翰福音讲述耶稣作为人，在面临十字架时，内心的挣扎（参可 14：32）。约翰福音没有记录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的内心痛苦挣扎。

▣ **“救我脱离这时候？”** 对这句话所要表达的确切的意思，有好多争论。这是祷告吗？这是对不应该发生的事做出的特别反应吗？我们不能确切知道。

▣ **“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 耶稣的一生是根据神的救赎计划，慢慢展开的（参路 22：22； 徒 2：23； 3：18； 4：28），耶稣对此十分清楚（参太 20：28； 可 10：45）。

12: 28 “荣耀你的名”： 父神在第 28b 节对此做出反应。“荣耀[glorify]”一词意义非常不确定。它可以是指（1）创世以先的荣耀（17：5）；（2）耶稣将父神表明出来（17：4）；（3）耶稣被钉十字架以及复活（17：1）。请参阅 1：14 经文说明。

▣ **“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 拉比称这为 bath-kol。从玛拉基时代起，以色列中就没有预言的声音发出了。如果要确定神的旨意，那么就会有声音从天上发出来。耶稣一生期间，福音书记录了神说话有三次：（1）耶稣接受洗礼时，太 3：17；（2）耶稣登山变像时，太 17：5；（3）此处。

12: 29 “站在旁边的众人听见，就说”： 对所发生的事，有两种解释：（1）是打雷。在旧约中用来描述神说话（参撒下 22：14； 伯 37：4； 诗 29：3； 18：13； 104：7）；（2）天使向耶稣说话。徒 9：7； 22：9 中保罗所经历的与此相仿。

12: 30 “耶稣说，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 这个短语是闪族语言中用于比较的特别用法。它的意思不是说这声音单单是为你们来的，而是主要是为你们而来的（暗示也为耶稣而来，但主要是为群众而来）。（参约 11：42）。

12: 31 “现在这世界受审判”： 这句和下面的一句（“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构成一个并列结构句。所发生的时间未作说明。

▣ **“世界的王”：** 这是指人格化的邪恶势力（14：30； 16：11），在希伯来语就是“撒旦[Satan]”或者“魔鬼[adversary]”（参约伯记第 1-2 章）；在希腊语则是“魔鬼[the

devil]”或者“毁谤者[slanderer]”(参太 4: 1, 5, 8, 11; 13: 39; 25: 41; 约 6: 70; 8: 44; 13: 2; ; 林后 4: 4; 弗 2: 2)。这两个名字在太 4: 1-11 以及约 13: 2, 27 中是同义词。

专题：人格化的邪恶势力

这是一个非常难的题目，有以下好几种原因：

1. 旧约并没有启示一位善的主要敌人，但是它是耶和华的仆人，向人类提供其他的选择，并且控告人的不义。
2. 在受到波斯宗教（索罗亚斯德教[Zoroastrianism]）的影响下，神的主要人格化的敌人概念在圣经文献（旁经）中得以发展。然后又影响了拉比犹太教。
3. 新约发展了源自旧约的这一主题，使其更清楚，更有选择性。

如果从圣经神学观点研究这一邪恶势力（对每卷书、每位作者、或者每个流派分别进行研究和概述），那么对于魔鬼就会有大大相径庭的观点。

如果从世界其他宗教或者东方宗教的非圣经或者圣经以外的方法研究这一邪恶势力的话，那么就会发现波斯二元论以及罗马-希腊灵魂论的影子。

如果我们忠实于圣经的权威性，那么新约关于这一邪恶势力概念的发展，可以看作是启示的一大进步。基督徒必须提防犹太教或者西方文学（比如《神曲》作者但丁，《失乐园》作者弥尔顿）所阐释的圣经概念。在这方面[这一邪恶势力]的启示的确有神秘性和不确定性，神没有启示这一邪恶势力的所有方面，比如它的起源、它的目的；但是神确实已经启示了这一邪恶势力的彻底失败！

在旧约中，撒旦或者控告者一词与三类不同的群体有关：

1. 人类控告者（参撒下 29: 4; 撒下 19: 22; 王上 11: 14, 23, 25; 诗 109: 6);
2. 天使控告者（民 22: 22-23; 结 3: 1);
3. 魔鬼控告者（参代上 21: 1; 王上 22: 21; 结 13: 2)。

只有在新旧约之间，撒旦才与创世纪第 3 章中的蛇等同（智慧篇 2: 23-24; 伊诺克下 31: 3），再后来才在犹太经学里出现（塔木德中的 Sot 9b 和 Sanh. 29a）。创世纪第 6 章中的“神的儿子”在伊诺克上 54: 6 中成了天使。我提到这些，不是强调它的神学准确性，而是要表明它的演变过程。在新约中，这些都被归为天使性的、人性化的魔鬼（即撒旦）（参林后 11: 3; 启 12: 9）。

关于人性化的邪恶势力的起源，很难或者不可能（取决于个人观点）从旧约中来确定。一个原因就是以色列的一神论（参王上 22: 20-22; 传 7: 14; 赛 45: 7; 摩 3: 6）。所有因果关系都归于耶和華来证实他的独一性和首先性（参赛 43: 11; 44: 6, 8, 24; 45: 5-6, 14, 18, 21, 22）。

可能信息的来源集中在（1）约伯记第 1-2 章，撒旦是神的众子之一（也就是天使）；或者（2）以赛亚书第 14 章、以西结书第 28 章，骄傲的东方君王（巴比伦和推罗）则用来说明撒旦的骄傲（参提前 3: 6）。我让我产生了复杂情绪。以西结书用了伊甸园隐喻，不仅将推罗王比作撒旦（参结 28: 12-16）；而且把埃及王比作善恶树（以西结书第 31 章）。然而，以赛亚书第 14 章特别是第 12 至 14 节则描述了骄傲天使的反叛。如果这里神要向我们启示撒旦的具体特性和起源，那么它是一个非常模糊的方式和地方。我们必须提防系统神学那种将不同约书、作者、经卷、以及流派等少量、不确定部分结合在一起，试图解决一个神学难题的作法。

Alfred Edersheim 在《耶稣弥赛亚传》(The Life and Times of Jesus the

Messiah) 第 2 卷附录 XIII (第 748-763 页) 以及附录 XVI (第 770-776 页) 中写道: 拉比犹太教过多地受到波斯二元论以及魔鬼推测的影响。在这方面, 拉比们对真理的阐释不可靠。耶稣从根本上与犹太教的教义产生分歧。我认为: 对于神在西奈山上赐给摩西律法而言, 犹太经学所述天使的参与和反对, 为认识耶和华以及人类主要天使性敌人的概念打开了大门。伊朗 (索罗亚斯德教) 二元论的两位至高的善恶神 Ahkiman 和 Ormaza 以及此二元论, 发展成为局限性的耶和华和撒旦的二元论。

在新约中, 对于邪恶势力概念的发展肯定进步, 但不象拉比经学那么复杂详细。一个很好的例子是“天上起了争战”。撒旦的堕落是必然的, 但是没有给出具体详情。即使给出, 也是隐藏在启示中 (参启 12: 4, 7, 12-13)。虽然撒旦被打败并且放逐到地上来, 但是它仍然是耶和华的仆人 (参太 4: 1; 路 22: 31-32; 林前 5: 5; 提前 1: 20)。

在这方面, 我们必须抑制自己的好奇心。人性化的诱惑人和邪恶的力量是存在的, 但是神只有一位, 并且人类仍需要对自己的选择负责。在救赎前后都会有一场属灵战争, 我们仍然需要通过三位一体的神来得胜, 且一直得胜。邪恶已经被击败, 最终会被消灭殆尽。

▣ **“要被赶出去”**: 这是一个未来被动陈述语气句。圣经没有讲明撒旦从天国堕落的准确时间。以赛亚书第 14 章以及以西结书第 28 章中都对撒旦进行了一般性讨论, 但不是讨论的重点, 预言涉及到骄傲的巴比伦王和推罗王, 他们的罪恶与傲慢反映了撒旦的性格 (参赛 14: 12, 15; 结 28: 16)。然而, 耶稣讲到过, 在他差遣七十人期间看到撒旦的坠落 (参路 10: 18)。

撒旦的发展过程在旧约里通篇都有讲述。开始的时候, 他是一个服事的天使, 但是由于骄傲, 变成了神的敌人。有关这个有争议的话题, 在 A. B. Davidson 所著《旧约神学》(Old Testament Theology) 第 300 页-306 页有最好的论述。

12: 32 **“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 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 意思就是潜在的行动。这个词的意思可能是 (1) 被举起 (3: 14); (2) 被钉十字架 (8: 28); 被高举 (参徒 2: 33; 5: 31)、或者被升为至高 (参腓 2: 9)。它有多个含义, 这是约翰福音的特点。

▣ **“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 这可能是暗指对耶和华对以色列的立约之爱 (参耶 31: 3), 当然, 它是指“立新约” (参耶 31: 31-34)。神通过自己的爱来吸引人, 并且通过爱的行动使人归向他。约 6: 44 同样使用了这个词的隐喻, 并且在 6: 65 中作了解释。在此处, “万人 [a11]” 是对所有人的赎救邀请和应许。在这个句子中有一个重要的变体。“万人 [a11]” 可以是男子 [MASCULINE], 其翻译成“所有的人”, 可以在古希腊手抄本第 75 页 (VID), \aleph^2 , B, L, 以及 W 找到; 同时可以是中性词 [NEUTER], 翻译成“万有”, 可以在第 66 页以及 ! 中找到。如果它是中性词, 那么则可能是说基督的宇宙救赎, 类似于西 1: 16-17, 可能是反映了约翰一书中的诺斯替教倾向。

12: 33 **“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 这与申 21: 23 有关, 即挂在树上称作“被神诅咒”。这就是为什么宗教领袖们希望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 而不是用石头打死。耶稣为我们受了律法的咒诅 (加 3: 13)。

12: 34 **“众人回答说…基督是永存的”**: 这可能是暗指诗篇第 89 章。旧约希望弥赛亚只来临一次, 并且他要在巴勒斯坦立国, 建立世界和平 (参诗 110: 4; 赛 9: 7;

结 37: 25 以及但. 7: 14)。

12: 35 “趁着有光行走”：这是行走的隐喻用法。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命令语气，耶稣继续强调持续进行的关系，而不仅仅是初始做的决定（第 44-46 节）。

12: 36 耶稣是世界的光这个主题，在约翰福音书中反复进行了强调（参约 1: 4, 5, 7, 8, 9; 3: 19, 20, 21; 5: 35; 8: 12; 9: 5; 11: 9, 10; 12: 35, 36, 46）。在死海古卷中，黑暗和光也是对比性的灵界现实。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2:36b-43

12:36b 耶稣说了这话，就离开他们，隐藏了。

12:37 他虽然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他们还是不信他。

12:38 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主的膀臂向谁显露呢？

12:39 他们所以不能信，因为以赛亚又说，

12:40 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

12:41 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

12:42 虽然如此，官长中却有好些信他的。只因法利赛人的缘故，就不承认，恐怕被赶出会堂。

12:43 这是因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

12: 38 “先知以赛亚的话”：这是引用赛 53: 1 中关于受苦仆人的经文。

12: 39 “他们所以不能信”：这是一个未完成中间（异态动词）陈述语气以及一个现在主动命令语气。他们无法与耶稣建立关系并持续信仰，他的神迹吸引着他们，但是并没有引导他们走向得救之路。

▣ **“因为以赛亚又说”：**赛：6:10; 43:8 是指对于神通过以赛亚来传递的信息（参耶 5:21; 结 12:2; 申 29:2-4），犹太人表现出的心硬。

12: 40 “心”：请参阅以下专题说明。

专题：心

希腊词[kardia]用于《旧约圣经》的希腊文译本以及新约，反映了希伯来词[lēb]。其使用方式有以下几种（Bauer, Arndt, Gingrich, 以及 Danker 合著《牛津-希腊语辞典》(A Greek-English Lexicon) 第 403-404 页)：

1. 肉体生命的中心、指代人（参徒 14:17; 林后 3:2-3; 雅 5:5);
2. 属灵（精神）生活的中心;
 - a. 神知道人心（参路 16:15; 罗 8:27; 林前 14:25; 帖前 2:4; 启 2:23);
 - b. 用于人类的属灵生命（参太 15:18-19; 18:35; 罗 6:17; 提前 1:5; 提后 2:22; 彼前 1:22)。

3. 思想生活的中心（也就是智力方面，太 13:15；24:48；徒 7:23；16:14；28:27；罗 1:21；10:6；16:18；林后 4:6；弗 1:18；4:18；雅 1:26；彼后 1:19；启 18:7；在林后 3:14-15 和腓 4:7 中，心与心智[mind]成了同义词）。
4. 意志的中心（也就是意念，徒 5:4；11:23；林前 4:5；7:37；林后 9:7）。
5. 情绪的中心（参太 5:28；徒 2:26, 37；7:54；21:13；罗 1:24；林后 2:4；7:3；弗 6:22；腓 1:7）。
6. 圣灵做工的特别地方（参罗 5:5；林后 1:22；加 4:6 [也就是基督在我们心中，弗 3:17]）。
7. 心是指整个全人（参太 22: 37，引用申 6: 5），指构成人个体的思想、动机、以及行动。旧约中该词有些用法比较特别：
 - a. 创 6:6；8:21，“神心中忧伤”（也可以参阅何 11：8-9 经文注释）。
 - b. 申 4: 29；6: 5 “尽心尽性”。
 - c. 申 10: 16 “污秽的心（未受割礼的心）”以及罗 2: 29。
 - d. 结 18: 31-32 “新心”。
 - e. 结 36: 26 “新心”与“石心”。

12: 41 “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这里确定旧约的先知们已经知道弥赛亚了（参路 24: 27）。请参阅 1: 14 有关“荣耀”的经文注释。

12: 42 “虽然如此，官长中却有好些信他的”：耶稣的道确实有果效（第 11 节，徒 6: 7）。请参阅标题 2: 23。

▣ “就不承认”：请参阅专题 9: 22 节中“承认”的经文注释。

▣ “恐怕被赶出会堂”（参约 9:22；16:2）。

12: 43 这暗示真信心可能是软弱的和带着惧怕的。约翰福音书使用信（pisteuō）有几种含义：从最初从情感上受到吸引，到回应耶稣的爱，得到真正的救恩。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2:44-50

12:44 耶稣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

12:45 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

12:46 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

12:47 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

12:48 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

12:49 因为我没有凭着自己讲。惟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什么，讲什么。

12:50 我也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故此我所讲的话，正是照着父对我所说的。

12: 44 “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信靠耶稣的目的就是最终信靠父神（参林前 15:25-27）。这是一个反复出现的主题（参太 10:40；5:24）认识神儿子就是认识父神（参约壹 5:10-12）。

12: 47 “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提到潜在的行动。持续顺服是我们持续在信心里建立与神的关系的标记。确据的基础，是改变了的且持续改变的顺服和忍耐的生命。（请参阅雅各书以及约壹）。

12: 47 “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耶稣来的目的主要是拯救这个世界，但是他的到来，迫使人们做出决定。如果拒绝他，人就自己审判了自己（参约 3: 17-21）。

12: 49-50 耶稣是凭着神的权柄讲论，而不是出于自己。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拉撒路的姐姐马利亚要用香膏涂沫耶稣的脚？
2. 为什么马太福音、马可福音、以及约翰福音对这件事上的描述有些许不同？
3. 人们用棕榈枝来欢迎耶稣，并且唱诗篇第 118 章有什么重要意义？
4. 为什么对希腊人请求和他谈话时，耶稣这么激动？
5. 为什么耶稣这么忧伤？（第 27 节）
6. 为什么约翰福音的“信”有好几种意思？

约翰福音第 13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为门徒洗脚	主人变为仆人	最后的晚餐	耶稣为门徒们 洗脚	洗脚
13:1-11	13:1-11	13:1-11	13:1 13:2-6 13:7 13:8a 13:8b 13:9	13:1 13:2-5 13:6-11
	我们也必须服 事		13:10-11	
13:12-20	13:12-20	13:12-20	13:12-17 13:18-20	13:12-16 13:17-20
耶稣预言将被 出卖	耶稣预言将被 出卖		犹太背叛	预言犹大背叛
13:21-30		13:21-30	13:21 13:22-24 13:25 13:26-29 13:30	13:21-30
新命令	新命令		新命令	最后告别
13:31-35	13:31-35	13:31-35	13:31-35	13:31-35
预言彼得不认 主	耶稣预言彼得 不认主		耶稣预言彼得 不认主	
13:36-38	13:36-38	13:36-38	13:36a 13:36b 13:37 13:38	13:36-38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13:1-38 节）

- A. 约翰没有象对观福音书那样记录主的晚餐（圣餐礼）。他只是记录了那天晚上在最后的晚餐室内的对话（第 13 章至第 17 章）。有人认为这样省略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早期教会对圣礼的重视与日俱增，约翰不再强调圣礼，他也从来没有详细描述耶稣的洗礼或者最后的晚餐。
- B. 约翰福音第 13 章的历史语境可以参阅路 22: 24。使徒们还在争论谁最大。
- C. 第 13 至第 17 章的地点是在耶路撒冷，可能是约翰马可的家，那晚耶稣被犹大出卖。
- D. 耶稣为门徒洗脚有两个特别的目的：
 1. 第 6-10 节预示他为我们上十字架。
 2. 第 12-20 节则是有关谦卑的直观教育（对照路 22: 24）。
- E. 约翰福音在第 12 张结束了耶稣行神迹的叙述，第 13 张开始讲最后一周耶稣的受难。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3:1-11

13:1 逾越节以前，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

13:2 吃晚饭的时候，（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大心里）。

13:3 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

13:4 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拿一条手巾束腰。

13:5 随后把水倒在盆里，就洗门徒的脚，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

13:6 挨到西门彼得，彼得对他说，主阿，你洗我的脚吗？

13:7 耶稣回答说，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

13:8 彼得说，你永不可洗我的脚。耶稣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

13:9 西门彼得说，主阿，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

13:10 耶稣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你们是干净的，然而不都是干净的。

13:11 耶稣原知道要卖他的是谁，所以说，你们不都是干净的。

13: 1 “逾越节以前”：约翰福音和对观福音书对这天是逾越节晚餐头一天，还是逾越节晚餐当天有分歧。他们都把晚餐放在星期四，把被钉十字架放在星期五（参约 19: 31；可 15: 43；路 23: 54）。逾越节晚餐是用来纪念以色列人出埃及的（参出埃及记第 12 章），约翰福音强调这是发生在逾越节晚餐的头一天（参约 18: 28；19: 14, 31, 42）。

▣ **“爱世间属自己的人”** 约翰福音用世间[kosmos]这个词有好几种不同含义：（1）世上（参约 1: 10；11: 9；16: 21；17: 5, 11, 24；21: 25）；（2）世人（参约 3: 16；7: 4；11: 27；12: 19；14: 22；18: 20, 37）；以及（3）叛逆的人（参约 1: 10, 29；3: 16-21；4: 42；6: 33；7: 7；9: 39；12: 31；15: 18；17: 25）。

▣ **“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这是一个完成主动分词（如第 3 节）。耶稣在至少十二岁的时候，就知道了他与父神之间独一无二的关系（参路 2: 41-51）。在约 12: 20 中，希腊人来求见耶稣，表明耶稣的死以及得荣耀的时候到了（参约 2: 4；12: 23, 27；17: 1）。

约翰福音强调纵向二元论，即天上与地上（第 3 节），耶稣被父神差遣来到地上（参约 8: 42），现在他又要离世归父。对观福音书则主张横向二元论，描述了耶稣教导的两个犹太时代，即神国已经实现的和尚未实现的时代。

有许多关于福音书的问题，是现代读者必须面对和解决的。但众说纷纭之后，这些神圣的作品表现出了一致的圣经世界观。

1. 只有一位圣洁的神；
2. 他创造的人类堕落犯罪并且悖逆。
3. 神差遣了一位道成肉身的救世主。
4. 人类必须信靠、悔改、顺服、以及持守，对神作出回应。
5. 有一个人性化的邪恶力量反对神及其旨意。
6. 所有有意识的造物都必须对神交账。

▣ **“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属自己的人”在埃及纸莎草圣经版本上为“亲属”的意思（参路 8: 19-21）。

▣ **“就爱他们到底”**：这里希腊词“telos”，意思就是完成目的，是指耶稣为人类被钉十字架的救赎事工。该词的另一变体是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最后一句话（参约 19: 30）“成了”，我们从埃及纸莎草圣经上了解到其含义为“全部付清了”。

13: 2 “吃晚饭的时候”：对于这点有几个手抄本异文。可能是指：（1）晚饭之后；（2）按照犹太规矩要求洗手，并祝福第一杯之后；（3）在祝福第三杯之后。

专题：一世纪犹太教逾越节程序（参出埃及记第 12 章）

- A. 祷告；
- B. 端酒杯喝酒；
- C. 主人递过水盆让所有人洗手；
- D. 蘸苦草和苦汁；

- E. 羔羊和主食；
- F. 祷告，第二次蘸苦草和苦汁；
- G. 喝第二杯酒，为孩子们提供问答的时间；
- H. 唱诗篇第 113-114 的第一部分，并且祷告；
- I. 司仪在洗手之后给每个人递浸泡过汁的饼；
- J. 所有人都就餐直到最后一块羔羊肉吃完为止；
- K. 在洗手之后喝第三杯酒；
- L. 唱诗篇第 115-118 篇的第二部分；
- M. 喝第四杯酒。

许多人都认为在“K”步程序时设立了圣餐。

▣ **“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加略人犹大心里”**：这是一个完成主动分词。耶稣从开始就知道犹大的心（参约 6：70），魔鬼已经试探犹大很长时间了（第 27 节），请参阅专题：12：40 节中“心”的经文注释。有关犹大的详细讨论，请参阅 18：1 经文注释。

13：3 “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这时一个完成主动分词，跟第 1 节一样，之后为一个一般过去主动陈述语气。这时耶稣发出令人吃惊表白的其中一句（参约 3：35； 17：2； 太 28：18）。这个一般过去时态非常重要，表示父神在耶稣被钉十字架前**已经**将“万有”交给了他。这说明耶稣不是因为顺服而得了“万有”的奖赏，他得奖赏是因为他的所是，即基督。他知道自己是谁，但还是为那些正在争论谁为大的门徒们洗脚。

13：4 “就离席站起来”：他们是用左肘斜靠着桌子，脚在身后，而不是坐在椅子上。

▣ **“脱了衣服”**：这里用复数指耶稣的外衣（参约 19：23； 徒 8：16）。有趣的是，在约 10：11，15，17，18 用了相同的动词表示耶稣舍弃自己的性命（第 37 节），这是约翰福音的另一个双关语。看起来洗脚不只是一要教导门徒谦卑的功课（第 6-10 节）。

13：5 “洗门徒的脚”：这个希腊词是用来表示“洗身体的一部分”。第 10 节中的这个词是用来洗全身。洗脚是奴隶做的事。即使拉比们也不指望他们的门徒能洗他们的脚。耶稣明明知道自己的神性，却愿意为这些充满嫉妒和野心的门徒洗脚。

13：6 彼得的提问题方式是其实是拒绝耶稣为他洗脚。彼得常常认为自己知道耶稣应当做什么和不应当做什么（参太 16：22）。

13：7 与耶稣生活在一起的使徒们不总能够理解他的作为和教导（参约 2：22； 10：6； 12：16； 16：18）。

13：8 “你永不可洗我的脚”：这是一个强烈的双重否定句，意思就是“在任何情况下，永远都不要”。

▣ **“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这里暗示将会发生比

洗脚更为重要的事，第 6-10 节好像与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恕罪工作有关。也可能与反映了与继承有关的旧约习惯用语（参申 12: 12；撒下 20: 1；王上 12: 12），这是一个限制性很强的习惯用语，即必须怎样作。

13: 9 这个希腊否定小词“否[not]” (mē) 表示的祈使语气，“洗[wash]”。

13: 10 “凡洗过澡的人”：耶稣用隐喻讲说救赎。彼得已经洗过了（得救，约 15: 3），但是需要继续悔改（参约壹 1: 9）才能保持亲密的关系。

其它可能的解释是耶稣在说犹大的背叛（第 11 和 18 节）。这样，有关洗澡的隐喻是指（1）彼得的身体；或者（2）全体使徒。

13: 11 TEV 译本将这句话加了圆括号，将其解释为作者的注释。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3:12-20

13:12 耶稣洗完了他们的脚，就穿上衣服，又坐下，对他们说，我向你们所作的，你们明白吗？

13:13 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

13:14 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

13:15 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

13:16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差人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

13:17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13:18 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

13:19 如今事情还没有成就，我要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可以信我是基督。

13:20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有人接待我所差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

13: 12-20 与第 6-10 节相比，此处耶稣将洗脚解释为谦卑的榜样。使徒们争论谁为大（参路 22: 24），耶稣却作了奴仆应作的事。

13: 14 “若”：这是第一类条件句，即作者从自己的观点或者目的出发，假设其为正确。

13: 14-15 “你们也当彼此洗脚”：这句话的意思是否是说，谦卑洗脚是教会的第三圣礼？绝大多数基督教群体说：不，因为（1）在使徒行传中对此没有任何记载；（2）在新约书信中从来没有提倡过；（3）从来没有明确说明它与圣餐礼（参林前 11: 17-34）和洗礼（参太 28: 19）一样，成为教会的传统礼仪，但也并不意味着它不重要。

13: 16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从字面上翻译就是“阿们！阿们！”旧约用来表示“相信”（哈 2: 4）。耶稣是唯一在将该词用于句首的人（包括所有希腊文献）。它常常是用于句末，表示同意或者确认。用于句首且重复使用，则表示提请注意。

13: 17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第一个“若”是第一类条件，

从说话者的角度假设为真；第二个“若”是第三类条件，意思就是很可能有的结果。如果我们知道了，就应当去行（参太 7：24-27；路 6：46-49；罗 2：13；雅 1：22-25；4：11）！知道不是目的，活着象基督才是目的。

13：18 “要应验经上的话”：这里指犹大卖主（17：12；19：24, 36；15：25；18：32）。

▣ **“用脚踢我”：**这里引用了诗 41：9。按照东方的习俗，在一起吃饭表示友好和盟誓的象征，因此更突出了犹大的对主的冒犯。在近东地区，对另外一个人露出脚底表示蔑视。

13：19 这句话表明耶稣行神迹以及发预言的目的：在约翰福音书中，信是不断成长和持续的经历，耶稣在不断地增强使徒们的信心。

▣ **“我是基督”：**这是对神名字“耶和華[YHWH]”的讳称，其来自于希伯来动词“是[to be]”（参出 3：14 中的“我是[I am]”）。耶稣在此清楚地表明了他是神所应许的弥赛亚，带有神性含义（参约 4：26；6：20；8：24, 28, 58；13：19 以及 18：5, 6, 8）。

13：20 通常，约翰用“信[believe]”（pisteuō）、“信仰 [believe in]”（pisteuō eis）或者“相信[believe that]”（pisteuō hoti）来指代基督徒，但是他也用了其它词比如“接待[receive]”或者“欢迎[welcome]”（参约 1：12；5：43；13：20）。福音既是欢迎一个人，又是接受圣经真理和其世界观。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3:21-30

13:21 耶稣说了这话，心里忧愁，就明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

13:22 门徒彼此对看，猜不透所说的是谁。

13:23 有一个门徒，是耶稣所爱的，侧身挨近耶稣的怀里。

13:24 西门彼得点头对他说，你告诉我们，主是指着谁说的。

13:25 那门徒便就势靠着耶稣的胸膛，问他说，主啊，是谁呢？

13:26 耶稣回答说，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耶稣就蘸了一点饼，递给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

13:27 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耶稣便对他说，你所作的快作吧。

13:28 同席的人，没有一个知道是为什么对他说这话。

13:29 有人因犹大带着钱囊，以为耶稣是对他说，你去买我们过节所应用的东西。或是叫他拿什么周济穷人。

13:30 犹大受了那点饼，立刻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了。

13：21 “心里忧愁” 犹大的背叛实在使耶稣伤心（参约 12：27），耶稣选择犹大为门徒是因为看见了属灵潜力，但遗憾的是却没有结出属灵的果实来（第 18 节）。

13：23 “耶稣所爱的”：这是指约翰自己（参约 13：23, 25；19：26-27, 34-35；20：2-5, 8；21：7, 20-24），约翰的名字从来没有在该福音书中出现过。

13: 25 这段反映了一世纪巴勒斯坦地区典型的就餐方式。门徒们靠在低矮的、马蹄型桌子边，左肘称在桌面上，双脚在身后，用右手吃饭。约翰位于耶稣的右侧，犹大位于左侧（表示尊贵）。约翰向后倾斜，问耶稣问题。

13: 26 “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为人蘸饼表示尊敬（参得 2: 14）。犹大在耶稣的左侧，也是代表尊贵的位置，说明耶稣仍然在试图挽救犹大。

13: 27 “撒但就入了他的心”：这是在约翰福音书中唯一使用“撒但”的地方。它在希伯来语中的意思是“敌对者”（参路 22: 3 和约 13: 2）。因为撒但进入了犹大的心，他自己就没有责任了吗？圣经中，在灵界（如神使法老王的硬心）和物质世界的人的责任之间存在着矛盾。人并不是如自己想象的那样，可以进行自由选择，我们所有人都会受到历史的、经验的、以及遗传等方面的条件限制，另外还受到灵界的影响（神、灵、天使、撒但、以及魔鬼），这是奥秘。然而，人不是机器人，我们要对自己的行为、选择、以及所产生的结果负责。犹大采取了行动，但不是他一个人做的！从道义上来说，他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耶稣已经预言了犹大背叛，而撒但是挑唆者。犹大从来没能充分“认识”和相信耶稣，实在是悲哀。

13: 29 “犹大带着钱囊”：犹大是管帐的（12: 6）。请参阅 18: 1 注释内容。

13: 30 “那时候是夜间了”：这是指时间还是属灵黑暗？约翰经常使用这种不确定的语言，可以有好几种方式来理解（3: 2; 19: 39）。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3:31-35

13:31 他既出去，耶稣就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

13:32 神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快地荣耀他。

13:33 小子们，我还有不多的时候，与你们同在。后来你们要找我，但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这话我曾对犹太人说过，如今也照样对你们说。

13:34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

13:35 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

13: 31-38 这些经节是较大经文段落一部分，门徒们提出了一系列的问题（13: 36; 14: 5, 8, 22; 16: 17）。

13: 31 “人子”：这是耶稣的自称。背景是来自结 2: 1 以及但 7: 13，暗示耶稣同时具有人性和神性。耶稣使用它，因为这个词在拉比犹太教中未使用过。因此，它没有民族主义或者军事统治方面的意思，并且它结合了人性和神性两方面的特征（参约壹 4: 1-6）。

▣ 在这句话中有一个希腊手抄本异文。在 NASB、NKJV、NRSV、TEV、以及 NJB 等译本中都是较长的经文。这是根据手抄本 **N^c**、A、C²、K 以及公认经文（Textus Receptus）得来的。它（“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在 MSS 第 66 页，**N^{*}**、B、C^{*}、D、L、W、以及 X 上面都没有。上述这些都是较好的手抄本圣经。但是，有可能是文士们为对偶修辞方式所困惑，所以略去了第一句。

▣ **“得荣耀”**：在第 31 和 32 节中，这个词用了四五次，两三次是不定过去时态，两次是将来时态。它是指神借助于耶稣死而复活来完成的救赎计划（7：39； 12：16, 23； 17：1, 5）。此处是指耶稣生命中即将发生的事，这些事一定要发生，如此确定，以至于用了过去时，就像已经发生了一样。请参阅 1：14 经文说明。

13：33 “小子们”：约翰是在以弗所写福音书的时候已经是位老人，他在约壹 2：1, 12, 28； 3：7, 18； 4：4； 5：21 中对他的听众或者读者用了同样的称呼。耶稣用这个称呼，是他与父神认同的另外一种方式。他是父亲、兄弟、救世主、朋友、以及主。或者说，他既是超然的神又是无处不在的伴侣。

▣ **“我还有不多的时候…这话我曾对犹太人说过”**：耶稣几个月之前（第 7：33 节）已经将这些话说给了犹太领袖们。现在他将这句话给他的门徒（12：35； 14：9； 16：16-19）。因此，很明显时间因素在某些方面是不确定的。

▣ **“但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犹太领袖们根本就无法到那儿（7：34, 36； 8：21），门徒们只有在死后才会到那个地方，只有通过死或者被提，信徒与耶稣才能联合在一起（参林后 5：8； 帖前 4：13-18）。

13：34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彼此相爱”不是新命令（参路 19：18），新的内容是信徒要像耶稣爱他们那样彼此相爱（参约 15：12, 17； 约壹 2：7-8； 3：11, 16, 23； 4：7-8, 10-12, 19-20； 约贰 5）。

这部福音书就是爱人、相信真理、活出基督的生命（参约 14：15, 21, 23； 15：10, 12； 约壹 5：3； 约贰 5, 6； 路 6：46）。接受、相信这部福音，并且活出基督的样式来。

我赞同 Bruce Corley 在圣经释经基金会（The Hermeneutics Book Foundations For Biblical Interpretation）出版的《新约圣经神学》（Biblical Theology of the New Testament）所说的话：“属基督的人的特点就是爱，通过圣灵做工，将所得的恩典和应当行出的爱联系在一起（加 5：6, 25； 6：2； 雅 3：17-18； 约 13：34-35； 约壹 4：7）”（第 562 页）。

13：35 “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爱是撒但无法仿效的，信徒们的特征就是爱。

▣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意思是潜在的行为。我们对待其他基督徒的态度能够反映我们与耶稣的关系（参约壹 2：9-11； 4：20-21）。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3:36-38

13:36 西门彼得问耶稣说，主往哪里去。耶稣回答说，我所去的地方，你现在不能跟我去。后来却要跟我去。

13:37 彼得说，主阿，我为什么现在不能跟你去？我愿意为你舍命。

13:38 耶稣说，你愿意为我舍命吗？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

13：36 “西门彼得说”：在第 31-35 节中，门徒们对于耶稣所传讲的，开始提出

一系列问题（参约 13:36；14:5, 8, 22；16:17）。

13: 37 “我愿意为你舍命”：彼得是当真的！但是它表明了堕落的人类是多么的软弱，为我们舍命的主是多么的忠诚！

13: 38 “实实在在的”：请参阅 1: 51 经文注释。

▣ **“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这肯定是罗马人的公鸡，犹太人不允许城市里面有动物，因为耶路撒冷城是神圣的。这就是为什么绝大多数有钱人在圣城城墙外的橄榄山上有园子（需要施肥），客西马尼园就是这样一个园子。

耶稣发预言，鼓励人来信靠他。即使是如此消极的预言，仍然显明了耶稣的全知，及其控制未来的能力（参约 18:17-18, 25-27；太 26:31-35；可 14:27-31；路 22:31-34）。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约翰没有详细记录主最后的晚餐仪式？
2. 耶稣为什么要洗门徒的脚？我们应当彼此洗脚吗？
3. 为什么耶稣选择犹大做他的门徒？
4. 一个人如何真正知道自己是一名基督徒？

约翰福音第 14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耶稣是道路、真理、生命 14:1-14	道路、真理、和生命 14:1-6	信徒与得荣耀基督的关系 14:1-7	耶稣是道路、真理、生命 14:1-4 14:5 14:6-7	告别 (13:31-14:31) 14:1-4 14:5-7
	启示出父神 14:7-11		14:8	14:8-21
	祷告蒙垂听 14:12-14	14:8-14	14:9-14	
应许赐圣灵 14:15-24	耶稣应许赐另外一位保惠师 14:15-18	14:15-17	圣灵的应许 14:15-17	
	圣父和圣子的内驻 14:19-24	14:18-24	14:18-20	
			14:21 14:22	14:22-31
14:25-31	赐下平安 14:25-31	14:25-31	14:23-24 14:25-26 14:27-31a 14:31b	

第三读经周期 (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约翰福音第 14：1-31 节背景介绍

- A. 第 13 章到第 17 章应当没有章节划分，因为这是一个文献单元。很明显，耶稣有关离世的话引发了门徒们好多的问题。由于门徒不理解耶稣的话，提出了一系列问题，本章就是以此为基础撰写的。
1. 彼得（13：36）；
 2. 多马（14：5）；
 3. 腓力（14：8）；
 4. 犹大（不是加略人犹大）（14：22）；
 5. 他的一些门徒（16：17）。
- B. 这些问题对信徒们仍有帮助：
1. 这表明与耶稣接触过的使徒们都常常不理解他。
 2. 有些耶稣最宝贵的、具有深远意义的话语，据说是对这些门徒们诚实提问的回应。
- C. 第 13-17 章形成了一个文献经文段落，包括主的最后晚餐那夜楼房上的对话。
- D. 第 14 章开始于耶稣谈论即将到来的“保惠师”。
1. 由于耶稣即将离世，引起了门徒们的恐惧和不安，因此耶稣在楼上谈到圣灵要来。
 2. 圣灵事工的讨论范围上有限，还有耶稣许多事工的重要方面都没有谈到。
 3. 圣灵任务是（1）真理的彰显者；（2）个人的安慰者。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4:1-7

14:1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

14:2 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

14:3 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

14:4 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有古卷作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

14:5 多马对他说，主阿，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

14:6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14:7 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从今以后，你们认识他，并且已经看见他。

14:1 “不要”：这是一个带有否定小词的被动命令语气，意思就是停止过程中所进行的动作，“心里不要忧愁”，耶稣告知要离开引起了门徒们极大的不安。

▣ “心”：注意这儿用了复数，耶稣对所有十一位门徒们说话。“心”在希伯来语中用来暗示全人，包括心灵、意愿、情感（参申 6：5；太 22：37）。请参阅专题经文 12：40。

▣ **“你们信神，也当信我”**：它们要么就是两个现在主动命令语气（参可 11：22）要么两个都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信具有持续性和习惯性。该句语法上保持平行的结构，表明耶稣宣告与神具有平等性。也需要记住的是，这些是对那些持有一神论的犹太人说的（参申 6：4-6），但是他们承认耶稣所暗示的内容，信仰意味至高无上者是一回事，作基督徒又是另一回事。这句短语的焦点不在于教义信条，而是耶稣基督这个人。

14：2 **“在我父的家里”**：“家”在旧约中指帐幕或者圣殿（参撒下第 7 章）。然而在这里，其显然是暗示天国里面神的家。

▣ **“住处”**：KJV 译本“**府邸[mansions]**”有些误导，希腊原文的意思是“永久性的住处”（14：23），没有一点奢侈的概念，目的是告诉信徒，他们在神的家中都有自己的住处（请参阅 TEV 和 NJB 翻译）。

有趣的是，他与“**abide（住在、忍耐、等候）**”来自同一希腊词根，这在约翰福音中是一个重要的概念（参约 14：15）。我们要在父神那儿有住处，首先要忍耐、等候。

▣ **“若”**：这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有许多可以居住的地方，这个句子不好翻译。

▣ **“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

NASB “if it were not so, I would have told you”

NKJV “if it were not so, I would have told you”

NKJV “I would not tell you this if it were not so”

NJB “otherwise I would have told you”

杨氏直译本 (YLT) “and if not, I would have told you”

新伯克利版本 (NBV) “If this were not so, I would have told you”

NKJV “if there were not, I would have told you” NKJV

14：3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表明潜在的、甚至是可能的行动。耶稣告诉他们说：他不久就要回到父神那里，并且要为他们预备地方。由 Newman 和 Wider 合著的《联合圣经公会约翰福音》（United Bible Societies on the Gospel of John）“翻译助手（Help for Translators）”系列中说：这个分句可以按照“我去后[after I go]”、“我去时[when I go]”、或者“我去之后[since I go]”等时间感来理解。

▣ **“我若去为你们预备地方”**：这并不意味着在这之前天国没有预备好，而是通过耶稣的一生、教训、以及他的死，使得陷入罪孽的人类能够接近并住在天国里，耶稣在信徒之前去，做他们的向导和先锋（参来 6：20）。

▣ **“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这是指耶稣第二次再来或者他的死（参林后 5：8；帖前 4：13-18）。这种与耶稣面对面的交通，反映了耶稣与父神的交通（参约 1：1，2），基督徒将分享耶稣和圣父之间的亲密关系（14：23；17：1）。

此处所用的动词“**接[receive]**”（paralambanō）暗示“接某人到自己的地方去”。这不同于 1：12（lambanō）。难以确定这两个词的准确语义重叠，通常情况下它们是同义词。

▣ **“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耶稣所在，就是天国（17：24）！天国就是可以

真实地与三位一体神进行面对面交通！

14: 4 “那条路，你们也知道”：耶稣的话引起多马对知道这条路产生了怀疑。耶稣用旧约中常用的三个词来作回答。

14: 6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在旧约中，圣经信仰常被说成生活方式的道路（参申 5: 32-33； 31: 29； 诗 27: 11； 赛 35: 8）。早期教会的名称就是“道路”（参徒 9: 2； 19: 9, 23； 24: 14, 22），耶稣强调的是他是到父神那里去的唯一道路，这是约翰福音的神学主题。行善是个人信仰的证据（参弗 2: 8-9, 10），而非称义的方法。

▣ **“真理”**：在希腊哲学中，“真理”这个词的有“真理”对“谬误”或者“实体”对“幻象”等的含义。然而，讲亚拉姆语的门徒从旧约理解耶稣所说的真理，是“信实”或者“忠实”（参诗 26: 3； 86: 11； 119: 30）。“真理”和“生命”二者都有了“道路”的特性。在约翰福音中，常用“真理”这个词来描述与神有关的活动（1: 14； 4: 23-24； 8: 32； 14: 17； 15: 26； 16: 13； 17: 17, 19）。有关真理的专题请参阅 6: 55 和 17: 3 的经文注释。

▣ **“生命”**：在旧约中，信徒的生活信仰被说成生命的道路（参诗 16: 11； 箴 6: 23； 10: 17）。所有这三个词都与生活信仰有关，即只在与耶稣基督建立个人关系中找到。

▣ **“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多么令人震惊的宣告！非常具有限制性，但非常明显的是，耶稣说信只有通过与他建立个人关系才可以认识神。这通常被称作基督教的排他主义，没有中间路线。要么该宣告是真实的，要么基督教是假的！从几方面来看，这与约翰福音第 10 章类似。

14: 7 “若”：这是一个与条件句类型相关的手抄本异文。圣经联合公会希腊经文支持第一类条件句，即古希腊手抄本第 66 页 N 和 D。将这句翻译成“你们若认识我（你们其实认识），也就认识我的父（也认识我的父）”。

它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通常情况下称作“与事实相反”。可以翻译成“你们若认识我（但是你们不认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但是你们不认识我的父）”。手抄本 A、B、C、D^b、K、L、以及 X 支持这点，这是一句难懂的话，因为我们认为使徒们已经相信耶稣是弥赛亚，来实施救赎工作。这条崭新而非常独特的真理对于他们来说一定非常难以理解。约翰福音似乎在说及等级信心。从上下文来看，应该是第二类条件句。也请注意第 28 节中同样的情况。

▣ **“你们认识我”**：耶稣再次对整个使徒群体说（第 9 节）。“认识[know]”这个词在旧约中用来说明亲密的个人关系，而非一般认知（参创 4: 1； 耶 1: 5）。

▣ **“也就认识我的父”**：认识耶稣就等于认识父！（参约 1: 14-18； 5: 24； 12: 44-45； 林后 4: 4； 西 1: 15； 来 1: 3）耶稣完美地启示了是不可见的神的，人拒绝了耶稣，又不能说他是认识神的（参约壹 5: 9-12）。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4:8-14

14:8 腓力对他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

14:9 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

14:10 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作他自己的事。

14:11 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即或不信，也当因我所作的事信我。

14:12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并且要作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

14:13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

14:14 你们若奉我的名求什么，我必成就。

14: 8 “腓力对他说”：很明显，腓力希望自己能够像摩西、以赛亚、或者以西结看到神的形象（神的显现）。耶稣强调说：在腓力看到并认识耶稣的时候，他就看到并认识神了（参西 1: 15； 来 1: 3）。

▣ “我们就知足了”

NASB “it is enough for us”

NKJV “it is sufficient for us”

NRSV “we will be satisfied”

TEV “that is all we need”

NJB “then we shall be satisfied”

这些门徒们象法利赛人一样，希望得到某些确据。然而，信徒在属灵的方面必须靠着信心前行，而非眼见（参林后 4: 18； 5: 7），信靠才是关键！

14: 9 “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注意这里用的是复数你们，腓力问了所有门徒正在思考的问题。

▣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这是完成主动分词和完成主动动词，意思就是“看见了并且继续看到”，耶稣完全显出了神性（参西 1: 15； 来 1: 3）。

14: 10 这个希腊语问题希望得到“肯定”的回答。

▣ “你…你们”：第一个“你[you]”是单数，是指腓力。第二“你们[you]”是复数，是指使徒们（第 7、10 节）。请参阅专题：约壹 2: 10 “住在[Abiding at]”经文解释。

▣ “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耶稣在所有事情上都代表着父神（参约 14: 24； 5: 19, 30； 7: 16-18； 8: 28； 10: 38； 12: 49）。耶稣的教导正是父神的道（第 24 节）。

▣ “住在我里面的父”：在圣父和圣子之间的关系，即第 17 章耶稣大祭司性的祷告中所强调过的，成了第 15 章中信徒们住在基督里的基础。约翰福音揭示了救恩是（1）信条；（2）团契；（3）顺服；（4）忍耐。

14: 11 “信”：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命令语气或者现在主动陈述语气。

在这句的开头出现了具有一定意义的版本异文。有些早期的希腊经文（N, D, L, 和 W 的第 66 页、第 75 页）在“信[believe]”后面加上了“that (hoti)”，暗示着他们接受有关耶稣与父神为一的真理。其它古代经文（A 和 B）“信”后添加了“在我里面[in Me]”，表明信仰的目标。圣经联合公会的希腊学者相信第一个选项是符合原意的（Bruce M. Metzger 著《希腊文·新约文本注解》（A Textual Commentary on the Greek New Testament）在第 244 页中对此选项给了“B”级）。绝大多数翻译保留了“在我里面[in me]”但是添加了“that”（表明相信的内容）。

回 “即或不信，也当因我所作的事信我”：耶稣告诉他们要相信他所作的事（参约 5: 36; 10: 25, 38），他作的事应验了旧约的预言，他的事工表明了他就是基督。就像我们一样，使徒们必须在信心上成长。

14: 12 “信我的人也要作，并且要作比这更大的事”：相信不是单独的心智活动，而应带来行动。短语“要作（能做）比这更大的事[he can do even greater things]”是一个将来主动陈述语气，应当翻译成“要作更大的事[he will do greater things]”。“大”可能是指（1）地理范围大；（2）福音延及外邦人；（3）圣灵与每位信徒同在。请参阅专题：无限而有限的祷告（参约壹 3: 22）

14: 13-14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注意，耶稣宣告他必成就合他性格和旨意的祷告。在徒 7: 59 中，司提反向耶稣祷告；在林后 12: 8 中，保罗向耶稣祷告；在约 15: 16 以及 16: 23 中，信徒们向父神祈求。以耶稣的名祷告没有奥秘，只是在祷告的最后加上奉耶稣的名即可，但是要合耶稣的旨意和他的性格。

一个很好的例子就是：在按照圣经进行教义解释之前，需要考虑对偶句。一个人在引用“无论我们求什么”的时候，必须同时要考虑下列条件（1）“奉耶稣的名”（参约 14: 13-14; 15: 7, 16; 16: 23）；（2）“不住地祈求”（参太 7: 7-8; 路 11: 5-13; 18: 1-8）；（3）“两个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参太 18: 19）；（4）“信”（参太 21: 22）；（5）“不怀疑”（参可 11: 22-24; 雅 1: 6-7）；（6）“不妄求”（参雅 4: 2-3）；（7）“遵守神的命令”（参约壹 3: 22）；（8）“照神的旨意”（参太 6: 10; 约壹 5: 14-15）。

耶稣的名字代表了他的性格，是用另一种方式来指代耶稣的意念和心。这句短语经常出现在约翰福音书中（14: 13-14, 26; 15: 16; 16: 23-26）。一个人越像耶稣，他的祷告就越可能得到肯定的回答。对于大多数信徒们那些自私的，只求个人利益的祷告，神是极其不愿回答的，请参阅约壹 3: 22 经文注释。

专题：有效的祷告

- A. 与三位一体神建立个人关系：
 - 1. 与父神的旨意有关：
 - a. 太 6: 10;
 - b. 约壹 3: 22;
 - c. 约壹 5: 14-15;
 - 2. 住在耶稣里- 约 15: 7;
 - 3. 奉耶稣的名祷告:

- a. 约 14: 13, 14;
- b. 约 15: 16;
- c. 约 16: 23-14;
- 4. 靠着圣灵祷告;
 - a. 弗 6: 18;
 - b. 犹第 20 节;
- B. 与一个人的个人动机有关;
 - 1. 不动摇;
 - a. 太 21: 22;
 - b. 雅 1: 6-7;
 - 2. 妄求-雅 4: 3;
 - 3. 自私地求-雅 4: 2-3;
- C. 与一个人的个人选择有关;
 - 1. 坚定信念, 持续蒙恩;
 - a. 路 18: 1-8;
 - b. 西 4: 2;
 - c. 雅 5: 16;
 - 2. 家庭不和谐-彼前 3: 7;
 - 3. 犯罪;
 - a. 诗 66: 18;
 - b. 赛 59: 1-2;
 - c. 赛 64: 7;

所有的祷告都会得到回应, 但是不是所有的祷告都有效, 祷告是双向关系。信徒不合时宜的祈求神不会应允。请参阅专题: 西 4: 3 经文注释“代祷”

▣ “若”, 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 即表明潜在的动作。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4:15-17

14:15 你们若爱我, 就必遵守我的命令。

14:16 我要求父, 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 (或作训慰师下同) 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

14:17 就是真理的圣灵, 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 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 也要在你们里面。

14: 15 “你们若爱我, 就必遵守我的命令”: 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 即潜在的动作。顺服极其重要(参约 8: 51; 14: 23-24; 15: 10; 约壹 2: 3-5; 3: 22, 24; 5: 3; 约贰 6; 路 6: 46)。第 21、23、以及 24 节也强调了同一真理, 顺服是真正归主的表现(请参阅雅各书和约翰一书)。

14: 16 另外一位保惠师

NASB, NKJV, TEV “another Helper”

NRSV “another Advocate”

NJB “another Paraclete”

这个词“另外一位[another]”是由希腊词[allos]翻译过来的，意思就是“另外一位相同的[another of the same kind]”。圣灵被称作“另一位耶稣”（G. Campbell Morgan 如是说）。

第二个词就是希腊词[paraklētōs]，其在约壹 2: 1 中用于耶稣（也就是“中保人”），在约 14: 26 以及 16: 7-14 中为圣灵。它的词源在法律意义上就是“帮手[one called alongside to help]”。因此，“保惠师[Advocate]”精确地翻译了这个词。在林后 1: 3-11 中用了同一希腊词根的词“安慰[comfort]”（parakalēō）来指代父神。

专题：耶稣与圣灵

在圣灵和圣子的工作一脉相承。G. Campbell Morgan 说圣灵最好的名字就是“另一个耶稣”。以下为圣子和圣灵的工作和称谓的简要比较：

1. 圣灵被称为“耶稣的灵”或者类似的表达（参罗 8: 9； 林后 3: 17； 加 4: 6； 彼前 1: 11）。
2. 两者都有相同的名字：
 - a. “真理”
 - 1) 耶稣（参约 14: 6）；
 - 2) 圣灵（参约 14: 17； 16: 13）；
 - b. “保惠师”
 - 1) 耶稣（参约壹 2: 1）；
 - 2) 圣灵（参约 14: 16, 26； 15: 26； 16: 7）；
 - c. “圣者”
 - 1) 耶稣（参路 1: 35； 14: 26）；
 - 2) 圣灵（参路 1: 35）；
3. 两者都与信徒同在；
 - a. 耶稣（参太 28: 20； 约 14: 20, 23； 15: 4-5； 罗 8: 10； 林后 13: 5； 加 2: 20； 弗 3: 17； 西 1: 27）；
 - b. 圣灵（参约 14: 16-17； 罗 8: 9, 11； 林前 3: 16； 6: 19； 提后 1: 14）；
 - c. 父神（参约 14: 23； 林后 6: 16）。

▣ “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关于圣灵，用了三个不同的介词：（1）“与…同在 [meta]”（第 16 节）；（2）“在…旁边 [para]”（第 17 节）；（3）“在…内 [en]”（第 17 节）。注意，圣灵与我们同在、在我们身边、住在我们里面。他在信徒身上彰显耶稣的生命（14: 16-17, 26； 16: -11）。

注意圣灵被称做“他[He]”，这暗示着圣灵有位格的。在 KJV 译本中，圣灵常常被称作“它[it]”。但是这是因为“灵[spirit]”这个词在希腊语中是“中性词 [NEUTER]”（参约 14: 17, 26； 15: 26），他是三位一体中的第三位。三位一体这个词不是圣经词汇，但是如果耶稣是神而圣灵是人的话，那么就会包括三位一体的联合。神本质上是一位，但是有三个位格的表现（参太 3: 16-17； 28: 19； 徒 2: 33-34； 罗 8: 9-10； 林前 12: 4-6； 林后 1: 21-22； 13: 14； 弗 1: 3-14； 2: 18； 4: 4-6； 多 3: 4-6； 彼前 1: 2）。

14: 17 “真理的圣灵”：此处的“真理”含义与第 6 节相同（参约 15: 26； 16:

13； 约壹 4： 6）。该词组描述了圣灵的（1）神性（2）彰显父神的神性。请参阅真理专题 6： 55 和 17： 3。

▣ **“谁”**：这是一个中性词，与“灵[spirit]”（pneuma）这个词相对应。然而，在希腊语别的用法上，则用了“阳性”代名词（参约 14： 26； 15： 26； 16： 7， 8， 13， 14）。圣灵实际上不是阳性也不是阴性，他就是灵。重要的是，他也是一个截然不同的位格（参弗 4： 3； 帖前 5： 19）。

▣ **“世人不能接受的”**：只有信靠耶稣的才能接受圣灵（参约 1： 10-12）。他向信徒们供应所需的一切（参罗 8： 1-11），不信的世人无法理解或接受属灵的事（参林前 2： 14）。

▣ **“认识…认识”**：这可能是约翰福音书中又一个双关语。希伯来语含义是亲密的个人关系（参创 4： 1； 耶 1： 5），希腊语的含义是知识，福音既是帮助建立个人与神的关系的又是知识。

▣ **“他与你们同在”**：同在（同住）[abide]是约翰作品中的主要概念。请参阅专题约壹 2： 10 经文注释。父住在子里，圣灵住在信徒里，信徒也住在子里。这个“同在（住在）”为现在时态，而非一时的决定或者情感上的反应。

▣ **“也要在你们里面”**：这可以理解为“在你们中间[among you]”（复数，请参阅 NRSV 译本脚注）或者“在你们里面[in you]”（复数，请参阅 NASB、NKJV、NRSV、TEV、以及 NJB 等译本）。神住在信徒里面是一个莫大的应许，新约强调三位一体的所有三个位格都住在信徒里面。

- A. 耶稣（参太 28： 20； 约 14： 20， 23； 15： 4-5； 罗 8： 10； 林后 13： 5； 加 2： 20； 弗 3： 17； 西 1： 27）；
- B. 圣灵（参约 14： 16-17； 罗 8： 11； 林前 3： 16； 6： 19； 提后 1： 14）；
- C. 父神（参约 14： 23； 林后 6： 16）。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4:18-24

14:18 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

14:19 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看见我。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

14:20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

14:21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

14:22 犹大（不是加略人犹大）问耶稣说，主阿，为什么要向我们显现，不向世人显现呢？

14:23 耶稣回答说，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

14:24 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你们所听见的道不是我的，乃是差我来之父的道。

14: 18 “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耶稣复活后，在逾越节后

主日的晚上向门徒们显现，履行了他之前对门徒的所有应许。然而，有些解经家这是指五旬节圣灵降临。

14: 19 “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看见我”：第 20 节指出这是耶稣在复活后显现。犹大据此在第 22 节中问耶稣另外一个问题，门徒们仍然希望耶稣建立一个地上的弥赛亚国度，因此当耶稣说“世人不再看见我”他们非常地困惑。在第 23 和 24 节中耶稣回答了犹大的问题，就是他将在每个基督徒生命中显明他自己，因为世人会通过他们来看见耶稣！

▣ **“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耶稣的复活证明神愿意、并且有权柄赐人生命（参罗 8: 9-11； 林前第 15 章）。

14: 20 “到那日”：该短语常常用于末世，但是此处可能是指耶稣复活之后的显现，或者在五旬节时圣灵充满。

▣ **“你们就知道”**：“知道[know]”在希伯来语中常常具有人际亲密关系的含义，但是此处后面有个“that” (hoti) 从句，指知道。这个词就像“信[believe]”一样具有双重含义，约翰喜欢用类词来写福音书。信徒们相信耶稣，也就知道了与他有关的真理。

▣ **“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翰常常强调耶稣和父神的联合（参约 10: 38； 14: 10-11； 17: 21-23）。他加了这条真理：不仅父神和耶稣是密切相连的，耶稣和信徒们也是如此。

14: 21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是两个现在分词。顺服是至关重要的（参约 15: 10； 路 6: 46； 约壹 5: 3； 约贰第 6 节），它是真正信靠的表现（第 23 节）。

使徒们是犹太人，并且经常在其作品中使用闪族语成语。犹太人每次开始时都要背诵施玛篇 (shema)，即申 6: 4-5，意思是听到就要按着去做，这也是约翰的观点（参雅 2: 14-26）。

▣ **“要向他显现”**：这是指（1）复活之后的显现；或者（2）差遣圣灵启示基督，并要帮助信徒有基督的形象（第 26 节，罗 8: 29； 加 4: 19）。

▣ 耶稣相信并强调他（1）代表、（2）代言、（3）彰显父神。耶稣所说的这段具有权威性的话由使徒作者记录下来，明确了神的信息以及他来到世上的目的。信徒承认只有耶稣和圣经（经过了正确的解释）才是终极权威。而理性、经验、传统虽然是有益的，但不是最终的。

14: 22 请参阅第 19 节经文注释。

▣ **“犹大（不是加略人犹大）”**：这是达太的另外一个名字（参太 10: 3； 可 3: 18）。

14: 23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是指潜在的动作。门徒爱耶稣，就要在他们相互之间的爱中体现出来。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4:25-31

14:25 我还与你们同住的时候，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

14:26 但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他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

14:27 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

14:28 你们听见我对你们说了，我去还要到你们这里来。你们若爱我，因我到父那里去，就必喜乐，因为父是比我大的。

14:29 现在事情还没有成就，我预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就可以信。

14:30 以后我不再和你们多说话，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

14:31 但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并且父怎样吩咐我，我就怎样行。起来我们走吧。

14: 25 “这些话”：这肯定是指主最后晚餐楼上的教导（参约 15: 11； 16: 1, 4, 6, 25, 33）。

14: 26 “圣灵” [the Holy Spirit]：约翰福音书中仅在 1: 33 和此处对三位一体神的第三位格如此称呼。然而，在约翰福音中他还有其它几个名字（圣灵 [paraclete]、真理的圣灵 [spirit of truth]、以及圣灵 [the spirit]）。

在新约中有好几处经文中以人格化的形式提到圣灵（参可 3: 29； 路 12: 12； 约 14: 26； 15: 26； 16: 7-15），其它的经文中，圣灵也用中性代名词，因为灵 [pneuma] 一词希腊语中就是中性的（参约 14: 17； 罗 8: 26）。

现在说一下三位一体的概念。“三位一体 [trinity]”这个词不是圣经词汇，但是在几处经文中，独一真神的三个位格一起体现出来（参太 3: 16-17； 28: 19； 约 14: 26； 徒 2: 32-33, 38-39； 罗 1: 1-4； 5: 1, 5； 8: 1-4, 8-10； 林前 12: 4-6； 林后 1: 21-22； 13: 14； 加 4: 4-6； 弗 1: 3-14, 17； 2: 18； 4: 4-6； 帖后 2: 13； 多 3: 4-6； 彼前 1: 2）。如果耶稣是神性的，圣灵是人格化的，那么我们作为一神论者（参申 6: 4-6），就必须接受三位一体的概念，神的彰显形式不是渐进式的演变，而是永远的三位并列！

专题：三位一体

注意三位一体的所有三个位格。“三位一体”这个词首先是由 Tertullian 提出来的，它不是一个圣经词汇，但是这个概念却渗透到了整本圣经。

1. 福音书
 - a. 太 3: 16-17； 28: 19（同题经文）；
 - b. 约 14: 16；
2. 使徒行传 徒 2: 32-33； 38-39；
3. 保罗书信
 - a. 罗 1: 4-5； 5: 1, 5； 8: 1-4, 8-10；
 - b. 林前 2: 8-10； 12: 4-6；
 - c. 林后 1: 21； 13: 14；
 - d. 加 4: 4-6；

- e. 弗 1: 3-14, 17; 2: 18; 3: 14-17; 4: 4-6;
 - f. 帖前 1: 2-5;
 - g. 帖后 2: 13;
 - h. 多 3: 4-6;
4. 彼得书信 彼前 1: 2;
 5. 犹大书 第 20-21 节。
- 在旧约中涉及过的经文如下:
1. 对于神使用了复数:
 - a. 神的名字埃洛希姆[Elohim]是复数, 但是神作主语的时候, 动词总是用单数。
 - b. 创世纪中用“我们[Us]”: 创 1: 26-27; 3: 22; 11: 7;
 - c. “独一的主”在申 6: 4 施玛篇[Shema]为复数(参创 2: 24; 结 37: 17)。
 2. 主的使者作为神可见的代表:
 - a. 创 16: 7-13; 22: 11-15; 31: 11, 13; 48: 15-16;
 - b. 出 3: 2, 4; 13: 21; 14: 19;
 - c. 士 2: 1; 6: 22-23; 13: 3-22;
 - d. 亚 3: 1-2;
 3. 神与灵是分开的, 创 1: 1-2; 诗 104: 30; 赛 63: 9-11; 结 37: 13-14;
 4. 神(耶和華)与弥赛亚(主)是分开的, 诗 45: 6-7 110: 1; 亚 2: 8-11; 10: 9-12。
 5. 弥赛亚和灵是分开的, 亚 12: 10。
 6. 在赛 48: 16; 61: 1 中提到上所有上述三者。

耶稣的神性和圣灵的人性对于严格的、一神论的、早期的信徒而言产生了一些问题:

1. 特士良(Tertullian)教父 - 将圣子归于圣父。
2. 俄利根(Origen) - 将圣子的神性本质归于圣灵。
3. 亚流(Arius) - 否定圣子和圣灵的神性。
4. 主宰论派(Monarchianism) - 相信神的顺次显现。

根据圣经材料得知, 三位一体的概念是历史发展而来的。

1. 耶稣与父神同等的完全神性, 这是在主后 325 年在尼西亚大会(Council of Nicea)上确定的。
2. 圣灵与圣父和圣子同等的完全人性和神性, 是主后 381 年由君士坦丁堡大会(Council of Constantinople)确定的。
3. 三位一体的教义在奥古斯丁(Augustine)的《论三位一体》(De Trinitate)中作了详细说明。

这里面有奥秘, 但新约好像肯定了用三个永久性位格来体现一位神。

▣ **“父要差来的”**: 在早期教会(四世纪), 有关圣灵来自圣父(参约 3: 34; 徒 2: 33)还是来自圣子(参约 15: 26; 16: 7; 路 24: 49)曾有过极大的争论。亚流(Arius) - 亚他拿修(Athanasius)的神学辩论中, 焦点是父神和圣子耶稣是否平等, 及他们丰满和永恒的神性。

回 **“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这事必须由能胜任的人来作。圣灵不是指教信徒所有的知识领域，而是在属灵真理，特别是与耶稣和其事工、福音等方面都作指教。

回 **“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圣灵的目的是（1）宣告世人的罪；（2）把他们带到基督面前；（3）是他们受洗归入基督；（4）使他们成为基督的样式（16: 7-15）。他也帮助使徒们想起耶稣向他们所说过话，并使他们明白那些话的意思，以便记录在圣经里面。在复活之后，耶稣自己也教导使徒们，特别是旧约里关于他的预言的应验（参路 24: 13）。

14: 27 “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信徒们的平安与环境没有关系，而是因着神的应许和同在，而产生的平安（参约 16: 33； 腓 4: 7； 西 3: 15）。

“平安”可用于客观方面，即与神恢复和好的关系，也可用于主观方面，即在艰难环境中内心也感到平安稳妥。它反映了犹太人的一句问候的话语：“沙龙[Shalom]”，意思是一切顺利、万事如意（参约 20: 19, 21, 26； 约叁第 14 节）。

专题：基督徒和平安

一、介绍

- A. 圣经是我们信仰和行为的源泉，但在平安方面并没有给出确定的说明。实际上，对于对平安的说法还有些不一致。旧约中平安指是军事意义的，指没有敌军来犯，然而在新约中，则具有灵界意义，平安相对于光明和黑暗的冲突。
- B. 圣经信仰以历史历代的世界宗教，一直都在寻求，并且到现在仍在期待一个没有冲突的、繁荣的黄金时代。
 1. 赛 2: 2-4; 11: 6-9; 32: 15-18; 51: 3; 何 2: 18; 弥 4: 3。
 2. 圣经信仰预言了道成肉身的弥赛亚的到来，赛 9: 6-7。
- C. 然而，我们如何在充满矛盾冲突的世界里生活？使徒死后及中世纪之间，按照年代顺序，大体上基督教曾先后有三种回答：
 1. 和平主义，虽然在上古时代很少提及，但是它是早期教会对罗马军事统治的回应。
 2. 以战争回应矛盾，在康斯坦丁皈依之后（主后 313 年），教会开始将“基督教国家”的合理化，提供军事支持，来回应连续不断的蛮族入侵（Barbarian invasion），这基本上是希腊哲学立场。这个观点首先由安布罗斯[Ambrose]提出，并由奥古斯丁[Augustine]补充和发展起来。
 3. 十字军东征，这与旧约里面的圣战相似。它发展于中世纪，回应穆斯林对“圣地”以及古代基督教地区，比如北非、小亚细亚、以及东罗马帝国的侵占。战争不以国家名义，而是以教会名义，并受到教会的支持。
 4. 对于基督徒应如何应对这个堕落的世界，每种观点都强调某些圣经经文，三种不同的观点各自发展，各持己见，互不相让。和平主义遁世离俗；战争观点主张动用国家力量，遏制邪恶；（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十字军观点倡导教会发难，铲平罪恶，统治世界。
 5. Abingdon 公司出版的 Roland H. Bainton 的专著《基督徒对战争与和平的态度》（Christian Attitudes Toward War and Peace）第 15 页中说

到：“宗教改革加剧了宗教战争，历史上的三种观点重新抬头：路德教会和英国圣公会主张正义战争；已改革的教会赞成十字军东征；再洗礼教派和后来贵格教会倡导和平主义。十八世纪从理论和实践上，复兴了文艺复兴的人道主义和平理想；十九世纪相对稳定，消除战争的呼声很高；二十世纪经历了两次世界大战。在这一时期（20世纪），三种观点再次重现：美国教会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明显持十字军态度；两次世界大战之间和平主义大行其道；第二次世界大战则接近于正义战争。

D. 关于“和平”的准确定义有分歧：

1. 对于希腊人而言，和平是有序稳定的社会。
2. 对于罗马人而言，是通过国家强权来达到消灭冲突。
3. 对于希伯来人而言，若遵守耶和华的律例典章，他就会赐下和平，赏赐丰年（参申命记第27-28章），这不仅意味着五谷丰登，人畜兴旺，而且包括平安与神佑。

二、圣经材料

A. 旧约

1. 圣战是旧约的一个基本概念。出20:13和申5:17中的诫命规定：“不可杀人”，在希伯来语中是指谋杀，而非因为意外事故、受难、或者战争所引起的死亡。耶和华甚至被看作一位替他百姓争战的元帅（参约书亚记到士师记以及赛59:17；在弗6:14中则暗指了这个意思）。
2. 神甚至用战争作为手段，刑罚他的偏行己路的百姓：亚述驱逐了以色列民（主前722年）；新巴比伦流放了犹太民（主前586年）。

B. 新约

1. 在福音书中，提到士兵，从来没有指责。经常提到罗马“百夫长”，始终用了高贵的口吻。
2. 早期教会从来没有命令信了基督的士兵们放弃他们的职业。
3. 新约不提倡用政治理论或者行动对付社会邪恶，而是侧重于灵魂的救赎。问题的焦点不是属世的战争，而是光明和黑暗之间、善恶之间、爱恨之间、以及神和撒旦之间的属灵战争（参弗6:10-17）。
4. 和平是乱世之中的心灵态度，它只是我们与基督的关系有关（参罗5:1；约14:27），而非与国家的关系。太5:9中使人和平的人不是政治意义上的，而是福音的使者！教会生活的特征应当是团契，而非纷争，这一点，无论对于教会还是堕落的世界都至关重要。

▣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这是一个带有否定小词的现在被动命令句子，意思就是“停下正在进行的事（忧愁）”（参14:1）。

14:28 **“你们若爱我”**：就像第7节一样，这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耶稣到父神那里去，并且差遣圣灵来是更好的，当然门徒没有意识到这一点。

▣ **“因为父是比我大的”**：该节重点不是要说明父与子孰大孰小，而是讲论在人类救赎方面，三位一体神中三个位格所起的作用大小（10:29-30）。圣子的从属说只持续了一段时间，即耶稣在世完成三位一体神的启示和救赎计划（参约17:4-5；腓2:6-11）

这段事件。然而，会有一种感觉，圣父作为差遣者，是为首的（参约 13: 16； 林前 15: 27-28； 弗 1: 3-14）。

14: 29 “我预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这样做可以加增门徒的信心（参约 13: 19； 16: 4）。

14: 30 “世界的王”

NASB “the ruler of the world”

NKJV、NRSV、TEV “the ruler of the world”

NJB “the prince of the world”

这是指撒但，他的势力范围是现今的世界（参约 12: 31； 弗 2: 2； 林后.4: 4）。可能耶稣看到犹太到来，仿佛看到了撒但的到来（参约 13: 27）。

▣ “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

NASB, NKJV, NRSV, TEV “he has nothing in Me”

NJB “he has no power over me”。

意思是撒但并没有控告耶稣的把柄，没有权柄胜过耶稣，或者与耶稣没有任何的相同之处。James Moffatt 将其翻译成“他无法辖制我[he has no hold me]”；而 William F. Beck 则翻译成“他无权向我要求什么 [he has no claim on Me]”；新英语圣经译本则翻译成“在我这里没有权利 [no rights over me]”；十二世纪新约译本则翻译成“与我不同[nothing in common with me]”。

14: 31 “但要叫世人知道”：撒但的存在是神的旨意，神利用他来完成对人类的最终救赎。

▣ “起来我们走吧”：这是一个现在中间式命令句。这是一个非常难理解的短句，因为它出现在马太福音和马克福音中的客西马尼园里，那时犹太和祭司长带着兵正来抓耶稣。这里为什么用它，（第 13 章至第 17 章）原因还无法确定。有可能的是，耶稣已经离开楼房，在去客西马尼的路上教导使徒们（参约 18: 1）。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解释在第 1 节中有神论、自然神论、以及基督教有什么不同。
2. 解释第 5 节中三个名词（道路、真理、生命）的旧约背景。
3. 能否将祷告理论仅仅建立在第 13 节的基础上？
4. 圣灵的主要目的是什么？（对所有未得救的和得救的人而言）
5. 撒但的存在是在神的旨意之中吗？

约翰福音第 15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耶稣是真葡萄树	真葡萄树	基督徒生活的典范	耶稣是真葡萄树	真葡萄树
15:1-10	15:1-18	15:1-11	15:1-4	15:1-17
	爱与喜乐的满足		15:5-10	
	15:9-17			
15:11-17			15:11-17	
		15:12-17		
世人的憎恨	世人的憎恨		世人的憎恨	门徒和世人
15:18-16:4a				15:18-16:4a
15:18-25	15:18-25	15:18-25	15:18-25	
	即将受到弃绝			
15:26-16:4a	15:26-16:4	15:26-27	15:26-16:4a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15:1-27 节）

- A. 这是一段令人喜忧参半的经文！神的爱以及他应许的作工的果效使信徒受到极大的鼓舞，但是也有未来逼迫的警告。在这方面，神学传统是如此难以论述。在此我引用了一位我所喜爱的解经家 F. F. Bruce 在其《要道问答》一书中的一段：

在约 15: 4-6 中，“你们若常在我里面[unless you abide]”以及“人若不常在我里面[if a man does not abide]”中所描述的是什么意思？有

可能是不常在基督里面吗？

类似的经文本身来说并不难理解，但是当我们不把它们做为我们神学基础，而是试图把它们和其它圣经经文纳入我们的神学体系时问题就出现了。在我们的主说这些话的时候，有一个非常突出的例子，就是加略人犹大没有住在主里面，而是离开了他。拣选犹大就像拣选另外十一位使徒一样（参路 6：13； 约 6：70），他们与主联合并没有为他们任何一个人带来特权，主对他们一视同仁。教导圣徒忍耐到底的经文，不应当成为一个借口，弱化另一段教导叛教危险的经文。

- B. 令人惊奇的是，本章用了好多的不定过去时态，从神学角度上来说应该用现在时态，用不定过去时态，好像在纵观一个人的一生，并对其进行总结。
- C. 第 15 章的段落划分不确定，约翰福音与约翰一书一样，就像是一块不同颜色丝线织成的挂毯，图案反复地出现。
- D. “住在[abide]”（menō）一词在新约中大约用了 112 次。在约翰福音书中出现了四十次，在约翰书信中为 26 次。
对于约翰而言，这是一个主要的神学词汇。虽然第 15 章是耶稣训导的典型表达，要求我们住在他里面，这个词在约翰福音书中还有更广泛的侧重点：
1. 律法存到永远（参太 5：17-18），基督也是永存的（参约 12：34）。
2. 希伯来书指出新的启示方法，不是藉着仆人而是藉着永存的神的儿子（参来 1：1-3，约 8：35）。
3. 耶稣提供存到永生的食物（参约 6：27）并且结出长存的果子来（参约 15：16）。这两个隐喻都表达了同一个真理，就是我们在随时需要基督：
（1）最初；（2）以后持续地（参约 6：53； 15：3）。
4. 耶稣受洗时，施洗约翰看到圣灵降临并住在耶稣身上（1：32）。
- E. 请参阅专题：约壹 2：10 “住在[Abiding]” 经文解释。
- F. 在第 11-16 节经文中，门徒们得到耶稣喜乐的应许，而在第 17-27 节中，门徒们得到耶稣受逼迫的暗示。
有关逼迫的章节持续到 16：4a 节。然而在受逼迫期间，要求所有信徒都要像耶稣爱他们一样彼此相爱！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5：11

15:1 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

15:2 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

15:3 现在你们因我讲给你们的道，已经干净了。

15:4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

15:5 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

15:6 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15:7 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
15:8 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
15:9 我爱你们，正如父爱我一样。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
15:10 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他的爱里。
15:11 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

15:1 “我是真葡萄树”：这是耶稣在约翰福音书中著名的“我是[I Am]”之一（参约 4: 26； 6: 35； 8: 12； 10: 7, 9, 10, 11, 14； 11: 25； 14: 6）。在旧约中，葡萄树是以色列的象征（参诗 80: 8-16； 赛 5: 1-7； 耶 2: 21； 结第 15 章； 19: 10； 何 10: 1； 在新约中，太 21: 33； 可 12: 1-12， 罗 11: 17）。在旧约中，这些例子始终都有否定的意味。耶稣强调他是完美的以色列人（参赛第 53 章）。保罗使用隐喻，将教会比作基督的身体、基督的新娘、以及神的殿；而约翰则使用葡萄树。这暗示了因为教会与耶稣的关系，教会是真以色列民，是真葡萄树（加 6: 16； 彼前 2: 5, 9； 启 1: 6）。请参阅专题：6: 55 和 17: 3 经文注释。

▣ “我父是栽培的人”：耶稣又一次强调了他与父神之间的亲密关系，及他父神的旨意顺服。

15:2 “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使枝子结果子更多”：在这个句子中出现了两次现在被动分词。结果子，而非发芽，是救赎的表现（参太 7: 16, 20； 13: 18； 21: 18-22； 路 6: 43-45）。这一段暗示了耶稣正在讲述（1）犹大的出卖（第 6 节，约 13: 10； 17: 12）；（2）假门徒（2: 23-25； 8: 30-47； 约壹 2: 19），约翰福音书写到不同等级的信。

▣ “他就剪去”：字面意义是“洁净”，这是一个现在主动时态句子。信徒遭遇苦难有神的美意（第 17-22 节），通过苦难，会果子结得最多，暴露伪善，且使信徒信靠神（参太 13: 20-23； 罗 8: 17； 彼前 4: 12-16）。有关这个问题的书籍请参阅 Miles Stanford 所著的《灵命成长的原则》(Principles of Spiritual Growth)。

联系 13-17 章经文，这种讲法发有合理性，洁净可以与第 13 章讲到的洗脚联系在一起。他们都已经洗净（得救），但是他们需要洗脚（持续被恕罪）。“住在主里面”不仅要求顺服，还需要持续悔改。

信徒在生命中遭遇苦难的目的可能有以下几个方面：（1）学象基督（参来 5: 8）；（2）暂时因罪受到管教；（3）在堕落的世界生活就是这样。我们难以明辨神的目的，但是#1 种说法更符合情理[#2 可能性也很大—译者注]。

15:3 “你们已经干净了”：在第 2 节中，希腊语“修理” (kathairō) 与“清洁 (katharos)”的词根相同。整篇经文包括真门徒的标志。在希腊语经文中强调了“已经[already]”这个词，着带给留下的十一个门徒信心，知道自己已经在基督里了（比较第 13: 10 节中加略人犹大所用的同一词根）。

▣ “因我讲给你们道”（参约 17: 17； 弗 5: 26； 彼前 1: 23）。

15:4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

NASB, NKJV “Abide in Me, and I in you”

NRSV “Abide in Me, as I abide in you”

TEV “Remain united to me, and I will remain united in you”

NJB “Remain in me, as I in you”

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命令语气，动词为复数形式（参约 6: 56； 约壹 2: 6）。有一个语法问题，就是第二个短句是描述还是比较。在该篇经文中，强调了有关真圣徒的持守（参约 15: 4, 5, 6, 7, 9, 10, 14； 可 13: 13； 林前 15: 2； 加 6: 9； 启 2: 7, 11, 17, 26； 3: 5, 12, 21； 21: 7）。真正的救赎是初始和持续的反应。我们往往热心于寻求个人救赎的确据，忽视这个神学真理。圣经的确据与以下方面有关：（1）持守信仰；（2）悔改的生活方式；（3）持续的顺服（参阅雅各书和约翰一书）；（4）结果子（参太 7: 13）。请参阅约壹 2: 10 经文中“住在里面”的经文注释。

▣ “枝子就不能结果子”：这表明神供应的优先次序。有关“果子”，请参阅第 5 节经文注释。

▣ “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这是两个第三类条件句，表示潜在的行动。我们属灵果效和我们与耶稣的持续关系紧密相关。

15:5 “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后面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句。持续与主保持亲密的关系是持续结果子的源泉，果子可以指信徒们的态度以及行动（参太 7: 15-23 与加 5: 22-23 和林前第 13 章）。如果信徒们住在耶稣里面，主就应许他们服事有果效（第 16 节）。请参阅专题 8: 31 经文中有关持续蒙恩的说明。

▣ “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这是一个强烈的双重否定句。这是一个第 5 节和腓 4: 13 中真理的另一种表达（双重否定表肯定）。

15:6 “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葡萄树当柴火都不行，因为它燃烧得太快，而且太热（参结第 15 章）。这可能是指犹太，也可能是指以色列人，要不就是指假信徒（参太 13: 41-42, 50； 和约壹 2: 19）。

▣ 有关“火”，详情请参阅以下专题：

专题：火

在圣经中，火既有积极又有消极的含义：

A. 积极方面：

1. 取暖（参赛 44: 15； 约 18: 18）；
2. 发光（参赛 50: 11； 太 25: 1-13）；
3. 煮食（参出 12: 8； 赛 44: 15-16； 约 21: 9）；
4. 提纯（民 31: 22-23； 诗 17: 3； 赛 1: 25； 6: 6-8； 耶 6: 29； 玛 3: 2-3）；
5. 神圣（参创 15: 17； 出 3: 2； 19: 18； 结 1: 27； 来 12: 29）；
6. 神的带领（参出 12: 21； 民 14: 14； 王上 18: 24）；

- 7. 神持能力 (参徒 2: 3);
- 8. 保护 (参结 2: 5)。
- B. 消极方面
 - 1. 烧毁 (参书 6: 24; 8: 8; 11: 11; 太 22: 7);
 - 2. 毁灭 (参创 19: 24; 利 10: 1-2);
 - 3. 发怒 (民 21: 28; 赛 10: 16; 结 12: 6);
 - 4. 刑罚 (参创 38: 24; 利 20: 14; 21: 9; 书 7: 15);
 - 5. 末世假异象 (参启 13: 13)。
- C. 神对罪的列怒用火的隐喻来表达:
 - 1. 他的怒气发作 (参何 8: 5; 番 3: 8);
 - 2. 他的愤怒如火倾倒 (鸿 1: 6);
 - 3. 怒中起的火烧到永远 (参耶 15: 14; 17: 4);
 - 4. 末世审判 (参太 3: 10; 13: 40; 约 15: 6; 帖后 1: 7; 彼后 3: 7-10; 启 8: 7; 13: 13; 16: 8);
- D. 就象圣经中众多隐喻一样 (比如酵、狮子), 可以根据上下文火可以是祝福也可以是咒诅。

15: 7 “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表示潜在的行动。祷告不会自动得到回应！耶稣的隐喻从他自己住在门徒里面，转换到他的道常在门徒心里面。耶稣将父神表明出来，他的道也表明父神，说法可以相互代替，福音既是关于一个人（耶稣）又是一个信息（道）。

▣ “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中间命令语气（参第 16 节）。该节经常被滥用，请注意查考所有圣经教导，不要断章取义（请参阅 14: 13 经文注释）。请参阅专题：无限但有限的祷告（参约壹 3: 22）

15: 8 “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信徒们活着像基督（祷告，参第 7b 节），就会给父神带来荣耀，也能证明他们是真门徒。在约 13: 31-32; 14: 13; 17: 4 以及太 9: 8; 15: 31 中，因着圣子以及信徒们的所作的工，父神得了荣耀（参太 5: 16）。请参阅 1: 14 经文说明。

15: 9 “我爱你们，正如父爱我一样”：这个爱的关系链是神家的特征：父爱子、子爱信徒、信徒们彼此相爱。

▣ “常在我的爱里”：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命令语气。命令信徒们要（1）祷告（第 7 节，14: 14）；（2）顺服（参约 15: 10, 20; 14: 15, 21, 23, 24）；（3）喜乐（第 11 节）；（4）爱（参约 15: 12; 14: 21, 22, 24）。这都是与神建立个人关系的所有表现。请参阅专题：约壹 2: 10 “住在[Abiding]” 经文解释。

15: 10 “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意思就是潜在的行动。顺服是真门徒的表现（参约 8: 31; 14: 15-21, 23-24; 路 6: 46）。耶稣用它来说明他对父神的忠诚。

▣ “爱” 这个希腊词 (agapē) 在教会开始用于特殊含义之前，很少用于古典或者柯

因内希腊文献。教会用它表示一种无私的、牺牲的、忠诚的、主动的爱。爱是行动，而非感情（参约 3: 16），在新约中，(agapē) 一词从神学上来说与旧约中的词[hesed]类似，意思就是立约的爱以及忠诚。

▣ **“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这是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因为耶稣与父神联合，信徒们也应跟耶稣联合。父和子之间的合一，应该在信徒中间得到复制（参约 14: 23）。

15: 11 **“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信徒应该拥有耶稣的喜乐（参约 17: 13），喜乐是真门徒的又一表征（15: 11 [两次]； 16: 20, 21, 22, 24； 17: 13）。在世上有苦难和危机，但在基督里有喜乐，丰盛的喜乐，耶稣的喜乐。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5:12-17

15:12 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

15:13 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

15:14 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

15:15 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作的事。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因我从我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

15:16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他就赐给你们。

15:17 我这样吩咐你们，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

15: 12 **“这就是我的命令”**：耶稣经常重复这个主题（参约 13: 34； 15: 17； 约壹 3: 11, 23； 4: 7-8, 11-12, 19-21； 约贰 2: 5）。

▣ **“你们要彼此相爱”**：这是一个完成主动命令语气，而且是一个连续的命令。爱是圣灵所结的果子（加 5: 22），爱不是感觉，而是行动。在加 5: 22-23 以及林后第 13 章中对其做了详细说明。

▣ **“像我爱你们一样”**：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陈述语气，可能暗指十字架（参第 13 节），它是耶稣特殊的自我牺牲的爱，信徒们也要学像他，有这种爱（参林后. 5: 14-15； 加 2: 20； 约壹 3: 16）。

15: 13 **“人为朋友舍命”**：这是指耶稣替世人被钉十字架、替人赎罪与神重新和好（参约 10: 11； 罗 5: 7-8）。这就是行动上的爱！

15: 14 **“你们是我的朋友”**：这是希腊名词[philos]，常常与朋友之爱 (phileō) 联系在一起。在柯因内希腊语中，[agapaō]和[phileō]常常是神圣之爱的同义动词（比较 11: 3[phileō]和[agapaō]）。在 5: 20 中，[phileō]也用作神的爱。

▣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表明潜在的动作。它给出了友谊的条件，就是顺从（参约 14: 15, 23-24； 15: 10； 路 6: 46）。耶稣住在父神里面，并且住在他的爱里，他的门徒们也必须这样。

15: 15 耶稣告诉门徒们有关（1）神的真理；（2）未来的事。他表明了他的能力，

这样门徒们就会在信仰和信靠方面成长。耶稣与他的门徒们分享他从父神那儿听来的道，他们也要将这道理传给别人（参太 28：20）。

15：16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有几个关键语法点：（1）不定过去中间陈述语气 - 耶稣自己永远地拣选门徒；（2）强调“但是”（alla）这个对照词；（3）强调“自我[ego]”或者“我[I]”，此处是在拣选和人类的回应之间的平衡，两者都是圣经教义。神主动拣选（6：44，65； 15：16，19）；但是人类必须作出回应（1：12； 3：16； 15：4，7，9），神用立约的方式与人相处（若…就）。请参阅专题：呼招 - 约 6：44 经文注释。

▣ **“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这是三个现在主动虚拟语气句子：（1）去[go]；（2）结果子[bear fruit]；（3）果子常存（住在），信徒们有使命（参太 28：19-20）。可以在徒 20：28； 林前 12：28； 提后 1：11 中找到“分派[appointed]”一词，它也用于基督的代赎（参约 10：11，15，17-18； 15：13）。

▣ **“奉我的名”**：信徒应当有耶稣的品格，这与约壹 5：14 中“神的旨意[the will of God]”是同义。在此以及 14：13-15 中，爱和祷告蒙垂听联系在一起了。

专题：主的名

这是一个普遍使用的新约短语，意指神的同在和能力，它不是具有神秘力量的咒语，而是在呼求神的品格。

经常用这个短语指称耶稣为主（参腓 2：11）。

1. 在进行洗礼的时候，宣告信仰耶稣（参罗 10：9-13； 徒 2：38； 8：12，16； 10：48； 19：5； 22：16； 林前 1：13，15； 雅 2：7）。
2. 赶鬼（参太 7：22； 可 9：38； 路 9：49； 10：17 徒 19：13）。
3. 医病（参徒 3：6，16； 4：10； 9：34； 雅 5：14）。
4. 事工（参太 10：42； 18：5； 路 9：48）。
5. 整顿教会纪律（参太 18：15-20）。
6. 向外邦人传福音（参路 24：47； 徒 9：15 15：17； 罗 1：5）。
7. 祷告（参约 14：13-14； 15：2，16； 16：23； 林前 1：2）。
8. 指基督信仰（参徒 26：9； 林前 1：10； 提后 2：19； 雅 2：7； 彼前 4：14）。

我们无论做什么 - 传福音，事工，帮助信徒，赶鬼等等，我们是奉耶稣的名，支取他的品格，他的能力，他的供应！

15：17 “我这样吩咐你们，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请参阅第 12 节经文注释。蒙垂听的祷告与爱及使命相联！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5：18-26

15:18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或作该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

15:19 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

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

15:20 你们要记念我从前对你们所说的话，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他们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们。若遵守了我的话，也要遵守你们的话。

15:21 但他们因我的名，要向你们行这一切的事，因为他们不认识那差我来的。

15:22 我若没有来教训他们，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他们的罪无可推诿了。

15:23 恨我的，也恨我的父。

15:24 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连我与我的父，他们也看见也恨恶了。

15:25 这要应验他们律法上所写的话说，他们无故恨我。

15: 18 “若”：这是一个第一类条件句，从作者的观点、或者他写作目的假设情况为真。堕落的世人憎恨耶稣的信徒。

▣ “世人”：约翰用这个词表达了几个意思：（1）这个星球，指代全人类（参约 3: 16）；（2）在组织和功能方面都远离神的人类社会（参约 10: 8； 约壹 2: 15-17）。

▣ “恨你们”：这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世人不住的恨你们（第 20 节）。

▣ “你们知道”：这是现在主动命令语气。信徒们明白新约的真理，有助于他们面对堕落世界的逼迫。

▣ “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这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代名词“我[Me]”进行了强调（参约 7: 7）。这显示了世界与神、弥赛亚、以及神的百姓之间的对立（参约 17: 14； 约壹 3: 13）。

信徒们是在基督的爱和基督受的迫害里面合一，与基督合一意味着有基督的平安和喜乐，同时也可能因此遭受世人的逼迫，甚至死亡。

15: 19 “若”这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这表示“你们若属世界（但是你们不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但世界不爱你们）”。

15: 20 “记念”：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命令语气（如第 18 节）或者现在主动陈述语气。

▣ “他们若逼迫了我，……也要遵守你们的话”：这儿有两个第一类条件句，从作者的观点假设为真。“逼迫[persecuted]”一词意思是像追赶野兽一样追赶信徒，在堕落的世界里，信徒受逼迫是常有的事。

15: 21 “他们不认识那差我来的”：这儿明显是指神，它暗示犹太人以及外邦人不认识神。“认识[Know]”是在旧约中用来表示个人关系的闪族语用法。堕落的世人逼迫信徒，是因为（1）门徒属于他们曾逼迫过的耶稣；（2）他们不认识神！

15: 22 “我若没有来”：这是另外一个第二类条件句，意思就是“与事实相反”。意思是“我若没有来教导他们（但是我来了），他们就没有罪（因此他们就有罪了）”。责任与知识相联，不结果子的枝子大有机会获得知识，要比那些只受到自然启示的好得多（参诗 19: 1-6； 罗 1: 18-20 或者 2: 14-15）。

15: 23 持续反对耶稣就是持续反抗神（第 24 节； 约壹 5: 1）。

15: 24 “若”这是另外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意思是“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就没有罪。但是我行了，他们就有罪了”。光带来了责任（参约 1: 5； 8: 12； 12: 35, 46； 约壹 1: 5； 2: 8, 9, 11； 太 6: 23）。

▣ “连我与我的父，他们也看见也恨恶了”：这是两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表明了明确的态度。拒绝耶稣也就是拒绝父神（参约壹 5: 9-13）。

15: 25 令人惊讶的是，“律法[Law]或者[Torah]”用来指代诗篇，即诗 35: 19； 69: 4。通常，该词是用来指代摩西五经的，即《旧约》创世纪到申命记五卷书。

在面对如此明显的启示，犹太人还是拒绝耶稣，这个谜归因于他们的固执不信（参赛 6: 9-13； 耶 5: 21； 罗 3: 9-18）。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5:26-27

15:26 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他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

15:27 你们也要作见证，因为你们从起头就与我同在。

15: 26 “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圣父和圣子两者差遣圣灵（参约 14: 15, 26； 15: 26； 16: 7）。三位一体的三个位格都参与了救赎的工作。

▣ “真理的圣灵”：这是因为圣灵是圣父的启示者（参约 14: 17, 26； 15: 26； 16: 13）。有关“真理”专题，请参阅 6: 55 和 17: 3 经文注释。

▣ “他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圣灵的任务就是要见证耶稣和他的教导（参约 14: 26； 16: 13-15； 约壹 5: 7）。

15: 27 “你们也要作见证”：这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这是指新约作者在耶稣在世期间与他在一起，受到启示（参路 24: 48）。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参约 1: 8）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住在[Abiding]”包含什么意思？
2. 如果信徒停止“住在”会怎样？信徒不结果子会怎样？
3. 列出真门徒的表现。

4. 如果受苦是基督徒的家常便饭，那么今天对我们来说，这意味着什么？
5. 请用自己的话解释第 16 节的经文。

约翰福音第 16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世人的憎恨 (15:18-16:4a)	世人拒绝耶稣 (15:26-16: 4)	基督徒与世人的 关系	(15:18-16: 4a)	门徒和世人 (15:18-16: 4a)
圣灵的工作 16: 4b-11	圣灵的工作 16:5-15	16: 1-4a 16: 4b-11	圣灵的工作 16: 4b-11	圣灵降临 16: 4b-15
16:12-15 忧愁变为喜乐 16:16-24	16:12-15 忧愁变为喜乐 16:16-24	16:12-15 16:16-24	16:12-15 忧愁和喜乐 16:16 16:17-18 16:19-22 16:23-24	耶稣不久再来 16:16 16:17-28
我已经胜过世界 16:25-33	耶稣基督已经胜 过世界 16:25-33	16:25-28 16:29-33	胜过世界 16:25-28 16:29-30 16:31-33	16:29-33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16:1-33 节）

- A. 15: 18 至 16: 4a 原是一体。章节不是根据启示划分的，而是后来添加的，

就像段落划分、大写字母、标点符号、以及经节划分一样。

- B. 第 8-11 节详细说明了圣灵在未得救之人的任务身上的工作，第 12-15 节则详细说明了得救之人的工作。Samuel J. Mikolaski 在其著作《圣经释经》(The Exposition Bible Commentary) 第 1 卷中的《新约圣经神学》(The Theology of the New Testament) 对圣灵的工作进行了有趣的总结：

“新约中，成圣与称义虽然紧密相连，但区别亦很大。如同旧约一样，成圣首先是指分别出来——如同神一般超然；其次，是指有与神相似的品性与关系。成圣是圣灵的工作，圣灵使人与基督联合，并且从灵里面更新人的生命。新约要求圣灵的洗礼（参林前 12：13）；圣灵的印记（参弗 1：13，14；4：30）；圣灵的内住（参约 14：17；罗 5：4；8：9-11；林前 3：16；6：19；提后 1：14）；圣灵的指教（参约 14：26；16：12-15）；圣灵充满（参弗 5：18）；以及圣灵所结的果子（加 5：22、23）。成圣与称义相联系，是在神面前的身份（参来 10：10），可以理解为比称义更高的目标”（第 474 页）。

- C. 第 17 节就像 13：36；14：5，8，以及 22 一样是使徒们提出的另外一个问题。
- D. 根据 14：31 和 18：1，许多人相信 15-17 章的话是耶稣是在去往客西马尼的路上说的，而非在最后的晚餐的楼上。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6:1-4

16:1 我已将这些事告诉你们，使你们不至于跌倒。

16:2 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并且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神。

16:3 他们这样行，是因未曾认识父，也未曾认识我。

16:4 我将这事告诉你们，是叫你们到了时候，可以想起我对你们说过了。我起先没有将这事告诉你们，因为我与你们同在。

16:1 “使你们不至于跌倒”

NASB “so that you may be kept from stumbling”

NKJV “that you should not be made to stumble”

NRSV “to keep you from stumbling”

TEV “so that you will not give up your faith”

NJB “so that you may not fall away”

这是一个不定过去时的被动假设语气。该希腊词意思为设诱饵捕捉动物的陷阱（参 6：61）。在这里使用是警告门徒，犹太人甚至是宗教领袖们会出于憎恨，有所行动。耶稣在提到施洗约翰的信心时也用了该词（参太 11：2-6）。

16:2 “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 这是指开除犹太教籍（参约 9：22，34；12：42），关于开除犹太教籍的程序我们还不十分清楚，只知道分为暂时性开除以及永久性开除。后来在一世纪的巴勒斯坦，拉比们发展了一种与基督相关的“咒诅宣誓”，将基督徒从

犹太会堂中驱逐出去，这就是基督徒和当地犹太教会最后分裂的原因。

16:3 “他们这样行”：对神光有热诚和委身是不够的。邪恶、错误、以及宗教狂热常常以神的名义发生。

▣ **“是因未曾认识父，也未曾认识我”**：“认识”这个词旧约是指亲密的个人关系（参创 4: 1； 耶 1: 5），该节强调拒绝耶稣最终就是拒绝神（参约 8: 19； 15: 21； 约壹 5: 9-12）。

约翰福音经常强调世人在属灵上的瞎眼和愚昧无知（参约 1: 10； 8: 19, 55； 15: 21； 16: 3； 17: 25）。然而，圣子来到世上的目的是要拯救世人（参约 3: 16），并且显明父神，这样世人就可能通过基督认识神（参约 17: 23）。

16:4 耶稣的发出预言，对将要被逼迫和拒绝的门徒们是个鼓励（参约 13: 19； 14: 29）。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6:5-11

16:5 现今我往差我来的父那里去。你们中间并没有人问我，你往哪里去？

16:6 只因我将这事告诉你们，你们就满心忧愁。

16:7 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

16:8 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

16:9 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

16:10 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

16:11 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

16:5 “你们中间并没有人问我，你往哪里去？” 其实在 13: 36 节中，彼得问了这个问题，但是因为耶稣要离开而心烦意乱，又担心自己的安全，因此没有深究。约 14: 1-3 指出了耶稣要升天去天国（参徒 1: 9-11）。

这一点恰好能提醒我们，福音书不是一字不漏地记录耶稣的话语，而是为了神学的目的，在多年以后对其进行的总结归纳。福音书作者在圣灵感动下，对耶稣的话语进行选择、安排以及调整，但我相信他们不会篡改耶稣的话。为了更好地向特定人群传福音，对耶稣的话语、教诲和事迹进行神学重构，造成了各福音书之间的差别。

16:6 “你们就满心忧愁”：这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楼上晚餐的经历是充满忧愁的（参约 14: 1； 16: 6, 22）。“心”一词在希伯来语中指一个人的全部心思意念、感觉、以及意志。请参阅专题：心（参约 12: 40）

16:7 “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耶稣的肉身受限于时空，这使了他无法教导和照顾他所有的信徒，在耶稣在地上的工作主要集中在以色列。圣灵来临则会扩大工作的范围，开辟事工的新时代（参弗 2: 11-3: 13）。

“有益”一词意思是“有利的[expedient]”，指耶稣的死 11: 50 和 18: 14。“去[go away]”一词可以包括耶稣在地上最后一周发生的所有事件。

▣ **“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这个句子中有两个第三类条件句，指

潜在的行动。耶稣要离开，圣灵才会来！[paracletos]一词可以翻译成“保惠师”、“安慰者”、或者“帮助者”（参约 14: 16, 26; 15: 26）。在希腊语中指辩护律师，在法庭上给被告以帮助。在第 8-11 节中，圣灵控告这个世界，然而，在第 12-15 节中，圣灵则为信徒辩护。

同样的词[paracletos,]还用于圣子，见约壹 2: 1。希腊语词根则可以翻译成“安慰[comfort]”，这个意义用于圣父（参林后 1: 3-11）。

▣ **“就差他来”**：圣灵来自圣父和圣子（参约 14: 26）。

16:8 “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注意，圣灵三个方面的见证，都与人类的需要以及耶稣基督的救赎工作有关。“定罪[convict]”一词是法律词汇，意思是“反复质询[cross-examination]”。

“世人[world]”一词是指人类，与神隔绝堕落的社会。请参阅 15: 18 经文注释。

16:9 “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福音书始于对全人类的罪和对神的义的需要的认识（参罗 3: 9-18, 23）。罪不是救恩的主要绊脚石，而是人类对耶稣基督的工作和他的不信任（参约 3: 6-21）。“信[belief]”有认知和情感因素，但主要是意志因素。它不在于信徒品行和表现，而在于对神通过基督对信徒的供应和应许，是否的带着悔改的信心来回应（参罗 3: 21-30）。

16:10 “为义”：这可能是指（1）基督即将被钉十字架进行救赎工作、复活、以及升天，这可以看作一个整体（第 10 节）；（2）那些认为没有基督也能认识神的人，实际上只有通过基督才与神和好。

16:11 “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堕落的天使和犯罪的人类有一天都要站在公义的神面前接受审判（参腓 2: 6-11）。撒但虽然在这个世界上仍然有很大的能力（参约 12: 31; 14: 30; II Cor. 4: 4; Eph. 2: 2; I John 5: 19），但是已经被打败（现在被动陈述语气）。魔鬼的儿女（参约 8: 44; 太 13: 38; 约壹 3: 8-10）面临的是神的愤怒！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6:12-15

16:12 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或作不能领会）。

16:13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原文作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

16:14 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

16:15 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

16:12 “你们现在担当不了”：“担当[bear]”一词用于动物的担负的重驮。有些事情门徒不明白：（1）基督的受苦；（2）基督的复活；（3）教会的使命。

现代读者必须记住的是，在许多方面，新约代表了一个过渡时期。使徒们有很多事情是在基督复活后显现以及圣灵降临之后才明白的。

然而，我们也必须要明白，福音书作者们多年之后写下福音书的目的是针对特定的读者及听众，因此它们反映了后来的、成熟的神学。

16:13 “真理的圣灵”：真理 (alētheia) 在旧约中的含义首先是为可信性，其次才是真理性。耶稣在约 14: 6 中说他就是真理，称圣灵为真理强调了圣灵对耶稣的启示 (参约 14: 17; 15: 26; 16: 13; 约壹 4: 6; 5: 7)。请参阅约 6: 55 经文注释。

▣ **“他要引导你们明白 (原文作进入) 一切的真理”**：这里不是指所有领域内的绝对真理，而指在属灵真理以及耶稣的教导 (也就是福音书)，这主要是指圣灵对新约圣经作者的启示：圣灵以独特的、权威的方式引导他们。其次，是指圣灵帮助后来的读者明白圣经上所写的真理。请参阅真理专题 6: 55 和 17: 3。

▣ **“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将来的事是指救赎：耶稣被钉十字架、复活、升天、以及圣灵降临等，而不是指预言未来的永久性事工。

圣灵从父神那儿领受真理，将其传给信徒们，正如耶稣一样。从父神那里传递的不仅仅信息内容，而且还有方式方法，父神是至高无上的 (参林前 15: 27-28)。

16:14-15 “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圣灵的主要工作就是高举和解释耶稣弥赛亚 (第 15 节)，圣灵不是强调自己，而是强调耶稣 (参约 14: 26)。

▣ **“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这是多么令人惊讶的宣称啊! (参约 3: 35; 5: 20; 13: 3; 12: 10; 太 11: 27) 这与太 28: 18; 弗 1: 20-22; 西 2: 10; 彼前 3: 22 相似。

在三位一体中的三位平起平坐，但工作重点不同，正如耶稣反映父神，圣灵反映耶稣。

新美国标准圣经 (修订版) 经文： 16:16-24

16:16 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

16:17 有几个门徒就彼此说，他对我们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又说，因我往父那里去。这是什么意思呢？

16:18 门徒彼此说，他说等不多时，到底是什么意思呢？我们不明白他所说的话。

16:19 耶稣看出他们要问他，就说，我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你们为这话彼此相问吗？

16:20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痛哭，哀号，世人倒要喜乐。你们将要忧愁，然而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

16:21 妇人生产的时候，就忧愁，因为她的时候到了。既生了孩子，就不再记念那苦楚，因为欢喜世上生了一个人。

16:22 你们现在也是忧愁。但我要再见你们，你们的心就喜乐了。这喜乐，也没有人能夺去。

16:23 到那日，你们什么也就不问我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向父求什么，他必因我的名，赐给你们。

16:24 向来你们没有奉我的名求什么，如今你们求就必得着，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

16:16 “等不多时”：这个短语经常出现在约翰福音中 (7: 33; 12: 35; 13:

33; 14: 19), 有好几个有关惯用短语的解释: (1) 复活之后的显现; (2) 第二次再来; 或者 (3) 耶稣藉着圣灵住在人心里。根据上下文可以得知, 第 1 种解释最合适 (第 22 节), 但门徒们对他的话感到困惑 (第 17-18 节)。

16:17 “有几个门徒就彼此说”: 这是另外一个类似 13: 36; 14: 5, 8, 22 的问题。耶稣用这些问题再次向他们保证并表明自己。约翰福音的特点就是用对话的方式启示真理。在约翰福音书中, 与耶稣有关对话的大约二十七处。

▣ **“再等不多时, …因我往父那里去?”** 耶稣在第 16: 5 节中说过这话, 在第 16: 10 节中用了短语“不多时[In a little while]”。从某种意义上来说, 这里有非常明确的弥赛亚含义 (参约 13: 1, 3; 16: 28; 17: 24)。

▣ **“再等不多时, 你们还要见我”**: 在第 16 和第 17 节中有两个不同的词表示“看见[see]”, 它们是同义词。如果这样的话, 则只能表示一个时间段, 那就是耶稣死在十字架上后以及复活的早晨之间。

也有人认为两个动词和短语是指“肉眼”看见和“灵里”看见, 因此可能是指 (1) 耶稣被钉十字架之后和主日早晨之间这段时间; 或者 (2) 耶稣升天和再来之间这段时间。

在第 16 节和第 17 节中, 第一个动词 (theōreō) 是现在时态; 第二个 (horaō) 是将来时态, 似乎支持上面关于同义词的说法。

16:18 “门徒彼此说”: 这是一个未完成时态, 可以理解为 (1) 他们反复地说; 或者 (2) 他们开始说。

▣ **“他说等不多时, 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那些跟随耶稣、聆听耶稣训导、并且看到他的神迹的人, 都不理解耶稣所讲的 (8: 27, 43; 10: 6; 12: 16; 18: 4), 这就需要圣灵工作的原因。

16:19 “耶稣看出他们要问他”: 耶稣总是看透人心 (2: 25; 6: 61, 64; 13: 11), 我们不知道这是否是因为他的神性、还是因为他具有洞察人心的能力, 还是两个原因都有。

16:20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 从字面上来看, 这是指“阿们、阿们” (参约 1: 51)。“阿们”是旧约中的一个词 (aman, emeth, emunah) 表示“的确” (哈 2: 4), 它被用来比喻神的可靠, 是旧约中信/信实 [faith/faithfulness] 概念的来源。耶稣是唯一一位把该词用于句首的人, 好像要强调“这是重要而可信的话, 要认真地听”。

▣ **“你们将要痛哭, 哀号”**: 这是指大声痛哭, 是犹太人表达忧伤的方式 (11: 31, 33; 20: 11)。耶稣在说到门徒们将要悲痛的时候, 三次用了复数的“你们” (在第 20 节用了两次, 以及第 22 节一次)。

▣ **“你们将要忧愁, 然而你们的忧愁, 要变为喜乐”**: 对于困惑不解的门徒来说, 这是一个多么大的应许。耶稣所应许给这些门徒们的所有一切, 在耶稣第一次复活后显现时都实现了: (1) 他不离弃他们 (16: 19); (2) 他会再来接他们 (16: 19); (3) 他

会赐给他们平安（16：19）；（4）他会赐给他们圣灵（16：22； 20：20）。

16:21 “妇人生产的时候”：在旧约和新约中，经常用妇人生孩子来做比喻。一般情况下，它用来强调生孩子的突然性或者必然性，但是此处则侧重于生孩子前后，母亲的态度。该隐喻常常与新世代的“分娩阵痛”相关（参赛 26：17-18； 66：7，可 13：8），这正是耶稣所要说的，也正是门徒们在耶稣被钉十字架、复活、升天之前，为什么不理解耶稣的话的原因。

16:23 “到那日”：这是另外一句希伯来惯用短语（就像第 21 节中的分娩），其常常与新世代的到来有关（参约 14：20； 16：25，26）。

▣ **“你们什么也就不问我了”**：在这句话中（参第 26 节）有两个不同的词“问题[question]”或者“问[ask]”。第一个暗示“问问题[ask a question]”（16：5，19，30）。如果这个翻译正确，耶稣是指在第 13 章至第 17 章中门徒们所有的问题（13：36； 14：5，8，22； 16：17-18）。第二个词可能是指圣灵的到来（14：16-31； 15：26-27； 16：1-15），圣灵会回答他们所有的问题。

▣ **“你们若因我的名向父求什么”**

NASB “if you ask the Father for anything in My name”

NKJV “whatever you ask the Father in My name”

NRSV “if you ask anything of the Father in my name”

TEV “the Father will give you whatever you ask of him in my name”

NJB “anything you ask from the Father he will grant in my name”

这是一个不定关系分句，而非条件句。我们必须理解一件事：奉耶稣的名求不是简单地公式化地结束我们的祷告，而是按着耶稣基督的旨意、意念、以及品格来祷告（参约壹 5：13）。请参阅第 15：16 节经文注释。请参阅专题：无限但有限的祷告（参约壹 3：22）

有一个“奉我的名”版本异文。它应当与“求[ask]”还是“给[give]”、还是两者来搭配呢？这里是祷告；因此，虽然实际上所有来自父神的，都是藉着耶稣而来的（“我的名”，14：13，14； 16：15，24，26），但是它应当与“求”搭配。请参阅专题：主的名字（参约 15：16）

16:24 “求就必得着”：“求[ask]”是一个现在主动命令语气。信徒的祷告应恒久。一方面，信徒仅仅求一次并相信就够了；另一方面，祷告是与神建立团契关系，增强信心，所以要不断地祈求（参太 7：7-8； 路 11：5-13； 18：1-8）。

▣ **“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这是迂回的完成被动分词（参约壹 1：4）。祷告得到回应是我们的喜乐的源泉，喜乐是耶稣信徒的特征（15：11； 16：20，21，24； 17：13）。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6:25-28

16:25 这些事，我是用比喻对你们说的。时候将到，我不再用比喻对你们说，乃要将父明明地告诉你们。

16:26 到那日，你们要奉我的名祈求。我并不对你们说，我要为你们求父。

16:27 父自己爱你们，因为你们已经爱我，又信我是从父出来的。

16:28 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

16:25 “比喻的语言”：耶稣的教训有双重效果：（1）帮助理解；（2）妨碍理解（参可 4：10-11；赛 6：9-10；耶 5：21）。听众用心听是有效理解的关键。然而，即使是那些得救的人，对于某些真理，也是在耶稣受难死亡周之后（耶稣被钉十字架、复活、复活显现、升天、圣灵降临等）才理解的。

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向两个门徒复活显现（参路 24：13-35），是我们看到耶稣教导门徒的方式（第 25-27 节，第 32 节）。在耶稣复活后显现中，他自己表明了旧约如何预表了他的事工，这为彼得在使徒行传（kerygma）中的布道提供了榜样。

▣ **“明明地告诉你们”**：请参阅专题：胆壮（参约 7：4）经文注释

16:26 “到那日，你们要奉我的名祈求。我并不对你们说，我要为你们求父”：这句话表明了一个重要的真理，许多现代基督徒觉得他们不能直接亲近神。然而，圣经教导我们（1）圣灵为信徒们祷告（参罗 8：26-27）；（2）圣子为信徒们代求（参约壹 2：1）；（3）信徒们可以因着基督在祷告中直接亲近神。

16:27 “父自己爱你们”：“爱[Love]”这个词用的是 (phileō)，在第 5：20 节用过，表示父神对耶稣的爱。这是对约 3：16 节是多么精彩的补充（其使用了 agapaō）。神不是一位需要耶稣去安抚取悦的神，而是与耶稣同工，去实现他们的救赎目的，充满爱心的父神。

▣ **从父出来的**

NASB, NKJV, NRSV “from the Father”

TEV, NJB “from God”

有两个希腊版本异文：（1）“神”或者“父神”；（2）有冠词和无冠词。在 N²、A、N 的第 5 页中出现了“神[God]”，而在 C³和 W 中出现了带有冠词的“神[the God]”。这个措辞更难、更不同寻常。它是经文鉴别学的一个借鉴，最难或者最不同寻常的经文可能是最初的经文，后来经过文士们的更改。美国联合圣经公会的希腊新约选用了“C”级。然而，在 N¹种出现了“父神[Father]”，而在 B、C*、D、以及 L 中则是“父神[the Father]”。它与上下经文最吻合。

▣ **“因为你们已经爱我，又信我是从父出来的”**：这是两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爱和信是与神保持关系的基础，由 Barclay Newman 和 Eugene Nida 撰写的《约翰福音译者手册》(A Translator's Handbook on the Gospel of John) 中的一段话非常有意思：

“这些话语表明约翰所说的爱、顺服、以及信，只是用不同的方式来表达信徒与圣子之间的关系”（第 518 页）。

请参阅专题：2：23 经文解释：约翰福音中使用“信”经文

16:28 “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这是一个不定过去时态，后面为一个现在完成时态。耶稣出生在伯利恒（道成肉身），并且永远与我们同在（参太 28：20）。

▣ **“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这是指耶稣升天、保惠师开始工作，以及耶稣代祷事工的开始（参约壹 2：1）。在约翰福音 1：1 中强调了耶稣创世以先的先在性，

本节则强调了耶稣重得荣耀和权柄（参 17：5，24）。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6:29-33

16:29 门徒说，如今你是明说，并不用比喻了。

16:30 现在我们晓得你凡事都知道，也不用人问你。因此我们信你是从神出来的。

16:31 耶稣说，现在你们信吗？

16:32 看哪，时候将到，且是已经到了，你们要分散，各归自己的地方去，留下我独自一人。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我同在。

16:33 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

16:29 “明说”。请参阅专题：胆壮（参约 7：4）经文注释

16:30 理解该节的前提是，耶稣知道门徒们在第 19 节的问题。门徒们的话反应了他们灵里正在成长，但是信心仍然不完全。他们已经看到并听到很多了，但是这件事（第 19 节）真的是他们理解耶稣的主要转折点吗？

16:31 “现在你们信吗？”这既可以看作一个问题又可以看作陈述，绝大多数现代英文译本将它理解为一个问题。即使在这个至关重要的时刻，使徒们的信仍然是不完全的。现代的信徒们蒙了光照后回应神的爱。在耶稣受审并钉十字架时，门徒离弃了他，证明了他们的小信。

16:32 “你们要分散，各归自己的地方去，留下我独自一人”：很明显，在进行受审和被钉十字架时只有约翰一个人留下来了（参太 26：31， 结 13：7）。约 21：1-3 暗示几个使徒都回去了，以打渔为业。

耶稣丧失了人的陪伴（参太 26：38，40-41，43，45），但是直到钉十字架，承担了所有世人罪的时候（参太 27：45-46），他却从来没有缺少神的陪伴（参约 8：16，29）。

16:33 “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这是一个现在主动虚拟语气（参约 14：27）。在基督里面既可以找到客观的平安，又能找到主观的平安。

▣ “世上”：耶稣在上下经文中用了“世上”表示在组织结构、功能上都远离了神的人类社会。

▣ “可以放心”：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命令语气句子（参太 9：2，22；14：27；可 6：50；10：49；徒 23：11）。这与神对约书亚所说的话相似（参书 1：6，9，18；10：25）。

▣ “我已经胜了世界”：这是一个现在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在客西马尼之前、在被钉十字架之前、在空坟墓之前，耶稣已经胜了世界（参林前 15：57）。二元对立不会长久，从亘古到永远，耶和華神掌权。

正如耶稣通过对父神的爱和顺服，胜过了这个世界，信徒也一定会通过耶稣来胜过这个世界。5：4-5）。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第 15 章和第 16 章之间的有什么关联？
2. 联系第 5 节，如何理解 13: 36？
3. 对于为得救的世人而言，圣灵的工作是什么？
4. 对于信徒而言，圣灵的工作是什么？
5. 面对现代信仰宗派发展趋势，为什么第 26-27 节如此重要？

约翰福音第 17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耶稣的祷告 17:1-5	耶稣为自己祷告 17:1-5	作为大祭司的祷告 17:1-5	耶稣为门徒祷告 17:1-5	耶稣的祷告 17:1-23
17:6-19	耶稣为门徒祷告 17:6-19	17:6-19	17:6-8	
17:20-26	耶稣为所有信他的人祷告 17:20-26	17:20-24	17:20-23 17:24-26	17:24-26
		17:25-26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17：1-26 节）

A. 历史背景

1. 本章经文是耶稣作为大祭司的祷告(1-5)，为门徒的祷告(9-19)，为将来信他的人的祷告(20-26)。这是充满信心的祷告，不是悲观的祷告。（参阅 16:33）
2. 这是记载当中耶稣最长的祷告。
3. 本章很难划分主题因为相同的主题被反复的提起，象一幅图案重复出现的挂毯。关键词是“荣耀”、“赐给”、“知道”、“差”、“名”、“世界”、“合一”。

4. 本章没有提到圣灵，这是不常见的，因为在这里耶稣强调的是 14-16 节的内容。

B. 6-19 节经文所提到的门徒的特征：

1. 他们是被拣选的。
2. 他们是顺服的。
3. 他们认识上帝和基督。
4. 他们接受真理。
5. 主耶稣为他们祷告。
6. 他们留在世上。
7. 他们被主耶稣的能力保守。
8. 他们是合一的正如天父与主耶稣的合一。
9. 他们享有主耶稣的荣耀。
10. 他们不属这个世界。
11. 真理使他们成圣。
12. 他们被主耶稣差遣正如主耶稣被父差遣。
13. 他们被主耶稣爱着正如主耶稣被父爱着。

C. 约翰福音当中“荣耀”一词的使用。

1. 在希腊文圣经中有 25 个希伯来词解释荣耀、荣光(希腊文 doxa)，旧约圣经主要用希腊文“kabod”，就是“不凡的”、“有份量的”、“深沉的”、“有价值的”、“有好名誉的”、“荣耀的”或是“光明的、辉煌的”(参阅 Bronwn, Driver and Briggs 458 页)。
2. 希腊语 doxa 一词来源于动词“(从名誉的角度)思考”。
3. 约翰福音中表示许多意思：
 - a. 圣洁的荣耀(17:5, 24; 1: 14 ; 2: 40 ; 2: 16)
 - b. 通过主耶稣所行的神迹、教导、逾越节的事工对天父的启示。(17:4, 10, 22; 1: 14; 2: 11; 7: 18; 11: 4, 40)
 - c. 特指十字架(17: 1, 4; 7: 39; 12: 123; 13: 31-32)
在这些用法当中有一些明显的变化。最关键的事实是主耶稣对我们的教导和他的行为把肉眼看不见的上帝表明出来。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7: 1-5

17: 1 耶稣说了这话，就举目望天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

17: 2 正如你曾赐给他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叫他将永生赐给你所赐给他的人。

17: 3 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

17: 4 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以成全了。

17: 5 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

17: 1 “耶稣说了这话”，指耶稣在以上 13-16 章的演说。

▣ **“举目望天”**，这是犹太人常用的祷告的姿势：双手、头向天举起，双目朝天望去（参阅 11: 41; 可 7: 34; 诗 123: 1）耶稣经常祷告，这可以在路加福音中清楚地看到（参路 3: 21; 5:16; 6:12; 9:18, 28;11:1;22:41-45;23:34）。

▣ **“父亲”** 一词在耶稣强调父神的神性时经常用到，（参阅 11: 41; 12: 27, 28; 太 11: 25-27; 路 22: 42; 23: 34）. 主耶稣也曾用过阿拉米语“阿爸”，这是小孩子在家对父亲的称呼，意为爸爸（参阅马克 14: 36）。

▣ **“时候到了”** 是指主耶稣知道他的使命的目的和事工时间表（参阅 2: 4; 7: 6, 8, 30; 8: 20; 12;23;13:1）. 没有什么事情对他是突然的。

▣ **“愿你荣耀你的儿子”** 是不定主动命令语气。主耶稣在约翰福音中用类似的词语来预表他的死（参阅 4, 7: 39; 12: 23; 13: 31-32）这个词语也与主耶稣的先在的神性有关（参阅 1: 14; 17: 5, 24;）。主耶稣的行为也荣耀了父，这是相互的。参见 1: 14 节注释。

17: 2 **“管理凡有血气的权柄”**，这是一个农民木匠的敬畏的表达方式（参阅约 5: 27; 太 11: 27; 28: 18; 路 10: 22）。“权柄”一词与 1: 12; 5: 27; 19: 10, 11 经文当中的用法是一样的，可以解释为“法定的权利”、“权利权威”或者“能量”。“凡有血气的”这里用的是单数（希伯来语中指人类，参阅创 6: 12; 诗 65: 2; 14; 145: 21; 赛 40: 5; 66: 23; 珥 2: 28）。

▣ **“你所赐给他的人”**，这里的人是中性名词，单数，指耶稣的门徒，基督的身体，不是单个的人。动词是现在主动完成时，指持久的永远的礼物，在这里指神学概念“预知和拣选”（参阅 6, 9, 12; 6: 37, 39; 罗 8: 29-30; 弗 1: 3-14）. 在旧约中“拣选”是事工，在新约里，“拣选”是精神方面的，是保障，是永远的救赎。信徒通常被呼招去做事工。拣选不仅是一个神圣的行为更是人类的责任，关注焦点不在死，而在生。信徒被拣选是为了成圣（参阅弗 1: 4; 2: 10），而不是趋于某种特权。这个短语不应该理解为天父只赐给耶稣（人）而不赐给其他人（人）。

▣ **“愿你赐下永生”**，永生是上帝透过基督赐下的礼物（参阅 5: 21, 26; 6: 40, 47; 10: 28; 约壹 2: 25; 5: 11）。在这里指上帝的生命，新生命，或重生的生命，重在质量而不是数量（参阅 10: 10）。

17: 3 **“这就是永生”** 是约翰本人给永生下的定义。此文解释了基督教的两个主要真理：（1）一神论（参阅申 6: 4-6）（2）耶稣是圣洁的弥赛亚（参阅撒下 7）

▣ **“他们认识你”** 这是现在主动虚拟语气 present active subjunctive, 这不单单指对上帝的知识性的认识，尽管真理需要坚称，但是更强调与上帝建立闪米特人式的个人关系。然而耶稣是弥赛亚是真理，是唯一的真神完全的启示（参阅 1: 12, 14; 西 1: 15; 来 1: 3），每个人必须相信、接受、悔改、顺服并且是持久的。

▣ **“唯一的真神”** 在旧约里指存在一个并且唯一的独一的真神（参阅出 8: 10; 9: 14; 申 4: 35, 39; 6: 4; 33: 26; 撒上 2: 2; 撒下 7: 22; 王上 8: 23; 赛 37: 20; 44: 6, 8; 45: 6-7, 14, 18, 21, 22; 46: 9; 约 5: 44; 林前 8: 4, 6; 提前 1: 17; 犹

25)。公正的说，旧约中关于上帝的独一性唯一性的表述是建立在与古代近东地区的多神论的世界观的对立面的。我们只有一位神而非诸神（参阅出 15: 11；申 3: 24；诗 86: 8；89: 6）。

在某种意义上讲，一些旧约文章中反映了一神教(有许多神,但只有一个是我的神)。摩西承认世界上存在其他神灵，但是这并不表明认同一个民族所崇拜的偶像是真实的，反而这些偶像背后存在邪恶的力量（参阅林前 10: 19-20）。

还有一个形容词“真，真是”（alē thinos），这个词和他相似的词常常在约翰福音中用到，然而想锁定他们的用法确实比较难，他们有很广泛的含义（语义领域的），旧约隐喻语言背景可译为可信赖的、忠实的、忠诚的（from emence）。希腊语背景可译为不掩饰的、容易证实的。在某种程度讲“真实”对立是“谎言”（参多 1: 2）。“inos”在希腊词结尾表示从……制作成……，在以下章节中的用法会给我们一个整体的认识。

专题：“真、真理”一词在约翰福音中的使用（也可见 6: 55 专题）

1. 上帝，天父

- a. 神是真的，可信的（参阅约 3:33；7:18, 28；8:26；17:3；罗. 3:4；帖前 1:9；约壹 5:20；启. 6:10）
- b. 神的道是诚实的（参阅启 15:3）
- c. 神的审判是公义诚实的（参阅启 16:7；19:2）
- d. 神的话语是真实的（参阅启 19:11）

2. 神，神的儿子

- a. 神的儿子是真实的
 - 1) 真光（参阅约 1:9；约壹 2:8）
 - 2) 真葡萄树（参阅约 15:1）
 - 3) 充满了恩典与真理（参阅约 1:14, 17）
 - 4) 他是真理（参阅约 14:6；8:32）
 - 5) 他是真实的（参阅启 3:7, 14；19:11）
- b. 神儿子的见证是真实的（参阅约 18:37）

3. 表达对比感

- a. 摩西律法与耶稣的恩典与真理的对比（参阅约 1:17）
- b. 地上荒野中的圣幕与天上的圣幕的对比（参阅来 8:2；9:1）

4. 在约翰福音书中此词经常有以下几个含义（希伯来语和希腊语）。约翰用此词来描述天父和他的儿子，描述人、描述传道者，描述传讲真理的信息。（参阅约 4:13；19:35；来 10:22；启 22:6）。

5. 约翰用该词来描述天父是一个并且是唯一的可信赖的神（参阅 5:44；约壹 5:20），耶稣真实地完全地表明了救赎的目的，不仅仅是知识而是事实！

▣ “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此句强调耶稣是天父差来的，这在约翰福音中多次重复出现（参阅 3:17, 34；5:36, 38；6:29, 38, 57；7:29；8:42；10:36；11:42；17:3, 8, 18, 21, 23, 25；20:21）。 “apostello 使徒”一词被拉比用来表示被差派的官方代表。

17:4 “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了你”（见注释 13:31-32）。“荣耀”一词在这里可解释（1）归荣耀与你（2）表明你的荣耀，第六节经文含（2）种意思。耶稣的主要任务就是表明天父（参阅 1:14, 18）。

▣ “你所托付我的事，我以成全了”，希腊文词根 telos 指“完全完成”（参阅. 4:34; 5:36; 19:30）。此事工包含三个层面的工作：（1）表明神（参阅. 1:14, 18）；（2）救赎堕落的人类（参阅可 10:45；林后. 5:21）；（3）义人的榜样（参阅. 13:31；彼前 2:21）。同时，耶稣继续还做中保、调停的工作（参阅约壹 2:1）。

17:5 “使…荣耀、荣耀”此句经文强调基督的先前性（参阅 1:1, 15; 6:62; 8:58; 16:28; 17:11, 13, 24; 林后. 8:9; 腓. 2:6-11; 西. 1:17; 来. 1:3; 10:5-8）。耶稣已经借着行神迹向他的门徒显明了“荣耀”。（参阅. 1:14; 2:11; 11:4, 40; 12:28）。现在最后的荣耀应指他的死，复活、上生并回到天国的荣耀里。（参阅 24; 腓 2:5-6）。见 1:14. 关于荣耀的全部注解。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7: 6-19

17: 6 “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他们本是你的，你将他们赐给我，他们也遵守了你的道。

17: 7 如今他们知道，凡你赐给我的，都是从你那里来的；

17: 8 因为你所赐给我的道，我已经赐给他们。他们也领受了，又确实知道，我是从你出来的，并且信你差了我来。

17: 9 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你的。

17: 10 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并且我因他们得了荣耀。

17: 11 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我往你那里去。圣父啊，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

17: 12 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了他们，我也护卫了他们；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好叫经上的话应验。

17: 13 现在我往你那里去，我还在世上说这话，是叫他们心里充满我的喜乐。

17: 14 我已将你的道赐给他们，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

17: 15 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

17: 16 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

17: 17 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

17: 18 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

17: 19 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

17:6 “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希伯来语的“名”一般指性格特征。（参阅 11, 12, 25-26；诗. 9:10）。本句从神学的角度确认见到耶稣就见到了上帝。（参阅约 1:18; 14:8-11; 西. 1:15; 来 1:3）。

▣ “你赐给我的人”从神学的角度讲指拣选（参阅 2, 9, 24; 6:37, 39）。

▣ “他们也遵守了你的道”“遵守”是关键词（参阅 8:51, 55; 14:23; 15:10, 20）。在旧约里同义词为“无可指摘的”（参阅人物：诺亚，创 6:9; 亚伯拉罕，创. 17:1;

以色列，申 18:13；约伯，伯 1:1）。本词不是完全顺服、无罪的意思，但表示愿意听从、行出来神的话语的愿望，这里指门徒相信耶稣顺服耶稣，象耶稣爱他们一样彼此相爱。

17:7 “如今他们知道”是现在完成主动陈述语气 PERFECT ACTIVE INDICATIVE，知道的内容指信息的内容。

▣ “凡你赐给我的，都是从你那里来的”指父启示给他的所有的(一切)(参阅 8; 7:16; 12:48-49)。

17: 8 “他们也领受了”指他们领受了神的话语，这里没有直接宾语。在 1: 12 节中直接宾语指接受了耶稣，这里指耶稣传讲的关于神的道（参阅 4）。突出了福音的两个重点：(1) 人 (2)道、信息

▣ “他们也领受了，又确实知道” AORIST ACTIVE INDICATIVES. 不定式主动陈述句。这些真理指耶稣的神圣的身份和传讲的真理。（参阅 5:19; 6:68-69; 12:48-49; 16:30; 17:18, 21, 23, 25）。

17: 9 “我为他们祈求”，耶稣是我们的中保，保惠师(参阅 约壹 2:1)，父神也参与这个事工（参阅 16:26-27）圣灵也一样（参阅罗 8:26-27）。三位一体的真身都参与救赎工作。

▣ “世界” Kosmos 在本章中出现了 18 次，表明耶稣关注 (1)地球（参阅 17:5, 24）(2) 与信徒的关系与他们堕落（参阅 1:10; 17:6, 9, 11, 13, 14, 15, 16, 17, 18, 21, 23）。约翰用该词特指“远离神的人类社会”，有时也可包含 (1)地球; (2)地球上所有的生命 (3)远离神的生命

17: 10 “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表明神的三位一体（参阅 11, 21-23; 16:15）。

▣ “我因他们得了荣耀” PERFECT PASSIVE INDICATIVE 现在完成被动陈述式，指门徒的生命应当用来荣耀耶稣就象耶稣荣耀父一样。这是多么可敬畏的责任！

17:11 “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指耶稣即将升上天堂回到父那里（参阅徒 1:9-10）。。

▣ “圣父”一词用来形容父神的“圣洁”，比起在旧约中，该词在新约里并不常见（参阅彼前 1:16; 启 4:8）。这个形容词常被认为应用于形容圣灵，希腊词根用于门徒（17节）和耶稣（19节）的身上。

从词源学的角度来看本词的词根是“分别”的意思，用来形容分别出来单单献给上帝使用的人物、地方、事物。也用于描述上帝的抽象的特征（以色列的唯一的圣者），与物质的、尘世的、堕落的事物区别开来。耶稣是圣洁的，他的门徒也因效仿他变得圣洁。圣徒（saint）的词根来源于希腊语的“圣洁 holy”。信徒是圣洁的是因为他们在基督里，他们借着为基督而活、效仿基督、向着基督变得圣洁。

▣ “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是现在虚拟语气 This is a PRESENT SUBJUNCTIVE。

指三位一体的神的合一的关系。(参阅 21, 22, 23). 这是对基督徒严肃的命令, 提出了基督徒应有的责任。这一点正是我们现今的社会所缺乏的。(弗 4:1-6). 合一, 不是统一, 这是应当十分注意的关键。

17:12 “……我保守了他们, 我也护卫…” 第一个动词是 IMPERFECT TENSE 未完成过去时, 第二个动词是 AORIST TENSE 不定式, 这两个动词是同义词, 本段传达的可靠的信息是耶稣将继续保守他们(参阅彼前 1:3-9). 在《新约圣经词汇研究》第一章中, M. R. Vincent 将这两个词作了比较, 他说第一个词意味着保护、维持的意思, 第二个词意为保守(p. 496)。

▣ “没有一个灭亡的”表示了基督保守的能力(参阅 6:37, 39; 10:28-29)。

(apollumi)这个词比较难翻译因为他有两个不同的意思。在《新约神学辞典》第一章中, 作者 Gerhard Kittel 说道:“在对观福音书中, 一般我们会用下面给出的 b、d 项含义来描述关于这个世界, a、c 项含义来描述下一个世界, 就像保罗、约翰所说的一样” p. 394. 他给出的四个含义为:

- a. 毁坏、杀害
- b. 失去、蒙受损失之痛苦
- c. 灭亡
- d. 丧失

这个词也经常被用于主张毁灭主义(参阅 Fudge, 《毁灭之火》), 不得救的人审判后不再存在。这一点似乎违背了但 12:2, 而且忽略了该词在对观福音书中的含义和约翰、保罗使用的含义的区别, 他们强调超自然的精神方面的丧失而不是肉体方面的毁坏。见 10:10 节“毁坏”专题。该词常表示毁灭的教义, 也就是不得救的人。

▣ “除了那灭亡之子”很明显是指加略人犹大。同样的表述用于贴下 2:3 “罪恶之人”(末世反基督者)。这是希伯来谚语意为“命中注定要丧失的人”。可以把丧失放在在前面讲过的经文中“其中除了命中注定要丧失的, 没有一个丧失的”。

专题: apostasy (aphistēmi) 背叛

希腊语 ahistēmi 具有广泛的语义。英语词“apostasy”背叛是由这个词根演变而来的, 但是现代用法有些偏。对于词语的理解, 上下文语境是最重要的而不能仅凭头脑中已有的定义。

“aphistēmi”是个复合词, 由介词 apo, 意为“从”或“从……离开”, “histēmi”, 意为“坐”、“站立”或“固定、校准”。注意以下词的用法(非神学):

1. 实际的移动
 - a. 离开圣殿, 路 2:37
 - b. 离开家, 可 13:34
 - c. 离开某人, 可 12:12; 14:50; 徒 5:38
 - d. 撒下所有的, 太 19:27, 29
2. 政治上的放弃, 徒 5:37
3. 关系上的放弃, 任凭, 徒 5:38; 15:38; 19:9; 22:29
4. 合法离婚, 申 24:1, 3 (LXX) and 太 5:31; 19:7; 可 10:4; 林前 7:11
5. 放弃债权, 太 18:24
6. 断然放弃, 太 4:20; 22:27; 约 4:28; 16:32

7. 为了爱不离开, 约 8:29; 14:18
8. 允许, 太. 13:30; 19:14; 可 14:6; 路 13:8

从神学角度该词也有多种用法

1. 撤销、原谅、赦罪、出 32:32 (LXX); 民 14:19; 伯 42:10、太 6:12, 14-15; 可 11:25-26
2. 远离犯罪, 提后 2:19
3. (由于关注点转移) 而忽略
 - a. 律法, 太. 23:23; 徒 21:21
 - b. 信心, 结 20:8 (LXX); 路 8:13; 贴下 2:3; 提前 4:1; 来 2:13

现代的基督徒可能会问一些新约作者都想象不到的问题, 其中一个问题就是信心和忠心的区别。

圣经中有一些上帝的子民信仰发生了一些问题:

一、旧约

- A. 可拉, 民 16
- B. 以利的儿子, 撒上. 2, 4
- C. 扫罗, 撒上 11-31
- D. 假先知 (举例)
 1. 申. 13:1-5 18:19-22
 2. 耶 28
 3. 结 13:1-7
- E. 假女先知
 1. 结 13:17
 2. 尼 6:14
- F. 以色列邪恶的领袖 (举例)
 1. 耶 5:30-31; 8:1-2; 23:1-4
 2. 结 22:23-31
 3. 弥 3:5-12

二、新约

- A. 这个希腊语按照字面的意思是背叛。新旧约都确认强调了在主第二次再来的时候会出现假先知(参阅太 24:24; 可 13:22; 使 20:29, 30; 贴后 2:9-12; 提后 4:4)。该希腊语所指的是人可能在路加福音 8: 13 耶稣所论土壤的比喻有所体现。这些假教师很明显都不是基督徒, 但是他们来自基督徒(群体)(参阅徒 20:29-30; I John 2:19); 他们也被真理所吸引, 但不是成熟的信徒(参阅来 3:12)。

神学的问题是这些假教师曾经是否是信徒? 这是一个很难回答的问题, 因为在教会当中确实存在假教师(约 2:18-19)。我们通常凭着神学和教派传统来回答这个问题, 而不是在查考圣经原文的基础上(除了断章取义的引用某节经文去支持自己的观点)。

- B. 表面的信
 1. 犹大, 约 17:12
 2. 西门 马格纳斯力, 徒 8
 3. 马太福音 7:21-23 所提到的人.
 4. 马太福音 13 所提到的人.
 5. 亚历山大和许米乃, 提前 1:19-20

6. 许米乃和腓理徒，提后 2:16-18
7. 底马，提后 4:10
8. 假教师，彼后 2:19-20；犹 12-19
9. 敌基督的，约壹 2:18-19

C. 没有果实的信心

1. 太 7
2. 林前 3:10-15
3. 彼后 1:8-11

我们很少去查考这些经文，因为系统的神学（喀尔文主义、阿米纽派教义）统治了我们被束缚的头脑反映。请不要因为我提出此问题就提前给我下结论，我最关心的是正确的解释经文的方式方法。我们必须让圣经亲自对我们说话而不是试图去将它套入已有的神学教条中。太多的神学变得教条化、文学化或关系化（父母、朋友、牧师），而非圣经化，这是令人十分痛心、十分震惊的。一些上帝的子民人也变得不再属于上帝了（罗 9:6）。

▣ “好叫经上的话应验”，诗 41：9，约 13:18；6:70-71.

17:13 “是叫他们心里充满我的喜乐”，这是主动虚拟语气 PRESENT ACTIVE SUBJUNCTIVE 和过去完成被动分词 PERFECT PASSIVE PARTICIPLE.，这是多么大的应许啊（参阅 15:11；16:24）。约翰在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中重复使用这句话。

17:14 “我已将你的话赐给他们”，“话”在这里指“道”。希腊语的同义词为 rhēma，在第八节当中使用过。耶稣通过他本人和他的教导以及亲自示范所表明的神圣启示，是千真万确的。耶稣传讲了道，耶稣就是道。这个词既指人又指知识。我们喜爱福音中的人（耶稣）也相信福音的内容（道）！

▣ “世界又恨他们”，被世界拒绝是接受基督的标记（参阅约 15:18-20）。

▣ “因为他们不属世界”信徒生活在这个世界上但不属于这个世界。（参阅 16；约壹 2:15-17）。

▣ “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 “这个世界”指堕落的人类时代和天使的反叛（参阅 8:23）。

17:15 “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基督徒在这个世界上有使命（参阅 18；太 28:19-20；徒 1:8）。现在还不是会天家的时候！

▣ “那邪恶者”

NASB, NKJV “the evil one”

NRSV “the evil one”

TEV, NJB “the Evil One”

这个词既不是中性的也不是阳性的。这个文献单元提到的是邪恶的个人力量（参阅 12:31；13:27；14:30；16:11）。因此，同马太福音 5:5:37；6:13；13:19, 38, 贴下 3:3；I约壹2:13-14；3:12；5:18-19中出现的一样，应指“那邪恶者”

17:17 “成圣”在这里是主动命令语气，该词来源于词根“holy 圣洁”。信徒被呼招学象基督(参阅 19; Rom. 8:24; 加 4:19; 贴前 5:23). 只有透过认识真理，活出耶稣的样式(耶稣, 10:36)、认识道(圣经, 参阅. 15:3). 才能达到象基督的地步。

回 “在真理里，你的道就是真理”指耶稣传讲的关于神的信息(参阅 8:31-32)。耶稣既被称作道(道参阅 1:1, 14)又被称作神的真理(参阅 14:6)。圣灵，通常被称作真理的灵(参阅 14:17; 15:26; 16:13)。注意信徒也可因真理(参阅 19, 完成被动分词 PERFECT PASSIVE PARTICIPLE)和圣灵(参阅彼前 1:2)成圣。关于希腊字根“真、真理”的全部讨论见 6:55 和 17:3 专题部分。

17:18 “你怎样差我到世上”耶稣顺服、服事的生命，甚至顺服到死(林后 5:14-15; 加 2:20; 约壹 3:16), 耶稣给他的跟随者树立了榜样。他差他们到堕落的世界里是为了完成使命正如耶稣本人被差到世上一样(20:21)。他们必须在这个世上积极服事，而不是隐居。

17:19 “自己分别为圣”结合上下文，指耶稣在各各他受难!

回 “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这是目的性状语，是完成被动分子，复杂型完成被动分词 PERIPHRASTIC PERFECT PASSIVE PARTICIPLE，表明了结果已经发生并且继续发生效力。然而还有基于以下情况的一个偶然因素(1) 基督即将完成的十架受难、复活、升天的事工(2) 回应耶稣及耶稣的教导，信徒们的继续悔改的信心。见 6:55 和 17:3 关于“真理”的专题。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7: 6-24

17: 20 “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

17: 21 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

17: 22 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

17: 23 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来，也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

17: 24 父啊，我在哪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同我在那里，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因为创立世界以前，你已经爱我了。

17: 25 公义的父啊，世人未曾认识你，我却认识你，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来。

17: 26 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

17:20 “也为那些信我的人祈求”这是一般现在时，表将来，指所有后来的信徒包括异教徒。见 2:23 专题。

回 “因他们的话”，指“道”，在第 14 节、第八节出现过，同义词为 rhēma，指门徒在传讲耶稣所启示他们的信息。

17:21 “使他们合而为一”特指三位一体的神(参阅 11, 22, 23; 弗 4:1-6)。合一 是耶稣对门徒一个重要的教导，但是跟随者并没有做到。

▣ “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 现在主动虚拟语态 PRESENT ACTIVE SUBJUNCTIVE. 合一的目的是为了开展福音工作。本节在第 23 节中几乎一模一样重复强调了一遍！

耶稣的祷告十分迫切。他没有为这个世界祷告(参阅 9)，而差门徒向世界传讲他所传的道，尽管这将会给门徒带来迫害。因为耶稣爱这个世界，愿世上所有人都能相信真理(参阅提前 2:4；多 2:11；彼后 3:9)。神爱所有按照他形象造的人，耶稣为全人类的罪而死。

17:22 “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 这两句都是现在完成主动陈述句 PERFECT ACTIVE INDICATIVES, “荣耀” 在这里指所启示的道。A. T. Robertson 在他的《新约词汇图片》第五章中说道：“这里的荣耀是指现今世界(参阅 1:14；2:11)的荣耀而不是永恒世界的荣耀” (17:24” 见 280 页)

17:23 “使他们合而为一” PERIPHRASTIC PERFECT PASSIVE 复杂完成被动分词，是目的状语，如 19 节经文一样，还有偶然因素，基于以下情况：(1) 基督继续的工作 (2) 信徒持久的信心。此句含义就是借着耶稣他们已经合一了，并且还要持续下去。合一的目的就是开展福音事工。

▣ “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 这是应许，但是是有条件的应许(参与 16:27；14:21, 23)，

17:24 “我在哪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同我在那里” 耶稣即将返回荣耀之地，为他的门徒预备地方(参阅 14:1-3)，这个世界不是耶稣的家也不是我们的家，仅仅是他的造物并且将来会重新建造。

▣ “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 很显然这里的“荣耀”与 22 节中的“荣耀”意思不同，这里包含了耶稣的先前性的神性。

▣ “创立世界以前” 三位一体的神在创立世界以前就开始了救赎计划。这个短语在新约圣经里用了多次(参阅 太 25:34；路 11:50；弗 1:4；来 4:3；9:26；彼前 1:20；启 13:8；17:8)。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7：25-26

17：25 公义的父啊，世人未曾认识你，我却认识你，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来。
17：26 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

17:25 “公义的父啊”与第 11 节中的“圣洁的父”相对应，本词来自于希伯来文“用来测量的芦苇”。神是审判的标准！

▣ “世人未曾认识你”指远离神的人类社会不认识神(参阅 17:25)也不认识他的儿子(参阅 1:10)，这是邪恶的(参阅 3:19-20；7:7)。

▣ “我却认识你”耶稣传讲的神的信息是最权威最纯正的。(参阅 1:18；3:11)。

17：26 “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耶稣向世人表明了神的神性和拯救人类的计划

(参阅 6, 11, 12)。“认识”一词在 25-26 节经文中共出现了 5 次。

回 **“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 指 (1) 圣灵通过阐明耶稣的教导继续显明耶稣或 (2) 拯救人类事件 (受难周) 即将发生。本节经文指前者含义。拯救的必要条件是一个人、一个信息、一个决定和一种生活模式、最初的信心和持久的信心, 包含了希腊语和希伯来语“认识”的含义。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 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 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这个祷告在神学上如此重要?
2. 犹大是从恩典当中堕落的信徒吗?
3. 我们合一的目的是什么?
4. 为什么耶稣的先前性很重要?
5. 解释本章中关键词:
 - a. “荣耀”
 - b. “赐下”
 - c. “认识”
 - d. “差”
 - e. “名”
 - f. “世界”

约翰福音第 18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耶稣背叛及被捕	耶稣在克西 马尼园被捕	耶稣的被 捕、审讯、 被钉、埋葬 (18:1-19:4 2)	耶稣被捕	耶稣被捕
18:1-11	18:1-11	18:1-11	18:1-4 18:5a 18:5b 18:5c-7a 18:7b 18:8-9 18:10-11	18:1-9 18:10-11 耶稣在亚那 该亚法面前， 彼得不认他
耶稣在大祭司面前	在大祭司面 前		耶稣在亚那面前	
18:12-14	18:12-14	18:12-14	18:12-14	18:12-14
彼得不认耶稣	彼得不认耶 稣		彼得不认耶稣	
18:15-18	18:15-18	18:15-18	18:15-17a 18:17b	18:15-18
18:18				
大祭司审问耶稣	耶稣被大祭 司审问		大祭司审问耶稣	
18:19-24	18:19-24	18:19-24	18:19-21 18:22 18:23 18:24	18:19-24
彼得再次不认耶稣	彼得两次不 认耶稣		彼得再次不认耶稣	
18:28-38a	18:28-38	18:28-32	18:28-29 18:30 18:31a 18:31b-32	18:28-32
		18:33-38a	18:33 18:34 18:35 18:36 18:37a 18:37b 18:38a	18:33-19:3

耶稣被判死刑 (18:38b-19:16c)	代替巴拉巴		耶稣被判死刑 (18:38b-19:16a)
18:38b-19:7		18:38b-19: 7	18:38b-39
	18:39-40		18:40-19:3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18:1-40 节）

- A. 约翰省略了耶稣在克西马尼园的痛苦。很明显，他想强调耶稣的性格有力量的一面，因为耶稣能够控制所有的情况。耶稣自己舍弃了他的生命（参阅 10:11, 15, 17, 18）。
- B. 本章中所提起的事件发生的顺序与对观福音书记载的有一些不同。此差异归因于：(1) 目击者讲述的风格 (2) 作者神学目的。被圣灵感动的福音书作者显然在圣灵的引导下有权利对耶稣生平的撰写进行精心选材、合理布局，斟酌用词。
- C. 本章较好的参考书目是：《新约时期的罗马社会与罗马法律》，作者 A. N. Sherwin-White。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8:1-11

18:1 耶稣说了这话，就同门徒出去，过了汲伦溪，在那里有一个园子，他和门徒进去了。

18:2 卖耶稣的犹大也知道那地方，因为耶稣和门徒屡次上那里去聚集。
 18:3 犹大领了一队兵和祭司长并法利赛人的差役，拿着灯笼、火把、兵器，就来到园里。
 18:4 耶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就出来对他们说：“你们找谁？”
 18:5 他们回答说：“找拿撒勒人耶稣。”耶稣说：“我就是。”卖他的犹大也同他们站在那里。
 18:6 耶稣一说“我就是”，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
 18:7 他又问他们说“你们找谁？”他们说：“找拿撒勒人耶稣。”
 18:8 耶稣说：“我已经告诉你们，我就是。你们若找我，就让这些人去吧！”
 18:9 这要应验耶稣从前的话，说：“你所赐给我的人，我没有失落一个。”
 18:10 西门彼得带着一把刀，就拔出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他的右耳，那仆人名叫马勒古。
 18:11 耶稣就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我父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

18: 1 “汲伦溪”，“汲伦”指“冬季的溪流”或者“wadi 瓦迪”。“Kidron 肯特”意思为(1) 雪松 (2) 绝望, 死荫。“wadi 瓦迪”在夏天完全枯干，冬季流淌溪流。这是赎罪之血流尽的地方。这可能是经文当中描写的“死荫(的幽谷)”。这个地方在 moriah 摩亚山和橄榄山之间(参阅 LXX 撒下 15:23; 王下 23:4, 6, 12; 代下 15:16; 29:16; 30:14; 耶 31:40)。

这个词在希腊语手抄本中的变形为：

1. “of the cedars 雪松的” (kedrōn), \aleph^c , B, C, L a 和其他手抄本
2. “of the cedar 雪松的” (kedrou), \aleph^* , D and W
3. “of Kidron 绝望的” (kedrōn), A and S

联合圣经协会出的第四版采用第三种。

▣ “园子”，本章中完全忽略了耶稣在克西马尼园的痛苦，但是这里说明了耶稣被逮捕的地方是个“园子”。这个地方显然是耶稣休息的好地方(参阅 2; 路 22:39)，耶稣在地上的生命的最后一个星期就是在这里居住的(参阅路 21:37)。

当时禁止在耶路撒冷建花园，因为怕肥料污染环境，因此，许多有钱人的葡萄园、果园等都在橄榄山上。

▣ “犹大·”，有很多关于犹大和他的动机的思考和推测。约翰福音经常指出他的邪恶，参阅 6:71; 12:4; 13:2, 26, 39; 18:2, 3, 5)。现代剧“超级明星耶稣”中将他描写成一个忠诚但是幻想破灭的信徒，他试图强迫耶稣履行犹太人弥赛亚的角色即推翻罗马政府，惩罚邪恶并将耶路撒冷建成世界的首都。然而，约翰将他描写成贪婪邪恶的。

· 神学问题主要是关于上帝的主权和人类自由的问题。上帝和耶稣控制犹大了吗？即使魔鬼控制了他，上帝预知他要出卖耶稣，他需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吗？圣经没有明确答复这个问题。上帝控制全部历史，他知道将来要发生的事，但是人类要对自己的选择和行为负责。上帝是公平的，不控制人的思维。

有本新书试图重新定义犹大——《犹大是耶稣的背叛者还是朋友？》，作者是 William Klassen, 堡垒出版社于 1996 出版。我不敢苟同他的观点，因为他贬抑了约翰对犹大的见证，但这本书挺刺激的。

18:3 “一队兵”

NASB “a Roman cohort”

NKJV “a detachment of troops”
NRSV “a detachment of soldiers”
TEV “a group of Roman soldiers”
NJB “the cohort”

这些词组指罗马军队的单位，人数为 1/10 团，在圣殿附近的安东尼亚楼中驻扎高达 600 士兵(参阅读徒 21:31, 33)。平常不大可能召集如此多士兵，罗马政府可能为预防节日期间暴乱从凯撒利亚海边调集部队。罗马政府参与了耶稣的审判因为犹太人要求钉死耶稣。按照常规这需要花几天的时间，因为他们需得到罗马政府的许可和合作。

▣ “祭司长”配合罗马卫戍部队的大祭司的差役（警察），他们曾将捉拿过耶稣但是失败了(参阅读 7:32, 45)。

18:3 “兵器”罗马士兵持刀剑(参阅读 6:64; 13:1, 11)，大祭司的差役持棒棍(参阅读太 26:43; 可 14:43; 路 22:52)。

18: 4 “耶稣知道一切事情”在这里强调耶稣知道他的被捕、审判和被钉十字架(参阅读 10:11, 15, 17, 18)，他被钉十字架不是偶然事件。(参阅读可 10:45)。

18:5 “拿撒勒人耶稣”

NASB, NJB “Jesus the Nazarene”
NKJV, NRSV, TEV “Jesus of Nazareth”

对于“拿撒勒人”在词源学方面有一些讨论。可能表示(1) 拿撒勒人(2) 拿细耳人(参阅读民 6) (3) 来自拿撒勒。新约(太 2:23)通常解释为第三种意思，有的甚至将希伯来语“nzt”的含义与预示弥赛亚的称呼“枝子”相关联 (nezer, 参阅读赛 11:1; 14:19; 60:21)。

▣ “我就是他”，字面意思即“我是”，希伯来语动词“to be”是条件式，指犹太人与耶和华 (YHWH 上帝约定的名称) 有关(参阅读出 3:14 和赛 41:4)。耶稣使用严肃的语法学宣告了他另人敬畏的神性(4:26; 8:24, 28, 58)，此话在本章中重复了三次以表强调(参阅读 6 &8)。

18: 6 “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这是约翰强调耶稣强有力的性格的表现手法，这并不代表他们尊敬（向某人鞠躬）耶稣而是害怕。

18:7 “他又问他们”可能耶稣是在转移他们的注意力，不让他们注意到他的门徒，这与紧接着的第八节经文意思吻合。

18: 8 “若”，这是一级条件句。他们在寻找耶稣。

▣ “就让这些人去吧”这是不定式主动命令语气，是亚 13:7 经文的预言(参阅读太 26:31; 约· 16:32)。

18:9 “这要应验耶稣从前的话”这似乎是约 16: 32 节经文的参考，但是被 17: 12 引用了。

18:10 “西门彼得带着一把刀，就拔出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他的右耳”彼得此时要砍得目标不是耳朵而是头！可以看出彼得愿意为耶稣死。彼得的行为可能是出于对耶稣的话（参路 22:36-38）的误解。路 22: 51 节说道耶稣摸了他的耳朵给他医治好了。

▣ “那仆人名叫马勒古”说明了目击者的讲述真实具体。

18:11 “杯”这是旧约里的隐喻，表一个人的命运，常常用于消极的一面(参阅 诗 11:6; 60:3;75:8; 赛. 51:17, 22; 耶 25:15, 16, 27-28).。耶稣这里用的句子在语法上是反义疑问句，表示肯定意思。彼得此时的表现再一次显示了他似乎知道因该做什么(参阅太 16:22; 13:8).。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8:12-14

18:12 那队兵和千夫长并犹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稣，把它捆绑了，
18:13 先带到亚那面前，因为亚那是本年座大祭司该亚法的岳父。
18:14 这该亚法就是从前向犹太人发议论说：“一个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

18:12 “捆绑他”这并不表示他们怕耶稣，是常规程序(参阅 24).。

18:13 “先带到亚那面前”对于在亚那和该亚法面前的顺序有争议。24 节经文似乎是约翰做的注解，但是对观福音书对耶稣的审判讲述是一个完整的(参阅太 26:57; 可 14:53).。

在旧约里祭司生涯的最高荣耀体现是终身为祭司，保持亚伦后裔的身份。然而，罗马政府将之变成政治化高薪职务，利未的家族可以用金钱换取。大祭司掌控商业活动以满足家眷的欢心。 耶稣洁净神殿惹恼了这个家庭。

按照 Flavius Josephus 观点，亚那就是当时最高祭司，从公元后 6-14 年，他被叙利亚地方官长 Quirinius 任命，后被 Valerius Gratus 免职。他的亲戚（5 个儿子 1 个孙子）后来接任了这个职位，该亚法（公元后 18-36 年）是他的女婿(参阅约 18:13)继任了他的职位。亚那是幕后的真正掌权者，也是约翰所说得耶稣被带去见的第一个人(参阅 18:13, 19-22).。

18: 14 “该亚法”，约翰主要关注的是他不知道关于耶稣受死的预言（参阅 11:50），他是亚那的女婿，从公元后 18-36 年任大祭司。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8:5-18

18:15 西门彼得跟着耶稣，还有一个门徒跟着，那门徒是大祭司所认识的，他就同耶稣进了大祭司的院子。
18:16 彼得却站在门外，大祭司所认识的那个门徒出来，和看门的使女说了一声，就领彼得进去。
18:17 那看门的使女对彼得说：“你不也是这个人的门徒吗”他说：“我不是。”
18:18 仆人和差役因为天冷，就生了炭火，站在那里烤火，彼得也同他们站着烤火。

18:15 “西门彼得跟着耶稣，还有一个门徒跟着”对于另一个门徒的身份的确有

争议：(1) 传统神学认为他就是使徒约翰，因为对于自己同样的表述出现在本章第 20, 2, 3, 4 和第 8 节。另一个关联就是在 19: 25 节中，指出了约翰的母亲的名字，她可能是马利亚姐妹，这就是说这个门徒曾经是利未人，祭司（参阅 Polycarpēs 的见证）。(2) 有可能是一个不知名的当地的跟随者象尼哥底母、亚利马太人约瑟，因为他们认识大祭司和他的家庭(参阅. 5-16).

▣ “那门徒是大祭司所认识的”，这个表述表示“他们”是非同一般的“熟人”，似乎是很亲近的朋友(参阅路 2:44； 23:49)，在约翰福音中，约翰从事捕鱼的行业，需要经常往耶路撒冷运输鱼，可能由此会认识大祭司家人。

18:17 “那看门的使女对彼得说‘你不也是这个人的门徒吗？’”，这是一个反意疑问句，表肯定如 25 节一样。这里没有提耶稣的名字，表示对耶稣及跟随他的人的轻蔑。他如此发问可能由于：(1) 彼得认识约翰 (2) 彼得有加利利人的口音。

▣ “我不是”，彼得已经准备好为耶稣死，但是没有准备好诚实地回答使女的问题！在对观福音书彼得三次不认主事件安排在一起，但是约翰用亚那对耶稣的审讯分开来(参阅 24)。。

18:18 作者用了如此生动的细节来描述这个故事。18 节和 25 节都用了复杂不完全分词。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8:19-24

18:19 大祭司就以耶稣的门徒和他的教训盘问他。

18:20 耶稣回答说：“我从来是明明地对世人说话，我常在会堂和殿里，就是犹太人聚集的地方教训人；我在暗地里并没有说什么。

18:21 你为什么问我呢？可以问那听见的人，我对他们说的是什么；我所说的，他们都知道。”

18:22 耶稣说了这话，旁边站着的一个差役用手掌打他，说：“你这样回答大祭司吗？”

18:23 耶稣说：“我若说得不是，你可以指证那不是；我若说的是你为什么打我呢？”

18:24 就把耶稣解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仍是捆着解去的。

18:19 “大祭司就以耶稣的门徒和他的教训盘问他”，大祭司指亚那不是该亚法。亚那是当时幕后的掌权者，公元后 6-15 年在位，后由其女婿接替，再后来由他的儿子和孙子担任该职位。亚那拥有掌管圣殿区域商业活动的权力，他有可能想急迫地审讯曾经洁净圣殿两次的耶稣，有趣的是他对耶稣的门徒和他的教训表示感兴趣。

18:20 耶稣公开教训人是明显的事实，然而好多人并不真明白他的教训(参阅可 4:10-12)，主要原因是他们灵里眼睛是瞎的。

18: 21 “你为什么问我呢？”在第 20 节，耶稣辩护说他教训人的事工是公开性质的，这里他暗指亚那审讯他违反了犹太人的律法。

18: 22 “旁边站着的一个差役用手掌打他”，这个动词短语最初的意思是“击打”，或是“用棍子打”，在这里指张开手掌打。这是暗指赛 50: 6，耶稣质问道：“如果他做

错了什么可以控告他，否则为什么打他”

18: 23 “若……若”这里用了两个一级条件从句，从作者的的观点出发或是为了达到文学效果的假设，其实根本与现实不符，耶稣这样挑战亚那是为了逼他拿出证据。

18: 24 这个审讯的程序在对观福音书中是颠倒的。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8:25-27

18:25 西门彼得正站着烤火，有人对他说：“你不也是他的门徒吗？”彼得不承认，说：“我不是。”

18: 26 有大祭司的一个仆人，是彼得削耳朵的那人的亲属，说：“我不是看见你同他在园子里吗？”

18:27 彼得又不承认。立时鸡就叫了。

18: 26 “有大祭司的一个仆人，是彼得削耳朵的那人的亲属”在四福音书中对于向彼得发问的人的身份界定有差异。(1) 马可福音，第一次向彼得发问的是一个女仆(参阅 可 14:69)；(2) 在马太福音中是一个使女(参阅太 26:71)；(3) 路加福音 22:58 中是一个男人。从历史背景来看，在炭火旁有一个人发问，然后其他人也跟着问(参阅 18 节)。

18:26 “我不是看见你同他在园子里吗？”与在（第 17 节、25 节）中前两次的发问不同，这次发问用了反意疑问句，表肯定的意思。

18: 27 “彼得又不承认。”，从马可福音 14: 71 节和马太福音 26: 74 节中我们知道彼得否定了他的誓言。

回 “立时鸡就叫了。”，四福音对于这个事件的发生时间均暗指为 12: 00 至凌晨 3: 00 之间。犹太人不允许在耶路撒冷城市境内饲养鸡，所以这只公鸡一定是罗马人的鸡。路 22: 61 节提到此时耶稣正好看了一眼彼得。可以猜测亚那和该亚法居住在同一座院子里，兵丁将耶稣从亚那面前带到该亚法面前然后又到罗马政府最高法庭，在这个过程中耶稣看到了彼得。这些都是推断，因为没有足够的历史资料供我们把那个晚上的审判过程分析的十分明确。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8:28-32

18:28 众人将耶稣从该亚法那里往衙门内解去，那时天还早，他们自己却不进去衙门，恐怕染了污秽，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

18:29 彼拉多就出来，到他们那里，说：“你们告这人是为什么事呢？”

18:30 他们回答说：“这人若不是作恶的，我们就不把他交给你。”

18:31 彼拉多说：“你们自己带他去，按着你们的律法审问他吧！”犹太人说：“我们没有杀人权柄。”

18:32 这要应验耶稣所说自己将要怎样死的话了。

18:28 “意为 官府”

NASB, NKJV, JB “to the Praetorium”

NRSV “to Pilate’s headquarters”

TEV “to the governor’s palace”

这个短语是拉丁文指罗马在耶路撒冷驻地的官方办公地点，有可能就是圣殿或“希律宫”旁的安东尼亚堡垒。

▣ “那时天还早”我们从罗马有关记载知道罗马驻巴勒斯坦的官员只在黎明开庭。显然，那时是黎明，这个时间将耶稣送到法庭给不合法的夜间的审讯遮上了遵纪守法的外衣。他们立即将耶稣带到彼拉多那里。

▣ “他们自己却不进去衙门，恐怕染了污秽”进入外邦人的居所将会使他们在逾越节的晚餐面前变得不洁。这是一个多么大的讽刺，他们对于宗教仪式细节如此谨小慎微但是对于杀人却没有感到不安。

此节经文是对观福音书和约翰福音争论的核心，两者所记述得历史事件发生顺序存在着明显的不一致，对观福音书中提到耶稣与门徒一起吃了逾越节的晚餐（参阅太 26:17；可 14:12；路 22:1），而约翰福音书中记载耶稣被捕发生在逾越节晚餐的前一天（星期四）。知名的罗马天主教 Johannine 学者雷蒙德·布朗先生在《杰罗姆圣经注释》中对此作了如下解释：

“从历史的角度讲，如果对观福音书记载的事件发生的时间顺序比起约翰福音所记载的更可靠的话，接下来的章节——明显了解对观福音书的目击者的叙述给我们提出了不可解决的难题。另一方面，如果我们承认约翰所作的目击者的见证比对观福音书给出的故事纲要更接近事实的话，这些段落就好理解了”（p. 458）

还有一些可能就是对于逾越节具体日期的两种不同的观点，在星期四或星期五，这样又产生了另一个问题：“逾越节”包括一天的筵席和八天的节日（逾越节要吃无效饼参阅 出 12）

▣ “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仍然涉及到那个确切的最后晚餐的时间问题，对观福音书似乎提出是逾越节晚餐，但是约翰福音说是逾越节晚餐的前一天（参阅 约 19:14 和本节经文）。答案有可能是“逾越节”可指那一周，一顿筵席或是特殊的安息日。

18: 29 上帝使用彼拉多的性格犹如使用出埃及记当中的法老，他在公元后 26 年被 Tiberius 皇帝任命为犹太 Judea 省的执行官。他接替了 Valerius Gratus（免掉亚那大祭司的职分）。他管辖 Archelaus 国（希律王的儿子），包括撒马利亚、犹太、迦萨和死海。关于彼拉多的大部分信息来自于 Flavius Josephus 的作品。

专题：本丢·彼拉多

一、自然人情况

- A. 出生时间、地点不详
- B. 古罗马市民特权阶层（罗马社会中上层）
- C. 已婚，但是无子女
- D. 早期不知名的行政委派官员（当时一定不只是他一个）

二、性格特点

- A. 两种不同的观点

1. Philo (《Legatio and Gaium,》 299-305 页)和 Josephus (《Antiq.》 18. 3.1 和《犹太战争》 2. 9. 2-4)把他描述成为一个残暴的没有同情心的独裁者
 2. 新约圣经 (福音书和使徒行传)把它塑造成一个软弱的、容易被操控的罗马行政官员。
- B. Paul Barnett, 《耶稣和早期兴起的基督教》第 143-148 页, 给出了对于以上两种观点较合理的解释:
1. 彼拉多在公元 26 年不是由 Tiberius 委派的行政官员, Tiberius 是倾犹太派的 (参阅 Philo, Legatio and Gaium 160-161), 而是由 Tiberius 的总顾问 Sejanus, 委派的, 他是反犹太派的。
 2. Tiberius 的政权由 L. Aelius Sejanus 夺取, 他手下的行政官员是真正的幕后的掌权者, 他是憎恶犹太人的。(Philo, Legatio and Gaium, 159-160).
 3. 比拉多受到 Sejanus 关照并且试图通过一些作为来取悦他:
 - a. 将罗马国的一些规范搬到耶路撒冷 (公元 26 年), 而其他地方的驻地官员没有这样做。罗马人崇拜的神像激怒了犹太人。(参阅 Josephus Antiq. 18. 3. 1; Jewish Wars 2. 9. 2-3).
 - b. 将罗马人崇拜的神像铸造在钱币上, (公元 29-31 年), Josephus 说他是故意要颠覆犹太人的律法和习俗 (参阅 Josephus, Antiq. 18. 4. 1-2).
 - c. 用圣殿的钱财在耶路撒冷建造高架渠 (参阅 Josephus, Antiq. 18. 3. 2; 《犹太战争》 2. 9. 3).
 - d. 在耶路撒冷过杀了几个基督教徒以作为逾越节的献祭 (路加福音 13:12).
 - e. 在公元 31 年将罗马防护盾牌带入耶路撒冷, 大希律的儿子要求他将之挪走, 但是他拒绝了, 后来他们给 Tiberius 写信, Tiberius 命令把这些防护盾牌挪到凯撒利亚河岸 (参阅 Philo, Legatio and Gaium, 299-305).
 - f. 于公元 36/37 年屠杀了一些撒马利亚人, 因为他们寻找遗失的宗教信仰的圣物。这件事促使他的上级长官 (Vitellius, Prefect of 叙利亚) 免了他的职, 并将其送回罗马 (cf. Josephus, Antiq. 18. 4. 1-2).
 - g. Sejanus 在公元 31 年被处决, Tiberius 全面恢复了政权, 所以上述 1、2、3、4 项可能是为了赢得 Tiberius 的信任, 5、6 项可能是试图获得 Tiberius 的信任, 但是结果却事与愿违。
 - h. 显然, 在倾犹太派的皇帝重新恢复政权, 再加上 Tiberius 致地方官员的关于要善待犹太人的官方文件 (cf. Philo, Legatio and Gaium, 160-161) 的背景下, 耶路撒冷的犹太领袖利用了彼拉多政治上的软弱, 操控他将耶稣顶上十字架。Barnett 的这个理论将以上两种关于彼拉多的观点阐明的较为合理。

三、他的命运

- A. 在 Tiberius 去世后, 于公元 37 年他被调回罗马。
- B. 他没有继续被委派过。
- C. 再之后生活就不可知了, 有许多后来说法, 但都没有证据。

18:30 “这人若不是作恶的，我们就不把他交给你。”这是一个二级条件句，表相反的意思。耶稣没有作恶，非常讽刺的是彼拉多拒绝陷入犹太人纠缠不清的宗教案件里面。动词“交”被解释成背叛，同样用于犹太人的身上(参阅 6:68, 71; 12:4; 13:2, 11, 21; 18:2, 5)。这个词组字面意思是“把某人交给当局”或“一般意义上的传递”，涉及到犹太，这个词义被英语译员强化了。

18:31 “我们没有杀人权柄。”犹太人领袖控告耶稣亵渎神，但是他们用叛乱的罪名促使罗马政府处决他。根据申 21: 23，耶稣被钉十字架对于犹太人领袖来说是一件很重要的事。耶稣曾经在约 32; 3:14; 8:28; 12:32, 33; 加 3:13. 预言过他的死。

18:32 “这要应验耶稣所说自己将要怎样死的话了。”为什么犹太人领导想要钉死耶稣？在徒 7 说得很明白，如犯了亵渎神灵的罪，可以当即用石头打死，这也可能与旧约的申命记当中的神圣诅咒有关 (Deut. 21:22-23.)。最初，钉十字架是指死后将尸体挂在木头上，但是当时的拉比将这节经文按照罗马的钉十字架酷刑方式来解释。他们想让上帝来诅咒假称弥赛亚的耶稣。其实，耶稣的死是上帝救赎堕落人类的计划。耶稣是上帝的羔羊，将自己作为赎罪祭献上 (参阅 赛 53; 林后 5:21).，耶稣为了我们成为上帝的“诅咒” (参阅 加 3:13)。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8:33-38b

18:33 彼拉多又进了衙门，叫耶稣来，对他说：“你是犹太人的王吗？”

18:34 耶稣回答说：“这话是你自己说的，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

18:35 彼拉多说：“我岂是犹太人呢？你本国的人和祭司把你交给我，你做了什么事呢？”

18:36 耶稣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18:37 彼拉多就对他：“这样，你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

18:38 比拉多说：“真理是什么呢？”

18:33 “你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被指控搞叛乱(参阅 太 27:1;可 15:2; 路 23:2; 约 19:3, 12, 15, 19-22)。。

18:34 耶稣回答说：“这话是你自己说的，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如果彼拉多是指政治国度的话，耶稣的回答将是否定的；如果是指弥赛亚，他将承认。彼拉多显然不想讨论犹太人的复杂的宗教思想问题(参阅 35)。

18:35 此问题期待肯定回答，彼拉多这样说表示对犹太宗教的轻蔑。

18:36 “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这是个二级条件句，与事实相反，可以解释成：“若我的国属这世界，事实上它并不属于，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事实上他们不必争战”。“我的臣仆”指 (1) 使徒 (2) 天使 (参阅太 26:53)

18:37 “彼拉多就对他：“这样，你是王吗？”，此话出自地上权利的象征（之人）之口，与耶稣和他的精神王国形成了对比，是个极大的讽刺。

回 “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前面的短语因为它的模糊性比较难翻译，这是耶稣对自己身份的明确宣告(参阅太 27:11; 克 15:2; 路 23:3)。耶稣知道他是谁(用了两个完成时动词)，他为什么来(参阅约 13:1, 3; 路 2:49; 太 16:22ff)。这一切彼拉多不理解！

18: 38 “真理是什么呢？”，彼拉多问了这个问题，很显然他在得到答案之前离开了。彼拉多想确认耶稣对罗马政府没有威胁，他做到了。他试图劝犹太人借着逾越节的规矩释放耶稣(参阅 39; 太 27:15)。约翰、路加均写到基督教对罗马帝国没有威胁。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约 18:38b-40

18:38b 说了这话，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对他们说：“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
18:39 但你们有个规矩，在逾越节要我给你们释放一个人，你们要我给你们释放犹太人的王吗？”

18:40 他们又喊着说：“不要这人，要巴拉巴！”这巴拉巴是个强盗。

18:39 “但你们有个规矩”在太 27:15 和路 23:17 中有解释。

18: 40 “他们又喊着说：“不要这人，要巴拉巴！””巴拉巴明显是一个狂热党分子，而耶稣没有犯罪反倒被控告有罪（参阅可 15:7；路 23:19, 25），这很具有讽刺意味。众人已经准备好随时支持他们的地方英雄，犹太人领导正好使用这个机会给耶稣处决死刑(参阅可 15:11)。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耶稣知道犹大会出卖他，还去那个地方？
2. 为什么约翰省略了耶稣在克西马尼园的痛苦？
3. 为什么有太最高法庭带耶稣去见彼拉多？
4. 为什么约翰福音和对观福音书在事件发生顺序上有些混乱？
5. 为什么约翰笔下的彼拉多试图释放耶稣？

约翰福音第 19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耶稣预言他的死 (18:38b-19:16a) 18:38b-19:7	兵丁嘲弄耶稣 19:1-4 彼拉多的决定 19:5-16	(18:38b-19:7) 18:38b-19:7	耶稣被判死刑 (18:38b-19:16)	耶稣在彼拉多面前 (18:28-19:11) 18:33-19:3
19:8-12		19:8-12	19:4-5 19:6a 19:6b 19:7 19:8-9a 19:9b-10 19:11 19:12	19:4-7 19:8-11
19:13-16a		19:13-16a	19:13-14 19:15a 19:15b 19:15c 19:16a	耶稣被判死刑 19:12-16a
耶稣被钉十字架 19:16b-22	在十字架上的王 19:17-24	19:16b-25a	耶稣被钉十字架 19:16b-21	钉十字架 19:16b-22
19:23-27	看你的母亲 19:25-27	19:25b-27	19:22 19:23-24 19:25-26 19:27	耶稣外衣被分 19:23-24 耶稣和他的母亲 19:25-27
耶稣的死 19:28-30	成了 19:28-30	19:28-30	耶稣的死 19:28 19:29-30a 19:30b	耶稣的死 19:28 19:29-30
耶稣的肋旁被刺 19:31-37	耶稣的肋旁被刺 19:31-37	19:31-37	耶稣的肋旁被刺 19:31-37	被刺的肋旁 19:31-37
耶稣的安葬 19:38-42	耶稣被安葬在约瑟的坟墓中 19:38-42	耶稣的安葬 19:38-42		葬礼 19:38-42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9:1-7

19:1 当下彼拉多将耶稣鞭打了。

19:2 兵丁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他头上，给他穿上紫袍。

19:3 又挨近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阿。他们就用手掌打他。

19:4 彼拉多又出来对众人说，我带他出来见你们，叫你们知道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

19:5 耶稣出来，戴着荆棘冠冕，穿着紫袍。彼拉多对他们说，你们看这个人。

19:6 祭司长和差役看见他，就喊着说，钉他十字架，钉他十字架。彼拉多说，你们自己把他钉十字架吧。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

19:7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有律法，按那律法，他是该死的，因他以自己为神的儿子。

19: 1 “当下彼拉多将耶稣鞭打了” 鞭打耶稣的具体时间不详。所有被判处钉十字架的罪犯都要被鞭打，非常残酷，许多人都被打死。然而，根据上下文，彼拉多鞭打耶稣是为了取得控告他的人们的同情以便释放他（参阅路 23:16, 22; 约 19:12）。这应验了以赛亚 53: 5 节。

罗马式鞭打是一种非常痛苦，残酷的刑法，保留下来用于非罗马人。皮带头用金属或骨头固定，罪犯弯下腰双手背后被捆在矮桩上鞭打，鞭打的次数不详，通常在钉十字架前进行鞭打（参阅 Livy XXXIII:36）。。

19: 2 “荆棘编作冠冕戴在他头上”，荆棘的冕戴指折磨与嘲弄。国王戴桂冠，国王的王却戴荆棘的冕戴！

▣ “给他穿上紫袍”，紫色是皇权的象征，紫色颜料是非常昂贵的，从软体动物的贝

壳中提取。红色是罗马官员服的颜色，颜料从橡树上的一种昆虫中提取的。这里的紫色的袍子暗指皇家，但是它可能是一件罗马官员的退色的外套(太 27:18)。

19:3 “又挨近他说”

NASB “and they began to come up to Him and say”

NKJV “then they said”

NRSV “They kept coming up to him, saying”

TEV “and came to him and said”

NJB “They kept coming up to him and saying”

这些句子都是不完全时态，显然兵丁是一个接一个做这些事，这种嘲弄比起对特别的耶稣来说对于一般的犹太人更加表示轻蔑。彼拉多这样做可能是想引起他们对耶稣的同情，但是没有用。

▣ “他们用手掌打他”这个词组最初指用棒子打，后来演变成张开手掌打，这动作有可能除了残暴地打脸以外还有些对皇家致敬姿势的嘲弄味道。

19:4 “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

NASB “I find no guilt in Him”

NKJV “I find no fault in Him”

NRSV “I find no case against him”

TEV “I cannot find any reason to condemn him”

NJB “I find no case against him”

约翰这样写的目的是说明基督教对于罗马政府没有威胁，他回忆彼拉多试图几次想释放耶稣(参阅 18:38; 19:6, 12)。

19: 5 耶稣被(1)穿戴成国王的样子被嘲弄(2)毒打，彼拉多试图显示犹太人领导上诉的叛乱案件的荒唐性。约翰可能暗指撒 6:12。

19:6 就喊着说：“钉他十字架！钉他十字架！”，犹太人领导想钉耶稣十字架的原因是申命记 21:23 的诅咒。这也是保罗曾经对拿撒勒人耶稣就是弥赛亚极度怀疑的原因。然而，我们从加 3:13 当中得知耶稣在十字架上担当了我们的诅咒(参阅 Col. 2:14)。

▣ “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比拉多三次这样说(参阅 18:38; 19:4)。

19: 7 “他是该死的，因他以自己为神的儿子。”，耶稣公开表明他是与上帝合一的是上帝的儿子，听到耶稣的话并明白其用意的犹太人确实认为他在要求他的神的地位。耶稣被控诉的真实理由是“亵渎神”(参阅太 20:6, 65)，这罪将被用石头打(参阅利 24:16)。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9:8-12

19:8 彼拉多听见这话，越发害怕。

19:9 又进衙门，对耶稣说，你是那里来的。耶稣却不回答。

19:10 彼拉多说，你不对我说话吗。你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你，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吗。

19:11 耶稣回答说，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辨我。所以把我交给你的那人，罪更重了。

19:12 从此彼拉多想要释放耶稣。无奈犹太人喊着说，你若释放这个人，就不是凯撒的忠臣。（原文作朋友）凡以自己为王的，就是背叛凯撒了。

19: 8 “彼拉多听见这话，就越发害怕”，关于耶稣的事，彼拉多的妻子已经警告过他（参阅 太 27:19），现在犹太领导声称他说他自己是上帝的儿子，迷信的彼拉多开始害怕。在罗马和希腊，众神以人的形式来到人间是常有的事。

19:9 彼拉多一定记得耶稣的回答（参阅 18:37）！一些人认为这是应验以赛亚书 53:7。

19:10 “我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彼拉多宣称他拥有掌握生死的政治权利，其实在不法暴徒面前他已经将权利丧失给他们。

19:11 “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 这是二级条件句，表示相反的意思。耶稣不受彼拉多的限制，他知道他是谁，他为何而来！圣经表明上帝掌管所有人类的权利（参阅 Rom. 13:1-7）！

▣ “把我交给你的那人，最更重了” 最初读到“那人”似乎指加略人犹大（参阅 6:64, 71；13:11），但是更多的解经家认为是指该亚法，是他经官方把耶稣交到罗马政府的。这个词总体来说可有以下解释：A（1）犹太人领导（2）犹太人

19:12 “彼拉多想要释放耶稣” 这是不完全时态，表是重复过去的行为，他试了好几次。

▣ “你若释放这个人，你就不是凯撒的忠臣”，这是个三级条件句，是关于政治行为的。犹太人威胁彼拉多如果不按照他们的意愿判处耶稣死刑，他们将上告他的上级。“凯撒的忠臣，the friend of caesar”是习惯用语表罗马皇帝亲自封的荣誉称号（从 Augustus 或 Vespasian 开始的）。凯撒是罗马的皇帝的名号，取自大流士凯撒之名，奥古斯都开始规定这样用。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9:13-16

19:13 彼拉多听见这话，就带耶稣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铺华石处，希伯来话叫厄巴大，就在那里坐堂。

19:14 那日是逾越节的日子，约有午正。彼拉多对犹太人说，看哪，这是你们的王。

19:15 他们喊着说，除掉他，除掉他，钉他在十字架上。彼拉多说，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吗。祭司长回答说，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

19:16 于是彼拉多将耶稣交给他们去钉十字架。

19:13 “彼拉多听见这话，就带耶稣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就在那里坐堂”，这段话对于是谁坐在审判椅上表达的较模糊。Williams 和 Goodspeed 都认为是耶稣，他们让耶稣作为犹太人的王坐在审判椅上来嘲弄他。然而，本段暗指是彼拉多，他要开始审判。

▣ “名叫做铺华石处，希伯来话叫厄巴大”

NASB, NKJV, NJB “called the Pavement but in Hebrew, Gabbatha”
 NRSV “called the Stone Pavement, or in Hebrew Gabbatha”
 TEV “called ‘The Stone Pavement’ (in Hebrew the name is ‘Gabbatha’)”

约翰此处用的希伯来语/阿拉米语以及他们的定义说明他的读者是外邦人(参阅. v. 17), 铺华石处是罗马政府的法定发布公告处, 阿拉米语指“竖起的石头”。

19:14 “那日是预备逾越节的日子”，很明显此处给出的日期与对观福音书所说的日期不一致。对观福音书中指出耶稣在被捕前与门徒共进逾越节晚餐(参阅. Mark15:42), 但是约翰福音书说他们是在逾越节前一天共进的晚餐。详见注释 18: 18。

▣ “第六个时辰”，彼拉多的审判以及耶稣被钉十字架的时间表如下：

	马太福音	马可福音	路加福音	约翰福音
彼拉多的判决				第六个时辰 19:14
钉十字架		第三个时辰 15:25		
天黑暗了	第 6-9 个时辰 27:45	第 6-9 个时辰 15:33	第 6-9 个时辰 23:44	
耶稣大喊	第 9 个时辰 27:46	第 9 个时辰 15:34		

当比较时间的表达方式时，出现了两中不同的解释方法：(1) 他们是相同的。约翰使用罗马计时标准从凌晨 12: 00 开始计算(c 参阅《圣经难点百科全书》Gleason L. Archer 著, p. 364) (2) 约翰福音使用的是犹太计时标准，这样就产生了对观福音书和约翰福音属的另一个不一致的地方。从约 1:39 和 4:6 经文看，约翰似乎使用犹太计时标准而非罗马计时标准(参阅《词汇研究》第一章 p. 403, M. R. Vincent 著)。

时间在四福音书中具有象征意义，因为他们与以下事情有关(1) 圣殿每日献祭的时间(9 a.m. 和 3 p.m., 参阅徒 2:15; 3:1)。(2) 在尼散月 14 日中午以后是传统宰杀逾越节羔羊的时间。圣经是一部古老的东方书籍，不像西方现代历史记述那样注重年代学。

▣ “看哪，这是你们的王”象第 5 节经文一样可能暗指结 6:12, 这个词组可能暗指结 9:9

19: 15 “除掉他，除掉他！钉他在十字架上！”这句话用了三个不定主动命令式语气，“钉十字架”的词根的意思是“升起”或“歌颂”，这可能是约翰用的一语双关(参阅. 3:14; 8:28; 12:32)。

▣ “祭司长回答说：‘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这个讽刺太绝妙了！犹太人的领导犯了亵渎神的罪，反倒成了他们控告耶稣的罪。在旧约圣经里，只有上帝是他的子民的王(参阅. 撒上 8)。

回 “他们”在太 27:26-27 和可 15:15-16 中这个代词指罗马士兵。在约翰福音中，可以推断彼拉多把耶稣交给了犹太人领导和暴徒们。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9:17-22

19:17 他们就把耶稣带了去。耶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髑髅地，希伯来话叫各各他。

19:18 他们就在那里钉他在十字架上，还有两个人和他一同钉着，一边一个，耶稣在中间。

19:19 彼拉多又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安在十字架上。写的是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

19:20 有许多犹太人念这名号。因为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地方，与城相近，并且是用希伯来，罗马，希腊，三样文字写的。

19:21 犹太人的祭司长，就对彼拉多说，不要写犹太人的王。要写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

19:22 彼拉多说，我所写的，我已经写上了。

19:17 “背着自己的十字架”，一世纪时，在巴勒斯坦地区的十字架的具体形状不是很清晰，可能是大写的“T”或小写“t”型，也可能是X型，一些罪犯是在脚手架上被钉死的。不论怎样，被处决的罪犯在被鞭打后必须背着部分木制的器具走向被钉十字架的地方(参阅. 太 27:22; 可 15:21;路 14:27;23:26)。。

回 “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髑髅地，希伯来话叫各各他”，这个短语的准确的意思不太清楚。希伯来语或阿拉米语不是指看上去象髑髅的山，而是指坐落在耶路撒冷通道上的低矮的光秃秃的山。罗马的钉十字架刑罚是用来惩罚、防止反叛。现代考古学家对耶路撒冷的古城墙的位置不能确定。耶稣是在城外被杀害的。

19:18 “在那里钉他在十字架上” 四福音均没有提到罗马钉十字架刑罚的操作细节，罗马从迦太基学来的，迦太基从波斯学来的。甚至连十字架的形状也不能确定。然而，我们知道它带来的是一种残酷而漫长的死亡！可能会使人在死亡前忍受长达数天的疼痛折磨！最后通常是窒息而死。此刑罚是罗马用来防范叛乱的。

回 “还有两个人” 应验赛 53:9 的语言， 在太 27:38;可 15:27;和路 23:33 均提到了。

19:19 “彼拉多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 彼拉多可能让人照着一个木牌子上的内容写的这个头衔。马太说它是“写着罪状的牌子” (aitian, 参阅. 太 27:37), 马可和路加把他称作“牌子” (epigraph, 参阅可 15:26;路 23:28).

19:20 “并且使用希伯来、拉丁、希腊三样文字写成的。” 有意思的是四福音书对放在耶稣头上的牌子上的文字描述是不同的：

1. 太. 27:37 - “这是耶稣，犹太人的王”
2. 可 15:26 - “犹太人的王”
3. 路 23:38 - “这是犹太人的王”
4. 约 19:19 - “耶稣，拿撒勒人，犹太人的王”

每一个都不同，但基本意思一样。大部分四福音书所体现的历史细节的不同是合理的。每位作者回忆时会稍有不同，但依然是目击者相同的见证。

彼拉多将那个令犹太人恐惧的头衔写在耶稣的十字架上，有意去激怒犹太人领导（参阅. v. 21-22）。

19:22 “我所写的，我已经写上了” 这两句话是完成时态，表示强调所写内容已是绝对确定的了。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9:23-25a

19:23 兵丁既然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就拿他的衣服分为四分，每兵一分。又拿他的里衣。这件里衣，原是没有缝儿，是上下一片织成的。

19:24 他们就彼此说，我们不要撕开，只要拈阄，看谁得着。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们分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

19:25a 兵丁果然作了这事。

19:23 “就拿他的衣服分成四份，每兵一份” 兵丁为得着耶稣的衣服打赌。这仅仅指外衣。如何把耶稣的衣服分成四份不太清楚，也可能指他的鞋、祷告披肩、腕带和外衣。耶稣是否穿里衣不确定。裸体对犹太人是一种冒犯。24 节引用了一句应验的预言（参阅. Ps. 22:18）。

▣ “里衣”耶稣的外衣指长袍（复数形式）。外衣里面的挨着皮肤的内衣叫做里衣(chit ōn)。这两件衣服都是妇女会缝制的（参阅. Acts 9:39）。很显然一世纪的犹太人里面还穿一件内衣，叫作裹腰布。耶稣没有完全裸露。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19:25b-27

19:25b 站在耶稣十字架旁边的，有他母亲与他母亲的姊妹，并革罗吧的妻子马利亚，和抹大拉的马利亚。

19:26 耶稣见母亲和他所爱的那个门徒站在旁边，就对他说，母亲，（原文作妇人）看你的儿子。

19:27 又对那门徒说，看你的母亲。从此那门徒就接他到自己家里去了。

19:25 “站在耶稣十字架旁边的，有他母亲与他母亲的姐妹，并革罗吧的妻子马利亚和抹大拉的马利亚。” 到底是四个名字还是三个名字有一些争议。可能有四个人的名字，因为不可能姐妹俩都叫马利亚。马利亚的姐妹，撒罗米的名字在可 15:40 和太 27:56 中提到过，如果这是真的，那就意味这雅各、约翰和耶稣是表兄弟。二世纪传统 (Hegesippus) 说 Clopas 是约瑟的兄弟。耶稣曾从抹大拉的马利亚身上赶走七个鬼，耶稣复活后所选择的第一个显现的人（参阅. 20:1-2; 11-18; 可 16:1; 路 24:1-10）。

专题：跟随耶稣的妇女

- A. 在路 8:1-3. 首次提到跟随耶稣和他的使徒的妇女
 - 1. 马利亚，被称作抹大拉 (8: 2)

- a. 太 27:56, 61; 28:1
 - b. 可 15:40, 47; 16:1, 9
 - c. 路 8:2; 24:10
 - d. 约 19:25; 20:1, 11, 16, 18
2. 路 24:10 , 约亚拿, 苦撒 (希律王的仆人) 的妻子 (8: 3)
3. 苏撒拿 (8: 3)
4. “另外许多人都用自己的财物供给耶稣和他的门徒” (8: 3)
- B. 站在十字架旁的妇女
- 1. 马太所列的名单
 - a. 抹大拉的马利亚 (27:56)
 - b. 雅各和约瑟的母亲马利亚 (27:56)
 - c. 西彼太的两个儿子的母亲 (27:56)
 - 2. 马可所列的名单
 - a. 抹大拉的马利亚 (25:40)
 - b. 雅各和约瑟的母亲马利亚 (15:40)
 - c. 撒罗米 (15:40)
 - 3. 路加仅说了一句 “从加利利来的陪伴他的妇女” (23:49)
 - 4. 约翰列出的名单
 - a. 马利亚, 耶稣的母亲 (19:25)
 - b. 母亲的姐妹 (19:25)
 - c. 革罗罢的 [KJ Cleophas, 可能指革罗罢的妻子或革罗罢的女儿] (19:25)
 - d. 抹大拉的马利亚 (19:25)
- C. 看到埋葬耶稣的地方的妇女
- 1. 马太所列名单
 - a. 抹大拉的马利亚 (27:61)
 - b. 另一个马利亚 (27:61)
 - 2. 马可所列名单
 - a. 抹大拉的马利亚 (15:47)
 - b. 约西的母亲 (15:47)
 - 3. 路加只说了一句 “从加利利来的陪伴他的妇女” (23:55)
 - 4. 约翰没有提看见坟墓的妇女
- D. 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来到坟墓的妇女
- 1. 马太所列名单
 - a. 抹大拉的马利亚 (28:1)
 - b. 另一个马利亚 (28:1)
 - 2. 马可所列名单
 - a. 抹大拉的马利亚 (16:1)
 - b. 雅各的母亲马利亚 (16:1)
 - c. 撒罗罢 (16:1)
 - 3. 路加所列名单
 - a. “她们来到坟墓” (24:1-5, 24)
 - (1) 抹大拉的马利亚 (24:10)
 - (2) 约亚拿 (24:10)

(3) 雅各的母亲马利亚 (24:10)

4. 约翰所提到只有抹大拉的马利亚一人 (20:1, 11)

E. 在楼上的妇女 (徒 1:14)

1. “那些妇女” (1:14)

2. 耶稣的母亲 (1:14)

F. 出现在不同名单上上不同的妇女之间的确切关系不太清楚。很显然，抹大拉的马利亚是主流人物。在《耶稣与福音字典》中发现了一篇名为“耶稣的生活与事工中的女性”文章，写的很好。IVP 出版 pp. 880-886.

19:26 “他所爱的门徒” 尽管约翰在约翰福音书中没有提到自己的名字，许多设想认为这是他对自己的称呼 (参阅. 13:23; 19:26; 21:7, 20)，每一次出现都用了 agapaō, 这个词，但是在 20: 2 节中他用了同样短语 phileō。约翰用的这些短语意思大同小异，比较 3: 35 agapaō 和 5:20, phileō, 都是指父亲对儿子的爱。

19:27 “从此，那门徒就把她接到他自己的家里去了” 这并不表示约翰立即将马利亚接到自己家中，尽管太 27:56 和可 15:40 没有提到她的在场。传统的说法是约翰一直照顾马利亚直到她去世，然后他自己移居小亚细亚 (尤其是以弗所城)，在那里成功地开展了长期福音事工。在以弗所的长者们的催促下，他凭着回忆写下了对耶稣生平的纪录也就是约翰福音，当时他已是一位老人。

新美国标准圣经 (修订版) 经文: 19:28-30

19:28 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我渴了。

19:29 有一个器皿盛满了醋，放在那里。他们就拿海绵蘸满了醋，绑在牛膝草上，送到他口。

19:30 耶稣尝 (原文作受) 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神了。

19:28 “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 ‘我渴了’ ”，语法上存在一些模糊概念，这里所指经上的话是指“我渴了”还是“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传统的译法是指“我渴了”，是对诗 69:21 的一个参考。

19:29 “有一个器皿盛满了醋，放在那里” 这是廉价的酸葡萄酒。有可能是给兵丁和被钉十字架的人用的，提供给他们少量的液体以增加刑法磨难的时间长度。

▣ **“醋 (酸葡萄酒)”** 字面上讲是醋的意思，穷人喝的。注意到耶稣没有带耶路撒冷那个妇女给他的药酒 (参阅. Mark 15:23; Matt. 27:34).，他喝这醋可能是为了应验诗 22: 15.。他太干渴了以至于说不出话了，因为他还有一句话要说。

▣ **“绑在牛膝草上”** 一些人认为这是逾越节专用植物，有特殊意义 (参阅. 出 12:22)。还有些人认为古人抄写时的笔误，该词最初含义是“矛”“标枪”“棍子” (参阅. NEB but REB, 复归到牛膝草 reverts to hyssop)，太 27:48 和可 15:36 用“芦苇”一词。另一个该词在抄写时改变了的原因可能是牛膝草没有很长的茎 (仅有 2- 4 公尺长)，事实上十字架并没有被举得很高，传统的关于十字架的图片 (很高) 可能是对 3:

14 节经文的误解。耶稣的脚可能有一只或两只着地。

19:30 “成了” 这是完成被动陈述式语气。从对观福音书中我们得知他大声喊出该句话(参阅.可 15:37; 路 23:46; 太 27:50), 指完成了救赎计划。在埃及纸抄本中 telos 一词是个商业用语译为“全额付款”。

▣ **“他低下头, 将灵魂交付神了”** “他低下头”这个短语管用的意思的是“要睡觉”。耶稣死得很安静。一般推断认为人死的时候灵魂与肉体分开了, 信徒在死亡与复活期间似乎是无身体状态的(参阅. 林后 5; 提前 4:13-18)。

在福音书可 15:37 和路 23:46 同使用的是“他喘了最后一口气”, 希伯来话“灵魂”和“呼吸”是同一个词,“喘了最后一口气”也就是他的灵魂离开了肉体(参阅创 2:7)。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9:31-37

19:31 犹太人因这日是豫备日, 又因那安息日是个大安息日, 就求彼拉多叫人打断他们的腿, 把他们拿去, 免得尸首当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

19:32 于是兵丁来, 把头一个的腿, 并与耶稣同钉第二个人的腿, 都打断了。

19:33 只是来到耶稣那里, 见他已经死了, 就不打断他的腿。

19:34 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 随既有血和水流出来。

19:35 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 他的见证也是真的, 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 叫你们也可以信。

19:36 这些事成了, 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 他的骨头, 一根也不可折断。

19:37 经上又有一句话说, 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

19:31 “安息日期间尸体不能留在十字架上” 犹太人很担心尸体会玷污土地(参阅. 申 21:23), 尤其是在逾越节最圣洁的安息日。

▣ **“(又因那安息日是大安息日)”** 有两中解释 (1) 逾越节和安息日巧合在同一个时间(犹太人用阴历) (2) 那一年除酵节与安息日巧合在同一时间。逾越节和除酵节加在一起共有八天的节期。

▣ **“打断他们的腿, 把他们拿去”** 显然这种情况以前发生过。通常用大棍子打断被钉十字架的人的腿。被钉十字架的人通常因窒息而死亡, 打断腿会引起当时死亡因为人不能向上提腿来帮助呼吸。

19:33 “他们看到他已经死了, 就不打断他的腿了” 这应验了以前的预言: 出 12:46; 民 9:12 和诗 34:20.

19:34 “唯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 随即有血和谁流出来” 这是医学细节方面的见证, 说明耶稣真的死了, 同时肯定了弥赛亚耶稣的人性。约翰福音以及约翰壹书撰写的时代, 正是诺斯替教兴起的时候, 他们承认耶稣的神性否认他的人性。

还有一些人试图将他看作最后晚餐上的主颁布的两个条例, 但那仅仅是寓言罢了。

19:35 这节经文是约翰给出的注解, 只有他亲眼目睹了所有事件过程 (1) 夜晚的审判 (2) 罗马政府的审判 (3) 被钉十字架。这个关于耶稣之死的注解与 20: 30-31 节经文的含义同出一辙, 都揭示了传福音事工的目的(参阅. 21:24)。见专题见证耶稣

1: 8

希腊文手抄本中此句最后部分的动词时态有些不同,有的是现在语气有的是不定式语气。若是不定是语气,那么关注的读者是非信徒,就象 20:30-31 一样。但是若是现在语气,关注的是信徒需不断地增长信心。约翰福音似乎对两者都包括。

19:36 这可能暗指出 12:46; 民 9:12; 诗 34:20 中所说的逾越节羊羔。要看是指哪个短语 (1) 扎 (2) 断。耶稣本人复活后在地上的 40 天内向早期的教会讲明白了这些经文。早期教会(使徒行传)的传道的基本内容就是讲解旧约应验的话语,也就是耶稣讲明给他们的。

19:37 这节经文是引用结 12:10,是大应许之一:(1)以色列人有一天在信心里要归向耶稣弥赛亚(参阅. 启 1:7) (2) 许多已经信的犹太人将要为耶稣的死哀哭

有意思的是这句话显然引自马所拉希伯来抄本,非希腊译本圣经,福音书作者通常引用希腊译本。希腊译本用“嘲弄”,而马所拉抄本用“扎”。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9:38-42

19:38 这些事以后,有亚利马太人约瑟,是耶稣的门徒,只因怕犹太人,就暗暗的作门徒,他来求彼拉多,要把耶稣的身体领去。彼拉多允准,他就把耶稣的身体领去了。

19:39 又有尼哥底母,就是先前夜里去见耶稣的,带着没药,和沉香,约有一百斤前来。

19:40 他们就照犹太人殡葬的规矩,把耶稣的身体,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

19:41 在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有一个园子。园子里有一座新坟墓,是从来没有葬过人的。

19:42 只因是犹太人的豫备日,又因那坟墓近,他们就把耶稣安放在那里。

19:38-39 “约瑟. . .尼哥底母” 这两个富有而具影响力的古犹太最高法院成员是耶稣的秘密门徒,在这个关键而危险的时刻公开站了出来。

19:39 “带着没药和沉香约有一百斤前来” 这是一世纪犹太人用于埋葬的传统香料,总量有些多,许多人认为这象征着耶稣的葬礼待遇如同国王的级别。见专题膏抹 11:2.

专题: 葬礼上用的香料

- A. 没药, 提取于一种阿拉伯树上的芳香的树脂
1. 这种香料在旧约里提到过 12 次, 在大部分文学作品中用作“熏香”
 2. 这是东方三博士去见刚刚诞生的耶稣时所带的一种礼物。(参阅 2:11)
 3. 他的寓意是引人注目的
 - a. “至圣膏”成分之一(出 30:23-25)
 - b. 献给国王的礼物(太 2:11)
 - c. 在耶稣的葬礼上膏抹耶稣(参阅 19:39 和象征意义的约 11:2). 在犹太法典中提到这是按照犹太人的习俗(也就是 Berakhoth

53a).

B. 沉香, 一种芳香的木料

1. 与香气有关(参阅. 民 24:6; 诗 45:8; 箴 7:17; 歌 4:14)
2. 与没药混合, 埃及人用来尸体防腐
3. 尼哥底母带来大量的沉香用来膏抹、安葬耶稣 (参阅. 约 19:39). 在犹太法典中提到这是按照犹太人的习俗 (也就是 Berakhoth 53a).

19:40 “把耶稣的身体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香料在此用于两个目的：(1) 除异味 (2) 固定尸体包裹。

19:41 “在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有一个园子”，我们要明白约瑟和尼哥底母的工作是多么紧张，耶稣在 3:00 p.m 死亡，必须在 6:00 p.m 以前入葬，因为犹太人的逾越节安息日在 6:00 p.m 开始。

▣ “一座新坟墓，从来没有葬过人的”这是一个复杂完成被动分词，在太 27:6 我们得知这是约瑟自己的坟墓。应验了太 27:57 引自赛 53:。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为什么兵丁要鞭打嘲弄耶稣？
2. 比拉多再三试图释放耶稣的意义是什么？
3. 为什么在本章 15 节中所描述犹太祭司的话如此令人震惊？
4. 为什么四福音属对耶稣被钉十字架的记述都不相同？
5. 申命记 21:23 与耶稣被钉十字架有什么关系？

约翰福音第 20 章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NJB
耶稣的复活 20:1-10	坟墓空了 20:1-10	复活 20:1-10	坟墓空了 20:1-10	坟墓空了 20:1-2 20:3-10
耶稣向抹大拉 马利亚显现 20:11-18	抹大拉马利 亚看见复活 后的主 20:11-18	20:11-18	耶稣向抹大拉 马利亚显现 20:11-13a 20:13b 20:14-15a 20:15b 20:16a 20:16b 20:17 20:18	耶稣向抹大拉马利 亚显现 20:11-18
耶稣向门徒显 现 20:19-23	使徒被委派 任务 20:19-23	20:19-23	耶稣向门徒显 现 20:19-23	向门徒显现 20:19-23
耶稣与托马斯 20:24-29	看见与相信 20:24-29	20:24-29	耶稣与托马斯 20:24-25a 20:25b 20:26-27 20:28 20:29	20:24-29
本书的目的 20:30-31	愿你们相信 20:30-31	20:30-31	本书的目的 20:30-31	首要的结论 20:30-31

第三读经周期 (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20:1-29 节）

- A. 在 14-17 章耶稣向门徒所许的诺言在也耶稣复活后第一个晚上全部实现了。见注释 16: 20。
- B. 使徒对复活细节描述有些不同，因为 (1) 他们是目击者的描述 (2) 事过多年，作者凭着回忆才进行的记录 (3) 每个作者所面对的读者群不同，侧重点不同 (参阅太 28; 可 16; 路 24)。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0:1-10

20:1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天还黑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坟墓那里，看见石头从坟墓挪开了。

20:2 就跑来见西门彼得，和耶稣所爱的那个门徒，对他们说，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了去，我们不知道放在哪里。

20:3 彼得和那门徒就出来，往坟墓那里去。

20:4 两个人同跑，那门徒比彼得跑得更快，先到了坟墓。

20:5 低头往里看，就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只是没有进去。

20:6 西门彼得随后也到了，进坟墓里去，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

20:7 又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是另在一处卷着。

20:8 先到坟墓的那门徒也进去，看见就信了。

20:9 因为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就是耶稣必要从死里复活。

20:10 于是两个门徒回自己的住处去了。

20:1 “七日的第一日”指星期天，是逾越节大安息日过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也是向圣殿献初熟的果实的时候。耶稣的死就是初熟的果实(参阅 林前 15:23)。耶稣连续三个周日晚上向门徒显现，开创了主日敬拜的习俗(参阅 约 19, 26; 路 24:36ff; 徒 20:7; 林前 16:2)。 (stage)。

▣ “抹大拉的马利亚” 她是跟随耶稣和使徒的几个妇女之一。在加利利耶稣曾经从她身上赶出几个鬼。(参阅可 16:9 和 路 8:2)。

虽然约翰福音没有说马利亚来到坟墓的目的，可 16:1 和 路 23:56 提到了这几个妇女(参阅 v. 2)。很显然他们不知道约瑟和尼哥底母膏抹耶稣身体的事情，或者认为香料不够。

▣ “天还黑的时候” 显然她们在天还黑的时候从家出发的，她们到达时天已亮(参阅太 28:1; 可 16:2)。

▣ “见石头从坟墓挪开” 字面理解是这块石头是从墓穴中拿出来 (参阅太 28:2)。

别忘了石头滚开是为了让见证人进到坟墓里去而非为了耶稣出来，因为耶稣复活后不再受地上肉身的限制。

20:2 “她就跑” 显然她离开这个空坟墓的太匆忙以至于没来得及告诉门徒耶稣身体已不在坟墓了。（参阅 太. 28:5）。

▣ **“另一个耶稣所爱的门徒”** “爱”的希腊语叫 *phileō*，表示兄弟般的爱。然而希腊共通语(300 B.C. -A.D. 300) 爱叫做 *agapaō*。这里提到的门徒可能是约翰，约翰福音的作者(参阅 20: 4-8；13:23)。。，这里他与彼得在一起。

▣ **“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走了”** 是一个不定式主动语态表完成时。马利亚认为耶稣被挪走了，“有人”指 (1) 犹太人领导 (2) 罗马兵丁。显然在楼上的使徒和现场的门徒对耶稣的复活很惊讶！

▣ **“我们”** 包括抹大拉的马利亚、雅各的母亲马利亚、索罗罢、约亚拿和其他妇女(参阅太 28:1; 可 16:1; 路 24:10)。

20:4 “那门徒比彼得跑得更快，先来到坟墓” 约翰可能是使徒当中最年轻的。

20:5 “停下” 那个时期的坟墓只有 3-4 公尺高，人需要弯腰才能进入。（参阅 11）

▣ **“往里看”** 字面上讲是“斜着眼往里看” 因为早晨的光线和坟墓里的黑暗形成强烈的对比。

▣ **“细麻布还放在那”** 希腊原文里没有具体说明这个绷带如何放的，放在那里，如果身体被人偷走的话，绷带必然一起偷走，因为里面的香料如胶水一般粘！

20:6 “西门彼得” 西门(Cephas)是他的希伯来语(阿拉米语)名字，彼得(Petros)是耶稣给他起的希腊名字，表“分离的石头或大圆石”(参阅太 16:18)。阿拉米语当中 Petros 和 Petra 没有区别。

20:7 “裹头巾” 是另外一块布(参阅 11:44)，可能用来 (1) 遮盖脸 (2) 裹住脸(参阅 NJB)； (3) 轻轻的固定下巴 (参阅 TEV)。

▣ **“是在另一处卷着”** 这是完全过去分词被动语态暗指有人特意放的，明显引起了约翰的注意并使其信了。

20:8 “他看见就信了” 约翰看见了证据就相信了耶稣的复活 (参阅 11 and 19)。

20:9 “因为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 可能指 诗 16:10, 徒 2:27 中彼得在五旬节引用的经文。然而，也可能指赛 53:10-12 或何 6:2。犹太最高法院意识到耶稣可能会复活(参阅 太 27:62-66)，门徒却不相信，这是多么大的讽刺。

本节也可能在神学上强调一个事实，那就是圣灵还没有完全降到使徒身上。圣灵一旦赐下将帮助信徒理解耶稣的话语和行为(参阅 2:22; 14:26)。

20:10 这可能指 (1) 他们回到加利利 (参阅太 20:37; 28:7, 10, 16; 约 21 说道他

们在加利利海打鱼)(2) 回到了耶路撒冷的住处，因为复兴的经历发生在楼上，第二种解释更为可能。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0:11-18

20:11 马利亚却站在坟墓外面哭。哭的时候，低头往坟墓里看，

20:12 就见两个天使，穿着白衣，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着，一个在头，一个在脚。

20:13 天使对她说，妇人，你为什么哭？她说，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我不知道放在哪里。

20:14 说了这话，就转过身来，看见耶稣站在那里，却不知道是耶稣。

20:15 耶稣问她说，妇人，为什么哭？你找谁呢？马利亚以为是看园的，就对他说，先生，若是你把他移了去，请告诉我，你把他放在哪里，我便去取他。

20:16 耶稣说，马利亚。马利亚就转过来，用希伯来话对他说，拉波尼。（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

20:17 耶稣说，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你往我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

20:18 抹大拉的马利亚就去告诉门徒说，我已经看见了主。她又将主对她说的这话告诉他们。

20:11 “哭泣” 字面意思是悲叹(参阅 11:31)。这个句子是不完全时态，表示这个动作继续进行，东方的葬礼习俗是以感性化著称的。

20:12 “两个天使” 约翰和路加 (24:23)均认为是两个天使，马太描述其他事物一般都是“两个”(参阅 8:28; 9:27; 20:30)，唯独认为有一个天使。这是与其它福音书不同的一点。

福音书是目击者的记录，根据自己面对读者群和所启示的神学目的，作者会对耶稣的事工侧重选材、切磋用词。现代读者往往会问到这样的问题：“哪部福音书所记载的历史更接近事实呢？”或者他们搜寻了使徒凭个人感动所记录以外的一些事件或耶稣的教训的细节材料。解经家首先要寻求的是每个福音中作者所表达的意图。

20:14 “却不知道是耶稣” 抹大拉的马利亚没有认出耶稣。可能有以下几个原因(1) 眼里含着泪水 (2) 她从明亮的地方向黑暗的地方看(3) 耶稣的形象与以前有些不同(参阅 太 28:17 路 24:15ff)。

20:15 “先生” 是希腊语“kurios”。这里的词不涉及神学概念。可表示“先生”、“主人”、“所有人”、“产权人”、“丈夫”或“主”，马利亚以为他正在和(1) 园丁 (2) 园子的主人谈话。

▣ “若” 这是一个一级条件句表示说话者如此认为，她坚信有人偷了他的身体。

20:16 “马利亚...拉波尼” 马利亚字面将是“Miriam”。这两个词均是阿拉米语。显然耶稣叫她时神态不往常不同，可能与他去马午斯路上的两个门徒祷告时一样。(参阅路 24:30-31)。字母“i”在“Rabboni”词尾可能表“我的拉比”“我的主人”或“我的老师”

20:17 “不要摸我”

NASB “stop clinging to Me”
NKJV “Do not cling to Me”
NRSV “Do not hold on to Me”
TEV “Do not hold on to Me”
NJB “Do not cling to Me”

这是现在命令语气加否定词表示停止已经开始的动作，马利亚已经抓住他并且正要仔细摸。在他升天之前触摸他的身体没有神学上的含义。在约翰福音 20:26，耶稣允许托马斯摸他并且在太 28:9，他允许那个妇女摸他的脚。

▣ “我还没有升上去” 这是完全主动陈述句。耶稣复活后 40 天才会升上天（参阅徒 1:9）。

▣ “你往我弟兄那里去” 复活的主荣耀的主称这些懦夫“我的兄弟”（参阅 太 12:50）。

▣ “我要升上去” 这是现在时态。耶稣向他们显现 40 天后他才升上天。（参阅路 24:50-52；使 1:2-3）。约翰一贯喜欢用上面、下面这两个方向相反的词。耶稣从父那来（先前性），还要回到父那去（荣耀）。

▣ “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 多么了不起的声明。然而，这并不代表信徒与神的父子关系等同耶稣与神的关系。他是神唯一的独生子，是完全的神，完全的人。信徒只能通过他才能称为家庭成员，他既是主、救赎主又是兄弟。

20:18 马利亚是见证人。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0:19-23

20:19 那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晚上，门徒所在的地方，因怕犹太人，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

20:20 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门徒看见主，就喜乐了。

20:21 耶稣又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

20:22 说了这话，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

20:23 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你们留下谁的罪，谁的罪就留下了。

20:19 “那日晚上”，犹太人以黄昏为一天起点，（参阅 创 1:5），在这里应该指星期天下午 6:00。

▣ “这个星期的头一天” 星期天是一周的第一个工作日，同我们的星期一一样。教堂也在星期天纪念耶稣的复活。是耶稣自己定下这样的习俗，他一连三个星期天晚上在楼上向门徒显现。（参阅 vv. 19, 26；路 24:36ff；徒 20:7；林前 16:2）。

第一代信徒在安息日继续在地方会堂聚会，节日期间去圣殿聚会。然而拉比设立了“诅咒誓言”，要求会堂的人拒绝相信耶稣是弥赛亚，从这一点出发，他们停止安息日聚会，改为星期日聚会，主耶稣复活的日子，纪念耶稣的复活。

▣ **“门都关了”** 这是一个完全被动分词。复数暗示所有楼上楼下的门都锁上了，这表明(1) 着重强调耶稣的显现 (2) 恐惧被捕

▣ **“门徒们”**，托马斯不在场，11个使徒和其他一些门徒在场(参阅路 24:33)。

▣ **“愿你们平安”** 表示他们当时惊奇或恐惧，耶稣曾许诺赐给他们平安(参阅 14:27; 16:33; 20:21)，可能也是希伯来式的问安。

20:20 “就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约翰福音显然比其福音书更关注耶稣的肋旁被刺(参阅 19:37; 20:25)。只有在路 24:39 和诗 22:16 提到过耶稣的脚，耶稣荣耀的身体保留被钉十字架时的形态。(参阅林前 1:23; 加 3:1)。

▣ **“主”**，此称呼充分显示了神学意义，就是与旧约里的耶和華 YHWH 相关(参阅出 3:14)。将旧约中对上帝，父的称呼用在耶稣的身上是新约作者肯定耶稣神性的一种方式。

20:21 “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 这是完全主动陈述句(参阅 17:18)，教会有神圣的使命(参阅 太 28:18-20; 徒 1:8)，信徒也要被差遣完成神圣的使命。(参阅 林后 5:14-15; 约壹 3:16)。

耶稣在这里用了两个不同字表“差遣 send.”，但意思都是相同的。在第八章清楚的可以看到父差遣耶稣用 pempō (参阅 8:16, 18, 26, 29)，而 8:42 用的是 apostellō。在 5、6 章同样。

20:22 “就向他们吹一口气”，“吹一口气 breathed.” 这个词在这里隐含着文字双重含义。该词在希伯来语 ruach 和希腊语 pneuma 表示“呼吸”、“风”、“圣灵”。同样的动词用于希腊文圣经旧约创 2:7 上帝造人和结 37:5, 9 以色列的复兴。代词“他们”指包括使徒在内的其他门徒。(参阅 路 24:33)。

▣ **“受圣灵”** 这是不定式主动命令语气，这与五旬节降下的圣灵之间的关系不是很清楚。耶稣在他初次显现的时候就兑现了他对门徒许下的一切诺言。耶稣在装备他们去履行传道使命，就如他自己接受圣灵的施洗。

本节经文在早期的教会常用来反驳“圣灵来自神还是来自神和儿子”的问题。其实，三位一体的神都参与了救赎。

《在新约神学中》George Ladd 对这段的解释总结如下：

与五旬节圣灵的降临对比，本段出现了难点，也许可从以下三个方面来解释。或许约翰不知道五旬节的事情用此来代替，事实上成为约翰写的五旬节；或许有两个圣灵的礼物；或耶稣在此时的吹气寓意五旬节真正的圣灵降下的约定和期待。(p. 289)。

20:23 “你们赦免谁的罪” 这是两个三级条件句，“with an which” 常用用于二级条件句中。这个混合条件句突出强调分享福音和用信心回应的人。有的人选择分享福音知识，有的人听到了选择接受了，这两种人都需要。这节经文不是说给予神职人员专断的权利，而是给予信心的见证人美好的赋予生命的能量。这种权利在耶稣被钉十字架前派出的 70 个门徒传道得以证明。

回 “谁的罪就赦免了”，语法结构是被动完成陈述句，被动语气暗示神的宽恕，通过承认、接受福音可完全得到上帝的宽恕。若信徒愿意这样做就能拥有天国的钥匙(参阅 太 16:19)。这是对教会的应许不是对个人的，神学含义与太 18: 18 节“捆绑的和释放的”一样。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20:24-25

20:24 那十二个门徒中，有称为低土马的多马。耶稣来的时候，他没有和他们同在。
20:25 那些门徒就对他说，我们已经看见主了。多马却说，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总不信。

20:24 “那十二个门徒中，有称为低土马的多马。耶稣来的时候，他没有和他们同在” 低土马希腊语意思为“twin 孪生的”(参阅 11:16)。人们经常根据这段文字叫他“怀疑者”，注意 11:16。托马斯好像在约翰福音中出现的次数比其他福音书多(参阅 11:16; 14:5; 20:24, 26, 27, 28, 29; 21:21)。

20:25 “除非...我才信” “除非”是一个三级条件句标志，表双重否定，如果看不到摸不到“我绝对绝对不信”。耶稣兑现了他的要求。耶稣锻炼了门徒的信心通过(1)他的神迹(2)他的语言。耶稣的信息是崭新的，他给他们时间理解、吸收福音的精神和内涵。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20:26-29

20:26 过了八日，门徒又在屋里，多马也和他们同在，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说，愿你们平安。
20:27 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摸原文作看)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
20:28 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
20:29 耶稣对他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

20:26 “过了八天” 这又是一个星期天的晚上。耶稣一连三次在楼上向门徒显现(可能是约翰马可的房子)，因此设立了基督徒主日崇拜的习俗。

20:27 “不要疑惑，总要信” 这是现在中性命令语气加上否定分词，表示停止某种正在进行中的行为。所有信徒都是怀疑与信心的奇怪的混合体！

20:28 托马斯的表白可能从神学意义上与 17 节经文有关，从神学角度看耶稣称呼“父”为“神”对耶稣来说有一些不妥，因为似乎降低了他的神性。

托马斯对于他神性的肯定弥补了这一点。托马斯的表白也印证了旧约的优先序，只要 YHWH Elohim 同时出现的话，将翻译成“主，我的神”。耶稣完全接受这个突然对他神性的完全肯定的称呼。第一章第一节约翰福音就宣告了拿撒勒人耶稣的神性。

在约翰福音中耶稣也多次声明他的神性(参阅 8:58; 10:30; 14:9; 20:28)，约翰在 1:1, 14-18; 5:18. 中也承认他的神性。其他圣经作者也均明确地肯定了耶稣是神圣的(参阅 腓 2:6-7; 西 1:15-17; 多 2:13)。。

20:29 这个开头的短句是一个问句表肯定回答，语法结构有些不清楚。有些象 17:20 节中的祝福语(参阅 I Pet. 1:8).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20:30-31

20:30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

20:31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20:30 30-31 节很明显说明了福音的主题和目的。这是传福音的小册子！福音书作者，在圣灵的启示下，拥有上帝赋予的权利对耶稣生平的撰写侧重选材、合理布局、斟酌用词，以清晰地与所面对的犹太人、罗马人和外邦人不同的读者群就耶稣的伟大真理进行交流。新约不是基督徒的法典。

Carl F. H. Henry, 在《圣经解读讲解着》中第一篇题为《圣经的权威与启示》文章中说道：

“圣经不以呈现完整的事件年代表为目的，不论是对创作的叙述还是救恩历史包括道成肉身的历史来说”。但是圣经作者所设定的目的是给予人们必要的充足的内容说明耶稣的救恩和他所开展的顺服造物主的事工。虽然圣经作者为了他们不同的目的有时会对同一件救赎工作从不同角度着手，但是他们所记录的都是可靠而适当的。马太为了很好的服务教学，将耶稣年代事工表纳入专题重新布局。路加省略了很多马可福音中按顺序讲述的材料，以便支持问答式教学。约翰直接对自己所描述的关于耶稣的事件进行评论体现了本福音书的特点(20:30, 31) (pp. 27-28).

20:31 “要叫你们信

NASB, NKJV, TEV, NJB “that you may believe”

NRSV “that you may come to believe”

这是一些早期希腊手抄本 P66, \aleph^* , H, B, 和 Origen 所引用的希腊文，这里用的是现在虚拟语气，暗示了约翰鼓励信徒继续增长信心。

另外根据其他的希腊手抄本，这里是不定式虚拟语气，暗示约翰写给非信徒，这节经文说出了福音书的目的，象其他福音书一样约翰福音也是传福音的小册子。

▣ “基督” 该词是希腊语对希伯来语弥赛亚的翻译，字面意思是“受膏者”，这里指旧约中预言在公义的新时代将兴起大卫的子孙。拿撒勒人耶稣(参阅 1:45)是犹太人的弥赛亚(参阅 11:27).

耶稣的这个称呼在早期福音中曾被发现过(参阅 1:41)，然而“主”与“弥赛亚”不同，是面对外邦人读者经常用到的称呼(参阅罗 10:9-13; 腓 2:9-11).

弥赛亚的概念涉及到末世学含义，(1)对于法力赛人含有政治、民族期盼层面的意思(2)对于犹太预示文学指对于宇宙的期盼

▣ “神的儿子” 这个称呼在对观福音书中使用很慎重(可能是因为怕外邦人误解)，但是在约翰福音中经常使用(参阅 1:14, 34, 49). 这是约翰揭示耶稣与上帝之间特别关系的特有方法。约翰以多种形式使用这样的隐喻 (1)称呼(2)与“独生子”关联(monogenēs, 参阅 1:18; 3:16; 约壹 4:9); (3)与“父”联用(参阅 20:17).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谁来到坟墓？何时？为什么？
2. 为什么门徒没有预料道耶稣的复活？谁预料到了？
3. 为什么马利亚不认识耶稣？
4. 为什么耶稣告诉马利亚不要摸他？
5. 用自己的话解释 22-23 节经文。 .
6. 叫托马斯怀疑者公平吗？
7. 给耶稣时代不适我们的时代的“信”下个定义

约翰福音第 21 章

现代译本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JB
耶稣向七个 门徒显现 21:1-14	海边早餐 21:1-14	后记 21:1-3 21:4-8 21:9-14	耶稣向七个门徒 显现 21:1-3a 21:1-3a 21:5b 21:6 21:7-10 三问彼得爱主之 心 21:15a 21:15b 21:15c-16a 21:16b 21:16c-17a 21:17b 21:17c-19 耶稣论他所爱的 那门徒 21:20-21 21:22 21:23 21:24 结论 21:25	耶稣提比哩亚 海岸显现 21:1-3 21:4-8 21:9-14 21:15-19 21:20-23 结论 21:24 21:25
三问彼得爱 主之心 21:15-19	耶稣三问彼得 爱主之心 21:15-19	21:15-19	21:15a 21:15b 21:15c-16a 21:16b 21:16c-17a 21:17b 21:17c-19	21:15-19
耶稣论他所 爱的那门徒 21:20-23 21:24 21:25	耶稣所爱的门 徒及他的书 21:20-25	21:20-23 21:24-25	21:20-21 21:22 21:23 21:24 结论 21:25	21:20-23 结论 21:24 21:25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

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第 21:1-25 节)

- A. 对增加的第 21 章有很多的议论，因为福音书结束于 20: 31。然而，希腊手抄本都没有省略第 21 章。
- B. 第 25 节常常被认为是后加的文字，因为在一些手抄本中，约 7: 53-8: 11 被插在第 24 节的后面。在西奈山古代手抄本中，文士们最初省略了第 25 节，后来又恢复这句经文，并且删除最后的一页将其插入到文章中。
- C. 第 21 章虽然不是约翰福音书的有机组成部分，但是的确是出自使徒之手。它回答了早期教会的两个问题：
 1. 彼得是否恢复自信心？
 2. 有关使徒约翰长寿传说是什么样的？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1:1-3

21:1 这些事以后，耶稣在提比哩亚海边，又向门徒显现。他怎样显现记在下面。

21:2 有西门彼得，和称为低土马的多马，并加利利的迦拿人拿但业，还有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又有两个门徒，都在一处。

21:3 西门彼得对他们说，我打鱼去。他们说，我们也和你同去。他们就出去，上了船，那一夜并没有打着什么。

21: 1 “提比哩亚海”：提比哩亚 (Tiberias) 是加利利的罗马行政首都。这部分水也就是“加利利海” (参 6: 1) 或者革尼撒勒湖 (太 14: 34; 可 6: 35; 路 5: 1), 在旧约中则为“基尼烈湖” (民 34: 11; 申 3: 17; 书 11: 2; 12: 3; 13: 27; 19: 35; 王上 15: 20)。

回 “他怎样显现记在下面”：这个动词具有“完全清楚地显示”的含义 (参约 1: 31; 2: 11; 7: 4; 9: 3; 约壹 1: 2; 2: 28; 3: 2; 4: 9)。在太福音中，加利利的这次会见发生在一座山上 (参 16: 32; 28: 7, 10, 16), 背景就是“大使命”。在约翰福音中，这个背景就是提比哩亚海。在这次相遇中，耶稣解决了早期教会所面临的两个问题：(1) 彼得是否恢复自信心？(2) 有关使徒约翰没死的传说是什么样的？

21: 2 “西庇太的儿子”：这是指雅各和约翰（参太 4: 21）。在约翰福音书中，既没有提及雅各的名字也没有提及约翰的名字。

21: 3 “西门彼得对他们说，我打鱼去”：这是现在时态。对于这次打鱼经历有好几种说法：（1）它是耶稣指定会面之前的一次轻松出行（太 26: 32； 28: 7, 10）；（2）目的是挣钱糊口；或者（3）彼得重新以打鱼为生。这章与路加福音第 5 章非常相似。

▣ “那一夜并没有打着什么”：注意，能够治愈病人并且赶鬼的这些使徒却没有令人惊奇的权柄满足所有的目的。这个动词用来捕鱼，在新约别处都没有用过。通常情况下，其用来表示得人如得鱼一样。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1:4-8

21:4 天将亮的时候，耶稣站在岸上。门徒却不知道是耶稣。

21:5 耶稣就对他们说，小子，你们有吃的没有。他们回答说，没有。

21:6 耶稣说，你们把网撒在船的右边，就必得着。他们便撒下网去，竟拉不上来了，因为鱼甚多。

21:7 耶稣所爱的那门徒对彼得说，是主。那时西门彼得赤着身子，一听见是主，就束上一件外衣，跳在海里。

21:8 其余的门徒（离岸不远，约有二百肘，（古时以肘为尺，一肘约有今时尺半）就在小船上把那网鱼拉过来。

21: 4 “门徒却不知道是耶稣”：对于门徒们无法认出耶稣的有好几种说法，（1）天太黑；（2）耶稣离得太远；（3）他们太疲乏了；（4）耶稣看起来有些不同（约 21: 12； 太 28: 16-17； 路 24: 13）；或者（5）他们从神性方面来说未能认出耶稣来（路 24: 16）。

21: 5 “小子”：这是隐喻的用法。在新约中，通常情况下有两个词用语“小子 [little children]”。这个词 (paidion) 用的最少，并且与约翰福音以及约翰一书中所用的更普通的词汇 (teknon) 不同。这个词在约翰福音书中的 4: 29、16: 21、以及此处出现过。这些词用在约翰一书中具有同义性，比如约壹 2: 13, 18 的 (paidion) 和约壹 2: 1, 12, 28 中的 (teknon)。

▣ “你们有吃的没有”：这个词 (Prospagion) 实际上表示与饼一同吃的任何东西，但是从上下经文可知，这儿是指“鱼”。这个问题的回答一般是“否定”。

21: 6 耶稣以第一次呼召他们的相同方式（路 5: 1-11）与他们对话。这章的特点之一（清参阅第 15 节注释说明）：小船采用了两个不同的希腊词汇，在第 3 节和第 6 节中为 [ploion]，在第 8 节中则为 [ploiaron]（小船）。在本章中，约翰好几次显示出他措辞上的变化。

21: 7 “他就束上一件外衣（因为干活就把衣服脱了）”

NASB “he put his outer garment on (for he was stripped for work)”

NKJV “Put on his outer garment (for he had removed it)”

NRSV “he put on some clothes, for he was naked”

TEV “he wrapped his outer garment around him (for he had taken his clothes off)”

NJB “Peter tied his outer garment around him (for he had nothing on)”

在一世纪，巴勒斯坦的人们穿外套和贴身長内衣。彼得脱下外套将其缠在腰间。

▣ “耶稣所爱的那门徒”：这是指福音书的作者-使徒约翰（参 13: 23; 20: 2, 3, 8; 21: 20）。在福音书中从来没有出现过约翰这个名字。

▣ “是主”：这个词[kurios]在希腊词中的意思就是“王[mister]”、“夫子[sir]”、“主人[master]”、“业主[owner]”、或者“主[lord]”。在一些上下经文中，其仅仅是礼貌的称呼，但是在另外一些经文中，它表达的是对耶稣神性的神学强调。在这段经文中，这些打鱼人认出了站在岸边的这个人就是得荣耀的、死里复活的主。

这个翻译最初来自于旧约，即耶和华[YHWH]被翻译成了主[LORD]。这样做是因为犹太人对神的敬畏，所以他们就以外一个希伯来词“上帝、天主[Adonai]”来代替。

主是对万有之上的称呼，参腓 2: 9-11。它是早期教会洗礼忏悔的一部分，“耶稣为主”（参罗 10: 9-13）。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1:9-14

21:9 他们上了岸，就看见那里有炭火，上面有鱼，又有饼。

21:10 耶稣对他们说，把刚才打的鱼，拿几条来。

21:11 西门彼得就去，（或作上船）把网拉到岸上，那网满了大鱼，共一百五十三条。鱼虽这样多，网却没有破。

21:12 耶稣说，你们来吃早饭。门徒中没有一个敢问他，你是谁？因为知道是主。

21:13 耶稣就来拿饼和鱼给他们。

21:14 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向门徒显现，这是第三次。

21: 9 “那里有炭火，上面有鱼，又有饼”：这个早餐的目的就是为了团契以及神学反省。在神学上的暗示如下：（1）这段经文涉及到彼得在另一次炭火面前不认耶稣[参 18: 18]。这个词只在这些地方出现过；并且（2）写约翰福音和约翰一书就是为了驳斥那些否认耶稣弥赛亚真人性的诺斯替教派异端学说。耶稣与他们一起吃饭。

21: 10 在这段话中，打鱼用了两个不同的词。（1）在第 9、10、以及 13 节中，这个词就是 opsarion, 意思就是小鱼；（2）在第 6、8 以及 11 节中，这个词就是 ichthus, 意思就是大鱼。在这段经文中，它们可以互相替换。

21: 11 “一百五十三条”：在上下经文中，这个数字没有什么象征意义，它只是一个亲眼见证而已。然而，在早期的教会出现了不适当的发展趋势，即全盘否定这些数字和详细内容，这句话的意思则被曲解为：（1）圣西里尔[Cyril]说：100 代表外邦人，50 代表犹太人、3 代表三位一体的神。（2）奥古斯丁[Augustine]强调说：这个数

字是指十条诫命、圣灵的七件礼物；即等于 17。奥古斯丁说这是一个通过律法和恩典来到基督面前的总数；或者（3）圣杰隆[Jerome]说那是有 153 条不同的鱼。因此，这是来到基督面前所有民族的象征。这个解经寓言方法是说解经者的聪明而非原作者受到圣灵感动作者的意图。

▣ “鱼虽这样多，网却没有破”：这是一个普通的亲眼见证、或者是一个暗示的圣迹。

21: 14 “耶稣向门徒显现，这是第三次”：这是指在第 20 章中出现的那两次，加上这次显现，一共是三次。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1:15-19

21:15 他们吃完了早饭，耶稣对西门彼得说，约翰的儿子西门，（约翰马太十六章十七节称约拿）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

21:16 彼得说，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对他说，你喂养我的小羊。耶稣第二次又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说，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说，你牧养我的羊。

21:17 第三次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因为耶稣第三次对他说，你爱我吗？就忧愁，对耶稣说，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爱你。你喂养我的羊。

21:18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

21:19 耶稣说这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说了这话，就对他说，你跟从我吧。

21: 15 “约翰的儿子西门”：注意耶稣没有叫他“西门彼得”。彼得的字面意思就是磐石。

▣ “爱…爱…爱”：这是一个明显的三重句，与彼得在大祭司家的院子里三次不认主有关（约 18: 17, 25, 27）。在这段经文中，有好几个不同排列句和对比句：（1）爱（phileō）与爱（agapaō）；（2）羔羊（lamb）和羊（sheep）；（3）知道（ginoskō）和知道（oida）。对于这是否是指文学变化或者是否这些词汇之间存在着对比，有很多争论。约翰经常用多种变化词语，特别是在本章中（两个词用于“小子们”、“小船”、以及“鱼”）。在这段经文中，希腊词（agapaō）和（phileō）存在着差别。但是这不能置之不顾，因为在柯因内希腊语中，它们是同义词（参约 3: 35； 5: 20； 11: 3, 5）。

▣ “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这个句子结构对要表达这个问题的目标具有不确定性。一些人强调它是指（1）以打鱼为生；（2）彼得先前所说爱主的话要比其他门徒们多（太 26: 33； 可 14: 29 以及约 13: 37）；或者（3）想为大的就要服侍所有人（路 9: 46-48； 22: 24-27）。

▣ “你喂养我的小羊”：这是现在主动祈使语气。这三句话语法形式都是相同的（参

第 16 和 17 节)，但是措辞上有些轻微差别（“牧养我的羊”和“喂养我的羊”）。

21: 17 “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彼得学着不再快速说话。他表达了很好的神学（参约 2: 25； 6: 61, 64； 13: 11； 16: 30）。

回 “你知道我爱你”：在希腊语中，“知道[Know]”在第 16 节(oida)和第 17 节(oida 和 ginoskō)中是有变化的。原因就是其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只包括多样化。

21: 18 “伸出手来”：这可能是一个技术性习语，用于（1）早期的教会；（2）希腊文学中用来表示“耶稣被钉十字架”。

21: 19 “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传统教义强调彼得被倒挂钉死在十字架上。在《教会史》(The Ecclesiastical History) 第 3: 1 卷中，优西比乌(Eusebius)说：“彼得在 Pontius、Galatia、Bithynia、Cappadocia 以及亚洲直到大流散的犹太人中布道。在罗马他被倒挂钉死在十字架上”。请参阅 1: 14 经文注释。

回 “你跟从我吧”：这是一个现在主动祈使语气句子，与第 22 节一样。这与彼得要求做领袖的重申和再次强调。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1:20-23

21:20 彼得转过来，看见耶稣所爱的那门徒跟着，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着耶稣胸膛，说，主阿，卖你是谁的那门徒。

21:21 彼得看见他，就问耶稣说，主阿，这人将来如何？

21:22 耶稣对他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

21:23 于是这话传在弟兄中间，说那门徒不死。其实耶稣不是说他不死。乃是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

21: 20 “耶稣所爱的那门徒”：这是指第 13: 25 中所说的那个人。人们不了解的是，耶稣为什么以秘密的方式来指定他（约 13: 23； 19: 26； 20: 2； 21: 7, 2）。原因可能如下：（1）一世纪传统的犹太作品中没有提及作者的名字；（2）约翰在成为耶稣信徒的时候很年轻；或者（3）约翰是耶稣受审和被钉十字架唯一在场的使徒。

21: 22 “耶稣对他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我们必须记住的是，我们需要关注神对我们的恩赐和事工，不要考虑神对其他人的计划如何。添加第 21 章的原因可能是：回答这个问题，澄清人们对它的误解。很显然，约翰活到耶稣第二次再来简直就是一个谣传。（耶稣提及了基督再临（参约 14: 23； 约壹 3: 2））。

回 “你跟从我吧”：这几乎概括了约翰福音的个人邀请（约 1: 43； 10: 27； 12: 26； 21: 19, 22）。这儿强调了福音书的个人方面，同时“相信”一词则强调了福音书的内容方面。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1:24

21:24 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

21: 24 “记载这些事”：这儿是指： 第 20-23 节；(2) 第 21 章；或者 (3) 整本福音书？ 这个答案具有不确定性。

回 “我们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这个特定的群体是指代名词“我们[we]”，它是不确定的。很明显，其他人都确认约翰福音的真实性。这可能是指以弗所的长老们。这是约翰生活、事工、以及去世的地方。早期的传统强调以弗所领袖力劝年老的约翰写出约翰福音，因为其他所有的使徒都已去世，并且有关耶稣的异端学说不断蔓延。请参阅专题： 见证耶稣（约 1: 8）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21:25

21:25 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的都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

21: 25 第 25 节存在着争议，有以下两个原因： (1) 在好几个手抄本中，约 7: 53-8: 11 被插在第 24 节和第 25 节中间。(2) 在手抄本 Sinaiticus (!) 中，文士们删除了装饰性附页，后来插上第 25 节。可以在大英博物馆内用紫外线来观察之。这节经文特别提示我们：福音书作者都是有选择地记录有关耶稣的内容。圣经注解问题是：为什么每位福音书作者以他们的方式来记录这些呢？（参 Gordon Fee 和 Douglas Stuart 合著的《读经的艺术》(How To Read the Bible For All Its Worth) 的第 113-134 页）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约翰福音第 21 章与路加福音第 5 章是如何相似？
2. 为什么门徒们没有立即认出耶稣来？
3. 谁是耶稣所爱的门徒？
4. 为什么耶稣问彼得三次有关他是否爱耶稣的问题？
5. 耶稣是否强调约翰活到他再来的？
6. 第 24 节中指的是谁？
7. 第 25 节是原文中的内容吗？

约翰一书

作者约翰介绍

这卷书的独特性如下

- A. 《约翰一书》不是个人书信，也不是写给一个教会的信，因为它是“来自总部充满激情的办公备忘录”（公开信）。
 - 1. 它没有传统的介绍说明（比如寄信人是谁、收信人是谁）。
 - 2. 它没有个人问候或者结束语。

- B. 没有提到过个人名字。除了写给众多教会的经卷比如《以弗所书》和《雅各书》以外，这是很不同寻常的。没提作者名字的其它新约经卷就是《希伯来书》和《约翰一书》。然而，《约翰一书》很明显是写给那些当时面对教会内部假教师问题的信徒们。

- C. 这封信是一篇神学性很强的论文：
 - 1. 耶稣中心性；
 - a. 既是神又是人；
 - b. 拯救来自信靠耶稣基督，而非神秘经历或者秘密知识（假教师）。
 - 2. 基督徒生活方式的要求（三个试验）。
 - a. 兄弟般的爱；
 - b. 顺从；
 - c. 弃绝堕落的世界体系；
 - 3. 确信通过信靠拿撒勒耶稣得永远的拯救（“知道”一词用了 27 次）。
 - 4. 如何辨认假教师。

- D. 在所有新约作者中，约翰的作品（特别是《约翰一书》）采用的是最不复杂的柯因内希腊语。但是他在耶稣基督里面对经卷中神的深奥和永恒真理进行了深度剖析（比如：神就是光，1：5；神就是爱，4：8，16；神是个灵，约 4：24）。

- E. 《约翰一书》有可能就是约翰福音的封面信。一世纪的诺斯替异端邪说就是这两卷经书的形成背景。福音书有一个福音进展方向，而《约翰一书》是写给信徒们的。著名的解经家沃斯科特（Westcott）断言：《约翰福音》强调耶稣的神性，而《约翰一书》则强调他的人性。这些经卷相辅相成。

- F. 约翰用黑白对照（二元）词汇来写的。这是死海古卷以及诺斯替假教师们的特点。《约翰一书》的结构文学二元论既是口头（光对黑暗）、又是格式（肯定说法之后附加否定说法）。这不同于《约翰福音》，其采用了垂直二元论（即从高处和低处进行比较）。

- G. 因为约翰反复使用主题，所以概括《约翰一书》非常难。这卷经书采用了重

复性的格式，就像是用真理丝线织成的织锦（参 Bill Hendricks 著的《约翰书信-真理织锦》(Tapestries of Truth, The Letters of John)）。

作者介绍

- A. 《约翰一书》的作者身份就是写出《约翰福音》、《约翰一书》、《约翰二书》、《约翰三书》、以及《启示录》等作品的使徒约翰，其间曾引起争议。
- B. 有两个基本立场：
1. 传统立场
 - a. 传统上，早期教会的神父们对耶稣所爱的使徒约翰——就是《约翰一书》的作者无异议。
 - b. 早期教会证据总结：
 - (1) 罗马的克莱门特 (Clement) 间接提到《约翰一书》(主后 90 年)。
 - (2) 腓力比士麦拿的圣·波利卡普 (Polycarp) 引用了《约翰一书》(主后 110-140)。
 - (3) 护教士游斯丁 (Justin Martyr) 在《对话》123: 9 引用了《约翰一书》(主后 150-160)。
 - (4) 在以下作品中暗示了《约翰一书》：
 - (a) 安提拉城主教圣伊纳哥 (他的作品日期无法确定，但肯定是在主后 100 年的早期)。
 - (b) 希拉波立的帕皮亚 (Papias of Hierapolis) (生于主后 50-60 年，为主殉道于主后 155 年)。
 - (5) 里昂的教父爱任纽 (Irenaeus, 里昂主教) (主后 130-202 年) 将《约翰一书》归于使徒约翰。早期的护教家特土良 (Tertullian) 写了 50 本书反对异教学说，经常引用《约翰一书》。
 - (6) 其它早期的作品将作者身份归因于使徒约翰的有：克莱门特 (Clement)、俄利根 (Origen)、哥林多主教狄尼修 (Dionysius) (这三位都来自亚历山大)、穆拉多新约书目残篇 (Muratorian Fragment) (主后 180-200)、以及优西比乌 (Eusebius) (三世纪)。
 - (7) 圣杰隆 (四世纪下半叶) 强调了约翰的作者身份，但是承认在他所处的时代仍然有些人持否定态度。
 - (8) 摩普绥提亚的狄奥多若 (Theodore of Mopsuestia) (安提阿的长老) (主后 392-428) 否认约翰的作者身份。
 - c. 如果是约翰，我们了解使徒约翰多少内容呢？
 - (1) 他是西庇太 (zebedee) 和撒罗米 (salome) 的儿子。
 - (2) 他和哥哥雅各都是在加利利海打鱼的 (可能拥有几条小船)。
 - (3) 有些人认为他的母亲是耶稣母亲马利亚的一位姐妹 (参约 19:25; 可 15:20)。
 - (4) 很明显，因为他拥有以下而富有的：
 - (a) 雇工人 (可 1: 20);

- (b) 几条小船;
 - (c) 家在耶路撒冷 (太 20: 20)。
 - (5) 约翰到过耶路撒冷大祭司的家中, 说明他是一个有声望的人 (约 18: 15-16)。
 - (6) 耶稣委托约翰照顾自己的母亲马利亚。
 - d. 早期教会传统一致作证约翰的寿命要比其他所有使徒都长, 当马利亚在耶路撒冷去世之后, 他定居在小亚西亚最大的城市以弗所。从这个城市, 他被放逐到拔摩岛上 (沿海海边上), 并且后来被释放回到以弗所 (优西比乌引用了圣·波利卡普、帕皮亚、以及爱任纽的话)。
2. 现代学者
- a. 大多数的现代学者认为: 所有使徒约翰的作品都有相似之处, 特别是在措词、词汇、以及语法形式方面更是如此。比如采用鲜明的对比就是这些作品的特点: 生与死、真理与谬误。在当时其它作品, 死海古卷、以及诺斯替教派的初期作品中都可以看到与此相同的鲜明二分法。
 - b. 对于传统上认为约翰所做的五卷经书, 它们之间相互关系有好几种说法: 有些团体强调作者身份是一个人、两个人、三个人等等。绝大多数似是而非的立场就是: 即使可能是由使徒约翰的几个门徒执笔完成的, 但是所有的作品都对约翰一个人思想的总结。
 - c. 我个人认为是年老的使徒约翰在他事工的最后时间内写出了所有的五卷经书 (即在以弗所所在地)。

日期 - 很明显, 这与作者身份有关:

- A. 如果使徒约翰写了这些书信, 特别是《约翰一书》, 那么我们就一世纪最后期间的一些时间进行讨论这为诺斯替假神学/哲学系统的发展提供了时间, 也与《约翰一书》的术语 (“小子们”) 相吻合, 其暗示一位老人向年轻的信徒们说话。圣杰隆 (Jerome) 说约翰在耶稣被钉死十字架之后活了 68 年。这样看来就符合上述那个传统说法。
- B. 罗拔逊 (A. T. Robertson) 认为《约翰一书》写于主后 85-95 年期间, 而《约翰福音》则写于主后 95 年。
- C. 马歇尔 (I. Howard Marshall) 在《新国际圣经注释系列 - 约翰一书》(The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Series on I John) 中强调: 主后 60-100 之间的时间接近于现代学者认为的使徒约翰作品写作日期。

受众

- A. 传统上认为这本经卷写于小亚西亚的罗马行省, 以弗所为其主要大城市。
- B. 这封信是写给小亚西亚的某个特定教会团体, 这些教会 (比如歌罗西教会和以弗所教会) 正面临着假教师的问题, 特别是 (1) 基督幻影说诺斯替教派,

其否认基督的人性，但是强调他的神性；（2）唯信仰论的诺斯替教派，其将神学与道德规范隔离开。

- C. 奥古斯丁 (Augustine) (四世纪) 说《约翰一书》写于帕提亚 (巴比伦)。他的这一说法受到了卡西奥多斯 (Cassiodorus) (六世纪早期) 的推崇。这可能来自于短语“蒙拣选的太太”以及短语“在巴比伦同蒙拣选的教会”所产生的混淆，这些短语可在彼前 5: 13 以及约贰第 1 节中找到。
- D. 穆拉多利残典 (Muratorian Fragment) (即在主后 180-200 年写于罗马的新约经卷早期正典) 强调：这封书信写于“约翰门徒及主教们训词之后” (在小亚西亚)。

异端邪说

- A. 很明显，这封书信本身就是对一种错误教训的反应 (参约壹 1: 6 “我们若说是…” 和 2: 9 及 4: 20 “人若说自己…” [谩骂])。
- B. 在《约翰一书》中，我们可以通过内部证据来了解异端邪说的基本宗旨：
 - 1. 否认耶稣基督道成肉身；
 - 2. 否认耶稣基督救恩的中心性；
 - 3. 缺乏适当的基督徒生活方式；
 - 4. 强调知识 (常常是神秘的事物)；
 - 5. 趋向排外主义。

C. 一世纪的背景

一世纪的罗马世界就是东西方宗教之间折衷主义的时期。希腊和罗马万神殿的众神处于声名狼藉的状态。神秘的宗教非常流行，因为它们强调秘密知识以及与神建立的个人关系。世俗的希腊哲学普遍流行，并且融入其它的世界观。折衷主义宗教进入这个世界则成就了基督教信仰的唯一性 (只有藉着耶稣才能到神那里去，参约 14: 6)。无论异端邪说的背景是什么，它总是企图让基督教看起来有道理，并且从理性上可以被更广大的希腊-罗马听众所接受。

D. 可能是约翰侧重于诺斯替教派团体

- 1. 初始的诺斯替教
 - a. 一世纪初期的诺斯替教基本教义强调灵和物质之间的本体 (永恒) 二元论。灵 (至高神) 被认为是仁善的，而物质常被认为是邪恶的。这个二分法类似于柏拉图理想与物质、天国与尘世、看不见与看得见。特别强调拯救必需秘密知识的重要性 (口令或密码可以使灵魂经由天使的疆域来到至高的神灵面前)。
 - b. 在《约翰一书》的背景中，可以很明显地找到两种形式的初期诺斯替教：
 - (1) 基督幻影说诺斯替教派：否定耶稣的真人性，因为物质是邪恶的。
 - (2) 克林妥 (Cerinthian) 诺斯替教派：确定基督是在圣善至高

神和邪恶物质世界之间众多灵体或者天使级别之一。在耶稣接受洗礼的时候，“基督灵”存在于这个人身上；在被钉死在十字架之前则离开了他。

(3) 对于这两个团体而言，一些人实行禁欲主义（如果身体需要的话，那它就是邪恶的）；而另外一些人则实行唯信仰论（如果身体需要的话，则给它）。没有一世纪诺斯提教派发展系统的书面证据。只有到了二世纪中叶才出现有关文献证据。有关“诺斯替教”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以下资料：

(a) 汉斯·乔纳斯 (Hans Jonas) 著《诺斯替宗教》(The Gnostic Religion)，由 Beacon Press 出版。

(b) 佩格尔丝 (Elaine Pagels) 著《诺斯替福音》(The Gnostic Gospels)，由 Random House 出版。

(c) Andrew Helmbold 著《那格哈马底纸草经文和圣经》(The Nag Hammadi Gnostic Texts and the Bible)。

2. 伊格那修 (Ignatius) 在他的作品《写给示每拿人的信》(To the Smyrnaeans) 第 iv-v 页中介绍了异端邪说的另外一个可能来源。他们否定耶稣道成肉身，并且遵从唯信仰论生活方式。
3. 异端邪说的另外一个来源可能就是安提阿的曼德 (Meander)，其在爱任纽 (Irenaeus) 的作品《反异端》第二十三章而出名。他是撒玛利亚人西门的信徒，并且鼓吹秘密知识论。

E. 异端邪说的今天

1. 在人们在试图将基督教真理与其它思想系统结合起来的时候，异端邪说就与我们同在。
2. 当人们强调个人关系和生活方式信仰之外的“正确”教义异端邪说时，异端邪说就与我们同在。
3. 在人们将基督教转变成排他性学术精英的时候，异端学说就与我们同在。
4. 当人们转向禁欲主义或者唯信仰论的时候，异端邪说就与我们同在。

目的

A. 对于信徒而言，它有一个实践上的焦点：

1. 使他们喜乐充足 (参 1: 4)。
2. 鼓励他们过圣洁生活 (参 1: 7; 2: 1)。
3. 命令 (提醒) 他们彼此相爱 (4: 7-21) 而非爱这个世界 (2: 15-17)。
4. 给他们树立在基督里面得拯救的确据 (5: 13)。

B. 对于信徒而言，它有一个教义上的焦点：

1. 驳斥将耶稣神性和人性分开的错误。
2. 驳斥从属灵上分成知性主义、缺少圣洁生活的错误。
3. 驳斥一个人可以通过与另外一个人隔离而得以拯救的错误。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 页）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要在一个背景下阅读整本圣经。用自己的话来描述整本圣经的主题：

1. 整本书的主题；
2. 文献类型（流派）；

第二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vii 页）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要在一个背景下第二次阅读整本圣经。概述主题并用简单的句子表达该主题：

1. 第一文献单元的主题；
2. 第二文献单元的主题；
3. 第三文献单元的主题；
4. 第四文献单元的主题；
5. 等等；

约翰一书第 1 章

现代译本的段落划分 ²				
UBS ⁴	NKJV	NRSV	TEV	JB
生命之道 1:1-4	所闻、所见、所触 1:1-4	介绍 1:1-4	生命之道 1:1-4	道成肉身 与圣父圣子同享 1:1-4
神就是光 1:5-10	追随耶稣的基本 1:5-2:2	对罪所持的正确态度 1:5-10	神就是光 1:5-7 1:8-10	走在光里 (1:5-2:28) 1:5-7 第一条件与罪隔绝 1:8-2:2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²虽然段落划分不是受到圣灵感动，但是它们却是理解和遵守原作者意图的关键。各现代翻译都对第一章中的段落进行了划分和总结。各段都只有一个中心主题、真理、或者思想。各版本都用自己独特的方式对该主题进行了概述。在读者阅读经文的时候，要问一下自己哪个翻译版本适合自己理解主题和句子划分。

在各章，我们必须首先阅读圣经，并且努力辨别其主题（段落），而后与现代版本来比较我们所理解的内容。只有按照原作者的逻辑和介绍来理解其意图，才能真正理解圣经。只有当原作者受到圣灵感动，否则读者无权改变或者更改任何信息。圣经读者有责任将受到圣灵启示的真理应用到日常生活当中。

注意所有技术术语和缩写词都以附录 1、附录 2、以及附录 3 进行了解释。

神学背景

- A. 这段经文与约翰福音的序言（1：1-18）有关，其与创 1：1 有关。
 - B. 重点在于以下方面：
 - 1. 耶稣基督的丰满人性：
 - a. 与人类感官有关的分词：见过、听过、摸过（参第 1 和 3 节）。耶稣是真人和肉身。
 - b. 耶稣的全称：
 - （1）生命之道（第 1 节）；
 - （2）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第 3 节）；
 - 2. 拿撒勒耶稣的神性：
 - a. 先存性（第 1 节第 2 节）；
 - b. 道成肉身（第 2 节）；
- 这些真理都与假教师们的世界观相背。

语法

- A. 第 1-4 节：
 - 1. 在希腊语中，第 1-3a 节形成一个句子。
 - 2. 主要动词“宣告[Proclaim]”在第 3 节。其强调了使徒布道的内容。
 - 3. 在第 1 节中有四个相关的分句，将它们置前用来表示强调：
 - a. “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
 - b. “我们所听见”；
 - c. “所看见，亲眼见过”；
 - d. “亲手摸过”。
 - 4. 第 2 节就是关于基督道成肉身的插入语。从语法上来说，它是难以理解的，事实上却是引起人们对它的注意。
 - 5. 第 3 节和第 4 节对约翰使徒宣告的目的进行了说明：团契和喜乐。使徒们的亲眼见证实早期教会承认为正典的标准之一。
 - 6. 注意第 1 节中动词时态的变化。
 - a. 未完成式（先前已存在）。
 - b. 完成式，完成式（住在真理里）。
 - c. 不定过去式，不定过去式（特定例子）。
- B. 第 1：5 节至第 2：2 节
 - 1. 在第 1：5-2：2 中的代名词是非常不确定的，但是我想除了第 5 节之外，绝大多数都是指天父（与弗 1：3-14 类似）。
 - 2. 所有带有“若”的都为第三类条件句，其讲述的是潜在发生的动作。
 - 3. 在以下两个方面具有重要的神学差异：
 - a. 动词时态“现在式”对“不定过去式”是指“罪”。
 - b. 单数和复数，“罪（单数）”与“罪（复数）”。

外邦人

- A. 可以在第 1: 6, 8, 10; 2: 4, 6, 9 节中看到外邦人的假宣告。
- B. 第 5-10 节与神学目的有关, 即将认识神 (神学) 与跟从神 (伦理道德) 分开。它表明诺斯替教派过分强调知识。那些认识神的人在其生活方式中显现出它的特征来。
- C. 第 1: 8-2: 2 节必须与第 3: 6-9 节保持平衡。它们是一个硬币的两面。它们可能驳斥两个不同的错误:
 - 1. 神学错误 (无罪);
 - 2. 道德错误 (与罪没有关系)。
- D. 约壹 2: 1-2 企图在轻罪论 (唯信仰论) 以及基督徒审判、文化墨守陈规、或者禁欲主义之间保持平衡。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 (修订版) 经文: 1:1-4

1:1 论到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 就是我们所听见所看见, 亲眼看过, 亲手摸过的。

1:2 (这生命已经显现出来, 我们也看见过, 现在又作见证, 将原与父同在, 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 传给你们)。

1:3 我们将所看见, 所听见的, 传给你们, 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

1:4 我们将这些话写给你们, 使你们 (有古卷作我们) 的喜乐充足。

1: 1 “生命之道”：这卷书开头就用了一个中性代名词。它讲述的是神信息的双重方面: (1) 有关耶稣的信息; (2) 耶稣本人 (1: 8, 10; 2: 20, 24; 3: 11, 14)。福音书传达的是一个信息、讲述一个人、表达一种生活方式。

▣ “是”：这是一个未完成陈述语气。它强调耶稣的先存性 (也就是约翰作品反复出现的主题, 参第 2 节; 约 1: 1, 15; 3: 13; 8: 57-58; 17: 5)。这是强调耶稣神性的一种方式。耶稣显明父神, 因为他自起初就与父同在。

▣ “从起初原有”：这是一个明显的暗喻, 即《创世纪》第 1 章和《约翰福音》第 1 章。耶稣降生不是“B 计划”。福音始终是神的救赎计划 (创 3: 15; 徒 2: 23; 3: 18; 4: 28; 13: 29)。约翰经常使用“起初[beginning]” (archē) 这个概念。绝大多数发生的事情基本上分成两类:

- 1. 从创世开始, 或者至少从创世记第 1-11 章开始:
 - a. 约 1: 1, 2 (起初时期的耶稣);
 - b. 约 8: 44; 约壹 1: 1 (从起初开始的耶稣);
 - c. 约 8: 44; 约壹 3: 8 (从起初撒但杀人和说谎);
 - d. 启 3: 14; 21: 6, 12 (耶稣是开始是结束)。
- 2. 从耶稣道成肉身和事工开始:

- a. 约 8: 25; 16: 4; 约壹 2: 7 [两次]; 3: 11; 约贰 5, 6 (耶稣的教训);
- b. 约 15: 27 (与耶稣同在);
- c. 约壹 2: 13, 24 [两次] (从他们相信耶稣开始);
- d. 约 6: 64 (从他们拒绝耶稣开始)。

专题：《约翰福音》第 1 章与《约翰一书》第 1 章进行比较

福音书

书信

1. 太初 (1: 1, 2)	从起初 (1: 1)
2. 道 (Logos) (1: 1)	道 (Logos) (1: 1)
3. 生命 (zōē) (1: 4)	生命 (zōē) (1: 1.2)
4. 生命在耶稣里头 (1: 4)	神就是光 (1: 5)
5. 生命显现 (1: 4)	生命显现 (1: 4)
6. 黑暗 (1: 5)	黑暗 (1: 5)
7. 光的见证 (1: 6-8)	光的见证 (1: 3, 5)
8. 将人带到神的面前	将人带到神的面前 (1: 3)
9. 见过他的荣光 (1: 14)	见过他的荣光 (1: 1-3)

▣ **“我们”**：这是暗指是使徒们集体更是个人的见证。这个集体的见证就是约翰一书的特点。它至少用了 50 次。有人认为这个集体代名词是指“约翰教义”的那些内容。这可能暗指约翰独特神学的护教者或者教师。

▣ **“所听见，所看见”**：这是两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强调结果。在第 1 节和第 3 节中，约翰反复使用了与五个时态有关的分词，来强调耶稣的人性。因此，他宣告亲眼见证了拿撒勒耶稣的一生和教训。

▣ **“亲眼看过，亲手摸过”**：这两个都是不定过去陈述语气，其强调特定的事件，“亲眼见过”是指“靠近观察”（参约 1: 14）；“亲手摸过”意思是指“通过触摸来检验”（约 20: 20, 27；路 24: 39）。希腊词“亲手摸过”或者“触摸”（psēlaphaō）仅出现在以下新约两节经文中，即：此处与路 24: 39。

在路加福音中，其用于耶稣复活之后的见证。约翰一书以同样的方式用了它。

▣ **“生命之道”** 这个词汇标识符用来引起希腊假教师们的注意，就像《约翰福音》的序言 (1: 1)。在希腊哲学中，这个词得到了广泛应用（参《福音书》第 10 页）。在希伯来人生活中，它也有特定的背景（参《福音书》第 9 页）。此处的这句短语是指福音书的内容和福音书所讲到的人。

1: 2 这节经文是插入语，是对“生命”进行了详细定义。

▣ 在约翰作品中，“生命”“zōē”（第 2 节用了两次）一般都用来表示属灵的生命、复活的生命、新生命、或者属神的生命（参约 1: 4; 3: 15, 36[两次]; 4: 14, 36; 5: 24[两次], 26[两次], 29, 39, 40; 6: 27, 33, 35, 40, 47, 48, 51, 53, 54, 63, 68; 8: 12; 10: 10, 28; 11: 25; 12: 25, 50; 14: 6; 17: 2, 3; 20: 31; 约壹 1: 1, 2; 2: 25; 3: 14-15; 5: 11, 12, 13, 16, 20）。{0>Jesus called

Himself “the life” (cf. John 14:6). 耶稣称自己为“生命”（约 14: 6）。

▣ “显现”：这个词在这节经文中用了两次。它们是不定过去被动陈述语气。被动语气常用于表示父神的动因[Agency]。这个词 (phaneroō) 是暗示“为已存在的带来了光”。这是一个约翰喜爱的词（约 1: 31; 3: 21; 9: 3; 12: 6; 约壹 1: 2[两次]; 2: 19; 3: 5, 8, 10; 4: 9）。不定过去时态强调了道成肉身（参约 1: 14），这正是假教师们所要否定的。

▣ “作证”：这是指约翰的个人经历。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约 1: 8）

▣ “宣告”：这是指约翰具有权威性的见证，显现并记录在他的布道和作品中。这是第 1-3 节的主要动词，在此重复了两次（第 2 节和第 3 节）。

▣ “与父同在”：就像第 1 节一样，这是强调了耶稣的先存性。这个措词就像约翰福音 1: 1 一样。神性道成了肉身（约 1: 14）。认识耶稣就等于认识神。

1: 3 “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这是第五类关系分句，在第 2 节插入语之后，又重新接第 1 节的意思。其重复了第 1 节中知觉动词。

▣ “我们也传给你们”：这是第 1-4 节中的主要动词。它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

▣ “使你们与我们相交”：这是一个目的分句(hina)，带有现在主动虚拟语气。“相交” (koinōnia) 一词的含义如下：

1. 与一个人亲密联系。
 - a. 圣子（约壹 1: 6; 林前 1: 9）;
 - b. 圣灵（林后 13: 13; 腓 2: 1）;
 - c. 圣父圣子（约壹 1: 3）。
 - d. 其他立约的弟兄姊妹（约壹 1: 7; 徒 2: 42; 加 2: 9; 门第 17 节）。
2. 与事物或者团体的亲密联系。
 - a. 福音书（腓 1: 5; 门第 6 节）;
 - b. 基督的血（林前 10: 16）;
 - c. 受苦（腓 3: 10; 4: 14; 彼前 4: 13）;
 - d. 与黑暗没有相通（林后 6: 14）。
3. 多多地供给或者捐钱（罗 12: 13; 15: 26; 林后 8: 4; 9: 13; 腓 4: 15; 来 13: 16）。
4. 神藉着基督赐下恩典，恢复人类与他极其兄弟姐妹们的关系。这儿强调了横向关系（人与人），即由纵向关系带来的（人与造物者）。
它也强调需要基督徒群体们喜乐。这个动词时态强调了群体的经历开始和延续（1: 3[两次], 6, 7）。基督教是团结的集体！

专题：基督教是团结的集体

- A. 保罗的复数隐喻
 1. 身体;

- 2. 旷野；
- 3. 建造。
- B. “圣徒”一词常常是复数的（腓 4: 21 除外，但是在那儿也是以集体形式出现的）。
- C. 在《信徒皆祭司》（priesthood of the believer）中，马丁路德改革的重点不是圣经。它是信徒们的祭司（出 19: 6； 彼前 2: 5, 9； 启 1: 6）。从集体概念而言，信徒们是“祭司”，用来拯救迷失的世人，而非个人特权或者优先权。
- D. 神赐恩典给各位信徒，叫人得益处（林前 12: 7）。
- E. 只有在集体团结的情况下，神的子民才有功效。事工是需要全体合作的（弗 4: 11-12）。

▣ “与父…并他儿子”：这些短语在语法结构上是并列关系，用了前置词和定冠词。这个句子构法强调了耶稣同等性和神性（参约 5: 18； 10: 33； 19: 7）。假教师暗示有圣父（至高神）而没有圣子（道成肉身的神）是不可能的（约壹 2: 23； 5: 10-12）。与圣父和圣子的相交关系则与约 14: 23 中“同住”非常相似。

1: 4 “我们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作者在此表达了他的一个目的（参 2: 1）。

▣ “使我们的喜乐充足”：这是一个迂回完成被动虚拟语气（约 15: 11； 16: 20, 22, 24； 17: 13； 约贰第 12 节； 约叁第 4 节）。信徒们的喜乐则完全来自与圣父、圣子、以及圣灵的相交。从假教师们的分裂角度来看，这是一个重要的要素。约翰在本卷书内所表达的目的如下：（1）个人与集体的团契；（2）喜乐；（3）确据。对于消极方面，他的目的就是为信徒们装备来对抗诺斯替教派假教师们的假神学。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1:5-2: 2

1:5 神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这是我们从主所听见，又报给你们的信息。
 1:6 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
 1:7 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
 1:8 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
 1:9 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
 1:10 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便是以神为说谎的。他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
 2: 1 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
 2: 2 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

1: 5 “我们听见的信息”：代名词“我们”是指约翰和其他耶稣在世期间的见证人、听众、以及信徒。约翰在 2: 1 中直接对读者（“你们”）说，可能是指小亚细亚的众教会。

动词“听见[heard]”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这反映了与 1: 1-4 节经文中与身体有

关的反复出现的词汇。在某种意义上来说，这是使徒约翰强调他本人出席在耶稣教训聚会上的经历。约翰在传递耶稣的启示而非他自己的。福音书中特有的“我是[I Am]”表明它可能是约翰回忆耶稣的个人教训。

▣ **“从主”**：“从主”是整个 1: 5-2: 2 节经文中唯一的代名词，是指耶稣。耶稣是来显现父神（参约 1: 18）。从神学上来说，耶稣的到来有三个目的：（1）显现父神（参 1: 5）；（2）为信徒们提供了跟随耶稣的一个例子（1: 7）；（3）为陷在罪中的人类利益而死（1: 7； 2: 2）。

▣ **“神就是光”**：没有冠词。这是在强调神本质的启示和伦理方面（提前 6: 16； 雅 1: 17）。诺斯替教派假教师强调光就是指知识，但是约翰强调光也是指伦理圣洁性。“光”和“黑暗”是普通的词（在死海古卷以及早期诺斯替教派文献中也可以发现使用这些词的伦理二元论）。它与善恶之间的二元论有关，也有可能和灵和物质的诺斯替二元论有关。这是约翰有关神性的简单而又深奥的神学主张。其它的就是（1）“神就是爱”（4: 8, 16）；（2）“神就是灵”（约 4: 24）。神的家比如耶稣（约 8: 12； 9: 5）应当反映他的特征（太 5: 14）。这种因着爱、宽恕、以及圣洁而已经改变或者正在改变生活就是真正悔改的一个证据。

▣ **“在他毫无黑暗”**：这是一个双重否定句，起到强调的作用它是对神永不改变神圣性情的肯定（提前 6: 16； 雅 1: 17； 诗 102: 27； 玛 3: 6）。

1: 6 “我们若说”：这是几个第三类条件句中的头一个，是指假教师的主张（1: 8, 10； 2: 4, 6, 9）。这些话是辨认假教师主张的唯一方法。它们看起来是早期的（起初的）诺斯替教徒。

假定反对者的文学手法被称作谩骂。它是以提问/回答的方式提出真理的一种方式。可以在玛拉基书（1: 2, 6, 7, 12； 2: 14, 17； 3: 7, 14）以及罗马书（2: 3, 17, 21-23； 3: 1, 3, 7-8, 9, 31； 4: 1； 6: 1； 7: 7）中找到。

▣ **“我们与他相交”**：外邦人宣称这种相交只是建立在知识的基础上。这是柏拉图希腊哲学的一个方面。然而，约翰强调基督徒必须像基督那样生活（第 7 节； 利 19: 2； 20: 7； 太 5: 48）。

▣ **“仍在黑暗里行”**：“行”是一个现在主动虚拟语气。这是一个圣经隐喻，表达了一种道义的生活方式（弗 4: 1, 17； 5: 2, 15）。神就是光，没有黑暗。他的儿女也应该像他一样（太 5: 48）。

▣ **“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这是两个现在时态动词。约翰称几种类型的宗教人士为说谎者（1: 10； 2: 4, 20； 4: 20； 也可以参考赛 29: 13）。生活行为真的可以显现人的内心（马太福音第 7 章）。请参阅专题：约翰作品中的真理，约 6: 55 经文注释

1: 7 “我们若在光明中行”：这是另外一个现在时态，强调正在继续进行的动作。“行”是对基督徒生活在新约里面的一个隐喻（弗 4: 1, 17； 5: 2, 15）。注意：“行”多少以及现在时态动词都与基督徒生活有关。真理就是我们生活中的某些东西而非仅仅

是我们所知道的某些东西！真理是约翰福音的一个主要概念。

▣ **“他自己在光明中”**：信徒们象神一样思考和生活（太 5：48）。我们要对它对迷失世人的特性做出反应。拯救就是神的形象重新恢复在人的心里。

▣ **“我们彼此相交”**：“相交”这个词在希腊语中为 *koinōnia*，意思就是在两人或者两人以上之间进行交通分享。基督教的信仰是以信徒们分享耶稣生命为基础的。如果我们在宽恕中接受他的生命，就必须接受他爱的事工（约壹 3：16）。认识神不是抽象的真理，而是亲密的团契以及圣洁的生活。基督教徒的目标不仅是死后去天国，而且要像基督那样生活。诺斯替异端学说有一个排外主义倾向。然而，当一个人与神产生关系的时候，他就会与基督徒产生关系。如果对其他基督徒缺乏爱，则说明与神关系出现了问题（4：20-21 以及太 5：7； 6：14-15； 18：21-35）。

▣ **“耶稣的血”**：这是指基督献祭的死（赛 52：13-53：12； 林后 5：21）。它与 2：2 非常相似“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是使徒约翰“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这句话（参约 1：29）所要表达的要点。这无罪的人却代表了有罪人去死！早期的诺斯替教派否认耶稣的真人性。{约翰使用了“流血”则强调了耶稣的真人性。

▣ **“洗净我们一切的罪”**：这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罪”这个词为单数，没有冠词。这暗示了各种罪。注意：这节经文没有着重一次性洗净（拯救），而是持续不断地洗净（基督徒生活）。两者都是基督徒的经历（约 13：10）。

1：8 **“我们若说自己无罪”**：这是另外一个第三类条件句。罪在堕落的世人中是一个属灵的实体。约翰福音经常提到这个问题（约 9：41； 15：22，24； 19：11）。这节经文对所有古代和现代宣称否认个人道德责任进行了驳斥。

▣ **“便是自欺”**：这个希腊短语是指在个人方面故意拒绝真理而非忽视。

▣ **“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圣洁神接受的方式不是否认，而是承认我们的罪，并且在基督里面预备接受。“真理”可能是指有关耶稣的信息或者耶稣本人（约 14：6）。

1：8，9 两个都是第三类条件句，意思就是潜在的行动。

1：9 **“认罪”**：这是一个希腊语复合词，来自“说”和“同样的话”。信徒们继续同意神的说法，即他们亵渎了神的圣洁（罗 3：23）。它是一个现在时态，暗示正在进行的动作。认罪悔改暗示（1）罪的特定命名（第 9 节）；（2）公开认罪（太 10：32； 雅 5：16）；（3）从具体罪的转变（太 3：6； 可 1：5； 徒 19：18； 雅 5：16）。{约翰一书经常使用这个词（1：9； 4：2，3，15； 约贰 7）。耶稣的死就是宽恕的意思，但是罪孽深重的人类必须做出反应并且继续对救赎在信仰上做出反应（约 1：12； 3：16）。请参阅专题：认罪悔改（约 9：22~23）

▣ **“我们的罪”**：注意这儿用了复数。这是指罪的具体行为。

▣ **“神是信实的”**：这是指父神（申 7：9； 32：4； Ps. 36：5； 40：10； 89：1，

2, 5, 8; 92: 2; 119: 90; 赛 49: 7; 罗 3: 3; 林前 1: 9; 10: 13; 林后 1: 18; 帖前 5: 24; 帖后 2: 13)。这个真理就是我们最可靠的希望。这个短语强调神对他的道具有信实性(来 10: 23; 11: 11)。这可能也是指神在耶 31: 34 中立新约的应许,也就是应许罪得赦免。

▣ **“是公义的”**: 这个词在与圣洁神宽恕不圣洁人们的相关上下经文中很少使用。然而在神学上来说,这是正确的,因为神忍受了我们的罪,但是他藉着基督替罪人死而赦免了我们。请参阅专题 2: 9 经文注释。

▣ **“赦免…洗净”**: 这是两个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这两个词在上下经文中是同义的,他们指拯救迷失的人们以及与神相交必需进行洗净的人们(赛 1: 18; 38: 17; 43: 25; 44: 22; 诗 103: 3, 11-13; 弥 7: 19)。否认福音书的假教师们需要拯救。继续犯罪的信徒需要恢复相交。约翰含蓄地提出第一群体,而明确地提出了第二群体。

1: 10 **“我们若说”**: 请参阅 1: 6 经文注释。

▣ **“我们自己没有犯过罪”**: 这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暗示有一个人在过去和现在都没有罪。“犯罪”这个词是单数,通常是指罪孽。这个希腊词的意思就是“失去标记”。这意味着罪是过犯、忽略神的道。假教师们声称拯救仅仅与知识有关,而非生命。

▣ **“我们以神为说谎的”**: 福音书以所有人类的罪孽为基础(罗 3: 9-18, 23; 5: 1; 11: 32)。神(罗 3: 4)和那些声称无罪的人都没有说谎。

▣ **“他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 这包括作为信息和人两者词语“逻格斯”的双重方面(约壹 1: 1, 8; 约 14: 6)。约翰经常将这指为“真理”。

2: 1 **“我小子们哪”**: 约翰在《约翰一书》中对于孩子们的称呼则用了两个不同的小词。(1) teknon (约壹 2: 1, 12, 28; 3: 7, 18; 4: 4; 5: 21); (2) paidion (约壹 2: 14, 18)。它们是同义词,在神学意义上没有不同。这些表达感情的词可能来自于约翰作品写作期间时代发展的结果。

▣ **“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 这是一个不定主动虚拟语气。约翰对现在时态进行了明确区分,即基督徒受到诱惑而具有的习惯性犯罪生活方式(3: 6, 9)以及通过思想斗争而犯下的各种犯罪行为。他努力在两个极端之间保持平衡,即(1)轻罪(罗 6: 1; 约壹 1: 8-10; 3: 6-9; 5: 16); (2)超乎个人犯罪的基督徒无情和脆弱。这两个极端可能都反应了两种不同的诺斯替教义学校。一群人觉得拯救是知性方面的问题,它不涉及一个人或多长时间,因为肉体就是邪恶的。另外一群诺斯替教徒也认为:肉体是邪恶的,因此需要限制它的欲望。

▣ **“若有人犯罪”**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提到潜在的、甚至是可能的行动。即使是基督徒也会犯罪(罗马书第 7 章)。

▣ **“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 这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是指耶稣代祷做我们进

天国的中保 (paraklētos)。这是一个法律用语，即用于辩护律师或者“呼求在旁帮助的人”(在旁边希腊语为 para, “呼求”希腊语为 kaleō)。在约翰福音书中，其用于耶稣最后晚餐楼上的谈话，耶稣派圣灵来，做我们在世住在他里面的中保(参约 14: 16, 25; 15: 26; 16: 7)。{然而，这是耶稣唯一使用这个词(虽然在约 14: 16; 来 7: 25; 9: 24 中有过暗示)。保罗在罗 8: 24 中对基督代祷工作用了相同的概念。在同一经文的罗 8: 26 节中，他也谈到了圣灵代祷。我们在天国有一位中保(耶稣)，在里面有一位中保(圣灵)，两者都是慈爱的神差遣来代表他自己的。

▣ **“那义者耶稣基督”**：这是在 1: 9 中父神的一个称呼。它提到基督的无罪(圣洁、像神一样)(约壹 3: 5; 林后 5: 21; 来 2: 18; 4: 15; 7: 26; 彼前 2: 22)。他是父神将“公义”带给人们的意思。

2: 2 “他自己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

NASB, NKJV “He Himself is the propitiation for our sins”

NRSV “he is the atoning sacrifice for our sins”

TEV “Christ himself is the means by which our sins are forgiven”

NJB, RSV “He is the sacrifice to expiate our sins”

[hilasmos]一词用于《旧约圣经》希腊文译本中作为立约的约柜盖子，被称作施恩宝座或者赎罪的地方。耶稣将自己放在神面前我们犯罪的位置上(约壹 4: 10; 罗 3: 25)。

在希腊-罗马世界里，这个词带有与神性疏远的团契恢复概念，它通过有价支付来完成的，但是《旧约圣经》希腊文译本则没有这个意思。在《旧约圣经》希腊文译本以及来 9: 5 中用到了这个词，将其翻译成“施恩宝座”，即位于至圣所的立约约柜盖子，这个位置就是赎罪日代表民族赎罪的地方(参利未记第 16 章)。

解释这个词时不能削弱神对罪的恨恶，但是强调了他对罪人积极的赎回态度。在 James Stewart 著的《属基督的人》(A Man in Christ) 第 214-224 页中有一个讨论话题。完成这个的一种方式翻译这个词，这样其就反映了在基督里神的做工；“赎罪献祭”或者“具有赎罪的权柄”。

现代英文翻译的不同在于如何理解献祭这个词。“赎罪”这个词暗示了耶稣平息了神的愤怒(罗 1: 18; 5: 9; 弗 5: 6; 西 3: 6)。人类犯罪冒犯了神的圣洁。耶稣通过事工解决了这个问题(罗 3: 25; 林后 5: 21; 来 2: 17)。

有些学者(比如 C. H. Dodd)认为外邦人(希腊人)的概念(平息神的生气)不应当用于耶和华。因此在神面前而非神对人类犯罪生气，他们更喜欢“赎罪”，与耶稣事工解决人类犯罪保持了一致(约 1: 29, 3: 16)。然而，两者从圣经角度上来说都是真实的。

▣ **“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这是指不加限制的赎罪(约壹 4: 14; 约 1: 29; 3: 16, 17; 罗 5: 18; 多 2: 11; 来 2: 9; 7: 25)。耶稣为整个世界的罪及罪人而死(创 3: 15)。然而，人类必须做出回应，并且继续通过信靠、悔改、顺服、以及忍耐来做出回应。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

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在五节经文中为什么约翰用了这么多的动词？
2. 列出第 7 节和第 9 节中献祭的词汇。
3. 解释《约翰一书》中驳斥异端学说的信仰。
4. 第 9 节与诺斯替教徒以及信徒如何联系起来的？
5. 叙述并详细说明“认罪”。

约翰一书第 2 章

现代译本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JB
我们的中保 基督	与耶稣相交的 基础 (1:5-2:2)	顺服	基督, 我们的帮 助者	在光明中行 (1:5-2:28) 第二条件: 遵守 命令, 特别是爱 的命令
2:1-6	认识他的试练	2:1-2	2:1-2	2:3-11
新命令 2:7-14	2:3-11	2:3-6 彼此相爱 2:7-11	2:3-6 新命令 2:7-8	2:3-11
	属灵的状态	在基督里与神的 真关系	2:9-11	第三条件: 远离 世俗
	2:12-14	2:12-14	2:12-13	2:12-17
	不要爱世界	对世界的真实评 价	2:14	
2:15-17	2:15-17	2:15-17	2:15-17	
敌基督者	末时的欺骗	对真实信仰的忠 诚	基督的敌人	第四条件: 敌基 督者
2:18-25	2:18-23	2:18-25	2:18-19 2:20-21	2:18-28
	让真理住在 你心里		2:22-23	
	2:24-27		2:24-25	
2:26-27		2:26-27	2:26-27	
神的儿女 (2:28-3:10)	神的儿女			象神的儿女一 样去爱
2:28-3:3	2:28-3:3	2:28	2:28-29	(2:29-4:6)
		2:29		
				2:29-3:2

第三读经周期 (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 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

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2: 3-3: 3 经文背景知识介绍

- A. 概括约翰一书是非常难的，因为它的主题反复出现。然而，绝大多数释经者都同意第 2 章继续了第一章的主题，即与神相交的积极和消极特征。
- B. 第 1 章和第 2 章的结构是平行相对的。约翰通过对照诺斯替教派的谬误来阐明来这段经文。

第 1 章

第 2 章

- | | |
|------------------------|------------------------|
| 1. 我们若说是 .. (参第 6-7 节) | 1. 人若说: .. (参第 4-5 节) |
| 2. 我们若说是 .. (参第 8-9) | 2. 人若说: .. (第 6 节) |
| 3. 我们若说是 .. (第 10 节) | 3. 人若说: .. (参第 8-11 节) |

- C. 这段经文列出了能显明出信徒的信仰是否是真实的几个测试或凭证 (2: 3-25)。
 1. 愿意悔罪 (最初和连续地) (1: 5; 2: 22)
 2. 在生活中顺服神 (2: 3-6);
 3. 在生活中爱神 (2: 7-11);
 4. 战胜邪恶 (2: 12-14);
 5. 离弃世俗 (2: 15-17);
 6. 忍耐 (2: 19);
 7. 有正确的教义 (2: 20-24)。
- D. 特定的神学概念 (2: 18-19)
 1. “末时 [the last hour]” (第 18 节):
 - a. 这个短语以及类似的短语比如“末世 [the last days]”是指自耶稣出生在伯利恒到耶稣第二次再来这段时间。神的国已来，但是还没有完全实现。
 - b. 旧约时代的人们相信两个时代：现今邪恶的时代和圣灵引导的公义时代，后者仍然是未来将要发生的事情。旧约没有清楚表明弥赛亚的两次来临，第一次是作为救世主，第二次是作为完美国度的实现者。这两个时代重叠在一起。

- c. 这是“时刻[hour]” (kairos) 一词的隐喻使用，作为未确定的时间段（约 4: 21, 23; 5: 25, 28; 16: 2）。
2. “敌基督者”（第 18 节）：
- a. 只有约翰使用了“敌基督者”这个词（约壹 2: 18, 22; 4: 3; 约贰第 7 节）。注意在 2: 18 中，它既是单数又是复数（约贰第 7 节）。
- 1) 其他圣经作者指的是同一末世时代的人：(1) 但以理（7: 7-8, 23-26; 9: 24-27）；(2) 耶稣（马可福音第 13 章；马太福音第 24 章）；(3) 约翰（启示录第 13 章）；(4) 保罗（帖撒罗尼迦后书第 2 章）。
 - 2) 约翰对末世时代的人以及这个世界上反复出现的精神或者思潮进行了区分（约壹 2: 18; 4: 3; 约贰 7; 可 13: 6, 22; 太 24: 5, 24）。
 - 3) 前置词 anti 在希腊语中的意思可能为 (1) 反对；或者 (2) 取代。在第 18 节中，使用单数和复数就显得很重要了。历史中充满了那些反对神及基督的人（第 1 种用法）：
 - a) 安提阿哥伊皮法纽四世 (Antiochus IV Epiphanes)（但以理书第 8 章，11: 36-45 中的小角）。
 - b) 尼禄 (Nero) 和多米田 (Domitian)（宣称有神但不是弥赛亚）。
 - c) 无神论的共产主义。
 - d) 世俗的人文主义。
 那些不与基督为敌，但却声称自己是基督的人也属这一类（第 2 种用法）。
 - a) 假教师（可 13: 6, 22 及太 24: 5, 24）。
 - b) 现代邪教的教主。
 - c) 敌基督者（但 7: 8; 9: 23-26, 24-27; 帖后 2: 3; 以及启示录第 13 章）。
 - 4) 每个时代的基督徒都将经历否认基督的假教师以及宣称自己是基督的假弥赛亚。然而，在末世的某一天，一个特殊的邪恶化身甚至会同时是这两种人。
3. “住在你们中间”（第 19、24、27、和 28 节）
- a. 绝大多数现代福音派都强调需要对接受基督做出个人决定，这的确是实实在在的。然而，圣经强调的不是个人的信仰抉择，而是门徒身份（太 28: 19-20）。
 - b. 对信徒蒙保守的教导必须与忍耐到底的教导密切联系起来。请参阅专题：约 8: 31 经文注释。对于两种教导不是二选一的抉择，而是必须兼备的圣经事实。事实上，“住在…里”是一个圣经上的警告！
 - c. 有关“住在”的经文如：太 10: 22; 13: 1-9, 18-23; 可 13: 13; 约 8: 31; 15: 1-27; 林前 15: 2; 加 6: 1; 启 2: 2, 7, 11, 17, 26; 3: 5, 12, 21; 21: 7。请参阅专题：“住在” 2: 10 经文注释。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3-6

2:3 我们若遵守他的诫命，就晓得是认识他。

2:4 人若说我认识他，却不遵守他的诫命，便是说谎话的。真理也不在他心里了。

2:5 凡遵守主道的，爱神的心在他里面实在是完全的，从此我们知道我们是在主里面。

2:6 人若说他住在主里面，就该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

2:3 “就晓得是认识他”：从字面上来看，这是“我们晓得我们认识了他”。这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后面一个是完成主动陈述语气，用来强调那些受到创伤的教会中基督徒们可以完全确信他们的得救。“认识”一词在希伯来语中的意思就是个人关系（创4:1；耶1:5），而在希腊语中的意思就是有关某事或者某人的事实。福音即是关于一个人又是一个真理在这个短语中，重点就是：（1）我们可以认识神；（2）我们可以知道神希望我们如何生活；（3）我们可以知道我们所认识的（约壹5:13）。我们与神关系的的确据之一是可以通过我们的行为和思想显现出来的（马太福音第7章，雅各书，彼得前书）。这是约翰一书反复提到的主题（2:3, 5；3:24；4:13；5:2, 13）。

约翰的作品经常用两个希腊词（ginōskō 和 oida）来表达“认识”，它们是同义词（在《约翰一书》的五章内用了27次）。在柯因内希腊语圣经中，这些词语之间则没有明显的语义差别。是从文体上来选择用词的。有趣的是，约翰没有使用强化词 [epiginōskō]。

约翰写这些作品的目的就是鼓励信徒们，同时驳斥异端学说。约翰福音和约翰一书使用“认识[Know]”一词要比新约中的其它经卷多一些。约翰一书是给人信仰的确据的一卷书，但这个确据是基于对福音的认识、与爱顺服相称的生活方式。

▣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表明可能发生的动作。

▣ “我们遵守他的诫命”：注意这个条件因素（现在主动虚拟语气）。对于神的恩典来说，新约是无条件的；但是对于人的悔改信心以及顺服回应，则是有条件的（约壹2:3-5；3:22, 24；5:2, 3；约8:51-52；14:15, 21, 23；15:10；启2:26；3:8, 10；12:17；14:12）。真正悔改的一个证据就是顺服光（耶稣和福音）。在旧约中，顺服要比献祭仪式更好（撒前15:22；耶7:22-23）。

2:4 “我认识他”：这是假教师们的几个断言之一（1:6, 8, 10；2:4, 6, 9）。这是一种具有讽刺意味的谬论（“人若说。。。 ”），与玛拉基书、罗马书、以及雅各书相似。假教师们声称认识神（现在时态），但是又试图将拯救与生活道德规范分开。他们声称对神有更高的认识高，但是他们的生活方式则显露出他们真实的动机。

▣ “却不遵守他的诫命”：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论及到生活习惯和行为。我们的生活暴露了我们灵里的境况。第4节从反面表达了真理，而第5节则从正面表达了同一真理。

▣ “便是说谎话的”：没有比人主动欺骗更坏的了。顺服就是真正悔改的证据。

可以从他们所结的果子认出来他们来（马太福音第7章）。

2: 5 “凡遵守主道的”： 这是现在主动虚拟语气，即涉及生活习惯和行为。《约翰书信手册》（A Handbook on The Letters of John）（Haas, Jonge 和 Swellengrebel 合著）的作者们对这个希腊句子结构进行了有趣的评论：“带有希腊小品词“an”或者“ean”的相关代名词，以及虚拟语气句后面的动词出现在约壹 3: 17, 22; 4: 15; 5: 15; 约叁第5节。一般情况下其用来表达正在发生的情况（第40页）。顺服是信仰中立约的一个关键方面。这是约翰一书和雅各书中的重要信息。一个人不能说他认识神，但在生活中犯罪来拒绝又真又活的神的道、以及神写下的话语。

▣ **“爱神的心在他里面实在是完全的”：** 这是完成被动陈述语气，即涉及已经完成的动作（约壹 4: 12, 17, 18）。从语法上来说，所有格是指神爱我们、我们爱神、还是指神的爱在我们心里面是不确定的。“完全”一词（telos, 约壹 4: 12, 17, 18）意思就是成熟、全备、或者为特定任务而装备，而不是无罪（约壹 1: 8, 10）。

▣ **“从此我们知道我们是在主里面”：** 这儿再次强调信徒对他们与神的关系有信心。住在主里面的概念（住在主里面，第6节）是约翰作品中反复出现的主题（约 14: 20, 23; 15: 4-10; 17: 21, 23, 26; 约壹 2: 24-28; 3: 6, 24; 4: 13, 16）。新约也强调父神住在我们里面（约壹 5: 20），并且圣父和圣子都住在我们里面（约 14: 23 和 17: 21）。注意：即使在一个强调“信仰确据”的分句中，有需求表明并且有暗示的警告说明信徒“应该有的行为”（参 2: 6，现在不定词，“住在主里面”）。

2: 6 “住在”， 请参阅专题 2: 10 经文注释。

▣ **“就该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 这是另外一个强调“真信仰”是在生活方式上表现的信仰。信仰不仅是决定，而且还是与耶稣建立个人关系，在日常生活中自然要学象基督。这节经文与 1: 7 是类似的。基督教的目标不仅仅是在我们死的时候要进天国，而且在活着的时候要效仿基督。我们得救就要去服侍。神差遣我们肩负使命，就像耶稣受差遣主肩负使命一样。当他为人舍弃生命的时候，我们也要如此行，并且必须把自己当作仆人（约壹 3: 16）。

这些代名词是指圣父还是指圣子并不确定性。在第6节中，上下经文所指的是“圣子”（就像在 3: 2, 5, 7, 16; 4: 17 一样）。然而，对于约翰来说，在三位一体神的救赎和献祭工作中，三个位格是可互换的。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7-11

2:7 亲爱的弟兄啊，我写给你们，不是一条新命令，乃是你们从起初所受的旧命令。这旧命令就是你们所听见的道。

2:8 再者，我写给你们，是一条新命令，在主是真的，在你们也是真的。因为黑暗渐渐过去，真光已经照耀。

2:9 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黑暗里。

2:10 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并没有绊跌的缘由。

2:11 惟独恨弟兄的是在黑暗里，且在黑暗里行，也不知道往哪里去，因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

2: 7 “亲爱的弟兄啊”：约翰经常通过充满感情的词语来称呼他的读者（参 2: 1）。这个词一般情况下由圣父来使用，是指耶稣在洗礼和登山变相的时候。在 3: 2, 21; 4: 1, 7, 11; 以及约叁 1, 2, 5, 11 中重复使用了这个词。《公认经文》(Textus Receptus) 中有“弟兄们”，但是约翰一书中只在第 3: 13 节中使用了这个词。而四个最古老的希腊手抄本（~~N~~、A、B、以及 C）中都采用了“亲爱的弟兄啊[Beloved]”。

▣ **“我写给你们，不是一条新命令，乃是一条旧命令”**：这是约翰作品的特点（约 13: 34; 15: 12, 17）。这条命令从时间上来说不是新的，但是从内容上来说却是新的命令信徒们要象耶稣爱他们一样相爱（约 13: 34）。

▣ **“旧命令”**：在 2: 3 中，“命令”一词是复数，但是在此处它却是单数。这暗指爱成全了所有其它的命令（加 5: 22; 林前 13: 13）。爱是福音书的命令。

▣ **“你们从起初所受的”**：这是一个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是指听者第一次听到的福音信息（第 24 节; 3: 11; 约贰第 5-6 节）。

▣ **“听见”**：《公认经文》添加了短语“从起初[from the beginning]”（用于该节经文的前面）。

2: 8 “在主是真的”：这个代名词的词性在第 7 节由阴性（即指命令）变成中性词，即指整本福音。在弗 2: 8-9 中也可以找到类似的代名词变化。

▣ **“黑暗渐渐过去”**：这是现在中间陈述语气（参考 A. T. Robertson 著的《新约圣经字句分析》(Word Pictures in the New Testament) 第 212 页）。对于在基督里面认识神的那些人，新时代已经进入拂晓时刻，并且在他们的心思和意念中新时代越来越接近（也就是意识到末世论）。

▣ **“真光已经照耀”**：耶稣是世上的光（约壹 1: 4-5, 9），这是圣经隐喻的说法来指真理、启示、以及纯洁的道德的。请参阅经文注释 1: 7。

2: 9 “却恨他的弟兄”：这是现在主动分词，即提到所持有的态度。恨是黑暗的证据（太 5: 21-26）。

2: 10 “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上下经文多为现在时态动词非谓语形式。爱是信徒得拯救的证据，而且还表明信徒认识真理和光，并与之建立了个人的联系。这是新的、也是旧的命令（3: 11, 24; 4: 7, 11, 21）。

专题：“住在里面”在约翰作品中的应用

约翰福音讲述了父神和圣子耶稣之间的特殊关系。它是以服从和平等为基础的一种相互亲密关系。在整本福音书中，耶稣谈到他听父神所说的话、做父神所做的事。耶稣没有照自己的意思而行，而是遵从父神的旨意。

亲密相交和仆人成为耶稣及其信徒们之间的关系典范。亲密的结合不但是个人

与之相溶（就像在东方神秘主义一样），而且是一个伦理、道德及生活方式的效仿。相交是（1）认识神（将神的道作为福音的世界观）；（2）与神建立关系（耶稣是神所应许的弥赛亚，是人要信赖的）；（3）效法基督（他的特性在敬虔信徒身上再现）。

耶稣是一位完美的人、真正的以色列人、具有人应有的标准。（从属人的角度看）他显现出亚当应具有的特性说话。耶稣是神形象的最佳体现。他通过以下方面恢复了堕落人类应的形象，（1）显现神；（2）为我们舍命（代替人类赎罪）；（3）为人类提供了效仿的典范。“住在主心里”（menō）一词反映了效法基督的目标（罗 8：29），以及堕落人类的重生（创世纪第 3 章）。

为达到相交的目的，神和其最终的被造物——人类重新联合，这就是使徒保罗所说的“在基督里面”的以及使徒约翰所说的“住在我里面”。

注意：约翰的“住在我里面”使用如下：

1. 住在圣父和圣子中间；
 - a. 在圣子中的父神（约 10：38； 14：10.11.20； 17：21，23）；
 - b. 在圣父中的圣子（约 10：38； 14：10.11.20； 17：21）；
2. 住在神和信徒中间；
 - a. 在信徒中的父神（约 14：20，23； I John 3：24； 4：12-13，15）；
 - b. 在父神中的信徒（约 14：20，23； 17：21； 约壹 2：24，27； 4：13，16）；
 - c. 在信徒中的圣子（约 6：56； 14：20，23； 15：4，5； 17：21，23）；
 - d. 在圣子中的信徒（约 6：56； 14：20，23； 15：4，5，7； 约壹 2：6，24，27，28）；
3. 其它住在里面的因素（肯定方面）：
 - a. 神的道；
 - 1）从反面来看（约 5：38； 8：37； 约壹 1：10； 约贰第 9 节）；
 - 2）从正面来看（约 8：31； 15：2； 约壹 2：14，24； 约贰第 9 节）；
 - b. 神的爱（约 15：9-10； 17：26； 约壹 3：17； 4：16）
 - c. 神的灵；
 - 1）在圣子（约 1：32）
 - 2）在信徒（约 14：17）
 - d. 顺服在里面（约 15：10； 约壹 3：24）
 - e. 爱住在光里面（约壹 2：10）
 - f. 遵行神的旨意是住在里面（约壹 2：17）
 - g. 恩膏住在里面（约壹 2：27）
 - h. 真理住在我们里面（约贰第 2 节）
 - i. 圣子住在里面（约 8：35； 12：34）
4. 其它住在里面的因素（否定方面）：
 - a. 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 3：36）；
 - b. 住在黑暗里（约 12：46）
 - c. 扔在…烧了（不在里面）（约 15：6）
 - d. 犯罪（未住在里面）（约壹 3：6）；
 - e. 没有爱心（不在里面）（约壹 3：14）
 - f. 不是杀人的（没有永生在里面）（约壹 3：15）
 - g. 在死中（约壹 3：14）

回 “在他并没有绊跌的缘由”

NASB, NKJV “and there is no cause for stumbling in him”

NRSV “in such a person there is no cause for stumbling”

TEV “there is nothing in us that will cause someone else to sin”

NJB “there is in him nothing to make him fall away”

这节经文有两种可能的翻译：（1）在爱里行走的信徒从个人角度上来说不会绊跌（第 11 节）；（2）在爱里行走的信徒不会使他人绊跌（太 18: 6； 罗 14: 13； 林前 8: 13）。两者都是真实的！福音使信徒和他人受益（包括其他信徒和迷失者）。

2: 11 “唯独恨弟兄的是在黑暗里，且在黑暗里行”：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恨），后面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行走）。恨是不信的标记（3: 15； 4: 20）。光和黑暗，爱和恨无法同时存在于一个人身上。这是约翰典型的非此即彼的表达方式。他表达出了理想！然而，信徒们经常在偏见、无爱、以及忽视神中挣扎！福音带来人立时的和渐进的变化。

回 “黑暗叫他眼睛瞎了”：这可能是指信徒们仍然还有罪的本性（彼后 1: 5-9）或者撒但的作为（林后 4: 4）。人类有三种敌人：（1）堕落世界体系；（2）个人灵界的诱惑者，撒但；（3）我们自己堕落的亚当的本性（弗 2: 2-3, 16）。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12-14

2:12 小子们哪，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的罪藉着主名得了赦免。

2:13 父老啊，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认识那从起初原有的。少年人哪，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胜了那恶者。小子们哪，我曾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认识父。

2:14 父老啊，我曾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认识那从起初原有的。少年人哪，我曾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刚强，神的道常存在你们心里，你们也胜了那恶者。

2: 12-14 这些经文中的所有动词（除了“我写信[I am writing]”或者“我写信[I am writing]”）是现在时态，即阐述过去发生的动作，结果是正在进行的状态。在先前经文中讲到了假教师，这儿的经文则讲到了信徒对信徒有三种不同的称谓：“小子们”、“父老”、以及“少年人”。上下文表示要在生活中显明得救的确据，但这段经文与之不太吻合。有可能的是，我们不是针对这三群人而论，而是从书面意义上描述所有基督徒已解决的问题。

信徒们所知的有四件事：（1）他们罪得赦免，第 12 节；（2）藉着基督他们战胜了邪恶，第 13 节；（3）他们“知道”他们与圣父（第 14 节）和圣子（第 13-14 节）相交；（4）他们在神的世界里是刚强的（第 15 节）。在语法上按照以下方面来表述以上说法：（1）短语“我写信给你们”；（2）六个原因（Hoti）分句。

2: 12 “因为你们的罪藉着主名得了赦免”：耶稣的事工是人类唯一得赦免的希望（现在被动陈述语气）。按照希伯来语来理解，名字就代表一个人的特征和性格（约壹 3: 23； 约叁第 7 节； 罗 10: 9-13； 腓 2: 6-11）。

2: 13 “那从起初原有的”：约翰一书的这个代名词是非常具有不确定性的，可能是指圣父或者圣子。在这儿的上下经文中，这个词是指耶稣。它是对耶稣创世之前就

存在的一种表达，也就是他的神性（约 1: 1, 15; 3: 13; 8: 48-59; 17: 5, 24; 林后 8: 9; 腓 2: 6-7; 西 1: 17）。

▣ **“你们胜了”**：这是在约翰一书中反复出现的应许和警告（2: 14; 4: 4, 5: 4-5, 18-19）。这是用现在主动陈述语气来表达的，讲的就是一个发展过程的顶峰。在此，约翰再次使用了非此即彼的方法（这个已经认识到的末世论胜利，令人回想起约翰福音）。信徒们是胜利者，但是因为天国“已经近了但是还没有来临”，他们仍然需要与罪、诱惑、以及逼迫作斗争。

▣ **“那恶者”**：这是指撒但，在第 14 节中再次提到了他。第 13 节和第 14 节是并列句。

▣ **“因为你们认识父”**：“认识”这个圣经概念包括希伯来语中个人亲密的关系（创 4: 1; 耶 1: 5）以及希腊语中“事实”这个概念。接受福音既是欢迎一个人（耶稣）、接受一个信息（神的教义），又是活出新的生命。

2: 14 “你们刚强”：注意他们的力量是以神的道在他们心里为基础。这与弗 6: 10-18 中保罗告诫类似。这个常存在心里的道就是福音。它既是观念上的教导，又是个人的关系；神主动提出，人各自领受；它既是信仰的决定，也是门徒的身份；它既是真理和又是对真理的信靠。

▣ **“神的道常存在你们心里”**：这就把神的道人格化（福音，第 24 节）。这间接指约翰福音第 15 章。约 5: 38 以及 8: 37 从反面说相同的话。

▣ **“你们也胜了那恶者”**：这是强调真正圣徒们的忍耐。在第 17, 19, 24, 27, 28; 5: 18 节以及约贰第 9 节都可以找到。信徒得保守的教导需要用真理来平衡，即那些真正得救的人要坚持信仰到底（启 2: 7, 11, 17, 26; 3: 5, 12, 21）。请参阅专题：需要忍耐（约 8: 21）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15-17

2:15 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

2:16 因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

2:17 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

2: 15 “不要爱”：这是带有否定小词的现在主动祈使语气，意思是指停止已经发生的动作爱世界是一群诺斯替教会假教师们特点。

▣ **“世界”**：这个词在新约中有两个不同的意思：（1）物质星球和神创造的宇宙（约 3: 16; 16: 33; 约壹 4: 14）；（2）与神隔绝的人类社会（约壹 2: 15-17; 3: 1, 13; 4: 45; 5: 4-5, 19）。第一个是指神创造的物质世界（参创世纪第 1-2 章），而第二个是指堕落的人类（参创世纪第 3 章）。

专题：人类政府

一、介绍

- A. 定义-建立政府是人类自我管理，提供和保证物质需要的手段。
- B. 目的-上帝的旨意是秩序胜过混乱。
 - 1. 摩西律法，尤其是十诫，是上帝对人类社会的旨意。它平衡了敬拜和生活。
 - 2. 虽然古代以色列的神权统治是天国的预表，圣经中却没有提倡任何政府形式或结构。基督徒处在任何政府体制下都应当有正确的行为。基督徒的目的是传福音和侍奉，而不是革命。
- C. 人类政府的起源
 - 1. 罗马天主教宣称人类政府是人类与生俱来的需要，甚至在堕落前就是如此。亚里士多德似乎同意这样的假设。他说，“人是一种政治动物”，也就是说，政府“的存在是为了改善生活。”
 - 2. 新教，特别是马丁路德宣称人类政府乃是伴随堕落而来。他称之为“上帝左手之国”。他说上帝控制坏人的办法就是让坏人掌权。”
 - 3. 卡尔马克思宣称政府是少数精英掌控大众的手段。对他来说，政府和宗教扮演相似的角色。

二、圣经素材

A. 旧约

- 1. 以色列国代表天国的治理模式。在古代以色列，耶和华是王。神权一词被用来形容上帝的直接统治（参看撒上8:4-9）。
- 2. 上帝在人类政府中的主权可以藉着以下经文清楚反映出来：
 - a. 耶27:6；拉1:1
 - b. 代下36:22
 - c. 赛44:28
 - d. 但2:21
 - e. 但2:44
 - f. 但4:17, 25
 - g. 但5:28
- 3. 即使是对占领入侵的政府，上帝的百姓都要予以顺服和尊重：
 - a. 但1-4，尼布甲尼撒
 - b. 但5，伯沙撒
 - c. 但6，大流士
 - d. 以斯拉和尼希米
- 4. 上帝的百姓要为国家政府祷告：
 - a. 耶28:7
 - b. 密西拿，3:2

B. 新约

- 1. 耶稣尊重人类政府
 - a. 太17:24-27，交圣殿税
 - b. 太22:15-22，承认罗马税赋以及罗马政府的位置
 - c. 约19:11，国家权柄是上帝所赐

2. 保罗关于人类政府的讲论
 - a. 罗13:1-7, 信徒必须顺服国家掌权者, 并且为他们祷告
 - b. 提前2:1-3, 信徒必须为国家掌权者祷告
 - c. 多3:1, 信徒必须顺服掌权者
3. 彼得关于人类政府的讲论
 - a. 徒4:1-31; 5:29; 彼得和约翰站在公会面前 (这表现了不合作主义)
 - b. 彼前2:13-17, 信徒必须要顺服掌权者
4. 约翰关于人类政府的讲论
 - a. 在启17, 巴比伦的大淫妇代表反对上帝的人类政府

三、结论

- A. 人类政府是由上帝所立。这不是指“君权神授”，而是指政府地位的神圣性。没有一种体制比其他体制更优越。
- B. 以适当的态度敬畏顺服国家掌权者是信徒的宗教责任。
- C. 信徒应当以纳税和祷告来支持人类政府。
- D. 人类政府是为秩序而设，是上帝实现这一任务的仆人。
- E. 人类政府并不是终极的。它的权力是有限的。当政权跨越了上帝为它所设立的界限，信徒必须为了良心的缘故对它加以抵制。正如奥古斯丁在《上帝之城》(*The City of God*) 中宣称，我们两个国度——暂时国度和永恒国度的国民。我们对二者皆有责任，但上帝的国却是终极的！我们对上帝的责任既有个人性，又有集体性。
- F. 应当鼓励民主制度下的信徒积极参与政府的治理，并且在可能的情况下实施圣经的教训。
- G. 社会变革必须以个人改变为前提。如果政府并没有真正长存的末世盼望。所有的人类政府——尽管是上帝的旨意并为上帝所用，都是离开上帝的人类组织有罪的体现。

约翰用“世界”一词表达了这个概念。

▣ **“也不要爱世界上的事”**：这是指对物质的爱（第 16 节）或者爱世俗所提供的事物：权利、声望、影响等（罗 12: 2；雅 1: 27）。堕落的世界企图使所有的人类都远离神。它让人架构起独立于神的生活当社会机制允许人不依靠神，而我们又对这样的机制感激不尽时，我们就在拜偶像感例如（1）人类离弃神的政府机制；（2）人类离弃神的教育机制；（3）人类离弃神的经济系统；（4）离弃神的医疗系统等。

正如奥古斯丁所说的那样：在人的生活中，“人具有神造的空洞”。我们试图用属世的事物来填充这个空洞，但是我们只有在神里面找到平安和满足。独立于神是伊甸园的诅咒！

▣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意思就是可能有的行动。我们爱什么就能证明我们属于谁，是属神的还是属撒旦的。

2: 16 “肉体的情欲”：这是指人类自私的态度（加 5: 16-21；弗 2: 3；彼前 2: 11）。

▣ **“眼目的情欲”**：犹太人认为眼睛是心灵的窗口。罪从内心开始，并且表现在外在的行为。

▣ **“并今生的骄傲”**：这是指与神隔绝的人类骄傲（也就是人类相信他们自己的智谋）。在《耶柔米圣经注释》（The Jerome Bible Commentary）第 II 卷中，著名天主教约翰福音学者雷蒙德·布朗 Raymond Brown 提到了这个短语：“然而在耶 4：16 中，炫耀 [alazoneia] 一词具有更主动的意义，而不仅仅是骄傲：它表示傲慢自大、自负、以及自满自足”（第 408 页）。

对于希腊语而言，“生命”一词就是“生物 [bios]”，它是指在这个地球上属地的、肉体的、短暂的生命（人类与其它植物、动物共享，参 3：17）。

▣ **“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基督徒不爱这个世界有两种原因：（1）那种爱不是来自父神（第 16 节）；（2）世界会过去的（第 17 节）。

2：17 **“这世界要过去”**：这是一个现在中间陈述语气（参 2：8）。这与犹太人两个时代观有关。新的完美时代即将到来，有罪与悖逆的旧时代就要过去（罗 8：18-25）。

▣ **“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这是第 16 节短暂的生物 [bios] 和神的生命 (zōē) 之间时间的对比。注意：永生（从字面意思上为“住在时代里”）与满有神爱的生活方式相关，而非以前所做的信神的宣告（太 25：31-46；雅 2：14-26）。请参阅专题：神的旨意，4：34 节经文注释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18-25

2:18 小子们哪，如今是末时了。你们曾听见说，那敌基督的要来现在已经有好些敌基督的出来了。从此我们就知道如今是末时了。

2:19 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却不是属我们的。若是属我们的，就必仍旧与我们同在。他们出去，显明都不是属我们的。

2:20 你们从那圣者受了恩膏，并且知道这一切的事。（或作都有知识）

2:21 我写信给你们，不是因你们不知道真理，正是因你们知道，并且知道没有虚谎是从真理出来的。

2:22 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

2:23 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

2:24 论到你们，务要将那从起初所听见的常存在心里。若将从起初所听见的存在心里，你们就必住在子里面，也必住在父里面。

2:25 主所应许我们的就是永生。

2：18 **“小子们哪”**：请参阅 2：1 经文注释。

▣ **“如今是末时了”**：从字面意思上来说，它是指“最后的时候”，没有冠词。就像“末时了”一样，这是旧约中所用的短语之一，用来描述耶稣基督第二次来临（约 6：39-40，44）。在约翰福音中，这是一个很重要的概念，因为在我们这个时代，有很多的解经家受到道得 C.H.Dodd **“实现末世论 [realized eschatology]”** 的影响。可以确定

的是，只有约翰强烈教导在耶稣里天国已经到来。然而，这段经文显现出还有一种未来的圆满（事件或者时期）。两者都是真实的！新约中有“已经和还没有来”（也就是“即将到来”）的两个犹太时代，这是这两个时代中间期的另外一种表达（悖论说），之间，目前在时间这两个时代交叠在一起。

▣ **“敌基督…敌基督”**：这个描述性短语既是单数又是复数，两个词都没有冠词。在新约中，只有约翰使用了这个词（约壹 2：18-19, 22； 4：3； 约贰第 7 节）。更多注释内容请参阅经文分析 2：3-3：3 D 的经文注释。

▣ **“要来”**：这是一个现在中间（异相动词）陈述语气。在柯因内希腊语圣经中，有些希腊动词的形式不再使用，而其它形式则取代了它们的功能。异相动词在形式上就是中间或者被动语气，但是在意思上被翻译成主动语气。在此处，现在时态则被用来表达未来事件发生的确定性。敌基督者（单数）即将到来，与他相似的许多假教师或者假先知已经出现（敌基督者）。

从神学上来说，可能是，撒但不知道基督再来的时间，因此他已预备了一些人在任何时机来临的时候，进入世界领导阶层。

▣ **“已经出现”** 这是一个完成主动时态句子。“敌”基督的灵已经出现，并且活跃在堕落的世界中，但是在未来的还要显现。有些注释者将这理解为约翰时代的罗马帝国，而其他人则将其看作末世未来的世界帝国。从很多方面来说，两种说法都是对的。在道成肉身的时候，末时已经开始了，并且持续直到圆满为止（基督再来）。

2：19 “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却不是属我们的”：这是在教会中出现假教导和假宣告的典型（太 7：21-23； 13：1-9, 18-23）。他们缺乏真理、爱、以及忍耐，这就证明他们不是信徒。异端邪说几乎都是来自这里。

约翰一书的作者对于选择动词时态非常谨慎。第 19 节反映了以下方面：

1. 假教师已经离开（不定过去）；
2. 他们永远不再是教会的一部分（未完成时）。
3. 如果他们是教会的一部分的话，他们就不会离开（带有过去完成动词的第二类条件句）。

属神的人不会从恩典中失落。而他们从来没有经历圣灵恩膏所赐的生命改变。他们从没有悔改过，也不相信福音，从个人角度来说从来没有接受基督。他们是假牧人、假羊请参阅专题：叛教（约 17：12）

▣ **“若”** 这是一个第二类条件句，即所谓的“与事实相反”。其应当翻译成“如果他们属我们，就仍旧与我们同在；但是他们不属我们，不会与我们同在”。

▣ **“他们就仍旧与我们同在”**：这是一个过去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即指过去时间完成的动作。这是几个关于圣徒忍耐教导的参考之一（第 24、27、28 节）。真正的信仰是持久的下来，并且要结出果子（太 13：1-23）。请参阅专题，约 8：31 经文注释。

2：20 “你们从那圣者受了恩膏”：“你们”是一个复数词，与离开基督教团契那些人进行对比时，在希腊经文强调了这个词。可能是诺斯替教徒受到东方“神秘主义”宗教的影响，教导特殊的恩膏，即从神那儿获得特殊的知识和特殊的身份。约翰强

调这是信徒而非诺斯替教徒从神那儿得到恩膏（特殊的启示）。

“圣者”可能是指（1）父神（大量旧约经文提到“以色列的圣者”，林后 1: 21）；（2）圣子（可 1: 24； 约 6: 69； 徒 3: 44）；或者（3）圣灵（他的称谓，“圣灵”，约 1: 33； 14: 26； 20: 22）。徒 10: 38 是一个句子，即神性的所有三个位格都受膏。耶稣受膏（路 4: 18； 徒 4: 17； 10: 3）。此处，将这个概念拓宽到所有信徒身上（第 27 节）。一个受膏者变成了众受膏者。这可能与敌基督者和众敌基督者类似。在旧约中，用油膏身体是个象征性的动作（出 29: 7； 30: 25； 37: 29）它与因着特殊使命受到神呼召及装备的人有关（也就是先知、牧师、以及君王）。“基督”一词是从希伯来语“受膏者”或者弥赛亚翻译过来的。有关受膏专题，请参阅 11: 2 经文注释。

回 “并且你们都知道”

NASB “and you all know”

NKJV “and you know all things”

NRSV “and all of you have knowledge”

TEV “and so all of you know the truth”

NJB “and have all received knowledge”

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表述，即诺斯替假教师们傲慢地宣称拥有神秘的知识。约翰强调信徒们都要有基本的基督教知识（第 27 节、约 16: 7-14 以及耶 31: 34），而不是详尽的知识，既不是宗教方面也不是其它领域的知识（第 3: 2 节）。对于约翰而言，真理既是理念上的认知，又是建立个人的关系，即可以指福音也可以圣灵。

在这句话中有一个希腊手抄本异文新国王钦定本则沿用了手抄本 A、C、以及 K，有 panta。将中性复数用作直接目标，而 NASB 则沿用了 NB 以及 P。阳性复数，集中在“你们都[you all]”的目标上。根据假教师们排他主义宣称，最后一个选项则最吻合恩膏和知识赐给所有信徒，而非拣选的、特殊的、有知识的、以及属灵的少数人。

2: 21 约翰作品有众多经文声称读者们有得救赎和认识真理的确据，这是其中之一。在这节经文中，确据是基于圣灵的受膏，是圣灵赐给信徒对福音饥渴慕义的心以及对福音的了解。

2: 22 “谁是说谎话的呢？”：这个短语有一个定冠词，因此，约翰是指以下两者之一（1）一个特定的假教师（可能是指克林妥（Cerinthus））；或者（2）“大谎言”以及福音否定者（5: 10）。“说谎话的”与“敌基督者”同义。敌基督的灵在各个时代都存在着。基本定义就是“否认耶稣是基督”或者“试图取代基督的人”。

2: 22-23 “那不认子的”：很明显，诺斯替假教师们宣称认识神，但是他们否认、弱化、贬低耶稣基督的地位（参 4: 1-6； 5: 11-12； 约 5: 23）。

主后二世纪以来，在诺斯替教派作品、新约注释、以及早期教会神父等的基础上，出现过以下信仰：

1. 诺斯替教徒努力将基督教与希腊哲学（柏拉图）以及东方神秘主义宗教结合起来。
2. 他们教训说：耶稣具有神性，但不是人，因为灵是善的，而物质（肉体）是邪恶的。因此，不可能出现道成肉身。
3. 他们对拯救有两条教训：
 - a. 一群人强调：灵界（永世）的特殊知识使灵魂得救，与物质领域中肉体

的行为无关。

- b. 另一群人则强调身体禁欲主义（西 2：20-23）。他们强调完全克制身体的需求才是真正得救的关键。

2：23 在《公认经文》中，这节经文意外地缩短了原文，即省略了与圣父有关的第二排列句，希腊安色尔手抄本^א、A、B、以及 C 中则强烈支持这个观点。

▣ “承认的人”：这与第 22 节[两次]、第 23 节[一次]、以及第 26 节[一次]中“凡否认的”恰好相反。认罪悔改（约 9：22~23）

▣ “圣子”：与神相交只有通过信靠圣子才可以实现（5：10-12，13）。耶稣不是一项选择！他是到圣父那里去的唯一道路（约 5：23； 14：6）。

2：24 “论到你们”：这是约翰作品的读者们与假教师和他们的追随者之间非常显著的对比（参第 27 节）。

▣ “你们务要将那从起初所听见的常存在心里”：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命令语气，在语法上强调“你们”（即希腊短语的开始），与假教师们的信息有所不同。这是基督徒战胜假教师们（说谎者）的两个原因之一。第二个可以在第 20 节以及第 27 节找到，在那里提到了圣灵恩膏。福音的信息和作为人的耶稣就通过“从起初”这个短语联系起来（第 13 节、第 14 节、第 24 节[两次]）。神的道即是福音的内容又是关于耶稣这个人，即是书面的文字又是活的生命（参 1：8，10； 2：20，24）！请参阅专题住在心里，2：10 经文注释。

▣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表明潜在的动作。这是继续表明“住在心里”有关的警告和劝诫。不住在心里显现出他们不是教会的一部分（参 2：18-19）。从生活上显明的“住在神里面”的证据带得救的确据（约第 15 章）。住在神里面是听到并领受福音的信息，并与圣子和圣父相交（约 14：23），其在生活中显明这种相交的关系，既有正面（爱）也有反面（拒绝世界）。

2：25 “主所应许我们的就是：永生”：在第 25 节中又出现了代名词，它们非常不确定，可能是指圣父或者圣子。这可能是有目的的（参彼后第 1 节）。很明显，这句话跟约 3：15-16 以及 6：40 一样。信徒们的希望在与神的性情和应许。我们与三位一体神的亲密相交带给我们希望、以及永生的应许（参 5：13）。永生具有看得见的特性。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2:26-27

2:26 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指着那引诱你们的人说的。

2:27 你们从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们心里，并不用人教训你们。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们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

2：26 “那引诱你们的人说的”：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在各个时代都有引诱者（太 7：15； 24：11，24； 约贰第 7 节）。这些常常是真正的宗教狂热分子。

2: 27 “恩膏”：这是在强调恩膏的结果，而不是手段（圣灵）或者元素（福音真理）。恩膏是旧约圣经中的一个概念，即因着神的任务而被呼召和装备的人。先知、祭司、以及君王为受膏者。这个词从语源上来说与“弥赛亚”有关。在此，圣灵对信徒关于福音内心和意念的启示，并由此而来的稳定的信仰。有关受膏专题，请参阅 11: 2 经文注释。

假教师们声称来自神的特殊启示（也就是特殊恩膏）。约翰强调：在相信耶稣为受膏者以及被圣灵充满的时候，所有信徒就有了真正的恩膏。

▣ **“你们所领受的”**：这是不定过去主动陈述语气，即指一些完成的动作。“恩膏”与第 24 节中“你们听见”是类似的。领受福音须靠（1）个人对神的信靠（约 1: 12）以及（2）正体的真理（约贰第 9-10 节；林前 15: 1-4）。这两种都是以圣灵为中保。

▣ **“并不用人教训你们”**第 27 节与第 20 节是类似的（也就是新立的约，参耶 31: 34）。约翰使用了反复出现的主题（第 20、24、27 节）。圣灵而非诺斯替假教师是我们的最终和不可缺少的教师（约 14: 26）。然而这不意味着在早期教会和现今时代，教师的职位和恩赐不起作用。它只是表明与蒙拯救基要是来自圣灵和圣经，而非来自特殊的、受到恩赐的人类教师，虽然神也经常使用他们。

▣ **“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每位基督徒在良心上都有圣灵的提醒。在真理和道德上，我们必须对圣灵温柔的带领保持敏感。

▣ **“你们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这是一个现在主动祈使语气。约翰在这封书信里广泛地应用了“住在主里面”这个概念，作为他的读者一个得救确据的条件（参约翰福音第 15 章）。对神信仰是与神立约，即神主动制定救赎计划，但是我们必须对此作出回应，并且继续住在主里面！这是住在主里面神性方面和人性方面。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描述一下假教师的信仰。
2. 给出我们证据来表明我们知道我们已经真的得救。
3. 解释习惯性犯罪以及与单独的罪的行为。
4. 解释圣徒忍耐到底以及信徒蒙保守之间的关系。
5. 列出并定义人的三种敌人。

约翰一书第 3 章

现代译本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JB
神的儿女 2:28-3:3	神的儿女 2:28-3:3	用正确的行为来 表达与神的儿女 关系 3:1-10	神的儿女 3:1-3	像神的儿女一样 去爱 (2:29-4:6) 2:29-3:2 第一条件:与罪 隔绝 3:3-10
3:4-10	罪与神的儿女 3:4-9		3:4-6 3:7-8 3:9-10	
彼此相爱 3:11-18	3:10-15	彼此相爱 3:11-18	彼此相爱 3:11-12 3:13-18	第二条件:遵守 命令,特别是在 生活中 3:11-24
在神面前安稳 3:19-24	爱的命令 3:16-23 真理的灵和错误 的灵 3:24-4:6	基督的确据 3:19-24	在神面前的安稳 3:19-24	

第三读经周期 (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

- A. 第 2 章针对的是诺斯替教派假教师（特别是否认耶稣人性的基督幻影说诺斯替教徒）。
- B. 第 3 章继续暗指将救赎与道德规范以及宗教道德分开的假教师。但是也更直接地强调了信徒。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2:28-3: 3

2:28 小子们哪，你们要住在主里面。这样，他若显现，我们就可以坦然无惧。当他来的时候，在他面前也不至于惭愧。

2:29 你们若知道他是公义的，就知道凡行公义之人都是他所生的。

3:1 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他的儿女。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是因未曾认识他

3:2 亲爱的弟兄阿，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

3:3 凡向他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他洁净一样。

2: 28 释经者中间就一个新的段落是否开始于第 28 节、第 29 节、或者第 3: 1 节进行了很多讨论，因为在第 27 节和第 28 节中间出现重复，段落划分应该就在这儿。

▣ “住在主里面”：这是一个现在主动祈使语气这是第三现在祈使语气句，用来增进基督徒的忍耐（参第 19 节、第 24 节）。请参阅专题，约 8: 31 经文注释。

▣ “主若显现”：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就像第 29 节以及 3: 2 中“耶稣在任何时候回来”一样。这并不意味着传递未确定的事件，而是未确定的时间。当这种情况发生的时候，他就会发现真正的信徒住在里面。

▣ “我们就可以坦然无惧”：希腊词“信心”（parrhēsia）的词根来自于“坦然无惧[to speak freely]”确据是信徒认识并相信耶稣基督福音基础上的现行生活方式。在新约中它有好几种用法：

1. 信心、胆大、或者与以下有关的确据：
 - a. 男人（徒 2: 29； 4: 13, 31； 林后 3: 12； 弗 6: 19）；
 - b. 神（约壹 2: 28； 3: 21； 4: 12； 5: 14； 来 3: 6； 4: 16； 10: 19）；
2. 坦然无惧地说、或者明确地说（可 8: 32； 约 7: 13； 10: 24； 11: 14； 16: 25； 徒 28: 31）；
3. 公开地说（约 7: 26； 11: 54； 18: 20）；
4. 其相关形式（parrhēsiazomai）是表示在艰难环境下大胆地布道（徒 18: 26；

19: 8; 弗 6: 20; 帖前 2: 2)。

信徒们不畏惧基督第二次来临，他们满怀信心、充满热情地领受，因为他们住在基督里面，并且像耶稣那样地生活。

▣ “在他面前也不至于惭愧”

NASB

NRSV

TEV

这是一个不定过去被动（异相动词）虚拟语气，可以将其理解为（1）信徒自己感到惭愧（NASB, TEV, 以及 NJB）；（2）信徒们对所做的感到惭愧（NRSV）。信徒们渴望并欣喜耶稣的再来，但是以自私和世俗的方式生活的那些人则肯定会对他的显现表示惊讶和尴尬！这是对信徒的审判（林后 5: 10）。

▣ “在他来的时候”：这是对耶稣二次再来的证据。在所有的约翰作品中，只有此处用了这个词[Parousia]，它暗示着君王即将来临。

专题：新约中有关基督再来的词汇

从字面意思来看，这是“直到基督再来（Parousia）”，意思就是“出现”，并且用来表示基督以尊贵的身份来临。用来表示基督再次来临的其它新约词汇有：（1）[epiphaneia]“面对面出现”；（2）[apokalupis]“显露”；（3）“主的日子”以及这个短语的变化形式。在这节经文中，“主”前面是耶和华[YHWH]（第 10 节和第 11 节）、耶稣（第 7、8、14 节）。新约作者通常用这个不确定的语法表达方式来说肯定耶稣的神性。

从总体上来说，新约是按旧约的世界观写成的，它表述了以下方面：

1. 现今邪恶的、悖逆的时代；
2. 即将到来的公义新时代；
3. 新时代的来到要靠弥赛亚（受膏者）的事工、通过圣灵来完成。

从神学角度假设，这就要求知道神的启示是渐进式的，因为新约作者对以色列人的期望稍稍作了改动。弥赛亚竟然不是以（以色列）军队统帅、民族领袖的身份，而是以下面的两种方式来临：第一种是拿撒勒耶稣出生道成肉身。他来不是以军队统帅、审判官的身份而是以“受苦仆人”的形象（以赛亚书第 53 章），骑着驴驹来临（不是骑着高头战马或者君王坐骑）（亚 9: 9）。第一次来临开始了新弥赛亚时代，即在地上神的王国。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王国指的就是这个意思。但是从另一层意义上来说，它仍然很遥远。它就是弥赛亚两次来临之间的时期，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就是两个犹太时代的重叠部分，从旧约中无法看到，或者至少是看不清楚的。实际上，这两次来临都强调了耶和华救赎所有的人类的应许（参看创 3: 15; 12: 3; 出 19: 5, 以及先知的布道，特别是以赛亚书和约拿书）。

教会不是等候旧约预言的实现，因为绝大多数先知都是指第一次来临（请参阅《全备领会圣经的导读原则》（How to Read the Bible For All Its Worth）第 165-166 页）信徒们期望的就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的荣耀来临，期待公义时代不光在天上，也在地上、在历史中的降临（太 6: 10）。旧约的表述并不是不准确，而是不完全。就像先知所预言的，耶和华在权柄和能力中再临。

神的再临不是一个圣经词汇，但是再临的观念形成了整本新约的世界观和基本结构。神将修正一切。神和按照他形象被造的人的关系得以恢复。邪恶将受审判并被

除掉。神的旨意将永远也不会落空。

2: 29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表明可能有的行为。此处是指信徒们可能有的共识，但是假教师们则忽略了。

▣ “你们知道”：这要么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表示正在学习的知识；要么就是一个现在主动祈使语气，表示信徒必备的知识。

▣ “他”：第 28 节、2: 1 以及 3: 7 表明这是指耶稣。然而，最后的代名词“他所生的”可能是指父神，因为经常用到“从神生的”这个短语（参 3: 9； 4: 7； 5: 1, 4, 18； 约 1: 13）。

▣ “公义…公义”：这是神期盼的神家成员的一个特点！

专题：公义

“公义”是一个如此至关重要的话题，以至于圣经研读者必须亲自对这一主题进行深入的研究。

在旧约中，神的特征被描述为“正义的[Just]或者公义的[righteous]”。这是一个美索不达米亚词汇，本义来自于河里的芦苇，建筑时用它作工具来测量墙壁和栅栏水平的直度。神选择这个词用来比喻他自己的本性。他是衡量一切的直尺(尺度)。这个概念强调神的公义以及他的审判权柄。

神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参看创 1: 26-27； 5: 1, 3； 9: 6）。万物的被造都是为了神和人相交。神希望他的最高受造物——人类能够认识他、爱他、服侍他、并且像他！人类的忠诚受到试探（创世纪第 3 章），而人类始祖这对夫妻面对试探却失败了。这就破坏了神与人类之间的关系（创世纪第 3 章； 罗 5: 12-21）。

神应许修复与人的关系（创 3: 15）。他按着自己的意愿，通过他的爱子来恢复与人和好的关系，而人类是无法靠自己的能力修复与神的裂痕（罗 1: 18-3: 20）。

在人类堕落之后，神修复与人关系的第一步就是立约，神发出邀请，希望人类以悔改、信靠和顺服来回应他。因为堕落，人类不能以合宜的行为回应神（参罗 3: 21-31；创世纪第 3 章）。人类违约，神自己却主动采取以下的方法恢复与人的关系：

1. 通过基督的事工来宣告罪孽的人类的已成公义（宣判公义）。
2. 通过基督的事工无偿地给予人类公义（赐予公义）。
3. 给人类赐下内住的圣灵产生公义（伦理公义）。
4. 通过基督恢复伊甸园的关系，在信徒（相关公义）中恢复神的形象（创 1: 26-27）。

然而，神要求人对立约作出回应。神命令（也就是白白地给予）并赐下公义，但是人类必须做出回应，并且按以下方式持续回应神：

1. 悔改；
2. 信靠；
3. 在生活上顺服神；
4. 忍耐。

因此，公义就是神和他最高受造物之间相互立约的一种行为。它基于神的特性、

基督的事工、圣灵赋予的能力，每个人都必须亲自不断地做出适当的回应。这个概念被称为“因信成义”。福音书启示了这个意思，但不是用的这些词。“公义”最初由保罗来定义，他使用“公义”这个词的各种希腊文形式达 100 多次。

作为一名接受过培训的拉比，在《旧约圣经》的希腊文译本，保罗使用 SDQ 这个词，希伯来语的意思就是[dikaiosun ‘]，它并非来自希腊文学。在希腊作品中，这个词的关联意思是某人达到了神和社会的期望。在希伯来语中，它总是与以立约的词相关。耶和華是一位正直的、有伦理的、有道德的神。他希望他的子民反映出他的性情。得救赎的人变成新造的人。这个新人就会有敬虔的新生活（罗马天主教侧重于称义）。因为以色列是一个神权统治国家，在世俗（社会规范）与神圣（神的旨意）之间没有明确的区分。当把希伯来语和希腊语翻译成英语就显示出之间的区别，即“正义（justice）”（与社会有关）和“公义（righteousness）”（与宗教有关）。

耶稣的福音（好消息）就是堕落的人类与神重新和好。保罗的悖论就是神通过基督赦免罪人。这是通过圣父的慈爱、怜悯、以及恩典；圣子的出生、受死、复活；圣灵感召以及吸引人就近福音来完成的。称义是神的自发行为，但是它必须引导出人对神的敬虔（正如奥古斯丁的经历，它即反映出宗教改革派对福音自发性的强调，又表现了罗马天主教对更新生命里爱和信实的侧重）。对于宗教改革者而言，“神的公义”一词就是一个“所有格受词”（也就是使神接纳有罪的人[即身份上的成圣]）；而对于天主教而言，它是一个“主词所有格”，即更像神的过程（生活中不断成圣）。实际上，它包括了上述两者！

我的看法就是：圣经自创世纪第 4 章到启示录第 20 章记录了神恢复与人在伊甸园相交关系。圣经开始于神和人在地相合（参创世纪第 1-2 章），结束于同样的背景（参启示录第 21-22 章）。神的形象得以恢复，神的目的得以重建！

为证明下以上讨论的内容，请注意下面给出的新约经文，它们对希腊词组进行了说明。

1. 神是公义的（经常与神作为审判者联系起来）
 - a. 罗 3: 26;
 - b. 帖后 1: 5-6;
 - c. 提后 4: 8;
 - d. 启 16: 5;
2. 耶稣是公义的
 - a. 徒 3: 14; 7: 52; 22: 14（弥赛亚的称谓）
 - b. 太 27: 19;
 - c. 约壹 2: 1, 29; 3: 7
3. 神对被造物的旨意就是公义
 - a. 利 19: 2;
 - b. 太 5: 48（参太 5: 17-20）;
4. 神赐予和产生公义的方法：
 - a. 罗 3: 21-31;
 - b. 罗马书第 4 章;
 - c. 罗 5: 6-11;
 - d. 加 3: 6-14;
 - e. 神赐
 - 1) 罗 3: 24; 6: 23;
 - 2) 林前 1: 30;

- 3) 弗 2: 8-9;
- f. 因信称义
 - 1) 罗 1: 17; 3: 22, 26; 4: 3, 5, 13; 9: 30; 10: 4, 6, 10;
 - 2) 林后 5: 21;
- g. 因着圣子的所为而有的义
 - 1) 罗 5: 21-31;
 - 2) 林后 5: 21;
 - 3) 腓 2: 6-11;
- 5. 神的旨意就是追随他的人成为义人
 - a. 太 5: 3-48; 7: 24-27;
 - b. 罗 2: 13; 5: 1-5; 6: 1-23;
 - c. 林后 6: 14;
 - d. 提前 6: 11;
 - e. 提后 2: 22; 3: 16;
 - f. 约壹 3: 7;
 - g. 彼前 2: 24;
- 6. 神通过公义来审判世人:
 - a. 徒 17: 31
 - b. 提后 4: 8;

公义是神的特性，藉着耶稣而白白地赐给有罪的人类。它是：

1. 神的谕旨；
2. 神的恩赐；
3. 基督的作为。

但是，它也是一个为了成义，充满激情、坚定不移地追求的稳定过程。在主第二次来临的时候，成义才能得以完全。人在得救的时候就恢复了与神相交，但在一生中要不断地追求公义，直到死亡或者基督再临让我们能面见神。

在此引用 IVP 出版的《保罗书信辞典》(Dictionary of Paul and His Letters)：

“加尔文比路德更强调神公义的相关方面。路德关于神公义的观点好像包括对罪的赦免。加尔文强调与神相交或与神公义有份的美好性情。”(第 834 页)。

对于我而言，信徒与神的关系有三个方面：

1. 福音讲的是一个人（这是东方教会和加尔文所强调的）；
2. 福音是真理（这是奥古斯丁和路德所强调的）
3. 福音是改变的生命（这是天主教所强调的）

这些观点都是正确的，但并且必须合在一起才可以形成健全的、合理的、基于圣经的基督教教义。如果过分强调或者贬低其中一个，就会出现问題：

我们必须欢迎耶稣！

我们必须相信福音！

我们必须追求效法耶稣！

▣ “生”：这是一个完成被动陈述语气，意思就是由外在的因素——神而有的生，

它有一定条件，而且动作已经完成（参约 3：3）。注意这里使用了另外一个用来描述家庭的比喻来描述基督教（它就是一个家庭）。请参阅 3：1d 经文注释。

3：1 “你是何等的慈爱”：爱这个词用在这儿和整个约翰一书就是 agapaō（动词）或者 agap ‘（名词，参 2：5，15； 3：1，16，17； 4：7，8，9，10，12，16，17，18； 5：3）。这个词用于古典希腊文，但不经常用。早期教会根据福音对其进行了重新定义。它代表深深地住在爱里。说它是“神的一种自爱”是不恰当的，因为在约翰福音中，它与 phileō 是同义（约 5：20； 11：3，36； 12：25； 15：19； 16：27； 20：2； 21：15，16，17）。

然而，令人感兴趣的是，在约翰一书中，它始终与信徒彼此相爱相连。信靠耶稣并且与之相交改变了我们与神、与人之间的关系。

▣ **“父赐给我们”：**这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使用这个时态是与在基督里面神赐下的救恩相关，就是信徒蒙神保守的教义的基础（参约第 10 章； 弗 2：5，8； 3：14； 5：1）。

专题：新约中得救赎的证据

它以下面内容为基础：

1. 父神的特性（约 3：16）、圣子的工作（林后 5：21）、以及圣灵的事工（罗 8：14-16）。它不靠人类的善行赚取、不是由顺服而得的工价、也不是宗教信条。
2. 它是恩赐（罗 3：24； 6：23； 弗 2：5，8-9）。
3. 它是新生命、新的世界观（参看雅各书和约翰一书）。
4. 它是知识上的了解（福音）、与神的相合（信靠并与耶稣同行）、新的生活方式（圣灵带领效法基督）、所有这三点都要做到，而非仅其中一点。

▣ **“使我们得称为”：**这是一个不定过去被动虚拟语气，即用来表示神赐下的尊名（“神的儿女”）。

▣ **“神的儿女”：**这是 2：29-3：10 的重点。它确定了神在我们的救恩中的主动性（约 6：44，65）。约翰使用了描述家庭的词汇来表达信徒与神建立的新关系（约壹 2：29； 3：1，2，9，10； 约 1：12）。

令人感兴趣的是，约翰（约 3：3）以及彼得（彼前 1：3，23）使用“重生”或者“从上而生”用来描述家庭的隐喻，而保罗使用“儿子名分”的用来描述家庭的隐喻（罗 8：15，23； 9：4； 加 4：15； 弗 1：5），而雅各则用“生”这个用来描述家庭的隐喻（雅 1：18）或者“生后代”，通过基督来描述信徒与神之间的新关系。基督教本身就是一个大家庭。

▣ **“我们也真是他的儿女”：**这是现在陈述语气。这个短语在钦定版圣经中没有出现，因为钦定版圣经是基于较晚时期的希腊手抄翻译而成的，而此类手抄本都没有包括这个短语。但是，这句短语在大多数古希腊手抄圣经的好几种版本中都出现了（P47，N，A，B，以及 C）。

▣ **“世人不认识我们”**：“世人”这个词从神学角度上来说，其用法与 2: 15-17 类似。世人是指脱离神而创建与运作的人类社会组织，（约 15: 18-19; 17: 14-15）。世界对基督徒的逼迫和拒绝证明了我们在基督里面的身份（太 5: 10-16）。

▣ **“是因未曾认识他”**：很明显这是指父神，因为在约翰福音中，耶稣多次说到世人不认识他（约 8: 19, 55; 15: 18, 21; 16: 3）。约翰一书中的代名词是不确定的。在该上下经文中，语法上的先行词是父神，但是第 2 节中的神学含义则是指圣子。然而，在约翰福音中，这可能是有意不确定的代名词，因为看见耶稣就等于看见了神（约 12: 45; 14: 9）。

3: 2 “将来如何，还未显明”：这是指约翰没有能力描述末世所发生的这些事（徒 1: 7）。这也表明 2: 27 不是指了解末世各个方面中的详细情况。即使是肉身的耶稣，对末世的事情也是所知有限（太 24: 36; 可 13: 22）。

▣ **“主若显现（的时候）”**：“时候[when]”这个词表示这句话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在此用它不是怀疑耶稣第二次来临，而是表达其再来的日期不确定。

▣ **“我们必要像他”**：这包括我们效法耶稣时，像他一样完美（林后 3: 18; 弗 4: 13; 腓 3: 21; 以及西 3: 4）。这就是通常所说的“得荣耀”（罗 8: 28-30）。这是我们得拯救的顶峰！末世时人形象的改变与人要恢复神的形象相关，因为人是按照神的样式被造的（创 1: 26; 5: 1, 3; 9: 6）。与神进行亲密的相交则再次成为可能。

▣ **“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在主的完全中得见他意味着我们该变成他的模样（林前 13: 12）。这是指在耶稣再临的时候信徒得荣耀（罗 8: 29）。如果“称义”意味着罪得赦免，那么“成圣”则意味着脱离罪的权柄，而“得荣耀”则意味着不再犯罪！

3: 3 “凡是…的人”：这个希腊词自 2: 29 到 3: 10 就出现了七次。表示无一例外。约翰以严厉的非此即彼方式来阐明真理。要么就是神的儿女，要么就是撒旦的儿女（2: 29; 3: 3, 4, 6[两次], 9, 10）。

▣ **“这指望”**：这是使徒保罗的特定词汇，通常指复活之日（徒 23: 6; 24: 15; 26: 6-7; 罗 8: 20-25; 帖前 2: 19; 多 2: 13; 彼前 1: 3, 21）。它表达了事件确实发生，但是时间不明确。约翰没有像其他新约作者那样频繁地提到主第二次来临的“指望”。这是在他的作品中唯一一次使用这个词。他强调现在“住在主里面”的益处和责任。然而，这并不暗示他不希望对邪恶的末世审判（2: 18）以及信徒在末世得荣耀（3: 1-3）。

▣ **“就洁净自己，像他洁净一样”**：这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洁净很重要（太 5: 8, 48）。我们必须在成圣过程顺从神（林后 7: 1; 雅 4: 8; 彼前 1: 22），就像约 1: 12 提到在称义过程顺从神一样。通过比较结 18: 31 和 36: 26-27，可以清楚地看出在我们救赎中神的作用（神的主权）和我们的作用（人类的自由意志）同等重要。神始终采取了主动的态度（约 6: 44, 65），但是他要求立约的人们必须通过最初悔改和信靠以及持续悔改、信靠、顺服、服侍、敬拜以及忍耐做出回应。

上下文分析 3: 4-10

- A. 这节经文是完美主义基督徒信仰者（罗马书第 6 章）（有时候称作“全然成圣”）与认为基督徒会继续犯罪两类人（罗马书第 7 章）之间辩论的中心。
- B. 我们不能让我们的神学偏见影响这段经文的注释。而且，在还没有独立研究完这段经文、并且还没有确定约翰一书第 3 章以及整本约翰一书中的内容是什么之前，我们一定不能让我们的其它的经文来影响这节经文。
- C. 这段经文清楚地表明了一个目标，即所有信徒渴望从罪中全然释放出来。同样的理想在罗马书第 6 章也出现过。通过基督的权柄，我们可以过无罪的生活。
- D. 然而，这节经文必须与约翰一书整卷更广的上下节经文保持一致：
 1. 想不参考 1: 8-2: 2 来解释这段经文是徒劳无功的。
 2. 想推翻约翰一书的整体主旨来解释这段经文，救赎确据反对了假教师的宣告，想推翻确据来解释这段经文也会是徒劳无功的。
 3. 解释这段经文必须涉及假教师认为无罪的宣告或者认为罪无足轻重的谬论。可能 1: 8-2: 2 涉及到假教师的一个极端的论断，而 3: 1-10 则涉及到另外一个偏激的观点。请记住：解释新约书信就像在聆听电话交流中的一面之词一样。
- E. 在这两段经文中存在着似是而非的关系。在新约中，罪是基督徒生活中反复出现的一个问题（参罗马书第 7 章）。这就像预定论和自由意愿之间或者信徒蒙神保守和信徒仍需忍耐之间一样，形成了辩证对立的平衡。这个似是而非的悖论在神学上起到了平衡的作用，并且批判了偏激的观点。。在罪的问题上，假教师则有两个错误。
- F. 整个神学讨论是基于因以下面几方面不同而产生的误解：
 1. 在基督里面我们所处的地位；
 2. 为了达到在基督里的地位，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所做的努力。
 3. 有一天胜利属于我们的应许！在基督里我们摆脱了罪的惩罚（称义），但是我们仍然需要与罪的权柄作斗争（渐进式成圣），并且终究有一天我们摆脱罪的捆绑（得荣耀）。这卷经书总体上来说主要是教导我们先认罪并且为不犯罪而努力。
- G. 另外一个选择则来自约翰文作品中的二元论。他用非此即彼的归类法来表述（在死海古卷中也可以找到）。对他而言，一个人不是在基督里成义，就是在撒但里犯罪。没有中间状态。这一论述就像“警钟”敲醒了那些围观基督徒、文化基督徒、兼职基督徒、只有葬礼与复活节才来教会的基督徒。
- H. 有关这个难题的一些参考：
 1. 对于这节经文的七个传统解释，请参阅埃德曼（Eerdman's）出版社出版斯考特 R. W. Stott 编著的《丁道尔新约圣经注释》（The Tyndale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的 130-136 页《约翰书信》(The Epistles of John)。

2. 对于信徒是否应该是完美的这一问题很好的解释, 请参阅奥龙维利 (H. Orton Willie) 编著、灯塔山 (Beacon Hill Press) 出版社出版的《基督教神学》(Christian Theology) 第 II 卷第 440 页。
3. 对于基督徒生活中继续犯罪教义的妥善处理, 请参阅沃非德 (B. B. Warfield) 著的《完全成圣》(Perfectionism), 由长老会及改革宗出版公司 (The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Published Company) 出版。

研读查经

新美国标准圣经 (修订版) 经文: 3:4-10

3:4 凡犯罪的, 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

3:5 你们知道主曾显现, 是要除掉人的罪。在他并没有罪。

3:6 凡住在他里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 是未曾看见他, 也未曾认识他。

3:7 小子们哪, 不要被人诱惑, 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是义的一样。

3:8 犯罪的是属魔鬼, 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神的儿子显现出来, 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

3:9 凡从神生的就不犯罪, 因神的道 (原文作种) 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 因为他是由神生的。

3:10 从此就显出谁是神的儿女, 谁是魔鬼的儿女。凡不行义的, 就不属神。不爱弟兄的也是如此。

3: 4 “凡犯罪的, 就是违背律法”

NASB “Everyone who practices sin also practices lawlessness”

NKJV “Whoever commits sin also commits lawlessness”

NRSV “Everyone who commits sin is guilty of lawlessness”

TEV “Whoever sins is guilty of breaking God’s law”

NJB “Whoever sins, acts wickedly”

代名词“凡是”在此处和第 6 节中都前移了。这段经文与所有人类有关!

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 后面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句。重要的是, 这些现在时态动词强调习惯性的、正在进行的生活行为, 与 2: 1-2 中的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形成对比。然而, 这节经文的神学问题是无法通过一个动词时态来解决的 (比较 1: 7-10 和 3: 6-9)。它是通过两类诺斯替假教师的历史背景以及这卷书整个经文来解决的。

这段经文的另外一个与众不同就是使用“无律法 [lawlessness]”。这个词没有涉及到违背律法 (摩西律法或者社会标准), 也不是指悖逆的态度。在帖后 2: 3-7 中, 使用了同样的词来描述敌基督者。它可能是对罪更全面的定义 (参约 9: 41; 罗 14: 23; 雅 4: 17; 约壹 5: 17)、是效法基督的对立面 (第 5 节), 它不是仅仅指违反法规或者标准。

3: 5 “主曾显现”: 这是一个不定过去被动陈述语气, 讲到耶稣道成肉身 (第 8 节, 提后 1: 10)。在第 2 节中提到主第二次来临的时候使用同一动词 [phaneroō] 两次。他第一次来是作为救世主 (可 10: 45; 约 3: 16; 林后 5: 21); 但是他再来则作为

完成者。在《约翰书信》(The Letters of John)的注释中,我喜爱的一位老师比尔亨瑞克斯(Bill Hendricks)说道:

“对于基督来临的目的而言,本节经文以及第8节经文给出了最具有说服力的两种说法。他受神的差遣来除掉人的罪(3:5),并且他的显现就是要除掉魔鬼的作为(3:8)。在其它地方,路加福音记录了耶稣来临的目的就是寻求并拯救那些丧失的人(路19:10)。约翰福音提到耶稣来临使他的羊有丰盛的生命(约10:10)。马太福音暗示了耶稣来临的目的就是耶稣这个名字的含义,他要将他的百姓从最罪恶中拯救出来(太1:21)。所有这些意思表达了一个基本的事实就是耶稣基督已为人类做了其力所不能及的事情。”(第79页至80页)。

▣ **“要除掉人的罪”**: 这是一个不定虚拟语气。这个行为取决于人的回应、悔改以及信靠。这句话的出处可能与两种背景有关。(1)赎罪日(参利未记第16章),即两只替罪羊之一象征性地背负以色列营中的罪(在约1:29中施洗约翰用到了该词);(2)是指耶稣在十字架上所做的(赛53:11-12; 来9:28; 彼前2:24)。

▣ **“在他并没有罪”**: 这是一个现代主动陈述语气。耶稣基督无罪的一生(约8:46; 林后5:21; 来4:15; 7:26; 彼前1:19; 2:22)是他替我们赎罪的基础。

注意:在第5节前面经文中,“罪”是复数,而在第5节后面部分,则为单数。第一个是指罪的行为,第二个是指主公义的特点。神这样做的目的就让信徒们共享因基督而有的圣洁身份和不断成圣的行为。罪对基督及其信徒来说是不能相容的。

3:6 “凡住在他里面的,就不犯罪”: 就像第3:4节经文一样,这是另外一个现在主动分词以及现在主动陈述语气。必须将这节经文与1:8-2:2以及5:16进行对比。请参阅约翰一书介绍中的经文背景 contextual insight 说明。

▣ **“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见他,也未曾认识他”**: 节经文有一个现在主动分词,后面是两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连续犯重罪显示出一个人不认识基督,并且从未认识基督。犯罪的基督徒(1)阻碍基督的使命;(2)偏离效法基督的目标;(3)显现各人属灵的本相(约8:44)。

3:7 “不要被人诱惑”: 这是现在主动祈使语气,带有否定的意思,常表示停止正在进行的动作。假教师的存在(2:26)为从神学角度正确理解整本约翰一书提供了历史背景,尤其对1:7-10以及3:4-10经文的理解更是如此。

▣ **“行义的才是义人”**: 无法把这节经文与上下经文隔离开来支持或反对关于基督徒身份的教义(“行出公义”)。新约清楚地表明人类是不能通过自己的善行靠近圣洁的神。人类是无法通过自身努力得救的。然而人必须回应神在基督里已做成的救赎的工作。我们的努力不会将我们带到神的面前。但却能表明我们与主相遇,也能清楚地反映出我们属灵的状况(启22:11)以及得救之后信仰的成熟情况。我们不会因善行得救,但是会因得救显出善行。神藉着基督赐下白白恩典目的就是为了让跟随他的人有基督的样式(弗2:8-9,10)。神对于每位信徒最终的旨意不仅仅是人在去世的时候进入天国(在面对审判时称义),而且现在就效法基督(暂时成圣)(太5:48; 罗8:28-29; 加4:19)! 有关“公义”的词汇研读,请参阅专题2:29的专题注释。

3: 8 “犯罪的是属魔鬼”：这是主动现在分词。通过人的生活方式就可认出他是神的儿女，还是撒旦的后裔（3: 10；弗 2: 1-3）。

▣ **“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这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魔鬼自起初就犯罪（约 8: 44）。这是指被造物或者天使悖逆神吗？

从神学上来说，很难确定撒但什么时候背叛神。约伯记第 1-2 章、撒迦利亚书第 3 章、以及王上 22: 19-23 都表明撒但神的一位仆人，并且是一名议士天使。有可能的是借着东方国王（赛 14: 13-14 中的巴比伦王或者结 28: 12-16 中的推罗王）的骄傲、傲慢自大、以及野心来宣告撒但的悖逆（很明显是一个遮掩约柜的基路伯，结 28: 14, 16）。然而，在路加福音 10: 18 中，耶稣说他看到撒但从天上坠落，就像闪电一样，但是没有告诉准确的时间。魔鬼的起源和发展必然没人知晓，因为缺少神的启示。请小心不要把孤立的、意义不明确的比喻性经文系统化和教条化！对撒但在旧约中从仆人到邪恶敌人的发展过程，最好的论述请参阅大卫森（A. B. Davidson）著、克拉克出版社（T & T Clark）出版的《旧约神学》（Old Testament Theology）第 300-306 页。

▣ **“神的儿子”：**请参阅专题说明。

专题：神的儿子

这是新约对耶稣的一个主要称谓。它确实具有神性含义。这个称谓也包括对耶稣的家庭关系的相关称呼，比如“儿子”、或者“我的儿子”，并且将神称作“父”。在新约中出现过 124 次。即使是耶稣称自己为“人子”，从但 7: 13-14 也可看出这个称谓有神性的含义。

在旧约中，“儿子”的称呼可能是指三种人：

1. 天使（通常为复数，参创 6: 2；伯 1: 6；2: 1）；
2. 以色列王（撒下 7: 14；诗 2: 7；89: 26-27）；
3. 作为一个整体的以色列国（出 4: 22-23；申 14: 1；何 11: 1；玛 2: 10）；
4. 以色列审判官（诗 82: 6）。

与耶稣相关的是第二种用法。同样“大卫的子孙”以及“神的儿子”都与撒下第 7 章、诗篇第 2 篇和第 89 篇有关。在旧约中，“神的儿子”从来没有具体应用到弥赛亚身上，但末世君王作为以色列“受膏者”之一除外。然而，在死海古卷中，暗示弥赛亚的称谓却很常见（请参阅《耶稣和福音辞典》（Dictionary of Jesus and the Gospels）第 770 页）。另外，圣经新旧约之间的两本犹太启示著作都提到了的“神的儿子”是弥赛亚的称呼（厄斯德拉后书 II Esdras 7: 28；13: 32, 37, 52；14: 9 以诺前书 I Enoch 105: 2）。

在新约背景下，“神的儿子”是指代耶稣这一断言最好被概括为以下几点：

1. 他在创世之先就已存在（约 1: 1-18）；
2. 他出生的独特性（童贞女所生）（太 1: 23；路 1: 31-35）；
3. 他的受洗（太 3: 17；可 1: 11；路 3: 22。神的声音从天而降，把诗篇第 2 篇中的“君王”形象以及以赛亚书第 53 章中的“受逼迫的仆人”的形象结合起来）；
4. 抵挡撒但的诱惑（太 4: 1-11；可 1: 12, 13；路 4: 1-13。撒旦诱惑耶

稣怀疑自己作为神儿子的身份，或至少撒旦诱惑耶稣不上十字架而用其它的方法来达到救赎的目的)；

5. 不被神接纳者的肯定：
 - a. 魔鬼对他身份的肯定（可 1: 23-25； 路 4: 31-37； 可 3: 11-12）；
 - b. 非信徒对他身份的肯定（太 27: 43； 可 14: 61； 约 19: 7）；
6. 门徒们对他身份的肯定：
 - a. 太 14: 33； 16: 16；
 - b. 约 1: 34, 49； 6: 69； 11: 27；
7. 他自己对他是“神的儿子”身份的肯定
 - a. 太 11: 25-27；
 - b. 约 10: 36；
8. 他使用描述家庭关系的比喻来称神为父。
 - a. 他称父神为“阿爸”：
 - 1) 可 14: 36；
 - 2) 罗 8: 15；
 - 3) 加 4: 6；
 - b. 他反复使用父神（pat ‘r）来描述他与神的关系。

总而言之，“神的儿子”这个称呼对于那些了解旧约及其应许和分类的那些人来说具有很大的神学意义，但是新约作者则因为外邦人的异教徒背景，对它的使用而感到不安，希腊众神与妇女所生的后裔就是“泰坦[titans]”或者“巨人”。

▣ **“显现”**：这是希腊词[phaneroō]，意思就是“带来光亮照清楚”。第 5 句和第 8 句是类似的，两者都使用了被动语气词汇，即基督真的是通过道成肉身而显现（参 1: 2）。假教师的问题不是不明白福音，而是他们有自己的神学/哲学体系。

▣ **“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耶稣以肉身历史中显现的目的就是要除灭魔鬼的作为（[luō]的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除灭的意思就是“松开”、“解开”、或者“毁灭”。耶稣在髑髅地被钉死于十字架完成了这一使命，但是人类必须接受、信靠他，对他做成的工和白白赐下的恩典做出回应（参看约翰福音 1: 12）。新约“已经成就但还未到来的”时代也与魔鬼的破坏有关。魔鬼已被打败，但是他仍然活跃在世界上，直到神的国完全降临为止。

3: 9 “凡从神生的就不”：这是一个完成被动分词（与第 9c 节、2: 29、以及 5: 18 为排列句），表示由外部因素（神）产生的一个稳定的状态。

▣ **“犯罪”**：这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与 2: 1 构成对照，2: 1 使用了两次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对于这个表达的重要性有两种理论：（1）它与诺斯替教派假教师有关，特别是有一派人把救恩贬低到对圣经知识性的认知，而除去了道德生活的必要性；（2）现在时态动词强调连续的、习惯性的、有罪的活动（罗 6: 1），而非孤立的罪行（罗 6: 15）。罗马书第 6 章（在基督里面无罪的潜能）以及第 7 章（与罪斗争的基督徒犯罪更少）阐明了两者的神学区别。从历史角度来看，第 1 个方法看起来最好。但是人仍然需要将这个真理应用于今天的生活，也就是第 2 种说法。在沃特凯社

(Walter Kaiser)、彼得·大卫斯 (Peter Davids)、布鲁斯 (F.F. Bruce)，以及曼弗莱德·布若奇 (Manfred Brauch) 合著的《圣经难题》(Hard Sayings of the Bible) 第 736-739 页对这节难解的经文进行了很好地说明。

▣ **“因神的道（原文作种）存在他心里”**：这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对于这个希腊短语有几种说法。“种子”是指：(1) 奥古斯丁和路德将其指为神的道（路 8: 11；约 5: 38；雅 1: 18；彼前 1: 23）；(2) 加尔文将其指作圣灵（约 3: 5, 6, 8；约壹 3: 24；4: 4, 13）；(3) 有人将它指作神性本质或者新自我（彼后 1: 4；弗 4: 24）；(4) 可以将其指作基督自己，即“亚伯拉罕的子孙”（加 3: 16）；(5) 有人说它与短语“神生的”是同义（路 1: 55；约 8: 33, 37）；(6) 很明显，这是一个诺斯替教派所用的词，用于神对所有人类的启示的亮光。第 4 个说法可能是上述所有说法中的最佳选择。

3: 10 这是对第 4-9 节经文的总结。它包括两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以及两个现在主动分词，是指正在进行的动作。从神学角度上来说，这与耶稣登山宝训是类似的（太 7: 16-20）。一个人如何生活显示出这个人的内心和属灵取向。

▣ **“神的儿女、魔鬼的儿女”**：这表明约翰闪族人的背景。古希伯来语中没有形容词，用“…之子”来描述一个人。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3:11-12

3:11 我们应当彼此相爱。这就是你们从起初所听见的命令。

3:12 不可像该隐。他是属那恶者，杀了他的兄弟。为什么杀了他呢？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兄弟的行为是善的。

3: 11 “命令”：这个希腊语词汇 (aggelia, 常常翻译成 angelia)，仅用在约翰一书 1: 5 和 3: 11 中。第一个用法表教义的，而第二个则表示伦理道德的。这是约翰在基督教两个方面保持平衡（1: 8, 10；2: 20, 24；3: 14）。

▣ **“你们从起初所听见的”**：这个短语是文字说明，表示耶稣是神活的道（约 1: 1），并且把神的道显明（1: 1；2: 7, 13, 14, 24；约贰第 5, 6 节）。

▣ **“我们应当彼此相爱”**：这是信徒认识到自己真正得救的证据（第 10、14 节）。也反映了耶稣的话语（约 13: 34-35；15: 12, 17；约壹 3: 23；4: 7-8, 11-12, 19-21）。

3: 12 “该隐”：在创世记第 4 章记录了该隐的生活。在创 4: 4 中该隐和亚伯的供物形成对照（来 11: 4）。该隐的行为显示了堕落人类的影响（创 4: 7；6: 5, 11-12, 13b）。在犹太人和基督徒传统中（来 11: 4；犹第 11 节），该隐就是邪恶悖逆的代表。

▣ **“他是属那恶者”**：这个语法结构可能是阳性单数（第 10 节属邪恶的）或者中性单数（魔鬼）。在太 5: 37；6: 13；13: 19, 38；约 17: 15；帖后 3: 3；约壹 2: 13, 14；3: 12；以及 5: 18-19 会发现同样语法不明确的词。在上述几种情况下，上

下经文清楚地说明这是指撒旦（太 5：37； 13：38； 约 17：15）。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3:13-22

3:13 弟兄们，世人若恨你们，不要以为希奇。
3:14 我们因为爱弟兄，就晓得是已经出死入生了。没有爱心的，仍住在死中。
3:15 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你们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
3:16 主为我们舍命，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我们也当为弟兄舍命。
3:17 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
3:18 小子们哪，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
3:19 从此就知道我们是属真理的，并且我们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稳。
3:20 我们的心若责备我们，神比我们的心大，一切事没有不知道的。
3:21 亲爱的弟兄阿，我们的心若不责备我们，就可以向神坦然无惧了
3:22 并且我们一切所求的，就从他得着。因为我们遵守他的命令，行他所喜悦的事。

3: 13 “不要以为希奇”： 这是一个现在主动祈使语气，加上一个否定分词，其经常表示停下一个已经在进行的动作。这不是一个公平的世界，这不是神所希望的世界！

▣ “既然”： 这是第一类条件句，即假设作者观点或者写作目的真实的。

▣ “世人若恨你们”： 世人恨耶稣、也会恨耶稣的信徒。这是新约中经常出现的主题（约 15：18； 17：14； 太 5：10-11； 提后 3：12），也是作为信徒的另一证据。

3: 14 “我们晓得”： 这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oida 有一个完成形式，但是具有现在的意思）。这是另外一个经常出现的主题。神儿女的信心与（1）心思意念的改变以及（2）行为改变有关，其实就是“悔改”希腊语和希伯来语的意思。

▣ “我们已经出死入生了”： 这是另外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约 5：24）。出生入死的一个证据就是我们彼此相爱。另外一个就是世人恨我们。

▣ “因为我们爱弟兄”： 这是完成主动陈述语气。爱是神家庭中的主要特征（约 13：34-35； 15：12, 17； 约贰第 5 节； 林前第 13 章； 加 5：22）。因为它是神的特点（约壹 4：7-21）。爱不是人与神关系的基础，但它是结果。爱不是救赎的基础，但它是得救赎的另一个证据。

▣ “没有爱心的，仍住在死中”： 这是一个完成分词，用作带有完成主动陈述语气的动词的主语。因为信徒继续住在爱中，非信徒住在恨中。恨就像爱一样，是一个人属灵取向的证据。

3: 15 “凡是…的人”： 自 2：29 节以来，约翰用这个词（pas）达 8 次。这个词的重要意义就在于约翰所说的人没有例外。只有两类人，就是爱人的和恨人的。约翰用非此即彼，而不是似是而非的方法来判断人的生命。

▣ **“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这是完成主动分词（也就是正有的持续憎恨的情感）。罪首先在思想中产生。在登山宝训中，耶稣教导说恨人的就等于杀人，就像动淫念的等于犯奸淫一样（太 5：21-22）。

▣ **“你们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这并不是说有人犯了谋杀罪就不能成为基督徒。罪是可以饶恕的，但是生活方式及行为反映出内心活动。也就是说，经常怀恨在心的人不可能是基督徒。爱和恨是相互对立的。恨夺走生命，而爱赐予生命。

3：16 **“我们知道”**：这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在第 15 节中所用的希腊词是 oida。此处是 ginō skō。在约翰作品中这些为同义的。

▣ **“何为爱”**：耶稣为我们做出了何为爱的典范。信徒们应当效仿他的榜样（林后 5：14-15）。

▣ **“主为我们舍命”**：是不定过去时态，它用耶稣自己的话来表明耶稣在十字架上受死（约 10：11，15，17，18； 15：13）。

▣ **“我们应当”**：信徒们应当以耶稣为榜样（2：6； 4：11）。

▣ **“当为弟兄舍命”**：基督就是榜样。因为主为他人舍命，基督徒在必要的情况下也要为弟兄舍命。向着自私，当看自己是死的，这就与堕落是相对，也是恢复神的形象并为他人的利益而活（林后 5：14-15； 腓 2：5-11； 加 2：20； 彼前 2：21）。

3：17 **“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有现在虚拟语气动词。在第 16 节中舍掉自己性命就是为弟兄提供实际的帮助。这些动词的使用就跟雅各书所说的一样（雅 2：15，16）。

▣ **“却塞住怜悯的心”**：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心”这个词从字面上来讲就是“肠”，希伯来语则表示情绪。我们的善行再次将我们的父神表现出来。

3：18 **“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行动胜过语言（太 7：24； 雅 1：22-25； 2：14-26）。

▣ **“在行为和诚实上”**：“诚实”这个词非常令人吃惊。人们可能会希望“诚实”就像“行动”一样，是“行为”的同义词。该词的意思好像是真实的（NJB）或者真的（TEV），就像 1：5 和 3：11 中所使用的“信息”一词即用来强调教义，也强调生活方式，“诚实”也是即强调思想，也侧重行为。行为和动机必须源自于心甘情愿的爱（神的爱），而非仅仅是炫耀，来满足施与者自负的心态。

3：19 **“从此就知道”**：这是指上述提到的爱的行动。这是一个未来中间（异相动词）陈述语气，即一个人真正转变的又一证据。

▣ **“我们是属真理的”**：信徒们充满爱的生活表现出两点：（1）他们在真理这一边，（2）他们的良心是清白的。

3: 19-20 如何翻译这两节经文有很多的困惑。一种可能的翻译会强调神的审判，而另种翻译会强调神的怜悯。从上下经文得知，第二种翻译合适。

3: 20-21 两节经文都是第三类条件句。

3: 20 “我们的心若责备我们”

NASB “in whatever our heart condemns us”

NKJV “for if our heart condemns us”

NRSV “whenever our hearts condemns us”

TEV “if our conscience condemns us”

NJB “even if our own feelings condemns us”

所有的信徒都体验过内心的悲伤，因为他们在生活中达不到神所期望的标准。这些良心的伤痛可能来自圣灵（产生悔改）或者撒但（产生自暴自弃或者失去见证）。这是正确的内疚和错误的内疚。信徒们通过阅读圣经（或者聆听神的信息）就能知道它们之间的不同。约翰努力劝慰那些以爱的标准来生活，但仍与罪作斗争的信徒们（做错事而有的罪和未行善而有的罪）。请参阅专题：心（约 12: 40 经文注释）

▣ “一切事没有不知道的”：神知道我们的真实动机（撒上 16: 7；王上 8: 39；代上 28: 9；耶 17: 10；路 16: 15；徒 1: 24；罗 8: 26, 27；林前 4: 4）。

3: 21 “我们的心若不责备我们”：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基督徒仍需要与罪和自我作斗争（2: 1；5: 16-17）。他们仍然面临着诱惑并且在特定情况下有不当的行为。他们的良知经常受到谴责。卫理公会教派赞美诗（诗歌名称和作者不详）唱道：

“我主啊，没有人能满得安息。因为没有人能与罪脱离，软弱人才会最好地服侍你，因为他们有一颗对罪敏感的心”

对福音的了解、与耶稣甜蜜的相交、降服于圣灵的带领、父神无所不知的能力能平静我们的内心！

▣ “就可以向神坦然无惧了”：这是指坦然、自由地进入神的同在。它是约翰反复提到的词汇和概念（约壹 2: 28；3: 21；4: 17；5: 14；来 3: 6；10: 35）。这个短语介绍了属神确据的两个益处：（1）信徒在神面前坦然无惧；（2）信徒祈求就等着。

3: 22 “并且我们一切所求的，就在他得着”：这是一个现在主动虚拟语气和现在主动陈述语气。这反映了耶稣在太 7: 7；18: 19，约 9: 31；14: 13-14；15: 7, 16；16: 23；可 11: 24；路 11: 9-10 的宣告。这些圣经应许与许多信徒们祷告的经历如此地不同。这节经文好像是应许无论祷告求什么就蒙应允。以下是与其它相关经文的比较，这些经文有助于神学里平衡的教导。

专题：无限但有限的祷告

A. 对观福音

1. 鼓励信徒们在祷告中忍耐，神会赐下“好东西”（马太福音）或者“主的

灵”（路加福音）（太 7：7-11； 路 11：5-13）。

2. 有关教会教规的经文鼓励信徒（两个以上）在祷告中合一（太 18：19）。
3. 有关犹太教受审判的经文要求信徒们要凭着信心求，一点也不疑惑（太 21：22； 可 11：23-24）。
4. 两处喻道经文（第 1-8 节不公义的审判以及第 9-14 节中法利赛人和罪人）鼓励信徒的行为要与不信神的审判官以及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不同。神垂听谦卑、忏悔人的祷告。

B. 约翰的作品

1. 耶稣治愈生来瞎眼人的经文显出了法利赛人属灵的瞎眼。耶稣的祷告（就像任何人一样）得到回应，这是因为他认识神，并且按神的话语而行（约 9：31）。
2. 耶稣在楼上的谈话（约翰福音第 13-17 章）；
 - a. 14：12-14 信靠的祷告以下的特征：
 - 1) 来自信徒；
 - 2) 以耶稣的名祈求；
 - 3) 期望父神得荣耀；
 - 4) 遵守戒律（第 15 节）。
 - b. 15：7-10 信徒祷告的特征：
 - 1) 住在耶稣里面；
 - 2) 主的道住在他们里面；
 - 3) 期望父神得荣耀；
 - 4) 结出许多的果子；
 - 5) 遵守戒律（第 10 节）。
 - c. 15：15-17 信徒祷告的特征：
 - 1) 他们蒙神拣选；
 - 2) 他们所结的果子；
 - 3) 以耶稣的名祈求；
 - 4) 遵守彼此相爱的命令；
 - d. 16：23-24 信徒祷告的特征：
 - 1) 以耶稣的名祈祷；
 - 2) 满心欢喜盼望；
3. 约翰第一封书信（约翰一书）
 - a. 3：22-24 信徒祷告的特征：
 - 1) 遵守戒律（第 22 和 24 节）；
 - 2) 合宜的生活；
 - 3) 相信耶稣；
 - 4) 彼此相爱；
 - 5) 住在主里面并且主住在我们里面；
 - 6) 圣灵的恩赐。
 - b. 5：14-16 信徒祷告的特征：
 - 1) 在神里面坦然无惧；
 - 2) 遵守主的旨意；
 - 3) 信徒彼此祷告。

C. 雅各书

1. 1: 5-7 - 神呼召面临各种各样的试探的信徒们向他求智慧，一点不疑惑。
2. 4: 2-3 - 信徒的祈求必须有正确的动机。
3. 5: 13-18 - 有病的信徒受到鼓励：
 - a. 请长老祷告；
 - b. 出于信心的祷告要救那病人；
 - c. 祈求罪得赦免；
 - d. 彼此认罪，互相代求（与约壹 5: 16 类似）；

有效祷告的关键就是要像基督那样祷告。这就是奉耶稣名字祷告的意义。神对绝大多数基督徒能做的最坏的事情就是回应他们自私的祷告。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所有的祷告都蒙垂听。祷告最有意义的一面就是信徒花费时间与神亲近，并且相信神。

▣ **“因为我们遵守他的命令，行他所喜悦的事”：** 注意祷告蒙垂听有两个要求：

1. 顺服；
2. 行神所喜悦的事（约 8: 29）。约翰一书是一本基督徒“如何”有效生活和事工的书。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3:23-24

3:23 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

3:24 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我们所以知道神住在我们里面，是因他所赐给我们的圣灵。

3: 23 “神的命令就是”： 注意“命令”一词是单数的，具有两个方面。第一方面就是个人信仰，动词“相信”是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约 6: 29, 40）。第二就是有关伦理道德方面，动词“爱”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约壹 3: 11; 4: 7）。福音就是相信的一个消息、接受耶稣这个人、以及按照神希望的生活方式去生活。

▣ **“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 在理解圣经信仰中，“相信”这个概念非常重要。旧约中的“阿们”一词反映了“忠诚”、“可信赖性”、“可靠性”、或者“信实性”。在新约中，用三种不同的英语词汇来翻译希腊词汇 (pisteuō)：相信、信任、或者信靠。这个词并没有象反映出神的信实一样反映出基督徒可靠。只有神的特性、启示、以及应许，而非堕落人们的忠诚或者信实，才能建立不可动摇的基础！即使是得蒙救赎堕落的人也做不到。

相信“耶稣的名”或者“以耶稣的名”来祷告等的概念反映出近东地区对以名代人这一点的共识。

1. 耶稣：太 1: 21, 23, 25; 2: 22; 10: 22; 12: 21; 18: 5, 20; 19: 29; 24: 5, 9; 约 1: 12; 2: 23; 3: 18; 14: 26; 15: 21; 17: 6; 20: 31。
2. 父神：太 6: 9; 21: 9; 23: 29; 约 5: 43; 10: 25; 12: 13; 17: 12。
3. 三位一体的神，太 28: 19。

我想对这节经文做一些简单的技术上的注释。罗伯森 A. T. Robertson 在其所著的

《新约词汇图解》(Word Pictures in the New Testament)(第 228 页)提到与“相信”这个动词有关的希腊手抄本问题。希腊安色尔手抄本 B、K、以及 L 都表示这个词是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而 I、A、以及 C 都表示为现在主动虚拟语气。两者都符合约翰文风和上下经文。

3: 24 “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这些都是现在时态。顺服与住在里面有关。爱是在神里面以及神在我们里面的证据(4: 12, 15-16; 约 14: 23; 15: 10)。请参阅专题 2: 10 住在里面的经文注释。

回 “是因他所赐给我们的圣灵”：约翰用特定的标准来评价真正的信徒(罗. 4: 13; 8: 14-16)。两者都与圣灵有关：(1) 承认耶稣(罗 10: 9-13; 林前 12: 3); (2) 生活中效法基督(约 15; 加 5: 22; 雅 2: 14-26)。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第 11-24 节经文的共同主题是什么？参(约 2: 7-11)
3. 解释第 16 节和第 17 节的关系。请比较“为弟兄舍命”与“帮助缺乏的弟兄”？
4. 第 19-20 节是强调神严厉的审判还是强调神无限的怜悯，哪一样能消除我们的恐惧？
5. 在第 22 节中，我们如何把约翰有关祷告的表述应用于我们的日常生活？
6. 约翰一方面强调基督徒需要认罪悔改，另一方面又说基督徒无罪完全，这好像自相矛盾，请问你如何调和其中的矛盾？
7. 为什么约翰特别强调生活方式？
8. 解释“重生”的神学真理。
9. 这节经文与如何与基督徒日常生活的相关？

约翰一书第 4 章

现代译本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JB
神的灵和敌基督的灵	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 3:24-4:6	真理和谬妄的辨别 4:1-6	真灵和假灵 4:1-3 4:4-6	第三条件:对敌基督者和世俗保持警惕 4:1-6 爱和信的源泉(4:7-5:13)
神就是爱 4:7-12	通过爱认识神 4:7-11 通过爱认识神 4:12-16	爱的祝福 4:7-12	神就是爱 4:7-10 4:11-12	爱的源泉 4:7-5:4
4:13-16a 4:16b-21	爱的成就 4:17-19 因信顺服 4:20-5:5	4:13-16a 4:16b-21	4:13-16a 4:16b-18 4:19-21	

第三读经周期 (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上下文分析 (第 4: 1-21 节)

1. 约翰一书第 4 章是这一文学章节专门讲述基督徒如何评判和验证那些声称代表神说话的人。这段经文与以下几类人有关(1)被称作敌基督的假先知(参 2: 18-25); (2) 那些试图引诱的人(参 2: 26; 3: 7); (3) 那些声称具有特殊属灵真理知识的人(参 3: 24)。我们必须知道在当时有很多人宣称自己是神的代言人, 这样才能充分理解早期基督徒所处的困惑,(参林前 12: 10; 14: 26-33; 帖前 5: 20-21; 约壹 4: 1-6)。属灵洞察力包括从教义和社会生活方面进行检验(雅 3: 1-12)。
2. 约翰一书非常难以概括, 这是因为主题反复出现。在第 4 章更是如此。这章看起来再次强调先前章节中所提到的真理, 特别是信徒需要彼此相爱(4: 7-21; 2: 7-12 以及 3: 11-24)。
3. 约翰写作为了与假教师作斗争, 并且鼓励真信徒。他通过对以下几个方面检验来达到这个目的:
 - a. 对教义的检验(是否相信耶稣, 参约壹 2: 18-25; 4: 1-6, 14-16; 5: 1, 5, 10);
 - b. lifestyle test (obedience, cf. I John 2:3-7; 3:1-10, 22-24)
对生活方式的检验(是否顺服, 参约壹 2: 3-7; 3: 1-10, 22-24);
 - c. 对社会影响的试验(是否有爱, 参约壹 2: 7-11; 3: 11-18; 4: 7-12, 16-21; 5: 1-2)。
 不同部分的经文针对不同的假教师。约翰一书提到诺斯替假教师的异端学说。新约的其它部分提到了其它谎言(约 1: 13; 罗 10: 9-13; 林前 12: 3)。必须对各个经文分别进行研读, 确定所提到的错误。错误来源有以下几个方面:
 - a. 犹太律法学家;
 - b. 希腊哲学家;
 - c. 希腊反律法主义者;
 - d. 那些声称有特殊属灵启示或者经历的人。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1-6

4:1 亲爱的弟兄啊, 一切的灵, 你们不可都信。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神的不是。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

4:2 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 就是出于神的。从此你们可以认出神的灵来。

4:3 凡灵不认耶稣, 就不是出于神。这是那敌基督者的灵。你们从前听见他要来。现在已经在世上了。

4:4 小子们哪, 你们是属神的, 并且胜了他们。因为那在你们里面的, 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

4:5 他们是属世界的。所以论世界的事, 世人也听从他们。

4:6 我们是属神的。认识神的就听从我们。不属神的就不听从我们。从此我们可以认出真理的灵, 和谬妄的灵来。

4: 1 “不可信”：这是一个现在祈使语气, 加上一个否定分词, 通常表示停止正在进行的动作。基督徒的倾向于把鲜明的个性、逻辑的论断或者奇特的事件当作从神

而来的事情加以接受。很明显，假教师声称他们（1）代表神说话，或者（2）拥有来自神的特殊启示。

专题：基督徒应当彼此论断吗？

这个问题必须通过两种方式来解决。第一，警告信徒们不要彼此论断（参太 7: 1-5；路 6: 37, 42；罗 2: 1-11；雅 4: 11-12）。然而，敦促信徒们要对领袖们进行评价（参太 7: 6, 15-16；林前 14: 29；帖前 5: 21；提前 3: 1-13；以及约壹 4: 1-6）。

以下这些正确的评价标准可能会有用：

1. 评价应当是为了肯定（参约壹 4: 1 - 用赞许的眼光来“检验”）。
2. 评价应当是以谦卑、柔和的态度进行（加 6: 1）。
3. 评价不应当集中在个人偏爱的问题上（罗 14: 1-23；林前 8: 1-13；10: 23-33）。
4. 评价应当辨识出那些在教会或者团体内没有把柄让人批评的领袖（提摩太前书第 3 章）。

▣ “凡灵”：灵用于人。请参阅 4: 6。这是指假定信息来自于神。异端学说来自教会内部（2: 19）。假教师声称代表神说话。约翰断言人的言行后面有两个属灵来源，即神或者撒但。

▣ “但是要试验那些灵”：这是一个现在主动祈使语气。这既是属灵的恩赐（参林前 12: 10；14: 29），在祷告、传道、以及慷慨馈赠时，对每位信徒又是必要的。[dokimazō]这个希腊词具有“用赞许的眼光来检验”的含义。除非出现了最坏的后果，信徒们必须要往最好处着想（参林前 13: 4-7；帖前 5: 20）。

专题：希腊词“检验”及其含义

有两个希腊词表示有目的的试验某人：

1. Dokimazō, dokimion, dokimasia

这个词是冶金学用词，通过火来试验某件东西（比喻某人）的纯粹性。火通过烧掉渣滓来显现真金属（即提纯）。这个物理过程成为一个很形象的比喻来表示神或人对他人进行检验，这个词的含义是积极正面的，表示以首肯的观点来检验。

检验在新约中用于以下方面：

- a. 试牛，路 14: 19；
- b. 省察自己，林前 11: 28；
- c. 试验信心，雅 1: 3；
- d. 试探神，来 3: 9。

假设这些试验的结果是好的（参罗 1: 28；14: 22；16: 10；林后 10: 18；13: 3；腓 2: 27；彼前 1: 7）。那么，这个词传达的意思是某人通过检验被证明为：

- a. 值得的;
- b. 好的;
- c. 真的;
- d. 有价值的;
- e. 受人尊敬的;

2. Peirazō, peirasmos

该词的含义是为了找出瑕疵或者拒绝某物而进行的试验。其经常与耶稣在旷野受到诱惑有关。

- a. 它传达出要诱骗耶稣的企图（参太 4: 1; 16: 1; 19: 3; 22: 18, 35; 可 1: 13; 路 4: 2; 10: 25; 来 2: 18）。
- b. 这个词（peirazō）在太 4: 3; 帖前 3: 5 用来称呼撒但。
- c. 耶稣用这个词（在其复合形式 ekpeirazō 中）来表示不要试探神（参太 4: 7; 路 4: 12; 也可以参考林前 10: 9）。
- d. 它与信徒受到诱惑和试探相关（林前 7: 5; 10: 9, 13; 加 6: 1; 帖前 3: 5; 来 2: 18; 雅 1: 2, 13, 14; 彼前 4: 12; 彼后 2: 9）。

▣ “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这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参耶 14: 14; 23: 21; 29: 8; 太 7: 15; 24: 11, 24; 徒 20: 28-30; 彼后 2: 1; 约壹 2: 18-19, 24; 3: 7; 约贰 7）。这就暗示了他们离开了教会、但还继续声称自己是神的代言人。

4: 2 “从此你们可以认出神的灵来”：这个语法形式就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陈述）或者现在主动祈使语气（命令）。圣灵始终在颂赞耶稣（参约 14: 26; 15: 26; 16: 13-15）。在保罗书信的林前 12: 3 中也可以看到同样的试验。

▣ “凡灵认”：这是现在主动陈述语气，即指继续持守信仰，而非对过去对信仰的肯定。希腊词“承认”是“相同的”以及“要说的”复合而来，意思就是“说同样的事”。在约翰一书中，这是一个反复提到的主题（参约 1: 9; 2: 23; 4: 2-3; 4: 15; 约壹 9: 22; 约贰第 7 节）。这个词暗示公开、明确地宣称接受耶稣基督并委身与他的福音。请参阅专题 9: 22 经文注释。

从神学角度来看，令人感兴趣的是，古拉丁文版新约以及早期基督教作者亚历山大的革利免（Clement, Origin of Alexandria）、爱任纽（Irenaeus）以及特土良（Tertullian）的信仰都不严谨（宽松 leui）、即“分裂耶稣”，他们明显地将耶稣“分成”人性和神性，这是二世纪诺斯替教会作品的特点。但是这是一个经文附加解释，反映了早期教会与异端学说进行的生死斗争。

▣ “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神的”：这是一个完成主动分词。它是对假教师（也就是诺斯替教派）在教义上进行的本质的检验，约翰在本卷书中对假教师进行了斗争。这句话的基本含义是耶稣是完全的人（也就是具有肉身），也是完全的神（参 1: 1-4; 约贰第 7 节; 约 1: 14; 提前 3: 16）。这个完成时态强调了耶稣的人性不是暂时的，而是永久性的。这不是一个小问题。耶稣的的确确既有人性，又有神性。

4: 3 “敌基督者的灵”：此处这个词用来表示（参 2: 18-25）否认基督的人，而非试图取代他的人。

▣ **“你们从前听见他要来。现在已经在世上了”**：这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暗示着约翰与他们很早就讨论过这个话题，并且还留有相关问题。在希腊语中，“它”这个代名词与中性词“灵”相配。就像 2: 18 一样，这个短语反映了敌基督者的灵既已经来临，而且还要再来。经过世世代代，由创世记第 3 章的魔鬼到邪恶的化身和末世敌基督，这些诺斯替假教师们形成了一连串的谬论、错误的生活方式、以及假信仰。

4: 4-6 “你们…他们…我们”：这些代名词都得到了强调。表示三群人：真信徒（约翰及其读者）；假信徒（诺斯替教师及其信徒）；以及约翰宣教团。这一组三类人同样出现在希伯来书第 6 章和第 10 章。

4: 4 “胜了他们”：这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这好像是指在教义辩论中得胜以及基督徒生活得胜。对于他们和我们是多么大的一个鼓励啊！约翰关注基督徒战胜罪恶和魔鬼。他在约翰一书中使用了[nikaÇ]这个词有 6 次（参约壹 2: 13, 14; 4: 4; 5: 4, 5），在启示录中有 11 次，在约翰福音书中有一次（参约 16: 33）。胜过这个词在路加福音中只用过一次（参路 11: 22），而在保罗书信中用了两次（参罗 3: 4; 12: 21）。

▣ **“因为那在你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这是强调内住的神性。这儿好像是指圣父内住在我们里面（约 14: 23; 林后 6: 16）。新约也强调（1）圣子内住（太 28: 20; 西 1: 27）；（2）圣灵内住（罗 8: 9; 约壹 4: 13）。圣灵和圣子紧密相连（罗 8: 9; 林后 3: 17; 加 4: 6; 腓 1: 19; 彼前 1: 11）。请参阅专题，约 14: 15 经文注释。

短语“那在世界上的”是指撒但（约 12: 31; 14: 30; 16: 11; 林后 4: 4; 弗 2: 2; 约壹 5: 19）及撒旦的追随者。在约翰一书中，“世界”这个词常常具有否定的含义（也就是独立于神而组建和运行的人类社会组织）。

4: 5 “他们是属世界的”：这是一个源的离格。在此处用了“世界”这个词，表示堕落的人类社会试图与神隔绝来自给自足。它是指堕落人类集体独立于神的精神。这个例子就是该隐（参 3: 12）。

▣ **“世人听从他们”**：基督徒教师和假教师之间对比的另一个证据就是谁听他们的（参约 15: 19; 提前 4: 1）。

4: 6 “认识神的就听从我们”：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真信徒继续听从并对使徒们所说的真理做出回应。信徒们可以通过布道者信息的内容以及谁听从和回应他们来认出真传道/教师。

▣ **“从此我们可以认出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来”**：这可能是指圣灵（参约 14: 17; 15: 26; 16: 13; 约壹 4: 6; 5: 7）和邪灵撒但。信徒必须能够辨别信息的来源。这些信息经常是打着神的名义，由所谓神的代言人传达。真理的灵高举耶稣和并要我们效法基督，谬妄的灵高举人的思潮并推崇个人自由。

罗伯特 歌德雷斯顿（Robert Girdlestone）在其著作《旧约同义词》（Synonyms of the Old Testament）中对新约“灵”这个词的应用进行了有趣的讨论。

1. 邪灵；
2. 人的心灵；
3. 圣灵；
4. 圣灵在人的心灵以及透过人的灵所形成的；
 - a. 不是奴仆的心和儿子的心 - 罗 8: 15；
 - b. 慈爱温柔的心 - 林前 4: 21；
 - c. 信心 - 林后 4: 13；
 - d. 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 - 弗 1: 17；
 - e. 不是胆怯的心与刚强、仁爱、谨守的心 - 提后 1: 7
 - f. 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 - 约壹 4: 6（第 61-63 页）。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7-14

4:7 亲爱的弟兄阿，我们应当彼此相爱。因为爱是从神来的。凡有爱心的，都是由神而生，并且认识神。

4:8 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因为神就是爱。

4:9 神差他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借着 he 得生，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

4:10 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

4:11 亲爱的弟兄阿，神既是这样爱我们，我们也当彼此相爱。

4:12 从来没有人见过神。我们若彼此相爱，神就住在我们里面，爱他的心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了。

4:13 神将他的灵赐给我们，从此就知道我们是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我们里面。

4:14 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这是我们所看见且作见证的。

4: 7 “我们应当彼此相爱”： 这是一个完成主动祈使语气。日常生活中体现的爱就是所有信徒们的一个普通特征（林前第 13 章； 加 5: 22）。这是约翰作品中反复出现的主题以及评判一个人伦理道德的标准（约 13: 34； 15: 12, 117； 约壹 2: 7-11； 3: 11, 23； 约贰第 5 节）。这个虚拟语气表达了彼此相爱的可能性。

▣ “因为爱是从神来的”： 神，不是人类慈悲、怜悯或者情感冲动，而是爱的源泉（参第 16 节）。它根本不是一时的感情用事的而是有目标的爱（参第 10 节；约 3: 16）。

▣ “凡有爱心的，都是由神而生，并且认识神”： 这些动词就是现在被动陈述语气和现在主动陈述语气。约翰最喜爱用肉身的出生来描述成为信徒（参 2: 29； 3: 9； 5: 1； 4: 18； 约 3: 3, 7, 31； 19: 11）。“认识”这个词反映了希伯来语中“正有的亲密关系”这个意思（参创 4: 1； 耶 1: 5）。它是约翰一书反复出现的主题，所用次数达七十七次之多。

4: 8 “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因为神就是爱”： 生活中的爱就是检验一个人是否认识神真正的标准。

这是约翰意味深长而简单的一句描述；“神就是爱”与“神就是光”（约壹 1: 5）以及“神就是灵”相呼应（约 4: 24）。将神的爱和神的愤怒对照的一个最好方法就是将申 5: 9 与申 5: 10 和申 7: 9 进行对比。

4: 9 “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这是一个不定过去被动陈述语气（约 3: 16；林后. 9: 15；罗 8: 32）。神通过差遣他的独生子来到世间，替我们受死向我们清楚地显示了他爱我们。爱是实际的行动，而非一种情感。信徒们在日常生活中必须效仿神。认识神就是像他那样去爱人。

▣ **“神差他独生子到世间来”**：这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道成肉身及其产生的影响仍然存在！所有神赐的恩惠都是通过基督而来。

“独生子”这个词就是独有的，暗示着“唯一的”、“一类中的一个”，而非由夫妻相合而生的。童贞女所生不是指神与马利亚同房。约翰几次使用这个词来指耶稣（约 1: 14, 18；3: 16, 18；约壹 4: 9）。更多内容请参阅约 3: 16 经文注释。耶稣在这个独特的意义上是神的独生子。信徒们只有在其衍生出的属灵意义方面才是神的儿女。

▣ **“使我们借着他得生”**：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即暗示事情的可能性，而信心回应是必须的。道成肉身的目的就是为了永生和丰盛的生命（约 10: 10）。

4: 10 “这就是爱了”：神的爱在耶稣的出生与受死里清楚地表明了（罗 5: 6, 8）。认识耶稣就是认识神。

▣ **“不是我们爱神”**：新约在世界宗教中是独特的。宗教就是人类寻求神，但是基督教却是神来寻求堕落的人类！这个奇妙的真理就是：不是我们爱神，而是神爱我们。他在我们还是罪人、在我们自私、悖逆和骄傲的时候来寻求我们。基督教荣耀的真理就是：神爱堕落的人类，并且主动提出与人立约，并持守这能让人生命得以改变的约定。

▣ **“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请参阅 2: 2 经文注释。

4: 11 “既然”：这是第一类条件句，即假从作者观点或者写作目的来看，这句话是正确。神的的确确实爱我们（罗 8: 31）！

▣ **“神既是这样爱我们”**：这应当理解成“以这样的方式”，就像约 3: 16 一样。

▣ **“我们也当彼此相爱”**：因为他爱我们，我们必须彼此相爱（2: 6；3: 16；4: 1）。这里所说相爱的必要性反映了假教师败坏的行为和态度。

4: 12 “从来没有人见过神”：这是一个完成中间（异相动词）陈述语气。这个词暗示“凝视某人或者某物”（出 33: 20-23；约 1: 18；5: 37；6: 46；提前 6: 16）。有可能的是，诺斯替教派教师受到东方神秘宗教的一些影响，声称可以看到神的某种异像。耶稣来到这个世界完完全全把父神表现出来。通过看到耶稣，我们就认识了神。

▣ **“若”**，这是第三类条件语气，其意味着可能发生的行为。

▣ **“神住在我们心里”**：请参阅专题“住在里面” 2: 10 经文注释。

▣ **“爱他的心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了”**：这是迂回完成被动分词。爱基督徒就是神完全的爱住在我们里面的一个证据。

4: 13 “神将他的灵赐给我们”：这是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内住的圣灵（约壹 3: 24；罗 8: 9）及其神对我们的改变和影响就是我们得救的确据（罗 8: 16）。第 13 节就是从圣灵而来的主观证据，而第 14 节则是使徒见证的客观证据。第 13 至第 14 节中更清楚地表明了三位一体中的三个位格。请参阅专题约 14: 26 经文注释。

4: 14 “这是我们所看见且作见证的”：这些动词就是完成中间（异相动词）陈述语气加上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其提到约翰对肉身基督的亲眼见证，参 1: 1-3。

“看见”这个词与第 12 节中的希腊词相同，意思就是“凝视”。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约 1: 8）

▣ **“父差子”**：这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圣父差遣圣子来到这个世界的事实（参约 3: 16）驳斥了诺斯替教派二元论的假教义，二元论认为灵是良善的而物质是邪恶的。从创世纪第 3 章的咒诅开始，耶稣具有实实在在的神性，他被差遣到罪恶的世界中来救赎世界和我们（罗 8: 18-25）。

▣ **“作世人的救主”**：父神拣选使用耶稣作为救赎的方法，这个事实驳斥了诺斯替教派假教义，他们认为只有获得灵界层面特殊、神秘的知识才能得到救恩。。他们称这些灵界层面为 aeons 或者介于至高神和这世界较低神之间的属灵领域。

短语“世人的救主”就是（1）众神的称谓（即 Zeus）；（2）对罗马凯撒的通常称呼。对于基督徒而言，只有耶稣才配得上这个称呼。这就是为什么小亚细亚地方恺撒派逼迫对基督教。注意，神的救恩包括了所有的人。只要所有人都回应他（约 3: 16；罗 5: 18），他就做他们的救主（而不是一部分人）。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4:15-21

4:15 凡认耶稣为神儿子的，神就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神里面。

4:16 神爱我们的心，我们也知道也信。神就是爱。住在爱里面的，就是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

4:17 这样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我们就可以在审判的日子，坦然无惧。因为他如何，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

4:18 爱里没有惧怕。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去。因为惧怕里含着刑罚。惧怕的人在爱里未得完全。

4:19 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

4:20 人若说，我爱神，却恨他的弟兄，就是说谎话的。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就不能爱没有看见的神。（有古卷作怎能爱没有看见的神呢）。

4:21 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

4: 15 “凡认耶稣为神儿子的”：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对于“承认”，请参阅第 2 节经文注释。约翰关于一个人是否是真正基督徒的三个评判标准之一就是看他是否接受耶稣本人和与他事工有关的神学真理（参 2: 22-23； 4: 1-6； 5: 1, 5）。这也与约翰一书和雅各书所说的在生活中的爱和顺服相呼应。基督教是关于耶稣这个

人、一个体系的真理、以及一个生活方式。

“凡是…的人” 这个词包括了所有的人，神对所有人发出邀请，邀请大家都来到他面前。所有的人类都是按照神的形象造的（参创 1: 26-27； 5: 3； 9: 6）。神在创 3: 15 中应许救赎人类。他对亚伯拉罕的呼召就是为了让这呼召达到全世界（创 12: 3； 出 19: 5）。耶稣的死解决了罪的问题（约 3: 16）。如果人人都悔改，用信心、顺服、服侍、以及忍耐来对立约义务做出回应的话，那么所有的人都可以得救。神对所有人的话语就是来“来就近我”（参以赛亚书第 55 章）。

▣ **“神就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神里面”**： 这反映了神与人类立约的关系。神始终主动发出邀请，派下中保并且为立约提供基础，但是人类有责任做出最初信主的决定，并且不断的回应神。住在神里面是立约的要求，但也是奇妙的应许。想象宇宙万物的造物主、以色列的神住在堕落人们的心里（约 14: 23）！ 请参阅专题住在心里，2: 10 经文注释。

4: 16 **“我们也知道也信”**： 这些动词都是完成主动陈述语气。信徒的信心和确据在于神在基督里的爱，而非看环境，这才是神人关系的基础。

▣ **“神爱我们的心”**： 这是一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表达了神连续的爱。

▣ **“神就是爱”**： 这个重要真理反复出现（参第 8 节）。

4: 17 **“这样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 这是来自希腊语 telos（参第 12 节）。其暗示完全、成熟、以及完成，而非无罪。

▣ **“与我们”**： 这个前置词 (meta) 可以理解为“在我们里面[in us]”（TEV, NJB）“在我们中间[among us]”（NKJV, NRSV, NIV, REB）或者“与我们[with us]”（NASB）。

▣ **“我们就可以坦然无惧”**： 最初这个词的意思就是说话的自由。约翰将其广泛地加以应用（参 2: 28； 3: 21； 5: 14）。它表示我们就近圣洁神的时候要勇敢（来 3: 6； 10: 35）。

▣ **“在审判的日子，坦然无惧。因为他如何，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 基督徒要像耶稣那样去爱（3: 16； 4: 11）。他们或许像他那样遭到拒绝和逼迫，但是他们也会像他那样得到父神和圣灵的爱和支持。 有一天，所有的人类都会因着神所给生命的恩赐向他交账。对于那些在基督里的人，面对审判时则坦然无惧。

4: 18 **“爱里没有惧怕”**： 在我们认神作我们天父的时候，我们就再也不用因为审判而对他产生惧怕。绝大多数而非所有的基督教的悔改是因为惧怕-对审判的惧怕、对定罪的惧怕、以及对地狱的惧怕。然而，对得救的人来说奇妙的一点是： 他们的信仰以惧怕开始，却以无畏惧结束！

▣ **“惧怕里含着刑罚”**： 这个词很少用，只在这儿以及太 25: 46 中出现过（这个动词形式就是在彼后 2: 9 中），其实是末世景况。这个现在时态动词暗示对神愤怒的惧怕既是暂时的（在现时）又是末世的（在末时）。人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创 1: 26-27），

包括人的性格、知识、选择的权利、以及对后果负责等都是按照神的形象所造。这是一个道德世界。人类并不是违背神的律法，他们在神的律法上违背了他们自己。

4: 19 “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 这是第 10 节重复的重点。神始终主动与人和好（约 6: 44, 65），但是堕落的人类必须做出回应（约 1: 12; 3: 16）。信徒们相信神是可信赖的，并且对他的信实性充满信心。三位一体神的爱、作为、以及信实的特征都是得救人类的希望和得救的确据。

NKJV 在“我们爱”后面加了一个直接宾语。接直接宾语的手抄本有：（1）在安色尔希腊手抄本 (!) 中所接的直接宾语为“神” (ton theon); (2) 在 Q 中，则为“他” (auton) (KJV); (3) 在拉丁文圣经中，则为“彼此”。这些直接宾语可能都是后加的。

4: 20 “人若说”： 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意思就是有可能的行为。这是约翰引用假教师的宣言来阐明论点的又一个例子（约 1: 6, 8, 10; 2: 4, 6）。这个文学技巧被称之为驳论（参玛拉基书、罗马书、以及雅各书）。

▣ **“我爱神，却恨他的弟兄”：** 我们在生活是否有爱能清楚地表明我们是否是基督徒。人和人的冲突是有可能的，但是却不能有长久的憎恨（现在时态）。有关种族歧视专题，请参阅约 4: 4 经文注释。

▣ **“就是说谎话的”：** 约翰称几个所谓的信徒为说谎者（2: 4, 22; 4: 20）。约翰也声明：那些宣扬假真理的人将神变成了一位说谎者（1: 6, 10; 5: 10）。

4: 21 这节经文对本章作了以下概括总结。爱就是真信徒们的标志，这是假冒不了。恨是魔鬼儿女的标志。假教师就是来驱散羊群制造冲突的。

▣ **“弟兄”：** 必须承认弟兄一词的意思是不明确的。它可能是指“同道的基督徒”或者“同道的朋友”。然而，约翰将“弟兄”反复用于信徒身上则暗示了上述第一种说法。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列出评判真基督徒的三个主要标准。
2. 一个人如何知道是谁代表神说话？
3. 列出真理的两个来源（主观和客观方面）。
4. “世人的救主”这个称呼具有什么意义？
5. 列出说谎者的行为（也就是假信徒）。

约翰一书第 5 章

现代译本的段落划分				
UBS ⁴	NKJV	NRSV	TEV	JB
信心胜过世界	因信顺服 4:20-5:5	获胜的信心	我们胜过世界	
5:1-5		5:1-5	5:1-5	信心的源泉
有关圣子的见证	神见证的确定性		有关耶稣基督的 见证	5:5-13
5:6-12	5:6-13	5:6-12	5:6-12	
永生的知识		结论	永生	
5:13-15	祷告的信心和怜悯 5:14-17	5:13	5:13-15	为罪人祷告
	认识真理，拒绝 谬妄	5:14-17		5:14-17
5:16-17			5:16-17	书信总结
5:18-21	5:18-21	5:18-20	5:18	5:18-21
			5:19	
			5:20	
		5:21	5:21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1-4

5:1 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神而生。凡爱生神之神的，也必爱从神生的。
 5:2 我们若爱神，又遵守他的诫命，从此就知道我们爱神的儿女。
 5:3 我们遵守神的诫命，这就是爱他了。并且他的诫命不是难守的。
 5:4 因为凡从神生的，就胜过世界。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

5: 1 “凡”（两次）：在约翰一书中反复使用了[pas]这个词（约壹 2: 29; 3: 3, 4, 6[两次]9, 10; 4: 7; 5: 1）。约翰从神学角度做了非此即彼的分类，没有人被排除在这两类人之外。这是神向世人发出邀请去接受耶稣基督（参约 1: 12; 3: 16; 提前 2: 4; 彼后 3: 9）。它与保罗在罗 10: 9-13 中发出的邀请类似。

▣ “信”：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是一个希腊词（名词- pistis; 动词- pisteuō），可以将其翻译成“信心”、“信任”、或者“相信”。然而，在约翰一书和教牧书信（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中，经常在教义方面应用它（犹大书第 3, 20 节）。在福音书和保罗书信中，它用于个人信任和承诺。福音既是一个让人信仰的真理，又是要信靠耶稣这个人。正如约翰一书和雅各书所澄清的那样，它是充满爱的生命，是在生活中对神的服侍。

▣ “耶稣是基督”：假教师的谬妄本质就在于对耶稣本人和事工错误认识，耶稣也是充满神性的（第 5 节）。

▣ “从神而生”：这是完成被动陈述语气，其强调行动达到的高潮，由外在因素（神）使其进入一个永久性状态。

▣ “爱从神生的”

NASB “loves the child born of Him”
 NKJV “loves him who is begotten of Him”
 NRSV “loves the parent loves the child”
 TEV “loves the father loves his child also”
 NJB “loves the father loves the son”

这个短语可能是指爱耶稣，因为使用了（1）单数；（2）不定过去时态；（3）假教师试图从神学上将耶稣与父神隔绝。然而，它可能与基督徒彼此相爱反复出现的这一主题有关（第 2 节）。

5: 2 这节经文与第 3 节经文重复了约翰一书的主题之一。爱——神的爱是通过持续的爱（2: 7-11; 4: 7-21）以及顺服（2: 3-6）来表达的。注意辨别谁是真信徒的证据是：（1）爱神；（2）爱神的爱子（第 1 节）；（3）爱神的儿女（第 2 节）；（4）顺服神（第 2、3 节）；（5）胜过世界（第 4、5 节）。

5: 3 “这就是爱他了”：爱不是感情用事，而是定向行动，两者都是神的部分并且作用在我们身上。顺服是至关重要的（约 14: 15, 21, 23; 15: 10; 约贰第 6 节）。

▣ “他的诫命不是难守的”：爱不是感情用事，而是有目的行为，既要爱神，也要彼此相爱。顺服是至关重要的（约 14: 15, 21, 23; 15: 10; 约贰第 6 节）。

“他的诫命不是难守的”：新约是有责任的（太 11：29-30，拉比们用律法来约束人的行为，23：4）。诫命源于我们与神的关系，但是无法形成与神关系的基础，与神的关系要基于神的恩典，而非人的行为或者美德（弗 2：8-9，10）。耶稣的指导与假教师有很大的不同，假教师要么舍弃律法（唯信仰论），要么教条太多（律法主义者）！我必须承认的是：当我服侍神的时间越长，就越能意识到自由放纵和死守律法的两个极端。

5: 4 “从神生的”

NASB, NKJV, NRSV “For whatever is born of God”

TEV, NJB “became every child of God”

希腊经文将这个词“凡”[Pan]置首表示强调，就像第 1 节一样。使用中性单数（pan），则翻译成“无论什么”。然而，上下经文表示个人的含义，因为它与“生子”的完成被动分词结合在一起。只有相信耶稣并且从神而生的人才能胜过世界（参看. 4:4;2:13, 14）

▣ “**胜了世界**”：这是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即“正在胜过世界”。耶稣已经战胜了这个世界（约 16：33）。因为信徒们在他里面联合，他们也有能力战胜世界。此处“世界[wordl]”一词是指与神隔绝堕落的人类社会。独立于神的态度就是堕落人类悖逆的本质（创世纪第 3 章）。

▣ “**胜利**”：这是动词“战胜”的一个名词形式（nikos）。在第 4 节结束的时候，使用了同一词根的不定过去主动分词。而在第 5 节中使用了 nikos 的另外一个分词形式。信徒就是战胜者，并且继续藉着基督战胜世界成为胜利者。“nike[耐克]”一词在今天作为网球球鞋制造商而盛名，这个词就是从希腊语胜利女神演变而来的。

▣ “**我们的信心**”：这是在约翰所有作品中唯一一次使用“信心”[pistis]这个词的名词形式。可能是约翰担心过分强调“正确神学”（作为一个信仰系统）会忽略了日常效法基督。约翰大量使用了这个动词（pisteuÇ）。我们的信心带领我们走向成功（1）耶稣已得胜；（2）我们和神之间建立了新的关系；（3）我们有内住圣灵的能力。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5-12

5:5 胜过世界的是谁呢？不是那信耶稣是神儿子的吗？

5:6 这借着水和血而来的就是耶稣基督。不是单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

5:7 并且有圣灵作见证，因为圣灵就是真理。

5:8 作见证的原来有三，就是圣灵，水，与血。这三样也都归于一。

5:9 我们既领受人的见证，神的见证更该领受了。（该领受原文作大）。因神的见证，是为他儿子作的。

5:10 信神儿子的，就有这见证在他心里。不信神的，就是将神当作说谎的。因不信神为他儿子作的见证。

5:11 这见证，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这永生也是在他儿子里面。

5:12 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

5: 5 这个动词清楚地表明了在第 4 节中提到的我们信心内容。我们的胜利就是我

们信仰的宣告，宣告我们相信耶稣既是完全的人，也是完全的神（参 4：1-6）。注意：信徒们强调耶稣是（1）弥赛亚（第 1 节）；（2）神的孩子（第 1 节）；（3）神的儿子（第 5 节和第 10 节）；（4）生命（1：2； 5：20）。

5：6 “这…而来的”： 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分词，强调道成肉身（耶稣既是人又是神）及其受死，两者都是假教师们所否认的。

▣ **“借着水和血”：** “水”是指耶稣的肉身出生（参约 3：1-9），而“血”是指他的肉体死亡。在上下经文中，诺斯替假教师们拒绝承认耶稣的真正的人性，这两个经历概括并且显现出他的人性。另外一个说法与诺斯替假教师（克林妥）有关，“水”是指耶稣受洗。他们强调“基督的灵”是在耶稣受洗时（水洗）降到他的肉身，并且在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血）之前离开。

▣ **“有圣灵作见证”：** 圣灵的作用就是显现福音。他是三位一体神的一个位格，宣判罪人、引向基督、在基督受洗进入他的里面，并且在信徒里形成基督的形象（约 16：7-15）。

▣ **“圣灵就是真理”**（约 14：17； 15：26； 16：13； 约壹 4：6）。

5：7 在英译本中，对于第 6、7 以及 8 节经文开始和结束的地方存在一些混淆。第 7 节部分在国王钦定本有“在天国，圣父、圣子、以及圣灵，这三者为一个[in heaven, the Father, the Word and the Holy Spirit, and these three are one]”，而在三本主要古代安色尔新约希腊手抄本中没有找到：Alexandrinus (A), Vaticanus (B), 或者 Sinaiticus (!); 在拜占庭系列手抄本中也没有发现。它只出现在后来的四本小写字体手抄本中：（1）ms 61, 16 世纪；（2）ms 88, 12 世纪，这段经文只是后来被人手写插入在空白处；（3）ms 629, 14 世纪或者 15 世纪；（4）ms 635, 11 世纪，这段经文只是后来被人手写插入在空白处。早期的教会神父没有引用过这节经文，甚至在其三位一体教义辩论中都没有出现过。除了后期的拉丁手抄本系列（武加大译本）之外，所有古代版本的圣经都没有这段话。在古拉丁文或者杰若姆拉丁文通俗版圣经中没有发现它。其最早出现在西班牙异教徒培利司里安[Priscillian, 卒于主后 385 年]的论文中。其由 5 世纪北非和意大利的拉丁神父引用。这节经文不是约翰一书神启示的原文。

圣经中关于三位一体（圣父、圣子、和圣灵）独一真神（一神论）的教义并没有因为拒绝这节经文纳入原文而受到影响。虽然圣经从来没有用过“三位一体”这个词，但是许多圣经经文都涉及到了以神为首的所有三个位格共同做工。

1. 耶稣受洗（太 3：16-17）；
2. 大使命（太 28：19）；
3. 圣灵差遣（约 14：26）；
4. 彼得五旬节布道（徒 2：33-34）；
5. 保罗对肉体 and 灵的讨论（罗 8：7-10）；
6. 保罗有关属灵恩赐的讨论（林前 12：4-6）；
7. 保罗旅行计划（林后 1：21-22）；
8. 保罗祝福（林后 13：14）；
9. 保罗对于时候满足的讨论（加 4：4-6）；

10. 保罗对颂赞圣父的祷告（弗 1：3-14）；
11. 保罗对外邦人先前疏远神的讨论（弗 2：18）；
12. 保罗对独一真神的讨论（弗 4：4-6）；
13. 保罗对神慈爱的讨论（多 3：4-6）；
14. 彼得的介绍（彼前 1：2）。

请参阅专题：三位一体，约 14：26 经文注释。

5：8 “圣灵，水，与血。这三样也都保持一致”： 在旧约中，需要两个或者三个证人来确认一件事情（申 17：6； 19：15）。在此，耶稣一生中所发生的历史事件见证了他的完全的人性和神性。在这节经文中，再次将“水”和“血”与“圣灵”放在一起。在第 6 节中提到了“水”和“血”两个词。“圣灵”可能是指耶稣受洗，因为有圣灵如鸽子降下。解经家们对于这三者（即主的出生、主的受洗、或者主的死）准确地在历史影射什么有不同的意见。这必然与假教师拒绝耶稣具有真正的人性有关。

5：9 “既然”： 这是第一类条件句，即根据作者观点或者写作目的，假设这句话是正确的。收到约翰书信的这些教会感到疑惑，因为他们很明显听到了诺斯替假教师们的布道或者教导。

▣ **“我们既领受人的见证，神的见证更该领受了。（该领受原文作大）。”** 在上下经文中，这个神的见证是指（1）圣灵见证；（2）使徒对耶稣在地的一生以及死亡的见证。

▣ **“神的见证，是为他儿子作的”：** 这是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即暗示过去发生的动作已达到顶峰状态并且还在持续。见证可能是指在耶稣受洗（太 3：17）或耶稣变像是（太 17：5； 约 5：32, 37； 8：18）神从天上说话对耶稣的肯定、或者指圣经（也就是福音书）对这两件事情都记载下来。请参阅专题：见证耶稣（约 1：8）

5：10 “就有这见证在他心里”： 可能通过两种方式来解释这段经文：（1）信徒中圣灵个人内在见证（罗 8：16）；或者（2）福音的真理（启 6：0； 12：17； 19：10）。请参阅专题：约 1：8 经文注释中的见证耶稣。

▣ **“当作说谎的”：** 这是另外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拒绝耶稣的人也是在拒绝神（第 12 节），因为他们把神当作说谎者。

▣ **“因不信”：** 这是另外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其强调拒不悔改人的不变条件。

5：11-12 “神赐给我们永生”： 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陈述语气，即提到过去或者完成的动作（约 3：16）。约 17：3 对永生进行了定义。在某些场合下，该短语是指耶稣自己（参 1：2； 5：20）。在其它场合下，它是神的恩赐（2：25； 5：11； 约 10：28），即通过信靠基督来领受（5：13； 约 3：16）。一个人在没有信靠圣子的情况下是无法与圣父相交的。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13-15

5:13 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

5:14 我们若照他的旨意求什么，他就听我们。这是我们向他所存坦然无惧的心。
5:15 既然知道他听我们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们所求于他的无不得着。

5: 13 “要叫你们知道”：这是一个完成主动祈使语气 (oida 在形式上是完成时态，但是翻译过来则是现在时态)。一个人得救的确据是一个重要概念，在约翰一书中经常提及的目的。在整个书信/布道中，使用了两个希腊同义词 (oida 和 ginÇskÇ) 被翻译成“认识”。很明显，确据就是所有信徒的一个特！也有很清楚的另一点就是因为现在各地的情况以及文化背不同，有一些真信徒他们没有得救的确据。从神学角度上来说，这节经文跟约翰福音的结束语 (约 20: 31) 相似。

约翰一书的结束语经文 (5: 13-20) 列出了信徒们所知道的七个方面。对福音真理的认识会建立起一个世界观，把这个世界观与信徒在基督里的个人信仰结合就是得救确据的基础。

1. 信徒们有永生 (第 13 节, oida, 完成主动虚拟语气);
2. 神听信徒的祷告 (第 15 节, oida, 完成主动陈述语气);
3. 神回应信徒的祷告 (第 15 节, oida, 完成主动陈述语气);
4. 信徒是从神生的 (第 18 节, oida, 完成主动陈述语气);
5. 信徒是属神的 (是出于神的) (第 19 节, oida, 完成主动陈述语气);
6. 信徒认识弥赛亚到来并赐下智慧 (第 20 节, oida, 完成主动陈述语气);
7. 信徒们认识那位真实的神 - 圣父或者圣子 (第 20 节, ginō skō, 现在主动祈使语气)。

专题： 确据

- A. 基督徒可以知道他们得救吗 (参 5: 13)? 约翰一书有三个试验或者证据:
1. 教义 (信仰) (第 1, 5, 10 节; 2: 18-25; 4: 1-6, 14-16; 5: 11-12)
 2. 生活方式 (顺服) (第 2-3 节; 2: 3-6; 3: 1-10; 5: 18);
 3. 与人交往 (爱) (第 2-3 节; 2: 7-11; 3: 11-18; 4: 7-12, 16-21);
- B. 得救确据变成了一个教派争论的问题:
1. 约翰·加尔文把得救的确据放在神的拣选上。他说我们在今生中无法确定自己是否得救。
 2. 约翰·卫斯理认为得救的确据是基于宗教的体验。他相信我们有能力过胜过罪恶的生活。
 3. 罗马天主教以及基督教会派把得救的确据建立在有权威教会的基础上, 认为信徒所属的群体就是得救确据的关。
 4. 绝大多数福音派信徒认为得救的确据是基于圣经的应许, 与信徒生命中圣灵所结果子有关 (加 5: 22-23)。
- C. 我认为: 堕落人类得救的主要确据与三位一体神的特征有关。
1. 父神的爱;
 - a. 约 3: 16; 10: 28-29;

- b. 罗 8: 31-39;
 - c. 弗 2: 5, 8-9;
 - d. 腓 1: 6;
 - e. 彼前 1: 3-5;
 - f. 约壹 4: 7-21;
2. 圣子的行为
- a. 替我们死:
 - 1) 徒 2: 23;
 - 2) 罗 5: 6-11;
 - 3) 林后 5: 21;
 - 4) 约壹 2: 2; 4: 9-10;
 - b. 大祭司祷告 (约 17: 12);
 - c. 连续代祷
 - 1) 罗 8: 34;
 - 2) 来 7: 25;
 - 3) 约壹 2: 1;
3. 圣灵的事工
- a. 呼召人 (约 6: 44, 65);
 - b. 印记:
 - 1) 林前 1: 22; 5: 5;
 - 2) 弗 1: 13-14; 4: 3;
 - c. 同证
 - 1) 罗 8: 16: 00-17;
 - 2) 约壹 5: 7-13;
- D. 但是人类必须回应神立约的邀请 (最初的和连续的)
- 1. 信徒必须远离罪恶 (悔改), 藉着耶稣归向神 (信心);
 - a. 可 1: 15;
 - b. 徒 3: 16, 19; 20: 21;
 - 2. 信徒们必须在基督里面接受神的邀请
 - a. 约 1: 12; 3: 16;
 - b. 罗 5: 1 (类似的有 10: 9-13);
 - c. 弗 2: 5, 8-9;
 - 3. 信徒必须继续信靠:
 - a. 可 13: 13;
 - b. 林前 15: 2;
 - c. 加 6: 9;
 - d. 来 3: 14;
 - e. 彼后 1: 10;
 - f. 犹第 20-21 节;
 - g. 启 2: 2-3, 7, 10, 17, 19, 25-26; 3: 5, 10, 11, 21;
 - 4. 信徒们面临三个方面的试验:
 - a. 教义 (第 1, 5, 10 节; 2: 18-25; 4: 1-6, 14-16)
 - b. 生活方式 (第 2-3 节; 2: 3-6; 3: 1-10);

c. 与人的社交(第 2-3 节; 2: 7-11; 3: 11-18; 4: 7-12, 16-21);

E. 确据难以获得的原因如下:

1. 信徒经常寻求特定的经历而非圣经中的应许;
2. 信徒经常没有完全理解福音;
3. 信徒经常继续故意犯罪(林前 3: 10-15; 9: 27; 提前 1: 19-20; 提后 4: 10; 彼后 1: 8-11);
4. 一些特定性格的人(也就是完美主义者)无法领受神无条件的接纳和爱。
5. 在圣经中, 出现过假宣告的例子(太 13: 3-23; 7: 21-23; 可 4: 14-20; 彼后 2: 19-20; 约壹 2: 18-19)。

▣ “信奉神儿子之名”：这是完成主动分词，强调持续的信靠。使用神的名字并非神秘不可思议（就象犹太人使用神的名建立了卡巴拉神秘主义对神名字的称呼），而是像旧约中用名字来代替这个人。请参阅专题，约 2: 23 经文注释。

5: 14 “我们向他所存坦然无惧的心”：这是一个反复出现的主题（参 2: 28; 3: 21; 4: 17）。它表明了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神的面前（来 4: 16）。

▣ “若”，这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即表明可能有的行为。

▣ “我们若照他的旨意求什么”：约翰好像宣称说信徒在恳求神的时候没有限制。一个人如何祷告、祷告的内容是什么则是这人是否是真信徒的另一个证据。然而，在更进一步的探究中，我们认识到祷告不是为我们的意愿祈求，而是祈求神的旨意行在我们的生活中（参 3: 22; 太 6: 10; 可 14: 36）。请参阅 3: 22 注释说明。有关神的旨意专题，请参阅 2: 17，也请参阅专题：无限但又有限的祷告（约壹 3: 22）

专题：代祷

一、介绍

- A. 祷告是非常重要的，因为耶稣为我们做出了榜样；
 1. 个人祷告；可 1: 35; 路 3: 21; 6: 12; 9: 29; 22: 29-46;
 2. 洁净圣殿；太 21: 13; 可 11: 17; 路 19: 46;
 3. 主祷文；太 6: 5-13; 路 11: 2-4;
- B. 祷告是把我们的个人信仰付诸在实际的行动上，充满慈爱的神是与我们同在，他愿意也能够代表我们及其他人行事。
- C. 神在很多方面亲自限制自己不按他儿女的祷告去行事。
- D. 祷告的主要目的就是花时间与三位一体的神亲近相交。
- E. 信徒祷告时可以为任何事情或者任何人祷告。在有信心的情况下，我们可以祷告一次、也可以在有想法和忧虑的时候，进行多次祷告。
- F. 祷告可以包括几个方面：
 1. 赞美和崇拜三位一体的神；

2. 因为神的同在、与我们相交、以及供应而感恩祈祷；
 3. 承认我们过去和现在的罪恶；
 4. 为我们觉得必要的需求或者愿望向神祈求；
 5. 在父面前为他人的需求代祷；
- G. 代祷是一个奥秘。我们为之祷告的人，神比我们更爱他，但是我们的祷告能让事情改变、对回应或需求产生影响，不仅是对我们自己，而且也在为之代祷的人里产生影响。

二、圣经中的例子

A. 旧约

1. 代祷的例子：
 - a. 亚伯拉罕为所多玛恳求；创 18：22；
 - b. 摩西为以色列人祷告：
 - (1) 出 5：22-23；
 - (2) 出 32：31；
 - (3) 申 5：5；
 - (4) 申 9：18，25；
 - c. 撒母耳为以色列人祷告：
 - (1) 撒上 7：5-6，8-9；
 - (2) 撒上 12：16-23；
 - (3) 撒上 15：11；
 - d. 大卫为他的孩子祷告，撒下 12：16-18；
2. 神寻求代祷者；赛 59：16；
3. 如果我们已知道自己的罪，却不忏悔或者未悔改，这种的态度会影响我们的祷告；
 - a. 诗 66：1；
 - b. 箴 28：9；
 - c. 赛 59：1-2； 64：7；

B. 新约

1. 圣子和圣灵代祷事工
 - a. 耶稣
 - (1) 罗 8：34；
 - (2) 来 7：25；
 - (3) 约壹 2：1；
 - b. 圣灵；罗 8：26-27；
2. 保罗代祷事工：
 - a. 为犹太人祷告：
 - (1) 罗 9：1；
 - (2) 罗 10：1；
 - b. 为教会祷告：
 - (1) 罗 1：9；
 - (2) 弗 1：16；
 - (3) 腓 1：3-4.9；
 - (4) 西 1：3，9；

- (5) 帖前 1: 2-3;
- (6) 帖后 1: 11;
- (7) 提后 1: 3;
- (8) 腓利门第 4 节;
- c. 保罗请求教会为自己祷告:
 - (1) 罗 15: 30;
 - (2) 林后 1: 11;
 - (3) 弗 6: 19;
 - (4) 西 4: 3;
 - (5) 帖前 5: 25;
 - (6) 帖后 3: 1;

3. 教会代祷事工

- a. 彼此祷告;
 - (1) 弗 6: 18;
 - (2) 提前 2: 1;
 - (3) 雅 5: 16;
- b. 要求为特殊群体祷告
 - (1) 为我们的敌人, 太 5: 44;
 - (2) 为主的工人, 来 13: 18;
 - (3) 为掌权者, 提前 2: 2;
 - (4) 为病人, 雅 5: 13-16;
 - (5) 为又退回到原来罪恶中的人, 约壹 5: 16;
- c. 为所有人祷告, 提前 2: 1;

三、阻碍祷告蒙垂听的因素有:

A. 我们与基督和圣灵的关系

- 1. 住在耶稣里面 - 约 15: 7;
- 2. 奉主的名; 约 14: 13, 14; 15: 16; 16: 23-24;
- 3. 住在圣灵里面, 弗 6: 18; 犹第 20 节;
- 4. 遵守神的旨意, 太 6: 10; 约壹 3: 22; 5: 14-15

B. 动机;

- 1. 不动摇, 太 21: 22; 雅 1: 6-7;
- 2. 人性和悔改, 路 18: 9-14;
- 3. 妄求 - 雅 4: 3;
- 4. 自私地求 - 雅 4: 2-3;

C. 其它方面

- 1. 坚定信念, 持续蒙恩;
 - a. 路 18: 1-8;
 - b. 西 4: 2;
 - c. 雅 5: 16;
- 2. 不断地求
 - a. 太 7: 7-8
 - b. 路 11: 5-13
 - c. 雅 1: 5;

3. 家庭不和谐 – 彼前 3: 7;
4. 远离已知的罪:
 - a. 诗 66: 18;
 - b. 箴 28: 9;
 - c. 赛 59: 1-2;
 - d. 赛 64: 7;

四、神学结论

- A. 祷告是我们多么大的特权！多好的机会！多么应负的责任和义务啊！
- B. 耶稣就是我们的榜样！圣灵就是我们的向导！圣父在急切地等候着我们的祷告！
- C. 它可以改变你、你的家庭、你的朋友、以及这个世界。

5: 15 “既然”： 这是第一类条件句（但是带有 ean 和陈述语气），即假从作者观点或者写作目的来看，这句话是正确。这是一个不常见的条件句。

1. 它有 ean 而没有 ei。
2. 它有 ean, 连接一个虚拟语气（也就是请求），意思就是正常的第三类条件语法结构，
3. 在第 14 节和第 16 节中，有第三类条件句。
4. 督徒祷告的神学意义与神的旨意（第 14 节）和耶稣的名字（第 13 节）有关。

▣ **“我们知道”：** 这是另外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翻译成“现在时态”，与第 14 节类似。它是信徒们得救的确据，即圣父聆听和回应他的儿女。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16-17

5:16 人若看见弟兄犯了不至于死的罪，就当为他祈求，神必将生命赐给他。有至于死的罪，我不说当为这罪祈求。

5:17 凡不义的事都是罪。也有不至于死的罪。

5: 16 “若”，这是第三类条件语气，其意味着可能有的行为。第 16 节强调我们需要为同道的基督徒祷告（加 6: 1；雅 5: 13-18），祷告的内容限制在一定的范围内（为不至于致死的罪），这好像与假教师有关（彼后第 2 章）。

▣ **“看见弟兄犯了不至于死的罪”：** 约翰列出了几类罪。有些与一个人以下方面有关：（1）与神相交；（2）与其他信徒团契；（3）与世人相交。最大的罪就是拒绝信任/相信/信靠耶稣基督。这是至于死的罪。W. T. Connors 在其《基督教教义》（Christian Doctrine）中说：

“这不是说不信就是拒绝领受教义或者教条。不信是一个人拒绝道德和属灵光照，特别是这亮光在耶稣基督上体现出来。不信是拒绝神在基督身上对其最终的启示。当这种对神的有意拒绝变得顽固不化的时候，就犯了至于死的罪。这样它就变成了道德上的自取灭亡。它蒙蔽了一个人属灵的眼睛。至于死的罪只发生在与神有关的启示上，是故意、顽固、恶意拒绝基督是神的启示，故意称白

为黑”（第 135-136 页）。

专题： 什么是至于死的罪？

A. 从解经学考虑

1. 必须联系约翰一书的历史背景才能正确地辨别：

a. 在教会中出现了诺斯替假教师（约壹 2：19，26； 3：7； 约贰第 7 节）；

1) “克林妥”诺斯替教会教导说：耶稣在受洗的时候领受了神的灵，而在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之前神的灵就离开（参 5：6-8）。

2) 基督幻影说诺斯替教派教导：耶稣是神灵，而非真人（参 1：1-3）。

3) 二世纪诺斯替作品中对肉体表达出两类不同的观点：

a) 得救是真理对我们思想的启示，所以肉体与灵界的事无关。因此，肉体无论欲求什么就可以去有什么。这通常是指诺斯替教派中的反律法主义或者叫作纵欲主义。

b) 另外一派总结：因为肉体生来就是邪恶的（也就是希腊思想），应当警戒肉体的一切欲望。这被称作禁欲诺斯替教派。

b. 这些假教师离开了教会（参 2：19），但是他们的影响却没有离开！

2. 只有理解整本圣经的背景，才能进行正确的辨别。

a. 撰写约翰一书就是驳斥假教义，并且给真信徒以确信。

b. 在试验真信徒中就可以看出以下两个目的。

(1) 教义

a) 耶稣是实实在在的人（1：1-3； 4：14）；

b) 耶稣是实实在在的神（1：2； 5：20）；

c) 人是有罪的，并且要对圣洁的神负责（1：6，10）；

d) 神赦免人并且因着以下两点与神和好：

i) 耶稣的死（参 1：7； 2：1-2； 3：16； 4：9-10，14； 5：6-8）；

ii) 信靠耶稣（参 1：9； 3：23； 4：15； 5：1，4-5，10-12，13）。

(2) 实践（正面）

a) 生活顺服（参 2：3-5； 3：22，24； 5：2-3）；

b) 生活中爱（2：10； 3：11，14，18，23； 4：7，11-12，16-18，21）；

c) 生活中要效法基督（不犯罪，参 1：7； 2：6，29； 3：6-9； 5：18）；

d) 生活中战胜魔鬼（参 2：13，14； 4：4； 5：4）；

e) 主的道在他们里面（参 1：10； 2：14）；

f) 他们拥有圣灵（参 3：24； 4：4-6，13）；

g) 回应的祷告 (参 5: 14-15);

(3) 实践 (反面)

a) 生活中犯罪 (参 3: 8-10);

b) 生活中恨恶 (参 2: 9, 11; 3: 15; 4: 20);

c) 生活中悖逆 (参 2: 4; 3: 4);

d) 爱世界 (参 2: 15-16);

e) 否认基督 (否认圣父圣子, 参 2: 22-23; 4: 2-3; 5: 10-12);

3. 必须把具体的论题与相关的经文联系起来才能正确地辨识 (参 5: 16-17)。

a. 第 16 节中“弟兄”一词即是指犯不至于死的罪的人, 又指犯至于死的罪的人吗?

b. 这些犯罪者是否就是教会的成员 (参 2: 19)?

c. 以下经文的意义是什么?

(1) 没有冠词的“罪”?

(2) 动词“看见”是一个第三类条件句, 带有不定过去主动虚拟语气, 这是什么意思?

d. 罪人没有悔改的情况下, 一位基督徒的祷告 (雅 5: 15-16) 如何让他得到永生 [zō]?

e. 第 17 节经文如何与罪的类型联系起来 (至于死、不至于死)?

B. 神学问题

1. 解经家是否应当努力将这节经文与以下方面联系起来?

a. 福音书中的不可饶恕的罪;

b. 希伯来书中第 6 章和第 10 章中“故意犯罪”;

约翰一书背景与耶稣所处时代法利赛人不可饶恕的罪 (太 12: 22-37; 可 3: 2-29) 以及希伯来书第 6 章和第 10 章不信的犹太人类似。所有三类人 (法利赛人、不信的犹太人、以及诺斯替假教师) 都清楚地听到过福音, 但是拒绝相信耶稣基督。

2. 现代宗派问题应当成为看待这段经文的神学框架吗?

福音派教义过分强调基督徒初信的经历, 而忽略真信仰体现在生活中的见证。我们现代的神学问题会使一世纪基督徒感到震惊。我们想要随己意选择经文中的“证据”、按我们自己的逻辑推论和教派的偏见来得到蒙拯救的“确据”。

我们的神学问题、框架、以及教派之间的区别表明我们在信仰上没有安全感。我们希望有更多的知识更多的清楚的解释, 而不满足与圣经告诉我们的, 这样我们的神学系统只是取了圣经中的一小部分, 而掺入了大量人的逻辑、西方、特别的一些教义。

马太福音第 7 章以及马可福音第 7 章中耶稣的教导对早期的教会来说是足够的了! 耶稣寻找门徒、而非让人只作一个信主的决定, 他希望人的信仰在生活中有长期的见证, 而非一时的感情冲动 (太 13: 10-23; 约 8: 31-59)。基督教不是一个孤立的过去信主的行为, 而是持续不断的悔改、信心、顺服、以及忍耐等。基督教的信仰不是在过去购买的天国入场券, 也不是火

- 灾保单，拿出来就可保护一个人远离自私和不敬虔的生活。
3. 至于死的罪是否是指肉体的死或者永远的死？在这段经文中，约翰使用了[ζϸ ‘]用来暗示与永远的死进行对比。神可能让犯罪的儿女回家吗（肉体的死）？这段经文的暗示就是（1）相交信徒的祷告；（2）犯罪者自己的忏悔，这两方面结合来才能建造信徒，但是如果他们的生活继续让有信仰的教会蒙羞的话中，那么结果可能肉身会在“不合时宜”或者过早地离世（参阅 Norman Geisler 和 Thomas Howe 合著的《回答批评者(When Critics Ask)》第 541 页）。

▣ **“神必将生命赐给他”**：此处的神学和词汇问题就是“生命[ζο~]”一词的意义。在约翰作品中，一般来说，这是指永生。但是在这段上下经文中，它的意思就是恢复健康或者得到赦免（也就像在雅 5: 13-15 中雅各所用的“救”）。祷告中提到的这个人被称作“弟兄”，即强烈地暗示他是一名信徒（即约翰自己用这个词称呼他的读者）。

5: 17 所有的罪都是严重的，但是所有的罪都可以通过信靠基督和悔改来得到赦免，但不信的罪除外。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18-20

5:18 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有古卷作那从神生的必保护他），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

5:19 我们知道我们是属神的，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

5:20 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且将智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真神，也是永生。

5: 18 **“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这是一个完成被动分词。这是 3: 6 和 3: 9 的非此即彼的断言。人是否有永生，要看他是否具有能让人看到的特点。唯信仰主义假教师的生活方式显现出他们不悔改的心！

约翰强调两种不同的假教师。一种是否认与罪毫无关联（1: 8-2: 1），另外一种就是暗示犯罪也无关紧要（3: 4-10 以及此处）。人一有罪就当承认，并且要尽力避免。罪是这里的问题、一类问题还会是持续的问题（参 5: 21）！

▣ **“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第一个动词就是不定过去被动分词，其暗示由外在因素（也就是圣灵，罗 8: 11）完成的动作。这是指道成肉身。第二个动词就是带有“他”（αυτον）的现在主动陈述语气。从字面上来讲，这是“那从神生的必保护他”。这是指基督继续保守信徒。这个翻译符合古代希腊安色尔手抄本 A* 和 B*。这个解释可以在英文翻译 NASB、RSV、以及 NIV 译本中 N 中找到。

N 和 A^c 手抄本有另外一个代名词，“保守他自己”（εαυτον）即暗示从神生的有责任保守自己。这个动词用在这儿是“从…生的”没有是用在其它地方形容耶稣。它反映出的概念在 3: 3 和 5: 21 用来指信徒。这可以从五世纪 KJV、ASV、以及伯西托本《圣经》（亚拉姆语翻译）找到这个解释。

▣ “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

NASB “and the evil one does not touch him”

NKJV “the wicked one does not touch him”

NRSV “the evil one does not touch them”

TEV “the Evil One can not harm them”

NJB “the Evil One has no hold over him”

这是现在中间陈述语气，意思就是那恶者无法继续“控制他”。在约翰作品中，这个词在其它方面的应用只出现在约翰福音书 20: 17 中。很明显，从圣经以及基督徒的经历中可得知基督徒是要受诱惑的。对于这句话的意思有三个主要说法：（1）当信徒违背律法时不再受恶者的谴责（因为信徒已称义）；（2）耶稣为我们祷告（约壹 2: 1；路 22: 32-33）；（3）撒但无法夺走我们的救赎（罗 8: 31-39）；虽然他可以阻止神在我们生活中的见证，根据 16-17 节，也可能将信徒提早从这个世界上除去。

5: 19 “我们知道我们是属神的”：这是信徒在基督耶稣里面得救的确据和世界观（参 4: 6）。其它的一切都基于这个奇妙的真理（第 13 节）。

▣ “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这是一个现在中间（异相动词）陈述语气（约 12: 31； 14: 30； 16: 11； 林后 4: 4； 弗 2: 2； 6: 12）。这是因为（1）亚当的罪；（2）撒但的悖逆；（3）各人所犯的罪。

5: 20 “神的儿子已经来到”：这个现在主动陈述语气强调了神儿子的道成肉身。对于强调物质是邪恶的诺斯替假教师而言，人肉身中的神性是他们不能理解的最大问题。

▣ “将智慧赐给我们”：这是另外一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耶稣不是诺斯替假教师，他赐给我们所需要的属灵的洞察力。耶稣通过自己的一生、他的教导、他的行动、他的死、以及他的复活充分显现了父神。他是神又鲜又活的道，不经过他，没有人能到父神那里去（约 14: 6； 约壹 5: 10-12）。

▣ “我们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第一个短语“在那位真实的里面”是指父神（约 17: 3）。但是第二个短语提到的人，即“真神”就比较难说出是指谁。在上下经文中，它也好像是指圣父，但是从神学角度来说，它可能是指圣子。语法的不明确性可能是有目的的，因为它经常出现在约翰作品中。对于在父里面的人而言，他必须在圣子中间（参第 12 节）。圣父和圣子的神性和真实性（真理）可能就是神学的核心（约 3: 33； 7: 28； 8: 26）。新约的的确确强调拿撒勒耶稣的完全神性（约 1: 1, 18； 20: 28； 腓 2: 6； 多 2: 13； 以及来 1: 8）。然而，诺斯替教师们也许也强调耶稣的神性（至少通过神灵表现出来）。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5:21

5:21 小子们哪，你们要自守，远避偶像。

5: 21 “你们要自守，远避偶像”

NASB “guard yourselves from idols”

NKJV, NRSV “keep yourselves from idols”

TEV “keep yourselves safe from false gods!”

NJB “be on guard against false gods”

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祈使语气，即强调的一般真理。这是指基督徒已经在耶稣基督里面享有成圣的喜乐参弗 1: 4; 彼前 1: 5)，他们也要积极参与这一过程（参弗 1: 4; 彼前 1: 5）。

“偶像”这个词（在约翰作品中仅用过两次，即此处和启 9: 20），其中任何一个都与假教师的教导和生活有关，或者因为死海古卷中使用这个词作为“罪”这个意思，“偶像”和“罪”这个词可能是同义词。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列出三个确保信徒在基督里面的试验。
2. “水”和“血”这些词在第 6 节和第 8 节中指的是什么？
3. 我们能认识到自己是基督徒吗？有一些认识不到自己是信徒的的基督徒吗？
4. 什么样的罪至于死？信徒能犯这种罪吗？
5. 使我们摆脱诱惑是神的保守还是我们自己的努力？

约翰二书

现代译本的段落划分 ³				
UBS ⁴	NKJV	NRSV	TEV	JB
问候 vv. 1-3	问候蒙拣选的太太 vv. 1-3	vv. 1-2	介绍 vv. 1-3	问候 vv. 1-3
真理和爱 vv. 4-11	在基督命令里面行 vv. 4-6	vv. 4-6	真理和爱 vv. 4-6	爱的律法 vv. 4-5 v. 6
	注意敌基督者欺骗 vv. 7-11	vv. 7-11	vv. 7-8 vv. 9-11	基督的敌人 vv. 7-11
问安 vv. 12-13	约翰离别问候 vv. 12-13	v. 12 v. 13	问安 v. 12 v. 13	v. 12 v. 13

简介

约翰二书显然与约翰一书的内容和文学风格息息相关。它们可能由同一作者所著，写作时间大致相当。使用固定格式书写并且能够写在一张古本纸上是一世纪个人书信的特点。

像约翰一书是写给一些教会的（在某种意义上，是写给所有教会的）一样，约翰二书是写给一个本地教会及其领袖的（虽然，像大多数新约个人书信一样，它是读给全体教徒听的）。它是了解小亚细亚（土耳其）一世纪生活的奇妙小窗口。

第一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 页）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³虽然段落划分不是受到圣灵感动，但是它们却是理解和遵守原作者意图的关键。各现代翻译都对段落进行了划分和总结。各段都只有一个中心主题、真理、或者思想。各版本都用自己独特的方式对该主题进行了概述。在读者阅读经文的时候，要问一下自己，哪个翻译版本适合自己理解主题和句子划分。

在各章，我们必须首先阅读圣经，并且努力辨别其主题（段落），而后与现代版本比较我们所理解的内容。只有当我们通过按照原作者的逻辑和介绍来理解其意图，才能真正理解圣经。只有当原作者受到圣灵感动，否则读者无权改变或者更改任何信息。圣经读者有责任将受到圣灵启示的真理应用到日常生活当中。

注意所有技术术语和缩写词都以附录 1、附录 2、以及附录 3 进行了解释。

要在一个背景下阅读整本圣经。 用自己的话来描述整本圣经的主题：

1. 整卷书的主题；
2. 文献类型（流派）；

第二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vii 页）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 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 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 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要在一个背景下阅读整本圣经。 概述主题并用简单的句子表达该主题：

1. 第一文献单元的主题；
2. 第二文献单元的主题；
3. 第三文献单元的主题；
4. 第四文献单元的主题；
5. 等等；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字词研读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第 1-3 节经文

- 1 作长老的写信给蒙拣选的太太，（太太或作教会下同），和她的儿女，就是我诚心所爱的。不但我爱，也是一切知道真理之人所爱的。
- 2 爱你们是为真理的缘故，这真理存在我们里面，也必永远与我们同在。
- 3 恩惠，怜悯，平安，从父神和他儿子耶稣基督，在真理和爱心上，必常与我们同在。

第 1 节：“作长老的”：这个称谓（Presbuteros）用来区别约翰二书和约翰三书的作者。在圣经中它有多种含义。

1. 用来表示神的天使，即构成天使委员会（赛 24：23）。在启示录中这个术语也同样表示被造的天使（启 4：4，10； 5：5，6，8，11，14； 7：11，13； 11：16； 14：3； 19：4）。
2. 在旧约中的部落领袖（zaqen）（出 3：16； 民 11：16）。之后在新的约中，这个词用在来自耶路撒冷的一群领袖们身上，他们组成犹太人的高等法院——会堂（太 21：23； 26：57）。在耶稣时代，这个有七十名成员组成的会堂受到腐败祭司们的控制。
3. 新约教会的地方领袖。它是三个同义词中的一个（牧师、监督、以及长老；参多 1，5，7； 徒 20：17，28）。彼得和约翰将他们自己算入领袖小组内的成员（参彼前 5：1； 约贰第 1 节； 约叁第 1 节）。
4. 作为教会里面的长老、而非必需的领袖（参提前 5：1； 多 2：2）。

约翰的福音作品以不同的方式展示了作者称号：（1）福音书用一个隐含意义的短语“所爱的门徒”；（2）第一封书信是匿名的；（3）第二和第三书信带有称谓“长老”；（4）启示录，启示性作品中没有典型特征，列出了作者为“他的仆人约翰”。

对于这些作品的作者身份，在释经家和学者中间有很多的讨论。他们在很多语言和格式上都有相似和不同。在这点上，所有的圣经教师都存在着一些争议。我想强调的是：这些作品的作者就是约翰，但是这是一个释义问题而非属灵问题。实际上，圣经的最终作者就是圣灵。它是可信赖的启示，但是现代人都不知道或者不理解它写作或者编辑文学的过程。

▣ **“蒙拣选的太太和她的儿女”：**对这个称谓有很多的讨论。许多人强调这是写给一个名叫以利达[Electa]的太太，在希腊语中意思是蒙拣选（亚历山太的革利免）；或者是凯莉亚[Kyria]，是希腊语太太的意思（阿塔那西乌斯[Athanasius]）。然而，我则同意耶柔米看法，这是指一所教会，原因如下：（1）希腊语用语教会的该词就是阴性的（第 1 节）；（2）这可能是指教会作为基督的新娘（弗 5：25-32； 启 19：7-8； 21：2）；（3）这所教会拥有众多成员，称作儿女们（参第 13 节）；（4）这所教会会有一个姊妹教会，即指当地的另外一个教会（参第 13 节）；（5）在整章节中单数和复数之间起到一个作用（在第 4，5，13 节中为单数，而在第 6，8，10，12 节中为复数）；（6）这个词以类似的方式用于彼前 5：13。

▣ **“那位”：**令人惊讶的是，这是一个阳性复数代名词，因为它的的意思就是联系到“太太”（其为阴性）或者“儿女”（其为中性）。我想这就是约翰将这个短语作为象征的一种方法。

▣ **“我爱”**：约翰在福音书和启示录中使用了[phileō]，其与[agapaō]是同义。但是在约翰一书、约翰二书、以及约翰三书中，他仅用过[agapaō]（参第 3, 5, 6 节；约壹 3: 18）。

▣ **“真理”**：真理是一个经常被重复提起的主题（参第 1 节[两次]，第 2、3、4 节）。第 9 节[两次]和第 10 节中，“教训”这个词与“真理”同义。也许对这个词进行了强调，是从这封短信可以清楚地看出当地的异端学说。在之后的约翰一书中，就鲜明地提出来了（参第 4、7-10 节）。“真理”可以指以下三个方面中的一个：（1）约翰福音中的圣灵（约 14: 17）；（2）耶稣基督自己（参约 8: 32； 14: 6）；或者（3）福音书的内容（参约壹 3: 23）。

第 2 节：“存在我们里面”：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是约翰喜爱使用的词汇之一，用来描述信徒住在神里面。请参阅专题：2: 10 经文注释。在上下经文中，“住在里面”这个词是指存在圣灵里面（罗 8: 9；或者儿子，罗 8: 9-10）。三位一体神的其它两个位格也住在信徒里面（约 14: 23）。

▣ **“永远与我们同在”**：真理永远住在信徒里面并与他们同在。多么有力、确信的话语。真理就是关于耶稣和福音信息。这个“真理”始终强调“爱”，爱神、爱相交的弟兄姊妹、以及爱迷失的世人。

第 3 节：“恩惠，怜悯，平安”：这是一个典型的希腊书信的介绍，有两个例外。第一，这封信稍作了修改，这样使它显得独特，更像基督教的书信。问候这个希腊词就是[chairein]。将其改为[charis]，意思就是“恩惠”。这个介绍与教牧书信非常类似，参提前 1: 2、提后 1: 2。上述其中两个词在保罗书信《加拉太书》和《帖撒罗尼迦前书》中反复提到。

第二，正常的语法结构就是指为健康祷告或者表达对健康的祝愿。然而，约翰二书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阐述真理，是与神在一起的应许，表达一个预期的神性结果。

从神学角度上来说，人们会问这些词汇的顺序或者关系是否的有意这样安排。恩惠和怜悯反映出神的特征，神通过基督为堕落人类带来白白的救恩。平安则反映了领受神的恩典。信徒们经历了一个完全的转变。因为堕落影响到人生的各个方面，因此救恩赐下。第一通过我们在基督里的身份地位（因信称义），而后靠着圣灵的能力，人内心的世界观发生了根本改变，其结果是人逐渐更像基督（渐进地成圣）。神的形象在人类中得以恢复（创 1: 26-27）。

根据假教师的观点，另外一种可能就是需要有这三个词汇与。他们怀疑“恩惠”和“怜悯”，也根本不能带来平安”。它也是引人感兴趣的一点，就是在所有约翰作品中，只在这儿使用了“怜悯”（eleeōi）。“恩惠”[charis]只在此处、约翰福音 1: 14, 16, 17；以及启示录（参 1: 4； 22: 21）中用过。

▣ **“从父神和他儿子耶稣基督”**：两个名词都有前置词（para），从语法结构上来说将它们置于相同的地位上。这是强调耶稣基督完全神性的另外一种方式。

▣ **“父神的儿子”**：在约翰一书中连续地进行强调，就是指：一个人在没有圣子的情况下是不可能拥有圣父的（参约壹 2: 23； 4: 15； 5: 10）。假教师强调与神建立

唯一和特殊的关系。 约翰反复地强调：耶稣是到父神那里去的唯一道路（约 14：6）。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第 4-6 节经文

- 4 我见你的儿女，有照我们从父所受之命令遵行真理的，就甚欢喜。
5 太太啊，我现在劝你，我们大家要彼此相爱。这并不是我写一条新命令给你，乃是我们从起初所受的命令。
6 我们若照他的命令行，这就是爱。 你们从起初所听见当行的，就是这命令。

第 4 节“就甚欢喜”：这是一个不定过去被动（异相动词）陈述语气。可能是约翰从一些拜访过这个教会的人员中听到了一些关于教会的信息。

▣ **“见你的儿女有遵行真理的”**：这是指（1）在教会里有一些人过着圣洁、相爱的生活（参约贰第 3-4 节）；或者（2）承认在教会中存在一些异端分子，他们把人带领到信仰的歧途上。

▣ **“我们从父所受之命令”**：这是一个不定过去主动陈述语气，是指在过去发出命令（参 13：34-35； 15：12； 约壹 3：11； 4：7，11-12，21）。

第 5 节“我们从起初”：这是指未完成主动陈述语气，是指耶稣教导的开始（参约壹 2：7，24； 3：11）。重申命令的内容就是“彼此相爱”（参第 5 节）以及“承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参第 7 节）。注意福音是关于神的内容、是个人与之建立关系、是新的生活方式。

▣ **“我们大家要彼此相爱”**：这是现在主动虚拟语气（是这节经文中最后的一个动词）。异教徒的特征就是不容异己、没有爱心。约翰三个检验一个人是否是基督徒的标准中，这是的第一个。在约翰一书中，这三个检验标准就是是否有爱、有生活上的见证、以及有正确的教义。这三个检验在约翰二书中重复出现（1）爱（第 5 节；约壹 2：7-11； 3：11-18； 4：7-12，16-21； 5：1-2）；（2）遵守命令（第 6 节；约壹 2：3-6； 3：1-10； 5：2-3）；（3）教义内容（第 7 节；约壹 1：1； 2：18-25； 4：1-6，14-16； 5：1，5，10）。

第 6 节“这就是爱”：爱是正在进行的动作（现在时态），而非感觉。爱是所有真信徒的“标记”（参林前 13； 加 5：2； 约壹 4：7-21）。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第 7-11 节经文

- 7 因为世上有许多迷惑人的出来，他们不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这就是那迷惑人，敌基督的。
8 你们要小心，不要失去你们（有古卷作我们）所作的工，乃要得着满足的赏赐。
9 凡越过基督的教训，不常守着的，就没有神。常守这教训的，就有父又有子。
10 若有人到你们那里，不是传这教训，不要接他到家里，也不要问他的安。11 因为问他安的，就在他的恶行上有分。

第 7 节 “许多迷惑人的”：这个词“迷惑人的”来自希腊词[plan ‘]，从此我们就可以得到英文词汇“星辰[Planet]”。在古代词汇中，天体的移动被绘成图并且被人研究(zodiak)。星球一般情况下保持稳定的状况，但是有的星球（比如行星）移动就不规则。古人称之为“漫游者”。在比喻意义上，它就发展成那些远离真理的人。

这些假教师就不仅仅是缺乏忠诚或者误导人，他们对福音知之甚少。在约翰作品中，法利赛人和假教师们拒绝接受他们所领受的亮光。这就是为什么他们的悖逆特征就是“不可宽恕的罪”或者“至于死的罪”。悲剧就在于他们也使其他人追随他们走向毁灭。新约清楚地表明假教师出现并且导致出现大问题（参太 7: 15; 24: 11, 24; 可 13: 22; 约壹 2: 26; 3: 7; 4: 1）。

▣ **“世上有人出来”**：此处的这个世界就是指我们的物理星球。这些假教师或者离开了基督教会（参约壹 2: 19）、或者他们受差遣，出外传教（约翰三书）。

▣ **“那些不认…的人”**：这是[homologeō]，即暗示公开的忏悔以及宣告在基督里面的信仰。

▣ **“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这些迷惑人的继续他们有关基督的假教导。这节经文重复了约壹 4: 1-6 “试验各种灵”的告诫，特别是他们与耶稣完全人性有关（参约 1: 14; 提前 3: 16）。诺斯替教派强调在“属灵”（神）和“属世”（肉体）之间存在着永恒的二元论。对于他们而言，耶稣不具有完全的神性和人性。

在早期诺斯替教派思想中至少有两种神学意见：（1）否认耶稣的人性（基督幻影说）。认为基督看起来是人，但实际上是一个灵；（2）否认基督死于十字架；这个派别（克林妥派）强调“基督的灵”在耶稣受洗的时候降临在她身上，但是在他死于十字架之前则离开了他。

有可能的是，“成了肉身”的现在时态就是约翰拒绝克林妥派诺斯替教派的方法，而约翰一书 4: 1-6 则是他拒绝基督幻影诺斯替教派的方法。

▣ **“这就是那迷惑人，敌基督的”**：在约翰一书 2: 18 中，在复数“敌基督者”和单数“敌基督者”之间有一个不同之处。复数敌基督者是约翰时代出现的，他们离开了教会（约壹 2: 19），但是单数敌基督者则是影射未来。然而，在这节经文中，使用了单数敌基督者，就像约壹 2: 18-25 中的复数敌基督者一样。

第 8 节 “你们要小心”：这是一个现在主动祈使语气。它是“看见[blepō]”这个词语，比喻要警惕魔鬼（参太 24: 4; 可 13: 5; 路 21: 8; 徒 13: 40; 林前 8: 9; 10: 12; 加 5: 12; 来 12: 25）。信徒们要负起对辨别是非责任，因为（1）他们认识福音；（2）他们拥有圣灵；（3）他们拥有与基督相交的关系。

▣ **“不要失去我们所作的工”**

NASB “that you do not lose what we have accomplished”

NKJV “that we do not lose those things we worked for”

NRSV “so that you do not lose what we have worked for”

TEV “so that you will not lose what we have worked for”

NJB “or all our work will be lost”。

在这节经文中有一个希腊手抄本异文，与第一个代名词有关，应当为“你们”（NASB、NRSV、TEV）或者“我们”（NKJV）。UBS4 经文支持“你们”，意思就是这里所说的信徒们可能无法完成使徒见证的福音目标。

▣ **“乃要得着满足的赏赐”**：这是一个不定过去虚拟语气，即回指他们接受福音。虚拟语气与他们的拯救无关，而与他们的灵命的成熟和福音通过他们扩展出去有关（参林前 9: 27; 15: 10, 14, 58; 林后 6: 1; 加 2: 2; 腓 2: 16; 帖前 2: 1; 3: 5）。

第 9 节 “凡越过基督的教训，不常守着的”

NASB “Anyone who goes too far and does not abide in the teaching of Christ

NKJV “Whoever transgresses and does not abide in the doctrine of Christ”

NRSV “Everyone who does not abide in the teaching of Christ”

TEV “Anyone who does not stay with the teaching of Christ, but goes beyond it”

NJB “If anybody does not remain in the teaching of Christ but goes beyond it”

首先，要注意 pas 这个词的否定使用。福音是面向“所有人的”，但是遗憾的是，异端学说也是如此。这种可能存在的异端学说特征就是两个主动分词：“越过”和“不守着”。第一个“越过”可能是一个指假教师的流行语，暗示他们拥有高于他人的真理。信徒们的特征就是真理住在他们里面（参约 8: 31; 15: 7; 约壹 2: 14, 约翰福音否定意思 5: 38; 8: 31; 约壹 1: 10）。请参阅约 8: 31 中需要忍耐的专题说明。

▣ **“没有神”**：第 2 节的“基督教训”和“真理”是类似的。假教师及其信徒们不会得着满足的赏赐（参第 8 节）。他们没有神，灵里是迷失的，因为一个人要有父神，就必须有圣子（约壹 5: 10-12）。

第 10 节 “既然”：这是第一类条件句，即假设从作者观点或者写作目的来看，这句话是正确。假教师就要到了。

▣ **“不要接他到家里”**：这是一个现在主动祈使语气，带有否定分词，其常常暗示停止正在进行的动作（必须要根据上下经文来确定）。“家”可能是指基督徒待客（太 25: 35; 罗 12: 13; 提前 3: 2; 多 1: 8; 来 13: 2; 彼前 4: 9 或者约叁 5-6），但是它可能是指邀请旅行传道人来家庭教会讲道（罗 16: 5; 林前 16: 19; 西 4: 15; 门第 2 节）。

▣ **“也不要问他的安”**：这是另外一个现在主动祈使语气，带有否定分词。不要把自己与“所谓的基督徒”认同。和这种人任何的交往都有可能被误解成为对他们教义的认可（参第 11 节）。今天非常难做到这一点。许多人都声称是基督徒。但是在与他们分享的时候，我们在与其谈话期间必须真诚而专注。而且基督徒领袖们必须提高警惕，不要认同任何的异端学说。当然，这不是指不要与其他的基督教派别来往。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第 12-13 节经文

12 我还有许多事要写给你们，却不愿意用纸墨写出来。但盼望到你们那里，与你们

当面谈论，使你们的喜乐满足。
13 你那蒙拣选之姊妹的儿女都问你安。

第 12 节 “还有许多事要写给你们”：这与约叁第 13-14 节的结束语类似。

▣ “使你们的喜乐满足”：这是一个完成被动虚拟语气迂回用法（目的从句表明了可能性）。在约翰作品中这是一个常见的主题（参约 3: 29; 15: 11; 16: 24; 17: 13; 约壹 1: 4）。这种喜乐基于（1）教师的出现；（2）认识他教师带来的真理，约翰在第 4 节中提到继续在爱顺服中保持“喜乐”。

第 13 节 这节经文就像第 1 节一样使用了比喻，来表达姊妹教会及其成员。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列出在约翰一书中出现并在约翰二书中重复出现的三个检验标准：
 - a.
 - b.
 - c.
2. 这封书信是写给一位太太还是一个教会？
3. 你从这封短信中如何知道会众中有异教徒？
4. 在第 7 节中，迷惑人的是什么？谁是敌基督的？
5. 第 10 节和第 11 节经文与新约教导我们要接待与关爱我们的敌人相矛盾吗？

约翰三书

现代翻译的段落划分 ⁴				
UBS ⁴	NKJV	NRSV	TEV	JB
问安 v. 1	向该犹问安 vv. 1-4	v. 1	介绍 v. 1a v. 1b	致辞及问安 vv. 1-4
v, v. 2-4 协助与反对 vv. 5-8	称赞慷慨相助 vv. 5-8 丢特腓与低米丢	vv. 2-4 vv. 5-8	称赞该犹 vv. 2-4 vv. 5-8	vv. 5-8 丢特腓与低米丢 谨防丢特腓的例子
vv. 9-10 vv. 11-12	vv. 9-12	vv. 9-10 vv. 11-12	vv. 9-10 v. 11	v. 9-11 称赞低米丢 v. 12 v. 12
结束语问安 vv. 13-15	道别问安 vv. 13-15	vv. 13-14 v. 15	结束语问安 vv. 13-14 v. 15a v. 15b	结束语 vv. 13-15

约翰三书上下文分析

介绍

- A. 本书以约翰三书为题目是因为他比约翰二书略短一些。我的确认为约翰二书和约翰三书对于一世纪末的当地教会是一对均衡的教导，该教会可能位于小亚细亚的罗马省某地。
- B. 约翰二书针对旅行的异端布道者，而约翰三书主要劝告信徒要帮助基督教巡回传道人。
- C. 约翰三书中特别提到了三个名字：
 1. 该犹（在接受书信的教会中的一位敬畏神的人）

⁴虽然段落划分并非特殊授意而成，但是段落划分却是理解和遵循原作者意图的关键。每一种现代翻译均对段落进行了划分和总结。每一段都有一个中心话题，真理或某种思想。每一个圣经版本都采用了其自己独特的方式来阐明主题。阅读时，可以问问自己哪种释文适合你理解主题与划分的经文。

对于每一章经文来说，我们在读第一遍的时候应力争确定一个主题，然后将我们自己的与现代的译本进行比较。只有当我们按照原作者的逻辑、表现手法理解其意图才能真正理解圣经。圣经原作者是受圣灵感动的，读者无权对圣经的信息进行修改。读者有责任将受圣灵感动而表述的真理应用到现实生活当中。

详述所有专业词汇和缩略语请参阅附录一二三

- a. 在圣经其他部分提到了三个该犹，马其顿的该犹徒19:29；特庇的该犹，徒 20:4；和格林多的该犹罗 16:23；林前 1:14.
 - b. “使徒宪章”文献将约翰三书中的该犹列为Pergamum教会的主教，他是由约翰任命的。
2. 丢特腓（接受书信的教会中不敬虔、有问题的人）
- a. 在新约中只提到了一次。这个名字很稀少意思是“宙斯的孕育者”。“宙斯”是“旅行者的保护神”，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个人因宙斯而命名，却是旅行者的反对者。
 - b. 在本章9-10节他的态度被揭露出来。
3. 低米丢（负责将约翰的此封书信带给这个当地教会）
- a. 显然他是巡回传道人之一同时也担负了将此信从以弗所的使徒手中带出去的任务
 - b. 传统的说法是“使徒宪章”文献将他列为费城教会的主教，他是使徒约翰任命的。
- D. 早期教会就如何评价和支持巡回传道人、教师、传福音者进行了探索。在二世纪初《十二使徒的教诲或教导》一书中所提到的一个早期的非权威的基督教教会对此制定了三个指导方针：

第11章关于教师、使徒和先知

“任何教师到来并教导以前所听过的信息，我们都要接待他。但是若此教师教导其它诋毁真理的教义，我们不要听从他；若他的教导是为了增强正义和上帝的知识，要接待他如上帝。对于使徒和先知，按照福音书上的条例，也要这样做，要像接待上帝般接待每一位使徒。但是使徒逗留不能超过一天，除非他有需求可延续一天；如果逗留三天，他就是一个假先知。当使徒离开时，除了面包不可带其他物品，面包的量要够他到下一住处之前所用；如果他索要钱财说明他是个假先知(p. 380)。”

第12章接待基督徒

“凡说他是受圣灵的人，如索要钱财或其他东西就不要信他所说的；如果他对你说为了其他人有需要才索要钱财，就不要去判断他。

但是凡以上帝名义来到的人要接待他，然而事后要了解证实他的身份；因为你需要了解对与错。如果他从远方来，尽所能去帮助他；但是不要留他住，如确实需要，住两三天即可。如果他愿意留下来，作些手工活的话，让他工作并供给饭食；如果他没有手艺，按照你感动的给他支持，作为基督徒，他不能无所事事的住在你家中。但是如果他拒绝这样做说明他是一个靠基督混饭的人(christian monger)。你要警惕远离这些人(p. 381)。

第一读经周期（见第Pvi）：

这是研经导读注释书，意味着读经者对自己解读圣经负责。我们每一位都必须在圣

灵的光照下阅读。读经者、圣经、以及圣灵在解经中处于优先的位置，不要被作者束缚。

在同一个背景下阅读整本圣经研读本。用自己的话描述该书的主题。

1. 整本书的主题
2. 文体（文章类型）

第二读经周期（见 pp. vi-vii）

这是研经导读注释书，意味着读经者对自己解读圣经负责。我们每一位都必须在圣灵的光照下阅读。读经者、圣经、以及圣灵在解经中处于优先的位置，不要被作者束缚。

在同一个背景下阅读整本圣经研读本。概述主题并用一句话表达该主题。

1. 第一文学单元的主题
2. 第二文学单元的主题
3. 第三文学单元的主题
4. 第四文学单元的主题
5. 等等

第三读经周期（请参阅第 vii 页）

按照段落来理解原作者的意图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意味着读者对圣经解读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绝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将本章一次读完。找出主题。将你的主题划分与五个现代译本作比较。分段虽然不是来自启示，却是遵循原作者的意图关键，即解经的核心。每段经文有且只有一个主题。

1. 第一段；
2. 第二段；
3. 第三段；
4. 等等；

字词查经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第1节

1:1 作长老的写信给亲爱的该犹，就是我诚心所爱的。

v.1 “作长老的” 长老一词是牧师、主教的同义词(参见 提1:5, 7;徒 20:17, 28). 详见约2: 1注释。

▣ “亲爱的” 这是约翰书信的用词特点(参见 约壹2:7; 3:2, 21; 4:1, 7, 11; 约三 1, 2, 5, 11), 但是在福音书和启示录中没有用过这样的词。

▣ “该犹”，对于该犹还是丢特腓是地方教会的牧师一直有争论。从有限的资料信息当中很难确定，因为在第9节当中出现的“这个教会”和“他们”，可能指丢特腓是一个教会的领导，该犹是另一个教会的领导，两个教会距离很近，但这仅是猜测。

▣ “诚心所爱的”，“爱与真理”也在约翰的书信中用过(参见约二 1, 2, 3, 4; 约三 1, 3, 4, 8, 12)。真理可理解为(1) 圣灵(参见 约14:17); (2) 人子耶稣(参见 约8:32; 14:6); (3)福音的内容(参见 约壹 2:2; 3:23)。

字词查经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第2-4节

1:2 亲爱的兄弟阿，我愿你凡事兴盛，身体健壮，如你的灵魂兴盛一样。

1:3 有弟兄来证明你心里存的真理，正如你按真理而行，我就甚喜乐。

1:4 我听见我的儿女们按真理而行，我的喜乐就没有比这个大的。

v.2 “我祈祷”

这是按照希腊典型的问安模式的开头语。祈祷或祝愿对方灵里兴盛身体健康。这是对所爱的人的问安的方式。

▣ “我愿你凡事兴盛，身体健壮”，这是一世纪时希腊罗马世界的典型的祈祷开头语。从来不能表示这句经文证明了“健康、财富与兴盛”的成功神学派牧师观点。断章取义地拿圣经内容可以用来断言任何事情。在当时经文不能表达的意思同样也不可能适用于今天。只有原作者才受圣灵感动，我们必须遵循他的思想而不要插入我们自己的想法！

▣ “灵魂”该词“psuche”（灵魂）是“pneuma.”的同义词，指自身人格的实质。不是指单独的人的一部分（身体、灵魂、灵），人类是一个统一体(参见 出 2:7)，我们是灵魂体，我们没有单独的灵魂。

v.3 “我就甚喜乐” (参见 约二4;腓 4:10).

▣ “来证明”这个短语是现在完成分词暗指(1)所知教会的成员经常去以弗所并且向约翰汇报情况。(2)正在返回的传道士向约翰报告了该犹的慷慨相助。可能(约翰)这

位老人不能轻易走动但是很喜欢听到教会成长的信息。

▣ **“按真理而行”** 基督教不是信条、宗教仪式或某机构的联合体，而是与基督耶稣建立关系的生活方式。早期教会最初被称为“道路”（参见 徒 9:2, 19:9, 23; 24:22）。真理不仅是知识（内容）而且是一种关系（最初通过基督与上帝建立关系然后与人建立彼此相爱的关系）。详见专题“真理”约1:7, p. 198。

v. 4 **“我的儿女”**，这是约翰书信当中常用的称呼（参见 约壹 2:12, 13, 18, 28; 3:7, 18; 4:4; 5:21）。在这里强调(1) 约翰的使徒权威 (2)约翰对小亚细亚罗马省（西土耳其）教会的爱，在那里约翰度过了他世上事工的最后一段时期。

字词查经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第5-8节

1:5 亲爱的弟兄阿，凡你向作客旅之弟兄所行的，都是忠心的；
1:6 他们在教会面前证明了你的爱。你若配得过神，帮住他们往前行，这就好了。
1:7 因他们是为了那名出外，对于外邦人一无所取。
1:8 所以我们应该接待这样的人，叫我们与他们一同为真理作工。

v. 5 **“所行的，都是忠心的”** 这个行为与丢特腓（9-10）的正好相反。

▣ **“凡你所行的”** 这是一个相对代词加上后缀ean，不定过去中级虚拟语气表达了正在履行使命的条件。该犹尽可能的在任何情况下对巡回传道士提供帮助。

▣ **“尤其他们是陌生人”** 教会应该欢迎、支持巡回传道士，但是由于地方教会的实际情况，这里暗指该犹独自帮助了这些他根本不认识的弟兄，只知道他们是认识、事奉、爱耶稣基督的人。

v. 6 **“他们在教会面前证明了你的爱”** 显然早期以弗所教会在他们联合敬拜期间有传福音情况的报告。

▣ **“这就好了”** 这是一个专业习语表示为传道士提供装备、祷告和他们所需物品（参见 徒10:33）。

▣ **“帮助他们往前行”** 这是一个技巧型习惯用语表示装备、祷告为传道士提供他们所需物品（参见 徒 15:3; 罗15:24; 林前 16:6; 林后 1:16; 提3:13）。

▣ **“你若配得过神”** 表示有爱心的厚厚款待神的工人（参见 西1:10; 贴前2:12）。信徒应该因着传福音工人所事奉的神，以合宜的方式对待他们。

v. 7 **“为了那名”**

NASB “for the sake of the Name”

NKJV “for His name’ s sake”

NRSV “for the sake of Christ”

TEV “in the service of Christ”

NJB “entirely for the sake of the name”

这是“那名”的一个例子，代表基督耶稣本人和他的事工。因为信徒相信他的名(参见罗10:9; 林前12:3; 腓2:9-11; 约壹 3:22), 所以他们的所行也为了他的名(参见太10:22; 24:9; 可13:13; 路21:12, 17; 约15:21; 20:31; 徒4:17; 5:41; 9:14; 罗 1:5; 彼前 4:14, 16; 启2:3).

▣ “对于外邦人一无所取”

NASB “accepting nothing from the Gentiles”

NKJV “taking nothing from the Gentiles”

NRSV “accepting no support from non-believers”

TEV “without accepting any help from unbelievers”

NJB “without depending on non-believers for anything”

一世纪末期“外邦人”指导教徒或非信徒(参见 太5:47; 彼前 2:12; 4:3)。信徒要支持福音事工! 谁支持福音事工谁的心就显明了。

在约翰的时代, 巡回教师为了金钱和名誉授课。上帝的仆人(教师、布道家、传道人)不是来传讲自己的话而是因为他们的主, 忘我的参与到主所差派的使命中。

v. 8 “我们应该” 这是一个常规的、道德方面的劝告(参见 约 13:14; 19:7; 约壹 2:6; 3:16; 4:11)。opheilō一词字面意思表示债务, 但是后来用于比喻对某人应尽的义务或欠某人的债。

▣ “接待这样的人” 热情好客是早期教会很关键的责任, 因为当地大多数旅店都有道德败坏的事。(参见太25:35; 罗12:13; 提前3:2; 5:10; 多 1:8; 来13:2; 彼前4:9).

▣ “叫我们与他们一同为真理作工” 当信徒支持传道士时, 他们便参与了信仰与真理的事工。这是福音的原则! 新约对于基督徒奉献的指导可参阅林后8-9。

字词查经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 第9-10节

1:9 我曾略略的写信给教会。但那在教会中好为首的丢特腓不接待我们。

1:10 所以我若去, 必要题说他所行的事。就是他恶言妄论我们。还不以此为足, 他自己不接待弟兄, 有人愿意接待, 他也禁止, 并且将接待弟兄的人赶出教会。

v. 9 “我曾略略地写信给教会” 可能指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或其他丢失的信件, 最可能的还是约翰二书。

▣ “但那在教会中好为首的丢特腓” 这是一个现在主动分词。将“好”(phileō)和“为首的”(prōteuō)联合在一起。前者在新约中只有在此处使用, 后者在西1:18基督的主要头衔中使用过。这个人首次被记载的“大权独揽者”或“教会老板”。我们不知道他是主教或仅仅是一名重要的会众。然而他的做法显示了他的动机。这种自我为中心的人在哪个时代的教会都有! 他是否是诺斯替教派不可而知, 但是有可能。

▣ **“不接待我们”** 丢特腓不仅仅弃绝使徒权柄，而且还激进地反对使徒所制定的政策，甚至打击报复跟随他的人。

v. 10 **“如果”** 这是第三类条件句，表潜在的行为。

▣ **“必要提说他所行的事”** 约翰打算清晰地描绘出他的动机(参见 v. 9)和行为(参见 v. 10):

1. NASB “用恶言来不公平地控告我们”
NKJV “用恶言来诽谤我们”
NRSV “用恶言妄论我们”
TEV “他所说的关于我们可怕的事情与他的谎言”
NJB “传播指控我们的恶言”
2. “他自己不接待弟兄”
3. “有人愿意接待，他也禁止”
4. “并且将接待弟兄的人赶出教会”

这个人想引起人们的注意，不愿意让他人抢了自己的镜头，他可能排除凡与他有不同意见的或可能有不同意见的人。

字词查经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第11-12节

1:11 亲爱的兄弟阿，不要效法恶，只要效法善。行善的属乎神。行恶的未曾见过神。

1:12 低米丢行善有众人给他作见证。又有真理给他作见证。就是我们也给他作见证。你也知道我们的见证是真的。

v. 11 **“不要效法恶”** 这是现在中等命令（誓词）语气，常常暗指停止正在进行的动作。英语词“模仿（mimic）”是从希腊语(mimeomai)演变而来的。我们必须谨慎选择模范。他们应该是教会中成熟的基督徒(参见 帖后 3:7,9; 来 6:12; 13:7)。低米丢是正面的例子，丢特腓是反面的例子。

▣ **“行善的属乎神”** 约翰的书信中提出三种方式来判断一个人是否是真基督徒，他们是“顺服”(参见约壹2:3-6,28-29; 3:4-10; 5:18; 约二 6)和另外两种(1) 有正确的教义 (vv. 3-4); 和 (2) 爱 (vv. 1-2,6)。

▣ **“行恶的未曾见过神”** 假教师宣称他们认识神，与神关系亲密，但是过着不敬虔的和没有爱心的生活。反映了唯信仰论者、放纵的诺斯替教，将救恩作为知识层面的真理来理解，而非与日常生活联系起来。

v. 12 **“低米丢行善……作见证”** 这是一个完成时被动式陈述句，似乎是约翰写信向该犹推荐低米丢，可能由他将约翰三书稍给该犹。至于新约当中其他推荐信见徒 18:27; 罗 16:1; 林前 16:3; 林后3: 1; 8:16-24; 西 4:10.

▣ **“又有真理给他作见证”** 真理拟人化，给低米丢行善做的另一个见证

▣ “你也知道我们的见证是真的” 约翰在宣告他本人对基督见证的可信度。

字词查经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第 13-14 节

1:13 我原有许多事要写给你，却不愿意用笔墨写给你。

1:14 但盼望快快的见你，我们就当面谈论。

v. 13 此节经文与约二12节非常相似。

字词查经

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版）经文：第 14b 节

1:14b 愿你平安。众位朋友都问你安。请你替我按着姓名问众位朋友安。

v. 14 “愿你平安” 很显然这是希伯来语shalom (参见 Luke 10:5)的出处，表“你好”或“再见”。不仅表示问题已解决而且表示上帝祝福的同在。这句话是耶稣复活后在楼上向门徒说的第一句话(参见 约 20:19, 21, 26)。保罗(参见 弗. 6:23)和彼得(参见 彼前 5:14)均用此短语作为上帝的子民祷告的结束语。

▣ “按着姓名” 这个短语表示个人的、私人的、热情的习惯用语。常常用在埃及纸抄本当中。

问题讨论

这是一本研经指导注释书，这意味着你要对自己的解经负责。我们每个人都必须按着我们所蒙的光照而行。你、圣经和圣灵在解经中是最重要的。你一定不能将这个责任推卸给解经家。

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帮助你思考这部分内容中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引发思考，而非提供标准答案。

1. 关于该犹和低米丢相互争执的原因有很多说法，其中有：（1）神学方面的原因（2）社会方面的原因（3）教会方面的原因（4）道德方面的原因。请解释以上每一种原因，并说明它们与约翰三书的关系。
2. 约翰二书语约翰三书的联系是什么？
3. 请列出在约翰壹书中指出并在约翰二书和约翰三书重复提到的三个判断真基督徒的标准。

附录一、希腊语法术语的简单定义

柯因内希腊语 (Koine Greek), 通常又叫作古希腊语 (Hellenistic Greek), 是亚历山大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 统治时期(公元前336-323)开始盛行的地中海地区的通用语, 它持续了约800年 (公元前300 - 公元后 500)。它不只是简体、古典的希腊语, 在很多方面它是希腊语的一种更新体, 是古代东方和地中海地区的第二种语言。

新约的希腊语在一些方面是很特别的, 因为它的使用者, 除路加和希伯来书的作者之外, 大概母语都是亚拉姆语 (Aramaic)。因此, 他们的写作都受亚拉姆语的习语和语法结构的影响。同时新约的作者也阅读和引用旧约七十子译本 (旧约希腊文译本), 这个译本也是用柯因内希腊语写成的。旧约七十子译本由犹太的学者翻译而成, 而他们的母语也不是希腊语。

这就提醒我们不能把新约迁就到严格的语法结构中。新约是独特的, 也和 (1) 旧约七十子希腊译本, (2) 犹太作品, 如历史学家约瑟夫的作品 (3) 埃及的纸莎草文献有很多相通之处。那么我们怎么用语法来分析新约呢?

柯因内希腊语 (Koine Greek) 和新约柯因内希腊语的语法特点不是固定的。在很多方面, 它是当时语法的简化。上下文是我们主要的指南。只有从广义的上下文中才能看出词汇的意思, 因此, 只有根据 (1) 作者的特定的风格; (2) 特定的上下文来明白语法结构的意义。我们不需要给希腊语的语法形式和结构下结论性的定义。

柯因内希腊语 (Koine Greek) 起初没有书面形式。通常解释其义的关键在于口语的种类与形式。在大部分的主句中, 动词在最前面, 来表示其重要性。在分析希腊语的动词时, 必须注意以下三个方面: (1) 对时态、语态和语气基本上的强调 (词形变化和词法), (2) 某一动词的基本含义 (词典学); (3) 上下文的衔接 (句法)。

一、时态

- A、 时态表示动词是否完成或还未完成。它通常包括“完成式”和“未完成式”。
 - 1. 完成式时态注重动作的发生。除非再有事情发生, 这个时态不表示更多的信息! 不涉及到动作的开始、继续和高潮。
 - 2. 未完成式注重动作的持续过程。它可以表示一连串的、持续的、渐进的动作等。

- B、 时态可以按照作者如何看待动作的进展而分类
 - 1. 动作发生了=不定过去时
 - 2. 动作发生了而且结果产生了=完成时
 - 3. 动作在过去发生, 结果还没产生, 但不是现在=过去完成时
 - 4. 动作正在发生=现在进行时
 - 5. 动作过去某个时间正在发生=过去进行时

6. 动作将发生= 将来时

一个具体的例子可以帮助理解“得救”这个词不同时态的翻译。

“得救”这个词用于不同的时态来表示这个动作的不同过程和结果。

1. 不定过去时 - “得救了”（参看罗马书 8:24）
2. 完成时 - “已经得救，结果还在继续”（参看以弗所书2:5, 8）
3. 现在时 - “正在得救”（参看哥林多前书. 1:18; 15:2）
4. 将来时 - “将来得救”（参看罗马书 5:9, 10; 10:9）

- C、 当关注动词的时态时，译者寻找原作者选择一定的时态表达自己想法的原因。没加任何“修饰”的时态是动词不定式，它是通常的“不确定的”、“无标记的”、“不明显”的动词形式。这个时态的用法很广泛，上下文必须详细说明。它只是表明某件事情发生了。

过去时只用在陈述语态中。如果用了其它的时态，是为了强调更具体的事情，但是，是什么呢？

1. 完成时：这个时态表示一个已经完成的动作，结果还没产生。从某种意义上它是不定过去时和现在时的结合。通常这个时态侧重表示结果还没产生，或一个动作已经完成。例如：以弗所书2:5 & 8 “你们已经得救而且会继续得救。”
2. 过去完成时：这个时态就像是完成时但等待的结果已经停止。例如：“彼得却站在门外”（约翰福音18:16）。
3. 现在时。这个时态表示没有完成的动作。它通常侧重于事件的持续。例如：“凡住在他里面的，就不（持续）犯罪，”“凡从神生的就不（持续）犯罪”（约翰一书3:6 & 9）。
4. 未完成时：这个时态与现在时的关系就像是完成时和过去完成时的关系。未完成时表示发生的动作还没有完成，但是现在已经停止或表示在过去开始的一个动作。例如：“那时，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并约但河一带地方的人，都（不断或开始）出去到约翰那里。”（马太福音3:5）
5. 将来时：这个时态表示动作通常要发生在将来的时间。它侧重于动作发生的可能性而不是动作的实际发生。它常表示事件的肯定性。例如：“… 有福了… 他们必将…”（马太福音5:4-9）。

二、语态

- A. 语态表示动作中的动词与它主语之间的关系。
- B. 主动语态是通常的、期盼的、非强调的方式表述主语在做动词所表示的动作。
- C. 被动语态表示主语正承受着动词所表示的动作，这个动作由句外的施动者发出。在新约希腊语中由以下的介词和语法的格来表示句外的施动者发出的动作：
 1. 一个有人称的直接施动者用 hupo的离格来表示（参看马太福音 1:22; 使徒行传22:30）。
 2. 一个有人称的间接施动者用 dia的离格来表示（参看马太福音

1:22)。

3. 一个无人称的施动者用 en的工具格来表示

4. 有时不清楚是否有无人称的施动者就只用工具格来表示。

D. 中态：表示主语发出动词所说的动作，而且还直接介入到这个动作中。这个语态通常叫作个人增强兴趣语态。这个结构在某种程度上强调分句或主句的主语。英语中没有这个结构。在希腊语中这个语态有广泛的含义和译法。其中的一些形式有：

1. 反身的- 动作的主语直接把动作做在自己的身上。例如“吊死（自己）”（马太福音27:5）。

2. 加强语义的- 主语为自己做这个动作。例如：“连撒但（自己）也装作光明的天使。（哥林多后书11:14）。

3. 相互的- 两个主语相互作用。例如“大家（互相）商议”（马太福音26:4）。

三、语气

A、 在柯因内希腊语中有4个语气。它们表示动作与现实的关系，至少这是作者自己认为的关系。句子的语气分为两大类：表示真实情况的（陈述句）和表示可能性的（虚拟句、祈使句和祈愿句）

B、 陈述语气是最平常的语气，表示动作已经发生或发生着，至少作者是这么认为的。这个语气只有在希腊语中才表示一个特定的时间，即使是在这儿表时间也是次要的。

C、 虚拟语气表示将来可能发生的动作。动作在过去没有发生，但有可能会发生。这个语气与将来式的陈述句有相似之处。不同的是虚拟语气表示某种程度上的怀疑。在英语中常用“could,” “would,” “may,” or “might.”的词来表示。

D、 祈愿语气表示在理论上可以实现的一个愿望。它比虚拟语气实现的可能性要更近一步。祈愿语气在新约中很少见。最常用的是保罗著名的一句话“断乎不是”（国王钦定本翻译成“愿神阻挡”），这句话使用了15次（参看罗马书3:4, 6, 31; 6:2, 15; 7:7, 13; 9:14; 11:1, 11; 哥林多前书6:15; 加拉太书2:17; 3:21; 6:14）。其它例子是帖撒罗尼迦书1:38, 20:16, 使徒行传8:20, and 帖撒罗尼迦前书3:11）

E、 祈使语气强调的是可能实现的一个命令，侧重点在于说话者的意图。它只表明意愿上有可能，实现的条件看另一方的选择。在祷告和第三人称的请求中有祈使句的特殊用法。这样的命令只在新约现在时的不定式中出现。

F、 一些语法把分词归为另一类的语气。它们在新约希腊文中很普遍，通常定义为动词的形容词。在翻译时把它们与有关的主动词相连。翻译分词时可能有广泛的译法。最好参看几种英文的译本。贝克（Baker）

出版的《圣经26种译本》在这儿可以提供很大的帮助。

- G、不定式的主动陈述句是通常的“无标记”的一种记录事件的方法。任何其它的时态、语态和语气都有其特定的重要性来阐述原作者想表达的思想。

四、对于不熟悉希腊语的人，以下的参考书可以提供所需要的信息：

- A. 福瑞博格 芭芭拉、提摩太 (Friberg, Barbara and Timothy) 的《新约希腊文分析》(Analytical Greek New Testament.) 大河市 (Grand Rapids) 贝克 (Baker) 出版社1988年出版。
- B. 马歇尔 阿尔福莱德 (Marshall, Alfred) 的《希腊文- 英文新约对照本》(Interlinear Greek-English New Testament.) 大河市 (Grand Rapids) 宗得万 (Zondervan) 出版社1976年出版
- C. 莫斯 威廉 D (Mounce, William D) 的《新约希腊文词汇分析》(The Analytical Lexicon to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大河市 (Grand Rapids) 宗得万 (Zondervan) 出版社1993年出版
- D. 萨莫斯 雷 (Summers, Ray) 的《新约希腊文本质》(Essentials of New Testament Greek) 纳什维尔市 (Nashville) 博得曼 (Broadman) 出版社1950年出版
- E. 伊利诺斯州芝加哥市慕迪神学院有经学术认可的柯因内希腊语函授课程。

五、名词

- A. 根据句法，名词按照格来分类。格是名词的字形变化，用来显示出它与动词和句子其它部分的关系。在柯因内希腊语中许多格的功能是用介词来表示的。因为从格的形式能分辨出几种不同的关系，介词用来更清楚地区分这些可能的功能。
- B. 希腊语的格分为以下八个种类：
- 1、主格用来命名，它通常是主句和分句的主语，也用来作谓语性名词和用“to be”和“become”连接的形容词。
 - 2、所有格用来描述，通常来说明和词相关的特征和品质。它回答的是“此物为何种类？”的问题，在英语中，它通常由介词“of”来表示。
 - 3、离格用的是与所有格一样的变化形式，但它是用来表示分离。通常它表示从时间、地点、出处、起源和程度上某一点分离开。在英语中用介词“from”来表示。
 - 4、与格用来描述个人的喜好。它可以用来表示积极或消极的含义。通常它是间接宾语。英语中用介词“to”来表示。

- 5、方位格和与格的变化形式是一样的，但它用来表空间、时间和逻辑中的地点与位置。在英语中通常用介词“in, on, at, among, during, by, upon 和beside”来表示。
- 6、工具格和与格、方位格的变化形式是一样。它表示方式与联系。在英语中，它通常用介词“by”或“with”来表示。
- 7、对格用来描述动词的结局。它表示限度，主要用来作直接宾语。它回答“多远？”或“多深？”的问题。
- 8、呼格用来表示直接的称呼。

六、连词

- A. 希腊语是非常精确的语言，因为它有许多的连词。这些连词用来连接各种意思（分句、句子和段落），它们太常用了以至于对圣经上省略连词的情况清楚解释就非常重要。事实上，连词表明作者的思路。这些词在确定作者想表述的思想时显得至关重要。
- B. 以下是一些连词和其意义（以下的内容大多来自H. E. 达娜和与朱利叶斯 曼提的H. E. Dana and Julius K. Mantey《新约希腊文语法指南》A Manual Grammar of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1. 表时间的连词
 - a. epei, epeidē, hopote, hōs, hote, hotan (主语)- “在…时”
 - b. heōs - “当时”
 - c. hotan, epan (subj.) - “无论何时”
 - d. heōs, achri, mechri (主语)- “直到”
 - e. priv (infin.) - “在之前”
 - f. hōs - “自从,” “在…时,” “当…时”
 2. 表逻辑连词
 - a. Purpose表目的
 - (1) hina (主语.), hopōs (主语.), hōs - “以便,” “为了”
 - (2) hōste (不定式宾格) - “为了”
 - (3) pros (不定式宾格) 或 eis (不定式宾格) - “为了”
 - b. 表结果的（在语法形式上表目的的和表结果的连词有着密切的联系）
 - (1) hōste (不定式, 这是最常见的) - “为了,” “从而”
 - (2) hiva (主语) - “所以”
 - (3) ara - “那么”
 - c. 表原因的连词
 - (1) gar (原因/结果或起因/结论) - “因为,” “因此”
 - (2) dioti, hotiy - “因为”
 - (3) epei, epeidē, hōs - “既然”
 - (4) dia (与宾格一起) 和 (与不定式宾格一起) - “因为”
 - d. Inferential表推论的连词

- (1) ara, poinun, hōste - “因此”
 - (2) dio (最强烈的表推论的连词) - “基于此原因
“wherefore,” “therefore” “为此” “因此”
 - (3) oun - “因此,” “所以,” “那么,” “结果是”
 - (4) toinoun - “从而”
- e. 表相反对照
- (1) alla (强烈的对照) “但是,” “除了”
 - (2) de - “但是,” “可是,” “但,” “另一方面”
 - (3) kai - “但是”
 - (4) mentoi, oun - “可是”
 - (5) plēn - “never-the-less” (mostly in Luke)
 - (6) plēn - “然而” (多用在路加福音中)
 - (7) oun - “可是”
- f. Comparison表比较的连词
- (1) hōs, kathōs (引出表比较的分句)
 - (2) kata (在合成词中, kathy, kathoti, kathōsper, kathaper)
 - (3) hosos (在希伯来语中)
 - (4) ē - “比较”
- g. 表延续或连续的连词
- (1) de - “和,” “现今”
 - (2) kai - “和”
 - (3) tei - “和”
 - (4) hina, oun - “那么”
 - (5) oun - “于是” (在约翰福音中)
3. 表强调的连词
- a. alla - “当然,” “是的,” “事实上”
 - b. ara - “实际上,” “的确,” “真正的”
 - c. gar - “但是真正的,” “的确,” “实际上”
 - d. de - “实际上”
 - e. ean - “甚至”
 - f. kai - “甚至,” “事实上,” “实际上”
 - g. mentoi - “事实上”
 - h. oun - “实际上,” “一定”

七、条件句

- A. 一个条件句含有一个或多个条件的从句。这个语法结构帮助阐明句子的意思，因为它表示主要动作为什么发生或不发生的条件、原因或起源。有四种条件句式。它们意思从表示以作者角度或目标来猜测事情是真实的，到表示这仅仅是个愿望。
- B. 第一类条件句虽然带有“如果”，但表示从作者角度或目的来猜测事情是真实的。从几个上下文来看，“如果”最后翻译成“既是这样”（请

参看马太福音4:3; 罗马书8:31)。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所有第一类的条件句都表示事情真实到是事实的程度。通常这类条件句也在争论中用来表达一个观点或突出一个谬误。(请参看马太福音12:27)

- C. 第二类条件句通常叫作“与事实相反句”。它用来说明一件事情相对事实来说不是真的，以此来阐明一个论点。例如：
1. “这人若是先知，必知道摸他的是谁，是个怎样的女人，乃是个罪人。”(路加福音7:39)
 2. “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约翰福音5:46)
 3. “若仍旧讨人的喜欢，我就不是基督的仆人了。”(加拉太书1:10)
- D. 第三类条件句谈论的是将来可能发生的动作。也通常是猜测这个动作的可能性。它经常也暗示了一个意外的事件。在“如果”的分句中这个主要的动词是意外的一个动作。例如约翰一书中的一些例子：
1:6-10; 2:4, 6, 9, 15, 20, 21, 24, 29; 3:21; 4:20; 5:14, 16.
- E. 第四类条件句发生的可能性最小。在新约中这类的句子很少见。事实上，没有前后分句都符合第四类条件句的句子。前半句符合的例子是彼得前书3:14，后半句符合的例子是使徒行传8:31。

八、禁止语

- A. 带有MĒ虚词的现在祈使句经常(但不只是)强调停止一个正在进行的动作。例如：“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马太福音6:19); “不要为生命忧虑…”(马太福音6:25); “也不要将你们的肢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罗马书6:13); “不要叫神的圣灵担忧…”(以弗所书4:30); 不要醉酒…”(5:18)。
- B. 带有MĒ虚词的不定式虚拟语句强调“一些动作做都不要做。”例如“莫想我来要…”(马太福音5:17); “所以不要忧虑…”(马太福音6:31); “你不要以给我们的主作见证为耻…”(提摩太后书1:8)。
- C. 带有虚拟语气的重申否定句强调否定。“永远不”或“永不”，例如“就永远不见死。”(约翰福音8:51); “我就永远不…”(哥林多前书8:13)。

九、冠词

- A. 在柯因内希腊语中定冠词“the”的用法与英语相同。它最基本的功能是“一个指示棒”指向一个单词、名称或短语。在新约中它的用法因作者不同而不同。定冠词还可以作为
1. 一个对比的指示，就像是指示代词一样
 2. 一个标记用来指示以前提到的人或物
 3. 在一个句子中和系动词一起确定主语。例如：“神是个灵”(约翰福

音4:24); “神是光”(约翰一书1:5; “神是爱” 4:8, 16.

- B. 柯因内希腊语没有像英语中“a”和“an”的不定冠词。当没有定冠词时可能表示
 - 1. 侧重某物的特征和品质
 - 2. 侧重某物的类别
- C. 新约的作者在如何使用冠词时各不相同。

十、在新约希腊语中表强调的方法

- A. 在新约中不同的作者表强调的方法各不相同。表强调最正式和一致的作者是路加和希伯来书的作者。
- B. 我们在前面也提到不定式主动陈述句是一种标准的和没有标示出的强调法，但是其它时态、语态和语气中都有必要解释。这并不是说不定式主动陈述句在重要的语法中不经常使用。例如：罗马书6:10（两次使用）。
- C. 柯因内希腊语的词序
 - 1. 柯因内希腊语就像英语一样在词序上是独立的屈折语言。因此作者可以变换通常的词序来表示
 - a. 作者想给读者强调的部分
 - b. 作者认为能让读者吃惊的部分
 - c. 作者深有感触的部分
 - 2. 希腊语中通常的词序是怎样的还是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但是，通常认为一般的词序如下：
 - a. 对于系动词来说
 - (1) 动词
 - (2) 主语
 - (3) 补充部分
 - b. 对于及物动词
 - (1) 动词
 - (2) 主语
 - (3) 宾语
 - (4) 间接宾语
 - (5) 介词短语
 - c. 对于名词短语
 - (1) 名词
 - (2) 修饰词
 - (3) 介词短语
 - 3. 在释经学中词序至关重要。例如：
 - a. “就向我和巴拿巴用右手行相交之礼”(加拉太书2:9)。“右手行相交之礼”这个短语分开后提前是为了表明其重要性。
 - b. “与基督”(加拉太书. 2:20) 放在句首表明基督的死是中心。

c. “多次多方的”（希伯来书. 1:1）放在句首，是为了比较神启示自己的不同方式，而不是把所启示的真理相互对比。

D. 有些时候一定程度的强调是用下面的方式来表示

1. 重复已表现在动词屈折形式中的代词。例如：“我（我自己）就常与你同在…”（马太福音28:20）。
2. 省略连词，或其它的连接词、短语、分句或句子的成分。这叫作“连词省略”（非联系）。本应该有的连接词却省略掉了，这会吸引注意。例如：
 - a. 八福，马太福音5:3到本章完（强调所列举的）
 - b. 约翰福音14:1（新主题）
 - c. 罗马书9:1（新部分）
 - d. 哥林多后书12:20（强调所列举的）
3. 重复上下文中已出现的词或短语。例如：“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以弗所书. 1:6, 12 & 14）。这个短语是用来表示三位一体中的每个位格所做的工作。
4. 在术语中间使用习语或词（插入语）
 - a. 委婉语- 对一些词的避讳说法，如用“睡去”代替死亡（约翰福音11:11-14）或用“脚”来代替男性生殖器（路得记3:7-8；撒母耳记上24:3）。
 - b. 隐讳语- 上帝名称的代名词，如“天国”（马太3:21）或“从天上有声音”（马太福音3:17）。
 - c. 比喻
 - (1) 不可能的夸张说法（马太福音3:9； 5:29-30； 19:24）。
 - (2) 温和表达方法（马太福音3:5； 使徒行传2:36）。
 - (3) 拟人化（哥林多前书15:55）。
 - (4) 讥讽语（加拉太书5:12）
 - (5) 诗歌段（腓利比书2:6-11）
 - (6) 两个词之间的插入语
 - (a) 教会
 - (i) “教会”（以弗所书3:21）
 - (ii) “呼召”（以弗所书4:1, 4）
 - (iii) “蒙召”（以弗所书4:1, 4）
 - (b) “自由”
 - (i) “自主妇人”（加拉太书4:31）
 - (ii) “自由”（加拉太书5:1）
 - (iii) “自由的”（加拉太书5:1）
 - d. 习语- 特殊文化和语言使用的语言
 - (1) 这是“食物”的比喻用法（约翰福音4:31-34）。
 - (2) 这是“圣殿”的比喻用法（约翰福音2:19；马太福音26:61）。
 - (3) 这是希伯来习语的比较，“恨”（创世记29:31； 申命记21:15； 帖撒罗尼迦14:36； 约翰福音12:25； 罗马书9:13）。

- (4) “所有”对“许多”，请比较以赛亚书53:6 (“所有”)和53:11 & 12 (“许多”)。这两个词就像罗马书. 5:18 和19显示的是同义词。
5. 不用一个词，而用整个短语，例如“主耶稣基督”
6. 的特殊用法
 - a. 当和冠词一起（定语的位置），翻译成“相同的”。
 - b. 当没有冠词（谓语的位置），翻译成各种反身代词——“他自己”、“她自己”或“它自己”
- E. 不读希腊原文圣经的同学可以按以下方法辨认强调句
 1. 使用词法分析以及一行希腊文一行英文的对照经文
 2. 比较不同的英文译本，特别是按不同的理论法来翻译的译本。比较“逐字逐句”译本（国王钦定本、新国王钦定本、美国版圣经、新美国标准圣经、修订标准本、新修订标准本）和“动态对等词”译本（威廉斯译本、新国际版 新英文圣经、修订英文圣经、耶路撒冷圣经、新耶路撒冷圣经、现代英文版）。贝克（Baker）出版的《圣经26种译本》能提供很大的帮助。
 3. 使用约瑟夫 布莱特 罗特汉（Joseph Bryant Rotherham）的《强调版圣经》（克瑞格出版社1994年出版）
 4. 使用一本按字面意义翻译的版本
 - a. 1901年的美语标准版
 - b. 罗伯特 杨的《杨氏逐字翻译版圣经》（护卫者出版社1976年出版）

语法的学习虽然是繁重而枯燥，但想要翻译得合宜却是必要的。这些简单的定义、评论和例子是为了鼓励和装备没学过希腊文的人来使用本章中的语法注解。当然这些定义过于简单。不能教条地、一成不变地使用它们，但它们却为读者更好地理解新约圣经语法铺好了奠基石。希望这些定义能让读者明白如新约评论等专业参考书的注解。

我们必须基于圣经原文的信息来核实我们的翻译。语法是最有帮助的一项，其它有助于理解圣经的还有历史背景、上下文的信息、当时词语的使用以及相对应的段落。

附录二、经文批判法

这个主题是为了解释评注中的对于经文的注解。使用的是以下的提纲

一、我们英文圣经的经文来源

- A. 旧约
- B. 新约

二、简单解释“低等批判法”（又称为经文批判法）中的理论和问题

三、建议进一步地阅读

一、我们英文圣经的经文

A. 旧约

1. 马所拉经文 (MT) - 希伯来的辅音文是由阿奎巴拉比公元100年建立的。元音点、重音、边注、标点和发音器官部位是在公元六世纪开始加上去的，直到九世纪才完成。它是由名为马所拉的一群犹太学者编成的。他们使用的文本的形式和口头犹太法典、犹太法典、亚拉姆语圣经、古叙利亚文圣经以及拉丁文圣经一样。
2. 圣经旧约的七十子希腊译本 (Septuagint LXX) - 传说圣经旧约的七十子希腊译本是有七十个犹太学者在托勒密王二世 (King Ptolemy II) (公元前285-246年) 的资助下为亚历山大图书馆花了70天翻译而成的。据说是按一名居住在亚历山大的犹太的领袖请求而做的翻译。这个传说是根据“阿瑞斯提斯书信 (Letter of Aristeas) 而来的。”圣经旧约的七十子希腊译本是基于阿奎巴拉比 (Rabbi Aquiba) (MT) 经文中不同的希伯来传统译文而成。
3. 死海书卷 (DDS) - 死海书卷是一群叫作“艾赛尼派”的教徒写于公元前罗马时期 (公元前200到公元后70年)。希伯来文的手稿在死海附近的几个地点找到，表明马所拉经文和七十子希腊译本之后有一个希伯来文经文语系。
4. 以下是一些具体的例子表明不同译文之间的比较，它能帮助译者更好地理解旧约
 - a. 七十子希腊译本帮助译者和学者更好地了解马所拉经文译本
 - (1) 在七十子希腊译本以赛亚书52:14 “许多人因他惊奇”
 - (2) 马所拉经文以赛亚书52:14 “许多人因你惊奇”
 - (3) 以赛亚书52:15的代词的区分确认了七十子希腊译本是正确的。
 - (a) 七十子希腊译本译为“他必鼓动许多国民”
 - (b) 马所拉经文译为“他必洗净许多国民”
 - b. 死海书卷帮助译者和学者明白阿奎巴拉比经文
 - (1) “死海书卷以赛亚书21:8翻译为“看见的人呼叫，我站在望楼上...”
 - (2) 马所拉经文翻译为“他像狮子吼叫，说，主阿，我白日常站在望楼上，整夜立在我守望所。”
 - c. 七十子希腊译本和死海书卷都有助于澄清以赛亚书53:11
 - (1) 七十子希腊译本和死海书卷翻译为“在他灵里的劳苦后，

他见到亮光，便心满意足。”

- (2) 马所拉经文翻译为：“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

B. 新约

1. 现存有5,300份新约各部分的手稿。大约有85份是写在纸莎草纸上，268份的手稿用大写字体写成（安色尔字体）。之后，约在公元后9世纪，一种快写的体书（草写的小体）发展起来。希腊文的圣经手稿大约有2,700份。我们还有约2,100份在敬拜中使用的经文抄写单，我们把它称为《圣经选文集》。
2. 大约有85份希腊文写在纸莎草纸上的部分圣经手稿珍藏在博物馆。有一些追述到公元后二世纪，但大多数始于公元后三到四世纪。没有任何的手稿包含整本的新约圣经。不要因为这些手稿是最古老的新约抄本，就自然而然地认为这些经文之间没有太多的差异。很多手稿为了给当地使用，抄写时很快地，其间的过程并不是很仔细，因此，他们之间大有不同。
3. 西奈圣经手抄本（Codex Sinaiticus），因希伯来文而著称，有又叫（aleph）或（01），被提臣多夫（Tischendorf）在西奈山的圣凯瑟琳修道院中（St. Catherine's monastery）发现。它起源于四世纪，它含有希腊圣经七十子旧约译本和希腊文新约。它是“亚历山大文体”。
4. 亚历山大抄本（Codex Alexandrinus），作为“A”或（02）而著称，是第五世纪在埃及的亚历山大发现的希腊手稿。
5. 梵蒂冈手抄本（Codex Vaticanus），作为“B”或（03）而著称，在公元后四世纪的中期在罗马梵蒂冈的图书馆发现。它包括旧约七十子希腊文译本和希腊文新约。它也是“亚历山大文体”。
6. 艾福瑞米手抄本（Codex Ephraemi），作为“C” or（04）而著称，是第五世纪的希腊文手抄本，但部分被毁。
7. 贝扎手抄本（Codex Bezae），作为“D” or（05）而著称，是五世纪或六世纪希腊手抄本。它主要代表着所谓的“西方文本”。它包括很多加入的部分和国王钦定本的主要希腊文证据。
8. 新约手抄本可以分成特点相同的三类或四类。
 - a. 来自埃及的亚历山大手抄本
 - (1) 75页，66页（大约公元后200年），纪录了四福音
 - (2) 46页（大约公元后225），记录了保罗书信
 - (3) 72页（大约公元后225-250），记录了彼得书和犹大书
 - (4) B手抄本，又称为梵蒂冈手抄本（大约公元后325年），包括整本旧约和新约圣经。
 - (5) 欧瑞金（Origen）引用了这些类别的经文
 - (6) 其它这类经文的手稿是 \aleph , C, L, W, 33
 - b. 北非的西方文本
 - (1) 引用北非教会之父特土联（Tertullian），塞浦路斯（Cyprian）和古拉丁文译本
 - (2) 引用艾瑞那斯的文章

- (3) 引用塔提安和古叙利亚文译本 (Tatian and Old Syriac translation)
- (4) 贝扎手抄本D是这种经文类型
- c. 康斯坦丁堡 (Constantinople) 的东拜占庭文本 (Eastern Byzantine)
 - (1) 这个圣经文本在53,000个手抄本中的80%可以找到
 - (2) 被叙利亚安提阿教会之父卡巴都瑟安斯 (Cappadoceans)、克瑞首斯顿 (Chrysostom) 和泰柔多瑞特 (Theodoret) 引用
 - (3) A手抄本只在四福音中
 - (4) E手抄本 (八世纪) 在正本新约中
- d. 第四个可能的类型是巴勒斯坦的“凯撒文本”
 - (1) 主要在马可福音中可看到
 - (2) 在45页 和W中可找到证据

二、“低等批判”或“经文批判”的问题与理论

- A. 手抄本之间的不同是如何产生的
 - 1. 抄写时的疏忽或无意识 (大多数情况)
 - a. 在手抄过程中看到两个相似的字, 把第二个误认为是第一个, 结果两个相似字之间的所有词都漏掉了 (相似词遗漏)
 - (1) 看经文时漏掉了字或词中的两个相同的字母 (漏字)
 - (2) 思想疏忽重复抄写了希腊文圣经的一个短语或一行 (多字)
 - b. 在听写经文时拼字出错 (误拼)。通常误拼是把希腊文中发音相似的词拼错
 - c. 早期的希腊文经文中没有章节的划分, 也没有大小的标点和字之间的空隙。有可能在不同的地方断不同的字母就会组成不同的词。
 - 2. 故意抄写得不同
 - a. 做一些改动让抄写的经文更加符合语法规范
 - b. 做一些改动让经文更加与其它的经文一致 (相关经文的和谐)
 - c. 做一些改动让两节或多节不同的经文合成一句长的经文 (异文合并)
 - d. 做一些改动来更正经文中能看出的问题 (参看哥林多前书 11:27 和约翰一书5:7-8)
 - e. 第一个抄写员为经文加上了历史背景介绍或合宜的边注, 第二个手抄员就把边注当作正文抄写下来 (参看约翰福音5:4)
- B. 经文批判的基本原则是 (当手抄本出现不同之处时, 判定原文的逻辑思路是)
 - 1. 从语法上看最不优雅和与众不同的经文就是原文
 - 2. 最短的经文就是原文
 - 3. 在其它情况一样的时候, 年代越早的经文越有权威性, 因为从时间上看它离原文越近。
 - 4. 因地理位置造成手抄本不同的通常有原文

5. 经文中教条味越弱的越有权威性，特别是在手抄本变动期与重大神学争论相关的问题时，例如约翰一书中5：7-8中三位一体的论述
6. 能解释其它经文不同出处的经文
7. 能很好调和经文难解的不同之处的两个引述

a. J. 哈柔德 格林理 (J. Harold Greenlee) 的《新约经文批判介绍》中说：

“没有一条基督徒的准则是基于有争论的经文，学习新约的同学一定要警惕自己想使理解的经文比原文更正统和教条的想法。”（第68页）

b. W. A. 克瑞斯威尔 (W. A. Criswell) 在《伯明翰新闻》中告诉格雷格 加里森 (Greg Garrison) 他 (克瑞斯威尔) 不相信圣经中的每一个字都是神的启示，“至少不是经过几世纪翻译现代出版的圣经中的每一个字。” 克瑞斯威尔说：“我非常相信经文批判法，同样的，我认为至少马可福音16章的后半部分的经文都是邪说：因为它不是神启示的，它只是编撰的... 当你与古手抄本比较时，你会发现没有马可福音的结论，这只是人加上去的...”

南方浸信会圣经无误论者的元老也声称约翰福音第5章明显有“篡改”的地方，是记载耶稣在毕士大池边。克瑞斯威尔谈到了对犹太自杀的不同记载（参看马太福音27章和使徒行传1章）：“这只是对于自杀的不同看法，”他说：“如果这个记载在圣经中，就有解释，在圣经中对犹太人的自杀有两种记载。” 克瑞斯威尔有说“经文批判法本身是非常好的科学，它并不是转瞬即逝，也不是不切主题，它是有活力的重要的科学...”

三、圣经手抄本的问题（经文批判法）

A. 建议继续阅读以下的文章：

1. R. H. 哈里森的《圣经批判：历史、文学和经文》
2. 布奴斯 M. 麦兹格 (Bruce M. Metzger) 的《新约经文：其传抄、误抄和更正》
3. J. H. 格林理的《新约经文批判介绍》

附录三、术语表

神子说：这是一种用来说明耶稣具有神性的早期观点，它基本上肯定了耶稣从各个方面来说都是一个普通的人，是神在他受洗(参见马太福音 3:17；马可福音 1:11)或者复活(参见. 罗马书 1:4)的时候以一种特殊的方式接纳了他。耶稣活出了一种万人可为之效法的生命，神在某些场合以“儿子”的身份接纳了他(参见. 罗马书 1:4；腓利比书 2:9)。这是一种早期教会和公元八世纪时期一种少数人的说法，这种说法认为不是神变成了人(道成肉身)，恰恰相反，是人变成了神！

我们很难解释已经具有神性的神之子耶稣是如何因自己值得人们效法的生命而博得神的喜悦和褒奖的。如果他已经是神，他又怎么得到了神的褒奖？如果他已经具有神的荣耀，他又怎么能被神荣耀更多？尽管我们很难理解事情，但神还是因基督完成了他所赋予的使命而以一种特殊的方式荣耀了他。

亚历山大学派：这是一种解经学说，他于公元二世纪在埃及的亚历山大得到了极大发展。它采用了柏拉图的追随者，菲尔洛的解经原则，经常使用寓言。在宗教改革之前，这种学说时常动摇教会。这种学说最坚定的拥护者是奥利金和奥古斯丁。参见摩依丝·修文编著的《教会误读圣经了吗？》(学院出版社，1987)。

亚历山大译本：公元5世纪，写于埃及亚历山大的圣经手抄本，包括旧约、伪经和大多数新约，是希腊语新约完全版的主要见证之一(除了部分马太福音、约翰福音和哥林多后书)。此译本也叫做“A”型版本，“B”型梵蒂冈版本类型与它基本一致，被众多学者在大多情况下认为是原本。

寓言：这是一种产生于亚历山大的犹太人中间的解经方式。亚历山大的菲尔洛把它普及开来。这种方法倡导忽略圣经的历史背景和/或文学联系，进而极力的将经文与一个人的文化和哲学体系联系起来，它倾向于揭示经文背后的隐含意义和属灵意义。不可否认耶稣在马太福音13章里和保罗在迦拉太书4章里的陈述确实使用了预言来表明真理，但这只是利用了他们的象征形式，并不是咬文嚼字。

解析词典：这是一种研究工具，帮助研究者查阅新约圣经中的每一个希腊语表达形式。该词典是按照希腊语字母顺序、字形和基本词义编辑的，在行间印有翻译，帮助不懂希腊语的信徒分析新约希腊语法和句法形式。

经文类推法：此句是用来说明圣经是神所默示的，因此其中的内容并非互相矛盾和是相互补充，这一预置原则是合理解释一些看似矛盾的经文的基础。

含糊经文：这是指一些经文释义的不确定性，当经文存在两个或多个释义的时候，还有同一时间内涉及两个或多个意义的时候，就会有一些笔头文献来对其进行说明。约翰故意使用这些含糊的内容是有可能的(双重含义)。

人神同性同型论：是指“神具有人属性，”此词用来描述我们信仰语言当中的神。它源于希腊语中用来描绘人类的词语。我们把对神的称呼拟人化。我们用描绘人的身体的，社会的，和心里的词语来描绘上帝(参见. 创世纪 3:8；列王

纪上 22:19-23)。当然，这只是一个类比，然而，我们也确实无法找到超越于人类的词语去描述上帝。因此我们对上帝的了解既是真实的，但同时也是局限的。

安提俄克派：这是一种解经学说，他于公元三世纪在叙利亚的安提俄克得到了极大发展，它是相对于埃及的亚历山大的寓言派应运而生的。它的基本理论是圣经的历史意义。它把圣经当作是人类的文学作品来解释。此派别也卷入了关于耶稣是具有两种属性(Nestorianism)还是一种属性(纯神性和纯人性)的争论当中。它被罗马天主教会归为异端，后重建于波斯，但影响的意义微小。后来这一派的解经原则变成了古典新教改革派(路德和加尔文)的解经原则。

对偶：这是三个说明项之一，这些说明项用来指示希伯来诗句当中的关系。它与诗句当中意义相对的词句相关。(参见箴言书 10:1, 15:1)

启示文学：这是一种影响意义深远的，可能也是唯一的犹太学派。它也是犹太人一种在外国入侵时期使用的神秘文字。它阐述了救赎个人的神创造了世界并掌控着世界，他对以色列人情有独钟而且格外呵护。这些文字描述了神所应许的特殊恩赐，即以以色列人的最终胜利。

此类文体极具想象和象征意义，而且充斥了许多神秘的词汇。它经常采用各种颜色，不同数字，现实以及梦境，天使出现以及密码语言来表现真理，而且时常使用二元论来表现正义与邪恶。

以下是这些流派的典型实例：(1) 旧约，以西结书(36-48章), 但以里书(7-12章), 撒迦利亚；(2) 新约，马太福音24；马可福音13；帕萨罗尼迦后书2章和启示录。

护教学：本词来自希腊语词根“法律辩护”。这是神学的一门特殊的训练用来寻找证据和理性的参数为基督教辩护。

假设：这个词和词语“假定”是同义词，它包括由预先假定成立的定义，规则，还有立场推论出的结果，而这些结果都是没有经过任何检验或分析的。

阿里乌斯主义：阿里乌斯是一个宗教长老，他生活在公元三世纪到四世纪晚期的埃及亚历山大。他根据箴言书 8:22-31来断言耶稣是神预定的，但不具备神性(不同于天父的基本属性)，他的论点遭到了亚历山大主教的质疑，进而开始了长达数年的争论。阿里乌斯主义后来变成了东正教的正式信条。尼西亚大委员会在公元325年对阿里乌斯宣判，并定论了人子的人性和神性。

亚里士多德：古希腊的哲学家，是柏拉图的学生和亚历山大的老师。时至今日，他的影响还涉及许多现代研究领域。这是因为他强调通过观察和分类来掌握知识，而这也是现代科学研究的基本原则。

原稿：这是用来称呼原版圣经的名字，这些原始的手写体稿件已经全部丢失，只剩下副本被拷贝下来。正是因为他的出现，以至于在希伯来语和希腊语手稿以及古代版本圣经当中有许多不同之处。

拜占庭手稿：这是公元六世纪的希腊和拉丁语原稿，它被指定为“D”。手

稿包含福音书和使徒行传还有一些综合的使徒书。他的特征是带有大量的附加经文，这形成了许多“正文注释”的基础，也就是钦定詹姆斯版本圣经后的主要希腊手稿。

偏见：这个词用来描述对某种目标或观点的强烈倾向性。这种思想认为对于特定的目标或观点的偏见是不存在的。它就是一种带有偏见的立场。

圣经权威：这类词汇在一些非常特殊的场合使用。它用来理解原文作者在那个时代所说的话，然后把这些理解引用于我们这个时代。圣经权威时常用于审视我们唯一的权威指南—圣经本身。然而，根据目前不合理的释义，我只能很局限的定义圣经的概念，因为它是基于历史和语法的角度来进行释义的。

正典：这里用来表示那些唯一在圣灵的带领下完成的文字。它用在描绘新旧约的经文。

基督中心：这个词用来描绘以耶稣为中心的向心性。我把它与耶稣是所有圣经之主的概念联系起来。旧约指出了他的出现，还有他就是这一使命的目标。(参见. 马太福音 5:17-48).

注释书：这是一本专业话的研究书。它给出圣经的大背景，然后试着去解释圣经每一部分的含义。一些是集中在经文与生活应用方面，而另一些则以更专业的手法来给经文释义。这些书籍对研究圣经很有帮助，但首先需要一个人对圣经有一个基本了解的过程。人们不会想当然地接受释经家对经文的解释。对不同的神学派别给出的释义进行比较，是大有益处的。

字母索引：这是一类圣经研究工具。它罗列出圣经新旧约中每个词的出现位置，以下几个方面有助于研究圣经：(1) 确定每一个出现在特定英语词汇后面的希伯来和希腊词汇的释义；(2) 比较同一个希伯来和希腊语出现的位置，用以思考其含义；(3) 可以看到同样的英语单词用来翻译不同的希伯来或希腊语；(4) 可以看到某些章节或作者使用特定词汇的频率；(5) 帮助一个人找到一个章节(参见 沃尔特·克拉克编著的《*新约圣经的希腊语研究*》54-55页)。

死海古卷：这是指1947年在死海附近发现的一系列希伯来和雅兰语的古代手写经文。他们是第一世纪的犹太教书库。来自罗马人的占领和60年代的战斗狂热者的威胁促使他们把古卷密封在洞里的瓦罐里面。这些古卷帮助我们了解了公元一世纪巴勒斯坦的历史背景，并且这些古卷十分准确的证实了马拉所经文，这些经文至少可以追溯到公元前时代。这些经文被简写成“DSS”。

演绎法：这些逻辑推理的方法来自于对具体应用领域的抽象概括。它对应于归纳推理法。后者是对具体的事物进行观察从而产生结论(学说)。

辩证法：这种推理方法是将看上去矛盾对立的事物有机的联系在一起，形成一个囊括事物两方面性质的统一体。许多圣经经文都具有辩证的两面性，比如预定论与人的自由意志；主安与忍耐；信心与行为；服侍主的决心和与主的门徒关系；基督徒的自由和责任。

离散者：这是一个巴勒斯坦的犹太人实用的希腊语词汇，用来表述那些住在应许之地边境以外的犹太人。

动态译意：这是圣经译文的基本原理。圣经的译文可以看作是“词对词”相应的连贯统一体，每一个英文单词都可以被相应的希伯来或希腊语给予诠释，这不仅是对原文措辞和语法结构的翻译同时它也是思想的交流互译。介于这两种理论之间的是“动态译意”，这种方法严肃的对待圣经，但却用现代语法形式和成语来翻译圣经。关于圣经各种圣经翻译方法的探讨比较合适的一种说法是在非和斯图亚特编写的《如何超值的阅读圣经》35页，还有罗伯特·布拉德的TEV简介。

折中主义：本词与文稿校定有关。它是一种通过选择不同希腊手稿作为阅读物来确定经文的方式。它否认了任何一个希腊手稿作为原稿的可能性。

肆意解经学：这是一个和注释解经相对立的概念。如果说注释解经是体现原书作者意图的“开端”，那么这个词就是来自外部的观点和意见的“引进”。

私意解经：与释经学相反。如果说释经是“导出”原作者的本意话，这个词的意思暗指外来的观点或意见。

语源学：这是从词语研究的角度去确认一个词的原意。借助一些词根的原意，我们可以更方便的去理解那些被特殊化的词汇用法。而在圣经释义当中，最重要的释经方法，并不是语源学，而是用词汇被赋予的现代意义和词汇的用法来解释经文。

释经学：这是解释具体经文段落的惯例术语。意思是“导出”，（原作者的意思），它的隐含意义是指我们通过历史背景，文学体裁，构句法和词被赋予的现代意义来进一步理解经文。

文体：这是一个法语词汇，用来指代不同类型的文献。该词的延伸意义是根据相同特点而形成的文献归为一类，然后把所有的文献按照这一形式分门别类如：历史叙事，诗，谚语，启示，律法。

诺斯底教：我们对该教的知识都是来自与公元二世纪的诺斯底教义文字，然而，它的初期形成却是在第一世纪（和在此之前）。一些公元二世纪的诺斯底教义是这样的：（1）物质和精神都是永恒的，（存在二元论）。物质是邪恶的，精神是善良的。神隶属于精神世界，他不能直接包含有形的邪恶物质；（2）在神与物质之间有一些中间元素（世界或天使）。最后的或最低的一个是旧约当中的耶和华，他创造了宇宙万物（*kosmos*）；（3）耶稣是一个类似于—耶和华的中间物质但地位要稍高一些，他接近于真实的神。一些人把他放在至高的地位，但还是略逊于神，当然，他也就不具备神性（参见·约翰福音 1:14）。因为物质是罪恶的，所以耶稣不可能既拥有人的身体又具备神性。他是一个灵性的幻影（参见·约翰一书 1:1-3; 4:1-6）；（4）拯救是藉着耶稣给予的信心得到的，另外还必须附加一些特殊知识才可以，而只有一些特殊的人才掌握这些知识。人必须通过天体才能获得这些知识（密码）。犹太的律法主义者也被要求接近神。

诺斯底主义：虚伪的教师倡导两种互相矛盾的伦理体系：（1）一些人的生活方式与是否得到拯救毫无关系，对于他们来说，救赎和灵性方面的事情都被压缩成了一种神秘的知识（密码），而他们藏匿与天体之间(*eons*)（2）而对于另一些人来说，生活方式则关系到他们是否得到救赎。他们认为禁欲修行的生活方式就是真实灵性的证据。

诠释学：这是关于指引释经学法则的一个术语。它既包括一些具体方针也囊括了艺术和天赋。圣经的和宗教的诠释学通常被分为两大类：普遍原理和特殊原理。这关系到圣经当中出现的不同的文学类型。每一个不同的类型（流派）都有他自己独特的主线，但他们可以分享同样的前提和解释程序。

批判：这是解释圣经的一个步骤，该步骤关注的是圣经的历史背景和圣经的特定章节的文学结构。

惯用语：这是指各种文化当中出现的惯用语，它们具有特殊意义，它们已不再和独立的词汇意义相连，这里有一些现代的词汇例证，比如说：“that was awfully good,”（非常好），“you just kill me.”（你取笑我）。圣经还包括了三种类型的惯用语

启示：指上帝向人类说话。完全的概念通常由三个术语来表达：（1）揭示—上帝在人类历史上的所作所为；（2）灵感—他赐给他所选择的人以灵感—能够正确解释他的行为和其含义，并将他们记录下来。（3）启示—他已经赐下圣灵来帮助人类认识他的自我表明。

归纳法：这是一种由特殊到整体的逻辑推理手段。它也是现代科学的实验手段。这些基本上是亚里士多德的理论。

字间注释：这是一种对圣经的研读方法，他允许那些无法读懂圣经原文的人也可以去分析圣经的意义和结构。它在圣经原文的下面直接进行逐字逐句的注释。结合“解析词典”，这种工具会清楚的说明圣经中希伯来和希腊语的形式和基本概念。

灵感：藉着这一概念圣经作者已经准确而清晰阐明了神对人说的话即他的自我启示。它的全部概念可以用三个词汇来表达：（1）启示：神主导了人类的历史；（2）灵感—他赐给他所选择的人灵感以便正确解释他的行为和其含义，并将他们记录下来。（3）启示—他已经赐下圣灵来帮助人类认识他的自我表明。

描述性语言：他们往往和圣经里所写的惯用语相联系，它谈及我们的世界当中的事物有五种状态，这不是一个科学定义也不是他本身的意义。

律法主义：这种态度因过分关注律法和仪式而得名，它倾向于依赖人们在律法当中的行为表现来取悦上帝。它还倾向于忽略人与神的关系而格外重视人的行为表现，而实际上两者都是圣洁的神和罪恶的人之间的契约关系中非常重要的方面。

字面意义（直译）：这是咬文嚼字的另一个名称他也是安提俄克历史上的解经手法，尽管他也承认象征性语言的作用但它还是主张圣经的解释应该从人类语言的普遍而浅显的意义上着手。

文体：这是指自人类交往沟通当中可以采用的截然不同的方式，比如说诗歌和历史叙事。每个文学体裁类型都有他自身特有的解释方法和原则。

文学单元：这是指圣经主要的思想段落。它可以由几节，几段，或几个章节组成。它是一个具有中心思想而又包含自身在内的文学单位。

低级校定：参见“原文校定”。

手抄本：本词与各种希腊新约版本有关。通常分为不同的类型(1)书写的材质（草蒲纸、羊皮），(2)书写的形式（大写体或是草书）。它的缩写语是“MS”（单数）或“MSS”（复数）。

马索拉抄本：这是指在第九世纪来源于犹太学者代代相传的旧约希伯来语手稿，手稿包含原因符号和其他的经文注释。正是它形成了我们的英文版旧约圣经。历史上，它的经文，尤其是以赛亚书已经被死海古卷希伯来文的原稿所证实，经文被简写成“MT”。

转喻：这是一种比喻修辞格的名称，是指用一件东西代表另一件与他自身相关联的事物。比如说，“水壶烧开了”实际上是“水壶里的水烧开了”。

穆拉多利残典：指一系列新约正统版本。写于公元200年，27卷书与基督新教新约一致。它明确地说明了罗马帝国各地教会在四世纪主要教会会议前实际上已经设定了正典。

自然启示：这是一种神对人的自我启示，它包括自然次序（罗马书1:19-20）和道德意识（罗马书2:14-15）。

在诗篇19: 1-6和罗马书1-2宣称这种启示和特殊启示截然不同。

此种神学理论被基督教科学家当中发起的“古老地球“运动所推崇。他们用这种理论来证实所有的真理都是神的真理。自然界是了解神的奥秘的一扇大门；它与神的特殊启示不同（圣经）。它使现代科学自由的去研究自然规律。我个人认为，这正是一次奇妙而崭新的机会，我们可以用它来见证现代科学化的西方世界。

聂斯托里主义：聂斯托里是公元5世纪君士坦丁堡的族长。他受训于叙利亚的安提俄克，并坚信耶稣的双重属性，完全的人性和完全的人性。此观点背离了传统的亚历山大一性论的观点。聂斯托里主要关心的是玛丽亚的头衔“圣母”。聂斯托里被亚历山大的西里尔，映射派还有自己受训的安提俄克所反对。安提俄克是”历史语法经文“解经派的总部，而亚历山大又是寓言解经派的总部。聂斯托里最终被撤职流放。

原著作者：这是指圣经经文的真实作者。

草蒲纸：这是一种来自埃及的写作介质。它取材与河边的芦苇。这是我们希腊语新约圣经副本的最古老介质。

并联章节：此概念是说整本圣经是神所赐予的，所以它自身就是最好的释经者也是最权威的辩证统一的平衡者。这也使一个准备解释不清楚或模糊的章节的人大受益处。它还可以帮助一个人在一个给定的以及所有的主题下搞清经文真实的意义。

意译：这是一种圣经翻译理论的名称，圣经翻译可以看成是“词对词”释义的继续，每一个英文单词都可以被相应的希伯来或希腊语给与诠释，这不仅是对原文措辞和语法结构的翻译同时它也是思想的交流互译。介于这两种理论之间的是“动态译意”，这种方法严肃的对待圣经，但却用现代语法形式和成语来翻译圣经。关于圣经各种翻译方法的探讨比较合适的一种说法是在非和斯图亚特编写的《如何超值的阅读圣经》35页。

段落：这是基本的圣经释义单位。它包括一个中心思想以及由此发展的其他意义。如果我们只是停留在细节上我们就会丧失对作者本意的理解。

狭隘主义：这是指偏爱神学和文化背景。它否认圣经真理的跨文化属性或圣经在实践中的指导意义。

矛盾：这是指看上去相反的事实，尽管彼此对立，但双方都是真理。他们彼此依赖共存而成为真理。很多圣经真理都是辩证的和对立的一对。圣经并非孤立的星体，而是各种星体形式组成的星群。

柏拉图：古希腊的哲学家，他的哲学体系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早期的教会，首先是通过埃及的亚历山大，后来又是藉着奥古斯丁。他认为世上的一切事物都是幻象，无非是精神原形的拷贝。神学家后来在灵性领域引用了柏拉图的“形式/思维”概念。

假设：这是指我们对事物的预先理解。我们在没有接触经文之前，就形成了先入为主的概念。这种弱点我们常称之为偏见。

断章取义：这种解释圣经的方法是引用一节经文，而不考虑他的上下文关系以及在段落当中的整体意义，这种做法移去了作者的本来初衷，经常掺杂一些个人的观点。

拉比犹太主义：此中以色列人的生活舞台始于巴比伦流放(公元前586-538.)。因为祭司和神庙被拆除的缘故，当地的犹太人会堂成了犹太人生活的中心。这些犹太文化，交友，敬拜和研究圣经的中心变成了国家宗教生活的中心。在耶稣时代，这种“犹太法学宗教”是和祭司密切相连的。在公元70年代的耶路撒冷秋天，抄写圣经的形式被法利赛人所控制，同时它也局限了犹太人的信仰生活。和口头传统一样(犹太法典)，它也具有律法书的实践性，和律法性的解释。

启示：这一概念是指神要对人说的话。它的全部概念可以用三个词汇来表达：(1) 启示：神主导了人类的历史；(2) 灵感：神对他的行为给出了适当的解释，还给出了作用在被拣选人身上行为的意义。(3) 启示：他赋予人们圣灵来理解他的自我启示。

语义场：这是指与一个词相关的整体范围。它是指一个词在不同的上下文当中所拥有的不同内涵。

旧约圣经的希腊译本（七十子译本）：这是希伯来旧约的希腊译本。传统意义上认为它是由70个犹太学者在7天之内为埃及的亚历山大图书馆写成的。传说时间是大约公元前250年。（实际上它可能用了上百年的时间才最后完成）。译文是意义重大的，这是因为：(1) 它使我们有机会拿它和马所拉希伯来经文. 相比较。(2) 它使我们了解到公元前第三和第二世纪犹太人的译经状态。(3) 他让我们了解犹太人在拒绝耶稣之前对救世主是如何理解的。它被缩写成“LXX”。

西乃抄本：这是公元4世纪的希腊手稿。这份手稿是在传统意义上的西奈山附近贾贝尔·穆萨山的凯瑟琳修道院，由一名德国学者发现的。这份手稿由希伯来语的字母缩写而成，称作“*aleph*” [N]。

它囊括了所有新旧约。它是我们现有的最古老的安色耳原本圣经。

灵性化：该词和寓言化同意是指移去经文的历史和文学色彩，进而以其他的标准来解释经文。

同义词：这是指带有准确或相似的意义词汇（尽管事实上没有两个词的意义是完全相同的）他们的词义非常接近，甚至在不丢失意义的情况下，他们可以互换。它以前是指三种希伯来诗歌体的形式之一。在这种情况下，它是指两行诗叙述的是同样的事实(参见 诗篇 103:3)。

句法：这个希腊词汇是指句子间的结构。它涉及到句子的不同成分被放置在一起来表达一个完整的意义。

综合法：这是一个与希伯来诗体相关的三个词中的一个。它是诗歌体中行与行之间彼此烘托的一种结构，有时人们称之为“气候”（参见 诗篇 19:7-9）。

系统神学：这种解释圣经的方式主张用一种统一的理性的方式来阐释圣经真理。它是合服逻辑的，而不仅仅是历史与基督徒神学概念的表现(神，人，罪，拯救，等等)。而已。

犹太法典：这是一种犹太人口头传承的法典的名称。犹太人相信这是神在西奈山上口头传承给摩西的内容。但实际上它的出现是犹太教师多年集体智慧的结晶。它有两种不同的版本：一个是巴比伦和短本，还有未完成的巴勒斯坦版本。

校定本：这是圣经原本的一种研究著作。校定本是非常必要的，因为事实上并不存在一个原本，而各个副本又是彼此不同的，它用于解释一些译文变体，

进而最大程度上接近新旧约原文的含义，他常常被称作“低级校定”。

公认经文：此类名称发展成了1633年埃尔塞维耳希腊版的新约。它基本上具有希腊语新约的形式。在《新约校定版入门》27页中，罗伯逊提到“拜占庭的经文实际上就是经文关联体”。拜占庭经文还是早期希腊手稿家族（西方，亚历山大，拜占庭）中价值最小的一个，它包括了几个世纪以来的错误经文和手工拷贝的经文。然而，罗伯逊还提到“公认经文得以保护，使我们见到了非常准确的经文”（22页）。这种希腊手稿的经文成为了日后的1611年钦定詹姆斯版经文的基础。

摩西五经：这是希伯来语表“教学”。后来变成官方名称“摩西五经”（创世记至申命记），对于犹太人来说，这是希伯来正典中最权威的部分。

类型学：这是一种专业的解经学。通常它包括通过类似比喻在旧约中发现的新约事实。这种方法是亚历山大派主要的解经手段。因为这种方法时常被滥用，所以我们应该在新约圣经的具体举例中限制性的使用它。

梵蒂冈抄本：这是公元4世纪的希腊手稿，人们在梵蒂冈的图书馆里发现了它。它原来包含了所有的旧约，外传，以及新约。然而，手稿当中的一些后来丢失了（创世纪，诗经，希伯来书，雅歌，腓利门书，和启示录）。它在校验原版圣经手稿方面是一本非常有用的书籍，它被简写成“B”。

拉丁版圣经：杰洛姆圣经拉丁译文的名称。它后来变成了罗马天主教会经文的基础或“普遍认可的译文”。此经文成书于公元380年。

智慧箴言：这是流行于古代接近于东方地区（现代世界）的一种流派。它倡导新一代人通过诗歌，箴言，和一些小短文过一种成功的生活。相对于讨论集体性的社会，它阐述的个人生活方面的问题更多一些。它没有过多的谈及历史，而是把自己建立在了对生活的经历和对事物观察的基础之上。在圣经里约伯通过歌中之歌表现了上帝出现的场面和对耶和华的敬拜，但这种宗教界的观点并不是每次在人类的经历里都被如此清晰的表达出来。

它作为一种流派表达了一种普遍真理，然而并不是在每个特定的场合都会出现这种身影。这些普遍书法并不总适用于所有的个别情况。这些圣贤敢于面对生活中的难题，时常去挑战传统的宗教观点（约伯书和传道书），他们利用一种平衡辩证的观点轻松地回应了生活当中的不幸。

世界构图和世界展望：这是一对伴随词汇，它们都是约创造相连的哲学概念。“世界构图”指向的是“如何”创造，而“世界的展望”是指“谁”创造了世界。这两个词是用来解释创世纪1-2当中是谁创造了世界，而不是如何创造世界。

耶和華：这是在旧约圣经当中立约神的名称。出埃及记3：14节对他进行了详细的说明。他是希伯来词汇“成为”的使役词形式。希伯来人不敢去直呼这一名词，唯恐对神有所亵渎；因此他们用词汇*Adonai*，意思是“主”将其取而代之。

附录四、文献声明

我本人更倾向于肯定圣经经文本身，而并非特别关注信仰声明或是信条。然而，我意识到信仰声明会为那些不熟悉我的人提供一种评价我的学说观点的方法。当今时代存在着许多神学错误和骗局，而以下是我的神学观点的总结。

1. 无论圣经的新约还是旧约都是在圣灵的引导下完成的，他们绝对正确，绝对权威，是上帝永恒的话语。它是人类在神的带领下记录的神的自我启示。只有它清晰地记录了神和神的计划。也只有它为神的教会给出了信心和行为准则。
2. 只有一位永恒的创造者，拯救者，那就是上帝，他是世界万事万物的创造者，他既是有形的又是无形的。他启示自己不但是公义正直的，而且还充满慈爱与怜悯。他藉着三个完全不同的位格来启示他自己：天父，圣子和圣灵；他们彼此分离而又同属同源。
3. 神掌控着世界。神为他恒古的创造制订了永恒的计划，同时神也允许人们拥有自由意志。神知晓并掌控万事万物，然而他却允许天使和人类当中存在个体的选择。神预知事情的发生，但他却没有把人类束缚于一种预先既定的模式中。我们所有人都要为自己的思想和行为负责。
4. 尽管人类是按上帝的形象所造的，并且在当时并未有罪的束缚，但还是选择去背叛上帝。尽管他们是被超自然的力量所引诱，但亚当和夏娃还是要为他们欲望难平的自私选择负责。他们的叛逆影响了人类和整个世界。无论是因亚当带来的集体罪孽还是我们个人主观的叛逆，我们都需要神的怜悯和恩典。
5. 为宽恕和拯救堕落的人，神为他们提供了一系列的途经。神的独生子，基督耶稣，降卑为人，活出了圣洁的生命，他以代罪而死的方式，替我们人类偿付了罪的代价。他是我们人类恢复与上帝关系和得到救赎的唯一途经。除了相信已经完成的救赎工作以外，没有任何其他方法能够使我们得以救赎。
6. 我们个人必须通过耶稣来接受上帝的宽恕和拯救。要做到这一点首先就要通过耶稣基督和认罪悔改来确信上帝与我们的盟约。
7. 我们所有的人都是因着基督耶稣和认罪悔改来得到宽恕和救赎的。与神和睦关系的确据是通过最初以及持续关系的改变来实现的。神拯救人的目的不仅仅是使人有一天能够升入天堂，而且现在就要像基督那样去生活。这些获得拯救的人，尽管偶尔还会犯一些错误，但他们还是会把信心和悔改贯穿自己的一生。
8. 圣灵是“另一个耶稣”。它引领那些迷失的人归向基督并且因着拯救而成长成基督的模样。圣灵以救赎的方式被赐下，他们分散在耶稣肢体-教会里面，是耶稣的生命和使命。对基督的态度和目的，需要圣灵的果实来得以实现。无论是在圣经时代还是在现代社会圣灵都在积极的做工。
9. 天父使复活的基督成为世界的审判者，他将重返世界，审判所有的人类。这些相信基督的人和那些在羔羊的生命册上有名有姓的人，将在他重返世界的时候得到自己永恒的荣耀之躯。他们将永远与神同在。但是，那些拒绝回应上帝真理的人，将永远不再享有与三位一体神的和睦关系。他们将与魔鬼以及与魔鬼一同堕落的天使一起遭到审判。

当然，这些神学思想并非无懈可击，但我希望它能够使你了解我内心世界当中的神学理念。我喜欢把这一切归结为：

内在统一，外在自由，全然是爱。